

辛弃疾新传

(共2册)



后浪

辛弃疾新传

(共2册)



后浪

版权信息

COPYRIGHT

书名：辛弃疾新传（共2册）

作者：辛更儒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后浪

出版时间：2023年11月

ISBN：9787559669490

字数：324千字

本书由后浪出版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授权得到APP电子版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辛弃疾像 今藏铅山县紫溪西山辛村

山中誰來伴。須信窮愁有脚。似剪尽還生。
僧髮自斷。此生天休問。倩何人說與。乘軒
鶴。吾有志在丘壑。

邑中國亭。僕皆為賦。此詞一日
獨坐。停雲水聲。山色競來相娛。
意溪山欲援例者。遂作數語。庶
幾彷彿淵明思親友之意云。

甚矣吾衰矣。恨平生。交遊零落。只合餘幾。
白髮空垂三千丈。一笑人間萬事。問何物
能令公喜。我見青山多嫵媚。料青山見我
應如是。情與貌略相似。一尊搔首東窗
裏。想淵明停雲詩就。此時風味。江左沈酣
求名者。豈識濁醪妙理。回首叫雲飛。風起
不恨古人吾不見。恨古人不見吾狂耳。知
我者二三子。

再用前韻

鳥倦飛還矣。笑淵明。解中儲粟。有無能幾。
運社高人留菊語。我醉寧論許事。試沽酒

弃疾自秣初去

國候忽見冬

啓詠之誠朝夕不替第緣驅馳到官即專意替捕日從事於兵車羽旆

間倥傯略亡少暇

起居之閒缺然不講非敢懈怠當蒙

情亮也指吳會雲間未龜

台并心旌所向坐以神馳

右謹具

呈

宣毅郎新除祕閣修撰權江南西路提點刑獄公事辛

弃疾

刻



▲辛弃疾手书《去国帖》 今藏北京故宫博物院



▲云洞



▲ 苍壁



▲ 仙人砭

宋兵部侍郎賜紫金魚袋稼軒公厯仕始末
辛公稼軒諱棄疾字幼安其先濟南中

州人

宋高宗紹興十年庚申五月十一卯時生十
四歲領鄉舉爲中州軍節度使掌書記三
十有一年辛巳十二月奉耿京表詣行在
加陞補承務郎太平軍節度使掌書記江
陰軍僉判廣德軍通判司農寺簿知滁州

▲ 《菱湖辛氏族谱》之《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

▲ 《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

宋儒生傳處士壽藏銘

宋儒生傳處士壽藏銘

門生鄉貢進士

陳原

年月日傳商弼治壽藏於鵝湖鄉第四都之陳原。生以嘉祐七年七十有六恐將來子孫習於世俗之弊過有僭禮故預為終制子娶趙氏亡已十五年生子皆不育惟茂良一人甫冠未娶而亡以族孫炎為後女一人適從事郎趙檣夫已亡二十年庶子鄒孫男三人余少而好學限於有司程度而不遇無行事可紀將來不必求誌銘於他人亦不得受人溢美稅章只填死葬年月日附葬。祖妣塋所余少學禮又嘗學佛教今明聖人之禮以示子孫使不得違辦佛氏之非使之不惑別書于壁仍自預為銘曰

少而好學志也

老而不遇命也

厚葬之僭禮不可違也

佛老之非當破子載之惑也

右壽藏銘

先君所自作也往年

先君嘗親題宗譜云

始祖先生四子仕南唐官至宣徽使

與宰相徐鉉議不合出為信州刺史卒於郡治葬於勞羅子孫固家焉。子遷東洋。先君其七世孫也。曾祖抗。祖縉。皆不仕。父欽。時贈承事郎生三子。先君諱商字君用居次生於紹興之戊

寅五月丁卯日卒於端平之甲午十月辛巳日享年七十有七在正寢也。紹定六年秋嘗預上壽亡所

一曰陳原一曰謝塢皆其生平所注意者今年秋九月一病寢革未殯前一日運明自知將終折簡以命

方生考遂有病軀危篤昨來所託為遺文可急來見以侍為書于壁以示子孫之語其文即所為壽藏

記是也起視其書反臥而逝了然不亂。痛思治命欲不踰月而葬於陳原上吉且為日甚迫事弗克

集因友人王明甫質疑於。克齋陳先生先生者。先君之所敬畏者也亦以為禮貴從宜擇吉地而葬

之可也節遂改卜於謝塢亦所以承。先也其地坐據中而面寅甲於陰陽家為宜且密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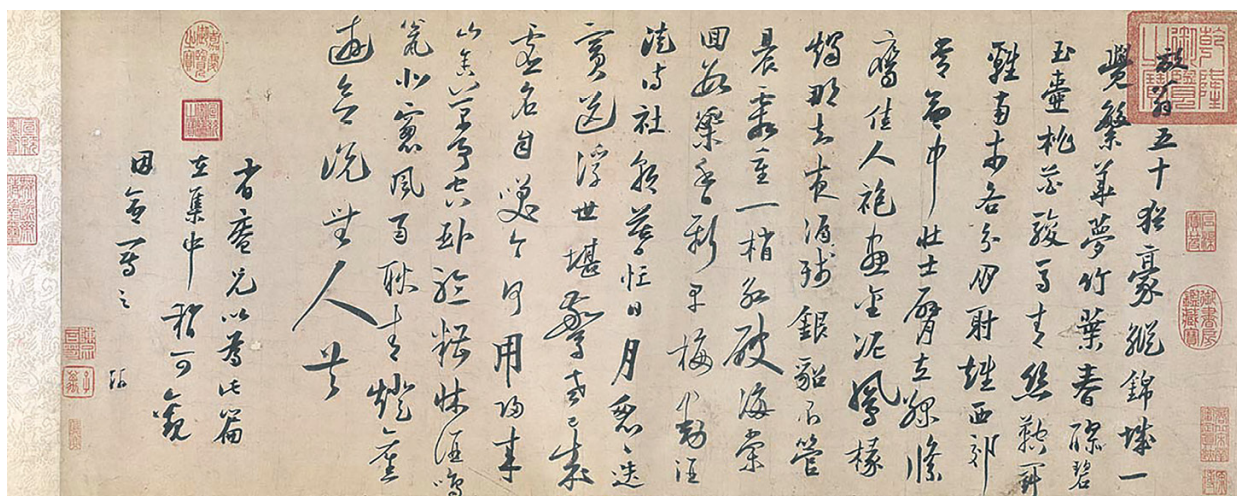
稼軒先生之佳域生得其所親葬得其所依。有重亦必安遂用是年十二月壬午日翼事焉。惟

後人不如此心敬序其顛末如右云。端平二年。旦孤子。泣血百拜謹書。

▲ 《宋儒生傳处士寿藏铭》



▲朱熹像



▲陆游《怀成都十韵诗》卷 今藏北京故宫博物院



▲陈亮墓

意气风发的爱国者

第一章

动荡的年代

一 金国的兴起及辽国的灭亡

12世纪初叶，中国北方，一个古老的少数民族在历经若干世纪的沉没和消匿之后遽兴勃起。这就是背负祖国东北方白山黑水间的原肃慎族生女真人。

肃慎族的后裔靺鞨族，唐朝时曾在今黑龙江省的宁安建立渤海国，被辽灭亡后，女真族已开始使用自己的族名。辽人为统治女真，把族内豪右数千家徙移到辽阳南，编入户籍，称其为熟女真。而女真人在粟末江（今松花江）以北、宁江州（今吉林石头城子）之东，地方千余里，人口十余万，不入辽人的户籍，被称作生女真。

据《金史·世纪》的记载，生女真完颜部的首领阿骨打，在辽末帝天祚帝天庆四年（北宋政和四年，1114）嗣任女真都勃极烈，袭节度使，修军备，平诸部，做抗辽的各项准备。其定居地安出虎水附近（今哈尔滨阿什河），土地肥沃，适于耕种，完颜部生养繁息，烧炭炼铁，逐渐壮大起来。辽、金生死之战，一触即发。

到了12世纪初，经过生女真族内不断的征伐战斗，各部族渐渐由分散到统一，完颜部成为生女真的领袖。因为不堪忍受辽人的压迫、勒索和骚扰，女真各部族在阿骨打的统领下举兵反辽，首战即在宁江州和出河店大败辽军。第二年，阿骨打正式宣布建立金国，为收国元年（北宋政和五年，1115）。此后，金人陆续攻占了黄龙府，在这里打败了辽天祚帝亲征所率领的十余万大军。到了金天辅四年（北宋宣和二年，1120），金人已经占领辽的上京临潢府，两年后，辽的中京大定府、西京大同府、南京析津府（即燕京）也都被先后攻占。到了金太宗天会三年（北宋宣和七年，1125），天祚帝被俘，辽朝正式灭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审势》，辛更儒笺注，中华书局2015年版，第227页。

辽亡后，金国即移兵攻宋。金天会四年（北宋靖康元年，1126），金国的粘罕、斡离不两路南征军攻破宋的首都汴京，俘获了在位的宋钦宗及退位的太上皇宋徽宗，一举灭掉北宋。此后，又历经十余年同继承北宋大统的南宋政权的争战，于金熙宗皇统元年（南宋绍兴十一年，1141）同南宋政权签订和约，迫使南宋称臣纳币，实现南北两朝的和解。至此，金国成为“东薄于海，西控于夏，南抵于淮，北极于蒙”^②的中国北方最强大的国家。

二 南宋军民的抗金斗争和山东的沦陷

1127年，“靖康之变”发生时，宋徽宗的第九子赵构以大元帅领兵在外，侥幸未被金人俘虏。此年五月初一，赵构在南京应天府（今河南商丘）为群臣拥戴，即皇帝位于府治，宋室得以重建。赵构便是宋高宗，改元建炎，史称南宋。

宋高宗即位后，以李纲为相，曾一度积极备战，应对金兵进犯。但不久，李纲为投降派黄潜善等排挤出朝。十月，宋廷南迁扬州驻蹕。在金人的兵锋逼迫下，建炎二年（1128）正月，金右副元帅完颜宗辅（又称窝里温）曾一度攻陷山东路的潍州（今山东潍坊）和青州。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二建炎二年正月癸卯载：

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二，辛更儒点校，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年排印版，第282页。

是日，金人陷潍州。时右副元帅宗辅引兵犯山东，而京东无帅，士大夫亦皆避地。朝议大夫周中世居潍州，独不肯去，率家人乘城拒守。中弟辛家最富，尽散其财，以享战士。城陷，中阖门百口皆死。守臣奉直大夫韩浩亦遇害。^③

这是山东陷于金兵之始。同年冬，金人陷淄州（今山东淄博）。三年正月，金人犯东平府，制置使权邦彦弃城。犯济南府，守臣刘豫降敌，提刑郭永骂敌而死。接着，袭庆府（今山东兖州）、青、潍等州相继陷于敌。

金兵在攻占中原地区包括山东地区时，由于经常受到当地军民的反抗和袭击，因此每占领土地，多对当地人民实行残暴的屠杀。《三朝北盟会编》卷一一九建炎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载：

金人围濮州，知州杨粹中固守之，金人力击者三十二日，自西北角登城。……金人以不归附，城中无少长良贱，大肆杀戮，仍火焚其庐舍，俱尽。

徐梦莘《三朝北盟会编》卷一一九，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影印版，第870页。

金人寇开德府。……金人入城，怒其拒战，杀戮无孑遗。绍兴九年，复得河南地，唯开德府城中，无一户旧居土人。^①

濮州即今山东鄄城县，开德府即今河南濮阳县。山东两路被金人攻陷之后，所能遭遇的情形也应大致相似。

面对骤尔得到的大片土地和时刻起来反抗压迫的人民，女真统治者在建炎四年（1130）七月，选择了原知济南府的宋降臣刘豫为齐皇帝，建立了傀儡政权，代替金人统治陕西、淮北、山东和河北以南地区。伪齐在中原和山东等地的剥削和勒索仅仅维持了八年，到绍兴七年（1137），以挾懒和兀朮为首的军事势力取代了粘罕掌握了金国的大权，刘豫及其伪齐便被废掉了。

新的金国军事首领挾懒正在和南宋商谈把河南和陕西之地还于南宋。当宋高宗和宰相秦桧尚处于兴奋不已之际，金国统治集团中又发生政变，新近掌握了金国军事政治大权的兀朮推翻并铲除了挾懒一派的势力。绍兴十年春，金国又开始对南宋发动了大规模的南犯。

金对宋的战争进行得并不顺利。兀朮先在顺昌遭遇了宋军刘锜的英勇抵抗，紧接着又在湖北鄂州及河南颍昌、鄆城等地遇到岳飞军队的有力打击。在仓皇准备撤退时，不料，高宗和秦桧等南宋统治者却不想收复失地，密谋策划和谈。这样，宋军就在接连取得胜利的情况下放弃已有的战果，退回淮河以南去了。

绍兴十一年（1141）冬，金、宋双方签订和约，南宋向金称臣，向金国缴纳岁币银绢各二十五万匹两，承认东起淮河中流，西至大散关（今陕西宝鸡西南）以北，皆为金国领土。

我们这本书的主角——中国宋代历史上的英雄人物、杰出的爱国词人辛弃疾，到绍兴十一年宋、金双方结束对峙，走向和平共存局面时，已经是两岁的孩童了。

第二章

英雄少年

一 生于济南四风闸

赵善括《应斋杂著》卷六《醉蓬莱·前题》（按即《辛帅生日》之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赵善括，字无咎，居隆兴府，淳熙六年（1179）知鄂州。所作《应斋杂著》，杨万里为之作序。其序见《杨万里集笺校》卷八三，辛更儒笺校，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3339页。

“正彩铃坠盖，玉燕投怀，梦符佳月。五百年间，诞中兴人杰。”^①

辛弃疾，字幼安，金天眷三年（南宋绍兴十年，1140）的五月十一日，生于山东东路济南府历城县。

辛弃疾出生时，上距北宋灭亡的靖康二年（1127）已有十三年。

罗愿《鄂州小集》卷一《送辛殿撰自江西提刑移京西漕》，《丛书集成初编》本。

新发现的《菱湖辛氏族谱》卷首完整地记录了辛弃疾手创的《济南辛氏宗图》。该族谱为抚州菱湖怡和堂1935年刻本。

罗愿曾在一首诗里历数辛弃疾的先世多出名贤：“辛氏世多贤，一姓古所夸。太史善箴阙，伊川知辞华。谁欤立军门，杖节来要遮。亦有救折槛，叩头当殿衙。英风杂文武，公独可肩差。”^②所举辛氏的历代名人即周辛甲、汉辛庆忌、魏辛毗，而据辛弃疾手辑《济南辛氏宗图》^③，济南辛氏正以辛甲为始祖，而辛庆忌、辛毗皆为辛甲之后。

儒林郎为元丰改官制之后的阶官，文散官，为从八品选人官阶。

“滨州”原作“宾州”，辛寂不可能到广西宾州为官，应为山东滨州之误。又，司理参军，辛启泰《稼轩先生年谱》引作司户参军。

《济南辛氏宗图》记载，生于北宋真宗景德间（1004—1007）的辛惟叶，为隋司隶大夫辛公义之子辛亮的十八世孙，自甘肃狄道始迁济南，官大理评事（北宋前期的“本官阶”，相当于后来的八品承事郎，京官官阶），是为济南辛氏始祖。五传而至辛弃疾。二世辛师古，官儒林郎，当已在北宋神宗元丰改官制之后^①。三世辛寂，为滨州司理参军^②，生子辛赞，是为辛弃疾祖父，影响辛弃疾一生的人物。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进美芹十论》，第216页。

辛弃疾《美芹十论》的奏进札子中说：“臣之家世，受廛济南，代膺阍寄，荷国厚恩。”^③从《济南辛氏宗图》所载的《世系表》上看，济南辛氏虽无显赫仕历，但都守土为官，真正担任“阍寄”之责的是辛赞，但辛赞出仕为官，应该在宋、金议和之后的女真占领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16页。

辛赞的年龄如果长辛弃疾五十岁，则生于宋哲宗元祐五年（1090），到北宋灭亡的靖康二年（1127），已38岁。他在北宋很可能中过进士或担任过官职。《世系表》记载：“赞公，朝散大夫，陇西郡开国男，亳州谯县令，知开封府，赠朝请大夫。室崔氏夫人。”而《美芹十论》的奏进札子则说：“大父臣赞，以族众，拙于脱身，被污虏官。留京师，历宿、亳，涉沂、海，非其志也。”^④山东之地，自金占领以后，先后受挾懒和伪齐统治，宋金于绍兴十一年（1141）签订和议后，南宋正式承认金对中原的统治。辛赞未任伪齐官吏，这从奏进札子说“被污虏官”可知，却出仕金朝，并且一直做到金朝南京开封府的知府这一高官。

此据新发现的《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原碑藏铅山县博物馆。《菱湖辛氏族谱》误书孙氏为孺氏。

辛弃疾的父亲辛文郁，《菱湖辛氏族谱》的《世系表》，即《陇西派下支分济南之图》，仅谓“赠中散大夫”。所谓赠官，大概是辛文郁未及在金为官即已去世，而金朝官阶中也没有中散大夫，知为辛弃疾南渡以后所赠。辛弃疾的诗词文从未涉及其父，他从儿时就跟随其祖父宦游各地。辛弃疾母孙氏^⑤，生前即受封为令人，则表明她已随辛弃疾南归，且老寿以终。

辛弃疾生活的时代距今已经八百多年了。时变世移，多少旧迹早已无存。辛弃疾出生于济南何地，也已无记载可考。然而到了清康熙间，有一位山东德州籍的诗人田雯，却写了一首《四风闸访辛稼轩旧居》诗：

田雯《古欢堂集》卷四，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诗后小注：“稼轩有《一丘一壑》词，甸柳，村名。”

药栏围竹屿，石泉逗山脚。风流不可攀，谁结一丘壑？斜阳甸柳庄，长歌自深酌。^①

石泉、一丘一壑、长歌深酌，都是《稼轩词》中所涉及的江南铅山瓢泉情景。用以比四风闸佳胜，颇能使人生发联想。但是，何以知四风闸即辛弃疾的故居，田雯及其著作却没有再做回答。如果这一记载可信，则辛弃疾的故居应当就在济南府东北的小清河上。据乾隆《历城县志》卷七载，历城东北十五里有华不注山，小清河流经其下。山之东依次为柳林闸、王家闸、坝子屯、船柳渡、四风闸。而四风闸所在的甸柳庄又名边柳庄，属南保泉里。这些地名是否就是宋、金时代的地名，无可考证。《历城县志》对此虽颇致其疑，却未深考。若田雯所记无误，一代历史名人、杰出的爱国词人辛弃疾，或许就应生于斯而长于斯。

《稼轩词》中，有一首写临安（今浙江杭州）灵隐寺冷泉亭的《满江红》词，下片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23页。

山水润，琅玕湿。秋露下，琼珠滴。向危亭横跨，玉渊澄碧。醉舞且摇鸾凤影，浩歌莫遣鱼龙泣。恨此中风物本吾家，今为客。^②

另一首《瑞鹤仙·赋梅》也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301页。

寂寞。家山何在？雪后园林，水边楼阁。瑶池旧约，鳞鸿更仗谁托。

^③

都是由冷泉亭及江南胜景引发的对济南故居的忆念，所以才有了“今为客”和“家山何在”的感慨。可知其故居之地，园林临水，景物之美，亦颇多佳胜，使中年以后的辛弃疾由家及国，无时可以忘怀。

二 师从亳州刘瞻

《金史》卷一二五《文艺》上《蔡松年传》，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2715页。

宋金议和后，金朝政局相对稳定，完颜宗弼（兀朮）以皇叔、都元帅任金行台尚书省的首脑，成为最有权势的执政者。“天会中，辽、宋旧有官者皆换授”^②，辛赞既为有官人，大约在这时出任金朝官吏，为亳州谯县（今安徽亳州）令。

金朝元好问作《中州集》，其党怀英、刘瞻两传中说：

公讳怀英，字世杰。……少颖悟，日授千余言。师亳社刘岩老。济南辛幼安其同舍生也。

元好问《中州集》卷三《承旨党公小传》、卷二《刘内翰瞻小传》，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瞻字岩老，亳州人。天德三年，南榜登科。大定初召为史馆编修，卒官。党承旨世杰、酈著作元與、魏内翰飞卿皆尝从之学。^③

宋人入学，男取单。据赵与时《宾退录》卷四：“今世男子初入学，多用五岁或七岁。盖俗有‘男忌双、女忌只’之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53页。

酈元與名权，乃是南宋绍兴七年（1137）劫持淮西四万宋军投降伪齐的叛将酈琼之子。据《金史》卷七九《酈琼传》，酈琼降金后，为山东路弩手千户，知亳州。宋金议和后，再知亳州六年（1141—1146）。辛弃疾既与党怀英（字世杰）、魏抃霄（字飞卿）、酈权（字元與）同学，师从亳州刘瞻，则一定是酈琼与辛赞同在亳州为官时。而金皇统六年（南宋绍兴十六年，1146）辛弃疾七岁，正当入学的年龄^④。可见辛赞自应于皇统六年出知谯县，而此年酈琼也尚未离

亳州任。辛赞既与酈琼同官于亳州，而辛弃疾随其祖父宦游，有此渊源，所以才得以师从刘瞻，并与酈琼之子酈权同学。

刘祁《归潜志》卷七，崔文印点校，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72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27、929页。

《中州集》卷二《刘内翰瞻小传》。

刘瞻擅长诗赋，自号撝宁居士。而金朝取士，“止以词赋、经义学，士大夫往往局于此，不能多读书”^①。辛弃疾从学刘瞻，所学大概也只是诗赋之类士大夫子弟为功名所驱使的举业。辛弃疾受刘瞻的影响，至今其词中尚还可见。如其中年以后在上饶所作的两首《鹧鸪天》：“春入平原荠菜花，新耕雨后落群鸦。……青裙缟袂谁家女？去趁蚕生看外家。”“携竹杖，更芒鞋，朱朱粉粉野蒿开。谁家寒食归宁女？笑语柔桑陌上来。”^②以淡雅靓丽之笔写农村平静的生活，就颇有刘瞻诗的影子。《中州集》称刘瞻“作诗工于野逸”^③。而在刘瞻仅存的三首诗中，《春郊》一诗是：

桑芽粒粒破春青，小叶迎风未展成。寒食归宁红袖女，外家纸上看蚕生。

两相对照，知刘瞻诗中的后两句的意境，已被辛弃疾分别扩展为两首词。这似乎说明，辛弃疾词中那些细腻描写江南农村生活的歌词，竟也不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由此可见，辛弃疾是一个善于学习的人。

故宫博物院所藏宋代张择端的名画《清明上河图》长卷后，就有酈琼题写的跋文，是三首七绝诗。

至于酈权，辛弃疾的少年同窗，后在金国为名诗人，至今尚有十数诗流传，且有书迹至今供人赏玩。^④

三 首次逗留汴京

辛赞在亳州任县令期满后，曾任职于行台尚书省。其时间应为金皇统八年（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美芹十论》则仅有“留京师”

（汴京为金行台尚书省所在地）一语。

《金史》卷七八《刘筈传》，第1772页。

《金史》卷四《熙宗纪》，第85页。

金熙宗时期，河北、山西、山东多由女真人任地方官，而河南、陕西则大多为汉官留任。兀朮领行台尚书省时，行台与元帅府都有一批汉族幕僚。金皇统六年，曾有人提出“厘革河南官吏之滥杂者”，当时行台尚书右丞相刘筈上书说：“废齐用兵江表，求一切近效，其所用人不必皆以章程，故有不由科目而为大吏，不试弓马而握兵柄者。今抚定未久，姑收人心，奈何为是纷更也？”^⑩皇统八年（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左丞相宗贤主张由女真人充州郡长吏，熙宗说：“四海之内，皆朕臣子，若分别待之，岂能致一？……自今本国及诸色人，量才通用之。”^⑪这样，到了金皇统末年，汉族士大夫不但可以担任县令，还可以担任州郡长吏及更高的职务。辛赞就是在这种形势下来汴京为官的，他在这里先后接触到领行台尚书省的完颜宗弼和完颜亮（完颜宗弼死于金皇统八年）等金朝重臣，为他的仕途提供了机遇。

辛弃疾有一首《声声慢》词，题为“嘲红木犀。余儿时尝入京师禁中凝碧池，因书当时所见”。全词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61页。

开元盛日，天上栽花，月殿桂影重重。十里芬芳，一枝金粟玲珑。管弦凝碧池上，记当时风月愁侬。翠华远，但江南草木，烟锁深宫。 只为天姿冷澹，被西风酝酿，彻骨香浓。枉学丹蕉，叶底偷染妖红。道人取次装束，是自家香底家风。又怕是，为凄凉长在醉中。

^⑫

据《中州集》卷四载酈权《木樨》：“末路益可惜，例进宣和初。仙根岂易致，百死不一苏。昔游汴离宫，识此倾城姝。”知汴京离宫凝碧池中木犀，为北宋宣和中所引进，故辛词赋此以致其感慨。

词中流露出强烈的民族意识。辛弃疾儿时入汴京凝碧池所见所感，颇似当年王维被安禄山拘禁的情景：“秋槐叶落空宫里，凝碧池头奏管弦。”凝碧池上十里木犀依旧^⑬，只是朱颜已换；红木犀虽偷染妖红，但香气不改。这如同女真贵族占据华夏，效仿汉族礼仪，仍不被承认为中国之君。痛恨女真统治，谴责南宋当局的南逃，“风月愁

依”，爱国思想已在儿时的辛弃疾心中牢牢扎下深根。既自称为“儿时”，应当不出十岁前后。

此时正当兀朮死后大权旁落完颜亮手中之时，一场激烈的内部夺权斗争渐将开始。果然，完颜亮于金皇统九年（南宋绍兴十九年，1149）十二月发动政变，杀死金熙宗完颜亶，登上帝位。完颜亮甫登极，就开始大肆杀戮宗族势力和旧功大臣。辛弃疾《九议·其五》谈到“虜情猜忌，果于诛杀”时有言：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49页。

某顷游北方，见其治大臣之狱，往往以矾为书，观之如素楮然，置之水中则可读。交通内外，类必用此。 ⑤

《金史》卷七六，第1740页。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三三，第1674页。撒海即撒离喝，宗急即宗义，女真名宗吉，音译不同。

据《金史》卷六三《后妃传》上、卷七六《宗义传》、卷八四《杲（撒离喝）传》，完颜亮篡夺帝位后，于金天德二年（南宋绍兴二十年，1150）诛杀了太祖弟斜也之子平章政事宗义及左副元帅撒离喝等一百二十三人。他指使元帅府令史遥设用白矾书字，诬为撒离喝与其同党的谋反手书，制造了这一起大屠杀狱案。“以矾为书”，就是《宗义传》所说“白纸一幅，有白字隐约，状若经水浸，致字画可读者” ⑥，也就是《神麓记》所载“左副元帅国王撒海，累建功勋，止因篡位之初，自怀疑惧，计构遥设，以白矾书假言，宫外拾得，令其诬告，并其子御史大夫沙只并子孙三十余口，及太祖亲弟辽越国王男平章宗急弟兄子孙一百余口，……尽行杀戮” ⑦诸情节。辛弃疾既称在北方亲见了这一狱事，知其时必在汴京，而这一年他才十一岁。这是辛弃疾随祖父辛赞居官行台尚书省的有力证据。

第三章

壮志有为

一 首次燕京之旅

完颜亮为了巩固统治，于金天德二年（南宋绍兴二十年，1150）十二月废除了都元帅府和行台尚书省，把权力集中在自己手中。又于金贞元元年（南宋绍兴二十三年，1153）三月迁都燕京，改名中都，以便更好地控制金国的局势。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15、216页。

《菱湖辛氏族谱》。此条所引，明代以来的《铅山志》均未记载。据刘宰《漫塘集》卷三四《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敌之法，文臣任子以武。”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辛弃疾渐次长大以后，受祖父爱国思想的教育，已经成为坚定的爱国志士。《美芹十论》的奏进札子开头就说：“虏人凭陵中夏，臣子思酬国耻，普天率土，此心未尝一日忘。”又说：“大父臣赞，以族众，拙于脱身，被污虏官。留京师，历宿、亳，涉沂、海，非其志也。”^①明以前的《铅山志》也记载：“靖康之变，朝廷敕谕南迁，公虑族众不克。每愤国仇，身任报复。”^②而要实现恢复大计，就必须先入仕途。辛弃疾本来可以通过荫补入仕。辛赞已经做到五品刺史以上，金朝并不限制所荫之人。但是，按金法，文臣任子以武^③，这是辛弃疾不乐接受的，所以他从少年开始便参与了科举考试。

金朝的科举，因辽、宋旧制而定。金天德二年（南宋绍兴二十年，1150），完颜亮为规范科举，更定试期，增殿试。三年，罢经义、策试，专以词赋取士。到金贞元元年（南宋绍兴二十三年，1153），又颁布《贡举程试条理格法》。金朝科举三年一试的体制逐渐形成。

辛赞在行台撤销之后出任地方长吏，“历宿、亳，涉沂、海”。其中海州（今江苏连云港）为刺史州，而沂（今山东临沂）、宿（今安徽宿州）则为防御使州。依州郡小大，辛赞应当是从海州刺史做起，然

后迁沂、宿，时间大概是从金天德三年至金正隆三年（南宋绍兴二十八年，1158），转徙于上述三地任知州。

见《铅山鹅南辛氏宗谱》及《菱湖辛氏族谱》。收入辛更儒《辛弃疾资料汇编》，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136页。

辛启泰《稼轩先生年谱》。收入《辛弃疾集抄存》，清刻本。

据《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辛弃疾于金贞元元年十四岁时领乡荐。^⑤次年正是省试之年，应当有首次燕京应试之行。翌年，辛赞应已移知沂州，辛启泰的《稼轩先生年谱》载：“先生年十四，领乡举。按：先生《进美芹十论》札子云：‘两随计吏，抵燕山，谛观形势。’盖由此也。”^⑥这一结论是正确的，辛弃疾首次赴燕山，是应礼部试，而“谛观形势”则是为了另外的目的。

燕京，金之大兴府，北宋宣和四年（1122）改为燕山府，今北京。

完颜亮在位期间，以三月考试诸生于州郡，称乡试，三人取一；秋八月考于诸路首府，称府试，四人取一。山东东西两路试于东平府。翌年正月试于礼部。据《金史》卷八三《张汝霖传》及卷八九《翟永固传》，金贞元二年（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正是省试之年，翟永固因身为考官，出试题《尊祖配天賦》不称海陵意受到廷杖。由此推断，辛弃疾是在金贞元元年冬自沂州启程，取道济南府、德州、河东的景州、沧州、清州而抵达燕京^⑦。

二 再赴燕山

金正隆二年（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辛弃疾十八岁，又逢金朝省试之年。他第二次奉辛赞之命，北上燕京应试。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自治》，第257页。

辛赞虽在金国为官，但他心向祖国。辛弃疾从小受祖父的教诲，受儒家传统的“裔不谋夏，夷不乱华”思想的熏陶，树立起推翻女真人在中原的统治、恢复北宋领土的坚定信念。他后来在《美芹十论》中痛斥女真贵族“平居无事，亦规规然模仿古圣贤太平之事，以诳乱其耳目”^⑧，认识到金国的统治全凭暴力手段，无任何正义可言，又岂能有“泰山万世之安”？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进美芹十论》，第216页。

辛赞所以要他两赴燕山，固然为参与省试，但辛赞在地方官任上，“每退食，辄引臣辈，登高望远，指画山河，思投衅而起，以纾君父所不共戴天之愤。尝令臣两随计吏，抵燕山，谛观形势”^①。辛赞是把反金起义的希望寄托在辛弃疾的身上，为此，才要他在参与考试期间，每到一地，都要相机考察山川关塞的形势、敌人的力量配置，做起义的必要准备。辛弃疾第一次燕山之行，已经考察了山东一路的形势。此次再赴燕山，所考察的应当是自河南北上一路的形势。

辛赞自知宿州迁知开封府，虽无具体时日及地方志的准确记载可考，但金海陵一朝任南京留守（即知开封府）者《金史》大都有记载，唯正隆改元以后的三四年间缺载，辛赞知开封，应当就在这期间。辛弃疾若从开封北上，他所经行之处，必为真定府、定州、保州，再至涿州这一条路线。辛弃疾晚年谈起派间谍潜入金国刺探情报时有一段话说：

程秘《洺水集》卷二《丙子轮对札子》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弃疾之遣谍也，必钩之以旁证，使不得而欺。如已至幽燕矣，又令至中山，至济南。中山之为州也，或背水，或负山，官寺帑廩位置之方，左右之所归，当悉数之。其往济南也亦然。……北方之地，皆弃疾少年所经行者，彼皆不得而欺也。^②

所言中山府，即定州（今属河北），与济南府绝不在一条通往燕京的路线上。所云“北方之地，皆弃疾少年所经行者”，表明他两赴燕京路线并不相同。一次在山东，一次在河南。两赴燕山，辛弃疾虽未能考中进士，却为他后来反金起义建树掀天伟业做了充分准备。

辛弃疾再赴燕山，还有一个收获，那就是他在燕京可能与蔡松年有所接触。

见《金史》卷一二五《文艺》上，第2715—2716页；《中州集》卷一《蔡丞相松年小传》。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察情》，第239页。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中华书局1977年版，第12161页。
陈模《怀古录校注》卷中，郑必俊校注，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60页。

虞集《道园学古录》卷三《题李溉之学士湖上诸亭·萧闲堂》，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蔡松年字伯坚，自号萧闲老人，是金朝有名的词人。北宋末年同其父守燕山，投降金人。蔡松年早年曾数从宗弼南犯，在海陵朝迁居右丞相。^①辛弃疾进谒蔡松年事并无记载，《美芹十论》说蔡松年因怂恿完颜亮南犯而被鸩杀，有“逆亮始谋南寇之时，刘麟、蔡松年一探其意而导之，则麟逐而松年鸩”^②诸语，这不像门生所说的话。《宋史》本传说“少师蔡伯坚”^③更是无稽之谈（谓“师蔡伯坚”，似不知其名，这也不像是南宋国史的《辛弃疾传》所称，应当是元人取自杂谈之说）。只有南宋后期的庐陵人陈模在《怀古录》中提及：“蔡光工于词，靖康间陷于虏中，辛幼安常以诗词参请之。蔡曰：‘子之诗则未也，他日当以词名家。’故稼轩归本朝，晚年词笔尤高。”^④蔡光为何人，居何地，无可考。所记载的辛弃疾参请情节，也没有第二种资料可以参照。而元人虞集则有“受业萧闲老，令人忆稼轩”^⑤的诗句。若说辛弃疾“受业”于蔡松年，则以辛弃疾的早年经历及蔡松年入仕金朝以后的事迹推考，都是绝无可能之事。

《中州集》卷一《蔡丞相松年小传》。

刘扬忠《辛弃疾词心探微》，齐鲁书社1990年版，第155页。

蔡松年现存词尚余八十多首，其词学苏轼，有北方刚健硬朗之风。

《中州集》谓“百年以来，乐府推伯坚与吴彦高（即吴激），号‘吴蔡体’”^⑥。据当代学者研究，辛弃疾的部分词作“作风与蔡酷肖”^⑦。若说辛弃疾曾师法蔡松年作词，那就不必为及门受业之人，或许在辛弃疾此次北赴燕山时就有可能进谒蔡松年，受其指点，如《怀古录》所记载的那样。今辛词中尚能见到蔡松年词作的影响，正是其与蔡松年存在某种渊源的唯一可考之处。

胡寅《斐然集》卷一九《向芄林酒边集后序》，收入《崇正辨·斐然集》，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403页。

辛弃疾在续漫游北方、参加科举考试并考察山川形势的紧张岁月中，还曾有前往泰山登临绝顶之行。古人曾云：“一洗绮罗香泽之态，摆脱绸缪宛转之度，使人登高望远，举首高歌，而逸怀浩气超然乎尘垢之外。”^⑧成年之后的辛弃疾，也有如此的胸怀。

绍兴末的两三年间某个夏日，辛弃疾曾前往泰山登览游宿，见于同时代大诗人陆游诗中的回忆。

陆游晚年在家乡会稽写有一首《客有言太山者因思青城旧游有作》诗，共二十句。前半部分回忆其早年游览蜀中青城山的往事，以下笔锋一转：

有客谈泰山，昔尝宿石室。

夜分林采变，眇谷看浴日。

九州皆片尘，盛夏犹惨栗。

我闻思一往，安得飞仙术？

《剑南诗稿》卷五五。收入《陆放翁全集》，第789页。

但愿齐鲁平，东封扈清跸。

诗中说，在他晚年时，有一位客人拜访，谈起登泰山的往事：盛夏登顶，留宿石室，朝起观日，皮肤犹然起栗。但愿齐鲁大地脱离敌国的统治，实现随从皇帝东巡、告慰完成统一大业的愿望。

周郢《辛弃疾早年行迹之新诗证》，《光明日报·文学》，2019年12月14日。

周郢《辛弃疾早年行迹之新诗证》一文言及此诗：“诗题中的‘客’便大有玄机。此人向陆游称述旧游泰山之经历，事非寻常，因为此时距泰山沦陷于金，已历整整七十五年。……故南宋人记述泰山风物者，莫不是辗转闻于前辈，如曾三聘记泰山东岳庙会系闻于‘蒋大防母夫人’，邵博记泰山景物系闻于曾官‘兖州掾曹’之旧人。而此‘客’曾亲登泰山，其应非出南宋本土，而是一位自金投宋的‘归正人’。……符合这一特殊身份，而又在嘉泰三年这一时段与陆游有番交集者，唯有一人，便是辛弃疾。”

这番考证说明，陆游诗中的“客”正是指辛弃疾而言。这是辛弃疾早年在北方游历生活的又一例证。汉马第伯《建武封禅仪记》谓“武帝封禅至泰山，……北有石室”。而唐丁春泽《日观赋》亦有“忽听晨

鸡，即瞳眈而可爱，于是渐出旴谷，将离地维。岩峦既秀，草树生姿，气则赫视，人皆仰之”诸语，证明了当年辛弃疾登泰山留宿山中晨起观日出时经历的景象，是为未来的词人在北方生活之写照。

三 自记辛赞与韩元英的交谊

辛弃疾“顷游北方”之时，虽还在少年，却接触了金国残酷的暴政，还广泛接触了社会各阶层人士。

《异闻总录》记载了由辛弃疾后来记录下来的一件异闻：

颍昌韩元英，字勤甫，晚仕金国，为汴洛辇运使。素奉事岳帝甚谨，至降其家。将至时，盛张一室，焚香敬立以候。少顷，肃然而来，或与人语音接。

后一岁，神不肯临，或告都厢官辛君曰：“韩运使且死。”问其故，曰：“神弃之矣，不死何为？”韩故与辛善，以告而忧之，急遣一亲信仆持香往岱岳祈谢，谓曰：“圣帝唯享头炉香，每将旦启庙时，庙令谒奠者是也。能随其后，神必歆答，若迟缓顷刻，则飙驭登山，虽复控请，已不闻。汝当以先一日昏时赂庙吏入宿，伺晓而祷。不然，必误我事。”仆受戒而去。

既入庙，憩于通天鼓架下，久行倦困，不觉睡熟。及觉，正门已开，但见羽仪骑从，赫奕甚盛，初疑以为庙吏归驺耳，而念常日不如此。既乃圣帝乘舆出，径诣东庙采访殿，韩君乃荷械行于后，回首顾仆而东。仆知不及事，犹焚香。既毕，归复命，妄云如所敕。韩责之曰：“汝卧于鼓下，我实见汝，安得妄言欺我耶？”

不著撰者《异闻总录》卷二，《稗海》丛书本。

自是才月余而卒。辛幼安说。^①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一一，第1865页。
孙承泽《春明梦余录》卷五《城坊》，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这则故事中的韩元英，据《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一一“绍兴七年六月”载：“右承议郎、新知楚州韩元杰罢，坐前守濠州日，其兄元

英私往宿州而不以闻也。时元英已奔刘豫，豫用为户部员外郎。”^①
康熙《江南通志》卷一七三：“韩元杰字汉臣，亿五世孙。”韩元英投降伪齐后出任金南京路转运使（即文中“汴洛辇运使”），其弟元杰（字汉臣）、元象（字中甫）皆居芜湖。见《万姓统谱》卷二四。韩元英于绍兴七年（1137）投降伪齐，此记其卒时的异事，正当产生在辛弃疾少年游历北方之时。此文中有“都厢官辛君”，或者就是辛赞。所谓都厢官，《清朝文献通考》卷二六九考云：“汉之左右部尉，唐之赤县尉，宋之都厢官也。”孙承泽《春明梦余录》谓“宋以四厢都指挥，巡警京城，神宗置勾当左右厢公事，民间谓之都厢”^②，都厢应当是辛赞其时在金所任官。而韩元英卒时，正应当在绍兴二十年，即金天德二年或稍后，其时辛弃疾已经十一二岁了。

又按：《异闻总录》一书，今有《稗海》本，不记撰者姓名，其书四卷，杂记宋元异闻，皆采自宋元笔记的原文。此条应出自现已残缺的洪迈《夷坚志》的佚文。虽不载出处，然既谓为“辛幼安说”，当录自辛弃疾亲述。《夷坚志》现存本多数条目下皆注其事“某某说”，可以为证。

辛赞生平，多不可考。此一事的发掘，对其仕宦金朝，正是一个可信的补充。

第四章

起义南归

一 海陵帝横征暴敛激起中原反金浪潮

金朝迁都燕京以后，政权渐趋稳定。于是，素有南犯野心的完颜亮便开始准备对南宋用兵。

从金正隆二年（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开始，完颜亮不断同女真、汉族大臣商讨伐宋事宜，对于反对意见，他一律加以拒绝。金正隆三年冬以后，金朝起修汴京大内，接着关闭了与南宋接壤的十三处贸易榷场，又在境内签征各路猛安谋克军，修战舰，造兵器，征马匹。待一切就绪后，完颜亮于金正隆六年的六月迁都汴京（今河南开封），九月，亲率三十二路总管军南犯。

完颜亮南犯之前，对中原和塞外的各族人民实行了横征暴敛和残酷的镇压政策。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三〇引《元祐进士乙科元符党人朝奉郎崔陟、孙淮夫、梁叟上两府札子》，第1654页。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八五“绍兴三十年五月”，第3293页。

金正隆四年正月动工的汴京宫殿重建工程，用了两年多才完成，前后征发了各路民夫二百多万人，“所用军民夫、工匠，每四月一替，近者不下千百里，远者不下数千里。……其河北人夫死损大半，其岭北、西京路夫七八千人，得归者无千余人”^①。为了防止民夫逃跑，汴京周围驻扎了二十万骑兵，以至瘟疫流行，死者不计其数。南宋使者贺允中途经汴京，亲见金人“修汴京，伐木琢石，车载塞路，民劳而多死于道”^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观衅》，第251页。

在征调民工的同时，金朝开始签征军队，全国二十至五十岁的壮丁几乎全被起征，即使多丁也不许一人留侍双亲。这些被签征者，被集中

后从事劳役，如打造兵器、造船、开河。《美芹十论》中说，金国“签军之令下，则贫富不问，而丁壮必行。……营筑馈饷之役兴，则空室以往，而休息无期。有常产者困窶，无置锥者冻馁”。^②

见宇文懋昭《大金国志校证》卷一六《世宗圣明皇帝纪年》上，崔文印校证，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21页。

丁壮被签，妇孺老弱也不能幸免：凡军兴所用物资如胶漆、颜料、布麻、铜铁，皆出自百姓。为了应付皮革、筋角、雕翎之需，民间往往杀耕牛，屠猪狗。金朝还借口军兴，预借民间五年的税钱。^③赋税之外，又以和余为名，强取百姓粮米不下七八次，民间积蓄一扫而空。可见此时中原百姓负担是何等沉重，已到了不能忍受的程度。完颜亮的横征暴敛，使金国上下一片骚动，直接酿成了金朝建立以来从未有过的大动乱。

自金正隆五年（南宋绍兴三十年，1160）始，中原民众纷纷揭竿而起。是年二月，金朝派遣官吏分道监督盗贼，以凌迟、锯截手足等残酷手段相威胁。三月，东海县（今江苏连云港）民张旺等聚众起义，攻占县城，改用南宋年号。完颜亮派遣徐文等率水军和九百艘战船浮海征讨，才在六月镇压了这支起义军，杀死义军五千余人。与东海起义同时，太行山一带的汉族和契丹族民众也奋起反抗金朝统治，连破浚州的卫县、磁州的邯郸（今均属河北），杀北使三人。

《金史》卷五《海陵纪》，第115页。

到了这年下半年，各地民众起义已十分普遍，“盗贼蜂起，大者连城邑，小者保山泽”^④。沂州有来二郎起义，转战蒙山一带。河北有王任、李川起义，不骚扰百姓，只杀金军。由于金军已被签发，兵器也被集中，州县空虚，难以制止起义，山东、河北一带更是如此。完颜亮派出二十四侍卫，分头往山东、两河、中都督捕起义军。

次年五月，山后契丹诸部不满金朝的征调，在撒八领导下起义，杀死金西北路特使和招讨使（西北路招讨治所在桓州，今内蒙古正蓝旗），得到更多契丹部族的响应，队伍迅速壮大，完颜亮不得不派出万人前往讨伐。

七月，济南府农民耿京因不满金朝的征赋骚扰，与李铁枪等六人入东山（今山东昌邑东），策划起义。随后，聚集了几十人的起义军攻占

了莱芜县和泰安州（今山东泰安）。

八月，宿迁（今属江苏）人魏胜聚众三百，攻取涟水军（在淮河北，今属江苏）和海州。他自任都统制，连破进剿的金军。

赵天瑞《宋故武功大夫濮州团练使浙西路总管开公埋铭》。收入钱谷《吴都文粹续集》卷三八，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同月，沂州人开赵也聚众起义，“不旬日有众数万，收复密州、日照等处”^①（密州即今山东诸城，日照今亦属山东）。

据《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二所引《正隆事迹记》，斜也屠杀居民三十万人。第1742—1743页。

九月，完颜亮正拟起兵南犯，大名府（今属河北）王九（王友直）在其腹心之地起义，一举攻占了大名府。完颜亮得知，遣都统斜也将兵万人征讨，大名兵众多溃散，斜也屠杀起义兵民不计其数^②。

章颖《南渡四将传》卷四《魏胜传》，清抄本。

由于各路起义军纷起，完颜亮不可能短时间内都镇压下去，于是仍按既定计划举兵南犯。他兵分四路，分别从海道、蔡州、凤翔、淮北南进。又怕起义军不断扩大的消息动摇军心，凡有朝臣言盗贼者都被处以刑杖，从此无人再敢进言。在这种情形下，中原起义军发展迅猛。章颖《南渡四将传》记载：“亮举兵逾淮，……太行山之东，忠义之士蜂起。开赵起于密州，有众十余万，以助胶西之师。……耿京起济南，取兖州。……王友直复北京。潼关以东，淮水以北，奋起者不可殫纪。”^③

中原最大规模的起义是耿京领导的一支起义军。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详战》，第310页。
于钦《齐乘》卷一《山川·济南山》。收入《宋元方志丛刊》，中华书局1990年影印版，第527页。

耿京是济南府的农民，《美芹十论》说“耿京、王友直辈奋臂陇亩”^④。在金主完颜亮准备南犯时，他与李铁枪等六人入东山避兵。《齐乘》卷一载，济南府东南三十里有东龙洞山，“东洞在万仞绝壁之

上，洞口釜鬲尚存，烟火之迹如墨。盖昔人避兵，引絙以上。中必有泉，不知其深几许耳”^⑫。此地距泰安很近，耿京避乱处或在此地。后来，他在这里聚集了数十人，南下攻占莱芜城，接着又占领了泰安。

耿京起义的时间，《宋史·辛弃疾传》称在金主亮死后，显然有误。其他宋人著作都置于这一年的九月或十月，也都不准确。王友直起义时，耿京的力量已经很大，王友直甚至表示愿意接受耿京的领导。可知耿京起义最晚也要在此年的七月间。

二 拥众起义

辛弃疾的祖父辛赞虽作金官，却怀抱着与金人“不共戴天之愤”，时刻准备“投衅而起”。然而，他未能等到机会来临，便在金正隆五年（南宋绍兴三十年，1160）之前去世了。

金正隆六年金主亮南犯前的暴虐行径，使辛弃疾家乡山东蒙受了巨大的灾难。在金主亮签兵、征夫、摊派马匹、掠夺粮草和军需物资的压迫面前，山东人民只有起来反抗才能求生。辛弃疾在其祖父去世后回到济南，准备借助人民的反抗情绪，实现推翻女真族在中原的统治的夙愿。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满江红·和廓之雪》，第906页。盖追忆少年时在北方的走马射猎活动。

这时的辛弃疾，已经成长为雄姿英发、年轻有为的爱国志士。他不仅智略超众，敢于承担大事，而且具有文武之材。平昔以功业自负，以气节自许，当此大有为之机，他当然不会满足于“少年骏马走韩卢，掀东郭”^⑬的游猎生活，他要拿起武器，把自己的所学，用于为争取民族生存而战斗的事业中去。

二十二岁的辛弃疾，纠合了乡里两千余人，结成自卫武装，举起了反金起义的大旗，随后，他又义无反顾地同耿京起义军联合抗金，担任了义军的掌书记。

“沧海横流，方显出英雄本色。”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10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进美芹十论》，第216页。

农民起义震动了齐鲁大地，耿京起义军迅猛壮大。对拥众起义的辛弃疾来说，是否要同农民起义会合，干一番掀天事业，的确是个难题。

《美芹十论·详战》分析据守中原军府县邑的汉军何以不哗变响应时指出：“东北之俗，尚气而耻下人。当是时，耿京、王友直辈奋臂陇亩，已先之而起，彼不肯俯首听命，以为农夫下，故宁婴城而守。”

兵卒如此，士大夫阶层对农民起义更是观望甚至敌视。辛弃疾则不然，他既已揭竿而起，眼下的目标就是以实际行动阻挠和打击金主亮的南犯。而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与耿京起义军联手，推动农民起义的壮大发展，加快金主亮的败亡。《美芹十论》说他“鸠众二千，隶耿京，为掌书记，与图恢复”^②，《菱湖辛氏族谱》卷首转引宋元时期的《铅山志》说他“绍兴末，虏渝盟，乃结义士耿京等，纠合忠义军二十五万，以图恢复”。可见辛弃疾虽隶耿京，做了义军的掌书记，执掌军中印信、机密文书及协助处理军中事务（北宋开国皇帝赵匡胤领宋州节度使，开国元勋赵普即为掌书记。可知这一职务，实则处在军中谋主的地位），同耿京却属于同盟之友的关系。

叶嘉莹女士曾对辛弃疾参加农民起义的“深远之谋略与宏伟的度量”做出评论：

缪钺、叶嘉莹《灵谿词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409页。

辛氏当年之所以能以其过人之才略，且已纠众有二千人之多，乃竟甘心归附于农民的义军领袖耿京，而且劝说耿京奉表与南宋王师相联络，原来本是有其极深远的战略性之识见的。至于其能甘心下人之度量，当然也是极可称述的。而这一切谋略与度量，实在都源于他的一心要收复中原的志意之急切。^③

宋末爱国志士谢枋得早曾对辛弃疾少年起义抗金的英雄事迹做过评价。他说：

谢枋得《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四部丛刊续编》本。

一少年书生，不忘本朝，痛二圣之不归，闵八陵之不祀，哀中原文民之不行王化，结豪杰，志斩虏馘，挈中原还君父，公之志亦大矣。^②

显而易见，能够清醒地认识到人民中潜藏着的宏伟力量，才能够下决心交结豪杰志士，置身于农民起义之中，这的确是具有超越同时侪辈的远见卓识。因此，当形势发生巨变、时机转瞬即逝之际，辛弃疾毅然直前，为一个既定的目标去奋斗，去拼杀。

三 攻占东平

见《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第1787页。

耿京起义军占领泰安军后，蔡州人贾瑞率数十人归附耿京，并且劝说耿京，把起义军划分为相对独立的各军，分别招纳起义人众。起义军势力遂逐渐强大起来。^③

见《南渡四将传》卷四《魏胜传》：“耿京起济南，取兖州”；《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九六“绍兴三十二年正月”：“（耿京）自此渐盛，遂据东平府。”第3547页。

此后，起义军以泰安为基地，向周围扩展。南取兖州，西取东平。^④东平府是金国山东西路的首府，北宋时为天平军节度使所在地，战略地位十分重要。耿京占领东平府后即自任知府，又自称天平军节度使。山东、河北起义军如王友直、开赵诸部，也都表示听从耿京节制。耿京一介农夫，当然不可能有此领导机变能力。取兖州，取东平，是辛弃疾同耿京联合抗金之后取得的重大战果。前引《铅山志》所说辛弃疾“斩寇取城”，也可见这一切必都由辛弃疾为之谋划。他不但以其深谋远虑策划起义军的发展，而且亲冒矢石，奋勇杀敌，在起义军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起义军接着又向北攻占了济南和淄州（今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康熙《济南府志》卷三五载：“绍兴末，耿京据济南。”《宋故武功大夫濮州团练使浙西路总管开公埋铭》（以下简称《开公埋铭》）也说开赵起义后：“有众数万，……聚集忠勇三十余万，攻淄、齐等州。”济南府在北宋为齐州。开赵军只有二万人，既说“聚集忠勇三十余万”，可知这是耿京集诸军之力所采取的军事行动。而这三十余

万，即包括《美芹十论》所说的“籍兵二十五万”及开赵所统率的二万余人在内。

到了金正隆六年（南宋绍兴三十一年，1161）的九月，山东起义军已达其全盛时期，共占据了东平府、齐州、兖州、淄州和泰安军五州之地，而开赵也占据了密州和莒州的一部分。

在这一系列战斗过程中，为起义军发展壮大做出重要贡献的辛弃疾到底有哪些具体作为，由于史料的缺乏，一概无从考知。我们只能从《稼轩词》的片言只语中看出他在起义军中的飒爽英姿和凌云气概：

壮岁旌旗拥万夫。

——《鹧鸪天·有客慨然谈功名，因追念少年时事，戏作》

这是说他在起义军中独自统率万人的军队。

燕兵夜娖银胡觥，汉箭朝飞金仆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11页。

——同上 ②

既然是“燕兵”与“汉箭”对举，显然这是记载起义军同金军一次激烈的战斗场面。

挥羽扇，整纶巾，少年鞍马尘。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56页。

——《阮郎归·耒阳道中为张处父推官赋》 ③

“羽扇纶巾，谈笑间狂虏灰飞烟灭”，苏轼在《念奴娇·赤壁怀古》词中这样描绘了年少周公瑾大破曹操时的万丈豪情。可知辛弃疾在起义军中具有的相似的豪壮情怀。

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声。沙场秋点兵。马作的卢飞快，弓如霹雳弦惊。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可怜白发生！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823—824页。“甫”“父”古通，故“陈同甫”又作“陈同父”。

——《破阵子·为陈同甫赋壮词以寄之》^⑤

从沙场的残梦写到军营拂晓，再到沙场点兵的雄伟场面，展现了当年起义军战斗生活的雄壮氛围，从中可看出辛弃疾对他参与的抗金战斗所固有的那一份珍惜和自豪。

四 追杀叛徒义端和尚

辛弃疾在加入耿京起义军后，曾招纳僧义端一军。

僧义端者，不知是何地僧人，也不知何时与辛弃疾相识。他虽身在佛门，却也关心世事，喜谈兵家韬略，因而与辛弃疾气味相投，彼此稔熟，时常往来。中原大乱，义端聚集了一千多人，形成一支独立武装。辛弃疾后来劝说义端归顺了耿京。

但义端实在是一个心怀叵测的人物。他起兵的目的，可能是为了拥兵自重，窥伺方向，在乱世中谋取某种个人权力。当他看到这种图谋难以在起义军中实现后，便企图叛变。于是在一个晚上，乘人不备，从掌书记辛弃疾处窃取了天平军节度使的印信逃走。耿京得知，十分恼怒，要杀引荐义端的辛弃疾。辛弃疾却请求耿京允许他追擒义端，以功补过。他说：

丐我三日期，不获，就死未晚。

耿京同意了。辛弃疾揣测义端一定是以起义军的印信作礼物，向金军主帅报告起义军内部的虚实。于是朝金军驻地追赶，把叛贼义端追上。经过一番搏斗，义端终被辛弃疾擒获。他自觉力屈，无力对抗，遂告饶道：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1页。

我识君真相，乃青兕也，力能杀人，幸勿杀我。^⑥

辛弃疾当然不肯饶恕这个叛贼，当场杀掉义端，斩其首回报耿京。耿京从此对他更加敬重。

朱彝尊《曝书亭集》卷二五《迈陂塘·题其年填词图》，《四部丛刊初编》本。

青兕，就是黑色的犀牛，体重大，猛勇无双。以此相称，可见辛弃疾少时之雄壮。清人朱彝尊作词赠陈维崧，有句云：“擅词场、飞扬跋扈，前身可是青兕？”^⑤就是用了这一典故，以青兕比辛弃疾。

辛弃疾在起义军中，两次擒杀叛贼。据崇祯《历城县志》卷一〇的记载，第二次辛弃疾擒获叛徒张安国后，“戮之于灵岩寺”。这显然是把辛弃疾的两次英雄行为混为一谈而产生的错误。灵岩寺在济南以南的长清县境内，山深林密，路径逼仄，利于追逃。辛弃疾两次铲除起义军中的叛贼，一次是向北，一次是向南，方向不同。在灵岩寺杀掉的应当是他所招募的僧义端。

五 策划支援宋军的胶州湾之战

山东起义军在强盛时期做出的两个最重要决定，其一就是救援海州，协助南宋水军。作为起义军的谋主，辛弃疾应当发挥了重要作用。

魏胜在海州起义后，屡受金军的围攻，形势十分危急。这时金主亮大军即将渡淮，而金朝水军也驻扎于胶东，做好了从水路南取浙东的准备。辛弃疾一向认为，中原起义军必须取得南宋的领导，协同作战，才能粉碎金军的南犯。耿京既节制河北山东起义军，必定对山东局势和抗金全局十分关切。起义军增援海州，就是在这一思想指导下付诸实施的，辛弃疾应当是力促此事的主要人物。

见《三朝北盟会编》卷二三七“李宝败金人于陈家岛”条，第1700页。

耿京命李铁枪为六路策应，下辖马军将王世隆、都统制开赵，以及刘敌云、孙赞等，前往海州解围。山东起义豪杰如明椿、刘异、李机、郑云等也争为应援。与此同时，南宋沿海制置使李宝也派遣其子李公佐前往海州侦察敌情。十月一日，李宝率水军抵达海州，同山东义军会合，共同解除了金军对海州的包围。^⑥

海州解围后，山东起义军又与李宝合作，准备向金胶州湾的水军发起进攻。

金人屯驻胶西陈家岛（在今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隔海与今青岛市区相对）的水军，大部分是签征的大汉军，军无斗志。山东百姓也不愿同宋军作战，私下同宋军取得联系。李宝水军于十月二十七日到达石臼山，距陈家岛三十里。金军泊于陈家岛的舰船千余艘，准备渡海以取杭州。李宝舟师乘南风势猛，以火箭环射，焚烧敌船，三昼夜烟火不绝。操舟的大汉军遂即弃舟登岸。李铁枪、开赵等起义军应约从陆路赶到，大汉军三千余人投降。此役斩金军统帅郑家奴等六人，烧金船数百艘。完颜亮从水路攻占江浙的企图彻底破产。

败金人于陈家岛及李铁枪等归附事，见《三朝北盟会编》卷二三七“李宝败金人于陈家岛”条，第1701页。亦可参《开公埋铭》：十一月“差充山东河北路忠义军马都统制，将所得大汉军三千余人及本部统制将等二万余人归正本朝”。

李铁枪、王世隆、开赵此后脱离了山东起义军，追随李宝水师南下，返回南宋境内。^⑤这种擅自脱离起义军的行动，却背离了起义军坚持敌后斗争、与南宋配合作战的初衷，削弱了起义军的战斗力。

六 劝说耿京决策南向

此时宋、金战场上形势却十分危急。完颜亮大军一到，淮河一线的防御力量几乎崩溃。

绍兴三十一年（1161）十月二日，完颜亮亲率大军自南京路颍河口正阳镇至涡河口荆山镇之间搭浮桥渡淮。南宋本以刘锜为江淮浙西制置使，率王权、李显忠二都统防守清河、涡河、颍河口。金人扬言以兵十万出清河口（南清河入于淮河，又于楚州山阳流入淮河），为疑兵，以当刘锜之师。而主力三十万大军实自淮西深入。王权负责守颍河口，刘锜遣王权自建康渡江迎敌，王权逗留不进，固守于庐州。李显忠闻金主亮大军已从安丰军渡淮，也急引兵回庐州，复自峡山路渡江退至池州。王权闻知金军渡淮，随即从庐州遁逃至和州昭关。于是刘锜大军只能目送金军从淮西长驱直入，而无用武之地，最后也不得不退守镇江。

十月十二日，金人渡淮十日，攻陷淮西重镇滁州。十七日，金人又陷淮西路首府庐州，追至尉子桥，与王权军激战，权军统制姚兴战死。十九日，金人陷和州，王权从和州渡江，屯兵于采石，而淮东扬州亦于二十三日失陷。从十月二日金主亮渡淮以后，一个月间，整个淮西陷于金人之手，金军铁骑奄至江上，形势对南宋来说十分危险。

《宋史》卷三八三《虞允文传》，第11792页。

宋高宗本是一个在金人面前早已丧胆的所谓“中兴”之君。自秦桧于绍兴十一年代表南宋与金人签订和议以后，宋高宗凭借女真贵族的恩赐，得以灭烽息鼓，维持其半壁江山。在秦桧为相的十多年里，南宋内政不修，军备松弛，完全丧失了对付金人败盟南犯的意识。秦桧死后的几年间，面对金人不断膨胀的南犯野心，高宗君臣们的这种苟安心理却未尝稍有改变。绍兴三十一（1161）年五月，金主亮遣高景山、王全来贺宋高宗生日天申节，公开向南宋朝廷挑衅，指求淮汉之地，并扬言金主亮欲于九月间前往泗、寿、陈、蔡沿边巡猎。当时朝中就有许多力主退让避敌者，散播退避言论，幸而左丞相陈康伯力主“有进无退”，表示“今日更不问和与守，直问战当如何”^②，才使局面稍有稳定。到金主亮大军进犯庐州，王权兵溃时，中外震骇，高宗召见宰执，欲遣散百官，袭早年建炎间的故智，率领群臣退到海舟上，渡海避敌。这时又是陈康伯挺身阻拦，才又避免出现中枢崩溃的局面。然而终因王权、李显忠等退缩惧战，使金人没有遇到有效的抵抗，一个月间便兵临大江，严重威胁到南宋王朝的存亡。

但就在金主亮深入淮南之际，十月八日，在金朝内地东京辽阳府（今辽宁辽阳），留守完颜褒在部众、渤海贵酋以及不愿跟随金主亮南犯的女真、契丹、汉儿军的拥戴下，自立为皇帝，是为金世宗。他即位后，改元大定，下诏暴扬金主亮罪恶数十事，如弑皇太后徒单氏，杀太宗及宗翰、宗弼子孙及毁坏上京宫殿等。完颜亮得知这一消息后，不胜惊讶。《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二所引归正官张棣《正隆事迹记》说：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二，第1743页。

亮以内乱所扰……大江之不可渡，或有鸡肋之意，然未形于牙齿间，又恐贻笑万世，遂筑渡江台于江之北岸，欲渡万人于大江之南，然后作还军计。^③

据《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九四“绍兴三十一年十一月”，完颜亮有紫茸等细军，不遣临敌，专以自卫。则所谓“细军”者，盖金主亲自统率的近卫亲军，细军当是精兵之意。第3513页。

于是自将细军^②屯驻于和州鸡笼山上，准备从采石渡江南下。

十一月七日乙亥，金主亮舟船至于东采石，临江筑坛，刑马祭天。八日丙子，完颜亮麾舟船出江，东采石渡口宋军王权所部统制张振、王琪、时俊等在前来督视军马的军事参谋虞允文的鼓励下，出海鳅船迎战，尽歼来船之敌，使完颜亮渡江的尝试遭到失败。九日，宋水军统制盛新又引舟抵杨林河口，以强弓硬弩齐射，阻截金人，令不得出江。于是金主亮自知大军终不得出，遂焚烧其船，率大军趋移淮东。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采石之役。此役虽毙金人无多，但金主亮却因此不能渡江，成为其南犯失败的转折点。

从整个战局来说，这时的形势对金人是不利的。金主亮的背盟毁约，激起了南宋军民的同仇敌忾，不但中原人民纷纷起义，南宋沿边民众也配合宋军，袭击来犯的金军。自金主亮来犯以来，南宋军队在民兵和中原忠义军民的支援下，已先后收复了唐州、邓州、蔡州、颍州、顺昌府、陕州、通化军、嵩州等十余处州军，金军在关中的军事行动遭到挫折，在淮西和海道又遭遇惨败，严重影响了金人的士气。在这种情况下，完颜亮的败亡已经指日可待了。

十一月二十七日甲午，金主亮在扬州召集诸将，约以三日渡江，如期不能渡江，则尽杀之。诸将对渡江早已失去信心，遂密谋杀死完颜亮，与南宋议和。

二十八日夜，密谋反叛的金军众将率兵攻入完颜亮寝帐，射杀完颜亮于扬州龟山寺。完颜亮虽有“混一车书”的宏愿，但终因操之过急，激化了内外矛盾，落了个丧师殒身的下场。

辛弃疾在率众起义后，“决策南向”是他的一个重要战略方针。在他看来，中原起义军若没有南宋的支援，是很难坚持敌后斗争的。女真贵族不论哪派得势，都很快会集中力量来对付起义民众。起义军应援海州等行动，就是在这一思想的指导下付诸实施的。胶西之战加速了金主亮的败亡，而开赵、王世隆，包括李铁枪统率的其他起义军并没有坚持敌后作战，而是随李宝水军回到了南宋境内，却显然违背了耿京和辛弃疾等与南宋配合作战的初衷。此年十一月底，金主完颜亮被

杀，当耿京获知此事，并得知金朝大军安然北撤，南宋方面并没有各路并进，全力追击时，必然感到事态的严重。诚如《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二《正隆事迹记》所说：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二，第1743页。此处“褻”原作“裒”。金世宗完颜雍，原名褻，后改雍。

是时，中原之民知褻虽立，尚在沙漠，度亮虽存，驻军淮上，中原无主，皇皇如也。其间豪杰辈不待本朝之命，改虏正朔为本朝正朔。^②

待到完颜褻从辽阳府进入燕京，开始经纪中原及山后契丹之乱时，中原义军处境更加险恶，如不利用金国当时的混乱局势，及时同南宋政府取得联系，协同作战，起义军很快便会受到金世宗政权的围剿，孤立无援，陷入进退维谷的境地。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九三，第3460页。

金世宗完颜褻即位所下的赦书中说到“宋国讲和之后，臣礼不阙。顿违信誓，欲行并吞，动众兴兵，远近嗟怨。……并旧有军器，尽行烧毁，却令改造，遂致公私困竭，生灵飞走，无不凋弊”^③，又说：

“昨来签军，……赦书到日，不问新旧，尽行放免。”摆出一副与南宋和好罢兵的姿态，其目的当然是为了尽早结束对南宋的战争，把力量集中到对付中原汉族群众和山后契丹族的起义上来。

辛弃疾提出的主动归附南宋的建议，得到耿京的响应。于是耿京指派诸军都提领贾瑞等十二名将领前往南宋联系此事。贾瑞以不善辞令为由请辛弃疾同行。他说：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第1787页。

如到朝廷，宰相以下有所诘问，恐不能对，请一文人同往。^④

见《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第1787页。

耿京同意，辛弃疾遂以掌书记身份成为贾瑞的副手。据《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记载，耿京所派的十三人是：归朝人总辖贾瑞、统制官刘震，右军副总管刘弁、游奕军统制孙肇、左军统领官刘伯达、左军第二副将刘德、左军正将梁宏、右军正将刘威、策应右军副将邢弁、

踏白第三副将刘聚、总辖司提辖董昭及贾思成、天平军掌书记辛弃疾。

据《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三十有一年辛巳十二月，奉耿京表，诣行在。”

《南渡四将传》有“耿京由太行遣人以表至”语；明初张以宁《翠屏集》卷二《过辛稼轩神道吊以诗》有句：“长啸秋云白日阴，太行天党气萧森。英雄已尽中原泪，臣主元无北渡心”，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归朝一行人于十二月起程，向临安进发。辛弃疾等人向西，沿太行山麓而行，然后自黄河东下，于十二月初到达淮东重镇楚州，准备由此前往临安。淮南转运副使杨抗正负责措置归正人事宜，便让他们前往建康府，去觐见在那里犒师的宋高宗。杨抗，上饶人，以才略见用，《江西通志》有传。

《铅山志》所载辛弃疾事迹，见《菱湖辛氏族谱》卷首。见《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第1787页。关于授官日，《建炎以来系年要录》谓在正月二十二日己丑。原本误作“乙丑”，今改正。

绍兴三十二年（1162）正月十八日，辛弃疾同贾瑞等人入建康，宋高宗即日召见。辛弃疾奏陈恢复大计八条。《铅山志》载：“绍兴末……斩寇取城，报功行在。高宗劳师建康，陈大计八条奏闻，上伟其忠。”宋高宗读到耿京的归顺表文，十分高兴，立即表示接纳，并要臣僚拟定耿京以下授官计划。二十二日己丑，补耿京起义军将领二百余人官职。耿京制授天平军节度使，贾瑞敦武郎阁门祗候，皆赐金带。其余统制官转修武郎，将官皆成忠郎。辛弃疾先授右儒林郎（选人官阶），后改右承务郎（京官官阶）。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跋绍兴辛巳亲征诏草》，第447页。

承务郎是南宋文官中属于京官的最低一阶。据赵升《朝野类要》卷三《改官》载：“承直郎以下选人，在任须俟得本路帅抚、监司、郡守举主保奏堪与改官状五纸，即趋赴春班改官。谢恩则换承务郎以上官序，谓之京官，方有显达。其举主各有格法限员，故求改官奏状，最为难得。如得，则称门生。”按当时的宰相为陈康伯和朱倬，执政为叶义问、杨椿、黄祖舜。陈康伯其人是一个力主抗击金人的宰相，他

对辛弃疾独能慧眼识英雄，力主给其以能发挥才干的机会，所以辛弃疾所补官超越选人官阶直接进入京官。辛弃疾晚年在为陈康伯的一件文稿上作跋语时，尚犹自称“门生”^②，恐怕就是这一原因吧。

徐元杰《梅野集》卷一一，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辛弃疾在建康府所进奏的八条大计今虽不得其详，但必然是就南宋抗金的决策问题，经过深思熟虑才发表的意见。徐元杰的《稼轩辛公赞》也说：“高宗劳师建康，亟入，条奏大计，上伟其忠，骤用之。”^③这八条大计，或者就如他后来在《美芹十论》中所提出的那样，是在获得中原人民群众和起义武装的支持的前提下，就收复失地所提出的战略性意见。而长期受投降派把持的南宋政坛，很久没有听到这种气壮凌云的议论了；辛弃疾思辨的敏锐和卓越，也应是南宋王朝和宋高宗本人前所未闻的，所以才“伟其忠，骤用之”。

辛弃疾在建康，接触到南宋政府的许多重要人物，例如当时判建康府的老臣张浚，以及随同高宗视师的一些高级官员。他当时所谈何事，所接触何人，都不可考。不过他的一些重要见解，必然会对这些人加以陈述。例如他决策南向的本意就是要使起义军接受南宋政府的号令和支援，推动敌后战争的发展，即所谓“就战其地”，而不是把起义人马带回到南宋境内。这个南归的主旨，他一定力加阐明。可是，对金人已成杯弓蛇影的南宋当局却只寄希望于金兵不再来犯，却不敢北向发一兵一卒。于是，在宣布了耿京等起义军将领的官职以后，便顺水推舟，把他们又遣送回山东复命去了。

《宋史》卷三八七《吴芾传》，第11888页。

在建康，辛弃疾与陪同高宗视师的殿中侍御史吴芾相识。吴芾字明可，台州仙居人。金主亮南犯时，他进言“今日之事，有进无退。进为上策，退为无策”^④。既而金主亮毙，遂上疏力劝亲征。车驾至建康，芾请遂驻蹕以系中原之望，高宗纳其说。吴、辛二人的友谊，应当是从这时开始的。

行文至此，还必须补写辛弃疾与党怀英的友谊及筮仕赋别的情景。

刘祁《归潜志》卷八，第84页。

辛弃疾同党怀英的交谊，元好问《中州集》卷三只有二人同舍，俱学于亳社刘岩老的记载。而刘祁《归潜志》卷八则说：“党承旨怀英、辛尚书弃疾，俱山东人，少同舍属。金国初遭乱，俱在兵间。”^②

《金史·党怀英传》、赵秉文《滏水集》卷一一的《翰林学士承旨文献党公碑》都不曾有具体记述。现可考知的仅为以下各事：

党怀英与辛弃疾共学之地既在亳州，党氏少年时家境贫寒，其父死于泰安任上，妻子却不能归故里，若无他人资助，无力就学于亳州。显然，党氏自少及壮，依附于辛氏，受庇佑多矣。

《归潜志》所说的“俱在兵间”，语意不明。辛弃疾率众起义，自可称在兵间，党怀英此时何在，党氏碑传对此全无一字记载。但《宋史·辛弃疾传》却还记载着辛、党筮仕之事：

《宋史》卷四〇一，第12161页。

始筮仕，决以蓍，怀英遇坎，因留事金，弃疾得离，遂决意南归。^③

而谢枋得则说：

《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

公初卜，得离卦，乃南方丙丁火，以镇南也。^④

按《周易正义》，坎是险陷之名，有固守不可以行之义；离是附丽之谓，有得其所而附着之义。史家取正义之说来说解释辛、党在金国动荡期间所采取的不同立场。在金正隆六年（南宋绍兴三十一年，1161）金国南犯，中原民众纷纷起义反抗之时，是反金还是事金，辛、党显然未能取得一致。辛弃疾幼秉家教，忠义之心与建功之志，几乎可以说是他少年时的唯一信念，成为他生命的一部分。这一信念早已形成，在此机会千载难逢、理想即可付诸实践的关键时刻，他当然决不会动摇。而党怀英只是一文人，幼年家贫，生活、问学、游历都须他人资助，自然要“安贫守分”，不敢冒险行事。因此，在对待当时形势、农民起义和自身应采取何种立场的问题上，二人不能保持一致，于是采取筮仕的办法解决。筮仕的结果是二人所行皆合卦义，两位少年好友便分道扬镳，各行其是。

元王恽《秋涧集》卷九四《玉堂嘉话》曾载：

弃疾字幼安，济南人。姿英伟，尚气节。少与泰安党怀英友善。肃慎氏既有中夏，誓不为金臣子。一日，与怀英登一大丘，置酒曰：“吾友安此，余将从此逝矣。”遂酌别而去。

其事是否如此，没有其他旁证。姑且看作是辛、党筮仕问卜的一个补充吧。倒是此文最后记载的一件他亲眼看到的摩崖石刻，具有很大的史料价值：

王恽《秋涧集》卷九四《玉堂嘉话》卷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溪”字原本模糊不清，《四库全书》本填作“斋”字，甚误。

初，公在北方时，与竹溪尝游泰山之灵岩，题名曰“六十一上人”，破“辛”字也。至元二十年，予按部来游，其石刻宛在。^⑤

这件石刻，是辛弃疾行踪的一件重要证据。可惜，王恽未记下其年月，亦不知此石刻现尚存于世间否。竹溪是党怀英别号，其词又叫《竹溪词》。也许此文所说的“大丘”就是灵岩。这件事很可能在辛弃疾奉表南归之前。辛弃疾虽与党氏自幼友谊甚笃，但终以民族大义而绝交。

七 擒获叛徒张安国

驻蹕建康的宋高宗既已用极品官位厚遇耿京，足可见南宋王朝对山东起义军的重视。早在绍兴三十一年（1161）十一月己丑，李宝遣人前往临安报告胶西大捷时，高宗大概已得知山东起义军应援海道的功绩了。此后李宝同王世隆、开赵等人又于十一月下旬同舟到达行在，必然更详细了解了起义军的真实情况。这年十二月底，王友直、王任亦率河北起义军残部三百余人渡江归宋，尚在中原坚持武装反抗金朝统治的就只有耿京起义军了。

见《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第1787页。

于是枢密院派两名使臣吴革和李彪携带耿京等二百余名将领的官告及天平军节度使节钺，与辛弃疾、贾瑞等返回山东。他们到达楚州后，革、彪等不敢进入金境，请在海州等候耿京前来接受节告。辛弃疾等只好同意。这时已从行在返回海州的京东招讨使李宝，特派遣王世隆率数十骑与辛弃疾、贾瑞等同行。^⑥

据《宋史》卷三二《高宗纪》九：“是月，张安国等攻杀耿京。”第609页。

就在辛弃疾等返回山东的途中，却传来了耿京被张安国、邵进等裨将杀害、起义军大部队被遣散的最坏消息。^⑫这消息犹如晴天霹雳，使他们的满腔热情顿时化作冰冷，辛弃疾等人立即陷入进退两难的窘境。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三三，第1676页。

《金史》卷六《世宗纪》上，第12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详战》，第310页。

金世宗入主燕京后，马上按着他即位赦书中“据亡命山泽，聚为盗寇。赦书到处，并限一百日，经所在官司陈首，与免本罪”的计划，着手瓦解山东起义军。他宣布起义军中“如系头领，能劝率徒众出首，委所在官司具姓名申覆尚书省奏闻，当议别加旌赏”^⑬。又宣布振赐山东百姓粟帛，放还山东、河北等地征南步军，令官员“安抚山东百姓，招谕盗贼或避贼及避徭役在他所者，并令归业，及时农种，无问罪名轻重，并与原免”^⑭。他还令都元帅奔睹开府山东，讨捕起义军。在这种威胁利诱面前，起义军中的叛贼张安国、邵进等贪图金人的厚赏，趁起义军核心人物如贾瑞、李铁枪、辛弃疾皆不在军中的机会，刺杀了耿京。起义军中农民出身的士兵，原就不够稳定，如辛弃疾所说，是“锄犁之民，寡谋而易聚，惧败而轻敌。使之坚战而持久，则败矣”^⑮，人心思散，于是因耿京之被害一哄而散，以获取金政权的“赦宥”，归家重新为农去了。

辛弃疾等返回海州，与同行的起义军将领商讨对策。在这紧急关头，辛弃疾表现了不同寻常的胆识、大智大勇和领导才能。在群龙无首的情况下，他对众人说：

我缘主帅来归朝，不期事变，何以复命？

于是他约集原在耿京帐下的统制官王世隆和忠义军中的马全福等人，跟随他去擒拿张安国。他的这一倡议当即得到不少人的响应。辛弃疾选定王世隆所部二十人、起义军三十人，共五十骑，一道北上。

这时的张安国已接受金人招降，做了济州（山东巨野）知州，所裹胁的部众尚有五万人。辛弃疾等人深入金国境内六百里，提前做好返回的准备，每隔五里安排一人作为接应，辛弃疾乃与三十名起义军直扑济州。

见《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南渡四将传》卷四《魏胜传》；洪迈《稼轩记》，收入祝穆《古今事文类聚》前集卷三六《民业部·农家类》，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张安国正与部将酣饮，辛弃疾与王世隆等突骑冲入，就在众人之中把惊愕未定的张安国擒获，如同捉拿狡兔一般，缚之上马，随即冲出济州，押解着张安国，束马衔枚，历尽艰险，昼夜兼程，从山东西路直趋淮河，向南疾驰，甚至一昼夜未进粒食，金将因此才没有追赶上。这支人马直到抵达淮河，才得以休息。^⑤

是年闰二月，辛弃疾等将叛贼张安国献于行在，下廷尉，劾其反复状，张安国服罪，被斩于市。

记载辛弃疾擒获张安国的史籍，现在所能见到的仅有《宋史》的《辛弃疾传》。宋人章颖《南渡四将传·魏胜传》中的记载更详，然而却有多处失误，更令人遗憾的是抹杀了辛弃疾是创造这次惊天动地英雄壮举的最主要人物的事实。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

这次有如史诗般的英雄行为，其策划者是辛弃疾，不是《魏胜传》中已然“开府”之张浚。张浚当时仅为建康留守，要到绍兴三十二年（1162）五月入见孝宗之后才被任命为江淮宣抚使。而赴金营捉拿张安国的组织者和实施者也正是辛弃疾。《宋史》本传上说：“弃疾还至海州，与众谋曰：‘我缘主帅来归朝，不期事变，何以复命？’乃约统制王世隆及忠义人马全福等径趋金营。”^⑥而《魏胜传》中却说：张浚“问孰能为我生致安国者，王世隆应募愿往”，可知王世隆仅为应聘前往者。在耿京派往南宋投诚的使团中，辛弃疾是唯一的文职官员，也是决策的核心人物。王世隆其人，虽然也曾是耿京的马军将，但他在胶西之战后，过早脱离了起义军队伍，投附了宋军，虽然统制官位高，也有二十名军士跟随他，却也为客非主，不足以成为五十人敢死队中的领导者。

辛弃疾等五十骑，自海州奇袭济州，当出其不意，潜入州府，才能成功捉拿张安国。《魏胜传》说“世隆以一骑至济州，谒入，安国骇曰：‘世隆已南归，胡为至此？’使其人出视之，曰：‘貌瘠而赤须也。’果然。出见之，世隆拔刀劫之”，未免夸大王世隆的作用。当时必是他与辛弃疾、马全福等人一拥而入，声言要“上马出郊议事”，在敌人惊愕之下将张安国掙之出厅。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

《稼轩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永遇乐·京口北固亭怀古》，第1818页。

自济州踏上归途，亦是一场生死较量。意辛弃疾一行南归所经，必有金兵拦截。本传所言“径趋金营”及“金将追之不及”^⑩，或即发生在济州之郊。“赤手领五十骑，缚取于五万众中，如挟鼋兔。束马衔枚，由关西奏淮，至通昼夜不粒食”^⑪，乃为极其形象的写实。而“四十三年，望中犹记，烽火扬州路”^⑫，乃是晚年的追忆。

据《归潜志》卷八：“辛一旦率数千骑南渡，显于宋。”第84页。

据《菱湖辛氏族谱》卷首《济南派下支分期世系》：“初室江阴赵氏，知南安军修之女，卒于江阴。……生子九：长名稹，次名秬。”

按：据同书，辛秬为金正隆四年（南宋绍兴二十九年，1159）生。

《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祖弃疾，……妣硕人赵氏、范氏。”

在辛弃疾大义凛然的英雄行为的感召下，原起义军部下有数千人反正，并随后相继南渡，回到南宋。^⑬其中，辛弃疾的夫人赵氏以及他们的两个儿子，很可能也随同返回南宋境内。^⑭

从正月二十日到这年的闰二月（以此月中旬斩张安国计），历时五十余天，行程为宋、金的海、沂、滕、济、单、归德、亳、宿、庐、滁、建康、广德、湖十三州之地，约为二千里之征程，历尽艰辛，饥餐渴饮，摆脱追堵，安然抵达临安。这一切都是为了完成一件事，即把公然背叛祖国，残杀上司、投靠敌人的叛徒张安国捉拿归案，绳之以法。辛弃疾千里深入敌寇，胜利完成了这一件事。这对南宋军民的抗金斗志，都是极大的鼓舞。

陆游于此年六月五日有一篇札子，论北界蒙城县官邢珪罪状，请宽贷其罪。其中谈到不久前发生的张安国事件。札子有云：

陆游《渭南文集》卷三《上二府论事札子》，收入《陆放翁全集》，中国书店1986年排印版，第15—16页。

议者以谓张安国杀耿京事，与此略同，恐启宽贷之路，无以慰归附之人，则某谓不然。张安国中国人，又尝受旗榜招安，见利而动，贼杀耿京，反覆奸猾，罪恶明白，与珪实为不类，兼邢珪所犯，在未被大赦荡涤之前，张安国所犯，在已受旗榜招安之后。

据知辛弃疾擒获张安国及张安国被正法于行在街市二事，在当时社会上受到极大重视，引起了轰动效应。

在这样一场敌我短兵相接的激烈搏斗中，辛弃疾以其传奇般的经历，英雄豪杰式的壮举，震惊了南北两地，充分表现了他足以建功立业的谋略、胆识、手段和才华。他深入金营擒获张安国千里献俘南来的突出事迹，受到社会各阶层的广泛赞誉。当时的著名文人洪迈在《稼轩记》中说：

余谓侯本以中州隽人，抱忠仗义，章显闻于南邦。齐虏巧负国，赤手领五十骑，缚取于五万众中，如挟毚兔。束马衔枚，间关西奏淮，至通昼夜不粒食。壮声英概，懦士为之兴起，圣天子一见三叹息，用是简深知。

谢枋得也在《宋辛稼轩先生墓记》中说：

《叠山集》卷七。

耿京死，公家比者无位，犹能擒张安国归之京师，有人心天理者，闻此事莫不流涕。

辛弃疾后来在其词中也一再回忆起当年这段经历，不能忘怀：

壮岁旌旗拥万夫。锦襜突骑渡江初。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11页。

——《鸂鶒天·有客慨然谈功名，因追念少年时事，戏作》^②

四十三年，望中犹记，烽火扬州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18页。

——《永遇乐·京口北固亭怀古》^③

关于辛弃疾擒获张安国的史实，有两件事须在此辨明。

《宋史》卷三二《高宗纪》九，第609页。

一是《宋史·辛弃疾传》对此虽有详载，但章颖撰《南渡四将传·魏胜传》时却将辛弃疾擒获张安国之功完全归之于王世隆，只字未提辛弃疾在其中的作用。《宋史·高宗纪》遂也大书：“是月，张安国等攻杀耿京，李宝将王世隆攻破安国，执之以献。”^④亦未及辛弃疾，此何故？

黎靖德《朱子语类》卷一三二《本朝》六《中兴至今日人物》下，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3179页。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二一《歌词类》，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622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瑞鸂鶒·京口病中起登连沧观，偶成》，第1813页。

据徐松《宋会要辑稿·兵》一九之一五：“（隆兴二年闰十一月）十四日，诏：‘左军第二将借补进义副尉李成、白身忠义效用秦飞，告首王世隆作过，各特与转七官资。’”中华书局1957年影印版，第7088页。

今按，王世隆和马全福均为随从辛弃疾袭击张安国之人，诸人协力擒获张安国，但倡议者、奋勇擒获其人者均应以辛弃疾为首，《宋史》本传与洪迈及谢枋得均记载无误。《朱子语类》曾载：“耿京起义兵，为天平军节度使。有张安国者，亦起兵，与京为两军。辛幼安时在京幕下为记室，方衔命来此，致归朝之义，则京已为安国所杀。幼安后归，挟安国马上，还朝以正典刑。”^⑤稍晚的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亦载：“京东义士耿京据东平府，遣掌书记辛弃疾赴行在，京后为裨将张安国所杀，弃疾擒安国以归，斩之。”^⑥这些记载应当说

十分可信。知当时的《国史》及《宋史·高宗纪》所载必系王世隆独上首功所致。辛弃疾有词曾云：“声名少日畏人知，老去行藏与愿违。”^①辛弃疾早年以报国为志，不以个人得失盈怀。然而这一件事却在当时轰动了社会各阶层，以致“壮声英概”，却不是国史记载所能抹杀了的。王世隆其人，虽粗有勇力，却是毫无见识的莽夫。他南归后虽被授予御前诸军统制，不久却因反复，欲行“作过”（阴谋反叛）而被南宋当局处死。^②《魏胜传》亦言：“其后，世隆为镇江府都统制刘宝所恶，有告其谋叛者，宝斩之。”直言为刘宝忌妒诬陷所致，然其人实不足道。

见邓广铭《辛弃疾（稼轩）传》，上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26页。

《宋史》卷三六六，第11411页。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第1787—1788页。

刘祁《归潜志》卷八，第84页。

另外一事是关于辛弃疾是否曾率万众来归的问题。有人曾说辛弃疾在擒获张安国后，曾当场号召了上万起义士兵反正，并将他们带回江南。^③我以为这不是事实。一则因为它不见于史书记载。二则辛弃疾虽有“壮岁旌旗拥万夫”之句，但那是指其统率起义部队而言，与渡江南来不是一回事。三则辛弃疾擒获张安国后急于南归，以防金人追袭，故此所率领的全是“突骑”，而并没有步卒。从济州到淮河的直线距离是六百里，按《宋史·吴玠传》中“日夜驰三百里”^④的记载，恰是马军两昼夜的行程，如果有步卒同行，必得五六天方能到达淮河，如此一来，焉能不被金将追上？而当时张安国部下又如何会有上万骑兵可供辛弃疾统率？当时南宋缺少骑兵，据《三朝北盟会编》卷二四九“王友直、王任、王革来归”条记载，王任、王友直等率三百多名马军来归，宋廷授友直检校少保等高官，友直等均不敢接受，说：“向若臣有众数万归朝廷，则受之不辞；今众不满万（包括家小），而受如此之赏，不可。”^⑤辛弃疾擒张安国后，宋廷亦未重加旌赏，可见后续来归者，即使如刘祁所谓“率数千骑南渡”^⑥，也并没有为辛弃疾记功。

奏进万字平戎策

第五章

隆兴末奏进《美芹十论》

一 向张浚建议奇兵攻取山东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二〇〇《绍兴三十二年六月御札》，第3631页。

绍兴三十二年（1162）夏六月，当宋金对峙局面稍有稳定，那位制定并实行了二十多年对金屈辱求和政策的宋高宗，面对全国各地朝野上下不断高涨的抗金呼声，在不能继续维持这一政策之时，决定传位于太子赵昚，自己退居德寿宫，不再过问军国大事，一心“释去重负，以介寿臧”^①。赵昚庙号孝宗，是高宗养子，太祖七世孙，从绍兴二年五月被选入宫中，直到绍兴三十二年才被立为皇太子。他和宋高宗有所不同，聪明英毅，素有恢复中原之志。即位后，首先恢复了绍兴八年因上书反对议和而被贬谪的胡铨的官职，接着又以宋高宗圣意的名义，追复岳飞原官，以礼改葬。又于七月五日召判建康府张浚入见，委派他为江淮宣抚使。同时下令由四川宣抚使吴玠兼任陕西、河东路宣抚招讨使，显示了恢复中原的意向。在短暂的时间里，朝野上下气象一新，对翘首企盼的南宋军民来说，宋孝宗的即位确实给人们带来了一缕希望之光。

《朱子语类》卷一三一《本朝》五《中兴至今日人物》上，第3150页。

张浚从绍兴十六年（1146）起因上疏论时事，加强边防，惹恼了秦桧，责徙广东的连州、湖南的永州居住。在他离开朝廷的十多年里，朝野的爱国志士都把恢复中原的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说他“忠义之心，虽妇人孺子亦皆知之，故当时天下之人惟恐其不得用”^②。辛弃疾奉表南归建康入见之时，想必也曾得识张浚。史称张浚喜延揽豪杰，优待归正人。现在张浚奉命统率江淮军马，在镇江建立宣抚司，广揽人才，正是英雄大有为之时。急于把恢复中原的理想付诸实践的辛弃疾，跃跃欲试，准备把自己经过参加北方反金斗争酝酿的收复失

地的一整套计划，向张浚全盘提出。于是他利用张浚出任宣抚使的时机，会见张浚，提出建议。

辛弃疾的建议，后来曾向好友朱熹陈述过，而朱熹又向他的弟子们转述，被记载了下来。朱熹先是说“辛弃疾颇谙晓兵事。云：‘兵老弱不汰可虑’”，然后转述辛弃疾的建议：

某向见张魏公，说以分兵杀虏之势。

只缘虏人调发极难，元颜要犯江南，整整两年，方调发得聚。彼中虽是号令简，无此间许多周遮，但彼中人才逼迫得太急，亦易变，所以要调发甚难。只有沿淮有许多捍御之兵。

为吾之计，莫若分几军趋关陕，他必拥兵于关陕；又分几军向西京，他必拥兵于西京；又分几军望淮北，他必拥兵于淮北，其他去处必空弱。又使海道兵捣海上，他又着拥兵捍海上。

吾密拣精锐几万在此，度其势力既分，于是乘其稍弱处，一直收山东。虏人首尾相应不及，再调发来添助，彼卒未聚，而吾已据山东。才据山东，中原及燕京自不消得大段用力。盖精锐萃于山东而虏势已截成两段去。

又先下明诏，使中原豪杰自为响应。

《朱子语类》卷一一〇《朱子》七《论兵》，第2705—2706页。此为朱熹绍熙三年（1192）以后的谈话，叶贺孙记。元颜即完颜，指完颜亮，元字避宋钦宗讳。

是时魏公答以“某只受一方之命，此事恐不能主之”。^②

魏国公是宋孝宗召见张浚时所赐予的封爵。“分兵杀虏”就是辛弃疾给张浚的建议。其要点是：第一，鉴于金国签征兵力十分困难，部署在沿淮边境上的只是一些守卫部队的特点，南宋的战略应当首先是

“分兵”，即将南宋军队分为数军，分别在关陕、西京、淮北、海道一带实行佯攻，牵制、调动金人沿边守御部队，使其注意力集中在上述那几个他们认为必须防守的地区。敌之力量既已分散，我军则正可乘虚乘弱而入。第二，宋军的主攻方向是金人力量薄弱的山东，通过不事声张的拣选、训练，组成一支几万人的精兵，作为北伐的主力。

看到敌人势力既已分散，于是从金国防守最薄弱处下手，实行突然袭击，一直打进山东。金人沿边的兵力都已被我军牵制吸引，首尾不相及，签军尚未集中，我军已经占领山东。只要占领了山东，中原和燕京不必花大力气便可收复。因为精锐部队一旦在山东立足成功，金国的军队就被拦腰斩断，难以再集中兵力，将被我军各个击破。第三是必须争取中原人民和豪杰的响应支持，配合南宋军队的进攻。

从辛弃疾“才据山东，中原及燕京自不消得大段用力”的话语中，可以看出他在南渡之初所策划的恢复大计的核心部分是：

他是以收复汉唐时期的中国领土为己任，不仅仅是恢复北宋的旧有疆土而已。按照辛弃疾的用兵计划，第一步是攻取山东，然后将燕京以南的中原旧地全部恢复。第二步就是如何收复燕京的问题了。既然说“燕京自不消得大段用力”，可一鼓作气取下，他的终极目标显然是要把包括燕京在内的唐五代旧疆燕云十六州等战略要地一并收归祖国版图，比照前代疆域完成统一祖国的伟大使命。

北宋王朝建立以后，曾为恢复燕云十六州同契丹进行过多次战争，最终仍未能如愿。宋金对立以来，南宋更是退缩到淮水以南。在宋高宗在位的三十六年间，南宋王朝受失败主义和屈辱投降论调的支配，除宗泽、李纲等主张不放弃河北、河东，岳飞抗金力主恢复两河外，朝野之中还没有人敢于提出恢复北宋全部领土的主张，更不敢想象汉唐旧境了。

自古以来，处在分崩离析时代的英雄人物，无不具有高瞻远瞩的战略家素质。史称韩信见用，先说项羽之短，其强易弱；邓禹进言，也认为必须延揽英雄，救天下万民之命。两人一开口所言都是统一天下的大计。辛弃疾南渡伊始，即提出一整套攻取战胜敌人的计划，其雄才大略，确实足以媲美韩信、邓禹等古代大英雄。

《朱子语类》卷一三一《本朝》五《中兴至今日人物》上，第3140页。

而张浚所答复，说他不能主持全局，不明确表明他接受辛弃疾的意见，却足以证明张浚的庸碌和徒有其名，如朱熹所说，他是一个“才极短”“全不晓事”^⑤的人物。然而他的这两句话，却可证明辛弃疾提上述建议的时间，必然在张浚担任江淮宣抚使之初，即绍兴三十二

年（1162）的六七月间，其时辛弃疾已受命任江阴军签判。可能是在向张浚做出上述建议之后，便前往江阴军赴任去了。

二 担任江阴军签判

见《宋故武功大夫濮州团练使浙西路总管开公埋铭》；《宋史》卷三七〇《王友直传》，第11498页。

如前所述，山东各路起义军失败后，一部分已随李宝水军南下，编入南宋军队，如开赵所部到隆兴二年（1164）还保留着“沂州忠义军马”的称号，其余大部分溃散。王任、王友直南归后，所部被编入镇江都统司所辖军中，由王友直任统制。^⑮辛弃疾等深入金境，捉获张安国的同时，率领一部分起义军将士南归。这些人的着落史书无记载，估计其中强壮者被编入军中，但是否流离失所、被南宋当局视为待安置的流民，就不得而知了。

见《宋会要辑稿·兵》一五之一〇、一三，第7021、7023页。

南宋政府名义上实行怀诱和优恤归正军民的政策，实际上并没有很好地解决归正军民的出路问题。由于成批和分散来归的山东忠义人数甚众，南宋当局又并不真正倚重这支抗金力量，所以，对归正军民的歧视、排斥，在宋金冲突相对缓和后便有增无已了。被改编的起义军卒，缺衣少粮，“口众，冬寒衣装多阙”；而被散置于淮南州郡的归正军民，到绍兴三十二年（1162）夏天更陷入“不能存活，日虞回归”的境地。^⑯辛弃疾曾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屯田》，第276页。

且今归正军民，散在江、淮，而此方之人，例以异壤视之，不幸而主将亦以其归正，则求自释于庙堂，又痛事形迹，愈不加恤。间有挟不平，出怨语，重典已縻其足矣。^⑰

这真是山东起义军南归后受歧视的写照。

辛弃疾南归后，其天平军掌书记一职，自然无存。他所统率的起义军将士，既已被收编或流散于江南各地，等于已被解除了武装。他既不

再担任军职，而这时的宋高宗也并无对金开展大举进攻、收复中原的明确表示，及重用起义军将领的意向。

不久，南宋朝廷也宣布辛弃疾任江阴军签判。辛弃疾这位北方豪杰，在被迫解除武装之后，就定居在江南，再也没有机会重返山东故乡。

见王辟之《澠水燕谈录》卷九《杂录》，吕友仁点校，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116页。

两浙西路的江阴军，地处长江下游，所辖只有江阴一县，在北宋的士大夫中间就流传着江阴军是“两浙道院”之说。意思是，其地方偏僻，鲜有过客，不必为迎来送往终日忙碌，公事也极稀少，所以仕宦于此地最为优逸。^⑧渡江以后虽然建都于临安，但宋金使臣也不经此地。显然，南宋朝廷派给辛弃疾一个江阴签判的职务，想必也因此地讼稀事简，对于初次担任“亲民”官吏的归正人来说，是一种试用性质吧。

《宋会要辑稿·职官》四七之六二：“通判掌倅贰郡政，凡兵民、钱谷、户口、赋役、狱讼听断之事，可否裁决，与守臣通签书施行。”见第3449页。

江阴以军小不设通判，由签判行使“倅贰郡政”^⑨的职权，只是地位较低，一个从八品的京官而已。

《宋会要辑稿·方域》六之二二，第7416页。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九四“绍兴三十一年十一月”，第3486页。

江阴军的建置在南宋几经兴废，最近一次是在绍兴二十七年（1157）二月，以原知常州荣蕤进言，谓江阴升为军治，“于朝廷初无所补，而民间实备其害。盖财赋本出一县，而官兵请饩、券食公库、将迎使客，乃供一州之费，遂使徭役科率，倍于他州，而又常州失此一县之赋，两皆受弊。欲乞将江阴军复改为县。从之”^⑩。但江阴罢军为县后，兵民不肯听从，集众喧哄。到绍兴三十一年遂又改江阴为军。是年十一月二日，“右朝请郎、新知严州杨师中知江阴军，填复置阙。江阴比废为县，至是复之”^⑪。杨师中是恢复军级单位后的第一任知军，到任当在三十二年初，而辛弃疾虽也是第一任签判，但他的妻子

赵氏原是江阴军人，在北方嫁与辛弃疾，此次重回故里，想必需要稍做安顿，正式上任要到绍兴三十二年的夏季以后了。在江阴和常州的地方志职官表中，辛弃疾是最早的一任签判。

从抗金战场上退下来的爱国志士，就在这样一个偏僻小郡中，寂寞地打发着时日。

见《宋会要辑稿·运历》二之二七，第2157页。

这一年的十二月二十四日丙戌，是癸未年的立春日（隆兴元年癸未，立春在元日之前）^②，辛弃疾南归后遭逢的第一个春天。为这个可纪念的日子，他特写作了南归后的第一首词《汉宫春·立春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457页。

春已归来，看美人头上，袅袅春幡。无端风雨，未肯收尽余寒。年时燕子，料今宵梦到西园。浑未办、黄柑荐酒，更传青韭堆盘？却笑东风从此，便薰梅染柳，更没些闲。闲时又来镜里，转变朱颜。清愁不断，问何人会解连环？生怕见花开花落，朝来塞雁先还。^③

何以这首词便是《稼轩词》的开篇之作呢？原来词的上片是写对江南第一个春日的感触：美人头上春幡飘飘，表明春确已归来。但正由于春来得早，寒意尚未肯尽消，全不曾有家乡黄柑荐酒、春韭堆盘的场面，以致去年南来的燕子，料想今宵，也会梦归西园吧！这是把在济南家乡的立春同江南做了一番对比而发出的慨叹，故知此时距其南归，为期亦仅一年。接下来他又以一个刚从抗击金人的战场上来归而又度过了一段无所事事时光的战士的心情，推测此后的日子亦必平淡地消磨朱颜而无所作为。所以他要像齐国的君王后砸碎秦国的玉连环那样，寻找一个解决的办法。最令他不安的还是春天来而复去，不忍见塞雁先期北归！

这首词是辛弃疾为排解久蓄于中的情怀而作的。正因为是南归不久，对南宋最高当局的决策尚不很了解，所以词中表达了极其强烈的思归之情。要打回老家去的愿望之感人至深，在南渡以来的词作中大概是前所未有的。而这首词以北方词人特有的细腻清丽的风格写出了对故国家乡的思念，其带给南宋文坛的新鲜气息和冲击，也是可以想见的。

三 符离之战及为回击议和派而作的《美芹十论》

（一）在辛弃疾签判江阴军期间，宋孝宗和张浚正筹划着发动一次对金人的军事行动。

自金主亮败亡到隆兴元年（1163），南宋文武臣僚有相当一部分人都是主张乘时对金用兵的，但攻击金人何地，意见并不统一，除辛弃疾主张奇兵取山东外，当时占上风的意见主要有两种。

《宋史》卷三八三《虞允文传》，第11795页。

早在宋高宗禅位之前，即绍兴三十二年（1162）三月，川陕宣谕使虞允文就曾同大将吴玠等商讨经略中原之策。孝宗受禅后，渐达成“恢复莫先于陕西”^①的共识。虞允文上奏疏主张：

虞允文《兴复关中疏》。收入贺复徵《文章辨体汇选》卷一〇六，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令董庠以本管兵守淮东，郭振以四统制兵守淮西，赵撙驻信阳，李道迫新野、唐、邓之间，各因其险而固守，勿与敌战，因得息兵以待用。先令吴拱选精兵二万人，从邓州路与王彦会于商州，以万人守潼关，使河南之敌不能进兵以援长安，又以万人与彦合力进讨，……因长安之粮而取河南，因河南之粮而会诸军以取汴。^②

这是一个首先攻取关陕重镇的用兵计划。

绍兴三十二年（1162）八月，陕西河东路宣抚、招讨使吴玠深入秦凤路，复秦州，攻取德顺军，金人来攻，两军相持数月，互有胜负。在西师既出之同时，辛弃疾向江淮宣抚使张浚提出了出奇兵攻山东的建议。

《宋史》卷三六一《张浚传》，第11308页。

《朱熹集》卷九五下《少师保信军节度使魏国公致仕赠太保张公行状》下，四川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4879页。

在辛弃疾建言之后，张浚等人也曾一度把进取山东作为对策向孝宗提出。绍兴三十二年冬，张浚借其子张栻同宣抚司判官陈俊卿入见的便利，附奏书请孝宗“临幸建康，以动中原之心；用师淮堧，进舟山

东，以为吴璘声援”^①。他认为：“当令两淮之师虎视淮堧，用观其变，而遣舟师自海道摇山东，及多遣忠义结约中原，疑惑此虏，使有左顾右眄之虑。而德顺之师知我有奉制之势，将士当亦贾勇自奋。”

^①

张浚的建议显然吸纳了辛弃疾的部分意见，但他的用意仍在以两淮之师攻取淮堧，即黄河以南地区。由于宋军始终未能进克凤翔、西京，此年九月，宋孝宗为原潜邸旧臣、参知政事史浩“放弃陕西说”所惑，下诏吴璘力保川蜀，继而又于十二月宣布放弃德顺。隆兴元年（1163）正月，吴璘弃德顺而归，金军自其后追袭，宋军死亡两万三千人，所复州郡尽失，西出关陕的计划彻底失败。

在这种情况下，隆兴元年三月，大将李显忠、邵宏渊乃提出攻汴京的主张。《宋史·李显忠传》载：

《宋史》卷三六七，第11431页。此处“褒”原作“褒”。

隆兴元年，兼淮西招抚使。时金主褒新立，……亟请和。显忠阴结金统军萧琦为内应，请出师自宿、亳趋汴，由汴京以通关陕；关陕既通，则鄜延一路熟知显忠威名，必皆响应。^②

出兵关陕和汴京，目的都是夺取黄河以南地区。自建炎二年（1128）十一月宋东京留守杜充为阻止金军南下开掘黄河、致使黄河从汴京以东改道入淮河以来，南宋最高当局一直把收复这一地区当作恢复中原的终极目标。所以，南宋的所谓“主战派”历来的议论也都集中在这一地区的得失上。而宋金对立以来，南宋同金人曾多次在关陕、河南一带发生战斗，结果都不成功。金人完全清楚南宋的战略意图，于关陕、河南一带屯驻重兵，而山东一带却逐渐疏于防守。显然，宋军攻关陕、河南是无胜算可言的。

然而，不论是张浚的“用师淮堧，进舟山东”说，还是李显忠的出师宿、亳说，当其传播时，都受到史浩等朝臣的反对。史浩、陆游曾上封奏说：

史浩《鄮峰真隐漫录》卷七《论未可用兵山东札子》，文渊阁《四库全书》本。按：此札子乃史浩门生陆游所代作，又载《渭南文集》卷三，文字相同。然陆游子陆子遫編集时，为替乃父避讳，将文题改为《代乞分兵取山东札子》，内文并无改动。

窃以传闻之言，多谓敌兵困于西北，不复顾山东，加之苛虐相承，民不堪命，王师若至，可不劳而取。审如此说，则吊伐之兵，本不在众，偏师出境，百城自下，不世之功，何患不成？万一未至尽如所闻，敌人尚敢旅拒，遗民未能自拔，则我师虽众，功亦难必。而宿师于外，守备先虚。我犹知出兵山东以牵制川陕，彼独不知警动两淮、荆襄以解山东之急耶？^②

楼钥《攻媿集》卷九三《纯诚厚德元老之碑》，《丛书集成初编》本。

又恐吓宋孝宗说：“万一敌人有一骑冲突，则都城骚动，何以处之？”^③

张浚从此不提用兵山东，只支持李显忠的攻宿取汴计划。张浚、史浩二人意见既不能统一，张浚无计可施，就在隆兴元年（1163）四月，单独见宋孝宗，派李显忠、邵宏渊二将出师北伐，命令不经由三省，直接下达诸将。

符离之战自李显忠、邵宏渊提军渡淮开始，双方动用了十余万兵力，是宋、金间一次较大规模的局部战役。

四月二十八日，张浚命邵宏渊出泗州西北取虹县，李显忠出濠州北上取灵璧。金河南都统萧琦来战，李显忠先败之于陡沟，再败之于城下，五月七日复灵璧。邵宏渊攻虹县不下，李显忠遣灵璧降卒开谕祸福，金知泗州蒲察徒穆及同知大周仁乃降。

周密《齐东野语》卷二《张魏公三战本末略·符离之师》，张茂鹏点校，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31页。

五月十三日，萧琦降于李显忠。十四日，李、邵二将败金人于宿州。十六日，显忠、宏渊乘胜克复宿州，金兵死降三千人。宋军取宿州前后，李、邵二将为争名夺利矛盾日益公开化。邵宏渊耻于未能攻下虹县，及受李显忠节制。取宿州后，宏渊拟开仓库犒士卒，显忠则先任其部曲搬取府库钱物，而赏士兵三人共一缗，于是“军情愤詈，人无斗志”^④。时金左副元帅纥石烈志宁自睢阳率骑兵五万趋宿州，河南副都统孛术鲁定方亦率步骑六万与之会合，金兵总数已超过十万，而宋军可战者仅六万。

《齐东野语》卷二《张魏公三战本末略·符离之师》，第31页。
符离之战的过程，综合杜大珪《名臣碑传琬琰集》下卷二四《故太尉威武军节度使提举万寿观食邑六千一百户食实封二千户陇西郡开国公致仕赠开府仪同三司李公行状》（以下称《李显忠行状》）、《宋史》卷三六七《李显忠传》、《金史》卷八六《孛术鲁定方传》、卷八七《纥石烈志宁传》及《齐东野语》诸书写定。

五月十八日，纥石烈志宁军到宿州，与宋军战于城南。明日再与金人战，邵宏渊按兵不动，反讥笑李显忠“烈日苦战”，军心遂致动摇。宋军虽斩孛术鲁定方等金军五千人，但终于不支，被金军追至城下，统制常吉投降金人。是夜，邵宏渊部将周宏、邵宏渊子邵世雄、李显忠部将左士渊率所部军逃遁。二十日，张训通、张师颜等七名统制，以二将不和各自逃遁。李、邵二将既不能制止，遂率大军弃城南逃。退军之际全无纪律，一副溃不成军的样子，“器甲资粮，委弃殆尽。士卒皆奋空拳，掉臂南奔，蹂践饥困而死者，不可胜计”^②。又明日，金军追至，杀宋军四千余人。李显忠于二十三日逃回濠州，金军并未越境追赶。^③

《齐东野语》卷二《张魏公三战本末略·符离之师》，第33页。

宋军符离之战的溃败，使宋孝宗和张浚的虚荣心受到极大伤害，想方设法掩饰战况真相。尽管此战使“国家平日所积兵财，扫地无余，反以杀伤相等为辞，行赏转官无虚日”^④。宋人史书对此战亦讳莫如深。《少师保信军节度使魏国公致仕赠太保张公行状》和《宋史·张浚传》都讳言宋军失败，《李显忠行状》《宋史·李显忠传》则夸大宋军战绩，反映了南宋最高统治者的惶恐不安和所受到的刺激之深。

符离之战的溃败，使策划和指挥战争的张浚、李显忠、邵宏渊的无能、轻率、准备不足得到了充分的证明。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34页。

符离之战本是宋孝宗和张浚为收复河南领土的一次局部战争。正因怀有深刻的惧敌心理，宋孝宗和张浚等决策人物，才选择了一次局部战争，而对辛弃疾的决战建议不予理睬。然而，河南一带，自建炎以来便一直处在金兵防守之下。隆兴元年（1163），金都元帅仆散忠义驻守汴京，节制诸军，左副元帅纥石烈志宁驻守睢阳，河南沿边地区皆

屯大军。敌既重点防守于此，如无出奇制胜之策，战端一开，岂能轻言胜负？所以，符离之战实际上是南宋当局战略的失败。孝宗和张浚讳言失败，自在意料之中。辛弃疾后来在《九议》的序篇中就自己所提出的战略计划时断言：“苟从其说而不胜，与不从其说而胜，其请就诛殛，以谢天下之妄言者。”^⑧实则是针对符离之役的非常沉痛的话语。

（二）符离之战后，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南宋当局的对金政策陷于一片混乱之中。首先是主战诸臣在朝中的优势让位于主和诸臣。枢密使、都督江淮诸路军马张浚降特进、江淮东西路宣抚使，官属各夺二官。李显忠责授清远军节度副使，筠州安置，再责授果州团练副使，潭州安置。邵宏渊降武义大夫江西总管，再责授靖州团练副使，南安军安置。

与此同时，主和派旧臣汤思退起为尚书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枢密使。在对金继续用兵还是遣使求和问题上，宋廷重又开始无休止的争论。

隆兴元年（1163）八月，金左副元帅纥石烈志宁致书宋三省枢密院，索求海、泗、唐、邓四州，并要求宋方恢复岁币、称臣、还中原归正人。汤思退急于求和，建议遣使持书报金人，左相陈康伯、同知枢密院事洪遵、参和政事周葵表示赞同，认为和则军民得以休息。于是宋孝宗决定由淮西安抚司干办公事卢仲贤为使，在关键的四州地、岁币问题上让步不大。但在卢仲贤出使后，孝宗又表示，四州地、岁币都可答应，只有君臣名分、归正人不能让步。

十一月，诏以议和遣使征询近臣意见，侍从、台谏参与者十四人，主和者占一半，不置可否者占一半，坚持不可议和者只有一人，可见反对和议者在朝中的孤立。

卢仲贤至宿州后，在金方的压力下，与金都元帅仆散忠义议定四事，即通书称叔侄，还四州，岁币如旧，还叛臣及归正人，则除了名分金人略有让步外，等于宋方完全同意了金方的要求。卢仲贤归来，臣僚以其出使辱国，擅许四州，下大理寺，夺三官。

隆兴二年，再以胡昉、杨由义使金军。拟推翻卢仲贤所议。金人以失信扣留宋使，后又以金主之命放归，和议遂再生波澜。宋孝宗又从和谈转而倾向于防守。

《攻媿集》卷九二《观文殿学士钱公行状》。

是年三月，诏右丞相张浚视师江淮，加强备战。汤思退等主和臣僚阴谋将张浚排挤出朝。户部侍郎钱端礼上言“愿以符离之溃为戒，早决国是，为社稷至计”^①。宋孝宗诏金国通问使王之望勿行，除淮西宣谕使，王之望则疏奏沿边兵少粮乏，楼橹器械未备。四月，右正言尹穡上章论劾张浚跋扈，罢其右相、枢密使，解散江淮都督府。

见《攻媿集》卷九二《观文殿学士钱公行状》；《宋史》卷三三《孝宗纪》一，第627页；《宋史全文》卷二四上《宋孝宗》一，李之亮点校，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1627—1652页。

六月，宋廷由汤思退主持，下令放弃唐、邓守卫。七月，又下令海、泗撤戍，主动迎合金人要求，进一步加快议和进程。^②

（三）宋军在符离之战的溃败，对所有主张以武力恢复失地的朝野人士来说，都是一个沉重的打击。辛弃疾事前虽未必对此战抱着多大的希望，料其必能获胜而对形势产生巨大影响，但其结局竟致如此狼狈凄惨，却也大出辛弃疾意想之外。在隆兴元年（1163）下半年乃至隆兴二年初的一段时间里，他的感伤必定是很难排解发散的。这从他写于隆兴二年暮春的那一首《满江红》词中便已隐约透露出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满江红·暮春》，第463页。

家住江南，又过了清明寒食。花径里一番风雨，一番狼藉。红粉暗随流水去，园林渐觉清阴密。算年年落尽刺桐花，寒无力。庭院静，空相忆。无说处，闲愁极。怕流莺乳燕，得知消息。尺素如今何处也？彩云依旧无踪迹。谩教人羞去上层楼，平芜碧。^③

隆兴二年是辛弃疾寓居江南的第二个暮春，此词开头便已点明了时序。则“花径里一番风雨，一番狼藉”，正是以诗词常用的比兴手法，暗指一年前的那场符离之战的惨败。当时主持此战的张浚惶惧不知所措，而宋孝宗此后恢复之志亦大为衰减。满地落花，遭人践踏，一片狼藉凌乱景象。下片所言，又正反映了辛弃疾对这次出兵和失败以后宋金变化莫测的时局的迷惘不解。虽然他并没有点出符离之战的字样，却通过零乱纷繁的晚春景象表明他的关心。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八《辛稼轩集序》，辛更儒笺校，中华书局2011年版，第4113页。

叶适《水心别集》卷一五《终论》三。收入《叶适集》，刘公纯、王孝鱼、李哲夫点校，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822页。

隆兴二年（1164）上半年，南宋朝野上下，被失败的情绪所笼罩。所谓“符离之役，举一世以咎任事将相”^①，而宋孝宗却也受主和派的迷惑，在战、守、和方针上犹豫不决，同样不能摆脱悲观情绪的影响，最终不得不“甘为伏弱”^②，后退到屈己求和的立场上。主战派的软弱，恰似词中“算年年落尽刺桐花，寒无力”所描写的暮春景象。

在这种情况下，抗金恢复局面的丧失，就是不可避免的直接结果。辛弃疾既已意识到这种严重后果，就不能继续使自己处于一种忧伤颓废的情绪中，必须首先振作起来，才能力挽狂澜，把人们从悲观失望中解脱出来。

因此，正确认识金主亮进犯以来的宋金形势，特别是正确认识和评价符离之战，乃是当务之急。经过一番思索，辛弃疾痛感到，符离失利的根本原因，并不是用兵决策的错误，而应当是作战方针上的失误。所以，当“举一世以咎任事将相”时，辛弃疾必须为张浚、李显忠等人辩解，坚持从正面肯定符离之战在鼓舞军心士气方面的积极作用。

《美芹十论·久任》篇载张浚罢相事，知《十论》写作必以隆兴二年（1164）四月为始。

《文选》卷四三《书》下，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第1929页。

（四）从隆兴二年（1164）夏开始，辛弃疾动手写作一组讨论恢复大计的文章，起名叫《御戎十论》^③，写完之后，又改名为《美芹十论》。嵇康《与山巨源绝交书》有“野人有快炙背而美芹子者，欲献之至尊”^④的话。《美芹十论》的命名，即取“野人美芹而献于君”之义。

《美芹十论》共包括十篇论文和一篇奏进札子。

隆兴二年的夏秋间，南宋政府面临的最迫切、必须提出对策的问题，就是决定对金是战还是和的方针问题。辛弃疾自然是主张用武力恢复

中原的，所以他在向南宋政府提出建议时，除了必须确定一个使南宋在对抗中取胜的战略方针，以供决策者采择外，还必须找出一套政治、军事、经济上的可行办法。而要实现上述目标，首要任务又必须振作弥漫在朝野上下的消极失败情绪，即通过对敌我形势的恰当分析比较，说服在战略决策方面举棋不定的南宋统治集团，使之不再摇摆于和战之间，坚定其斗志，然后才能谈到如何恢复中原的问题。《美芹十论》正是针对南宋当局采取的屈己求和立场，提出先积极防守，进而战胜攻取的建议的。

正是根据这样的宗旨，所以《美芹十论》的前三篇《审势》《察情》《观衅》论金国形势，第四至九篇《自治》《守淮》《屯田》《致勇》《防微》《久任》论有关南宋内政、边防、供应、士气及保密、任官等方面应实行的重大举措。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2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27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27页。

《十论》的第一篇名曰《审势》，论述的主题是金国的形势。辛弃疾从军事理论的角度对形与势做了比较之后，即指出：“虏人虽有嵌岩可畏之形，而无矢石必可用之势。”^⑧这里的“形”，他指的是金国在疆域、资财、兵力方面的状况。如金国疆域辽阔，不行郊祀，加上横征暴敛和岁币相助，财政收入丰厚；北地多产战马，士兵又擅长骑射，兵员众多。因而金国表现出强大的外表。辛弃疾认为：“以此之形，时出而震我，亦在所可虑。”^⑨但他经过分析又认为：金国疆域虽大，民族矛盾激烈复杂，内部极易发生叛乱事件；财富虽丰，但“政庞而官吏横”^⑩，往往中饱私囊；兵员虽众，但各民族签军调发不易，难于控制。因而金国的实力不能不大打折扣。

见《朱子语类》卷第一一〇《朱子》七《论兵》，第2706页。

两年辛弃疾会见江淮宣抚使张浚时便已经看到“虏人调发极难”，他举完颜亮南犯为例，说“元颜要犯江南，整整两年，方调发得聚。彼中虽是号令简，无此间许多周遮，但彼中人才逼迫得太急，亦易变，所以要调发甚难”。^⑪可见他对金国兵力不足畏的认识，在其南归之初便已经形成。金主亮南犯导致众叛亲离、兵败身亡的历史正好证明了这一认识的正确。金世宗即位后，金朝内部各方用事者的矛盾

并未缓和，其诸子为争夺储君之位互相谗毁，故必须将主要力量用于自保，很难如金主亮时大举南犯。形势的发展，也证实了辛弃疾论断的正确。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38页。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40页。

王质《雪山集》卷一《上皇帝书》，《丛书集成初编》本。此处“褒”原作“褒”。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38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40页。

《十论》的第二篇名曰《察情》，所讨论的问题是金国的对宋策略。辛弃疾认为金国历来交替使用战争威胁与议和诱骗两手策略。他说：“彼何尝不欲战，又何尝不言和？惟其实欲战，而乃以和狎我；惟其实欲和，而乃以战要我，此所以和无定论，而战无常势也。”^①从金国都元帅兀朮到金熙宗、海陵帝、金世宗，无不根据其需要，时而诱和，时而兵戎相见。金世宗“虽无必敢战之心”，却有“欲尝试之举”。^②王质在乾道初曾论证：“葛褒谋和之序有三：势未安则欲啖我以为和，势稍立则就我以为和，势既振则胁我以为和。”^③此时正当金国“就我以为和”与“胁我以为和”并用之际，所以，辛弃疾敢于断定金人“虚声诡势”，盖欲以战为和。南宋的对策应当是“藏战于守，未战而常为必战之待；寓战于胜，未胜而常有必胜之理”^④，即坚持以守为战，寓战于胜，以宋金两国长期相持为条件，在对抗中求胜利，决不可“观彼之虚声诡势以为进退”^⑤，受敌人的迷惑，经常处于被动应付状态。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51页。

《十论》的第三篇名曰《观衅》，论述金国的弱点。辛弃疾指出：金国统治者在诉讼、土地占有、孳畜牧养、兵丁签征、赋役摊派等方面无不实行民族压迫政策，汉族人民受到比其他少数民族更多的歧视和虐待，以致“有常产者困窶，无置锥者冻馁”^⑥，民族压迫问题是金国在北方统治不稳的根源，这个问题无法解决，所以导致绍兴三十一年（1161）北方大乱的因素在金国将长期发生作用。金国不动则已，若轻举妄动，就如同桀纣为汤武驱民，更将加快中原民心的转移。全篇所讨论的中心，都是如何争取中原人民支持的问题。

总之，《十论》前三篇是对金国形势的分析。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58、256页。

《宋史》卷三七二《王之望传》，第11538页。

《攻媿集》卷九二《观文殿学士钱公行状》。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58页。

《十论》的第四篇名曰《自治》。所谓自治，指南宋立国的“规模”和“根本”。辛弃疾认为，自宋室南渡以来，当局者“痛惩往者之事（指靖康之变），而劫于积威之后（指建炎、绍兴间金人的屡次南犯）”，故散布“南北有定势，吴楚之脆弱，不足以争衡于中原”之说。^⑤投降派秦桧首先提出“南自南，北自北”“南北之俗有异，因其君长而臣属之则可”的谬论。此后的主和派皆附和其说，至绍兴末隆兴初，汤思退、钱端礼、王之望等人更坚持此说。如王之望说：

“窃观天意，南北之形已成，未易相兼。”^⑥钱端礼则说：“众寡强弱既已不同……未可与之较胜负。”^⑦悲观情绪弥漫朝野上下，首先就从精神上解除了武装。所以，辛弃疾在分析了金国的形势、策略、弱点之后，即着手破除南宋各阶层人士的畏敌情绪。他指出，东晋、南朝所以不能战胜北方的强敌，是因为其内部矛盾复杂，不能一致对外。这是由当时的形势决定的，并不说明南方一定不敌北方。而今日的金国却是矛盾交征不可克服，其势远不能同东晋和南朝时期的北方强敌相比。他批评那些主张“南北有定势”的人是“怀千金之璧，不能斡营低昂”（拥有千金之璧却卖不上好价钱）、“惩蝮蛇之毒，不能详核真伪”（不能分辨壁上角弓之影非是蝮蛇）^⑧。

对于南宋最高统治者口称恢复，而实际上并无破敌制胜、鼓舞士气的决心和韬略，辛弃疾深感痛惜，他在此文中有一番极为坦诚的陈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59页。

盖古之英雄拨乱之君，必先内有以作三军之气，外有以破敌人之心。……今则不然：待敌则恃欢好于金帛之间（指向金朝献纳岁币），立国则借形势于湖山之险（指偏处临安一隅），望实俱丧，莫此为甚。使吾内之三军，习知其上之人畏怯退避之如此，以为夷狄必不可敌，战守必不可恃，虽有刚心勇气，亦销铄委靡而不振，……外之中原民心以为朝廷置我于度外，谓吾无事，则知自备而已，有事，则将自救之不暇，……如是，则敌人将安意肆志，而为吾患。^⑨

辛弃疾认为：向金人求和，不仅不能与敌人长期并存，且还将使敌人更加猖獗，外患也终难平息。在辛弃疾写作此文时，他正密切地关注着南宋的前途命运。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60页。

《宋史》卷三八三《虞允文传》，第11795—11796页。

《自治》篇更引用了《史记·平原君虞卿列传》中虞卿向赵王所讲的反对赵国割地与秦国求和的话：“秦之攻赵也，倦而归乎？抑其力尚能进，且爱我而不攻乎？……王又以其力之不能攻以资之，是助秦自攻也。”^②这段话显然是指隆兴元年（1163）宰相史浩，不但将陕西新复州军拱手让与金人，而且自草诏书，其中竟有“弃鸡肋之无多，免狼心之未已”^③之语。这可见，实施“助秦自攻”，是古往今来懦夫们的共同行为准则。

辛弃疾虽认为必须反对与金议和，但在实际操作时，却还不能同意当时所谓主战派先事迁都金陵、立即与金开战的主张。他断言，不出一二年，金人必以战要我，届时我应变而绝岁币，都金陵，则主动权在我。可知辛弃疾所确定的立国规模，即坚持与金国的对峙，如东晋之对付北方强敌，绝不纳币退让，同时积蓄力量，准备在时机成熟时用兵恢复。此文所提出的，实为南宋立国的根本政治纲领。

《十论》自《守淮》以下至《久任》，所讨论的都是在南宋同金国长期对峙的条件下，能够在对抗中求得胜利的一些必要举措。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78页。

《十论》的第六篇名曰《屯田》。屯田本是宋王室南渡后，为解决军粮供应紧张问题，效仿古人用过的办法，采取由军兵屯垦的一项临时性举措。但由于措施不当，时行时辍，效果不好。自绍兴三十二年（1162）在两淮恢复屯田，运行至隆兴二年（1164），盖已出现许多弊端。屯田不但消耗大量人力物力，而且所获不偿所投入，军需问题未能解决，还引发了屯田诸军的怨尤。所以内外朝臣对此议论纷纷，还有人主张用归正军民屯田，以救其弊。辛弃疾也向宋孝宗提出两条建议：一是将聚集在两淮的大批归正军民厘为保伍，置于军籍，使之屯田，在土地、粮种、耕具、租赋上给予优厚待遇，军人收入归己，百姓以十分之一为税，使之平日从事于农业生产，战时则操戈入队。二是调发江南诸州郡的士兵到两淮屯驻，与归正军民共同耕种，以代

替御前诸军实行屯田。实行上述两个办法，可“内以节冗食之费，外以省转饷之劳，以销桀骜之变”^⑫，辛弃疾提出的对策，较之当时内外群臣所奏，谋深虑远，确有过人之处，足见其治理军政民政的卓越才干。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8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85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85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87页。

《十论》的第七篇名曰《致勇》。所谈的是如何提高南宋军队的士气。自绍兴议和以来，由于上下偷闲苟安，以致军政不修，士卒不练，将帅贪鄙骄逸，刻削役使士卒，大失军心，故皆不可用。辛弃疾提出“得于行伍之说”：“营幕之间，饱暖有不充，而主将歌舞无休时。锋镝之下，肝脑不敢保，而主将雍容于帐中，……而平时又不与之休息，以养其力，至使之舁土运甓，以营私室，而肆鞭撻。”^⑬所以辛弃疾敦促南宋当局“深探其情，而逆为之处”^⑭。他所提出的办法是：对将领，须改变“儒臣不知兵，而武臣有以要其上”^⑮的状况，今后在部队中，由朝廷选择“廉重通敏”的文臣当参谋，只参与计议，不互相统摄；对有功将领的奖赏须慎重，使其珍惜爵位，不敢再避战养贼而遗后患。对士兵，须赏功及时，并且加倍抚恤伤病及死亡者，严禁私自役使士卒，以联络士兵的感情。只有采取这些措施，才会使“骄者化而为锐，惰者化而为力”^⑯。

《十论》的第八篇名曰《防微》。绍兴三十一年（1161）金主亮南犯之前，苏州人倪询等叛投金人，进献海道进兵及造海船之策；隆兴元年（1163），又有无锡士人向金人提供情报，引其盛夏出兵，取得符离之战的胜利。鉴于此二事，辛弃疾建议广开言路，听取士人陈述的意见，对于可以采纳的给予官职，以收拾人心。与此同时，散发俸廩，蠲除苛敛，平亭狱讼，优恤归明归正之人，使他们不致因有志不逞而毁名败节，输情于敌。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0页。

《十论》的第九篇名曰《久任》。辛弃疾在此文中对南宋当局一直不能解决对主战派的信任问题提出批评。他说：“臣闻天下无难能不可为之事，而有能为必可成之人。人诚能也，任之不专则不可以有

成。”^①南宋中兴之后，宋高宗信任秦桧，专一与金人解仇议和。其政策固然误国害民，然而宋高宗主之甚力，持之甚专，用秦桧十九年而不为外议所动摇。迨完颜亮南犯，宋孝宗即位，虽亟欲改变南宋臣服于金人的屈辱地位，但宋孝宗的主战意识却远不及高宗的主和意识之坚定不移。符离受挫，宋孝宗恢复信念动摇，将主战的重臣张浚罢免，起用主和派，再次与金人议和。故此，辛弃疾针对宋孝宗不能始终信任主战派而徘徊于战和之间的问题，论述恢复大业并非一朝一夕可以完成，用兵一胜一败乃兵家常事，提出宰相、计臣、郡守、边将皆须久任而见功效的观点。

四 《美芹十论》就南宋决策所提出的建议

《美芹十论》的第十篇名曰《详战》，论述南宋的进攻战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6页。

辛弃疾一反南宋的传统防守战略，提出“出兵以战人之地”。他说：“明知天下之必战，则出兵以攻人，与坐而待人之攻也，孰为利？战人之地，与退而自战其地者，孰为得？均之不免于战，莫若先出兵以战人之地，此固天下之至权。”^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7页。

辛弃疾在文中重复了两年前他向张浚提出的攻山东，出奇制胜的决策建议。他认为恢复失地非出兵山东不可。他分析了山东如何“形易”而“势重”，说“山东之民，劲勇而喜乱，虏人有事，常先穷山东之民。天下有变，而山东亦常首天下之祸。至其所谓备边之兵，较之他处，山东号为简略”，这是山东“形易”可攻的三条理由。他又说山东“于燕为近”，且“由泰山而北，不千二百里而至燕。……自河失故道，河朔无浊流之阻，所谓千二百里者，从枕席上过师也”^③。也就是说，由山东下河北，其间无险可守，自此出师，可直捣敌之巢穴燕京，这是山东“势重”的两条理由。所以他得出结论：出兵山东，必将一举震动河北，而使燕山“塞南门而守”。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8页。

为达此目的，还必须有全局的配合。辛弃疾指出，金国东起淮阳，西到陇西，女真、渤海、契丹之兵不足十万，而又集中在关中、洛阳、汴京三地。南宋自应在敌人屯聚重兵的地方相应地集结力量，实行佯攻，例如扬言关、陇是秦汉故都，形势险要，不能不攻；洛阳是列祖列宗埋葬之地，久失祭祀，不可不取；汴京是社稷宗庙所在地，不可不复。可“多为旌旗金鼓之形，阳为志在必取之势”，使金人十万之众全被牵制于沿边一带，其中原守军也将被相应调往沿边，使其“无所不备则无所不寡”，“则山东之地固虚邑也”。同时派战舰冲突山东沿海州郡登、莱、沂、密、淄、潍等州，使山东守军也“尽分于屯守”，到这时才可派出一支奇兵，步骑五万，堂堂正正地攻入山东，三日内抵达兖、郛州之郊。金国的战略纵深既已空虚，宋军直插山东，应当是无人可以为敌的。“山东已定，则休士秣马，号召忠义，教以战守，然后传檄河朔诸郡，徐以兵蹙其后”，山东盗贼必“溃裂四出”，契丹诸国必“相轧而起”。^⑧到这时，金国三路备边之兵，欲北归自卫，后路已断，欲逃窜北去，又恐我方追袭，则其主力也非崩溃不可。

这些论述，同他向张浚提出的建议虽然相同，论证却更缜密。其中有两个论点值得关注：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7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9页。

其一是不注重一城一地的得失，而是从战略全局上有计划地部署各个战役。他说：“地有险易，有轻重，先其易者，险有所不攻；破其重者，轻有所不取。”^⑨在论及敌军主力因腹背受敌而陷困境时，他又说：“当此之时，陛下筑城而降其兵亦可；驱而之北，反用其锋亦可；……不虞而后击之亦可。”^⑩盖敌之有生力量被消灭，城池自然不难收复。这段话，充分体现了他研究战争规律时能够分清主次矛盾的辩证思维方式。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7页。

其二是决战应攻击敌人的要害。他说：“今日中原之地，其形易、其势重者，果安在哉？曰：山东是也。不得山东，则河北不可取，不得河北，则中原不可复。”^⑪其意是：舍山东而由河南、陕西等地取中原，决不会成功。他引《孙子》中有关用兵和“常山之蛇”的说法：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7页。

古人谓用兵如常山之蛇，击其首，则尾应，击其尾，则首应，击其身，则首尾俱应。臣窃笑之。夫击其尾则首应，击其身则首尾俱应，固也。若夫击其首，则死矣，尾虽应，其庸有济乎？^②

他认为《孙子》的说法中包含着不严密、不科学的成分。他主张用兵决不可如打蛇击其身尾，须击其首。“击其首，则死矣，尾虽应，其庸有济乎？”这实在是深知用兵之道的至理名言。现代战争中，运用“斩首”理论而取得决定性胜利的战役已有先例。辛弃疾主张在决战中对敌之要害处实施致命一击的理论，堪称古今兵学之魂。

在做了如上论述之后，辛弃疾接着又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9页。

然海道与三路备边之兵，将不必皆勇，士不必皆锐。盖臣将以海道、三路之兵为正，而以山东为奇。奇者以强，正者以弱，弱者牵制之师，而强者必取之兵也。古之用兵者，唐太宗其知此矣，尝曰：“吾观行阵形势，每战，必使弱常遇强，强常遇弱。敌遇我弱，追奔不过数十百步，吾击敌弱，常突出自背反攻之，以是必胜。”然此特太宗用之于一阵间耳。臣以为，天下之势，避实击虚，不过如是。苟曰不然，必将驱坚悉锐，由三路以进，寸攘尺取，为恢复之谋。则吾兵为虜弱久矣，骤而用之，未尝不败，近日符离之战是也。假设陛下一举而取京、洛，再举而复关、陕，彼将南绝大河，下燕、蓟之甲，东逾泗水，漕山东之粟。陛下之将帅，谁与守此？曩者三京之役是也。借能守之，则河北犹未病，河北未病，则雌雄犹未决也。以是策之，陛下其知之矣。^③

这两段论述，乃是专门就“避实击虚原则应用于战略全局”问题做出理论层面的回答。首先关于示形于敌的问题。两敌相持，敌强我弱，以力较力，必欲决战以定胜负，是蠢人的行为。军事家面对强敌，应设虚形以分其势，敌则不敢不分兵以应我。敌势既分，其众必寡。我军主力集中于一处，则由寡变众。在我主攻方面，以众击寡，自无不胜。以我方之弱旅牵制敌之精兵，而我之精锐击敌之薄弱，即是全局上以弱击强得以成立的条件之一。其次是关于如何避实击虚的问题。我方精兵既担负着奇袭和突破的任务，则必须绕过敌方重兵屯聚的沿边地区，深入敌人腹心地带。如此，不但可震动敌国，还可使其主力

处于腹背受敌的困境。韩信、耿弇“远其强而攻其弱，避其众而击其寡”的战例，正是古代军事家的杰作。

《详战》的战略决策，确实是一个非常杰出的恢复计划。对南宋传统战略的批判，也是极具远见卓识的。同时期和稍后的仁人志士所提出的恢复计划，以及对南宋历来战略失误的某些议论，虽可明显看出受辛弃疾的影响，如其好友、南宋杰出的功利主义思想家、浙东学派学者陈亮及叶适提出的恢复计划（见于陈亮乾道五年（1169）所上的《中兴五论》和叶适所著《终论》七篇），但在建议的可行性和兵法的周密性，以及《十论》那种抓住主要矛盾、高屋建瓴、势如破竹的气概方面，就不免略显逊色了。

五 《美芹十论》作于隆兴和议之前的确证

（一）《美芹十论》全文完成于隆兴二年（1164）的秋天。全文写完，辛弃疾又写了一篇奏进札子，同全文一道献于孝宗。

《美芹十论》完成于隆兴二年秋这一结论是全然无误的。《美芹十论》反映了隆兴二年秋宋金两国对立的形势，反映了辛弃疾对宋孝宗决意求和的深切忧虑。其写作主旨既是反对与金议和，通过对宋金形势的分析和恢复大计的提出，纾解南宋当局的失败颓废情绪，所以文中对和战问题所发表的意见，都是有针对性的。其鲜明的不迎合的态度，正是隆兴二年主和派得势时期辛弃疾战斗意志高昂的表现。而归正人的去留，岁币的与绝，又正是当时宋金在议和过程中双方交涉的两件要事，故《美芹十论》各篇均有大量涉及。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28页。

《金史》卷八十五《永中传》，第1897—1898页。

叶绍翁《四朝闻见录》丙集，沈锡麟、冯惠民点校，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100页。此处“褒”原作“褒”。

见《四朝闻见录》丙集《司马武子忠节》，第100页。

1. 《审势》论述金人有“三不足虑”后又指出：金人“重之以有腹心之疾”，“且骨肉间僭杀成风，如闻伪许王以庶长出守于汴，私收民心，而嫡少尝暴之于其父，此岂能终以无事者哉？”^②这里所涉及的是金世宗诸子争权事。伪许王即完颜永中，金世宗的庶长子，《金史·世宗纪》谓其“大定元年，封许王。五年，判大兴尹（大兴即燕

京）。七年，进封越王”^②。永中守汴事，《金史》无载，但《四朝闻见录》丙集的《司马武子忠节》条载隆兴二年（1164）三月，南宋都督江淮军马张浚遣人联络汴京司马通国等起义事，其文有云：“先是，金主完颜亶之皇太子以都元帅留守大梁，乘十六传而至，以是月（指三月）十一日交事。……时魏公开督府于丹阳，盖以右相出使巡边回也。”^③文中“皇太子”即指永中，宋人习惯称之为太子。永中在此年三月守汴京，正在辛弃疾写作《审势》之稍前。《四朝闻见录》又载永中对汴京起义者采取了“独罪首事”而余者不问的处理办法^④，而当时永中与已经立为太子的金世宗嫡次子完颜允恭争权闹得不可开交，所以辛弃疾说他“私收民心”“嫡少尝暴之于其父”，这正是《审势》作于隆兴二年夏的一个事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39页。

2. 《察情》论“虏情有三不敢必战”，举例说：“海、泗、唐、邓等州，吾既得之，彼用师三年而无成，则我有攻守之士，而虏人已非前日之比。”^⑤按绍兴三十一年（1161）金主亮南犯前后，上述四州先后被南宋收复。从金人反攻海州开始到隆兴二年（1164），恰好三年。宋廷决意放弃四州在是年七月，宋军从四州的撤退则在是年八月。可见，此文的写作必还在这年的七月之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58—259页。

见李心传《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五《朝事》一，徐规点校，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27页。

3. 《自治》篇建议绝岁币时，涉及岁币数额有云：“臣闻，今之所以待虏，以缗计者二百余万，以天下之大，而为生灵社稷计，曾何二百余万之足云？臣不为二百余万缗惜也。”^⑥按绍兴十一年（1141）议和，规定宋每年向金输送银绢二十五万两匹，折合现钱，据《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之《乾道郊赐》条记载，乾道中每千匹两绢合银钱七八千缗。^⑦绍兴末大致相同，则文中所说的二百余万缗折合银绢正好为二十五万匹两的数额。可见这里所指仍为绍兴中的岁币而言，完全符合隆兴二年秋的实际情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2页。

4. 《久任》篇论及宰相久任时举例说：“顷者张浚虽未有大捷，亦未至大败，符离一挫，召还揆路，遂以罪去，恐非越勾践、汉高帝、唐宪宗所以任宰相之道。”^④按张浚于隆兴二年四月罢相，八月忧愤死于饶州余干县。辛弃疾论述此宰相任事久短时，张浚尚在人世，可见此文的写作也不应晚于此年的八月。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进美芹十论》，第215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16页。

（二）既然《十论》的写作尚在隆兴二年的八月之前，当是时，宋金议和使虽在为和议的若干条款争执不休，但宋孝宗尚未下定最后决心签订和约。所以辛弃疾的奏进札子仍对和战问题提出自己的意见，如谓“事未至而预图，则处之常有余；事既至而后计，则应之常不足”^⑤。这里的所谓“事”，大致是这样一些可以预料到的事件：在宋金的议和过程中，由于对宋人议和条件不能满足，金方已拟定了对宋用兵的计划，企图以战压服南宋签约。又说：“今日之势，朝廷一于持重，以为成谋；虏人利于尝试，以为得计。故和战之权常出于敌，而我特从而应之。”^⑥等等。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17页。

由此看来，辛弃疾所说的“今日之势”，同“朝廷上策惟预备乃能无患”^⑦所指，都是说金人在议和掩护下的战备。《美芹十论》各篇针对所讨论的敌国形势，也无一不是在这种情势下的应对之策。

据万历《常州志》卷九，辛弃疾任江阴军签判到隆兴二年（1164）满，继任为吴一能。诸《江阴县志》记载相同。以辛弃疾任期推考，其去任应在隆兴二年的冬季。

辛弃疾进献《美芹十论》时，必还在江阴军签判任上，所以奏进札子又自称“官闲心定”^⑧。迨至是年冬，当权的宰相汤思退急于求和，讽侍御史尹穡乞置狱，取不肯撤备及弃地者二十余人论罪。又恐宋孝宗悔悟，和议不成，阴通金人以重兵胁迫南宋议和。金国都元帅仆散忠义遂遣兵渡淮。南宋都统制刘宝逃遁，知楚州魏胜战死，楚、濠、滁皆陷。到十一月间，王抃使金，与金人签订了另一个屈辱和约，归还所得四州，送回被俘人，宋金世为侄叔国，只是将岁币减少了银绢各五万，宋金两国又恢复了有协议约束的友邦关系。

辛弃疾披肝沥胆贡献的皇皇万言书《美芹十论》，终于没有被南宋君相们采纳，他的乘时奋起的愿望也完全落空。然而，《美芹十论》虽没有在南宋决策者那里得到应有的回应，当其传播开来后，却在抗金派人士中引起强烈反响。因而，这决不说明《美芹十论》所提出的抗金决策，不具备可行性。元人王恽在一首诗中就说：

《秋涧集》卷二〇《江山万里图》。

千古《美芹》高议在，不应成败论终初。 ⑤

第六章

乾道间奏进《九议》

一 隆兴和议后的行踪及歌词创作

黄震《黄氏日抄》卷八七《广德军通判厅佐清堂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攻媿集》卷一〇四《朝奉大夫李公墓志铭》。

（一）辛弃疾江阴签判任满，宋廷宣布他为广德军通判。广德地处建康、平江、宣州之间，下辖广德、建平两县，比同下州，虽设通判一员，但同江阴军地位相差无几。郡称“桐川，旧称江东道院。其扁正偈通判厅燕息之堂”^①。“地近事简，可以卧治。”^②

通判是宋初为避免州郡长吏独断专行设置的地方官，作为佐吏，有别于幕僚，凡有关兵民、钱谷、户口、赋役诸事，都有可否裁决权，凡公事行文亦须与守臣共签方能生效。辛弃疾到广德通判任，大概是在乾道元年（1165）春。

《金史》卷八《世宗纪》下，第203页。

乾道改元，宋金两朝结束了四年的战争状态，走向和平。但这个和平局面让双方付出了沉重的代价：金世宗从海陵帝灭宋的立场后退，实行“南北讲好”^③；宋孝宗的用兵愿望也不得不暂时搁置，偏安再次成为既定格局。

然而偏安局面，却是辛弃疾这位爱国志士极难接受的。

辛弃疾既不能以自己的才智为南宋政治格局的确立出谋划策，遂使国家蒙受如此羞辱，他自己在经历了一任微官之后，又被派遣到一个无所作为之地做监州，他的痛苦心情可想而知。为了排解郁闷，抒写不平，他再次用到歌词创作。前辈词人苏东坡曾以长短句这种兴盛一时的诗体为自遣之具，他却要用歌词反映抗金报国的重大主题思想和爱国志士壮志难酬的坎坷遭遇，同时也多方面地反映江南丰富多彩的社

会生活。因此，他必须像对待政治问题那样，全力以赴，认真对待。大概也就是从这时起，他开始了以词名家的歌词创作之路。

他的一首《满江红》词就作于隆兴元年（1163）：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460—461页。

点火樱桃，照一架荼蘼如雪。春正好见龙孙穿破，紫苔苍壁。乳燕引雏飞力弱，流莺唤友娇声怯。问春归不肯带愁归？肠千结。层楼望，春山叠。家何在？烟波隔。把古今遗恨，向他谁说？蝴蝶不传千里梦，子规叫断三更月。听声声枕上劝人归，归难得。 ⑩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满江红·暮春》，第463页。

词中充满了难以平息的春愁，无可倾诉的家山之念。在其心胸之间，爱国热情之高涨，是其南渡以来素所蕴含的理想信念所使然。同调词中亦有“谩教人羞去上层楼，平芜碧” ⑪一句，借用江淹《去故乡赋》中“穷阴匝海，平芜带天，于是泣故关之已尽，伤故国之无际”诸语之意所表达的思念故国家乡之情一般无二。

另一首《满江红》词则写于乾道元年（1165）：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466页。

倦客新丰，貂裘敝征尘满目。弹短铗青蛇三尺，浩歌谁续？不念英雄江左老，用之可以尊中国。叹诗书万卷致君人，翻沉陆！休感慨，浇醅醑。人易老，欢难足。有玉人怜我，为簪黄菊。且置请缨封万户，竟须卖剑酬黄犊。甚当年寂寞贾长沙，伤时哭？ ⑫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八《辛稼轩集序》，第4113页。

开篇以三个进言不从而身处下僚的古人的遭遇相拟，大声疾呼“不念英雄江左老，用之可以尊中国”！此词高举正义之旗，突出举国抗金的正当性；不顾格律大致对偶的要求，写下这一联散句，对隆兴和议大加挞伐。这首词壮怀激烈，悲歌慷慨，的确为“自有苍生以来所无” ⑬，是代表稼轩词风格的典型之作。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绿头鸭·七夕》，第478页。

辛弃疾孤身一人前往广德任职，妻子还都在江阴。这年秋，他写了一首《绿头鸭》词，颇及他宦游的孤寂悲凉情景：“叹飘零，离多会少堪惊。……谁念监州，萧条官舍，烛摇秋扇坐中庭！……欹高枕梧桐听雨，如是天明。”^①

他还有一首《满江红·中秋寄远》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471页。

快上西楼，怕天放浮云遮月。但唤取玉纤横管，一声吹裂！谁做冰壶凉世界？最怜玉斧修时节。问嫦娥孤令有愁无？应华发。云液满，琼杯滑。长袖舞，清歌咽。叹十常八九，欲磨还缺。但愿长圆如此夜，人情未必看承别。把从前离恨总成欢，归时说。^②

这些词作，显示了辛弃疾歌词风格的多样化，表明其正以新的面貌在南宋词坛上崭露头角。

辛弃疾南渡之初，多用《满江红》这一词牌，表达其慷慨淋漓、激昂悲愤的感情。这正是他一生词作的基调。

据周孚《蠹斋铅刀编》卷九《寄辛幼安二首》：“我屋与君室，济南北州。相逢楚天晚，却看蜀江流。……别去才三月，人来已两书。”此诗编次于《夜坐怀日新》诗之前，该诗有“忆昨乾元初，春风被檐楹。……别来四寒暑，归计犹未成”句，为乾道四年（1168）作。则其送辛幼安者，乃送其通判建康府耳。

（二）乾道四年（1168），辛弃疾广德军通判任满之后，继除建康府通判。建康府是江南东路首府，是东南仅次于临安的大都会，南渡后宋高宗曾驻蹕于此，故又设留守司，以知建康府兼行宫留守。辛弃疾到任，是在这年的春天。^③

见《宋会要辑稿·选举》三一之八，第4727页。

周应合《景定建康志》卷二四引潘梦奇《南厅壁记》。收入《宋元方志丛刊》，第1717页。

建康府设通判两名，绍兴三十二年（1162）五月，又增一添差通判。

添差为不厘务官，不能与郡守签署公文，仅协助处理临时事务^④，

“例以处廷绅补外者。职清事简，府公不尽吏之，号方外司马，人以

为荣。”^⑫地方志载建康府通判甚详，唯南渡中前期皆无添差通判名表，而辛弃疾恰为《建康志》不载，知为添差通判且已佚姓名无疑。

据《景定建康志》卷一《行宫留守题名》：“史正志，乾道三年九月，以集英殿修撰、安抚使兼行宫留守司公事。”第1338页。

辛弃疾在建康府期间，知府是史正志。史正志是扬州人，字致道，绍兴二十一年（1151）进士，绍兴末曾进《恢复要览》五篇，乾道三年（1167）任中书门下省检正诸房公事，同年八月除知建康府。^⑬

见《景定建康志》卷二二，第1667页。

史正志是敢言恢复而颇受孝宗信任之人，他在建康府曾写了两首《新亭》诗，其中说“从此但夸佳丽地，不知西北有神州”，又说“坐中不作南冠叹，江左夷吾是素期”。^⑭后两句正是以九会诸侯，一匡天下的管仲自期，且以此鼓励其僚属。对史正志的这番表示，辛弃疾极为赞赏，作《满江红·建康史帅致道席上赋》，上片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496页。

鹏翼垂空，笑人世苍然无物。又还去九重深处，玉阶山立。袖里珍奇光五色，他年要补天西北。且归来谈笑护长江，波澄碧。^⑮

史正志在任内治军、理财方面的政绩皆不可考，现仅知屡兴工役，如修贡院，重建新亭等，但最重要的还是修筑建康城池。乾道五年（1169）二月，辛弃疾作《千秋岁》词为史氏祝寿，小注中提到修城的“版筑役”。全词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千秋岁·金陵寿史帅致道。时有版筑役》，第504页。

塞垣秋草，又报平安好。尊俎上，英雄表。金汤生气象，珠玉霏谭笑。春近也，春花得似人难老。莫惜金尊倒，凤诏看看到。留不住，江东小。从容帷幄去，整顿乾坤了。千百岁，从今尽是中书考。

^⑯

这时的辛弃疾，对其时的一些高唱抗金的人物的真实情况尚未有更多的了解，故把增修城墙和恢复事业相联系，希望史正志多做这样的事

情，为整顿乾坤而奋斗。

建康府是淮西江东总领的治所，也是江东转运司的治所，担负一路军民财赋重任的官员都聚集此地，辛弃疾既多闲暇，遂也经常参与他们的游赏和宴会，相与酬答唱和，并和其中一些人如叶衡、赵彦端、韩元吉、严焕、丘密等人结下了友谊。而辛弃疾在这些应酬类的歌词中，也能随时随地表达他的复仇雪耻愿望。如他为江东转运副使赵彦端做寿的《水调歌头》词中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水调歌头·寿赵漕介庵》，第490页。

唤双成，歌弄玉，舞丽华。一觴为饮千岁，江海吸流霞。闻道清都帝所，要挽银河仙浪，西北洗胡沙。回首日边去，云里认飞车。^①

另一首“登建康赏心亭，呈史留守致道”的《念奴娇》词中也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念奴娇·登建康赏心亭，呈史留守致道》，第500页。

我来吊古，上危楼赢得，闲愁千斛。虎踞龙盘何处是？只有兴亡满目。柳外斜阳，水边归鸟，陇上吹乔木。^②

全词沉浸在一片感念历史兴亡、勇于承担时代重任的悲凉哀婉的氛围中，下片更以“却忆安石风流，东山岁晚，泪落哀筝曲。儿辈功名都付与，长日惟消棋局”等词句，通过对谢安苦撑东晋政权等史事的回顾，表达他对时局的忧虑，对壮志未酬的悲慨。

（三）辛弃疾在北方时，曾娶妻生子。《菱湖辛氏族谱·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载：“初室江阴赵氏，知南安军修之女，卒于江阴，赠硕人。……生子九，长名稹，次名柅。……九一公，讳稹，字兆祥。……九二公，讳柅，字广润。……宋绍兴己卯年生。”辛柅是辛弃疾次子，既然生于绍兴二十九年（己卯，1159），则其二子必都是夫人赵氏在北方所生。

赵氏夫人父修之，据《宋史》卷二三六《宗室世系表》二二，为颍川郡王德彝之后，右朝议大夫朝霭子，生平事迹不详，何时守南安军亦无考。赵氏“卒于江阴”，据前所述，应当不在辛弃疾任江阴签判

时。辛弃疾为广德通判，赵夫人似未从行。其病逝，或许在辛弃疾官广德以后。

此语亦见《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一文。

《期思世系》还记载，辛弃疾“初寓京口”^①。辛弃疾的好友，寓居镇江府（京口）的周孚，原也是济南人。周孚南渡甚早，《蠹斋铅刀编》卷一有《次韵陈可复见赠》诗，题下有“自甲戌始”小注，甲戌是绍兴二十四年（1154），是其在绍兴末年之前即已南归。但是，周孚与辛弃疾相识却在乾道四年（1168）。集中卷九《寄辛幼安二首》诗有句云：“我屋与君室，济河南北州。相逢楚天晚，却看蜀江流。”可知，辛弃疾南归之初，官江阴，官广德，其妻子虽在江阴，而他本人却居无定所。赵夫人去世后，始卜地京口为其栖居之地，其时间，应当在乾道三年广德军任满之后。

邓广铭《辛稼轩年谱》增订本《增订辛稼轩年谱题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2页。

正是因其居于京口的缘故，辛弃疾才得以在乾道末年续娶寓居京口的范氏。邓广铭的《增订辛稼轩年谱题记》中曾说：“稼轩与范邦彦之女何时成婚，是我在一九三七年以来的半个世纪内未能加以解决的一个问题。这篇传略（按指《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中却说到稼轩在‘壮岁旌旗拥万夫’而渡江南下之后，‘初居京口’，这极为简单的四个字，就使我深受启发，使我联想到先于稼轩而渡江南下的范邦彦的全家人，也是定居京口的，联想到牟巘在

《书范雷卿家谱》一文中所述范邦彦‘与辛公弃疾先后来归，忠义相知，辛公遂婿于公’的那段话；还联想到稼轩的一首《满江红》词的起句为‘家住江南，又过了清明寒食’；合此三者而求之，知辛范之完婚，必即在其南归之初寓居京口之绍兴三十二年之内。”^②这大段话是完全说错了。范氏是辛弃疾续娶的妻子，两人成婚，要到淳熙改元前。邓说之所以错误，是因为他未能得见包括《铅山辛氏宗谱》所有内容的《菱湖辛氏族谱》一书。

二 宋孝宗备战和辛弃疾论防守两淮

见《皇宋中兴两朝圣政》卷四八，《宛委别藏》本。

乾道元年（1165），和议甫成，宋孝宗却心生悔意，以为和议不可靠，有恢复用兵的意向。事情从这年四月金报问使完颜仲等入见，要求宋孝宗起立接金朝国书开始。原来受书礼仪在这次签订和议时未曾涉及，所以在完颜仲辞行和宋使李若川使金时，宋孝宗都曾口头传达改变这一礼仪的提议，但金世宗拒不接受。^①

《朱熹集》卷九七《敷文阁直学士陈公行状》，第5002页。
《宋史》卷三八四《蒋芾传》，第11819页。

乾道二年十二月，魏杞拜右仆射，其时宋孝宗“已深悟前日和议之失，思欲亟致富强，以为恢复之渐”^②。三年春，宋廷议修扬州城，守清河、楚州、高邮。是年七月，谏议大夫陈良祐反对修城及派兵渡江驻守，恐敌人得知，以为借口。宋孝宗说兵不临淮，又有何害？十月，筑真州城。乾道四年二月，蒋芾除右仆射，此人以论恢复进用。是年十月，蒋芾拜左仆射，宋孝宗下密旨，要在这年起兵北伐，实指望蒋芾予以支持，但蒋芾却以“天时人事未至”^③回绝，大忤旨意。辛弃疾是年秋写寿词，有“闻道清都帝所，要挽银河仙浪，西北洗胡沙”句，所指即朝中的用兵意向已不再是秘密，且逐渐传播到社会的各个层面。

修庐、和、楚三城，见《宋史》卷三四《孝宗纪》二，第645、647页。李显忠复节钺，见毕沅《续资治通鉴》卷一四一，中华书局1957年版，第3766页。

乾道五年（1169）三月，宋孝宗又下令修庐州、和州城。八月，以陈俊卿为左仆射，虞允文为右仆射。十二月，李显忠恢复了威武军节度使的官衔。乾道六年正月，修楚州城。^④

概括而言，乾道初年宋廷的备战虽已表面化，宋孝宗恢复的决心很大，但朝中主和派众多，唯恐触怒金人，孝宗对此很无奈。而主战派则多为大言欺人之徒，某些近习佞幸则窥视朝廷动向，借此谋取私利。宋孝宗的决策往往受各方面力量的牵制，不能付诸实施。

据《宋史》卷三四《孝宗纪》二，乾道六年（1170）三月，有两淮守帅久任之诏，与辛弃疾“守淮之臣应假以岁月”之论殆必同时，故据此推知召见岁月。

乾道六年底，辛弃疾被召归行在。^⑤这时，叶衡、韩元吉都在朝中任要职。辛弃疾入见，宋孝宗在延和殿听取他对于恢复问题的意见。辛弃疾适时进奏了《论阻江为险须藉两淮疏》和《议练民兵守淮疏》。其前一篇有云：

臣窃惟自中兴以来，驻蹕临安，阻江为险。然江之为险，须藉两淮。自古南北分离之际，盖未有无淮而能保江者。然则两淮形势，在今日岂不重哉？……

盖两淮绵地千里，势如张弓。若虏骑南来，东趋扬、楚，西走和、庐，苟吾兵无以断隔其中，则彼东西往来，其路径直，如走弦上，荡然无虑。若吾兵断隔其中，则彼淮东之兵不能救淮西，而淮西之兵亦不能应淮东。设使势穷力蹙之际，复由淮北而来，则走弓之背，其路迂远，悬隔千里，势不相及，入吾重地，兵分为二，其败可立而待。……

三国之时，吴人以瓦梁堰为身，筑垒而守之，而魏终不能胜吴者，吴保其身，而魏徒能击淮西之地也。五代之时，南唐虑周师之来，盖尝求吴人故迹而守之，功未成而周兵至，然犹遣皇甫晖、姚凤以精兵十五万扼定远县，负清流关而守，世宗亦以艺祖皇帝神武之兵当之。虏骑之来也，常先以精骑由濠梁破滁州，然后淮东之兵方敢入寇。其去也，惟滁之兵为最后。由此观之，自古及今，南兵之守淮，北兵之攻淮，未尝不先以精兵断其中也。况今虏人之势，一犯吾境，其所以忌我者非战也，忌吾有以兵以出其后耳。一出其后，则淮北之民必乱，而淮北之城亦可乘间而取，如向之海、泗、唐、邓是也。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25—327页。

今陛下城楚城扬于东，城庐城和于西，金汤屹然，所以为守者具矣。然臣以谓，两淮之中，犹未有积甲储粟，形格势禁，可以截然分断虏人首尾之处。以臣愚见：当取淮之地而三分之，建为三大镇，择沉鸷有谋、文武兼具之人，假以岁月，宽其绳墨以守之，而居中者得节制东西二镇。缓急之际，虏攻淮东，中镇救之，而西镇出兵淮北，临陈、蔡以挠之。虏攻淮西，中镇救之，而东镇出兵淮北，临海、泗以挠之。虏攻中镇，则建康悉兵以救之，而东西镇俱出兵淮北以挠之。东西镇俱受兵，则彼兵分力寡，中镇悉兵淮北，临宿、亳以挠之。此

苏秦教六国之所以为守，而秦人闻之，所以不敢出兵于函谷关也。比之纷纷纍纍，自战其地者，利害不侔矣。^⑫

辛弃疾在奏疏中力主屯兵两淮三镇，实现全局上的左提右挈，以战为守。他所提出的是一条积极防御的策略。

另一篇奏疏则提出，守淮必须依靠民兵。他说：“守城必以兵，养兵必以民。”“两淮民虽稀少，分则不足，聚则有余。若使每州为城，每城为守，则民分势寡，力有不给。苟敛而聚之于三镇，则其民将不胜其多矣。窃计两淮户口不减二十万，聚之使来，法当半至，犹不减十万。以十万之民供十万之兵，全力以守三镇，虏虽善攻，自非扫境而来，乌能以岁月拔三镇哉？况三镇之势，左提右挈，横连纵出，且战且守，以制其后，臣以谓虽有兀术之智，逆亮之力，亦将无如之何，况其下者乎！”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31—332页。“各居其上”，《全宋文》作“各居其土”。

辛弃疾提出，“分淮南为三镇，预分郡县户口以隶之。无事之时，使各居其上，营治生业，无异平日。缓急之际，令三镇之将各檄所部州郡，管拘本土民兵户口，赴本镇保守。老弱妻子，牛畜资粮，聚之城内。其丁壮则授以器甲，令于本镇附近险要去处，分据寨栅，与虏骑互相出没，彼进吾退，彼退吾进，不与之战，务在夺其心而耗其气”^⑬。这样，正规军才能以大兵伺敌之后，而两淮之民在敌人来犯时也不致流离奔窜，蒙受巨大损失了。

辛弃疾这两篇奏疏全是基于淮南战略地位的重要而提出的对策。早在他作《美芹十论》时，即曾写出《守淮》篇，建议以十万之军分屯于楚州、濠州和襄阳三地，而于扬州或和州置一大府以统之。但淮南分为三镇，襄阳则距淮东西甚为辽远，此防守体系难免有缺欠。时隔七年，当他再次考虑守淮时，遂对这一防守体系做了较大调整。他所提议的中镇，据疏中论证，似应在滁州，而东西镇则非楚州、高邮莫属。

见《朱熹集》卷九六《少师观文殿大学士致仕魏国公赠太师谥正献陈公行状》，第4928页。

《朱熹集》卷九七，第5001页。

《朱熹集》卷九六《少师观文殿大学士致仕魏国公赠太师谥正献陈公行状》，第4928页。

乾道五年（1169），左仆射陈俊卿曾“以两淮备御未设，民无固志，万一寇至，仓卒渡兵，恐不及事，奏于扬州、和州各屯三万人，预为家计。仍籍民家三丁者取其一，以为义兵，授之弓弩，教之战陈。农隙之日，给以两月之食，聚而教之。沿江诸郡亦用其法。……要使大兵屯要害必争之地，待敌至而决战，使民兵各守其城，相为犄角，以壮声势”。孝宗对此“亦以为然，诏即行之”。^①然而此事实施未久，就遭到反对派的阻挠。《攻媿集》卷九九《朝议大夫秘阁修撰致仕王公墓志铭》即载：“权司农寺主簿。知江阴军。在任得旨，沿江郡籍民为兵，防江守城，为大军声援。公（王正己）抗疏列上徒扰良民无益备御者七条。……公以此罢，而他郡亦徒扰如公言。”《朱熹集》卷九七《敷文阁直学士陈公行状》亦载：“时朝廷欲调沿江数郡民兵列屯江津以备虏，公（陈良翰）力为宰相言：‘虏未尝窥边，民兵未尝练习，无故点集，恐徒扰而无益。’语闻事寝。”^②辛弃疾《议练民兵守淮疏》的奏进，恐怕就和上一年实施的聚集民兵守城一事有关，应当是在各种反对意见充斥之际，为了声援陈俊卿的建议，反驳反对派的言论，遂就民兵职守、训练等方案加以完善补充。然而陈俊卿在乾道六年五月罢相位，调民兵守淮一事，“竟为众论所持，公寻亦去位，不能及其成也。”^③

虽然史册并未明确做出记载，但由上述史料可知，辛弃疾议练民兵守淮的观点是曾得到宋孝宗、陈俊卿等人的认同的。

三 任司农寺簿

（一）乾道六年（1170）岁杪，辛弃疾被召赴行在。在临安，他与旧友吴芾相会。吴芾字明可，是台州仙居人，绍兴末、乾道初，屡任殿中侍御史、吏部侍郎、知临安府等要职。辛弃疾与之相识，是在绍兴三十二年（1162）正月起义南归，在建康府晋见宋高宗之时。十年后，辛弃疾在临安再次与吴芾相会，吴芾作诗记载他们的这段友谊：“星斗潜移下九天，满城如画酒如泉。当时行乐陪千骑，今日重来恰十年。”其时吴芾已告老归乡。而辛弃疾答以《贺新郎·和吴明可给事安抚》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10页。此为上半阙。

世路风波恶。喜清时边夫袖手，猛将帷幄。正值春光二三月，两两燕穿帘幕。又怕个江南花落。与客携壶连夜饮，任蟾光飞上阑干角。何时唱，从军乐？^①

吴诗题原为“元夕用胡经仲所寄韵呈辛倅及诸僚友”，当作于乾道七年（1171）元夕，相距两人的初会恰好十年。此时仍以“辛倅”相称，知辛弃疾尚未被任命为司农寺簿。一个追忆十年前“陪千骑”的盛会，一个无限神往“从军乐”的峥嵘岁月。又在词的下片写下“归欤已赋居岩壑。……都不恋黑头黄阁”，切近吴芾的近况。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二六之一九至二〇，第2929页。

辛弃疾被召见后，留朝中任司农寺主簿。六部九寺六监是职能机构，设主簿一人^②，其前任司农寺簿即王正己。

辛弃疾任职司农寺期间，任少卿者先后有李洪、姚宪，任丞者为留正。李洪弟李泳是辛弃疾歌词唱和的友人，而姚宪后来除参知政事，留正拜左丞相，与辛弃疾的仕进都有一些关系。

在临安，辛弃疾与著名理学家张栻、浙东学派的著名学者吕祖谦结下深厚友谊。

张栻字敬夫，学者称南轩先生，丞相张浚的长子。乾道六年，张栻自知严州召为吏部员外郎，后除侍讲兼左司员外郎。吕祖谦字伯恭，婺州人，当时学人称其为东莱先生。乾道五年五月，吕祖谦自严州教授召归，除太学博士，后兼国史院编修官、实录院检讨官。辛弃疾后来在一篇追悼吕祖谦的祭文中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祭吕东莱先生文》，第426页。

弃疾半世倾风，同朝托契。尝从游于南轩，盖于公而敬畏。^③

乾道六年，辛弃疾与张、吕二人同朝为官，悼词所谓“倾风”“托契”“敬畏”诸语，指的就是三人通过磋商，在探讨时局和朝政方面，特别是在恢复方略方面，观点都极为相似，因而颇有志同道合之感。据《宋史》，吕祖谦在太学博士任内轮对，曾上言：

《宋史》卷四三四《儒林》四《吕祖谦传》，第12872页。

恢复大事也，规模当定，方略当审。陛下方广揽豪杰，共集事功，臣愿精加考察，使之确指经画之实，孰为先后，使尝试侥幸之说不敢陈于前，然后与一二大臣定成算而次第行之，则大义可伸，大业可复矣。^⑫

考察英才，排斥侥幸之说，以及论及“规模”“审先后”“成算”等意见，都是辛弃疾平素所讲且在这两年多次强调的问题。而张栻在隆兴初年所坚持的不与金人讲和、专务自强等言论，也与《美芹十论》的观点相近。

乾道五年（1169）张栻知严州，又重申其一贯主张：

《宋史》卷四二九《道学》三《张栻传》，第12771页。

今日之事，固当以明大义、正人心为本。然其所施有先后，则其缓急不可以不详；所务有名实，则其取舍不可以不审。^⑬

而张栻在立朝期间一系列行事，特别是其凛然气节，尤为辛弃疾所敬仰。在与二人游从过程中，他也必然深得切磋之益。

（二）乾道五年八月，素主恢复的虞允文拜右仆射。在此之前，宋孝宗所任用的宰辅大臣，多不能奉行其意旨。虞允文入相，迎合宋孝宗，一时恢复之说大行。

《朱子语类》卷一三三《本朝》七《夷狄》，第3199页。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七》，第358—359页。

但正如朱熹后来所说：“孝宗即位，锐意雪耻。……乘时喜功名轻薄巧言之士，……如王公明炎、虞斌父之徒，百方劝用兵，孝宗尽被他打动。其实无能，用著辄败，只志在脱赚富贵而已。所以孝宗尽被这样底欺，做事不成，盖以此耳。”^⑭朱熹的话不无过当之处，但如果全面考察虞允文入相以后的言行，如其鼓唱用兵、一事无成等情节，同此前的宰执蒋芾、王炎等并无不同。从乾道五年（1169）到乾道七年，虞允文在当政期间所实行的并不是辛弃疾所倡导的“除戎器，练军实，修军政，习骑射，造海舰”以及“惜费用”“宽民力”^⑮等强兵富国之术，而是大做表面文章，摆出一副恢复的姿态：

一是荐举了一批海内外知名人士到朝中任职，希望借此提高其声望，大造用兵舆论；

二是派遣泛使出使金国，希望以卑辞厚礼劝说金人归还河南地；

三是搞了一些名为恢复实则耗损国力、骚扰地方的形象工程；

四是制订了一个东西两路出兵夺取河南的所谓用兵计划。

然而虞允文实行上述举措的结果是，不但于恢复事业无补于万一，而且全与南宋君相的初衷相反，先后以失败告终。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二《上德》二《己酉传位录》，第517页。

乾道六年五月，虞允文再次提出遣使求地的主张。这一次，宋孝宗坚持己见，一方面罢免坚持反对意见的左仆射陈俊卿，以“不忠不孝”为名贬逐另一反对遣使的吏部尚书陈良祐，一面孤立独行，派遣范成大为祈请使。范成大抵金后，不但未能讨回一寸土地，反而暴露了南宋用兵的意图，金人“签发两河人及生女真”^②，同时严词拒绝南宋对陵寝地的请求，扬言出动三十万骑兵，把北宋诸陵迁至南宋境内。虞允文本打算假借奉祀陵寝为名，幻想敌人自动归还河南地。这不仅给了敌人以反击的借口，还在道义上、在外交上使自己陷于被动。遣使的失败，说明这是一次轻率鲁莽之举，是外交的耻辱，对南宋恢复事业的不利影响极为明显。

《宋史》卷四二九《道学》三《张栻传》，第12772—12773页。
见《宋史全文》卷二五上《宋孝宗》三，第1734页。

不仅遣使大失国体，虞允文当政的其他举措也多以无功而终。如虞允文入相后，为了敛财，于乾道六年（1170）三月设立江浙京湖淮广福建等路都大发运使，降缗钱三百万贯，为均输和余之用。名为均输，实则剥夺了地方财赋，远近骚动。“会史正志为发运使，名为均输，实尽夺州县财赋，远近骚然，士大夫争言其害，栻亦以为言。上曰：‘正志谓但取之诸郡，非取之于民也。’栻曰：‘今日州郡财赋大抵无余，若取之不己，而经用有阙，不过巧为名色以取之于民耳。’上矍然曰：‘如卿之言，是朕假手于发运使以病吾民也。’旋阅其实，果如栻言。”^③是年十二月，宋廷不得不以“广立虚名，徒

扰州郡”为名，撤销都大发运使：“癸酉，诏史正志职专发运，奏课诞漫，广立虚名，徒扰州郡，责授楚州团练副使、永州安置。其发运司可立近限结局。”^①

《攻媿集》卷八九《华文阁直学士奉政大夫致仕赠金紫光禄大夫陈公行状》。

见《朱熹集》卷二五《与张敬夫书》，第1050页；《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八《时事》一《晦庵先生非素隐》，第633页。

叶适《水心别集》卷四《外论》三。收入《叶适集》，第689页。

外交、经济等方面的努力均不成功，加深了虞允文的危机感。虽然虞允文入朝后，设立《材馆录》，把一大批知名人士如汪应辰、胡铨、梁克家、陈居仁、朱熹、张栻、吕祖谦、王希吕等网罗进来，其中就有辛弃疾在内。然而，他的一些举措，除得到其门徒如赵雄、汤邦彦等人的支持外，大多数朝臣都持批评态度。虞允文怂恿陈居仁言用兵，陈居仁回复说：“若徒为大言，终必无成。幸成，亦旋败。”^②朱熹批评遣使是“纰缪倒置，有损无益”，并以“素论不同”，坚不奉召入朝。^③在“举朝以为非计”^④的情势下，宋孝宗、虞允文疏远朝臣，亲信近习佞幸如张说、曾觌、王抃之流，许多朝臣因反对近习而得罪去朝。

四 《应问》三篇和《九议》的写作

乾道七年（1171），宋孝宗和虞允文的恢复备战活动处于高潮，朝野上下对此议论纷纭。此际，辛弃疾为回答宋孝宗有关抗金大计的询问，参与讨论并试图解决恢复的大政方针问题，先后写出《应问》三篇和《九议》等著作。《宋史·辛弃疾传》载：

《宋史》卷四〇一，第12162页。

时虞允文当国，帝锐意恢复，弃疾因论南北形势及三国、晋、汉人才，持论劲直，不为迎合。作《九议》并《应问》三篇、《美芹十论》献于朝，言逆顺之理，消长之势，技之长短，地之要害，甚备。以讲和方定，议不行。^⑤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36页。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八，第4113页。

以上所论，于时、地、次序皆已颠倒错乱。《九议》应当是回答虞允文的询问而作，《九议》第一篇就有“欲乞丞相稍去簿书细务，为数十日之闲，舒写胸臆，延访豪杰”^①语，而刘克庄《辛稼轩集序》也有“上虞雍公《九议》”^②云云，知为进献于当时的左仆射虞允文之作，与《美芹十论》绝非作于一时。而作《九议》时和议虽已签订，宋孝宗却积极备战，要对金开战，用与不用，实与讲和无关。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七》，第358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四》，第344页。

据《蠹斋铅刀编》卷二三《楚州新城记》：“乾道六年春三月，诏城山阳，命守臣左祐董其事。……会左侯以疾卒，……光州观察使陈侯敏自高邮往代之。……自侯之至，为日者百八十有五，用人之力总六十一万有奇，而城以成。”陈敏为楚州守不得其日，若在是年五月，则楚州修城毕，亦应在是年十一月。

《九议》的具体写作时次，史传所载既无足征，唯须考察书中所记情节。此书涉及时事，一则说“城和，城庐，城扬，城楚”^③，再则说“日者，兵用未举而泛使行，计失之早也”^④。筑楚州城在城庐、扬、和三州城池之后，是乾道六年（1170）年底事。^⑤而所谓“泛使”（即特使），指范成大使金事，其乾道六年六月出国门，十月归国。所云“向”“日者”，皆谓往日也。知《九议》必写于乾道七年，唯不知在何月耳。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34页。

《九议》的序引首先指出，恢复非难，但必须认识到主和派对恢复事业的严重危害。他说：“天下未尝战也，彼之说大胜矣。使天下果战，战而又少负焉，则天下之事，将一归乎彼之说，谋者逐，勇者废，天下又将以兵为讳矣。则夫用兵者，讳兵之始也。”这是总结了符离之战和隆兴和议以来主和派得势的历史事实而发出的慨叹。而《九议》的主旨，就是：“某以为，他日之战，当有必胜之术，欲其胜也，必先定规模而后从事。故凡小胜不骄，小负不沮者，规模素定也。”这同当时朱熹、张栻、吕祖谦等人所论也并无不同。《九议》还指出：“苟从其说而不胜，与不从其说而胜，其请就诛殛，以谢天下之妄言者。”^⑥由此激烈之言辞中看出，辛弃疾对其素所抱定的恢复计划具有何等的自信。

《九议》各篇内容大致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36页。

第一篇，论用人，即用智勇豪杰之士。而智通之士有经理天下的能力，却不肯轻易许诺于人，随意附会于人，要须再三敦请，才肯出任天下事。所以，“欲乞丞相稍去簿书细务，为数十日之闲，舒写胸臆，延访豪杰，无问南北。择其识虚实兵势者十余人，置为枢密院属官，有大事，则群议是正而后闻”^⑦。

第二篇，论持久。辛弃疾认为，恢复事业成败的关键有三：无欲速，宜审先后，能任败。他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38页。

凡今日之弊，在乎言和者，欲终世而讳兵；论战者，欲明日而亟斗。终世而讳兵，非真能讳也，其实则内自销铄，猝有祸变而不能应。明日而亟斗，非真能斗也，其实则恇疑虚喝，反顾其后，而不敢进。此和战之所以均无功而俱有败也。^⑧

《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二〇《宋故左丞相节度使雍国公赠太师谥忠肃虞公神道碑》，第4616页。

这可以说是切中南宋立国以来战和两派要害的精辟言论。对主战者而言，主张明日便开战的人，之前已有符离之战的失败教训，已有蒋芾平时鼓吹用兵却临事退缩的事例。更有甚者，乾道七年（1171），宰相虞允文千方百计劝用兵，但到了乾道九年，当虞允文任四川宣抚使，手握西兵时，宋孝宗令其出师，他以“机不可为”^⑨加以拒绝。历史事实证明了辛弃疾论断之正确。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42页。

第三篇，论宋金彼此的优势及弱点。辛弃疾在《美芹十论》中本已详尽论述了金国的优势及诸多弱点。至此，他又把宋金两国的优势及弱点进行对比分析，论证金国是可以战胜的。金之所长在客观条件，宋之所长在民心，长短条件虽不能改变，但胜负因素却可逆转。“故以形言之，是谓小谋大，寡遇众，弱击强。以情言之，则其大可裂也，其众可蹶也，其强可折也。”^⑩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45页。

第四篇，论用计迷惑敌人。这是对南宋外交失误提出的质疑和相应的对策。辛弃疾认为，不久前的范成大使金事件，暴露了宋方用兵意图，引起金人的警觉，对南宋恢复事业不利。为今之计，应设法让金人防范意识松懈下来，直到用兵之时，才可传檄天下，宣布收回陵寝地的真实意图。敌方用急，我方以缓应之。“故彼缓则我急，彼急则我缓，必胜之道也。”^⑫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48页。

第五篇，论用间谍。“善为兵者阴谋。阴谋之守坚于城，阴谋之攻惨于兵。”^⑬可知辛弃疾对用间的重视。对金用间的重点应当是离间女真族的上层决策人物，争取州府的兵卒哗变。

第六篇，论夺取山东的重要性。对于南宋“以弱胜强”的条件，辛弃疾也有精彩的论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53页。

盖天下之势有虚实，用兵之序有缓急，非天下之至精，不能辨也。故凡强大之所以见败于小弱者，强大者分，而小弱者专也。知分之与专，则吾之所与战者寡矣。所与战者寡，则吾之所以胜者必也。^⑭

所谓“强大者分，而小弱者专”，就是在战略上处于劣势的弱者，懂得并善于集中兵力，而处于优势的强者适得其反，这是小弱战胜强大的唯一条件。可知，能不能够集中优势兵力，对分散之敌实行各个击破，是辛弃疾所认识到的决定战争胜负的规律性问题。这正是辛弃疾兵家理论的精粹，他能把这个具有规律性的问题加以总结提升，不但在宋代兵家著作中独树一帜，即使在历代兵法家中，也是无人能出其右的。

根据敌分我专的原则，选择敌方兵力最薄弱的地方实施攻击，正是《美芹十论》论用兵山东的理论根据。而在《九议》的第六篇中，他又把精兵锐卒攻取山东，直下河北，然后夹击沿边三路金军的计划向虞允文陈述了一番。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54页。

见《吴都文粹》卷三八《宋故武功大夫濮州团练使浙西路总管开公埋铭》。

对那支步骑三万攻取山东的主力由哪些将领统率，《九议》做了安排：“令李显忠将之，由楚州出沭阳，鼓行而前。先以轻骑数百，择西北忠义之士，令王任、开赵、贾瑞等辈领之，前大军信宿而行。”

①当辛弃疾作《十论》时，李显忠正因符离之役被黜责居潭州，自不应推其为主帅。而到了乾道七年（1171），李显忠不但早已内徙，且节度使也已恢复。开赵此时则任浙西兵马钤辖、平江府驻扎。②贾瑞、王任虽不知其时在何地，但亦必还在军中任职，所以辛弃疾适时推荐他们到抗金战场上再现雄威。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58—359页。辛弃疾谓三岁大举用兵，当战之岁郊祀可展，知在其计划中，乾道九年（1173）或可一战。而是年也恰为南宋郊祀之年，则《九议》作于乾道七年亦于此可见。

第七篇，论富国强兵，重点论理财。辛弃疾认为：“富国之术，民无余力，官无余利矣，国不得而富也。”所以提出两条富国之术：惜费，宽民力。接着他举出三年来在恢复名义下所实施的一些举措，“于恢复之功，非有万分之一”，完全是浪费财力。如果把这些浪费的巨额资金集中起来，以三年为期，“当战之岁，岁币可绝也，郊祀可展也，如是而得三千万缗矣。今帑藏之储又仅二千万，合五千万缗而一战，岂不绰绰然有余裕哉？”③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二〇《神宗》，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王安石在熙宁四年（1071）二月论理财时指出：“今所以未举事者，凡以财不足，故臣以理财为方今先急。未暇理财，而先举事，则事难济。臣固尝论天下事如奕棋，以下子先后当否为胜负。”④辛弃疾对理财一事的重视，同王安石的意见是完全一致的。

第八篇，论迁都。对当时主战派普遍支持的未战先迁都建康的观点，辛弃疾并不表示赞同。他认为“先事而迁”有害无利：一是使敌人预先知晓我方意图；二是过早激励士气，往往临战而竭；三是如若敌方也迁都汴京，胁以兵力，中原之民不敢起事，失去应援，战争胜负未

可料。因此，必须在临战之前车驾才可上道，驻蹕建康以张声势，到大军渡淮，便应亲临庐、扬以决胜负了。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68页。

《九议》的第九篇论团结，包括各种政治力量，如归正人士，“使之合志并力，协济事功”^②。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八《辛稼轩集序》，第4113页。
邵博《邵氏闻见后录》卷一四，刘德权、李剑雄点校，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11页。

《九议》诸篇对上述九个方面的问题虽未做详尽论证，但议论十分精辟，充分体现了辛弃疾思想体系中所擅长的谋略与机变，如刘克庄所说：“辛公文墨议论，尤英伟磊落。乾道、绍熙奏篇，及所进《美芹十论》、上虞雍公《九议》，笔势浩荡，智略辐凑，有《权书》《衡论》之风。……又欲使显忠将精锐三万，出山东，使王任、开赵、贾瑞辈，领西北忠义为前锋，其论与尹少稷、王瞻叔诸人绝异。乌虜，以孝皇之神武，及公盛壮之时，行其说而尽其才，纵未封狼居胥，岂遂置中原于度外哉？”^③查北宋苏洵著《权书》与《衡论》，“大抵兵谋权利机变之言也”^④。然而苏洵这两部著作，只作史论，未及时事。其对北宋民族矛盾的现实也仅能起到影射或暗示的作用而已。辛弃疾《九议》却不然，完全是紧密结合宋金和战斗争的实际提出相应的对策，所以，若说它与老苏的著作同样充满了策谋，诚然如此。然而，《九议》虽有其纵横议论之风，却所以不能与之相提并论者，在于它是指导南宋的抗金事业走向胜利的谋略，因而不但充满了民族斗争的智慧光芒，还展示了辩证思维的魅力。

五 《九议》对虞允文恢复方略的批判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68页。

尽管辛弃疾在《九议》最后一篇中说，他对恢复大计的建議，“其详可次第讲闻也”^⑤，然而，作为宰相的虞允文在读过《九议》之后，究竟采取了什么态度不得而知，事实上也并没有采纳其各项建议的任何迹象。《九议》没有在虞允文那里换回预期的反响，自然就不会有

“次第讲闻”之事了。《九议》等论战著作不被采纳，《宋史》以为是因讲和方定之故。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

《九议》未被虞允文采纳，自是事实。其原因，却并非由于议和。在宋孝宗和虞允文竭力鼓吹用兵之际，《九议》论战，不正是他们之所需要吗？问题在于，《九议》所提出的恢复大计，完全不同于宋孝宗和虞允文的一贯主张。不仅如此，《九议》各篇章还针对虞允文入相后的言论举措，随时给予不留情面的批评，本传所说的“持论劲直，不为迎合”^①就指此而言。

《朱子语类》卷一三三《本朝》七《夷狄》，第3199页。

在后世史家的言论中，虞允文并未如张浚一般，因败绩而痛遭诋毁。相反，他却因采石之战的胜利受到称许，以致种种缺失都被掩盖起来。在为人虚夸、浮躁大言和缺少军事谋略方面，虞允文与张浚并无不同。宋孝宗即位之初，冲动浮躁，动辄便欲“明日亟斗”。虞允文入朝后，为迎合宋孝宗，达到用兵的目的，屡议向金国派遣祈请使，一方面心存侥幸，以为金人会自动放弃河南，一方面主动暴露用兵意图，以挑起争端，把两国推入战争中而不考虑胜负。及至遣使目的全部落空，宋孝宗决定单方面用兵时，虞允文又推三阻四，不肯响应。所以朱熹才有“孝宗尽被这样底欺，做事不成，盖以此耳”^②的感慨。

《朱熹集》卷二五《与张敬夫书》，第1050页。

《朱熹集》卷八九《右文殿修撰张公神道碑》，第4548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一》，第336页。

虞允文乾道间主战的最大行动就是遣使。而朱熹认为这与《春秋》复仇之义“背驰之甚”^③。张栻也认为，陵寝隔绝，“今未能奉词以讨之，又不能正名以绝之，乃欲卑词厚礼以求于彼，其于大义已为未尽”^④。辛弃疾也反对遣使，但他不仅从道义上，而且从对敌斗争的策略上考虑问题。他认为金国不讲信义，决不会自动放弃一寸土地，南宋若通过外交活动提及河南领土，应当是分散敌人兵力以创造进攻山东有利态势的一种策略。用兵应讲谋略，出其不意才能占得先机，

未战之前决不可泄露用兵意图。因此，《九议》说：“今不泄于吾之共事者，而泄于敌，其泄之也甚矣。”^⑤又说：

日者，兵用未举而泛使行，计失之早也。夫用兵之道有名实，争名者扬之，争实者匿之。吾惟争名乎？虽使者辈遣，冠盖相望，可也。吾将争实乎？吾之胜在于攻无备，出不意，吾则捐金以告之：“吾将与汝战也。”可乎？……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四》，第344—345页。

虽然，事有适相似者。里人有报父之仇者，力未足以杀也，则市酒肉以欢之，及其可杀也，悬千金于市，求匕首，又从而辱之。意曰：

“汝詈我则斗。”曾不知父之仇则可杀，以酒肉之欢则可图，又何以詈为哉？计虏人之罪，诈之不为不信，侮之不为无礼，袭取之不为不义，特患力不给耳。区区之盟，曾何足云？故凡求用兵之名，而泄用兵之机者，是里人之报仇者也。^⑥

在辛弃疾看来，对罪行深重的女真贵族，采用任何手段加以报复，都不为过。倘若有足够的实力，自应以堂堂正正的名义征讨，不然，便应诈之，侮之，袭取之。而遣使求地，不仅大义先亏，策略已失先着，如同乡里无知的报私仇者。这些专对虞允文遣使一事的严厉批评，充分体现了辛弃疾正义凛然的大节和胆识，是《九议》最富战斗力的篇章之一。

对于虞允文乾道间在备战名义下大力实施的某些举措，辛弃疾也持批评态度。如《九议·其七》指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七》，第358—359页。

自朝廷规恢远略以来，今三年矣。其见于施設者，费不知其几也。城和，城庐，城扬，城楚，筑堰，募兵，建康之寨，京口之寨，江阴之寨，与夫泛使赂遗，发运本钱，其他便宜造次，恩泽赏给，不可得而纪者，合千有余万缗矣。一岁之币，三年而郊，又二千万矣。岁币、郊祀之费是不得已而为之者，其他得已而不已者，为恢复计也，然而于恢复之功，非有万分一也。非有恢复之万一而费之，则费为可惜矣。^⑦

《九议》提及乾道间筑堰、建寨诸事，筑城、募兵事俱见史册，而筑堰、建寨事则分见诸书。略引证如下：蔡戡《定斋集》卷一五《故朝议大夫直宝文阁学士胡公墓志铭》：“公讳坚常，字秉彝。……徙滁州。值增筑维扬古城，调瓴甌，傍郡骚然。独滁赋不加，民先期而集。有请调夫真、滁、和，筑六合瓦梁堰，以备敌。朝廷下其议，公抗论以为非策。……提举江西常平。”按：胡坚常提举江西在乾道四年（1168）。又，虞集《道园学古录》卷四〇《题先丞相寨屋亲帖》：“右先丞相雍国忠肃公五月十日寨屋札子真迹，当是故宋乾道七年，在相位时，与洪公遵之书也。按家传，是年五月丁亥，……公奏云：‘遵言建康寨屋，间有木植小者，若欲覆瓦，须当抽换。……’适有中使自海上还，言马司人至新寨，无不叹喜。”又，《吴郡文粹》卷二吴英《申增顾迓水军利使》：“本司兵额虽曰万人，除分屯顾迓、黄鱼垛、江阴寨及楚州管下淮海等处捍御，出江下海，巡捕盗贼，诸杂轮流差使，逃亡名阙外，许浦在寨人数无几。”此虽为南宋后期所言，江阴军有水军寨于此可见。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65页。

修城、筑堰、募兵、建寨^①，并不是为了进取而必须采取的施設，即使对于守淮，也并非最关键的环节。而乾道以来，宋孝宗和虞允文却在恢复的名义下，花费巨大财力从事这样一些不急之务，在辛弃疾看来，这同遣使一样，有其名而无其实。所以《九议·其八》指出：

“所谓战者，将姑为是名耶，其亦果有志于天下耶？……向之城扬，城庐，费累百万，其实甚无益也。”^②在《九议》之七中又指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59页。

今世之所病者，深根固本，则指为迂阔不急之论，从事一切，则目为治办可用之才。国用既虚，民力又竭，求强其手足而元气先弱，是犹未病而进乌喙，及其既病也，则无可进之药，使扁鹊、仓公望而去者是也。^③

《宋史》卷四二九《道学》三《张栻传》，第12772页。

上述培植根本、致国富强的主张，同朱熹、张栻的言论十分近似。张栻于乾道六年（1170）十一月的奏疏中明确提出明大义、植根本、致富强为恢复之道，宋孝宗也以为“前始未闻此论也”^④。乾道七年

后，张栻同虞允文在恢复问题上的分歧已经势不两存。而辛弃疾论及虞允文时也以危害人命的庸医为喻，其批评力度并不比张栻弱。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六》，第355页。

《九议》还批评宋孝宗、虞允文用兵河南的军事计划，认为“今之论兵者，不知虚实之势，缓急之序，乃欲以力搏力，以首争首，寸攘尺取以觊下，譬之驱群羊以当饿虎之冲，其败可立待也”^②。

辛弃疾既然指责虞允文遣使为“计失”，指责其备战措施使国家“元气先弱”，指责其用兵为浪战，又把他同庸医，同“里人之报仇者”相提并论，则他对虞允文的鄙薄，及对其所谓恢复的否定，岂不十分清楚吗？

辛弃疾对宋孝宗的信用的宰执大臣和相与勾结的佞幸、近习、宦寺们的厌恶和抵触，是其一贯秉持的立场。早在乾道六年（1170）的中秋，当他还担任建康府通判之时，就曾在一首赠予同官于建康府的吕大虬的《太常引·建康中秋夜为吕叔潜赋》的词中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07页。清周济《宋四家词选》论此词末二句云：“所指甚多，不止秦桧一人而已。”按：桧音与桂相同，故周济疑稼轩“桂婆娑”即指秦桧。其实，这里所指的当是高宗、孝宗两朝的近习佞幸等诸多邪恶势力的代表。

一轮秋影转金波，飞镜又重磨。把酒问姮娥：被白发欺人奈何？乘风好去，长空万里，直下看山河。斫去桂婆娑，人道是清光更多。^③

吕叔潜名大虬，是建炎间尚书右丞吕好问之孙，吕用中之四子，也是辛弃疾好友吕祖谦的堂叔。据浙江婺州武义县明招山出土吕氏家族墓地的《夫人韩氏墓埋铭》，“夫人”为用中妻，卒于乾道六年十一月，吕大虬为其四子，其时以右文林郎为总领淮西江东军马钱粮所准备差遣，与辛弃疾同时居官建康。

《宋史》卷三八三《陈俊卿传》，第11789页。

《宋史》卷四三三《儒林》三《林光朝传》，第12862页。

《宋史》卷四六九《宦者》四《甘昇传》，第13673页。

孝宗自即位以来，以鼓动对金用兵，重用佞幸、宦寺、近习，宰相陈俊卿曾说：“臣闻诸将多以贿得。曾觐、王抃招权纳贿，进人皆以中批行之。赃吏已经结勘，而内批改正，将何所劝惩？”^②《宋史》载：“乾道三年，龙大渊、曾觐以潜邸恩幸进，台谏、给舍论驳不行。”^③“时曾觐以使弼领京祠，王抃以知阁门兼枢密都承旨，昇为入内押班，相与盘结，士大夫无耻者争附之。”^④孝宗朝表面积极向上的政治生态竟至如此堪忧，所以，“斫去桂婆娑”一句，其所包含的意蕴，实则直指当时的邪恶势力，应即不言而喻。

见《宋史》卷三九六，第12074—12075页；《朱子语类》卷一〇三《胡氏门人·张敬夫》，第2609—2610页。

《朱子语类》卷一〇三和《宋史·赵雄传》载，张栻论恢复深得孝宗肯定，手诏“恢复当如栻所陈方是”，并除其侍讲，谓“且得直宿时与卿论事”。“虞允文与雄之徒不乐，遂沮抑之。”^⑤当宋孝宗准备采纳张栻的主张时，虞允文等却以阴谋手段勾结近习，合中外之力把张栻排斥出朝。

时人黄震的《黄氏日抄》卷三九《南轩先生语录·立朝》曾载数事：“张说除签书，先生（张栻）极论其不可，又责宰相虞允文曰：‘宦官执政，自京、黼始。近习执政，自相公始。’允文谓同僚难论列。先生曰：‘张九龄论牛仙客，陆贽论裴延龄，非同僚耶？’允文不能答。曾觐除某官，中书舍人赵雄当制在假，先生戏其为樊须。雄由是深怨，与允文表里，谮先生于上，谓其目献寿为胡舞，欲窜之。上于是出先生知袁州。”张说为孝宗皇后的妹夫，其父为省吏出身，士大夫耻与之同列。张栻为反对近习执政而出国门。

可见虞允文也并非度量很大的长者。而辛弃疾致书虞允文，不但坚持己见，决不迎合，而且多所驳正，在这种情况下，怎能指望虞允文采纳《九议》的主张？辛弃疾在司农寺簿任上两年未尝升迁，接着便被派往边地任守臣，这和张栻的情况大致相仿。

六 著《杜鹃辞》以见意

辛弃疾向虞允文进献《九议》，积极陈述抗金大计，却被当权者束之高阁而不予理睬。尽管宋孝宗及其宰执大臣一再重申复仇雪耻的决

心，实际上却以“讲和方定”为由，拒绝爱国志士所提出的各项建议。据崇祯《历城县志》卷一〇所载，当此情实之下，辛弃疾内心极度失望，愤而写下《杜鹃辞》，“以劝动人心，极其哀至”。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附录一，第2200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附录一，第2201页。

《诗话总龟》卷七，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76页。

《杜鹃辞》是辛弃疾的重要文学作品，却没有流传下来。但是，清初许多文人在诗中提到了这篇辞赋。方绍纶《过辛稼轩故居》诗说：

“南渡君臣主和议，几人泪堕杜鹃辞？”任宏远《四风闸访辛稼轩故宅》诗有句“可知持节地，不异拜鹃人”，后有小注：“南渡后以恢复中原为心，作《杜鹃辞》以寓意。”^①符兆纶《吊辛稼轩》诗也有

“故宅一廛空济上，东风惆怅杜鹃声”^②的诗句。杜甫《杜鹃》诗云：“杜鹃暮春至，哀哀叫其间。我见常再拜，重是古帝魂。”《诗话总龟》卷七有云：“按《博物志》：杜鹃生子，寄之他巢，百鸟为饲之，今江东所谓‘杜宇曾为蜀帝王，化禽飞去旧城荒’是也。且禽鸟之微，知有所尊。故子美诗云‘重是古帝魂’，又‘礼若奉至尊’，子美盖讥当时之刺史有不禽鸟若也。”^③

《诗话总龟》卷七，第7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664页。

《杜鹃辞》虽不知何时何地写成，其内容若何，但必定也是“类有所感托物以发者”^④。后来，辛弃疾还在一首《定风波·再用韵和赵晋臣敷文》的词中写有“野草闲花不当春，杜鹃却是旧知闻”^⑤的语句，犹以杜鹃啼苦、古帝魂悲为词的切入点。

重建滁州和讨平茶商武装

第七章

小试滁州及讨论纸币发行对策

一 宝马嘶归红旆动

《宋史》卷一六五，第3904、3906页。

乾道七年（1171）一整年，辛弃疾在司农寺簿任上。司农寺是一个业务繁杂的职事部门。《宋史·职官志》五载：“元丰官制行，始正职掌，置卿、少卿、丞、主簿各一人。卿掌仓储委积之政令，总苑囿库务之事而谨其出纳，少卿为之贰，丞参领之。……凡苑囿行幸排比及荐飧进御、颁赐植藏之物，戒有司先期办具，造曲蘖、储薪炭以待给用。天子亲耕藉田，有事于先农，则卿奉耒耜，少卿率属及庶人以终千亩。分案六，置吏十有八。”又载：“乾道三年，诏粮纲有欠，从本寺断遣监纳。……监仓官分上中下界，司其出纳。诸场皆置监官。外有监门官，交量则有检察斛面官，纲运下卸有排岸司官，各分其事以佐本寺。”^①司农寺簿除了完成卿少长吏分配的工作外，就是督办常务。显然，被事务性工作纠缠的辛弃疾，亦应终年忙于庶务，碌碌而无他作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20页。

辛弃疾的故居在济南，历下名泉出地表，亭台自古称泉城。杜甫《陪李北海宴历下亭》诗云：“海右此亭古，济南名士多。”

正因为如此，辛弃疾自乾道六年（1170）赴司农寺簿任以后，以至乾道七年整年，在余暇所作歌词数量亦甚少。能够编年的也只有三首，即《好事近·西湖》《青玉案·元夕》和《满江红·题冷泉亭》而已。《青玉案·元夕》只用“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②寥寥数语，便写尽灵魂的寂寞、孤独与伤心人独有的怀抱。而冷泉亭上的“醉舞且摇鸾凤影，浩歌莫遣鱼龙泣。恨此中风物本吾家，今为客”则是独客临安时不尽的乡愁，以及故土之情、家山之念。^③

乾道八年正月，辛弃疾奉命出知滁州。

从建康府渡大江北上，在前往滁州的程途中，路过某处梅溪，风景甚佳，辛弃疾作《满江红·再用前韵》词，用冷泉亭词韵，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26页。

照影溪梅，怅绝代佳人独立。便小驻雍容千骑，羽觞飞急。琴里新声风响佩，笔端醉墨鸦栖壁。是使君文度旧知名，今方识。高欲卧，云还湿。清可漱，泉长滴。快晚风吹赠，满怀空碧。宝马嘶归红旆动，龙团试水铜瓶泣。怕他年重到路应迷，桃源客。^①

既然是其首次出知州郡之作，故多用郡守的掌故，而且词中充满了首度出任郡守的希望和兴奋。辛弃疾心情舒畅，一路上伴随着高处的云，长年滴滴的泉水，心中真是寥廓无边。在随从用铜瓶汲水时，突然听到一声战马的嘶鸣，竟是自家那匹追随多年的老马在长嘶不已。辛弃疾的骏马，是他的亲密战友，当年，是它承载着辛弃疾在起义军中奋勇杀敌，杀义端，擒张安国，束马衔枚，由关西奏淮，处处都有这匹马矫健的身影。

这匹宝马，曾被辛弃疾称为“马作的卢飞快”，从征战中原开始，前后历经十一年。从江阴到广德，再到临安，步步南进。一直到了乾道八年（1172）的春天出任滁州守臣，方始向北，渡过长江，踏上淮北的土地。跟随主人一生的识途老马，看惯了主人的南行，如今渡过大江，它以为主人真的要打回北方去了，就要回到故乡了。在一片猎猎翻飞的红旗下，宝马嘶归。一个“归”字，蕴含了词人多少往事的辛酸，又是何等的激昂壮烈！

李贤等《明一统志》卷一二《扬州府》，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其事又见彭大翼《山堂肆考》卷六七《臣职》之《车前张旗》条，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据地方志记载，“辛弃疾为淮东帅，以吏事闻。每出，于车前张二旗，书云：‘抚军恤民，斩贼配吏。’”^②辛弃疾生平未尝为淮东安抚使，其唯一一次出知淮东州郡，即此年知滁州事。而这八个字，是辛弃疾临民守土的一贯原则，与其平生主张极为一致，想必为滁州迂吏来迎时所见到的情景吧。

二 重建滁州于废墟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2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50页。

（一）辛弃疾在乾道六年（1170）所进奏的《论阻江为险须藉两淮疏》中，曾举三国时吴、魏之争和五代南唐旧事，论述了滁州战略地位的重要，有“虏骑之来也，常先以精骑由濠梁破滁州，然后淮东之兵方敢入寇。其去也，惟滁之兵为最后。由此观之，自古及今，南兵之守淮，北兵之攻淮，未尝不先以精兵断其中也”^②云云。又在《九议·其五》中论两淮“太守数易，才否并置”，“有其器而不知其用”^③。对这些话语，不知宰相虞允文做何感想。总之，当乾道七年底滁州缺守时，他便委派辛弃疾出守滁州。

《蠹斋铅刀编》卷一九《代辛滁州谢免上供钱启》。所致启者疑为户部尚书杨傔。

崔敦礼《宫教集》卷六《代严子文滁州奠枕楼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南归以来，辛弃疾的仕进并不顺利。晚于他入仕的，在虞允文当政时，往往不次迁擢。辛弃疾的姓名虽被载入虞允文的《材馆录》中，然而在朝两年，仍沉埋下僚，至此又被派往淮东“地僻且险，民瘠而贫”^④的偏州任守臣，许多人为他不平。但辛弃疾却认为，既然士大夫视滁州为畏途，说明其地正需要一位有才干的人去治理。而“二千石能宣主德属之民，则居者以宁，流者以还，否则境内萧条，民戚戚不奠厥居”^⑤，因而滁州正是大有作为之地。

见光绪《新修滁州志》卷四，清刻本；《蠹斋铅刀编》卷二三《滁州奠枕楼记》。

见《宫教集》卷六《代严子文滁州奠枕楼记》。

乾道八年（1172）正月，辛弃疾抵达滁州。^⑥到任这天，他巡视城郭，所见到的只是一片屋舍荡然无存的废墟。滁州百姓编茅结苇，搭盖一些简易的草棚栖身，有的干脆在瓦砾场上露宿。每当春日，居民惴惴不安，怕大风卷走草庐。全城没有像样的居舍，逆旅没有屋顶。由于上一年歉收，滁州人备受饥饿困扰，商贩不愿来此交易，物价昂贵。百姓连鸡犬也养不起，早上听不到鸡鸣。^⑦

据《新修滁州志》卷四，乾道元年（1165）至此，先后守滁州者为杨由义、胡坚常、赵善仁。而赵善仁于辛弃疾去任后再任滁州守。

滁州在十多年间，两次经历兵燹，一次是绍兴三十一年（1161）金主亮的南犯，一次是隆兴二年（1164）金帅纥石烈志宁的南犯，城池两遭陷没，两遭焚屠，破坏严重。乾道改元以后，边陲罢兵，烽火撤警，逃往内地的边民收卷戈甲，回归田垄。然而正由于是两淮偏僻州郡，朝廷不加重视，几任守臣应付差遣，不负责任。^②加上八年间有四年遭遇水旱灾害，所以滁州到此仍然一派残破荒陋景象，这全是守土者之责。

辛弃疾周视既毕，慨然作色言道：

《宫教集》卷六《代严子文滁州奠枕楼记》。

是可已也耶？自兵休迄今，江以北所在宁辑，鸡鸣犬吠，邑屋相接，而独滁若是，守土者过也，余何辞！^③

于是他日夜思虑，要想出尽快使滁州改变面貌、让百姓安居乐业的办法。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七》，第359页。

按照“可以息民者息之，可以予民者予之”^④的“宽民力”的一贯思想和滁州的实际情况，辛弃疾实行宽征薄赋的政策。滁州百姓欠官钱共约五百八十余万缗，大概是十余年间民间常赋应交而未交纳的总数。鉴于滁民已无任何偿还能力，于是辛弃疾经请示，把这笔巨额欠款全部核销了，这首先从心理上也从经济上解除了滁民的沉重负担。

《蠹斋铅刀编》卷一九《代辛滁州谢免上供钱启》。

到这年秋，辛弃疾又“不避再三之渎”^⑤，免除了滁民当年的上供钱约八万缗。为此，他专门致启表示感谢。

伏念某偶以一介，得领偏州。较之两淮，实为下郡。地僻且险，民瘠而贫。兵革荐更，慨莫如其近岁；舟车罕至，叹有甚于昔时。忽于疮痍之余，督以承平之赋。符檄相仍而至，官吏莫知所为。虽载在有

司，当谨出纳之数；然验之近制，尚有蠲免之文。云不敛民，实为罔上。不避再三之渎，庶期万一之从。逮被湛恩，实逾始望。

《蠹斋铅刀编》卷一九《代辛滁州谢免上供钱启》。

某官仁不间远，明可烛微。伊尹佐君，耻一夫之不获；周公在内，期四国之是皇。故令穷陋之区，亦在怜悯之数。向愁与叹，今舞且歌。

⑤

《宋会要辑稿·食货》，第5427页。

州郡每岁以赋税、榷卖的粮以及帛、银、钱定额上交户部，称之上供钱。细琐收入如盐、酒、经总制钱等原无定额者又称无额上供钱。滁州上供钱定制多少，原无可考。《宋会要辑稿·食货》三五之三八载：“（绍兴）二十六年八月十二日，诏滁州合起上供钱，权以六分为额起发，以本路转运司言，本州上供已发八万，委无所出，乞蠲免故也。”^⑤据此记载，八万缗似已和六分的额度相差无几，最多不当超过十万。乾道间的上供数也应无所改变。但辛弃疾以为，虽为八万，但连年受灾，商业萧条，滁州财政十分困窘，无力支持常平之赋。于是经他一再争取，蠲免了当年的上供钱，这对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的滁民，无疑是值得歌舞庆贺之事。

辛弃疾接着又开始实行一系列恢复滁州正常生产的有力措施。

《宫教集》卷六《代严子文滁州奠枕楼记》。

滁州面临最需解决的问题是兴建民居。辛弃疾动用官府的力量，组织百姓烧瓦制砖，砍伐木材，并借钱给百姓，让他们重新营建住房，免除风灾火灾之难。滁州劳动力不足，户口减少，辛弃疾“招流散”

“练民兵”“议屯田”，按照他在《美芹十论·屯田》中的主张，分配给他们一些土地、种子、器具，平时使之耕种，闲暇时把他们组织为民兵，加以教练。逃亡者得以返乡，回归本业。这一年，夏麦大熟，滁州民力得到了复苏。四境之外的商贾旅客也纷纷汇集到滁州，榷酤的课额激增。辛弃疾又制定了优惠商旅的政策，凡在滁州经商者，赋税比照旧额减少百分之七十。为了振兴商业，他修复了城内颓败不堪的酒楼酤肆，使百姓和商旅有了娱乐的场所。滁州没有接待客人的驿馆，辛弃疾认为，“凡邸馆所以召和气，作民之欢心也，非直曰程课入云尔”，于是用公余钱，自州西南的琅琊山上买来木材，役

使州里的厢兵，在酒楼之旁建筑了一座馆邸，取名繁雄馆。“宿息屏蔽，罔不毕备。纳车聚柝，各有其所。四方之至者不求，皆予之以归。自是流逋四来，商旅毕集，人情愉愉，上下绥泰，乐生兴事，民用富庶。”^②

见《輿地纪胜》卷四二《淮南东路·滁州》；光绪《滁州志》卷一之三。

邸馆既成，辛弃疾利用余材在其上又建造了一座楼，名为奠枕楼。意思是要与滁民岁时登临，歌舞相庆。奠枕楼在左厢招福坊^③，高踞客邸之上，气势雄伟，堪壮滁州景观。从楼头下瞰，城内街巷果然呈现清明繁荣气象，原来的荒陋已经一扫而空。在楼落成仪式上，辛弃疾召集滁州父老，举酒祝贺，做了即席讲话：

《宫教集》卷六《代严子文滁州奠枕楼记》。

今日之居安乎？壮者擐甲胄，弱者供转输，急呼疾步，势若星火，时则思太平无事之为安。水旱相仍，秉耒耜者一垓不得起，余甚贵，衾裯不易斗粟，时则思丰年乐岁之为安。惊惧盗贼，困逼于饥馑，荡析尔土，六亲不得相保，时则思按堵乐业之为安。今疆事清理，年谷顺成，连薨比屋之民各复其业，吾与父老登楼以娱乐，东望瓦梁清流关，山川增气，郁乎葱葱，前瞻丰山，玩林壑之美，想醉翁之遗风，岂不休哉！^④

为纪念此举，辛弃疾特写信给在平江府家居的旧友严焕（字子文），请他为作记文。而严焕转请其时任平江府府学教授的崔敦礼（字仲由）撰写了一篇《代严子文滁州奠枕楼记》。崔敦礼曾任江宁县尉，其时就与辛弃疾相识。他的记文，全面反映了辛弃疾治理滁州的政绩，文末又写道：

侯喜其政之成，移书二千里，乞余文以为记。余曰是不可不书也。故为之书。侯有文武材，伟人也，尝官朝，名弃疾，幼安其字云。

《京口耆旧传》卷三《周孚传》，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蠹斋铅刀编》卷九《寄辛幼安二首》。

这年秋季，寓居京口待真州教授阙的周孚，应邀来滁州做客。周孚字信道，与辛弃疾皆为济南人，周孚长五岁，大概也是在绍兴末“避乱

南徙”。南渡后寓居于京口，登乾道二年（1166）进士第，“辛弃疾少壮时兄事之”^①。周孚为南宋诗人，曾作《寄辛幼安》诗云：“我屋与君室，济河南北州。相逢楚天晚，却看蜀江流。”^②诗即作于滁州。其时，辛弃疾向他解释奠枕楼命名的意义时说：

《蠹斋铅刀编》卷二三《滁州奠枕楼记》。

滁之为州，地僻而贫。其俗勤于治生而畏官府，自力田之外无复外慕，故比他郡为易治。然处于两淮之间，用兵者之所必争。是以比年以来蒙祸最酷。自乾道初元迄今八年矣，天子之涵养绥拊两淮者至矣，而滁之水旱相乘凡四载，民之复业者十室而四。吾来承乏，而政又拙，幸国家法令明备，循而守之，无失阙败。今岁又宜麦而美禾，是天相吾民也。吾之名是楼，非以侈游观也，以志夫滁人至是始有息肩之喜，而吾亦得以偷须臾之安也。子以为如何？^③

周孚在记文中认为：“今以侯之仕进，而较其同列，盖小屈矣。人意侯不乐于此也，而侯勿惰勿偷，以登于治，亦可谓贤矣。故楼之役虽小，而侯之心其规规然在民者，尚可验也。夫敏以行之，不倦以终之，古之政也，其可无传哉？故予乐为之书。”

为纪念辛弃疾治滁之政绩及此次胜会，周孚还写了一篇《奠枕楼赋》，题为“济南辛侯作奠枕楼于滁阳，余登而乐之，遂为之赋”。文云：

税余车于南樵兮，岁方迫于凛秋。纷丛薄与灌莽兮，无以荡吾之幽忧。杖予策而出游兮，舒予情于兹楼。脱尘坱之喧卑兮，揖群山于几席。嵌岑巖嶭以献伎兮，余应接之不暇。纷清风飒以来媵兮，暖归云之娱予。渺大江之何许兮，钟阜淡其欲无。酹文饶于怀嵩兮，吊子羽于阴陵。面清流之故关兮，快晖凤之就擒。放远目以四顾兮，恐夕阳之西沉。振予衣而欲起兮，顾坐客而复止。眷兹地以择胜兮，将谁为之肇始？压锋镝之余腥兮，焕丹堊于蒿艾。惟因名以见意兮，识若人之有在。

《蠹斋铅刀编》卷一。

吾闻哲人之忧乐兮，盖视民而后先。匪土木之惟尚兮，庶逋播之少安。使颦呻之一有兮，吾将食而不下咽。招父老以前进兮，洁予尊而

使饮。凛德星于虚危兮，固尔曹之深幸。屹琅琊之千仞兮，与兹楼而相望。虽岁月之逾迈兮，尔思侯兮勿忘。

按：其时滁州教授一职尚阙，周孚既来为客，辛弃疾即邀请他以真州待阙教授身份权代滁州教授。洪迈《容斋四笔》卷一五《教官掌筴奏》条载云：“所在州郡，相承以表奏书启委教授，因而饷以钱酒。”故而乾道八年（1172）秋冬，周孚代辛弃疾所作表启诸文，就有《代辛滁州谢免上供钱启》《跋王崑帖》《代贺叶留守启》等，皆收录于周孚所著《蠹斋铅刀编》中。辛弃疾同周孚的友谊于此可见。可惜，周孚大才不遇，五年后，即于淳熙四年（1177）死于真州教授任上，年仅四十四岁，后辛弃疾为之整理文稿，刊为《铅刀编》以纪念之。

见《续资治通鉴》卷一四二《孝宗绍统同道冠德昭功哲文神武明圣成孝皇帝》，第3789页。

见《续资治通鉴》卷一四二《孝宗绍统同道冠德昭功哲文神武明圣成孝皇帝》，第3795页。

（二）在辛弃疾出守滁州前后的日子里，南宋行在的政治局势也在发生着变化。尽管遣使乞求陵寝地失败，宋孝宗和虞允文并未从中得到教训，仍然希望借遣使获致某种效果。乾道六年十一月，宋孝宗派中书舍人赵雄使金，附书要求更改受书礼。其中说“惟列圣久安之陵寝，既难一旦而骤迁，则靖康未返之衣冠，岂敢先期而独请”，表示不再请归陵寝地，但又希望更改受书仪一事“尚冀允从”。乾道七年二月，赵雄至金，金拒其请。金世宗遣人宣示赵雄：“汝国既知巩、洛陵寝岁久难迁，而不请天水郡公（即宋钦宗赵桓）之柩，于义安在？朕念天水郡公尝为宋帝，尚尔权葬，深可矜悯。汝国既不欲请，当为汝国葬之。”无一语及受书事。在遣使一事的过程中，宋廷十分被动，一再因钦宗灵柩问题受金方的侮辱。

乾道八年（1172）二月，南宋又遣给事中姚宪使金贺上尊号，附书请改变受书仪。同月，为了扩大宰相事权，宋廷改左右仆射为左右丞相，虞允文为左，梁克家为右，并兼枢密使。同时以外戚张说为签书枢密院事。七月，姚宪自金归来，南宋的请求又被金拒绝。

汪应辰《文定集》卷八《新除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王炎乞于所除新命特免一职事不允诏》，《丛书集成初编》本。

周必大《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四《王炎除枢密使御笔跋》。收入《宋集珍本丛刊》，线装书局2004年版，第218页。

《宋史全文》卷二五下《宋孝宗》四，第1758页。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六六《敷文阁学士李文简公（焘）神道碑》，第642页。

《宋史》卷三八三《上德》三《虞允文传》，第11799页。

乾道八年九月，虞允文罢相。在此之前，任枢密使、四川宣抚使的王炎被召赴行在，赴都堂治事。王炎字公明，有“济时之略”^①，然“与宰相虞允文不相能，屡乞罢归”^②，但宋孝宗却召其入朝，故虞允文请罢相，这反映了宋孝宗对其在位期间诸事无成颇感失望。但是，宋孝宗仍给予虞允文极大的礼遇，拜节度使，命宣抚四川。“上用李纲故事，御正衙，亲酌卮酒赐之，俾即殿门乘马持节而出”。^③

“会虞允文由左相宣抚西川，自谗北伐”^④，于是“上谕以进取之方，期以某日会河南。允文言：‘异时戒内外不相应。’上曰：‘若西师出而朕迟回，即朕负卿；若朕已动而卿迟回，即卿负朕。’”^⑤

《宋史全文》卷二五下，第1758页。

《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二〇《宋故左丞相节度使雍国公赠太师谥忠肃虞公神道碑》，第4616页。

然而虞允文至蜀一年，却仍未有进兵之期。“既而上密诏趣师期。允文奏军须未备”^⑥，且上疏说“机不可为，但令机至勿失耳。……安敢趣师期为乱阶乎”^⑦。由于西师不出，宋孝宗无法实施东西并出取河南的企图，酝酿筹划达九年之久的用兵计划便落个徒劳无益的失败结局。虞允文也死于淳熙元年（1174）的二月。

明杨士奇等《历代名臣奏议》卷三三六《虞允文奏》，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三《上德》三《孝宗论用人择相》，第545页。

据虞允文晚年事迹，其举措多轻率。他既主张从四川出兵关中，会同淮北之师取河南，在方略上说服了宋孝宗，自当在大用之后实施其计划。经多年经营，在宋孝宗准备与之一同举兵时，他岂可背信弃义，以军需未备按兵不动？况且，乾道八年（1172）他在位时曾奏言：

“我之所谓未备不足者，非兵与财也。古之议师一起，附我者皆兵，

应我用者皆财也。”^①然而转瞬之间，便出尔反尔。所以他死后，宋孝宗“甚衔之”，有“国朝以来，过于忠厚，宰相而误国者，大将而败军师者，皆未尝诛戮之”^②的话，言其虽死而犹有余罪也。

（三）辛弃疾在滁州，史料所载，还有以下几事：

一是，在乾道八年的某月，辛弃疾致书朝廷，论当时朝廷所面临的隐忧。谢枋得《江东运司策问》转引了如下一段话：

刘埙《隐居通议》卷二〇。周密《浩然斋意抄》及《两钞摘腴》亦载此策问，未载作者。今据《通议》还谢枋得之名。

犹记乾道壬辰，辛幼安告君相：“敌六十年必亡，敌亡而中国之忧方大。”绍定验矣。惜乎斯人之不用斯世也。^③

宋理宗绍定六年（1233），金国在宋蒙的联合攻击下灭亡。辛弃疾在乾道间就看到，在金国的北方，蒙古族正在骤然兴起，以其敏锐的政治远见，断定将来灭金国者必蒙古人（这似乎表明，辛弃疾已认定宋孝宗与虞允文乾道间的用兵计划必然劳而无功）。而灭金之后，蒙古族便成为南宋生存的最大威胁。从乾道八年（1172）到绍定六年，为时恰好六十一年。辛弃疾得知蒙古族的崛起，当然是因滁州近边可以得到来自金国后方消息的缘故。这也说明，他时刻不忘祖国的安危，具有强烈的民族意识。而后来宋金、宋蒙对抗形势的演变，证明了他的预见之正确，所以谢枋得才有“斯人不用斯世”的感慨。

二是，乾道九年正月，辛弃疾同滁州的官员在大雪之后登上琅琊山，在开化寺以东的清风亭石壁上留下了一段题名：

见《琅琊山石刻选》，安徽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95页。宋开化寺即今滁州琅琊寺，见俞凤斌、姜义田、姬树明编著《琅琊山》，黄山书社1992年版，第44页。又见《辛弃疾资料汇编》，第393页。□系原文无法辨识的字。

乾道癸巳正月三日，大雪。后二日，辛弃疾、燕世良、陈弛弼、周孚、杨森、慕容辉、□恕、戴居仁、丁俊民、李扬、王□、李浦来游。^④

见《新修滁州志》卷四。

见《宋会要辑稿·选举》二一之一，第4586页。

见《咸淳临安志》卷五〇。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七，第3991页。

除周孚为滁州兼摄教授外，自燕世良以下，都应是滁州所属官吏。燕世良字文伯，周孚《蠹斋铅刀编》卷一一有《题滁倅燕丈文伯蘧庐》诗。燕世良在乾道八年（1172）继范昂之后任滁州通判^②，淳熙三年（1176）任大理正^③，淳熙七年任两浙运判^④，淳熙九年任太府少卿兼权户部侍郎^⑤。杨森字继甫，任滁州判官。《蠹斋铅刀编》卷一一有《次韵奉答杨判官继甫》诗，编于《谢端砚辛滁州幼安》诗前，中有“向君官升今复滁，十年两地无此儒”句。李扬，应即《稼轩词》中涉及的李清宇。《蠹斋铅刀编》卷一三有《送李清宇因寄滁阳旧游》诗。同书卷二五《送李清宇序》云：“延安李君清宇，予始识之于滁。与之语欢甚，视其所去取与所趋避，鲜有不与予同者。盖其疾犹予也。是以出宦十年，而穷愈甚。”李清宇在滁任何职，无考。其他诸人，或为滁州其他职事官，或为清流县官吏，事迹亦多无考。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木兰花慢·滁州送范倅》，第538页。

辛弃疾乾道八年秋在滁州，曾作《木兰花慢》词送离任的通判范昂。下片有“征衫便好去朝天。玉殿正思贤。想夜半承明，留教视草，却遣筹边。长安故人问我，道愁肠殢酒只依然。目断秋霄落雁，醉来时响空弦”^⑥诸句，虽然滁州大治，却仍然以不能实现素来的愿望而满怀惆怅。又次李清宇的词韵，作登奠枕楼的《声声慢》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声声慢·滁州旅次，登奠枕楼作，和李清宇韵》，第533页。

征埃成阵，行客相逢，都道幻出层楼。指点檐牙高处，浪涌云浮。今年太平万里，罢长淮千骑临秋。凭栏望，有东南佳气，西北神州。千古怀嵩人去，还笑我身在，楚尾吴头。看取弓刀陌上，车马如流。从今赏心乐事，剩安排酒令诗筹。华胥梦，愿年年人似旧游。

⑥

此词寓意仍同《木兰花慢》词。“今年太平万里，罢长淮千骑临秋”，真是具有讽刺意味的词语！南宋决策者们依恃着得天独厚的江南形胜，却忘记了神州陆沉，以致不敢向长江以北派出一兵一卒。所

以下片中，辛弃疾又不无感慨地写道：“千古怀嵩人去，还笑我身在，楚尾吴头。……华胥梦，愿年年人似旧游。”看来，恢复神州的夙愿，以后大概只能在梦中求得了。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五九之二九，第3731页。

三是，为鼓励在滁州任职的官员，乾道九年（1173）冬，经辛弃疾陈请，将滁州州县官任满推赏改照极边对待，到任即减一年磨勘，任满减二年磨勘。^⑤

三 因病退归京口

见《宋史》卷三八四《叶衡传》，第11823页。

《景定建康志》卷一四《建康表》十，第1504页。

辛弃疾通判建康府时结识的友人叶衡，于乾道五年召为太府少卿，继除户部侍郎。丁母忧，于乾道七年四月起复，帅淮西，未赴任，改除枢密都承旨。乾道九年知荆南府，除敷文阁学士，知成都府，继除知建康府^⑥。据民国《湖北通志》卷一〇〇所载三游洞题名“乾道癸巳十月既望，荆帅叶公移帅成都，道出夷陵”语，及《景定建康志》卷一四“淳熙元年正月二十六日，敷文阁学士左朝散大夫叶衡知府事、提举学事兼管内劝农营田使”^⑦，知叶衡到成都，交接未定，即有改知建康之命，其到建康任既在正月二十六日，则其自成都启程东下，亦必在乾道九年（1173）十二月末。前后来往于道途，席不暇暖。

当乾道九年冬，辛弃疾得知叶衡复有知建康府之命，而自己也已被任命为江东安抚司参议官时，请待阙的教授周孚代作了一篇启文，呈送叶衡：

伏自顷者易镇南荆，抗旌西蜀。相望百舍，缅惟跋涉之劳；欲致一书，少效寒暄之问。适以筋骸之疚，退安闾里之居。既乏使令，莫附置邮。虽攀援之意未始少变，而弛旷之罪其何以逃？非大德之普容，岂细故之可略！兹承使节，归尹别都。新命一闻，孤惊增扑。

恭惟某官，以伊皋之业，值唐虞之时。智略足以烛微，器识足以任重。出临方面，靡容毫发之奸；入佐经常，不益锱铢之赋。爰总戎于武部，旋承命于枢廷。睿眷弥隆，輿情攸系。惟此保厘之任，实为柄

用之阶。以理而推，数日可待。路车乘马，少淹南土之居；袞衣绣裳，遄俟东都之逆。

《蠹斋铅刀编》卷一九《代贺叶留守启》。据洪迈《容斋四笔》卷一五《教官掌笺奏》：“所在州郡，相承以表奏书启委教授，因而饷以钱酒。”辛弃疾召周孚入滁州幕，实遵旧例，委以笺奏，故《铅刀编》中多代辛作，盖以属官待之。又《铅刀编》卷一一有《谢端砚辛滁州幼安》诗，皆故事也。

自惟菅蒯，尝侍门墙。拯困扶危，韬瑕匿垢。不敢忘提耳之诲，何以报沦肌之恩？兹以卑身，复托大府。虽循墙以省，昔虞三虎之疑；然引袖自怜，今有二天之覆。伫待萤煌之坐，少陈危苦之辞。^②

据此书启，可以考知辛弃疾于乾道九年（1173）冬，曾因病回归京口旧第。自叶衡“归尹别都”任建康留守，而自己亦以“卑身”“复托大府”，任帅府参议官，故致此启。

《辛稼轩年谱》增订本，第47页。

然而，并不仅仅是属官致启长吏那么简单。这篇书启还追忆了当年辛弃疾通判建康府的某些往事，有“自惟菅蒯，尝侍门墙。拯困扶危，韬瑕匿垢。不敢忘提耳之诲，何以报沦肌之恩”诸语，邓广铭先生考证道：“借知稼轩于乾道四五年内任建康府通判时，处境盖多舛迕，甚至时遭诬枉与谤毁。其时叶氏以总领江东钱粮而治所亦在建康，对稼轩甚多‘拯困扶危’之举，故稼轩深感其有‘沦肌之恩’。此可证知稼轩渡江初年，虽尚沉沦下僚，而已屡遭摈挤，惜其具体事节均莫可考知耳。”^③所谓屡遭摈挤，盖即“三人言而成虎”一类诽谤而已。

辛弃疾乾道九年冬告病归京口，还可能和他续娶范氏一事相联系。前引《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又载，辛弃疾“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蜀公即封蜀郡公的范镇。辛弃疾岳父范邦彦，即范镇之孙，曾为金蔡州新息县令，绍兴末年南归，先任镇江军签判，继除本府通判，遂家于京口。牟巘《陵阳集》卷一五《书范雷卿家谱》载：“公与辛公弃疾先后来归，忠义相知，辛公遂婿于公。”《至顺镇江志》卷一九载：“范邦彦字子美，……绍兴中率众开蔡州以迎宋师，遂南徙于润。授湖州签判，改镇江签判，升通州，卒于官。”辛弃疾与范邦彦相识，应当在乾道三年（1167）移居京口

之后，时范邦彦任镇江通判。其亡歿，则或在乾道四、五两年内。范邦彦子如山（字南伯），亦与辛弃疾为友。刘宰《漫塘集》卷三四

《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载：“公讳如山，字南伯。……通判没，太夫人年高须养，复注监真州都酒务。……女弟归稼轩先生辛公弃疾，辛与公皆中州之豪，相得甚。”范如山曾访辛弃疾于滁州。辛弃疾之“以筋骸之疾，退安闾里”，应与娶范南伯之女弟有关。

四 再到建康

叶衡于淳熙元年（1174）正月二十六日到建康府，下车未久，即于二月被召。

《蠹斋铅刀编》卷一〇。

据《宋会要辑稿·运历》二之二七，乾道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为立春，可推知翌年春分为二月九日。见第2157页。

辛弃疾之赴建康府江东安抚司参议官任，稍晚于叶衡。周孚《送辛幼安》诗写道：“西风掠面不胜尘，老欲从君自濯薰。两意未成还忤俗，一饥相迫又离群。只今参佐须孙楚，何日公卿属范云？节物关心那可别，断红疏绿正春分。”^⑩诗中有“参佐”句，知为送辛弃疾往建康参议之作。淳熙元年的春分为二月九日^⑪，辛弃疾到建康应不晚于二月中旬。

范南伯亲送妹夫去建康。辛弃疾有《西江月·为范南伯寿》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41页。

秀骨青松不老，新词玉佩相磨。灵槎准拟泛银河，剩摘天星几个（南伯去岁七月生子）？^⑫奠枕楼头风月，驻春亭上笙歌。留君一醉意如何？金印明年斗大。^⑬

据《景定建康志》卷二四：“镇青堂在府廨之东北，其上为钟山楼。其后为青溪道院。木犀亭曰小山，菊亭曰晚香，牡丹亭曰锦堆，芍药亭曰驻春，皆在堂之左。”“剩摘”，多摘也。第1711页。

驻春亭，在建康府廨东北镇青堂左，亭周围遍种芍药。^⑭据“奠枕楼头”二句，可知范南伯先后做客滁州和建康府的情景。

辛弃疾受叶衡荐举，任江东帅参议，甫至而叶衡被召，其心中的惆怅可想而知。他有一首《一剪梅·游蒋山呈叶丞相》词，极写这种怅恨之感：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48—549页。

独立苍茫醉不归。日暮天寒，归去来兮。探梅踏雪几何时？今我来思，杨柳依依。白石冈头曲岸西。一片闲愁，芳草萋萋。多情山鸟不须啼。桃李无言，下自成蹊。^①

白石冈应在蒋山西，与曲折北流的秦淮河为邻，应即送别叶衡、“探梅踏雪”同游的处所。而此词是别后独自来游所作，杨柳依人、芳草萋萋与日暮天寒节候迥别。

辛弃疾还有一首“金陵赏心亭为叶丞相赋”的《菩萨蛮》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47页。

青山欲共高人语，联翩万马来无数。烟雨却低回，望来终不来。人言头上发，总向愁中白。拍手笑沙鸥，一身都是愁。^②

万马奔腾的青山好似要和高人对话，这是词人在建康城楼的赏心亭远眺时眼前的一片幻影。然而伫立良久，青山万马始终迟回不至，以致词人为忧愁而白头。词意甚妙，而更值得注意的是词人再回建康的那一个“愁”字。

不仅这两首怀念叶衡的词作表达了无尽忧愁，辛弃疾在建康帅属所作歌词也大都为忧愁所笼罩。有一首和赵彦端的《新荷叶》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新荷叶·和赵德庄韵》，第552页。

人已归来，杜鹃欲劝谁归？绿树如云，等闲付与莺飞。兔葵燕麦，问刘郎几度沾衣！翠屏幽梦，觉来水绕山围。有酒重携，小园随意芳菲。往日繁华，而今物是人非。春风半面，记当年初识崔徽。南云雁少，锦书无个因依。^③

赵彦端以太常少卿知建宁府，见《宋会要辑稿·选举》三四之二四。同书三四之二六又载乾道七年（1171）六月以浙西提刑任文荐知建宁

府，知赵氏罢知建宁，当在此稍前。第4787、4788页。

赵彦端《新荷叶》二首，见《介庵词》。转引自《全宋词》，中华书局1965年排印版，第1442—1443页。

见韩元吉《南涧甲乙稿》卷二一《直宝文阁赵公墓志铭》，《丛书集成初编》本。

赵彦端字德庄，寓居余干。乾道四年（1168）十月自江东转运副使移福建提刑，留为左司郎中，乾道六年（1170）六月出知建宁府，七年六月罢归余干。^①赵彦端原词有“曾几何时，故山疑梦还非”和“可人怀抱，晚期莲社相依”^②句，知作于闲退期内。后淳熙二年

（1175），赵彦端卒于饶州余干家中。^③辛词即移江东帅属时所唱和，因有“人已归来，杜鹃欲劝谁归”及“刘郎几度沾衣”句，皆重归建康时有感而发。词中虽没有一个字说到愁怀，但“有酒重携，小园随意芳菲。往日繁华，而今物是人非”数语，分明是为往日繁华不再而忧伤。

辛弃疾数年之后再归建康，固然因“物是人非”而顿感落寞，但其忧伤必还有更深层的原因。他在此年秋再登赏心亭所作的《水龙吟》词即将这层含蕴表露无遗：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水龙吟·登建康赏心亭》，第559页。

楚天千里清秋，水随天去秋无际。遥岑远目，献愁供恨，玉簪螺髻。落日楼头，断鸿声里，江南游子。把吴钩看了，栏干拍遍，无人会，登临意。休说鲈鱼堪脍，尽西风季鹰归未？求田问舍，怕应羞见，刘郎才气。可惜流年，忧愁风雨，树犹如此！倩何人唤取，红巾翠袖，搵英雄泪？^④

上片虽亦说到“愁”与“恨”，但未做任何诠释，只是连续去写天、水、青山、秋色，尽力烘托处在落日余晖、断鸿声中的江南游子的情怀。直至临近换头，才道出别有一番“登临意”，然而却又是在吴钩看罢、栏干拍遍、无人理睬下的点题。引人注意的，是上片离群之雁和江南游子之间的某种暗示和联系。辛弃疾是从烽火连天的反金战场南归的。作为一名被解除了武装的归正人，不能置身于抗金斗争之中，其痛苦当可想见。南归十二年来，尽管他做了种种努力，仍然不被南宋当局重用，英雄无用武之地，满腔忧愤，无处发泄，遂于登临之际，眺望楚地大好河山，慷慨悲歌，抒发报国无门的忧愤和饱经折

磨的痛苦。下片他先为自己设想两种归宿，旋即一一被否定。张季鹰可以为家乡的鲈鱼脍而弃官，他自己的家乡却在女真人统治下的山东，有家难奔，季鹰能做到自己却做不到。难道不可以在江南求田问舍？许汜有此言行，已被刘备嘲笑，自己难道也要落个千古笑柄？在踌躇中，期待中，失望中，岁月蹉跎，机会延误，流年不待。满腔不平气，一把英雄泪，只好请一个善解人意的歌女去拂拭了。

《水龙吟》以牢骚不平，熔铸了一首千古传唱的名词。这一年辛弃疾三十五岁，英雄渐老，不能在大有作为的年华里建功立业，岂不是人生的莫大悲哀？这就是词中“可惜流年，忧愁风雨”的内涵所在。

五 在仓部郎中任上论行用会子

《宋史》卷三八四《叶衡传》，第11823、11824页。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

见《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

淳熙元年（1174）初，叶衡入朝任户部尚书，四月签书枢密院事，六月参知政事，十一月拜右丞相兼枢密使。叶衡为人“负才足智”^②，理财理兵很有本事。其与辛弃疾相知相惜甚深。既入相，力荐辛弃疾“慷慨有大略”^③。辛弃疾因此得宋孝宗召见，迁仓部员外郎，继迁仓部郎中。^④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洞仙歌·寿叶丞相》，第566页。

辛弃疾被召入朝在淳熙二年初。他参佐江东时，建康留守为胡元质，字长文，平江府人，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据《景定建康志》卷一四，胡元质于淳熙元年十二月十一日被召赴行在。辛弃疾在此年十月曾为庆贺胡元质生辰写下《八声甘州·寿建康帅胡长文给事……》词，而淳熙二年元月又有为叶衡祝寿的《洞仙歌》词，首句即“江头父老，说新来朝野，都道今年太平也”，又有“遥知宣劝处”^⑤云云，知其淳熙二年初必还在建康府，而召赴行在自当在二年二月间。

仓部隶属于户部，郎中为之长，掌国之仓储及给受之事。

见洪迈《容斋三笔》卷一四《官会折阅》，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585页。

淳熙元年、二年两年，南宋在内政方面出现的最大问题是行用会子之弊。宋孝宗后来曾说，他为会子问题几乎十年睡不着觉。^①

会子是绍兴末年创行的一种纸币，又称楮券。绍兴中，临安之豪户已经私置一种“便钱会子”，到绍兴三十年（1160），临安守臣钱端礼始夺其利归于官，第二年得到朝廷许可，遂置行在会子务，发行数百万贯，流通于东南各路，与现钱并行。

会子发行后的第一次危机在乾道二年（1166），时会子初行，军中、民间多以为不便，宋孝宗出南库银回收会子，但不久又重新发行，终不能废止。

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九《钱币考》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乾道四年会子始纳入正规化。这一年新造会子一千万贯，立为第一界会子，将收回的旧会“毁抹截凿，付会子局重造……更不行用”^②。

关于会子各界起讫情况，参见汪圣铎《南宋各界会子的起讫、数额及会价》一文，《文史》第二十五辑，中华书局1985年版；《两宋货币史》，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663—667页。

会子立界以后数年，由于发行量尚少，又便于商贾贩运和长途旅行，会价及信誉尚较好，每贯会子与现钱面值相差无几。但到了乾道九年发行第三界会子^③时，由于官府不能严格履行赋税、上供、请买支发钱会中半的法令，会子大幅度贬值。当时虽有诏州郡许用七分会子、三分见钱，然而有司从民间收纳悉用现钱，以致引起这次更严重的会子危机。淳熙元年（1174）六月叶衡自户部尚书除签书、参政以后，曾建议取湖广会子，尽以京会之限易之。十一月入相后，叶衡又主持了用钱兑换旧会之事。《宋史·叶衡传》载：

《宋史》卷三八四，第11823—11824页。

时会子浸患折阅，手诏赐衡曰：“会子虽曰流通，终未尽惬人意，目即流使有二千二百余万。今用上下库黄金、白金、铜钱九百万，内藏库五百万，并蜀中钱物七百万，尽易会子之数，专命卿措置，日近而办，卿真宰相才也。”^④

经过这次兑收，会价复升至七百余文（时流行省陌钱，以七百七十文为一贯）。《皇宋中兴两朝圣政》卷五四载：

（淳熙二年）夏四月壬子朔，内殿进呈淮东、西两总领各乞以金银兑换会子支遣。

上曰：“纲运既以会子中半入纳，何故乃尔阙少？”

叶衡、龚茂良奏：“缘朝廷以金银换收会子，桩管不用，金银价低。军人支请折阅，所以思用会子。”

上曰：“何幸得会子重，但更思所以阙用之因。”

三日，复宣问及此，衡奏：“户部岁入一千二百万，其半为会子，而南库以金银换收者四百余万，流行于外者才二百万，安得不少？”上曰：“此是户部之数，不知两总领所分数入纳如何？两处且各以三十万与之兑换金银。”

及钱良臣申到，民间入纳阙少会子，并两淮收换铜钱，已支绝会子，乞再给降。上曰：“会子直如此少？”茂良奏：“闻得商旅往来贸易，竞用会子，一为免商税，二为省脚乘，三为不复折阅。以此观之，大段流通。”

上令应副，因宣谕曰：“卿等子细讲究本末，思所以为善后之计。”

宋孝宗令有关臣僚讨论会子善后问题，任职于仓部的辛弃疾乘时奏进了一篇《论行用会子疏》，对处理会子危机提出了建议。

这篇又名为“淳熙乙未登对札子”的奏疏首先论述了会子创行以来的经验教训，认为：

臣窃见朝廷行用会子以来，民间争言物货不通，军伍亦谓请给损减。以臣观之，是大不然。盖会子本以便民，其弊之所以至此者，盖由朝廷用之自轻故耳。

他接着又指出：

往时应民间输纳，则令见钱多而会子少；官司支散，则见钱少而会子多。以故民间会子一贯，换六百一二十足。军民嗷嗷，道路嗟怨。此

无他，轻之故也。

这里所讲述的情况，应该属于乾道九年（1173）会子大幅度贬值引发危机的事件。辛弃疾认为，这次会子折阅是朝廷未能严格执行钱会中半的政策，重铜钱、轻会子的结果。他又说道：

淳熙二年（1175）知江阴军严焕为辛弃疾旧友，故知晓江阴会价。而建康则为辛弃疾去年仕宦之地。

近年以来，民间输纳，用会子见钱中半，比之向来，则会子自贵，盖换钱七百有奇矣（江阴军换钱七百四十足，建康府换钱七百一十足）。此无他，稍重之故也。^②

这里所讲的，是经过淳熙元年（1174）至二年以金银、铜钱兑收会子以后会价得到回升的情况。于是在辛弃疾写此奏疏之前，便出现了《皇宋中兴两朝圣政》所记载的民间思用会子的反映。他从会子价值的一贬一升中道出结论，认为这主要取决于南宋政府对会子政策的调整。他进一步分析了会子折阅乃至引发危机的深层原因，指出是第二、三界会子印造量过大而流通不广所造成的。因此，对解决会子流通中的弊端，他在文中提出了相应的办法，这就是：

臣愚欲乞姑住印造，止以见在数泄之诸路。

先明降指挥，自淳熙二年以后，应福建、江、湖等路，民间上三等户租赋，并用七分会子、三分见钱输纳。民间买卖田产价钱，悉以钱会中半，仍明载于契。或有违戾，许两交易，并牙人陈述，官司以准折受理。……

会子之数有限，而求会子者无穷，其势必求买于屯驻大军去处，如此，则会子之价势必踊贵，军中所得会子，比之见钱反有赢余，顾会子岂不重哉？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73—375页。单行本《美芹十论》改此文题目为《上光宗疏》，甚误。

行一二年，诸路之民，虽于军伍市井收买，亦且不给，然后多行印造，令诸路置务给卖，平其价值，务得见钱而已，则民间见钱将安归哉？此所谓“将欲取之，必固予之”之术也。^③

见戴埴《鼠璞》。收入《百川学海》，中国书店1990年影印版，第265页。

淳熙二年（1175）会子流通总量（即“见在数”），《宋史·叶衡传》谓二千二百万贯，《鼠璞·楮券源流》谓二千四百万贯^⑧，两者有二百万之差，不知孰是。此应为两界会子的总和。经叶衡主持收兑，应民间要求，复又流出。而辛弃疾主张停止再造新会，让这两界会子继续流通，通过政策调整，会价相应回升，一二年后，会子需求增大，并渐向偏僻地区流行，然而才可增加印造，使会子流行而不生弊端。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四四《论和余》，第453页。
谢维新《古今合璧事类备要外集》卷六六《财用门·楮币》，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皇宋中兴两朝圣政》卷六三。

辛弃疾提出的“姑住印造”，实行整顿，然后大量印行以解决会子危机的对策，同宋廷其后所实施的办法完全契合。淳熙二年（1175），宋廷未造新会，直至淳熙四年，会子整顿已达到预期目标，宋廷才开始印造超过乾道九年（1173）定额的第五界会子，其发行情况表明，会子流通良好，会价稳定。此后十余年，终宋孝宗之世，会子未产生明显弊病。淳熙十年，时任参知政事的周必大曾说：“近缘印会子稍多，止可作七百七十一文行用。”^⑨又有资料记载：“淳熙末，江浙会子一千率得铜钱七百五十。”^⑩宋孝宗也因会子状况良好，而有“闻此间军民不要见钱，却要会子”^⑪的得意语。可知淳熙二年对会子的整顿，确实发挥了积极作用。

辛弃疾所谓“将欲取之，必固予之”之术，是他提出对策的主导思想，但这并非权术，而是他利国便民、扶植根本的一贯思想。尽管这种思想仍然是替南宋政府出谋划策，以解决富国强兵为动机，但其积极意义应予肯定。

通过这次会子危机的讨论，确实可以看出辛弃疾在解决某些军国棘手问题上的眼光、胆略和手段都非比寻常。即使是解决南宋面临的财政问题，也表现了辛弃疾的“慷慨大略”。由于在中枢决策机构中有宰相叶衡的支持，所以辛弃疾的对策能够被采纳，这在他的一生经历中是不多见的。

第八章

讨平茶商武装暴乱

一 严禁盗贩私茶引发茶商反抗

宋代茶法复杂多变。茶税是宋代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虽不及盐酒实行专利经销之利润几达国家财政收入的一半，但在国家财政年收入中仍占重要地位。宋代立国之后，承继唐、五代之制，首先对茶叶之产销实行禁榷之法，夺民之利归于国家。

国家垄断经营茶叶的禁榷法自宋初起经历了将及百年。到宋仁宗嘉祐四年（1059）转而实行税茶法，即纵园户自由贸易，官收租钱。宋徽宗即位后，除崇宁元年（1102）恢复禁榷法旋即罢废外，基本上实行的是茶引法，罢官场，由商贾在所在州县购买茶引，持茶引自买于园户，经州县合同场验视后，按规定数量、地点、时间运销。长引一年，行销他路，短引一季，行销本路。茶引法通行后，南宋沿用不变。

见《宋史》卷一八四《食货志》下六，第4503页。

见《宋会要辑稿·食货》三一之一一，第5346页。

据《玉海》卷一八《唐税茶法》，唐代税茶每岁收入不过四十万贯。北宋大观三年（1109），东南七路一岁茶税收入即达一百二十五万一千九百余缗。^①北宋末年到南宋中期，实行茶引法，国家茶息收入虽不及实行禁榷法时的一半，但仍然是国家税收的主要来源之一。绍兴二十五年（1155）九月，宰执言，今天下一岁茶利收入，都茶场等三处共得卖茶钞钱二百七十余万缗，宋高宗犹以为少。^②

见《宋史》卷一八三《食货志》下五，第4478—4479页。

由于经销茶叶获利甚厚，所以北宋以来，不论是禁榷时期还是实行税茶以后，茶商盗贩私茶的现象屡禁不止。北宋初年私贩茶者众，甚至官吏也参与盗贩活动，朝廷遂采用严厉手段禁止私贩。宋太宗时立法，主吏盗官茶贩卖钱三贯以上则黥面送阙下；巡防卒私贩，加一等

论罪；凡结徒持杖贩易私茶，遇官司擒捕抗拒者皆死；商贾出售私茶一斤杖一百，二十斤以上弃市。^⑫《宋史·食货志》下六记载了当时茶商盗贩私茶的情形：

《宋史》卷一八四《食货志》下六，第4494页。

初，官既榷茶，民私蓄盗贩者皆有禁，腊茶之禁又严于他茶，犯者其罪尤重，凡告捕私茶皆有赏。然约束愈密而冒禁愈繁，岁报刑辟，不可胜数。园户困于征取，官司并缘侵扰，因陷罪戾至破产逃匿者，岁比有之。^⑬

《宋史》卷一八四《食货志》下六，第4503页。

然而实行税茶法以后，由于茶法更加严密，掊息益厚。大观元年（1107）后，令诸路再增茶息，每年春茶上市时，召集商贾以近三年和本年茶价上报户部，贩茶器具皆由官制，长短引均制定严格的路程远近和重量限制，超过者一律没收，园户私卖或有引所卖逾数，皆坐重法，持短引出路贩卖即坐两千里流放，告者赏钱百万。在这种情况下，园户乃与茶商联合起来，以无引盗贩为对抗手段，以致《宋史·食货志》也认为北宋末年已是“盗贩公行，民滋病矣”^⑭。

《历代名臣奏议》卷二七一《左司李椿奏减茶引价钱疏》。

宋在江南立国以后，继续推行茶引法，国家对茶商和园户的掊克盘剥愈重，盗贩现象愈不可止。“私贩之多，百倍于有引贩茶之数”。^⑮而且在绍兴十一年（1141）宋金议和之后，东南茶商盗贩私茶更表现出两个突出的特点：

《宋会要辑稿·食货》三一之七、九，第5344、5345页。

其一，茶商盗贩的一个重要销售点是同南宋接壤的金国沿边地区。绍兴十三年二月十七日知楚州纪交申户部，茶商“沿淮近岸冒法私渡”。十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淮南东路提举茶盐司申报言：“客贩茶所以冒法私渡淮河，一则获利至优，二则避免榷场（指宋、金榷贷场）贴纳官钱。”^⑯《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七七“绍兴二十七年七月”亦载：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七七，第3103页。

庚午，给事中王师心言：“鼎、澧、归、峡产茶，民私贩入北境，利数倍，自知戾法不顾，因去为盗。由引钱太重，贫不能输，故抵此。望别创凭由，轻立引价，既开其衣食之门，民必悔过改业，而盗自消矣。”上览疏，谓宰执曰：“茶盐禁榷，本为国用所需，若财赋有余，则摘山煮海之利，朕当与百姓共之。姑遵旧制可也。”^②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八五，第3287—3288页。

鼎州即常德府，与澧、归、峡州都属湖北路。从原湖北路帅臣王师心的奏疏中可知，绍兴末年以后，湖北茶商销售私茶的主要方式就是走私金国。由于北方不产茶，而需求量又相当大，茶商虽可持引通过榷场由官府主持进行公开交易，但从中获利微薄，而走私却可获得数倍以上的暴利，这就鼓励了茶商冒险渡淮，将私茶转入北界。为此，宋廷不断加强湖北的军事力量，镇压茶商的走私活动。《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八五“绍兴三十年四月”的“庚午”条载，在此之前，“朝廷以弹压茶寇为词，命田师中遣（李）道以所部五千人戍荆南府。至是，帅臣刘锜奏改为前军右军，以道统之。于是，荆南之戍，合锜所募效用为万有一千人，然犹未成军也”^③。同年八月丙辰，宋高宗说：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八五，第3307页。

私贩之禁，非不严备，第官司奉行失信耳。朕闻私贩，多以大风雨夜，用小舟破巨浪，潜行般置。巡尉素不谙熟，岂肯冒不测之渊，以冀赏给哉？^④

这是在提举两浙西路常平茶盐公事杨伋请以查获私贩者配隶诸军时说这番话的，其所描述的正是茶商走私渡淮的场景。

宋孝宗即位后，茶商走私现象有增无已。《宋史·食货志》下六载：

《宋史》卷一八四《食货志》下六，第4508—4509页。

孝宗隆兴二年，淮东宣谕钱端礼言：“商贩长引茶，水路不许过高邮，陆路不许过天长，如愿往楚州及盱眙界，引贴输翻引钱十贯五百文，如又过淮北，贴输亦如之。”当是时，商贩自榷场转入虏中，其利至博，几禁虽严，而民之犯法者自若也。^⑤

《宋会要辑稿·食货》三一之一七载：

《宋会要辑稿·食货》，第5349页。

（乾道）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户部侍郎李若川言：“……今闻客人规避，多私渡淮，不唯走失翻引钱，又失榷场所收之数。”^①

王质《雪山集》卷三《论镇盗疏》，言及乾道末年江西茶商盗贩不可禁绝时指出：

臣尝推其原，以为非独此曹之过也。北界利其茶，则以货诱之于外；园户利其货，则以茶诱之于内。北界虽未可以制，而园户我之所及制也。

以上记载足可说明，从绍兴末至淳熙初的十余年间，湖北、江西、两淮一带的茶商盗贩私茶的主要销路确实是在淮河以北。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

茶商盗贩私茶的另一特点，便是结成武装集团，对付官府的镇压。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一四之《江茶》条载：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一四《财赋》一，第304页。

自江南产茶既盛，民多盗贩，数百为群，稍诘之则起而为盗。^②

前引王质《论镇盗疏》记载更为详确：

臣往在江西，见其所盗贩茶者，多辄千余，少亦百数。负者一夫，而卫者两夫，横刀揭斧，叫呼踊跃，以自震其威，使人有所畏而不敢迫。其在江西，则江州、兴国军屡被其害。其在江北，则舒、蕲之国不堪其扰。积累浸渍而不已，臣恐其患不止此数郡也。

《宋会要辑稿·刑法》，第6554页。

《宋会要辑稿·兵》五之二九，第6854页。

江州、兴国及江北一带的茶商，在乾道末年正由零散的武装贩运汇集成军，构成对地方治安的威胁。在湖北，茶商武装更由小股势力发展起来。其原因，一是官府对盗贩私茶加紧镇压，进而构成了对商贩的

骚扰。如《宋会要辑稿·刑法》二之一一八所载，淳熙二年（1175）二月二十三日中书门下省言：“湖南北路每岁贩茶，除官司差拨军兵戍守弹压，访闻所差官以巡绰为名，将过往客旅兴贩物货不问有无文引，拦截搜检骚扰。”^②二是江西北部、湖南北连年大旱，灾民冒险劫掠者增多，茶商武装迅速扩大。史籍载：“（乾道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权发遣隆兴府龚茂良言：‘江州、兴国军接连淮甸、江东、湖北，每岁常有茶客百十为群前来。今岁大旱，茶芽不发，皆积压在园户等处人家住泊，窃虑此曹乘时荒歉聚集作过，乞下江州都统司轮差官兵一二百人前去屯驻弹压。’”^③

《宋会要辑稿·兵》一三之二九，第6982页。

见《宋史》卷三四《孝宗纪》二，第654、656页。

《宋会要辑稿·兵》一三之二九至三〇，第6982页。

乾道八年（1172）十一月知常德府刘邦翰言：“本府素为茶寇出没之地，今岁湖南北旱伤，持杖劫掠者日多，欲望札下鄂州都统司差拨五百人赴府出戍，庶几镇压寇盗，民得奠枕。”^④《宋史·孝宗纪》亦载，乾道八年，隆兴府、江州、筠州、兴国军、临江军大旱；乾道九年，江东西、湖北旱。^⑤由于灾伤，流民铤而走险，使茶商武装在一个时期形成上千人或几千人之军，于是攻掠州府，扰乱治安，危及湖北、江西一带的安定，逐渐成为南宋政府的心头之患，引起地方官员的忧虑。乾道九年六月十六日，知荆南府叶衡言：“近日兴国一带多有劫盗，数百为群，劫掠舟船，往往皆系兴贩私茶之人及刺配逃军。州县虽有巡尉，力不能敌。乞自今令江、鄂州，襄阳并速屯驻水军各差一二百人，于所管界内往来江中巡逻，仍令主帅择将官一员部辖，率以四月下江，至九月水落归军，庶几江湖数千里，免有盗贼之虞。”从之。^⑥

二 茶商武装转战湖、湘、江西

乾道末，茶商武装多活动于湖北荆南府、鄂州，江西兴国军等沿边州军。到淳熙改元以后，茶商武装已由小股汇集成军，湖北乃成为其暴动起事的策源地。

淳熙元年（1174），茶商武装军数千人从湖北进入湖南。大概因为人数众多，恐成为鄂州大军追捕目标，茶商选择了没有大军屯驻、兵力

较弱的湖南一路，要在那里开辟一处活动区域。但这次军事尝试却被当时知潭州兼湖南安抚使的刘珙采用分化手段瓦解了。有关此战的过程，仅有少许文字记载：

《朱熹集》卷九七《观文殿学士太中大夫知建康军府事兼管内劝农使充江南东路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营田使兼行宫留守彭城郡开国侯食邑一千六百户食实封二百户赐紫金鱼袋赠光禄大夫刘公行状》，第4962页。此事亦参同书卷八八《观文殿学士刘公神道碑》，第4539页。

一旦茶盗数千人入境，疆吏以告，公曰：“此非必死之寇，缓之则散而求生，急之则聚而致死。”乃处处揭榜，喻以自新，声言大兵且至，令属州县具数千人之食，盗果散去，独余五百许人。公乃遣兵，戒曰：“来毋亟战，去毋穷追，毋遏其涂，不去者乃击之耳。”于是盗之存者无几，进兵击之，尽擒以归。公独奏诛首恶数人，余悉以隶诸军。^②

《朱熹集》卷八八《观文殿学士刘公神道碑》，第4539页。

刘珙字共父，建安人，刘子羽长子，乾道元年（1165）知潭州时，曾镇压过郴州宜章县弓手李金因政府强制向民户推销乳香而领导的起义。乾道八年十二月其再知潭州，九年夏到任。对湖北入境的茶商武装，刘珙采用安抚分化手段，使之知湖南有备而自行溃散，最后官军所与之交战的茶商武装仅有数十人，故能“一战败之，而尽擒以归”^③。茶商余部转移他处，酝酿着新的行动。故刘珙的措置虽能获致一时的效果，却伏下了茶商再度爆发的隐忧。赖文政的再起，就是一年前茶商武装反抗事件的继续。

据《重修琴川志》卷八《钱佃传》：“时盗赖文政起武陵。”收入《宋元方志丛刊》，第1227页。武陵即常德治所。此处“赖文政”原作“赖文正”。

淳熙二年（1175）四月，茶商武装的余部在赖文政统领下重新集结，于湖北常德府（今湖南常德）再度举起武装反抗官府的大旗。^④

见袁燮《絜斋集》卷一八《运判龙图赵公墓志铭》，《丛书集成初编》本。

赖文政又称赖五^①，是荆南府贩卖私茶的商贾，年已六十，为人足智多谋。淳熙元年茶商在潭州失败后，残部数百人推举赖文政为首领。

据《南轩集》卷二八《与曾节夫抚干》，五月初，寓居潭州的张栻尝向朝廷进文字，主张招降茶商武装。长春出版社1999年版，第939页。见《朱熹集》卷九七《观文殿学士……光禄大夫刘公行状》，第4962页。

五月，赖文政茶商武装再度进入湖南。原知潭州兼湖南安抚使刘珙已离任，继任知潭州兼湖南安抚使的是前枢密使、观文殿大学士、太中大夫王炎。王炎闻知茶商武装入境，认为这是前帅姑息养寇之责，不应再行招安，表示要把茶商武装尽数剿灭。^②不料茶商得此讯息，也决心死战到底。结果双方甫一交战，不堪一击的湖南军反被茶商武装歼灭。王炎字公明，相州安阳人，南渡寓居隆兴府。乾道四年

（1168）二月自兵部侍郎赐同进士出身，除签书枢密院事，五年出任四川宣抚使，七年七月除枢密使，依前宣抚四川。八年九月命王炎赴都堂治事，九年罢枢密使提举京祠。王炎在士大夫中间颇有名望，居蜀时在军政方面也曾有所作为，号称“知兵”。可惜此人也属于虞允文那种轻锐无术的人物。茶商武装军再入湖南，奋其锐气，欲报前日溃败之耻，王炎视其为乌合之众，贪功欲速，以致一战败北，全军覆没，将尉被杀者多人。^③

南宋武臣，承信郎以上为小使臣，修武郎以上为大使臣。

见《南轩集》卷二八《与曾节夫抚干》，第939页。

据《攻媿集》卷八八《敷文阁学士宣奉大夫致仕赠特进汪公行状》，茶商武装初就招安，列名六百余人。而周必大《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三七《论任官理财训兵三事》视茶寇为“四百辈无纪律之夫”。当以茶商武装自报为准。

见《攻媿集》卷八八《敷文阁学士宣奉大夫致仕赠特进汪公行状》。

茶商武装军剿灭湖南军后，进入江西。江西安抚使汪大猷令于境上防御，未及部署，茶商已至吉州永新境内。江西军主要依赖赣州、吉州将兵，茶商武装与吉州兵接战，又获胜，官军一名官阶为使臣^④的统兵官战死。于是茶商武装在禾山洞扎下营寨，前后二十余日。^⑤汪大猷派明州观察使、江西路兵马副总管贾和仲统领数州兵前往镇压。茶商武装军只有六百多人^⑥，官军数倍于茶商。但贾和仲虽为老将，却颇轻率大意。当时已有人评论此人难任此事，然而统兵官中没有比他

更合适的人选了。六月初，朝廷旨意下，果然委派了贾和仲。贾和仲得知朝廷专委，便自作主张，凡事不做商量，一到禾山，不顾士兵的疲劳，乘夜上山搜捕。茶商武装军以逸待劳，又尽得山林险阻之利。虽处江西，却能以利交结当地土人，甚得耳目之便。官军一举一动，茶商武装尽皆知晓，而茶商设伏于山谷间，官军却全无觉察，贾和仲的失败则在必然之中。双方一接触，贾和仲便被打得大败，全军中伏，几乎覆没。盖官军在湖南大败以后，至此复又大败，前后临阵作战被杀的将官达数十人。^②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三七《论军政》，第413页。

其时兵部侍郎兼直学士院周必大论及此事时说：“臣旬日来闻湖南茶贼转剽吉州界，其徒仅数百人，乃敢覆军杀将，盗据县邑，略无忌惮。”^③茶商武装军湖南、江西两战皆胜所引起宋廷的惊恐，当可见。

三 平息茶商武装

（一）赖文政率领的茶商武装军在湖南、江西两地歼灭、重创官军。六月中旬，消息传来，南宋朝廷震动。宋孝宗和宰执大臣认为，首先必须就当时最为紧迫的人事方面的安排做出决策。于是，宋廷陆续发布以下命令：

见《朱熹集》卷九四《敷文阁直学士李公墓志铭》，第4769页。

见《宋史》卷三四《孝宗纪》二，第659页。

其一，追究湖南军“失律”的责任，免去王炎的湖南安抚使职务，以转运副使李椿摄帅事。^④十七日，又用左司谏汤邦彦言，以欺君罪落王炎观文殿大学士，令袁州居住。^⑤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一三，第3994页。

见《绍兴十八年同年小录》，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一三，第3994页。

见《宋会要辑稿·兵》一三之三一，第6983页。

其二，六月十一日，以新江西提刑方师尹别与差遣，“坐老耄畏怯，闻江西茶贼窃发，畏避迁延，不敢之官故也”^⑥。方师尹，信州弋阳

人，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此时已七十五岁。^②原江西提刑叶行己由于“盗贼纵横，略无措置，但有畏怯”，已降官放罢，令永不得监司差遣。^③前湖北提刑徐宅，则因“盗发所部，措置乖方”，亦降官放罢。^④

见《梅野集》卷一一《稼轩辛公赞》。《菱湖辛氏族谱》引《铅山志》亦载：“会逆寇攻剽江右，公毅然请行，衣绣节制军马，期以一月荡平。”

见《宋会要辑稿·兵》一三之三〇，第6982页。

鉴于茶商武装军占据江西西部，官军屡败，宋廷需要重新考虑江西提刑的人选问题。按当时的形势，新江西提刑须负起整个军事责任，而这样合适的人物，不但当时极难选择，而且一般朝臣也多不愿意接下这样一个棘手的任务，怕弄不好，落个和前两任宪臣同样的下场。在南宋决策当局正难择人之际，辛弃疾却挺身而出，自告奋勇，请求前往江西讨平茶商武装军，并做出在一个月内结束军事行动、荡平茶商武装的保证。^⑤宰相叶衡也力荐辛弃疾的军事才能堪当此任。于是在六月十二日，宋廷任命辛弃疾为江西提点刑狱，节制诸军，全权负责进击茶商武装的军事行动。包括五月间受命讨捕茶商军的鄂州都统司军兵、江州都统司军兵和赣、吉军兵，以及诸邑土军弓手，皆可由辛弃疾节制调用。同时，又颁布赏格，即捕杀茶商军首领一人，特补进武校尉；二人至五人，补承信郎至成忠郎。^⑥

辛弃疾是七月初离开临安前往江西的。大概抵达江西提刑司治所赣州要到七月的中旬。在此期间，江西前线的军事形势又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见《攻媿集》卷八八《敷文阁学士宣奉大夫致仕赠特进汪公行状》。

贾和仲溃败后，茶商武装气势大盛。在辛弃疾未到任之前，江西军务由安抚使汪大猷负责。七月初，汪大猷率诸郡兵自隆兴府奔赴吉州，冒暑兼程上路，会战茶商武装。不料到达禾山后，却发现茶商主力已经转移。原来，茶商武装大胜贾和仲之后，忽然遣使请降，而且以折箭为誓。贾和仲败衅之余，正是求之不得，故此也不察真假，欣然准可。等到茶商武装送上人员花名册，官军前往招安时，却发现茶商武装营寨仅空立旗帜，已寂无一人，主力早于数日前由间道南奔，留下与官军周旋的少数兵士，常隐伏在丛林险阻地带，使官军矢石无用武

之地。茶商武装每次与官军交战，多相遇在形势狭隘处所，交锋数合便即转移。官军虽欲与之列阵对垒，但茶商武装却不肯正面作战，坚持与官军捉迷藏，使官军疲于奔命，伤亡日渐增多。^①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一三、一四，第3994—3995页。

贾和仲溃败和擅自招安，以致茶商武装主力安然转移，深令宋孝宗震怒。七月二十八日，委派贾和仲出兵的汪大猷先由敷文阁直学士降职龙图阁待制，继而复降集英殿修撰。八月，宋孝宗决定对贾和仲处分时，亲谕辅臣道：“和仲当小寇乃失律如此，设有大敌当如何？不诛无以警众将。”既而复谕曰：“和仲本欲行军法，（然）其罪在轻举进兵。朕观汉、唐以来，将帅被诛，皆以逗留不进或不肯用命，如和仲正缘轻敌冒进，诛之却恐诸将临阵退缩。”^②于是贾和仲被除名勒停，送贺州编管。

茶商武装屡败官军，使南宋当局束手无策，周必大有一篇奏札说：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三七《论任官理财训兵三事》，第415页。

四百辈无纪律之夫，非有坚甲利兵也，又非有奇谋秘画也，不过陆梁山谷间转剽求生耳。自湖北入湖南，自湖南入江西，今又睥睨二广，经涉累月，出入数路。使帅守、监司、路分将官稍有方略，用其所部之卒，自可殄灭。顾乃上烦朝廷，远调江、鄂之师，益以赣、吉将兵，又会合诸邑土军弓手几至万人，犹未有胜之之策，但闻总管失律，帅臣拱手，提点刑狱连易三人，其他将副巡尉犇北夷伤之不暇，小寇尚尔，倘临大敌，则将若何？^③

见《应斋杂著》卷一《茶寇利害札子》。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七四《朝奉郎袁州孙使君（逢辰）墓志铭》，第696页。

辛弃疾到赣州后，总结前此官军作战失利的教训，对战术做了相应的调整。他认真听取各路官员和江西属吏的意见，如潭州通判赵善括主张在赣、吉、袁、抚四州招募土豪，团结枪手，置立山寨，鼓励其上阵立功。同时分化茶商武装，许其自新。^④赣州县丞孙逢辰亦主张“精择土军，参以赣卒、郴桂弓手，别募敢死军，分委偏将。或扼贼

要冲，或驰逐山谷间，而命荆鄂之师养威持重，乘贼惫尾于后”^⑫。江西帅属钱之望等人也都提出了切合实际的建议，辛弃疾一一采纳。他认为江、鄂大军士气低落，又不熟悉山地作战的特点，而今令其披甲荷戈，大部队与机动灵活的茶商武装周旋于山谷丛薄间，是以短击长，故而每战皆败。当令其分兵把守茶商军出没转徙的要冲之地，对茶商武装形成包围之势。与之作战则应以地方武装为主，即由赣、吉等地土军弓手、民兵前往讨捕，角逐于高山峡谷中，使之势穷力屈，方能击败茶商所部。

见《朱子语类》卷一一〇《朱子》七《论兵》，第2705页。

见曹彦约《昌谷集》卷一三《上荆湖宣谕薛侍郎札子》，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为组织一支能与茶商武装作战的敢死军，辛弃疾首先对乡兵实施拣选，淘汰老弱，组织少壮而又谙熟战阵、可以一当十者为敢死士。结果大失所望，州郡兵多是老弱，凡有稍壮的军士，都被各军政职司借去充当事役。^⑬辛弃疾检阅了一千多名亲军，挺身而出应召充当敢死士者，只有张忠一人和他的十八名响应者，要增募一人竟不可得。^⑭辛弃疾又征调安福等县的土豪彭道等人，令其各率乡兵，随时准备入山搜捕。

见《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一六《李侍郎传》，第4452页。

见《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二九《罗价卿墓志铭》，第4982页；林光朝《艾轩集》卷一〇《附录·神道碑》，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辛弃疾在赣州从容训练敢死军，部署围剿计划，此时茶商武装主力却越过五岭，在广南东路与所部摧锋军遭遇。由于与江西为邻的诸路都加强了戒备，茶商武装自禾山转移很不顺利。湖南方面，李椿招集散亡将士，扼守攸县、茶陵、桂阳一带，茶商武装不能再入湖南。^⑮广东方面，当地摧锋军在提刑林光朝督率下阻击茶商所部，使其损失惨重。^⑯这是茶商武装起事以来遭遇到的第一次挫折，只得再入江西南部，但全军也只剩下一二百人了。而江西诸军得此空隙进行调整，军势顿增。茶商武装等于钻进了官军为他们布置的口袋中，只待收紧袋口，实行总攻击了。

茶商武装自广东败归，重返江西赣、吉等地，为是年八月事。一者因其势力已弱，二者在吉州龙泉、永新、安福及赣州兴国等地，辛弃疾

部署的乡兵都已到位，对茶商武装的堵截已形成包围之势。所以，茶商武装军过去所依恃的便于在深山峡谷、竹木丛薄间驰骋冲突的特点都得不到施展。八月二十六日，茶商军在吉州的安福、萍乡一带又遇鄂州军统制解彦祥率领的官军，伤亡数十人，余部南下永新，向兴国方向转移。

彭龟年《止堂集》卷一一《论解彦祥败茶寇之功书》对此记述颇详：

彭龟年《止堂集》卷一一，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八月二十六日，贼自安福由良子坑过萍乡，卜于大安之龙王祠。不得卜，遂以其众潜于东冈之周氏家。二十九日，解彦祥令四兵侦探，遇寇渔于周氏之塘，二人为寇所杀，二人脱走归报，乃管界巡检马熙所辖也。解知寇处，因以马熙之兵为乡导，亲提其众，即东冈与贼阵于周氏之门前田中。田皆淤泥，仅有径阔尺余，寇据田上，我兵弓弩并发。一寇长而髯者奋身前格，彦祥一箭中之，寇坠淤泥中，兵因刎其首。已而又毙一寇无唇者，贼气遂索，我兵大振，自巳战至申酉，凡获十二级。贼稍稍引却，日昏乃遁，马熙袭之，贼自赤竹凹复入安福高峰寺，解以其众自萍乡之楼下越宜春仰山，复过安福讨贼，贼已从永新迤邐南奔向兴国矣。方贼去萍乡时，某以宪檄捕寇于安福之白云寺，去高峰二十里。某至白云时，寇新退，询之土人，皆云贼留高峰三日，被创者四五十人，疲不能起者，往往自毙之而行。小山有土豪彭道，以辛宪命往捕，因大搜高峰山中，得数尸木叶下，皆被重创而死，人始知茶寇衅于萍乡亦不细也。^①

见《历代名臣奏议》卷九六《司农卿李椿奏疏》。

见《宋会要辑稿·兵》一三之三一，第6983页。

解彦祥所率鄂州将兵约两千人，前此与茶商军作战伤亡一百一十四人，临阵逃亡数百人，最后只余九百多人。^②尽管有此小胜，最后解彦祥还是被都统制李川奏劾，受到勒停追三官的处分。^③

《宋会要辑稿·职官》四八之四〇，第3475页。

见罗大经《鹤林玉露》甲编卷二《盗贼脱身》，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37页。

《昌谷集》卷一三《上荆湖宣谕薛侍郎札子》。

《朱熹集》卷二七《与林择之书》，第1144页。

九月，辛弃疾率领敢死士，在乡兵的配合下，自兴国追击茶商军，将其围困在瑞金县。赣州各县均已戒备，茶商军势穷力屈，奔向瑞金。瑞金知县张广“严立保伍，机察奸细”，“茶寇自兴国抵瑞金不能三十里，而先事有备”^⑤。最后的决战便在瑞金展开。在茶商武装进退失据的情势下，辛弃疾又“亲提死士与之角”，茶商武装遭受重创，至此陷入“困屈”之中。^⑥“首入敌阵，以倡大军，即前日应募张忠者也。”^⑦朱熹也曾说：“闻辛幼安只是得所募敢死之力。”^⑧

茶商武装被困于瑞金，辛弃疾乘机招诱茶商武装投降。江西帅属钱之望建议，派兴国县尉黄倬前往劝降，辛弃疾同意了。黄倬带随从入山，赖文政等少数首领遂决定要与黄倬面见辛弃疾，商定投降的时日。

茶商武装因决战不胜，困屈请降。与其他几个首领见过辛弃疾回去后，赖文政对其部属说：

辛提刑瞻视不常，必将杀我。

见《攻媿集》卷八八《敷文阁直学士宣奉大夫致仕赠特进汪公行状》；《水心文集》卷一八《华文阁待制知庐州钱公墓志铭》，收入《叶适集》，第342页；《鹤林玉露》甲编卷二《盗贼脱身》，第37页。

欲逃不可，赖文政还是决定投降。^⑨

见嘉庆《宁国府志》卷二七“陈天麟”条；《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一四《财赋》一《江茶》，第304页。

赖文政自首后，被辛弃疾押解遣送到赣州，由知赣州陈天麟就地处死。茶商武装军的余部，少数人被遣散回乡，大多数人都被江州都统制皇甫倬招募入伍。^⑩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与临安友人札子》，第418页。

辛弃疾自七月间“驰驱到官，即专意督捕，日从事于兵车羽檄间，坐是倥偬，略亡少暇”^⑪，做迎击茶商武装的准备工作。从八月中下旬茶商重返赣、吉地区，到九月下旬茶商武装被扑灭，在一个多月的时

间里，果如其所言，通过围剿与招降的手段，将久未平息的茶商军平定，解决了南宋当权者的一大隐患，也为毫无战斗力的南宋军队挽回了一点面子。这确实说明了辛弃疾所具有的谋略和军事指挥才能。当茶商武装尚未平定之时，以敷文阁待制兼权兵部侍郎兼直学士院的周必大于九月五日上了一篇《论平茶贼利害》，其中不无忧虑地谈到：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三八《论平茶贼利害》，第417页。

臣于前月二十七日，因进故事，具言贼徒常逸，故多胜；官军常劳，故多败。而又奸氓利贼所得，反以官军动静告贼，故彼设伏而我不知，我设伏则彼引避。今驱迫甲兵，驰逐山谷，且使运粮之夫，颠踣道路，最可虑之大者。欲乞指挥皇甫倜将诸处官军，只分布在江西、湖南控扼去处，使贼不敢睥睨州县，……却专令辛弃疾择巡尉下弓兵土豪壮健者，随贼所在，与之角逐，庶几事力相称，易于成功。……至于方略，则难遥授。但观其为人，颇似轻锐，亦须戒以持重。①

所谓“轻锐”，正是指辛弃疾出使江西时的胆略和勇气，周必大担心他重蹈汪大猷、贾和仲的覆辙。事实证明，这种担心完全是没有必要的。

见嘉庆《宁国府志》卷二七“陈天麟”条。

张广事迹已见前文。孙逢辰、范德勤、王濬事迹见《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七四《朝奉郎袁州孙使君（逢辰）墓志铭》、光绪《吉安府志》卷二〇，以及《宋会要辑稿·职官》六二之二〇、七二之一五，第3792、3995页。

在进击茶商武装的过程中，知赣州陈天麟不但给养供应无缺，还提供了不少可行的建议。事后，辛弃疾上奏宋廷：“今成功，实天麟之方略也。”②史籍记载，担任粮饷供应的赣州县丞孙逢辰、严守地方的龙泉县令范德勤、瑞金县令张广、知吉州王濬等人也都为平定茶商军做出了贡献。③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二〇《金溪乡丁说》，第280页。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三七《论任官理财训兵三事》，第415页。

茶商武装事件的平息，在这年的九月。闰九月二日，周必大在文字中已记载“辛弃疾诱贼戮之”^②，而《宋史·孝宗纪》等史书却都载于此年闰九月底，并不准确。茶商武装军六个月来纵横四路，连续重创官军，并准备深入广东，这与茶商所从事的贩卖私茶活动有关。乾道、淳熙以来，官军加强了沿江守备，防止私茶出境。湖北茶商面对的是江、鄂大军，要打通一条大规模通向北界的贩茶路线实属不易，而广东历来产茶极少，需求却颇大，茶商武装故此要向南发展，开辟一条新的贩茶通道，所以才有了这次震撼数路的武装反抗行动。可知官方宣传的“非有奇谋秘画也，不过陆梁山谷间转剽求生耳”^③，皆不实之词。茶商武装军的反抗和官军的镇压，其实是茶商和国家争夺茶叶专销之利的斗争，《历代名臣奏议》卷二七一《左司李椿奏减茶引价钱疏》认为茶商武装的反抗主要是湖南北茶引过重所引发。园户从私贩中获得比茶引销售更多的利益，故对茶商予以支持，茶商为了保证走私行销的畅行无阻，遂由小规模武装贩运发展到大规模的起义，而这场历时半年之久的战斗，早在十数年前或更长的时间便已开其端倪了。

平定茶商武装之后，宋孝宗两次言及辛弃疾应予嘉奖：

《宋会要辑稿·兵》一九之二六，第7093页。

淳熙二年闰九月……二十四日，上谓辅臣曰：“江西茶寇已剿除尽，皇甫侔虽有节制指挥，未及入境，辛弃疾已有成功，当议优与职名，以示激劝。自余立功人可次第推赏。”^④

《宋会要辑稿·兵》一三之三一，第6983页。

（闰九月）二十八日，宰执进呈：“昨茶寇自湖北入湖南、江西，侵犯广东，已措置剿除，理宜黜陟。”上曰：“辛弃疾捕寇有方，虽不无过当，然可谓有劳，宜优加旌赏。汪大猷身为帅守，督捕玩寇，不可无罚。广东提刑林光朝不肯避事，躬督摧锋军以遏贼锋，志甚可嘉。……”于是诏江西提刑辛弃疾除秘阁修撰。……林光朝特进职一等。……前江西帅臣汪大猷落职送南康军居住。^⑤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三八《论平茶贼利害》，第417页。
彭龟年《止堂集》卷一三《上宪使启》。

在宋孝宗等人看来，不论辛弃疾在此次军事行动中尚有怎样的过当之处（可能指辛弃疾“所起民兵数目太多”^②之类），总之是能不负重托，因而是有功可录的。诚如当时任袁州宜春县尉的彭龟年在本年略晚些时写给辛弃疾的一篇贺启中所说：“伏遇某官，道不绝物，志在济时。诞布宽恩，不惮驱驰之苦；能令歉岁，亦无攘夺之风。非惟称部使者严重之名，盖不负圣天子临遣之意。”^③

《宋史》卷一六二，第3821页。

乾道、淳熙以来，宋孝宗靳惜职名，非有功不除。这次授予辛弃疾的秘阁修撰，据《宋史》卷一六二《职官志》二，系待“馆阁之资深者”^④，多由直龙图阁迁除。而辛弃疾超越直秘阁至直龙图阁数级，被授予秘阁修撰，确系“优与职名”。自此，辛弃疾才算取得了担任东南诸路帅、漕、宪等地方大吏的资格，虽不能说已取得南宋政府的重视和信用，但在其仕途上毕竟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二）在平定茶商武装事件中小试身手的辛弃疾，尽管为南宋当局解除了一个危及国家稳定的内政问题，然而在他的心中，却仍然埋下对南宋王朝安危的深层次考虑。他必然要想到：下一次类似的民众反抗事件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爆发？它将对聚集国力，应付北方的强敌产生怎样的影响？茶商武装的平定，并没有给他带来多少欣慰，而是加深了他的忧患意识，在他恢复中原的理想上罩上了一层阴暗的色彩。在一次参加赣州太守陈天麟的宴会上，辛弃疾作了一首《满江红》词，其中有以下词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满江红·赣州席上呈太守陈季陵侍郎》，第579页。

些个事，如何得？知有恨，休重忆。但楚天特地，暮云凝碧。过眼不如人意事，十常八九今头白。^⑤

《晋书》卷三四《羊祜传》，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书店1985年影印版，第117页。

晋人羊祜曾说：“天下不如意，恒十居七八，故有当断不断。天与不取，岂非更事者恨于后时哉！”^⑥这是羊祜建议伐吴而不被采纳，失

望之余所发出的慨叹。辛词既把羊祜的话融会词中，想必是与其要恢复中原的壮志不能实现的悲慨有所感同的缘故。

忧国之念难以忘怀，思乡之情无处不在。抱定迫切的愿望和对时局的忧疑，辛弃疾在江西提刑任内又写了一首千古绝唱《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582页。

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①

词是辛弃疾自提刑司所在赣州北上，路过江西中部吉州万安县西南六十里的造口溪时题写在石壁上的。虽是写于造口，但全词却与造口以及首句“郁孤台”均无关。盖郁孤台在赣州章、贡二水的交汇处，是一块高达数丈的巨石，台建石上，为一郡形胜地所在。作者从郁孤台启行，借行路的艰辛起兴，寄托恢复事业的曲折艰难。自此北上，深山丛莽，清江滩险。民生多艰，国难未已，履艰难而思中原，虽有无尽的忧愁、万重的艰险，却阻挡不了，也损伤不了志士心中的信念。

转徙江湘

——颇多建树的地方大吏

第九章

二年历遍楚山川

一 奉调京西

淳熙二年（1175）九月，举荐辛弃疾任江西提刑的右丞相叶衡被罢免。

刘宰《京口耆旧传》卷八《汤邦彦传》。

见《皇宋中兴两朝圣政》卷五四；《宋史》卷三八四《叶衡传》，第11824页。

这年八月，宋孝宗宣谕执政选使使金，仍向金人请求归还河南地，他对行之七年的遣使求地屡次受挫犹未死心，想做一次最后的努力。叶衡推荐左司谏汤邦彦充当申议使。汤邦彦字朝美，汤鹏举之孙，镇江府金坛县人，在虞允文为相时，深得器重。虞允文任四川宣抚使，辟汤邦彦从行，任大使司干办公事。虞允文死后，他还朝任秘书丞、起居舍人、中书舍人，迁左司谏兼侍读，“论事风生，权幸侧目”^①，颇得宋孝宗信任。他得知使金出自叶衡推荐，恨遭排挤，便设法探听叶衡的隐私，果然打听到叶衡有对宋孝宗不敬的话，立刻用以弹劾。宋孝宗得疏大怒，即日罢免叶衡右丞相之职。继而又以臣僚论列，责授安德军节度副使，郴州居住。^②

见《皇宋中兴两朝圣政》卷五四。

见《宋史》卷三八六《李彦颖传》，第11866页。

宋孝宗于遣使的同时，令福建造海船，起两淮民兵赴合肥训练，并诏诸军做好战斗准备，以待汤邦彦争河南地激怒金人动武时乘机北伐。

^①所以对汤邦彦的公忠许国，期待甚高。然而汤邦彦私愤虽得以一逞，后来的事实却证明，他也只是一个空说大话的人物。他到达燕山后，金人对他很不客气，把他冷落在馆驿十天不予理睬，及至引见时，又夹道布置了张弓露刃的武士加以威胁，汤邦彦大为恐怖，朝见时不敢申诉一言就退了出去，无功而返。孝宗于是震怒，将其窜贬到广东南

端的新州。汤邦彦出使辱命，南宋外交努力再次受挫，宋孝宗通过遣使企求河南陵寝地的意愿从此破灭，停止向金国派遣泛使。

叶衡居相位期间，遇事果决，理兵理财都有可观之处，且深知辛弃疾的才智，与其意气投合。南渡以来，叶衡是可以给辛弃疾以支持助力的唯一一位宰相，可惜因汤邦彦挟私报复，不能长久在位，这对辛弃疾来说是一个不小的损失。

淳熙三年（1176），辛弃疾改任京西转运判官。

是年秋冬，任真州教授的友人周孚自任所寄诗来，问讯辛弃疾何时赴京西任：

《蠹斋铅刀编》卷一四《闻辛幼安移漕京西》。

孤鸿茫茫暮天阔，问君章贡何时发？去年不得一字书，今日又看千里月。

鸿雁南徙正是入冬的节候，可知辛弃疾自赣州赴襄阳任所，应在十月以后，而赣州和襄阳相距一千五百里，恐怕到任也要在十一月至岁末之间了。

启程之前，赣州通判罗愿特地写了一首《送辛殿撰自江西提刑移京西漕》的长诗，以壮行色：

峨峨郁孤台，下有十万家。喧呼隘城阙，恋此明使车。忆公初来时，狂狡啸以哗。主将失节度，玉音为咨嗟。一朝出明郎，绣衣对高牙。持斧自天下，荒山走矛叉。光腾将星魄，枉矢失惊蛇。氛雾果尽廓，十州再桑麻。恩令撰中秘，天笔有褒嘉。

辛氏世多贤，一姓古所夸。太史善箴阙，伊川知辞华。谁欤立军门？杖节来要遮。亦有救折槛，叩头当殿衙。英风杂文武，公独可肩差。佩玦善断割，挥毫绝纷葩。时时有纵舍，惠利亦已遐。

罗愿《鄂州小集》卷一。

京西故畿甸，傍塞闻悲笳。明时资馈饩，岂减汉褒斜？勿云易使耳，重地控荆巴。三节萃一握，眷心良有加。古来居此人，爱国肯雄夸。

羊祜保至信，陶公戒其奢。安边有成略，此道未全赊。公今有才气，功名安可涯？愿低湖海豪，磨砢益无瑕。凌烟果何晚？犹有发如鸦。

⑩

见《宋本方輿胜览》卷三十二《京西路·襄阳府》，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影印版，第308页。

这首五言诗自首句到“天笔有褒嘉”，赞颂辛弃疾任江西提刑平定茶商武装的功绩：一旦以前郎官出任宪使，节制军马，持斧衣绣，自天而下，威武耀于荒山，于是迷雾果然扫数廓清，十州百姓又可以安心种桑积麻了。又说辛弃疾一身兼有文武之材，明决果断，机敏仁惠，美名远播江西之外。而京西路在北宋离京畿很近，现在却成了与金国为邻的边塞。倘若出兵北伐，此地的作用当不下于汉代的褒斜。又说辛弃疾受皇帝的眷顾，“三节萃一握”。这大概是指其以转运使而兼权提点刑狱和提举常平茶盐。祝穆《方輿胜览》载，襄阳府为京西转运、提刑、提举治所。⑪三使通称监司，故谓之三节。罗愿又举出古时在此镇守的名人如羊祜、陶侃以为鼓励，希望他收敛湖海豪气，不必再为岁华消逝而忧愁。

《鄂州小集》卷首载曹泾撰《鄂州太守存斋先生罗公愿传》，内有“详刑使者剡闻于朝，谓公宜在清要之选，秩满差知南剑州。陛对第一札，主于富民不为浮文”语，而卷五《南剑州上殿札子》题下署“淳熙六年二月三日”。

罗愿字端良，号存斋，徽州人，绍兴间侍御史罗汝楫第三子，博学好古，文章高雅，为时所重。通判赣州，陈天麟罢后曾摄州事，辛弃疾奏荐其政绩于朝，秩满，差知南剑州。三年后，当淳熙六年（1179）二月，罗愿除知南剑州时⑫，曾有谢启，其中写道：

《鄂州小集》卷五《谢辛大卿启（幼安）》。

兹盖伏遇某官，文武兼资，公忠自许。胸次九流之不杂，目中万马之皆空。见辄开心，不假赳赳嗷嗷之请；称之极口，率皆沉着痛快之词。褒袞甚荣，梦刀既叶。季布河东之召，誉偶出于一人；袁安楚郡之除，选第因于三府。至于羁迹，全赖公言。⑬

可见他与辛弃疾交谊深厚，并不仅限于辛弃疾对他的推荐引进。

二 移帅江陵

辛弃疾自淳熙三年（1176）十一月到襄阳府京西运判兼提刑、提举任，第二年二月即奉调移知江陵府兼湖北安抚使，在京西前后停留不过三个月，大概襄阳地方的欢迎酒宴尚未收场，就忙于准备送别筵席了。所以，有关辛弃疾在京西的活动，史册上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后来辛弃疾只是在一篇《论荆襄上流为东南重地疏》中提到过襄阳的地名。

江陵府古称荆州，南渡后升帅府，称荆南，淳熙四年二月二十三日，以臣僚奏请，复改称江陵府。辛弃疾移帅江陵，当在此年二月之后。

乾道末年以来，湖北治安渐趋恶化，两次成为茶商军武装暴动的策源地。茶商武装虽遭到镇压，动乱根源并没有消除。大规模的贩运私茶、“聚众作过”事件虽有所收敛减少，各类违法走私活动仍连续不断。湖北路是近边地区，且有信阳军与金交界，与京西随州、光化军等边州亦相距甚近。走私活动遂成为诱发作奸犯科、危及社会安定的根源。《宋会要辑稿·刑法》二之一五八载：

《宋会要辑稿·刑法》二之一五八至一五九，第6574—6575页。

（乾道七年）六月十八日，知兴州府、两浙东路安抚使蒋芾言：“据本司参议官高敞札子，顷在北方，备知中原利害。……及唐、邓州收买水牛皮、竹箭杆、漆货，系荆襄客人贩入北界。缘北方少水牛，皮厚可以造甲。至如竹箭杆、漆货，皆北所无。伏望敷奏，于沿海沿淮州军严行禁绝，如捕获客人有兴贩上项等事，与重置典宪。”从之。

②

可见走私水牛皮、竹箭杆等货物，不但干扰宋金间的正常贸易，且向金人提供了军用物资，是增强敌人实力、危害国家安全的严重行为。淳熙初年，茶商军事件既已平息，宋廷遂一再申饬，禁止向北界的走私，但冒禁者不绝，前引《宋会要辑稿》同条之上还记有淳熙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诏书：

《宋会要辑稿·刑法》二之一一九，第6555页。

累降指挥，立法禁止私贩耕牛过界。如闻近来边界多有客旅依前私贩，显是沿边州军奉行灭裂。自今如有一头透漏过界，因事发觉，其守臣以下取旨重作施行，帅臣监司亦坐以失觉察之罪。^②

基于形势的严峻，辛弃疾到任后，雷厉风行，采取有力措施，尽快改善当地的治安环境。

《宋会要辑稿·刑法》，第6555页。

他首先制定政策，宣布今后如有客商以耕牛、战马负茶过北界，按走私通敌罪，并依军法处置。知情不举、为违法客商作向导或为之运送、窝藏者，以及与之勾结的官吏、公人、兵级，都以贩卖军用物资论罪。同时允许社会各界告发捕捉，赏钱二千贯。知情窝藏者、同船同行的梢工、水手以及雇用的人力和仆人、女使告首，除免本罪外，还与其他人赏格同等对待。后来，辛弃疾又把这些规定作为建议向朝廷奏报，并得到批准。这就是《宋会要辑稿·刑法》二之一一九、一二〇所载淳熙五年六月二十日诏，“湖北、京西路沿边州县，自今客人辄以耕牛并战马负茶过北界者，并依军法”条所载的内容，其中还规定“其知情、引领、停藏、乘载之人，及透漏州县官吏、公人、兵级，并依兴贩军须物断罪。许诸色人告捕，赏钱二千贯，仍补进义校尉，命官转两官。其知情、停藏同船同行梢工、水手能告捕及人力女使告首者，并与免罪，与依诸色人告捕支赏。知、通任内能捕获，与转两官”^③。

《攻媿集》卷一〇六《朝请大夫曹君墓志铭》。

《浙江通志》卷一六〇。

见《攻媿集》卷一〇六《朝请大夫曹君墓志铭》。

《嘉泰会稽志》卷一五《姚宪传》。收入《宋元方志丛刊》，第6993页。

对公然违抗官府通令者，辛弃疾予以从严治罪。文献记载：“大卿辛公弃疾帅江陵，治盗素严。”^④又载：“前帅颇厉，威严治盗不少贷。”^⑤为起到警戒劝尤作用，惩处不法之人，不免矫枉过正。江陵县有盗牛者，大概尚未发现有走私出境罪行，被发配江州。官吏迎合，私下要将盗牛者投入江中，江陵县令曹盅以为不妥，向辛弃疾禀报，得到认同，最终按法令对盗牛者做了流放处分。^⑥继辛弃疾知江陵府的姚宪，谈到辛弃疾治盗的举措时说：“故帅得贼辄杀，不复穷

竟，奸盗屏迹。自仆至，获盗必付之有司，在法当诛者初未尝辄贷一人，而群盗已稍出矣。”^①

崔敦诗《西垣类稿》卷二《辛弃疾落职罢新任》，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张端义《贵耳集》卷下，《丛书集成初编》本。

姚宪所说的“得贼辄杀”，即根据前项法令，“并依军法”而不必经有司审理之意，并非不问罪由，草菅人命。然而，上述整顿治安秩序的做法，虽取得明显效果，却不可避免地招致某些守旧官吏和庸碌者的非议和诽谤。后来辛弃疾被罪弹劾，所谓“凶暴”“敢于诛艾，视赤子犹草菅”^②，便成为其借口。甚至十余年后，当执政者讨论其差遣时，周必大尚对王淮说：“凡幼安所杀人命，在吾辈执笔者当之。”^③

《攻媿集》卷一〇六《朝请大夫曹君墓志铭》。

辛弃疾在任内还兴修水利，鼓励流离失所的农民归业，发展农业生产，使社会闲杂人等得以弃末务本。据载，江陵“寸金堤去城二里，实捍大江冲突之患，岁役人夫数千，具文而徒劳。君调夫均平，躬自督课，增卑培厚，以为永利。又以农隙，修筑沿江官堤，使前日巨浸冲决之地，复为膏腴。流移归业，耕垦日辟”^④。这些都是辛弃疾在任期间之事，至少都是在辛弃疾倡议下实施的。

经过一番整顿治理之后，湖北治安状况大为好转。江陵府诗人、淳熙二年（1175）进士项安世曾写诗道：

十五年前号畏途，只今开辟尽田庐。分明总是辛卿赐，谁信兜鍪出袴襦？

《永乐大典》卷二五九七村字韵引项安世《文村道中》。

诗后自注：“辛卿名弃疾，前此帅荆，弭绝群盗。”^⑤这首诗作于绍熙初年，在辛弃疾知江陵之后十五年间，当年所谓“群盗之区”的“畏途”，已经开辟为桑麻之地，项安世认为，这都应归功于辛弃疾。

三 因率逢原事件与近习发生冲突

淳熙四年（1177）冬，发生了江陵统制官率逢原纵容部曲殴打百姓事件，引起军民纠纷，辛弃疾认为这一事件全是兵士违纪的过错，于是写奏札上报朝廷，请求予以惩处。孰料宋孝宗读奏状后，反而偏袒率逢原，把辛弃疾从湖北调移到江西为帅。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六三《龙图阁学士宣奉大夫赠特进程公（大昌）神道碑》，第616页。

此时在朝中任刑部侍郎兼给事中的程大昌，挺身而出，认为这样处置不公正，极论自此以后，屯戍大军的州郡，守臣难以治理。宋孝宗却为率逢原辩护，说：“朕治军民一体，逢原已削两官，降本军副将矣。”^①程大昌字泰之，徽州休宁人，绍兴二十一年（1151）进士，辛弃疾任江西提刑时，程大昌曾任本路转运副使，故深知其为人。

一个驻军统制官违法乱纪，何以竟能得到宋孝宗的容忍和庇护，并以此迁徙一路的帅臣，岂不荒谬？

《攻媿集》卷八七《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致仕赠太师王公行状》。姚明敖，原出处作姚明敷，诸书或作姚明教、姚明傲，未知孰是。《历代名臣奏议》所收录辛弃疾《淳熙己亥论盗贼札子》作姚明敖，今从之。

见《止堂集》卷六《代襄阳帅张尚书论边防事宜画一疏》。

《止堂集》卷一二《上丞相论泸南建康易帅书》。

陈傅良《止斋集》附录，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止斋集》卷二四。

率逢原，《宋史》无传，出处不详，但其人在当时学士大夫中声名狼藉。在江陵殴打百姓之前，淳熙三年（1176），他随荆鄂统制明椿（即与辛弃疾同在山东起义的归正人）镇压湖南徭人姚明敖，“姚明敖已就禽，而率逢原擅入多杀”^②，引起朝臣的议论。此次降副将，但不久即复职，且晋升为鄂州副都统，又干预朝政，甚至影响一路帅臣的去留。故彭龟年说他“虽有粗才，为人凶横”，又说“向者辛弃疾之事”，即此人“启之”。^③淳熙六年，彭龟年致书宰相赵雄，说“某昨日窃闻建康、泸南易帅。……究其所以易者，则云因一军帅逢原尔。未知果否。若果尔，则云不得不骇矣。此人近招军士之谤，朝

廷纵之不行，人已藉藉。今又因而易一连帅，……人为大丞相亦未必有此力也”^①。楼钥作《宋故宝谟阁待制赠通议大夫陈公神道碑》载：“率逢原粗暴，恃有奥援，所至凶横。其在池阳，几至军变，为总领郑湜所发，按其偏裨，上命枢臣镌戒，方待罪间，自副都统升都统。”^②这里所说的“奥援”，谓宫中人，即指率逢原勾结宦官，以为内助，又得到宰相赵雄的包庇，故此宋孝宗、光宗父子都对他颇为偏袒。陈傅良则在《缴奏率逢原除都统制状》中揭露：“臣将指湖湘，已闻率逢原之为，人且见其行事矣。其在江陵，其在襄阳，与今在池阳，监司帅守皆患苦之，屡有文字上烦朝廷。”^③

《西垣类稿》卷二《辛弃疾落职罢新任》。

据《前汉书》卷二七中之下《五行志》七中之下：“习，狎也。近狎者，则亲爱之同类者。”收入《二十五史》，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书店1985年影印版，第138页。

江陵府是上游藩镇，帅臣权重，隆兴间曾是制置司所在地。乾道以来，多命重臣镇守，有所升迁皆自此始。如乾道四年（1168）以后，任帅臣者方滋、张孝祥、姜洸、叶衡、薛良臣皆侍从，刘珙、杨偁、王炎皆曾执政，胡元质、沈复自湖北帅迁四川制置使或宣抚使，而沈复、叶衡终为宰执。辛弃疾自提刑、转运判官擢升湖北帅，资历不如上述诸人，显有大用之意。可惜这一趋势，却被率逢原事件破坏殆尽。辛弃疾以雷厉风行手段处理湖北长期未能解决的治安问题，已使守旧庸碌的官僚阶层深感不安，视之为“遽暴过愆”^④。率逢原事件更引起朝中弄权干政的宦官近习^⑤的不满。辛弃疾移帅隆兴府，虽为平迁，然其仕途之蹭蹬，自以此为导火索。

四 任大理少卿

（一）辛弃疾于淳熙四年（1177）底移帅隆兴府（今江西南昌）。次年三月被召，在江西安抚任上仅三个月。

雍正《江西通志》卷一四。埽者，挡波涛、护堤岸也。宝气亭在丰城县西北赣江边。

辛弃疾在地方大吏任上，每到一地，必荐举贤良，论劾腐败官吏，尽心尽力地完成兴利除弊的职责。在隆兴府也不例外，他曾弹劾知兴国

军黄茂材多收百姓苗米，黄茂材被罢免后仍特降两官，以示儆尤。淳熙五年春，辛弃疾在安抚使任上组织人力，治理洪水。他创筑的丰城县新埭，数百年后犹为后人津津乐道。据江西地方志所载，“丰城官垵，自唐永徽间始迁县治，即筑堤，由张家埠至宝气亭、阳灵观，周回十余里。……淳熙五年，知隆兴府辛弃疾创建两埭于宝气亭前、濯缨巷口，以杀奔湍”^⑤。两埭为石为土，已不详，据明代丰城县人杨廉所撰《丰城县新埭记》，两埭至明代尚发挥作用。杨廉记文称赞辛弃疾创建丰城埭的智慧时说：

治水犹用兵，以正合，以奇胜，而后可以尽用兵之术。正以为之堤，奇以为之埭，而后可以尽治水之术。……

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三一。杨廉字方震，丰城人，成化进士，著名学者，《明史》卷二八二有传。

丰城地势低洼，当春夏水生之时，所恃者堤而已。然诸堤以县治之堤为要，县治之堤以埭为要。是埭也，横波突出，成功最难。堤之有埭，自宋淳熙间辛帅弃疾始。……自余皆忽不知务，波涛啮及，则退而示弱，而堤始不胜其任。犹用兵无奇，终亦折北，溃散而已。……今侯去辛帅三百余年，而见与之合，且不局局于昔人之陈迹，其功之卓，当与辛帅并矣。^⑥

此事的详情已鲜有记载。辛弃疾在江西任时间极短，犹有如此伟绩，可见其为民兴利的志愿及治水的智略。杨廉的记文把治水比喻为用兵，认为辛弃疾创建县埭犹如出奇制胜，对辛弃疾治水的功绩给予了高度评价。

（二）辛弃疾在隆兴府的江西安抚使任上为时未久，就接奉朝旨，被召入朝。他是在淳熙四年（1177）底到江西的，五年三月别去，在隆兴府整三个月。

行前，江西转运副使王希吕和寓居隆兴府的前江西、京西、湖北总领司马倬设宴送别，司马席间赋《水调歌头》词，辛弃疾即席次韵的一首，是遭遇率逢原事件以来，最能看出他当时内心创伤而饱含摧抑不平之痛的作品：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水调歌头·淳熙丁酉，自江陵移帅隆兴。到官之三月被召，司马监、赵卿、王漕饯别，司马赋〈水调歌

头》，席间次韵。时王公明枢密薨，坐客终夕为兴门户之叹，故前章及之》，第602页。司马倬原词已佚。

我饮不须劝，正怕酒尊空。别离亦复何恨？此别恨匆匆。头上貂蝉贵客，花外麒麟高冢，人世竟谁雄？一笑出门去，千里落花风。孙刘辈，能使我，不为公。余发种种如是，此事付渠侬。但得平生湖海，除了醉吟风月，此外百无功。毫发皆帝力，更乞鉴湖东。^⑩

据词题所载，离任之际，适当寓居隆兴府的前枢密使王炎病卒。故有“头上”三句的慨叹。王炎与虞允文的矛盾由来已久。乾道八年（1172）九月，以虞允文代王炎为四川宣抚使。淳熙二年六月，王炎帅湖南，虞允文同党汤邦彦以湖南兵败于茶商武装，论王炎有欺君之罪，落职贬袁州居住。《宋宰辅编年录》卷一七载：“（淳熙）三年七月，上宣谕龚茂良等曰：‘有一事，累日欲与卿言。昨汤邦彦论蒋芾、王炎、张说三人者，朕思之，王炎似无大过，非二人之比。’茂良等奏：‘仰见圣明洞照。邦彦论王炎事多非其实，人皆能言之。宜蒙圣恩宽贷。’”王炎遂于淳熙三年（1176）十二月复资政殿大学士，知江陵府。但辛弃疾以淳熙四年二月知江陵府，王炎应当未到江陵任，家居隆兴府以终。辛弃疾在题中说，因王炎之死，宴席上“坐客终夕为兴门户之叹”，可见他对朝臣党与交攻、两败俱伤现象的憎恶。通过王炎受排挤谗毁而联想到自家的遭遇，不免有“是非成败，万事皆空”的感慨，因此虽然是“一笑出门去，千里落花风”，其心境却极为哀伤。

见《三国志》卷二五《魏书·辛毗传》。收入《二十五史》，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书店1985年影印版，第84页。

见《春秋左传正义》卷四二。收入《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版，第2032页。

过片后所用的几处典故，更是表达了这种心情。孙资、刘放是魏文帝、明帝两朝的文学近幸之臣，明帝时“制断时政，大臣莫不交好”，而辛毗独不与二人往来。^⑪春秋时期鲁襄公二十八年（公元前545），齐国执政的庆封败亡，其党卢蒲嫫被放逐于边境。鲁昭公三年（前539）八月，齐侯田猎于齐东境莒地，卢蒲嫫求见，哭求齐侯道：“余发如此种种，余奚能为？”自言如此衰老，不能复为乱。齐侯答应回去后同执政的二公子子尾、子雅商议，子雅说，卢发虽短而“心甚长”，还想把我剥了皮当褥子睡。九月，卢蒲嫫又被放逐于更远的

北燕。^②辛弃疾两处用典，意思是明确的。辛毗宁可不做三公，也不肯毁名败节，向恃宠弄权的贵幸低头，似乎和被放逐的卢蒲嫫哀告齐侯之事自相矛盾，其实不然。自率逢原事件后，辛弃疾必然感觉到，他是因主张制裁骄兵悍将引起宦官近幸的不满而左迁江西的，到江西喘息未定，即被召还，来去匆匆之间，使他为国为民的所有努力全化作了乌有，自此以往，除了饮酒赋诗外，什么事也做不了。这当然与他敢于任事负责、一往直前的风范是不相容的。于是令辛毗不至三公的孙、刘辈便做了他鞭笞、嘲讽的替身。在士大夫竞相趋附奔走于宦官佞幸之门的时候，辛弃疾如此行事，自应付出沉重的代价。然而他仍然认为宋孝宗还能明察是非，可以保全自己，故又以卢蒲嫫自拟。

《宋史》卷三五《孝宗纪》三，第692页。

宋孝宗本是一个聪明英毅的君主，史臣谓其“卓然为南渡诸帝之称首”^③，然而他却偏听偏信，以致近习、佞幸、宦官相互勾结，干扰朝政，成为沉疴痼疾。

早在隆兴之初，即因宋孝宗潜邸旧人曾觌、龙大渊等除任要职，导致一批朝臣去国，近习也为此稍稍退避。乾道六年（1170），宰相陈俊卿罢任，虞允文容忍近习怙权，曾觌遂被召回除节度使，提举京祠。他同宦官入内押班甘昇、另一近习知阁门事兼枢密都承旨王抃相与盘结，用富贵权位拉拢士大夫和武人，干预地方行政和军务，左右朝臣的进退任免，在淳熙初年更为猖獗，尤以斥逐龚茂良事件为巅峰。

淳熙四年（1177）龚茂良以参知政事行宰相事，因实施文武官各随本色荫补法，得罪曾觌。曾觌指使其同党言官谢廓然论劾龚茂良擅权不公。龚茂良被安置英州，五年闰六月死于贬所。近习弄权，斥逐大臣，自此以后，遂不可遏制。辛弃疾得罪宦官权幸，仅仅是近习弄权过程中的一个插曲而已。

在这次告别江西及远赴临安的江行途中，辛弃疾写下好几篇长歌短句，但都不是徒吟风月，其中贯注的是一种不屈不挠的气概和风骨，如以“离豫章，别司马汉章大监”为题的《鹧鸪天》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09页。

聚散匆匆不偶然，二年历遍楚山川。但将痛饮酬风月，莫放离歌入管弦。 紫绿带，点青钱，东湖春水碧连天。明朝放我东归去，后夜相

思月满船。^①

又如同调词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鹧鸪天·送人》，第622页。

唱彻《阳关》泪未干，功名余事且加餐。浮天水送无穷树，带雨云埋一半山。今古恨，几千般，只应离合是悲欢。江头未是风波恶，别有人间行路难。^②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九《与石天民（斗文）》，邓广铭点校，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395页。王仲衡名希吕。

（三）龚茂良罢政后，暂以参知政事代行宰相事的是李彦颖和王淮。淳熙五年（1178）三月二十八日，宋孝宗再次用史浩为右丞相。辛弃疾被召尚在史浩为相之前，故友人陈亮所说“辛幼安王仲衡诸人俱被召还，新揆颇留意善类”^③并不准确，但辛弃疾抵达行在，恐已在史浩拜相之后。

《宋史全文》卷二六下《宋孝宗》六，第1825页。宋孝宗奖谕狱空敕书见载《咸淳临安志》卷六。

辛弃疾入朝被任为大理少卿，分掌折狱、详刑、鞫讞之事，为时亦仅数月。其间与辛弃疾有关的大理寺公事，据史籍所载，为是年闰六月五日，“大理卿吴交如等札子：‘本寺公事勘断尽绝，并无收禁罪人。见今狱空，欲依故事上表称贺。’诏免上表，令降诏奖谕”^④。

《京口耆旧传》卷二《吴大卿交如传》谓吴交如“淳熙五年闰六月卒于位，年六十一”。

《宋史》卷四〇一，第12165页。

吴交如字亨会，镇江丹徒人，淳熙四年（1177）任大理卿，他与辛弃疾同事，于奏进狱空之后，遽然病故。^⑤《宋史·辛弃疾传》载：

“为大理卿时，同僚吴交如死，无棺敛，弃疾叹曰：‘身为列卿而贫若此，是廉介之士也！’既厚赙之，复言于执政，诏赐银绢。”^⑥

第十章

在两湖转运副使任内的政绩

一 移漕湖南

（一）淳熙五年（1178）秋，辛弃疾再出国门，任湖北转运副使。

这次辛弃疾在临安为官不到五个月，何以不能久居于朝，史传皆无说明。但是联系到此年前后，曾觌、王抃、甘昇等近习佞幸暗中操纵朝政，左右朝臣进退的情形，和辛弃疾自负气节，及抱定“孙刘辈，能使我，不为公”的一贯态度，他与上述权贵之间的关系必甚紧张，其不能久居朝列的原因，概可想见。而他从江西帅赴调时便萌发的意兴阑珊、倦游归去之念，至此更加强烈。这在赴湖北途中所作的诗词中并不只是一二见的。如以下二词：

落日塞尘起，胡骑猎清秋。汉家组练十万，列舰耸层楼。谁道投鞭飞渡？忆昔鸣镝血污，风雨佛狸愁。季子正年少，匹马黑貂裘。今老矣，搔白首，过扬州。倦游欲去江上，手种桔千头。二客东南名胜，万卷诗书事业，尝试与君谋。莫射南山虎，直觅富民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31页。

——《水调歌头·舟次扬州，和杨济翁、周显先韵》^①

过眼溪山，怪都似旧时曾识。还记得梦中行遍，江南江北。佳处径须携杖去，能消几緉平生屐？笑尘劳三十九年非，长为客。吴楚地，东南坼。英雄事，曹刘敌。被西风吹尽，了无尘迹。楼观才成人已去，旌旗未卷头先白。叹人间哀乐转相寻，今犹昔。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36—637页。

——《满江红·江行，简杨济翁、周显先》^②

辛弃疾溯江而上，一路上同杨炎正（字济翁）、周显先二客赋咏酬唱。舟过扬州，他回忆起十六年前金主亮被杀时，自己匹马黑裘率众南归的情景。彼时其心中收复家山创建惊世伟业的向往，殆已成为他终生难忘的伤痛。

（二）辛弃疾在鄂州（今湖北武昌）湖北路转运副使任为时亦甚短，仅半年有余。在他任职期间，湖北帅、漕、宪三司正因招募土丁为刀弩手事争论不休。

见《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一八《兵马》之《湖北土丁刀弩手》，第414页；《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六六《敷文阁学士李文简公（焘）神道碑》；《朱熹集》卷八九《右文殿修撰张公神道碑》，第4553页。

湖北招募土丁屯田，教以武艺，在北宋政和间已经实行，南渡以后罢废。到了淳熙五年（1178），湖北提刑尹机强迫郡县招募（湖北提刑司治所在常德府），却无田可屯，土人多有怨言。李焘自礼部侍郎出知常德府，力言招募不便。此时张栻正在湖北安抚使任上，颇认同李焘的意见。帅宪议论不合，辛弃疾建议把各自的意见上奏裁定。而辛弃疾的具体主张怎样，今已无从考证。但他的意见大概是支持招募的，与李焘和张栻有所不同。其后，张栻与李焘联合上言，请“去其病民罔上者数条”，为朝廷接纳，招募一事始得以继续。^②

（三）淳熙六年（1179）正月，湖南又爆发了农民起义：郴州宜章县农民陈峒因不堪忍受官府以“和籴”为名强行征收粮米，率众反抗。这完全是一起官逼民反的恶性事件，官府也不得不承认，州县官吏的措置失当是激发起义的直接原因。

从乾道元年（1165）以来的十五年间，湖南“大盗三起”，这就是乾道元年的李金起义、淳熙三年的姚明敖起义和本年的陈峒起义，这还不包括起于湖北，纵横湖南、广东、江西的赖文政茶商武装暴乱事件。每一次起义都形成了数百至数千人不等的规模，坚持数月，蹂践数州乃至数路，迫使南宋朝廷出动大军，配合地方武装全力围剿，才得平息。对这一次次起义，南宋王朝统治者虽深感震撼和打击，然而事件平息之后却只把过失推给负有责任的地方官吏，做一番奖罚陟黜了事，从不深思导致屡次镇压屡次起义的根源所在，更不知如何寻求补救的办法，这不能不使关心国家命运的爱国志士深为忧虑。

见《渭南文集》卷三四《尚书王公墓志铭》。收入《陆放翁全集》，第210—211页。

是年三月，陈峒起义武装声势大振，已发展为数千人之军，连破湖南道州的江华、桂阳军的蓝山和临武、广东连州的阳山四县，使湖南各州处于一片惊恐之中。^⑫三月十一日，宋廷命湖南帅臣负责讨捕陈峒，辛弃疾也奉诏由湖北改湖南转运副使。其时知潭州兼湖南安抚使是王佐，湖南转运判官是陈孺。对他的这项任命，大概只能理解为：让他去帮办粮饷供应，协助王佐扑灭这次起义。

三月下旬，辛弃疾自湖北转运司所在地鄂州启程赴湖南。行前，湖北转运判官王正之于副使衙中的小山亭置酒饯行，席间，辛弃疾写下了一首《摸鱼儿·淳熙己亥，自湖北漕移湖南，同官王正之置酒小山亭，为赋》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47—648页。

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惜春长怕花开早，何况落红无数！春且住，见说道天涯芳草无归路。怨春不语，算只有殷勤，画檐蛛网，尽日惹飞絮。长门事，准拟佳期又误。蛾眉曾有人妒。千金纵买相如赋，脉脉此情谁诉？君莫舞。君不见玉环飞燕皆尘土！闲愁最苦。休去倚危栏，斜阳正在，烟柳断肠处。^⑬

这是一首被称为“千古所无”的著名词篇。从文学的角度看，它是借惜春怨春的主题，反映对抗金事业及国家、个人前途命运的忧虑。上片写在风雨摧残下春天的归去，痛惜春天的早来早归，伤心春天的无力反抗，写痛恨春归后蛛网柳絮的猖狂。这是借春的夭折，写恢复事业的失败、词人希望的破灭。下片则在哀伤恢复大计受挫之余，也为个人屡被排斥不受任用而伤怀。

《攻媿集》卷八七《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致仕赠太师王公行状》。

这首词确实为动荡不安的时局而写作。宋孝宗朝一向被史学家视为南宋历史上的最好时期，而辛词却有“斜阳烟柳”的比喻，画出了一幅岌岌可危的江山落日图，前人多不理解，认为是危言耸听。但是，倘若能认真对待这一时期发生的一系列历史事件及其后果，便知辛词的忧虑就绝不是杞人忧天。盖自淳熙改元以来，虞允文以言恢复误国，

汤邦彦以出使辱国，以及宰相叶衡被斥，都迫使宋孝宗不得不放弃遣使求地、乘机恢复中原的目标。而连年爆发的农民起义，又使南宋朝廷疲于应付。这些挫折和失败，导致南宋的内外政策被迫转向自治。楼钥撰《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致仕赠太师王公行状》载：“（淳熙）三年，申议使汤邦彦使回，上怒金人无礼。公奏天下为度，惟当讲自治之策以待之。”又说：“孝宗皇帝以不世出之资，直欲鞭笞四夷，以遂大有为之志。一时进用，多趋事赴功之人。淳熙以来，益务内治，选任儒雅厚重经远好谋之士，而公为之称首。”^②即明确这种转折的标志是淳熙三年（1176）汤邦彦辱国事件。然而正是在宋孝宗“益务内治”时，竟致连续发生了民众起义事件，这对借口恢复中原而实施残酷剥削的南宋政权来说，是一个沉重的打击。

南宋当局放弃恢复中原的努力，正是辛弃疾不愿看到的结局。

自宋孝宗登极以来，从匆忙北伐到任用大言误国之人，这些决策举措，竟无一件有补于恢复大计，亦无一不以失败结束。然而失败虽是接踵而来，宋孝宗君臣却从未吸取教训，反而从积极进取转向消极守成，听凭近习佞幸对爱国志士实行迫害打击。这一切使辛弃疾深感失望。所以，《摸鱼儿》这首词，正是写出了在此情势之下的辛弃疾心中的全部感怀，是他长期以来对时局不断思索的一个结果。

《鹤林玉露》甲编卷一《辛幼安词》，第12页。
见《宋史》卷三八八《陈良祐传》：“上锐意图治，以唐太宗自比。”第11902页。

当这首词广泛传播之后，竟也被宋孝宗看到。《鹤林玉露》一书载：“词意殊怨。‘斜阳’‘烟柳’之句，……使在汉唐时，宁不贾种豆种桃之祸哉！愚闻寿皇见此词，颇不悦。然终不加罪，可谓至德也已。”^③但我以为，宋孝宗对这首词不满，大概不只因为“斜阳”“烟柳”之句。盖宋孝宗自许甚高，曾以唐太宗自拟。^④如今辛弃疾却独以玉环、飞燕为嘲笑对象，这不等于将宋孝宗讥讽为汉、唐的成帝和明皇两位好色误国之君吗？我以为宋孝宗的不满，真正原因恐在于此。

二 对王佐杀戮湖南民众不满

王佐对陈峒起义军的杀戮极其严厉残酷。

见《渭南文集》卷三四《尚书王公墓志铭》。收入《陆放翁全集》，第211页。

淳熙六年（1179）四月，王佐把潭州厢禁军及忠义寨军兵八百人交给流放在潭州的武臣冯湛统率，并奏请调发荆鄂军三千人会同征剿陈峒。宋廷要王佐节制诸路兵马后，又下令广南摧锋军分屯要害，防备陈峒南下。起义军得知广南戒严，又得知冯湛领兵，遂带着所获輜重返回宜章，筑寨坚守。湖南转运司认为“贼已穷蹙，自守巢穴”，移文诸州，要求在农忙季节，“毋以备御妨农”。王佐却反对这一意见，他说，陈峒未败，不得称“穷蹙”；宜章在广东西和湖南交界处，山林险隘，出入莫测，不得谓之“自守”。他还上奏说，若解除戒备，“贼必更猖獗，愚民且有附和而起者，非细事也”。又奏称，前连州李晞反，州郡接受其招安，不久又反，成为陈峒的副手，因此对起义军必须一意剿除，决不可宽贷遗祸。这一指导思想得到宋孝宗的赞同。四月下旬，王佐带兵至宜章，五月一日命冯湛及鄂州军统领夏俊分五路进兵。陈峒营寨尚未完成，出战又不胜，余兵遂溃败奔走，官军乘胜追击，杀死陈峒、李晞，起义军除少数被俘外，皆被官军屠杀。❶事件平息后，王佐由集英殿修撰进显谟阁待制。

南宋诸路转运司一般置副使、判官各一人，副使职位高于判官。辛弃疾既为漕长，自不能不负军饷供应之责，这有他所作的《阮郎归·耒阳道中为张处父推官赋》词为证：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56页。

山前灯火欲黄昏。山头来去云。鹧鸪声里数家村。潇湘逢故人。 挥羽扇，整纶巾，少年鞍马尘。如今憔悴赋招魂，儒冠多误身。❷

耒阳在郴州北，属衡州，距宜章仅二百里。词的下片回忆他少年时的戎马生涯，说如今是在白发憔悴之际再次来到军前，实非出于自愿，故而自嘲一生都为儒冠所误。据此可知辛弃疾曾一度亲临前敌，而他的无奈却也皆暴白于词中。

王佐字宣子，绍兴山阴人，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第一人。他在宋高宗、孝宗朝屡被罢斥，此次平定陈峒起义有功，遂超除侍从，从此一帆风顺，官至知临安府，除户部尚书。对于这次讨平陈峒起义，辛弃疾与王佐意见并不一致，如在要求诸州不可放弃农业生产问题上，帅漕二司即发生齟齬。辛弃疾也对王佐纵兵杀戮不满，大约在事平王

佐除职后，曾作《满江红·贺王帅宣子平湖南寇》词一首，下片在应酬祝贺之余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59页。

三万卷，龙头客。浑未得，文章力。把诗书马上，笑驱锋镝。金印明年如斗大，貂蝉却自兜鍪出。待刻公勋业到云霄，浯溪石。

周密《齐东野语》卷七《王宣子讨贼》，第130—131页。

据宋末人周密说，王佐得此词后，“疑为讽己，意颇衔之”。但周密解释说，辛词“三万卷”四句，是用陈师道《送苏尚书知定州》“枉读平生三万卷，貂蝉当复作兜鍪”句意，并非讥讽王佐以屠杀平民换取爵位。然而王佐却不这样认为，他于淳熙七年（1180）十一月任京尹时，上书执政说：“佐本书生，历官处自有本末，未尝得罪于清议。今乃蒙置诸士大夫所不可为之地，而与数君子接踵而进，除目一传，天下士人视佐为何等类？”可知对其湖南行径非议者并不止辛弃疾一人，知识阶层中的“清议”多半如此。后来，王佐里居时，又与乡人陆游谈及此事云：

《渭南文集》卷三四《尚书王公墓志铭》。收入《陆放翁全集》，第212页。

里中或谓仆以诛杀众，故多难。不知仆为人除害也。湖湘乡者盗接踵，今遂扫迹者二十年，绵地数州，深山穷谷之氓得以滋息，而仆以一身当祸谴，万万无悔。

王佐为其屠杀民众的行径辩护，把湖湘之安定归功于自己，当然得不到舆论的肯定，也是辛弃疾所不赞成的。

三 奏进《论盗贼札子》

见《宋史》卷四九四《蛮夷》二《西南溪峒诸蛮传》下，第14191页。见魏了翁《鹤山大全集》卷八九《敷文阁直学士赠通议大夫吴公行状》，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蔡戡《定斋集》卷一《御盗十事札子》，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一）自淳熙二年（1175）以来，辛弃疾宦游之迹遍及江西、两湖，担任过提点刑狱、转运副使、安抚使等职务。上述地区自乾道元年（1165）以后（即宋孝宗即位未久）曾多次爆发有相当规模的起义事件，即：乾道元年，因官府强行推销积存已久的乳香引发的郴州宜章弓手李金起义，起义军人数达万人，一度攻占郴、韶、连等州，同年秋，起义由鄂州统制杨钦带兵扑灭；淳熙二年四月，湖北茶贩赖文政起事于湖北常德府，转攻湖南、广东、江西，同年九月，由辛弃疾招降；淳熙三年四月，湖北武冈军商人郭三同徭人姚明敖在湖北靖州起事，以重新分配土地为目标，同年八月，被鄂州统制明椿扑灭^①；淳熙五年、六年，广西连州李晞、湖南郴州陈峒等人为反抗官府强行征收粮米而起义，淳熙六年（1179）五月被湖南帅臣王佐带兵扑灭；淳熙六年六月，即陈峒起义被扑灭不到一个月，就在广西与广东交界处又爆发了以李接、陈子明等为首的武装起义，起义军声势浩大，连破容、化、郁林州，这次起义至十月方被广西经略刘焞等扑灭^②。上述起义何以集中在两湖、两广一带，特别是湖南地区？爆发起义的原因何在？辛弃疾任职于江西、湖北、湖南，在对民情做了普遍深入的了解之后，对上述问题就有了透彻的认识。于是，在这一年的六七月间，他向宋孝宗上奏了一篇《淳熙己亥论盗贼札子》，对百姓困苦之根源，亦即接连不断爆发起义的原因所在，做了深刻的分析和论述。这篇札子的全文为：

臣窃惟方今朝廷清明，法令备具，虽四方万里之远，涵泳德泽，如在畿甸。宜乎盗贼不作，兵寝刑措，少副陛下厉精求治之意。而比年以来，李金之变，赖文政之变，姚明敖之变，陈峒之变，及今李接、陈子明之变，皆能攘臂一呼，聚众千百，杀掠吏民，死且不顾，重烦大兵，剪灭而后已，是岂理所当然者哉？臣窃伏思念，以为实臣等辈，分阃持节，居官亡状，不能奉行三尺，斥去贪浊，宣布德意，牧养小民，孤负陛下使令之所致。责之臣辈，不敢逃罪。

臣闻，唐太宗与群臣论盗，或请重法以禁。太宗哂之，曰：“民之所以为盗者，由赋繁役重，官吏贪求，饥寒切身，故不暇顾廉耻尔。当轻徭薄赋，选用廉吏，使民衣食有余，则自不为盗，安用重法耶？”大哉斯言！其后海内升平，路不拾遗，外户不闭，卒致贞观之治。以是言之，罪在臣辈，将何所逃？

臣姑以湖南一路言之。自臣到任之初，见百姓遮道，自言嗷嗷困苦之状，臣以谓，斯民无所愬，不去为盗，将安之乎？臣一一按奏，所谓

“诛之则不可胜诛”。臣试为陛下言其略：

陛下不许多取百姓斗面米，今有一岁所取，反数倍于前者；陛下不许将百姓租米折纳见钱，今有一石折纳至三倍者。并耗言之，横敛可知。陛下不许科罚人户钱贯，今则有旬日之间，追二三千户而科罚者。又有已纳足租税，而复科纳者。有已纳足，复纳足，又诬以违限而科罚者。有违法科卖醋钱，写状纸、由子、户帖之属，其钱不可胜计者。军兴之际，又有非军行处所，公然分上中下户而科钱，每都保至数百千；有以贱价抑买，贵价抑卖百姓之物，使之破荡家业，自缢而死者；有二三月间，便催夏税钱者。其他暴征苛敛，不可胜数。

然此特官府聚敛之弊尔。流弊之极，又有甚者：

州以趣办财赋为急，县有残民害物之政，而州不敢问；县以并缘科敛为急，吏有残民害物之状，而县不敢问；吏以取乞货赂为急，豪民大姓有残民害物之罪，而吏不敢问。故田野之民，郡以聚敛害之，县以科率害之，吏以取乞害之，豪民大姓以兼并害之，而又盗贼以剽杀攘夺害之。臣以谓“不去为盗，将安之乎”，正谓是耳。

且近年以来，年谷屡丰，粒米狼戾，而盗贼不禁乃如此。一有水旱乘之，臣知其弊有不可胜言者。

民者，国之根本，而贪浊之吏迫使为盗。今年剿除，明年扫荡，譬之木焉，日刻月削，不损则折。臣不胜忧国之心，实有私忧过计者。欲望陛下，深思致盗之由，讲求弭盗之术，无恃其有平盗之兵也。

臣孤危一身久矣，荷陛下保全，事有可为，杀身不顾。况陛下付臣以按察之权，责臣以澄清之任。封部之内，吏有贪浊，职所当问。其敢瘝旷，以负恩遇！自今贪浊之吏，臣当不畏强御，次第按奏，以俟明宪。庶几荒遐远徼，民得更生，盗贼衰息，以助成朝廷胜残去杀之治。但臣生平，刚拙自信，年来不为众人所容，顾恐言未脱口，而祸不旋踵，使他日任陛下远方耳目之寄者，指臣为戒，不敢按吏，以养成盗贼之祸，为可虑耳。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80—383页。

伏望朝廷，先以臣今所奏，申敕本路州县：自今以始，洗心革面，皆以惠养元元为意。有违弃法度，贪冒亡厌者，使诸司各扬其职，无徒

取小吏按举，以应故事，且自为文过之地而已也。臣不胜幸甚。 ⑫

（二）在奏札的开头，辛弃疾举述宋孝宗即位以来爆发于湖南、湖北、广西等地的起义事件，并指出，参加起义的平民百姓甘冒一死，杀身不顾，这同号称政治清明的孝宗朝是极不相称的。

接着，辛弃疾转引唐太宗有关弭盗的一段话，意义重大。唐太宗认识到民去为盗，“由赋繁役重，官吏贪求，饥寒切身”，故能轻徭薄赋，选用廉吏，致天下于贞观之治。宋孝宗平素常自比唐太宗，然而他即位以来，却不能像唐太宗那样真正减轻人民负担，沉重的压榨剥削已将农民逼迫到不反无以为生计的地步。辛弃疾说他自到湖南，见父老拦路述说困苦之状，得知百姓深受官府横征暴敛之害，遂认为“斯民无所愬，不去为盗，将安之乎”，即百姓为盗，全由官府逼迫，别无出路之故。因此，采取严厉镇压手段，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他引用《孟子·梁惠王》中的话，说老百姓是“诛之不可胜诛”的。可以看出，他反对单凭武力镇压反抗、屠杀百姓的态度。

作为臣子，辛弃疾当然要避免涉及指斥皇帝，所以他只能将导致不断爆发农民起义的原因归结为地方官吏贪求，不恤百姓。湖南一路，官吏贪求尤为严重，他一一列举，向宋孝宗揭露这种横征暴敛的严重程度。

他列举了湖南地区于常赋之外，州、县、胥吏巧立名目，对农民进行法外横敛的暴虐情况，计有七类：一、多取斗面米；二、将租米折纳现钱；三、科罚；四、非地方经营的违法科卖；五、假借军用科敛；六、贱买贵卖百姓钱物；七、超前征收二税。对这类残民害农的行径，辛弃疾指出：南宋朝廷为应付巨大的军事开支和向金国交纳岁币，迫令州县交纳上供钱、无额上供钱、从民间交易中抽取的经总制钱、按月解送的月椿钱，州县无所从出，只有增立名目，向民间索取。湖南一路的横征暴敛，有些甚至毫无名目，如科罚人户钱贯，民户既已纳足租税，而官府却硬要诬以违限科罚，甚至再二再三科罚。至于他所指出的后几类搜括民财的行径，更几乎等同于公开的劫夺。从根本上讲，湖南如此横暴地把民脂民膏剥削殆尽，只能是统治集团征调急苛的直接结果。州、县、胥吏上行下效，相互包庇，而朝廷则纵而不问，故而他指出：田野之民，身受州、县、胥吏、豪民大姓之害，已到了不起来反抗就别无出路的地步。应当说，他的这篇札子，虽是作为统治阶级一员写给最高统治者皇帝的，但他对当时农民所遭

受困苦的描述，却像是代表了这些受剥削压榨而无处诉说的劳动人民，对统治集团提出控诉。他生当那样的时代，能替农民说出上面的话，这在统治阶级中就算不是绝无仅有，恐怕也是不多见的。

（三）辛弃疾的奏札引起了宋孝宗的重视。八月七日，宋孝宗对此做出批示，并向执政大臣说：“批答辛弃疾文字，可札下诸路监司、帅臣遵守施行。”又说：“亦欲少警诸路监司、郡守也。”宋孝宗的御笔批示是：

《宋史全文》卷二六下《宋孝宗》六，第1839页。其中“帅臣、监司漫不知之”一句，点校本误作“漫不如之”，今据四库本改。

卿所言在已病之后，而不能防于未然之前，其原盖有三焉：官吏贪求而帅臣、监司不能按察，一也；方盗贼窃发，其初甚微，而帅臣、监司漫不知之，坐待猖獗，二也；当无事时，武备不修，务为因循，将兵不练，例皆占破，才闻啸聚，而帅臣、监司仓皇失措，三也。夫国家张官置吏，当如是乎？且官吏贪求，自有常宪，无贤不肖，皆共知之，亦岂待喋喋申喻之耶？今已除卿帅湖南，宜体此意，行其所知，无惮豪强之吏，当具以闻。朕言不再，第有诛赏而已。

宋孝宗说辛弃疾的奏札只提出了问题的补救办法，而未能防患于未然，这个结论似乎全无道理。辛弃疾认识到爆发农民起义的根本原因是南宋政府对人民的剥削压榨，因而把惩处贪官污吏，减轻人民负担作为解决问题的关键，这正是防患于未然，解决连年爆发农民起义的唯一正确途径。而宋孝宗却完全避开了南宋统治者横征暴敛的问题，把责任推到地方官吏上。因此他才特别强调帅臣监司的职守。按照宋孝宗的批示，则只能处于被动应付状态，完全谈不上从根本上解决农民起义问题。所以宋孝宗这段话，反映了他的认识只停留在“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肤浅水准上，和辛弃疾奏札中所达到的认识高度不可同日而语，这当然由宋孝宗维护其统治基础的立场所决定。然而宋孝宗的批示毕竟有限度地同意了整顿吏治的主张，这对减轻湖南人民的痛苦，改善农民的生存状况还是有利的。

第十一章

在湖南安抚使任内的政绩

一 整顿湖南乡社

据《攻媿集》卷九〇《直秘阁知扬州薛公行状》，薛居实于淳熙六年（1179）八月知扬州，十月四日卒于任内，王佐移知淮东，应即在十月内。

王佐帅湖南，既因诛杀起义民众引起物议，宋廷遂将其调往淮东知扬州。^①辛弃疾改帅湖南，虽有宋孝宗八月的手札，知此年秋已有帅湖南之命，但是在此年秋接手帅任，还是在王佐此年十月改知扬州之后，尚不能考知。

湖南几经灾难性的事变蹂躏，已到了民不聊生的地步。如何做好善后工作，对湖南百姓抚绥惠养，是南宋当局需要认真考虑的问题。辛弃疾在奏札中既建议“深思致盗之由，讲求弭盗之术，无恃其有平盗之兵”，已显示其对这一问题有了成熟的看法。为了缓解矛盾，安定地方，辛弃疾在帅臣任内，采取了不少积极的措施，力求使湖南不再成为多事之区。

从淳熙六年（1179）秋冬到次年冬，辛弃疾在湖南安抚使任上约十余个月。其间他怎样惠养百姓、弹劾不法官吏，书册所存史料十分缺少。现能查到的数事又都在淳熙七年，六年秋冬竟无一事可述，故其湖南政绩仅能从此数事中窥其大端了：

见《宋会要辑稿·食货》六一之一二六，第5936页。

一是淳熙七年春，他令湖南诸州，以官府储备的粮食招募民工，浚筑陂塘。这样一方面可在春夏青黄不接之际解决饥民的生计，另一方面，陂塘筑成，便于灌溉，可谓一举两得。^②

见《宋史》卷三五《孝宗纪》三，第672页；《宋会要辑稿·食货》六八之七六，第6291页。

再是奏言“溪流不通，舟运艰涩”，请于湖南进纳的桩积米中支付十万石，振赈邵州二万石，永州三万石，郴州五万石。同年二月十七日宋廷批准了这一请求。^①

《宋会要辑稿·选举》一七之三置此事于淳熙七年（1180）六月，恐系奏请时日，见第4532页。《宋史》卷三五《孝宗纪》三记此事于淳熙八年四月癸丑，此从后说，见第675页。

《止斋集》卷一九《桂阳军乞画一状》。

三是奏请在郴州的宜章县、桂阳军的临武县创置学校，以教养峒民子弟。获致宋廷批准，已在淳熙八年四月，辛弃疾离任之后。^②故淳熙十四年陈傅良知桂阳军，曾有奏札，谓“前后臣僚屡言郴、桂之间宜兴学校以柔人心”“郴之宜章、本军临武两县创建县学，所以劝奖风厉，条目甚备”“欲使边氓同被文化，幸甚幸甚”^③。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二八，第4002页。

四是弹奏知桂阳军赵善珪贪浊，罢其知军。此为淳熙七年六月事，辛弃疾按劾赵善珪“昏浊庸鄙，窠占军伍，散失军器，百姓租赋科折银两赢余入己”^④，正是依照其《论盗贼札子》所主张的“自今贪浊之吏，臣当不畏强御，次第按奏，以俟明宪”原则行事。可以想见，辛弃疾在湖南任上，所弹劾的贪浊之吏当不止一人，惜文献记载都已缺佚了。

辛弃疾在湖南所做的另一件大事是整顿湖南乡社。湖南乡社是由各乡的豪民大姓统领的地方武装，其任务是弹压乡民，或缉捕盗贼。有统领二三百家以上的大社，遍布湖南南北各州郡如长沙及连、道州以及广东英、韶州，而南部数郡为数尤多，如郴、桂、宜章诸郡县尤盛。乾道七年（1171）春，知衡州王琰曾奏请在湖南八郡三丁取一，可得民兵一万五千人，被湖南帅臣沈德和否决。淳熙七年（1180）春，有臣僚奏言乡社扰民，请求全部解散乡社。朝廷札下湖南安抚司提供对策，辛弃疾遂上疏道：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一八《兵马》之《湖南乡社》，第417页。

乡社皆杂处深山穷谷中，其间忠实狡诈，色色有之，但不可一切尽罢。今欲择其首领，使大者不过五十家，小者减半，属之巡尉，而统之县令，所有兵器，官为印押。

宋廷也采纳了这一建议。

以上各事，全都是为解决湖南农民的生活、教育、治安、吏治等方面的紧迫问题所实行的一些措施，其着眼点自然是安定地方，收抚人心，鼓励生产，使湖南从纷乱扰攘中解脱出来，步入有秩序的社会环境中。其重点振巢的几个州军，也正是历次农民起义爆发的集中地区，而被辛弃疾弹劾掉的赵善珪，正是在《论盗贼札子》得到孝宗批复之后，违背“不许将百姓租米折纳见钱”的申饬，公然“将百姓租赋科折银两”，且还“赢余入己”。这样的贪官污吏，当然应受到惩办。

二 创建湖南飞虎军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一八《兵马》之《湖南飞虎军》，第420页。

（一）湖南虽有一定数量的厢禁军，然而力量薄弱，在几次应付突发事件中暴露得最为清楚。淳熙二年（1175），湖南军曾被赖文政茶商武装军重创，几致覆灭。淳熙六年对付陈峒起义时，王佐令冯湛带兵征剿，所能派遣的厢禁军和忠义寨兵也只有八百人，最后还得仰仗荆鄂大兵才得以获胜。淳熙四年春，枢密院认为“江西、湖南多盗，诸郡厢、禁军单弱，乞令两路帅司各选配隶人置一军，并以敢勇为名，以一千人为额”。然而当时江西、湖南两路帅臣吕企中、王佐却以亡命之徒难以约束为由拒绝了这一建议。及至辛弃疾为帅后，其意识到，湖南与广南东西路接壤，其间溪峒相连，经常发生峒民造反一类事件，这不仅因为徭人风俗强悍，也由于湖南武备空虚。他于是便根据前时枢密院的提议，向朝廷递进了一篇奏疏，陈述创建一支湖南新军——他命名这支拟议中的新军为飞虎军——的理由：

军政之敝，统率不一，差出占破，略无已时。军人则利于优闲窠坐，奔走公门，苟图衣食。以故教阅废弛，逃亡者不追，冒名者不举。平居则奸民无所忌惮，缓急则卒伍不堪征行。至调大军，千里讨捕，胜负未决，伤威损重，为害非细。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3页。

乞依广东摧锋、荆南神劲、福建左翼例，别创一军，以湖南飞虎为名，止拨属三牙、密院，专听帅臣节制调度，庶使夷獠知有军威，望风慑服。^②

这篇奏疏，仅见于《宋史》本传，当是经删节的原疏主要段落。至其原文，今已无从得见了。但从同时人复述奏疏的大意中，知主要内容已尽此疏。如周必大本年十月论步军司差拨将佐往潭州飞虎军云：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四三《论步军司多差拨将佐往潭州飞虎军》，第448页。

臣窃见湖南帅臣辛弃疾，以本路地接蛮獠，时有盗贼，创置飞虎一军，免致缓急调发大兵。……预先拨属三衙，专听帅臣节制，庶免他时潭州占破差使。^③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3页。

辛弃疾在奏疏中对湖南军队在风纪上存在的种种弊端一一做了陈述：如节制和统率的事权不统一，多数士兵被统兵将校私自役使，派遣他们兴建土木工程，营建屋舍，甚至派去作商贾，负贩各地。而士兵只有被某个将校占为己用，得以奔走公门，才能衣食暖饱，因而不可能有军事技能上的操练时间，也更无所谓教习和检阅等军纪了。地方武装既然军纪败坏到如此程度，已经是“逃亡者不追，冒名者不举。平居则奸民无所忌惮，缓急则卒伍不堪征行”^④，要将其整顿为一支能够作战和应对突发事变的武装，当然不可能做到了。为此，创建一支新军，成为湖南安抚司可以仰仗的军队，已势在必行。宋孝宗下诏批准了这一陈请，并委托辛弃疾负责全盘规划。

见嘉庆《长沙县志》卷二三，清刻本。

辛弃疾受诏后，首先着手选择飞虎军营址。五代马殷的营垒故址据说就是三国时关羽同黄忠交战处，飞虎军营寨就选在这里。^⑤按计划，飞虎军应招募步军两千人、马军五百人，随侍将官的僉人尚不包括在内。战马和铁甲也须一应俱全。在此之前，辛弃疾已用缗钱五万，从广西境外买马五百匹。朝廷又下令每年由广西代买三十匹。

见嘉庆《长沙县志》卷四。

见洪迈《夷坚志》支戊卷八《湘乡祥兆》，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1114页。

建飞虎营寨须扩展道路，需用大量石块。在长沙城北五十里，有一山叫麻潭山，是湘水和麻溪会合处，所谓湘浦就在这里。形胜家又称之为芦花鞭^⑫，山形像骆驼嘴。长沙有句谚语道：“骆驼嘴断出状元。”麻潭山多巨石，屹立于麻潭中。辛弃疾征调当地的囚犯前往麻潭开凿石头，允许他们以一定数量的石头代赎其罪，以减轻刑罚。从这里取来的石头不计其数。石料既源源不断，工程进展十分顺利。^⑬

谢廓然签书枢密院事见《宋史》卷二一三《宰辅表》四，第5583页；王抃任枢密都承旨见《宋史》卷四七〇《佞幸》之《王抃传》，第13694页；王藺为枢密院编修官见《宋史》卷三八六《王藺传》，第11853页。

在飞虎寨施工期间，枢密院有一个对辛弃疾创建飞虎军不满的人物，对施工横加干预，屡加阻挠。但辛弃疾却不予理会，只是更加紧了招募训练士兵和营寨建筑工作，建军进程遂致不能遏制。但这个与之作对的人是谁呢？淳熙七年（1180）在枢密院任职的官员有枢密使王淮、签书枢密院事谢廓然。史书记载，谢廓然是曾觌党羽。淳熙四年，曾觌为驱逐参知政事龚茂良，通过内批赐此人出身，以户部员外郎除殿中侍御史，甫入台，即连续弹劾龚茂良擅权矫旨，罢其参政，责英州安置，父子死于贬所。谢廓然充当了曾觌斥逐大臣的帮凶和工具，因而得以通显，至本年五月十七日遂入为签书。还有，此年任枢密院都承旨的佞幸王抃正在怙势招权，枢密院编修官王藺阿谀权幸，正在窥伺时机，谋取高位，因而全都站在辛弃疾的对立面上。^⑭辛弃疾同近习的冲突旷日持久，他在《论盗贼札子》中曾说：“臣孤危一身久矣，荷陛下保全。”又说：“年来不为众人所容。”他以建功立业为己任，刚直不阿，坚持己见，勇于整顿吏治，为民请命，这些都与操权得势的佞幸势力格格不入。辛弃疾创建飞虎军的建议获得宋孝宗采纳应当在这年五月之前，其时谢廓然尚未佐院，及其执事西府之后，正当辛弃疾全力实施建军计划之际，故而得以与王抃、王藺等人处处沮抑，必欲使之大功不就，半途而废。

见《朱熹集》卷九四《敷文阁直学士李公墓志铭》，第4775页。

创建飞虎军，在辛弃疾是煞费苦心、艰难经营的一件大事。总计耗费湖南一路财力达四十二万缗。^①在施工关键时刻，当各项工作井井有条，进展顺利之际，枢密院中人得知这一工程经费以巨万计之后，立即论奏湖南建军聚敛民财，让宋孝宗也不免疑惑起来，于是由枢密院自御前降下金字牌，急速传递到潭州，要辛弃疾将各项正在进行的建设立即停止。辛弃疾在此时刻表现了他处理事务的聪明和勇气。他接奉金牌后，并未停止建军工作，而是把金牌藏了起来，不向僚属公布，同时召集监办工程者，限期一个月完成飞虎营寨，逾期按军法处置。

当时正值六七月间，淫雨连绵，几乎连月不晴，使急需的瓦无法烧制。监办工程者申说他事皆易办，唯有造瓦，恐不能完成使命。辛弃疾问：“需瓦几何？”

回答道：“二十万。”辛弃疾说：“勿忧。”

见《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鹤林玉露》乙编卷六《临事之智》，第220—221页。

他下令给潭州厢官，要求全城的居民，自神祠官舍以外，每户以一百文提供檐前瓦二十片，限期交付官府。于是所需要的瓦在两日内全部凑齐。安抚司和潭州的僚属无不叹服辛弃疾的才干和机敏。^②

为堵塞朝中的悠悠谗口，辛弃疾在建军工作如期完成之后，上奏章详叙飞虎军的创建过程、所需费用的来源，并把飞虎军营栅绘图缴进。宋孝宗览疏后，对辛弃疾所谓“聚敛”的真相有所了解，解除了对他的疑虑。

见《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四三《论步军司多差拨将佐往潭州飞虎军》，第448页。

见《宋史》卷三五《孝宗纪》三，第673页；《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四三《论步军司多差拨将佐往潭州飞虎军》，第448页。

到这年七月间，飞虎军已招募步军一千余人、马军一百六十八人。^③八月五日，宋廷正式颁布了飞虎军的名称，到十八日，又下旨将飞虎军拨属步军司。^④

到这年十月，步军司向飞虎军派遣将官四员、拨发官一员、训练官十五员。在三四个月内，飞虎军的建制、装备、训练，都已基本走上了正轨。

《朱熹集》卷二一《乞拨飞虎军隶湖南安抚司札子》，第881页。

在创建飞虎军的过程中，辛弃疾特别注意对精壮军士的选拔，并且严加训练。朱熹曾说，辛弃疾对飞虎军“选募既精，器械亦备，经营葺理，用力至多”^①。飞虎军一建成，即以其雄壮军威声震湖南一方，在江上诸军中也是最为精锐的一支。

对于飞虎军的创建，尽管当时许多只求安静无事、庸庸碌碌、无所作为的士大夫官僚阶层人士都持反对态度，甚至对辛弃疾横加诬蔑，但还是有人说出了几句公道话，道出了飞虎军创建后对稳定地方所发挥重要作用的事实。如李椿于淳熙八年（1181）帅湖南时曾指出：

《朱熹集》卷九四《敷文阁直学士李公墓志铭》，第4775页。

长沙一都会，控扼湖岭，镇抚蛮徼，而二十年间大盗三起，何可无一军？且已费县官缗钱四十二万，民财力不可计，何可废耶？^②

淳熙十三年（1186）周必大（时任枢密使）致书湖南安抚使赵彥逾曰：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九四《与赵德老总领彥逾书》。

人皆云飞虎当并入江陵。殊不思湖南岁有蛮人强盗，自得此项军兵，先声足以弹压。^③

朱熹也言道：

《朱熹集》卷二一《乞拨飞虎军隶湖南安抚司札子》，第881—882页。

（自建飞虎军）数年以来，盗贼不起，蛮獠帖息，一路赖以以安。……本路别无头段军马，唯赖此军以壮声势。^④

三十多年后，有人在谈到飞虎军在加强南宋国防力量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时还说：

卫泾《奏按郭荣乞赐镌黜状》。收入《历代名臣奏议》卷一八五。

臣照对湖南飞虎一军，自淳熙间帅臣辛弃疾奏请创置，垂四十年，非特弹压蛮獠，亦足备御边境。北敌颇知畏惮，号“虎儿军”。^②

从这些议论中，可知辛弃疾创建飞虎军的功绩，人皆能道，是无法抹杀的。

（二）辛弃疾创建飞虎军，既然耗资甚大，湖南财政状况难免因此窘困。而建军之后，又须以财力赡养，必须广开财源，增加收入。于是，淳熙七年（1180）夏季，辛弃疾在湖南对关乎财计的酒实施专卖。

宋代诸州城多实行榷酒法，即由官府置务酿酒，而县镇以至乡里则多许民间自酿。湖南从南渡之初的绍兴元年（1131）即开始实行税酒法。当时流寇袭扰，潭州等城市商业萧条，帅府有人建议，由所募专业户在城外酿酒，拍卖户则许在城中自由出售，酒户入城时，按酒坛数量收取税钱。这样，官府可不必支出薪炭或粮米，坐获税收之利，百姓也不因私酿违反限额而犯法。税酒法维持了近五十年，潭州每岁酒税钱收入约为十四五万缗左右。乾道二年（1166）刘珙帅潭州，镇压李金起义，增置新兵，驻军郴州、桂阳军，军费开支增大，为此曾部分实行官酿官卖，创置糯米场，开设南、北、楚三酒楼，稍夺民间之利。辛弃疾创建飞虎军以后，多方面理财，对酒法进行变革，遂于此年夏向朝廷建议，变税为榷，实行官府专卖。

兴建飞虎军营寨、房舍、走廊过程中，所招募的大量工匠夫役，对酒的需求颇大，官府垄断酒务后，日收入达到七八百缗。如果这是平均值，全年收入即可达税酒收入的一倍以上。创建飞虎军的支出，大概颇得榷酒之力。

见真德秀《西山文集》卷九《潭州奏复税酒状》，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但辛弃疾在湖南实行榷酒法未久，便受到一些臣僚的非议。淳熙八年，兵部侍郎权给事中芮燠（字国瑞，湖州乌程人）奏言：“潭州自

行税酒法，人甚安之，官不费一钱而日有所入。今变税为榷，皆谓不便，人多移徙，虚市一空。始行之初，所得虽多，今止及半，而米曲之本，官吏之给，尽在其中。夫以小利易大不便犹不可，况初无可得之利。且彼方新经陈峒猖獗之后，又可遽扰之乎！”这年冬，李椿帅湖南，也上奏疏，认为榷酒法“虚有废罢酤户之名，实无所益”，建议“依旧于行酤户税卖，而帅司楼店亦且开沽，俟税课登羨日止”。这一建议得到宋廷允准，潭州一地的榷酒法实行不到两年，便被废止了。 ②

第十二章

在江西安抚使任内的政绩

一 江右救荒

淳熙七年（1180），江南东西两路、浙西、湖北都发生了较大的旱伤灾害。南宋政府下令蠲免农民的租赋，开仓救济灾民，同时督促州县把积压下来待审的案件赶快了结，缓和官府同农民的矛盾，还以补授官职的办法鼓励地方富民大姓赈济，避免因灾害严重而激发民众的不满，引起反抗。

这年年底，正在湖南安抚使任上的辛弃疾，进职右文殿修撰，从湖南调往江西，知隆兴府兼江西路安抚使，并特别下诏，要他担当处理荒政的责任。辛弃疾这是第二次任江西帅臣了，若从他任江西提刑算起，是第三次在江西任职。他对江西是熟悉的，对江西灾害的严重和饥民人数之多，当然也是有充分估计的。

江西灾伤之普遍和严重，史书用“江右大饥”一词来概括。当时江西邻路江南东路的信州有一位文士赵蕃（字昌父），曾写下一首题为《春雪》的诗，描写了江南东西两路的灾害形势：

旱历三时久，荒成比岁连。只疑吾邑尔，复道数州然。

懔懔沟虞坠，嗷嗷釜苦悬。县官深恻怛，长吏阙流宣。

赈米多虚上，蠲租岂尽捐？处心诚昧己，受赏更欺天！

敢谓皆如此，其间盖有贤。大江分左右，万口说朱钱。

赵蕃《章泉稿》卷二《春雪四首》之一，《丛书集成初编》本。“蠲租岂尽捐”，原作“蠲租岂尽损”，据《四库全书》本改。

（自注：谓南康朱熹元晦使君、江西钱佃仲耕运使。）^②

说旱灾蔓延了春夏秋三季，不仅信州闹饥荒，近邻各州亦复如此（包括江西在内）。百姓为饿死沟壑发愁，家家等米下锅。官府口头上说赈济，实际虚报成绩，租赋也没有全部蠲免。昧心的官吏敢于欺天，却受到奖赏。当时知江东南康军的朱熹和江西运副钱佃在救灾方面多有成效，颇得舆论的好评，所以诗中有“万口说朱钱”句。

见《皇宋中兴两朝圣政》卷五八。

在辛弃疾未抵任时，前任江西帅臣张子颜也曾奏请在江西对各州县任救荒的官员实行考核，比较功绩而加以赏罚，尽量避免百姓大批流徙。^⑫

面对江西饥荒的严峻情势，辛弃疾到任之初，便采取了迅厉果断的措施，首先控制住扰攘的局势，然后进行紧急赈济。在南昌的通衢大道上，他张贴出只有八个字的榜文：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闭粜者配，强粜者斩。^⑬

见《朱子语类》卷一一一《朱子》八《论民》，第2717页；《黄氏日抄》卷七八《抚州晓谕贫富升降榜》，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这个八字榜文，在当时士大夫和民众中间广为流传，传诵中便形成了不同的词句，或作“劫禾者斩，闭粜者配”，或作“闭粜者籍，抢掠者斩”。^⑭文字虽有不同，但意思还是大致相近。即强迫有意囤积粮食以赚取不义之财的富户粮商公开卖粮，不得闭粜；另一方面，也严禁缺粮人家向粮食大户强行抢劫。不法粮商囤粮待价，固然置饥民死活于不顾，自应严重厉惩处，但饥民哄抢粮食，不仅影响赈济正常运行，也无济于解决严重的饥荒问题。

南昌城中是否已出现囤积闭粜和抢劫粮食现象呢？史书未有具体记载。但我以为，后一现象，必定产生于前一现象持续既久之后。故此辛弃疾须首先严禁粮商利用粮食短缺之机控制粮食市场，避免百姓粮米不继之外又加倍受粮商的盘剥。粮商既已不能闭粜，如再出现劫夺者，当然也须以峻法严禁。由以推知，当时南昌百姓虽处在饥饿中，但只要有粮可买，尚不致发生抢劫事件。因而辛弃疾这一简便明了的措施，对于因粮荒而引发的抢劫暴动事件，必定会产生有效的预防作

用。史书未载江西在救荒中曾流放了何人，又曾杀了多少人，便足以证知这一措施的确收效甚大。江西其他闹饥荒的城市，大概也都按辛弃疾这一指令行事，故此局势很快得以稳定下来。

谢源明，字不详，邵武人，绍兴三十年（1160）特奏名。淳熙八年（1181）知信州，绍熙间任左司谏、吏部侍郎，见《续编两朝纲目备要》卷五《宁宗皇帝》，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84页。庆元间任四川制置使，同上。当时信州属江南东路，与江西非一路。

在局势平稳下来后，辛弃疾随即下令，拿出官府库存的全部钱贯、银器，又召集府县官吏、府学儒生、各行商贾，以及部分百姓，让他们各举有才干有实绩的代表，向官府商借钱物，责成他们担任购买、运送、销售粮米工作，不向他们征收利息；要求在一个月将粮食运抵南昌城下发售。于是在规定的期限内，一队队装载粮米的船只陆续由外地抵达，南昌和其他州县粮米价格一时大降，百姓赖以渡过饥荒。当时信州守臣谢源明^⑤请求江西拨出部分粮米救灾，帅府的幕属中没有一个人表态愿意相助，而辛弃疾却说：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均为赤子，皆王民也！^⑥

于是把十分之三的粮船转送信州，解救那里严重的粮荒。

见《朱熹集》卷二六《与陈帅书》，第1111页；同卷《与漕司画一札子》，第1114页。

见《朱熹集》卷二六《与江西张帅札子》二则、《与江西钱漕札子》等，第1115至1117页。

见《朱熹别集》卷六《与黄商伯》。收入《朱熹集》，第5492页。

当其时，江西南部的州郡如赣、吉州以及湖南鼎、沅州都未遭遇旱灾^⑦，但是前江西帅臣张子颜却对下游的江东受灾州郡实行扼籴，所有客贩粮米的船只皆阻绝。知南康军朱熹得知籴米的船只被隆兴府截留后，曾屡次作书，力恳放行，而隆兴府的遏籴愈益严格，以致朱熹不得不作书与江西诸司并申报朝廷。^⑧所以当淳熙八年（1181）初，辛弃疾自淮东归来的客舟运牛皮过南康军时，船上虽挂着“新江西安抚”的牌子，却被朱熹的守卒截获、搜查、扣留，以为报复。后来，

还是辛弃疾亲自写信给朱熹，告知是从军中收买的物品，朱熹才勉强给还放行。^①

见《钦定续通志》卷三九五，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御览经史讲义》卷二五，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正由于前任帅守遏余，因此，辛弃疾援救信州灾民之举就显得胸怀宽广，他的言行更受到后代君臣的赞扬。^②

隆兴府新建县令汪义和，奉辛弃疾檄文，巡视府辖各县旱情。来归后，他首言因旱，已许各县赋税蠲免十分之八。辛弃疾不悦其擅许减赋，汪义和答道：

农民已困，将为饿殍，赋安从出？明示以所减数，俾户知之，犹足以系其心，必待稟明，缓不及事，奈何？

见袁燮《絜斋集》卷一八《侍御史赠通议大夫汪公墓志铭》，《丛书集成初编》本。

辛弃疾虽对其专擅不满，但减免赋税是有利于农民生息渡过灾荒的必要措施，也就不再责备他，将府属八县的赋税一律按八成减免。^③

知袁州宜春县的许及之写了一首五言诗，上辛弃疾，其中便谈到江西救荒各事，有句云：

更治今冯翊，重归旧颍川。载途明积雪，嗣岁卜丰年。

封殖棠阴盛，欢迎竹马鲜。恩波行处足，威誉向来传。

此独疮痍甚，方疑雨露偏。禁通邻邑粟，费减月桩钱。

许及之《涉斋集》卷一三《上辛安抚二十韵》，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许及之，字深甫，温州永嘉人，隆兴元年第进士，知袁州分宜县。见《宋史》卷三九四《许及之传》，第12041页。

斋戒逾三日，遭逢有二天。执鞭吾所慕，负弩敢驱前。^④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见《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一五《财赋》二《月桩钱》，第322—323页。

其中“禁通邻邑粟”一句，即指“以米舟十之三予信”^⑫；而“费减月桩钱”则未见文献记载。盖月桩钱为南渡后向各州军征调，以供应军队为名目的那部分钱贯，因其按月上解，故称月桩钱。它原是由所上供销、经制等钱凑数发运，不足则以地方法外横敛凑数。^⑬总之，辛弃疾在江西的确实行宽征薄赋，江西人民才得以艰难地熬过严重的旱灾。

见《宋会要辑稿·瑞异》二之二五，第2094页。

对江西举办荒政的成绩，宋廷于七月十七日下诏，以“修举荒政，民无浮殍”为由，奖励有关人员。受奖者计有：江西运判尤袤、提举朱熹皆除直秘阁；江西帅臣辛弃疾、运副钱佃各转一官。^⑭

二 隐忧和期待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淳熙己亥论盗贼札子》，第382—383页。

（一）几年来，辛弃疾不断迁徙于江西、两湖等路，被朝廷频繁调遣，应付地方上种种亟待解决的棘手问题。对这种来去匆匆的仕宦生涯，辛弃疾已甚为厌倦。尤其是当他逐渐认识到，他这样被驱来遣去，并不是南宋当局对他的信赖，加以重用，而仅仅把他作为危急之际排除忧难的人物对待时，他感到十分失望。南宋王朝既已不再把恢复失地作为既定的奋斗目标，自然也无须收揽英雄豪杰式的人物为己用。为求得相对的安定，南宋王朝宁可选用静默无为的庸碌之辈。在这种情势下，辛弃疾慢慢体会出，宋孝宗和他周围的宰执大臣对他的兴趣日渐减少。加以佞幸们的不断谗毁和排摈，他在仕途上已被各方政治势力挤入绝境，到了不斥逐不足以平息怨恨的地步。淳熙六年（1179）《论盗贼札子》所说的“臣孤危一身久矣，荷陛下保全。事有可为，杀身不顾”，就是指他匹马南来，朝中并无内援，身处孤立的境况。所谓“但臣生平，刚拙自信，年来不为众人所容，顾恐言未脱口，而祸不旋踵”，表明他对自身处境已有所觉察。^⑮在近几年所赋写的歌词中，上述感受曾不止一次地重复表现出来。

赵奇暉，字景明，淳熙八年（1181）罢江陵令。叶适有《送赵景明知江陵县》诗，见《水心文集》卷六，收入《叶适集》，第36页。

淳熙七年秋，当辛弃疾还在湖南时，赴江陵县令的赵奇暉^①途经潭州，与之相唱酬，辛弃疾曾作《水调歌头》词，上片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水调歌头·和赵景明知县韵》，第678页。

官事未易了，且向酒边来。君如无我，问君怀抱向谁开？但放平生丘壑，莫管傍人嘲骂，深蛰要惊雷。白发还自笑，何地置衰颓！^②

洪适，字景伯，洪皓长子，鄱阳人。乾道元年（1165）十二月拜尚书右仆射。未久罢归，家居十六年卒。见《宋史》卷三七三《洪适传》，第11564—11565页。

可知这一年他已经有了无地“置衰颓”的感受。淳熙八年（1181），寓居鄱阳家中已经十三年的前宰相洪适^③，作了一首调寄《满庭芳》的遣兴词，其中感怀多年退闲生涯，堪堪垂老；自伤壮怀销铄，无药可医。适逢其季弟洪迈（字景庐）有南昌之行，即以其词录示尽地主之谊、与之同游南昌东湖的辛弃疾。

辛弃疾得读其词，引起同感，遂步洪适原韵，接连写下三首《满庭芳》词。其第一首上片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满庭芳·和洪丞相景伯韵》，第689页。

倾国无媒，入宫见妒，古来颦损蛾眉。看公如月，光彩众星稀。袖手高山流水，听群蛙鼓吹荒池。^④

人才须经佞幸小人的荐举方得见用，否则即受小人们的妒忌摧毁，这真是古往今来的大悲哀。洪适之一斥不复，朝省之荒芜乏才，同自己的被妒遭忌，正是这几句歌词自伤、伤人的主旨所在。

洪迈于淳熙七年五月罢知建宁府，他也是继其仲兄洪遵、长兄洪适之后任职于学士院的一代文学之士，因求琼花免官，此时也与其兄一样家居于鄱阳。辛弃疾在和洪适韵呈洪迈的两首《满庭芳》词中，一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满庭芳·游豫章东湖，再用韵》，第696页。

曾是金銮旧客，记凤凰独绕天池。……只今江海上，钧天梦觉，清泪如丝。算除非痛把，酒疗花治。^②

说洪景庐钧天梦醒时的痛苦，只有饮酒看花才能治疗。再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满庭芳·和洪丞相景伯韵，呈景卢内翰》，第693页。

谁将春色去？鸾胶难觅，弦断朱丝。恨牡丹多病，也费医治。梦里寻春不见，空肠断怎得春知？^③

春色既尽，无足留恋。如琴弦既断，无处可觅鸾胶；又如多病牡丹，医治极难。只好将对春意的思念，托付给梦魂。这些词句，隐隐约约传达出辛弃疾对南宋王朝的失望情绪和对国家命运的忧虑，这同几年前写的《摸鱼儿》等词并无不同。

（二）辛弃疾是一个英雄豪杰式的人物，正如叶嘉莹女士在其《论辛弃疾词》的长篇力作中所说的：

《灵谿词说》，第413页。

辛弃疾实在不仅只是一位有性情、有理想的诗人而已，他同时也还是一位在实践方面果然可以建立事功的，有谋略、有胆识、有眼光、有手段、有才华，而且有权变的英雄豪杰式的人物。而他整个生命的重心，则是他的心心念念不忘收复中原的志意。这其间自然有他对于国家的一份忠义之心，也同时有属于他自己的一份故乡之念。^④

其意也是认为，我们不应当仅仅以一位杰出的词人去看待他。辛弃疾首先是一位爱国志士，是在南北分裂的特定环境中，出现的一位足以用他的才智弥缝这种分裂局面、挽狂澜于既倒的英雄豪杰。这样的人物，不但在宋金对峙的当时，即使在历史上也有如晨星一现，并不多见。因而，当辛弃疾在金国乘时奋起、率众南归之后，虽处于官卑位微的境况下，却已经赢得了士大夫们的赞誉，以必能创建功业期待于他了。

临事果毅，有机敏应变之才，可以托付重任，正是辛弃疾得到士大夫们交口赞誉的主要原因。当辛弃疾以“中州之豪”的勇气和胆略擒获张安国千里献俘行在之际，他的英雄行为已为社会各阶层所敬仰。洪迈为辛弃疾所作的一篇《稼轩记》中即写道：

予谓侯本以中州隽人，抱忠仗义，章显闻于南邦。齐虏巧负国，赤手领五十骑，缚取于五万众中，如挟毚兔。束马衔枚，由关西奏淮，至通昼夜不粒食。壮声英概，懦士为之兴起，圣天子一见三叹息。

南宋的理学大师朱熹也把辛弃疾擒获张安国的事迹原原本本地讲述给他的门人，后为黎靖德编入《朱子语类》卷一三二的《中兴至今日人物》下中，显然是把此事作为中兴以来的杰出人物事迹加以传述的。

韩玉，字不详，原为北方之豪，绍兴末南归，授江淮都督府计议军事。见叶绍翁《四朝闻见录》丙集《司马武子忠节》条，第100页。所著有《东浦词》，有传本。

同是从中原南归、曾任军器少监的韩玉^⑤，在为辛弃疾祝贺生日的《水调歌头》词中，也写道：

韩玉《水调歌头·上辛幼安生日》，见《东浦词》。转引自《全宋词》，第2058页。

重午日过六，灵岳再生申。丰神英毅，端是天上谪仙人。夙蕴机权才略，早岁来归明圣，惊耸汉廷臣。^⑥

《应斋杂著》卷六《醉蓬莱·辛帅生日》。

曾知鄂州的赵善括，为辛弃疾生日祝贺，写下“正彩铃坠盖，玉燕投怀，梦符佳月。五百年间，诞中兴人杰。杖策归来，入关徒步，万里朝金阙。贯日精忠，凌云壮志，妙龄英发”^⑦的赞美言词。这些都不是应付式的陈腐套语，而是表示了由衷的赞誉，说他的确堪当“中兴人杰”的称号。

南渡以后，在担任地方官期间，辛弃疾以奋发有为的精神，多有兴建。滁州之政，在短时期内，便使一座凋敝荒废的城市焕发生气，面貌一新。为此，崔敦礼在《代严子文滁州奠枕楼记》不胜赞叹地写道：

《宫教集》卷六。

侯喜其政之成，移书二千里，乞余文以为记。余曰：是不可不书也，故为之书。侯有文武材，伟人也。^①

当私贩茶叶走私境外的茶商，积十余年屡禁不止的声势，于淳熙二年（1175）聚众起事，蹂践湖北、湖南、广东、江西，南宋当局调集禁军和地方军队亦久未能平时，辛弃疾却剿抚并用，短短一两个月间便平息了这一事件。这也使士大夫们认识到，辛弃疾的确是可以建立立功的人物。洪迈为此赞叹道：

《稼轩记》。

顷赖氏寇作，自潭薄于江西，两地惊震，谈笑扫空之。^②

罗愿赞叹道：

忆公初来时，狂狡啸以哗。主将失节度，玉音为咨嗟。

一朝出明郎，绣衣对高牙。持斧自天下，荒山走矛叉。

《鄂州小集》卷一《送辛殿撰自江西提刑移京西漕》。

光腾将星魄，枉矢失惊蛇。氛雾果尽廓，十州再桑麻。^③

许及之亦有诗赞叹道：

《涉斋集》卷一三《上辛安抚二十韵》。

谈笑潢池净，生成壁垒坚。丈夫真细事，余子敢差肩。^④

《宋史》卷四〇一，第12165页。

《宋史》本传说辛弃疾“豪爽尚气节，识拔英俊”^⑤。他担任东南各路帅、漕、宪数年，十分注意人才的选拔奖用。

淳熙三年（1176）辛弃疾任江西提刑。时通判赣州罗愿摄知州事。罗愿之父是绍兴间的御史中丞罗汝楫。罗汝楫曾追随奸相秦桧陷害岳

飞，名声很坏。罗愿却和其父不一样，是一位品德学问都很优秀的人士，他善于文辞，笔底的古文有先秦两汉之风，为朱熹、周必大等人推重。赖文政茶商军被平定，罗愿治理州事，务求政清讼简，化美风俗，尤其热心教育，不避繁难，亲至学校讲授。辛弃疾把罗愿的事迹上奏朝廷，说罗愿应当担任朝中清要之职。于是罗愿在任满之后，被差知南剑州。罗愿在《谢辛大卿启（幼安）》中曾谈到受其恩遇一事：

《鄂州小集》卷五。

伏念某顷为别驾，得近行台。表于属吏之中，期以古人之事。……揆以生平，知我莫如鲍子；闻之道路，逢人更说项斯。意朝廷诸公之贤，多门墙一日之雅。倘非凭借，曷有超逾？^①

见《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一九《中散大夫广西转运判官赠直秘阁彭公行状》，第4581页。

淳熙四年（1177），辛弃疾在江陵府任湖北帅。常德府知武陵县彭汉老颇著政声。境内有两名百姓为争田诉讼到县衙，彭汉老没有予以治罪，而是劝说这两位邻舍应当友善相处，使二人感化悔悟，主动撤回了讼书。还有一个出身士大夫家庭的女儿，被当地一名姓祝的武官强抢去做了侍女，彭汉老得知后，强令武官予以开释，给她选择了夫婿，并从自己的俸禄中拿钱资助她出嫁。这些事迹传出后，辛弃疾即与湖北提刑尹机共同上奏其事，将彭汉老的政绩记录在簿册中，作为迁除的资据。^②

见《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七七《二戴君墓碣》，第716页。

潭州衡山县尉戴翊世是登第后的初仕，他尽职尽责，境内的盗贼息声匿迹。辛弃疾帅湖南时知他才干，行檄令他代理知县职务。帅府和提刑司分别向朝廷荐举他的事迹，任满迁官，补赣州雩都县丞。^③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5页。

淳熙七年（1180）八月，湖南解试在潭州举行。考试已毕，有应试举子向辛弃疾控告考官滥取，并举第十七名《春秋》卷为例。辛弃疾调出这名举人的原《春秋》试卷阅读，知控告的全是事实，于是决定用乙榜的《春秋》卷作调换。等到开启弥封的卷子，则考生名叫赵鼎，

与绍兴间宰相赵鼎同名。辛弃疾十分生气，他说：“佐国元勋，忠简一人（赵鼎谥忠简），胡为又一赵鼎！”以为这是考生对中兴名相的不敬，便把试卷掷到地上，取消了录取资格。又调阅《礼记》卷，发现某篇试卷极为出色，高兴地说：“观其议论，必豪杰士也，此不可失！”^①打开弥封，这名考生名叫赵方。

赵方字彦直，是南宋宁宗嘉定间的抗金名臣，于淳熙八年，即解试合格的翌年登进士第。赵方嘉定间官京湖制置使，在襄阳戍边十年，与南迁的金军相抗衡，屡败金军，一身系国安危。淮蜀沿边屡被金人之祸，而京西一境独得保全，都是赵方的功绩。其子赵范、赵葵，在抗金抗蒙战争中也都有所建树，亦为南宋名臣，事迹分别入《宋史》各传中。辛弃疾识拔赵方于布衣之时，见于《宋史》本传，自属绝对可信。元人刘一清编的《钱塘遗事》中还记载：

刘一清《钱塘遗事》卷三《赵方威名》，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影印版，第72页。

方初登第作尉时，尝访辛稼轩，留三日，剧谈方略。辛喜之，谓其夫人曰：“近得一佳士，惜无可为赠。”夫人曰：“我有绢十端尚在。”稼轩遂将添作赆仪，且奉以数书云诸监司觅文字。赵极感之。

^②

辛弃疾在湖南创建军旅，飞虎军成，雄镇一方。有一小官，曾于山前效力，备著辛劳，辛弃疾上其功，奏报朝廷，功赏未报间，辛弃疾去职，赏格不下。后其人来访，辛弃疾已退闲，遂赋诗送别。此事为刘克庄《后村诗话》后集所载。全诗是：

《刘克庄集笺校》卷一七六，第6822页。

青衫匹马万人呼，幕府当年急急符。愧我明珠成薏苡，负君赤手缚於菟。观书到老眼如镜，论事惊人胆满躯。万里云霄送君去，不妨风雨破吾庐。^③

此诗题为《送别湖南部曲》。《后汉书》载，马援征交趾归国，带回一车薏苡，准备用为种子移种中土。岂料后来竟有上书者谗毁马援所载回的全是南方的明珠文犀。辛弃疾用此典故，说他因湖南建军而遭小人谗毁，影响了部属的前程，深感惭愧。全诗以其悲壮雄迈之气，表达了他对其部属遭遇的同情，

朱熹、张栻、吕祖谦是当世最著名的学者，人称“东南三贤”。辛弃疾与三人友善，交谊颇深。张、吕二人均壮年早逝，辛弃疾仕宦东南期间，尤与二人为挚友。

对于张栻、吕祖谦的学术思想，辛弃疾十分钦敬，但他与二人交谊深厚，却不在讲学，而在于政治立场。乾道六、七两年，辛弃疾任司农寺簿，张栻、吕祖谦同时在朝中任职。两人虽都是虞允文所要网罗的人物，然而却不愿按照虞允文的纵臾，附和其用兵主张，以致后来都为和虞允文相互结托的近臣佞幸所排挤而次第去国。

张栻于淳熙七年（1180）二月病逝，吕祖谦于淳熙八年（1181）七月病逝，辛弃疾在一篇《祭吕东莱先生文》中充满深情地写道：

弃疾半世倾风，同朝托契。尝从游于南轩，盖于公而敬畏。兹物论之共悼，宁有怀于私惠？

并在祭文中对吕祖谦的操守学养给予极高的评价，说他“不力而勇，甚和而毅”，在纷乱复杂的事物面前“审是决疑”，皆能切中要害。又说他的学术上承北宋伊洛学派，别立门户，使“圣传不坠”，可与朱熹、张栻并驾齐驱。祭文中说：

惟公天质之美，道学之粹。操存之既固，而充养之又至。一私欲未始萌于心，极万变不足以移其志。故不力而勇，甚和而毅。泯爱憎以无迹，更毁誉而一致。宜君上益信其贤，而同异者莫得窥其际也。任重道远，发轫早岁。遗外形体，辍寝忘味。事物之来，若未始经吾意；迨夫审是决疑，则精微正大，中在物之理而尽处物之义。私淑诸人，固已设科不拒，闻者心醉。道行志得，抑将使群才并用，而众志咸遂也。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第425—426页。

乃若生长见闻，人物门第，高文大册，博览强记，虽皆过绝于人，要之盖其余事。厥今上承伊、洛，远溯洙、泗，金曰朱、张、东莱，屹鼎立于一世。学者有宗，圣传不坠。又皆齿壮而力强，夫何南轩亡而公病废？上方付公以斯文，谓究用其犹未。传闻有瘳，士夫增气。忽反袂以相吊，惊邮传于殄瘁。^①

见《陆九渊集》卷五《与辛幼安》，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72—73页。

南宋还有一位以心学为核心思想的理学家陆九渊，亦与辛弃疾交往。陆九渊字子静，抚州金溪人，登乾道八年（1172）进士第。辛弃疾任江西安抚使时，任建宁府崇安县主簿的陆九渊上书辛弃疾，对江西政事多有指责，大致是言胥吏欺上瞒下，草菅民命，巧取豪夺。^②

陆九渊淳熙间致故旧书函，大抵所论皆抚州政事，未尝涉及其他州郡，盖亲历之事，言而有据。从《象山集》中所能查到的资料看，这一时期也没有陆九渊曾前往隆兴府的记载，因而他所论不知是否来自传闻，能中肯綮否。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水调歌头·题吴子似县尉瑱山经德堂。堂，陆象山所名也》，第1526页。

尽管陆九渊对辛弃疾的批评未必皆实，尽管辛弃疾对此做何反映也难考知，但从其后所发生的事情看，他并没有因陆九渊对他的发难、苛责而种下宿怨。在其诗词中，虽然有“耕也馁，学也禄，孔之徒。青衫毕竟升斗，此意政关渠。天地清宁高下，日月东西寒暑，何用着功夫？”^③的语句，来反诘陆九渊的学术观点。陆九渊曾作《经德堂记》，藐视科名之无足轻重，而其师徒却汲汲以功名为念。辛弃疾故作《水调歌头·题吴子似县尉瑱山经德堂……》调笑之。然而，辛弃疾对于后来从政的陆九渊知荆门军的成绩却赞誉有加，曾写书与朱熹，高调赞扬。朱熹于绍熙三年（1192）致函陆九渊，有如下语句：

《陆九渊集》卷三六《年谱》，第511页。

近辛幼安经由，及得湖南朋友书，乃知政教并流，士民化服，甚慰！^④

辛弃疾表现出宽阔的胸怀和气度，与陆九渊是不同的。

辛弃疾还同陆九渊的二兄九龄交好。九龄少有大志，浩博无涯，登进士第，授兴国、全州教授，未上而卒。学者称为复斋先生。据徐乾学《资治通鉴后编》卷一二八所载，乾道中，陆九龄调兴国军教授。

“未上，会湖南茶寇剽庐陵，声摇旁郡。旧有义社以备寇，郡从众请以九龄主之，门人多不悦，九龄曰：‘文事武备，一也。古者有征

讨，公卿即为将帅，比闾之长，则伍两之卒也。士而耻此，则豪侠武断者专之矣。’遂领其事，调度屯御皆有法。寇虽不至，而郡县倚以为重。”可知陆九龄问学之外，极为重视事功，与九渊略有不同，这也许就是他得到辛弃疾敬重的缘故。因此，在陆九龄淳熙七年

（1180）九月病逝后，辛弃疾特为其撰写《复斋陆先生传》，可惜，这篇辛弃疾亲书的传文到清代还保存在苏州虎丘甫里祠中，到近代却毁灭了。

辛弃疾在南归以后所展现的风范，虽赢得很多士大夫阶层人士的称颂，却也招致某些统治集团中人的忌妒，使人们对他创立更大功业的期待终致落空。

三 被劾罢官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三二，第4004页。

淳熙八年（1181）十一月，辛弃疾改除两浙西路提点刑狱公事，未及赴任，十二月初二日，有言官奏劾辛弃疾“奸贪凶暴，帅湖南日虐害田里”^①，遂落其职名，并罢新任。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宋史》本传说“台臣王蔺劾其用钱如泥沙，杀人如草芥”^②。辛弃疾罢官制词由直学士院崔敦诗起草，制词略云：

同治《苏州府志》卷一四一《金石志》。又见崔敦诗《西垣类稿》卷二《辛弃疾落职罢新任》。

淫风殉货，义存商训之明；酷吏知名，事匪汉朝之美。岂意公平之世，乃闻残黥之称。罪既发舒，理难容贷。尔乘时自奋，慕义来归，固尝推以诚心，亦既委之方面。曾微报效，遽暴过愆。肆厥贪求，指公财为囊橐；敢于诛艾，视赤子犹草菅。凭陵上司，缔结同类。愤形中外之士，怨积江湖之民。方广赂遗，庶消讥议。负予及此，为尔悵然。尚念间关向旧之初心，迄用平恕隆宽之中典。悉镌秘职，并解新官。宜讼前非，益图后效。^③

《西山文集》卷九《潭州奏复税酒状》。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

制词将弹章中的各项罪名全都摘录引用，但仍不过是两项，即贪黷和凶暴。制词上说“肆厥贪求，指公财为囊橐；敢于诛艾，视赤子犹草菅”，即言官论列中所谓“奸贪凶暴，帅湖南日虐害田里”，亦即所谓“用钱如泥沙，杀人如草芥”。这些主要指他在湖南日的所作所为。辛弃疾创建湖南飞虎军时的确动用了当时湖南的大量人力财力，周必大曾说他“竭一路民力为此举”。但湖南建军本来是一项正当的事业，动用钱财是免不了的，这同他在江西救荒中动用了全部库存钱物一样，都是不应非议的行为。问题是，既然辛弃疾在湖南“用钱如泥沙”，无所爱惜，这公财又是如何变成为“囊橐”的呢？弹章似乎也举不出任何辛弃疾贪污的证据，把辛弃疾在湖南“创置飞虎一军，欲自行赡养，多方理材”^①一事诬为“贪求”，把用于建军的费用诬为落入其私囊中的赃款，岂不荒唐？这显然是诬谤之辞。而为了达到罢黜的目的，似乎也顾不上名正言顺了。至于说辛弃疾“杀人如草芥”，落实到湖南日，却也毫无踪影。史书说“盗连起湖湘，弃疾悉讨平之”^②，其后便列举辛弃疾《论盗贼札子》中李金、赖文政以及陈峒、陈子明等起义诸事，但这诸次起义，除茶商武装确系辛弃疾平息以外，其余诸次起义的平息则均与他无关，所以《宋史》本传的话实在不够准确。如果这指辛弃疾在湖北帅守任上采取严厉打击盗贼的措施，即对当地走私金国的不法商贾绳以军法之事，也是被无限夸大，和事实并不相符的传言。史书又载辛弃疾在湖南，因其地屡经兵祸，故力主惠养元元，胜残去杀，未载其在湖南有多杀之事。然而这些时地彼此不相干的事情，一旦被罗织拼凑，就都变成了罪状。总之，制词和弹章对辛弃疾的所有指责，都不过是政治上的对立者为了需要诬构出来的不实之词。

王藺一章奏进，不容分辩，宋廷立即批复施行，不但罢免了辛弃疾的新任职务，而且连他的右文殿修撰的贴职也剥夺了。这可见宋孝宗对他的态度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绝非偶然事件。个中可以窥察的信息大致有三点：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

《宋史》卷三九六《赵雄传》，第12073—12074页。

第一，辛弃疾从南归之日开始，便不顾官卑职微，屡次向南宋朝廷进献恢复中原的建议，而其凡有所进奏，又都根本不去考虑如何逢迎当

权者们的好恶，“持论劲直，不为迎合”^⑫，不但引起朝中主和派们的极大反感，同时也为当时主战派所不满。其间如张浚、虞允文、赵雄等又都先后执政，门人弟子充斥于朝廷中。尤其是对乾道六年、七年以后宋孝宗、虞允文、赵雄等施行的政治、经济、军事诸方面决策，以及对金策略，辛弃疾差不多全都采取了否定的态度。虞允文之事且不论，据《宋史·赵雄传》，赵雄字温叔，资州人，虞允文宣抚四川，辟为干办公事。此人以大言为孝宗所喜。“雄极论恢复。孝宗大喜，……雄请复置恢复局，日夜讲磨，条具合上意。”乾道六年（1170）自选人入馆，不满岁除中书舍人。淳熙五年（1178）除参知政事，八个月后拜右丞相，“每进见，必曰‘二帝在沙漠’，未尝离诸口也”^⑬。其任右丞相，一直到淳熙八年的八月。这样一个言必称恢复、大言无实的人物长期执政，可以说是忠实继承了虞允文空谈误国的传统。《延祐四明志》卷五曾指出：“孝宗锐意复北疆，虞允文、王藺、赵雄以言兵骤进。”辛弃疾在乾道七年（1171）把写给虞允文的策论命名为《九议》，其意所指，即虞允文所施行的各项“规恢远略”都是亟须商酌非议的。他的这种见解和态度，在朝中虞允文的门徒看来，是难以忍受的。这些人对宋孝宗的态度所产生的影响不容忽视。辛弃疾力主抗金的计划始终不被宋孝宗采纳，而辛弃疾的被弹劾罢免，都是虞允文及其党羽合力排斥的结果，这便很能说明问题之所在了。

第二，宋孝宗即位以后，信任非人，一时宦寺、佞幸、近习，皆投其所好，纷纷以拥护恢复受到庇护。辛弃疾既被南宋君臣和社会各界人士目为归正人，从一贯排斥、歧视北人的立场出发，辛弃疾虽已屡膺阍寄，多次奉命处理南宋政府交办的紧急公务，并且被认为是有功之人，然而结局却往往相反。这是因为，出自为人民群众排解疾苦的愿望，辛弃疾在各地执行公务时，都力求解除这些病痛的根源，他的敢作敢为触犯了统治阶层某些代表人物的利益，因而即使他有所兴建，并且这些兴建有利于人民群众和国家的长久利益，但也总是遭到不应有的责难，不能被容忍。他和邪恶势力的对立日渐突出。最明显的事例是淳熙四年（1177）同湖北军帅率逢原的矛盾。淳熙六年，又因创建湖南飞虎军，同参知政事周必大、同知枢密院事谢廓然、枢密都承旨王抃、枢密院编修官王藺发生冲突。这些人同擅政的曾觌关系密切，相互勾连。辛弃疾曾在《论盗贼札子》中说：“臣孤危一身久矣，荷陛下保全。”然而，无论是孝宗本人还是其信任的邪恶势力，都不曾对他稍加顾念，有任何保全之举。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满江红·江行，简杨济翁、周显先》，第637页。

第三，辛弃疾南归以后，其一心一念志在恢复中原的理想全部落空，特别是宋孝宗在几经挫折后，改规恢远略为自治之策，使英雄豪杰老于江左，无用武之地，“楼观才成人已去，旌旗未卷头先白”^①，遂把一份忠义，满腔悲愤，全都托之于写作，发泄于歌词中。当乾道、淳熙间，《稼轩词》已在社会各阶层和士大夫中广泛传播，其词中所寄托的某些忧国忧民的感情，对南宋统治集团打击迫害抗金人士的痛心和憎恶，悲歌慷慨，讥刺怨怼，已足以引起宋孝宗君臣的不悦。他的《摸鱼儿》一词传入宫中之后，便被认为是在诽谤朝政，对皇帝本人不敬。辛弃疾之最终为宋孝宗所不容，在遭受弹劾后不但立即落职罢任，而且终宋孝宗之世，得不到起复机会（自此至宋孝宗禅让光宗，尚有八个年头），这也是一个极为重要的因素。

王蔺，王之道子，后官至枢密使。见《宋史》卷三八六《王蔺传》，第11853页。

《直斋书录解題》卷一八《别集类》下，第548页。

《攻媿集》卷八七《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致仕赠太师王公行状》。

见《攻媿集》卷九三《忠文耆德之碑》。

《攻媿集》卷八七《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致仕赠太师王公行状》。

弹劾辛弃疾的监察御史王蔺^②字谦仲，无为军人（今属安徽），乾道五年（1169）进士。淳熙八年（1181）八月由宋孝宗亲擢为言官。此人极善钻营，以进言恢复骗取时誉，一时内外之臣遭其论劾者不知其数。有人说他受到宠幸是因“淳熙乙未（二年），驾幸太学，蔺为武学谕，在班列中，人物伟然，上一见奇之，自是擢用，驯至执政”^③。王蔺“以言进用，……妄肆臆说，相师成风”^④，后来也为宋孝宗觉察^⑤，曾说过言官有“好名之士，至于以虚为实，毁誉乱真”^⑥的话。然而王蔺由于赵雄、周必大暗中帮忙，并未被逐出朝廷。因此其弹劾辛弃疾，不过是逢迎孝宗、宰执及佞幸意旨而已。

不妨风雨破吾庐

——第一次废黜

第十三章

带湖买得新风月

一 初寓带湖

见《宋本方輿胜览》卷一八《江东路·信州》，第195页。

（一）在江南东路的西隅，江、吴、闽、越的交汇处，有一重要的城市名曰信州，郡号上饶。宋人所著方志如《方輿胜览》上称其“地僻山深，尚带瓯闽之俗；民贫赋啬，偶联江浙之区”，又称其“郡分江左，奈土俗之素贫；地近日边，幸政声之易达”。^①就是说，上饶虽穷，但同临安毕竟不太远，可很方便地得知朝中的信息，所以便成为士大夫乐于居住的地方。淳熙八年（1181）底，辛弃疾罢江西帅来归，就家居于此，并且一住就是十余年。

信州城北原有一片旷土，连接一条狭长如带的湖泊，辛弃疾把它买下来，进行了一番修葺，打算作为弃官以后的新居。为此，他把自然景观连同依山傍水所建造的房舍一一起起了相应的名字。这条长湖便被命名为带湖，而其中一间最重要的建筑物被命名为稼轩。自从这座茅舍建成后，他便有了一个别号叫作稼轩居士。同时的友人和后世学人都乐于以这一别号相称，如苏轼之以东坡居士呼之，这比称名道字更能表达人们对词人的敬仰和亲近之意。

据《宋史》本传，辛弃疾曾有一段名言道：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5页。

人生在勤，当以力田为先。北方之人，养生之具不求于人，是以无甚富甚贫之家。南方多末作以病农，而兼并之患兴，贫富斯不侔矣。^②

从这段话中可以看出他对农业生产和对农村问题的重视。他之以稼名轩，正是表示要大力提倡发展农业生产，而不是要亲自力作耕田。

带湖新居中的稼轩，是淳熙六年（1179）落成的。而他是什么时候买得带湖这片荒地的呢？书册中并无确切记载。淳熙八年春，当稼轩友人洪迈前往南昌时，辛弃疾不但陪同他游览了东湖等胜景，还委托他作了一篇《稼轩记》，记述带湖新居的经营始末。记文的开头便谈到辛弃疾最初购置新居的情况。记云：

国家行在武林，广信最密迩畿辅。东舟西车，蜂午错出，处势便近，士大夫乐寄焉。环城外中，买宅且百数，基局不能宽，亦曰避燥湿寒暑而已耳。

郡治之北可里所，故有旷土存，三面傅城，前枕澄湖如宝带。其从千有二百三十尺，其衡八百有三十尺，截然砥平，可庐以居。而前乎相攸者皆莫识其处，天作地藏，择然后予。济南辛侯幼安最后至，一旦独得之。

辛弃疾是何时曾到上饶，独具慧眼而购得这块众人皆莫能识的旷土，记文也未做说明，但据我考索，似应在淳熙二年（1175）。因为信州既当瓯闽江浙之冲，辛弃疾南渡以后，除一度寓居镇江以外，近二十年不是居官行都，便是转徙任职于江淮、京西、两湖，所往来之地也大都是长江及其左近地区，上饶却不在经行途中。只有一次例外，即淳熙二年秋，辛弃疾除江西提刑，奉命自行在赴赣州讨捕赖文政，不须经行大江，得以经严、衢、信州入江西抚、赣州。带湖“天作地藏，择然后予”，或是在这次行旅中被选定而后购得的。

见戴表元《剡源集》卷一《稼轩书院兴造记》，《丛书集成初编》本。又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附录，第2231页。

据《稼轩记》和《江西通志》及上饶地方志，带湖位于上饶城北灵山门外一里左右，这是一块长1320尺、宽830尺的荒地，以今1米等于南宋3.17尺计算，大约长为389米，宽263米，面积颇为不小。另据对上饶的实地考察，这是一片靠近信州城郭的丘陵地带，所谓带湖，既横贯于这片荒地的南端，则亦不过是百数十米长并且由积水蓄成而没有水源的带状小湖泊，被山冈丘峦围绕着^①，湖水较浅，大概只能养莲藕。洪迈的记文又说：

既筑室百楹，度财占地什四，乃荒左偏以立圃，稻田泱泱，居然衍十弓。意它日释位而归，必躬耕于是，故凭高作屋，下临之，是为稼轩。而命田边立亭曰植杖，若将真秉耒耨之为者。东冈西阜，北墅南

麓，以青径款竹，以锦路行海棠。集山有楼，婆娑有堂，信步有亭，涤研有渚。皆约略位置，规岁月绪成之。而主人初未之识也，绘图畀予，曰：“吾甚爱吾轩，为我记。”

这段话表明，在淳熙八年（1181）洪迈作记文时，辛弃疾在这块荒地上已经葺造了上百楹房屋（可能是十余栋），其中包括东临带湖的稼轩。而所谓植杖亭、集山楼、婆娑堂、信步亭只是“规岁月绪成之”，亦即在待建中。后来辛弃疾的诗词文中再也未出现这些名字。

“初未之识”诸语，表明直到这年春天，辛弃疾也还未曾得暇亲到带湖新居去阅视一番，他是从绘寄来的带湖图景中了解新居的经营情况的，而《稼轩记》当然也是凭借此图写出来的。

过去，人们都认为带湖在上饶城北，在旧城的灵山门外，本来没有错，但这是明、清时期的旧城，现存的各种地方志中记载无不如此。比如明代嘉靖《广信府志》，以及清代康熙、乾隆、同治间编刊的《广信府志》，以及康熙、乾隆、道光、同治《上饶县志》中，凡载及明、清上饶城的修建变迁沿革，无不以和现今浙赣铁路走向平行的上饶旧城为其北城墙。至于宋、元时期的旧城，则大都记载阙如。如雍正《江西通志》卷六记载：

宋信州城旧基，周围七里五十步，高二丈一尺，址广二丈有奇，崇广如制。皇祐二年水圯，州守张公实修筑。中为子城，围一里二百八十三步，高二丈五尺，后亦圯。淳熙七年，州守林枬因旧址筑牙门，韩元吉记。淳祐十二年复罹泽水，甚于皇祐。宝祐二年州守陈昌世重修，王雷记。初置四门，曰广信、灵山、闾闾、玉溪。后辟八门，曰望云、信溪、葛溪、玉溪、香濠、淥津、春浦、三港。元因宋旧。明洪武初，修筑罗城，围九里二十步，高二丈二尺，广一丈五尺，仍置四门，门覆以楼，楼外为月城。

此所记载沿革甚清，唯其中两宋信州城的变迁，实无一字道及。可知旧志所知盖亦甚少。

不明宋、元时期上饶城的变迁情况，特别是上饶北城的变迁沿革，这是当代学者无法判清历史真面目的主要原因。

《稼轩记》。

《剡源集》卷一《稼轩书院兴造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第420页。

正因为如此，按照现存明、清两代地方志的记载，带湖是在明、清上饶城外，这和洪迈“郡治之北可里所，故有旷土存。三面傅城，前枕澄湖如宝带”^⑤的说法大相径庭。洪迈说带湖新居和带湖都在上饶城内，三面傅城，即三面靠近北城。而戴表元也说带湖书院“长湖宝带横其前，重关华表翼其后”^⑥，重关华表，都是指上饶北城之灵山门而言。而辛弃疾自己在《新居上梁文》中也说：“虽在城邑闾闾之中，独出车马嚣尘之外。”^⑦其意是：新居虽处于城邑市肆之中，却能摆脱城内车水马龙的纷扰。明确说明新居处在上饶城内。那么，宋、元上饶北城的位置到底何在？

原来，南宋时期，上饶的北城门，即灵山门，不在现在的北门村一带，而是向北延伸到了龙牙村以北，即向北延伸了一里左右。我从现存的《永乐大典》卷八〇九三城字韵引《广信府志》的记载中查到一条重要资料：

本府旧城南抵信河，北自古城岭过带湖之南至东门，周回七里五十步，高二丈一尺，阔二丈，下阔三丈。宋皇祐二年，为大水破坏，知州晋陵张公复筑城垣九千尺。至南宋改筑于带湖之北，北广旧城一里许。庚子年，归附国朝，复筑于带湖之南，因带湖以为北壕。

这段记载虽然文字不长，却非常重要，可以补上历来上饶地方志有关宋元城墙记载的阙佚。文中“古城岭”，应即指北门村外、今龙牙亭路东侧的高地，辛弃疾带湖新居的很多建筑都在这片高地上。北宋时期，北城的位置在古城岭南边的带湖以南，大体上与后来明清旧城的北城位置重叠。南宋时期才延伸至带湖以北一里。此文还提到“庚子年归附”一语，庚子为元至正二十年（1360），据嘉靖《广信府志》卷一《疆域》所载：“元改信州路，升铅山县为州，直隶浙江行中书省。壬辰，徐寿辉陷信州。己亥，伪汉陈友谅弑寿辉，窃据于王溥。明年秋，我师取信州，拔之。改为广信府，复铅州为县，实洪武之二年。”壬辰为至正十二年，己亥为十九年。“明年”即庚子，为至正二十年。徐寿辉陷信州，这是汉族武装从元人手中解放信州之年，翌年则正式为明王朝所占据。因知《大典》所引用的《广信府志》，应当是洪武间编纂的上饶地方志，文中的“国朝”即指明朝而言。今此志虽已佚失，然而以上记载，却是目前我们所能见到的最早的上饶地方志文字。其所述史料的重要价值是不容置疑的。

韩泐《涧泉集》卷一，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据此可知，南宋时期（目前还不能考知上饶北城之扩展在南宋何时，但初步推断，当在宋高宗绍兴间，却没有任何一种史籍对此有记载），上饶北城已延伸至带湖以北，使北宋比较周正的城墙向北突出一里有余，恰将带湖以北的地区包括在其中。古城岭也恰好被包括在内，使辛弃疾带湖新居成为西北东三面傅城的地方。除了前面已举出的证据之外，辛弃疾友人韩淲《涧泉集》卷一有《同尹一游茶山齐贤继来》诗：“蒸雨隘闾巷，茶山午风清。同吟方斋人，禅老相送迎。隔城带湖光，更约畅叙情。”^②茶山在带湖新居之西，南宋时期茶山不在城内，韩诗恰好写出了茶山与其东的带湖隔信州城相望的事实。

据雍正《江西通志》卷六《广信府》：“明洪武初，修筑罗城，围九里二十步，高二丈二尺，广一丈五尺。”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到了明初，因改筑旧城，所以北城又恢复了北宋旧城的规模，《永乐大典》所引《广信府志》的这条记载确切载明“复筑于带湖之南”。特别是此志所标明的“因带湖以为北壕”一句，更是明确地指出了带湖的位置，即今明、清北城的城壕，就是明初改造带湖形成的。^③这是迄今为止，清楚地写明带湖方位的唯一记载。过去，许多人推测带湖是古城岭西低洼池沼地带，而《永乐大典》的记载表明，带湖是一条横亘东西的长湖，与明清北城平行，所以才能被改造成北壕。可知这段记载对历史因革做了准确解释，确立了带湖遗址的正确方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盟鸥》，第748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沁园春·带湖新居将成》，第723页。

上饶城的北壕，在原清北城根，折向西，与西壕相连，现今叫解放河。那么，这个北段城壕，正应是宋代如带状的半个带湖经明清改造以后形成的护城河。2012年10月，在张玉奇教授等上饶师院同行的陪同下，我曾对现尚残存的一段北城壕做了考察。这一段城壕长不过二百余米，仅为带湖的西段遗址。其中段和东段，现在当已全部湮塞。辛词中所说的“东岸绿阴少，杨柳更须栽”^④和“东冈更葺茅斋，好都把轩窗临水开”^⑤的情景已不能复原。因而，这段残存的带湖遗迹，应该是七八百年前辛弃疾生活在上饶带湖时所留下的唯一历史痕迹。

当淳熙六年（1179）为新居中的稼轩举行上梁典礼时，按照习俗，工程兴建者特请主人作文。辛弃疾于是依照旧俗，写出了一篇《新居上

梁文》：

百万买宅，千万买邻，人生孰若安居之乐？一年种谷，十年种木，君子常有静退之心。久矣倦游，兹焉卜筑。

稼轩居士，生长西北，仕宦东南。顷列郎星，继联卿月。两分帅阃，三驾使轺。不特风霜之手欲龟，亦恐名利之发将鹤。

欲得置锥之地，遂营环堵之宫。虽在城邑阛阓之中，独出车马嚣尘之外。青山屋上，古木千章；白水田头，新荷十顷。亦将东阡西陌，混渔樵以交欢；稚子佳人，共团栾而一笑。梦寐少年之鞍马，沉酣古人之诗书。虽云富贵逼人，自觉林泉邀我。望物外逍遥之趣，“吾亦爱吾庐”；语人间奔竞之流：“卿自用卿法。”始扶修栋，庸庆抛梁：

抛梁东，坐看朝暾万丈红。直使便为江海客，也应忧国愿年丰。

抛梁西，万里江湖路欲迷。家本秦人真将种，不妨卖剑买锄犁。

抛梁南，小山排闥送晴岚。绕林乌鹊栖枝稳，一枕薰风睡正酣。

抛梁北，京路尘昏断消息。人生直合住长沙？欲击单于老无力！

抛梁上，虎豹九关名莫向。且须天女散天花，时于维摩小方丈。

抛梁下，鸡酒何时入邻舍？只今居士有新巢，要辑轩窗看多稼。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第420—421页。

伏愿上梁之后，早收尘迹，自乐余年。鬼神呵禁不祥，伏腊倍承自给。座多佳客，日悦芳尊。 ⑬

从辛弃疾自述其仕宦经历得知，作此文时，他正在湖南转运副使任上，亦即淳熙六年（1179）夏季。而到了这年八月，他已就除本路安抚使。在此之前，他的仕历恰与文中所言相符，即曾任仓部郎中（“顷列郎星”）、大理少卿（“继联卿月”）、湖北安抚使、江西安抚使（“两分帅阃”）、京西运判、湖北转运副使、湖南转运副使（“三驾使轺”）。

这篇《上梁文》，文笔优雅，但字里行间却反映了辛弃疾面对随时可能出现的归休的那种被迫和无可奈何的悲愤心情。即使在表达忧国忧民壮志的“抛梁东，坐看朝暾万丈红。直使便为江海客，也应忧国愿年丰”诸语中，这种心情也了然可见。而“抛梁西，万里江湖路欲迷。家本秦人真将种，不妨卖剑买锄犁”之以汉代被弃置不用的飞将军李广自比，以及“抛梁北，京路尘昏断消息。人生直合住长沙？欲击单于老无力”诸句对朝中政治局势的深切关注，还有以汉代久谪长沙的贾生、垂老犹欲出击匈奴的马援自比的心情，更是屡遭谗毁、排挤使之壮志难酬的悲慨的体现。因此，那些向往“安居之乐”，渴望“东阡西陌，混渔樵以交欢；稚子佳人，共团栾而一笑”的表白，其中含蕴的种种酸辛，足令读之者为之下泪。而此文的写作，恰尚在辛弃疾任职于湖南，写出《淳熙己亥论盗贼札子》为民请命的同时，是应当引起注意的。

（二）对辛弃疾所流露的“早收尘迹，自乐余年”的归休之念，在他的友人中，很多人都是不以为然的。他们认为那不过是词人经常用以显示旷达高蹈的姿态。像他这样一个勇于承担天下大事，而且功名声誉处于鼎盛时期的人物，怎么可能急于问圃学稼？作《稼轩记》的洪迈，对此也是不肯相信的。记文的后几段说的就是这方面的问题：

予谓侯本以中州隽人，抱忠仗义，章显闻于南邦。齐虏巧负国，赤手领五十骑，缚取于五万众中，如挟毚兔。束马衔枚，由关西奏淮，至通昼夜不粒食。壮声英概，懦士为之兴起，圣天子一见三叹息，用是简深知。入登九卿，出节使二道，四立连率莫府。顷赖氏寇作，自潭薄于江西，两地惊震，谈笑扫空之。使遭事会之来，挈中原还职方氏，彼周公瑾、安石事业，侯盖饶为之。此志未偿，顾自诡迹，放浪林泉，从老农学稼，无亦大不可欤？

若予者侘傺一世间，不能为人轩轻，乃当夫须裋褐，醉眠牛背，与尧童牧孺肩相摩，幸未鰲老时及见侯展大功名，锦衣来归，竟厦屋潭潭之乐，将荷笠棹舟，风乎玉溪之上，因圉隶内谒曰：“是尝有力于稼轩者。”侯当辍食迎门，曲席而坐，握手一笑，拂壁间石细读之，庶不为生客。

洪迈也认为，以辛弃疾深入金营擒获张安国、千里献俘行在和谈笑间扫平赖文政的长才，正应当为君王完成收复中原的伟业，做出比周瑜赤壁败曹操、谢安淝水败苻坚更出色的成绩，怎么可能要去“从老农

学稼”呢？即使有那一时刻，也应当是“展大功名，锦衣来归”之后，而不可能近在目前。

洪迈的胞兄洪适为稼轩赋诗，也说出了同样一番道理：

洪适《盘洲文集》卷七《辛幼安稼轩》，《四部丛刊初编》本。脱字据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补。

济时方略满襟胸，卜筑依城乐事重。岂是求田谋万顷，聊因学圃问三农。高牙暂借藩维重，燕寝未须归兴浓。且为君王开再造，它年植杖得从容。 ⑫

寓居豫章的友人赵无咎善括也赋词道：

《应斋杂著》卷六《沁园春·和辛帅》。

虎啸风生，龙跃云飞，时不再来。试凭高望远，长淮清浅；伤今怀古，故国氛埃。壮志求申，嫖姚未老，早以家为何谓哉？多应是，待着鞭事了，税驾方回。 ⑬

尽管友人中没有人相信辛弃疾真的肯急流勇退，但他本人却感觉到，来自各方面的谗毁，已使他不可能在影响南宋君相规恢远略方面发挥任何作用，即使在居外官为地方百姓兴利除弊方面也因受到重重阻挠而举步维艰。他的报国雄心、承担重任的奋斗精神不断受到伤害，遂尔产生消极情绪，一个时期以来，退闲的念头在其所作的词文中屡有袒露。然而之所以没有请求休致，却是还对宋孝宗皇帝存在幻想，认为他总能理解自己的忠肝义胆，给予保全，不大像就要抛弃自己的样子。这年秋，他有一篇题为“带湖新居将成”的《沁园春》词，写的正是其内心深处的矛盾：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723页。

三径初成，鹤怨猿惊，稼轩未来。甚云山自许，平生意气；衣冠人笑，抵死尘埃？意倦须还，身闲贵早，岂为莼羹鲈脍哉？秋江上，看惊弦雁避，骇浪船回。 东冈更葺茅斋。好都把轩窗临水开。要小舟行钓，先应种柳；疏篱护竹，莫碍观梅。秋菊堪餐，春兰可佩，留待先生手自栽。沉吟久，怕君恩未许，此意徘徊。 ⑭

这首词，没有用曲折含蕴的写法，而是明白晓畅地告诉读者，他要与云山为伴，同张翰之思念吴中莼羹鲈鱼脍的怀归故土心境全不相干。他是领略了仕途上的惊涛骇浪之后，为躲避灾祸和风险而采取了主动退避举措。词中给人的印象是：虽然他还不能忘情于皇帝的“圣眷”，但离他归去来必已为期不甚遥远了。他又有一首小词《菩萨蛮》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734页。

稼轩日向儿童说：带湖买得新风月。头白早归来，种花花已开。功名浑是错，更莫思量着。见说小楼东，好山千万重。^①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810—811页。

在稼轩词中，还有一首《洞仙歌·开南溪初成赋》词，首句即“婆娑欲舞，怪青山欢喜，分得清溪半篙水”，其中应有“所居伎山，为仙人舞袖形”^②的小注。而这小注，原本为四卷本的题目，历来却不曾为研究者所重视顾及。其实这一题目的意义极大，正是这一句不为人们所称颂的题下小注，告知人们，辛弃疾带湖新居的位置就在伎山。这个“伎”字，在四卷本，原来左边偏旁是作双立人“彳”的，实即“亻”的异写，此字应即“伎”字。辛弃疾殆因伎山如同一个专事歌舞的仙女舞动长袖形状，故而命名。后来辛弃疾在此建集山楼，亦取其同音字，改“伎山”为“集山”。很有可能，这就是带湖最主要建筑雪楼的最初名字。仙人舞袖形，实际上应即起伏如波浪之状。当然，现在龙牙亭以东的古城岭高地上，已经不能看出山势起伏之状（不仅如此，稼轩词中的“见说小楼东，好山千万重”，今日也一概不复得见，盖八百年的沧桑变迁，和近百年的城市扩建，已使原来如山形的丘陵全已改建成居民区）。然而，不论地形地貌发生何种大的变动，某种地名的历史成因也会看出一些问题。我意以为，龙牙亭之命名，就恐怕与山势起伏有关。民间传说，龙牙亭与明代某一官员的某事有关，那只是后起之义，其嵯峨之状，只能是象形。此外，龙牙亭村有一山丘，当地俗称为“祭鬼排”，我觉得，这也不排除是伎山的另一个俗名。

果然，和朋辈们的期待相反，当洪迈《稼轩记》中所昭示的“事会”尚未到来，辛弃疾取中原还于版图的志愿亦未及实现，被称为“自诡”的“放浪林泉，从老农学稼”便成了他真正的预言了。既然如

此，辛弃疾就不得不放弃仕途，来到营建已久的带湖新居，提前享受“厦屋潭潭之乐”去了。

（三）辛弃疾在江西罢官，已是淳熙八年（1181）的岁杪，最晚在淳熙九年初，辛弃疾一家便已迁居到带湖新居，从此在这里度过了十年以上的家居时光，从绍兴三十二年（1162）春南归，开始仕宦于东南各地，到淳熙九年春，正好是二十年整。这一年辛弃疾才四十三岁，虽说已不再是少壮，但仍然处在年富力强的人生阶段，却被迫赋闲，面对这样一个人生的重大转变，任何人都会感到无所适从。

稼轩词中，有三首《水调歌头》，真实地反映了他初归带湖时的生活和情感。第一首题为“盟鸥”，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盟鸥》，第748页。

带湖吾甚爱，千丈翠奁开。先生杖屦无事，一日走千回。凡我同盟鸥鹭，今日既盟之后，来往莫相猜。白鹤在何处？尝试与偕来。破青萍，排翠藻，立苍苔。窥鱼笑汝痴计，不解举吾杯。废沼荒丘畴昔，明月清风此夜，人世几欢哀？东岸绿阴少，杨柳更须栽。^①

围绕着一一条带状小湖泊，这位扶杖的先生，每天都要走上千个来回（“一日走千回”者，文学夸张之辞也）——这显然发生在归寓带湖之初的日子里。在这往日的废沼、今日如镜的湖边走来走去，难免引起鸥和鹭等水鸟的惊疑，所以要赶快和它们订立个盟约：要让我们彼此共处，相安无事。白鹤在何处？不妨把它也一块招来吧！

见《春秋左传正义》卷一三。收入《十三经注疏》，第1800页。

结盟原指春秋时期诸侯间订立攻守同盟，《左传》中相关记载随处可见。僖公九年（前651）齐侯会诸侯于葵丘，盟誓说：“凡我同盟之人，既盟之后，言归于好。”^②但与鸥鸟为盟，真是前所未闻。所以当这篇妙词传抄开来后，友人纷纷步韵唱和。不但谪居信州的汤邦彦（字朝美）有和章，就是远在吴地昆山的旧友严焕（字子文）、闽地泉州的友人傅自得（字安道）也写来和章。辛弃疾便又用韵作了两首答词，致严、傅的词中说到近况，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严子文同傅安道和前韵，因再和谢之》，第762页。

短灯檠，长剑铗，欲生苔。雕弓挂壁无用，照影落清杯。多病关心药餌，小摘亲锄菜甲，老子政须哀。夜雨北窗竹，更倩野人栽。

说他不必做文章写小字，不必习武舞长剑，以致短灯檠和长剑铗几乎生出苔衣。雕弓挂在壁上，也只能作蛇影照落酒杯中，别无他用。一个奋发有为的爱国志士到了只关心药餌、亲自锄菜的地步，岂不可悲可悯？答汤朝美的词中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汤朝美司谏见和，用韵为谢》，第750—751页。

白日射金阙，虎豹九关开。见君谏疏频上，谈笑挽天回。千古忠肝义胆，万里蛮烟瘴雨，往事莫惊猜。政恐不免耳，消息日边来。笑吾庐，门掩草，径封苔。未应两手无用，要把蟹螯杯。说剑论诗余事，醉舞狂歌欲倒，老子颇堪哀。白发宁有种？一一醒时栽。

汤朝美名邦彦，是汤鹏举的孙子。汤鹏举在秦桧死亡后，致力于铲除其奸党，不遗余力，名震高宗一朝。汤朝美是虞允文一党，当谏官时弹劾叶衡，致其罢相。这次他因出任审议使使金辱命，一斥不复，淳熙九年（1182）前方自谪居地新州遇赦，量移信州居住。辛弃疾与汤邦彦本来分属不同的政治派系，两个政坛上的失意人，一个因量移迁徙，一个因黜放归来，却在上饶冰释前嫌，成了唱和之友。

辛弃疾自到带湖以来，深居简出，打发着寂寞的日子，以致门前小路长满了野草荒苔。实在无法排解，便拼命喝酒，有时一个人狂歌醉舞，完全是一副烂醉颓废的神态。为什么如此沉湎于酒？他回答说，头上白发，都是在清醒时候生出来的。大概写出这两句词的时候，宿醉犹未缓解吧。

上面转引的这三首词，只如实写了他的近况，对于被谗归寓，全然没有只言片语的表达。说“老子颇堪哀”，也是指他的潦倒孤寂的生活而言。然而，他只能把遭受谗毁、诬蔑的悲慨不平，对遭受蹂躏、销铄的不解，对时事国事的哀伤感叹，深深埋藏起来，却始终遗忘不得，排解不得，只要清醒，就无时无刻不在心头。从事力所能及的劳动、绕湖独行、门前徘徊以及消极的饮酒消愁，都解除不了他的痛苦。他的七绝《即事二首》说：

野人日日献花来，只倩渠侬取意栽。高下参差无次序，要令不似俗亭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18—19页。

百忧常与事俱来，莫把胸中荆棘栽。但只熙熙闲过日，人间无处不春台。

两首诗所反映的心态，就是那种对痛苦抑制却又抑制不住的情景。他又有一首用经句的《踏莎行》词，为带湖的稼轩而作：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踏莎行·赋稼轩，集经句》，第767页。

进退存亡，行藏用舍。小人请学樊须稼。衡门之下可栖迟，日之夕矣牛羊下。去卫灵公，遭桓司马。东西南北之人也。长沮桀溺耦而耕，丘何为是栖栖者？

其意是说，他不能成为孔子那样的圣人，只能做学稼的小人。然而孔子大圣，却四处碰壁，自己还有什么不满足呢？

杨炎正《蝶恋花·稼轩坐间作，首句用丘六书中语》，见《西樵语业》。转引自《全宋词》，第2116页。

朋友对他的状况十分关心。曾一度赋闲的友人丘密（字宗卿，江阴军人），来函劝慰，建议他“点检笙歌多酿酒”。到了春末，幸有友人杨炎正（字济翁）偕辛弃疾妻舅范如山（字南伯）来访，确实为孤寂哀伤的他排解了许多忧思。在带湖的稼轩，西园的柳荫花丛深处，携手游春，歌酒酬唱，倒也“消得情怀”。可惜时日无多，范如山东归京口，杨炎正为赋《蝶恋花》饯别，辛弃疾作和词，表达说不尽的惜别之情：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蝶恋花·继杨济翁韵，饯范南伯知县归京口》，第758页。

泪眼送君倾似雨。不折垂杨，只倩愁随去。有底风光留不住？烟波万顷春江舫。老马临流痴不渡。应惜障泥，忘了寻春路。身在稼轩安稳处，书来不用多行数。

这词是借韵写给范如山的，说自己在带湖平安度日，不必惦念，来书更不必千言万语相叮咛。

不知是否为送别范如山，辛弃疾于是年暮春曾远足距上饶东北一百里的属县玉山，适逢玉山县令陆翼年（字德隆）免官归吴中。陆氏曾于淳熙八年（1181）访辛弃疾于江西，此后任玉山县令亦仅数月即去职。辛弃疾写了两首《六幺令》为之送行，其第二首有“看君归兴，如醉中醒梦中觉”句，感叹其在任之短暂，有如浮生一梦。陆氏家乡吴中本是辛弃疾南归之初曾漫游的地方，至此，词的下片拟答吴中旧友的问讯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六幺令·再用前韵》，第745页。

江上吴侬问我，一一烦君说。坐客尊酒频空，剩欠真珠压。手把渔竿未稳，长向沧浪学。问愁谁怯？可堪杨柳，先作东风满城雪！^⑩

自称客人不多，而酒杯常空，不能与孔融相比，须多酿酒；又说试向沧浪学钓，而手把渔竿未稳，须尽力习惯于赋闲生涯。

在度过最初的一段无所适从的时光之后，淳熙九年（1182）夏秋间，辛弃疾与寓居或逗留在信州的友人的交往逐渐增多。韩元吉是他通判建康府时的旧交，淳熙七年自宣州移居信州，家在州南近郊，自号南涧。辛弃疾移居信州后，淳熙九年秋九月九日，二人同游城西三十里的云洞，韩元吉赋《水调歌头》词，辛弃疾和韵两首。

稍后，朱熹回乡路过上饶。朱熹自淳熙八年十月除提点两浙东路常平茶盐公事，九年八月因弹劾唐仲友一案改除江西提刑，朱熹上章辞免，遂于九月十二日取道上饶归武夷。在上饶，他和辛弃疾、韩元吉以及信州的诗人徐安国（字衡仲）有一次聚会。韩元吉之子韩淲有诗纪其事：

《涧泉集》卷二《访南岩一滴泉》。

忆昨淳熙秋，诸老所闲燕。晦庵持节归，行李自畿甸。来访吾翁庐，翁出成饮饯。因约徐衡仲，西风过游衍。辛帅倏然至，载酒具肴膳。四人语笑处，识者知叹羨。摩挲题字在，苔藓忽侵遍。壬寅到庚申，风景过如箭。惊心半存没，历览步徐转。^⑪

此会的时日据戴表元《剡源文集》卷一〇《游南岩诗序》。考证见《辛弃疾资料汇编》，第145页。

这首诗记载了此年九月二十八日在上饶南岩的盛会。^⑧南岩在上饶西南十里，岩下有寺。辛弃疾多次来游此地。其题字刻于摩崖，明代尚存。明代铅山人龚敦有一首诗写道：

龚敦《鹅湖集》卷二《次韵吴自修游南岩》，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溪南十里南岩寺，老柏经年泣象龙。林屋山光春皎皎，石阑云影午重重。胜游佳客身亲到，惠寄新诗手自封。南渡老臣遗墨在，想因忠愤久填胸。^⑨

南渡老臣，即指辛弃疾言。这年秋间，任坑冶铸钱司干官的扬州人李泳（字子永）任满东归，辛弃疾写了三首词送他。其中一首也是步韩元吉《云洞》韵的《水调歌头》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再用韵，答李子永提干》，第780页。

君莫赋《幽愤》，一语试相开。长安车马道上，平地起崔嵬。我愧渊明久矣，犹借此翁湔洗，素壁写《归来》。斜日透虚隙，一线万飞埃。断吾生，左持蟹，右持杯。买山自种云树，山下斫烟菜。百炼都成绕指，万事直须称好，人世几舆台？刘郎更堪笑，刚赋看花回。

^⑩

李泳所任干官的坑冶司，在产铜的信州有分署，他长年住上饶，与信州友人多有往来。人世的黑暗污浊，官场上的意外风波，大概是朋友间经常议论的话题，而此词反而劝慰友人莫赋《幽愤》诗（《幽愤》诗是晋人嵇康系狱后的愤世之作），万事称好（汉末司马徽不议时人，一皆言佳）。这些话当然是有针对性的。词中又拿自己来和陶渊明比较，说他不能主动归隐，被弹劾后才退出官场，实在有愧于陶渊明，因此要借此翁的《归去来辞》，时时鞭策自己。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提干李君索余赋〈秀野〉〈绿绕〉二诗。余诗寻医久矣，姑合二榜之意，赋〈水调歌头〉以遗之。然君才气不减流辈，岂求田问舍而独乐其身耶》，第784页。

话虽如此，在为李子永写的另一首《水调歌头》的小序中。他却勉励友人进取说：“君才气不减流辈，岂求田问舍而独乐其身耶？”词中有句云：“饭饱对花竹，可是便忘忧？”^②这也是世事萦怀，欲忘不得的意思，其内心深处的矛盾，隐然可见。

（四）淳熙九年（1182）以后的四五年间，正是辛弃疾五十岁之前的壮年时期，但在这被迫退休的日子里，辛弃疾在带湖却几乎无所事事，更难有任何作为。他除了同寓居或任职于信上的友人有一些交往外，便多半沉湎于饮酒作词和长年不断的游山观水之中。

习惯了做老百姓，心情也逐渐趋于平静的辛弃疾，对待生活随随便便：他既不经营生产，也不准备给儿孙留下家业，他有一首《和赵直中提干韵》的诗中说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40页。赵直中，名不详。

万事推移本偶然，无亏何处更求全？折腰曾愧五斗米，负郭元无二顷田。城碍夕阳宜杖履，山供醉眼费云烟。怪君不顾笙歌误，政拟新诗去鸟边。^③

虽然他计划在带湖以东开垦一片稻田，有十弓之地（一弓即一步，五尺长，十弓之地不足半亩），但结果并未如愿，所谓“将真秉耒耨之为”就成了空中楼阁。这首诗更表明，他在带湖并未购置田产。所以，他在退闲之前所说的“人生在勤，当以力田为先”其实也并未付诸实践。

然而，他对于带湖山园风光的经营，同朋辈的友情，同当地农民的感情以及游山玩水，都持有极其认真、执着的态度，包括全部身心的投入。以下我要举出一些事实，对这一时期的辛弃疾的生活和思想，做一记述。

这一年，上饶春水泛滥，带湖水涨。为使带湖水有疏泄渠道，辛弃疾在带湖南端开凿了一条小溪，使之流入信江。他为此作了一首《洞仙歌》词记其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洞仙歌·开南溪初成赋》，第810—811页。

婆娑欲舞，怪青山欢喜，分得清溪半篙水。记平沙鸥鹭，落日渔樵，湘江上，风景依然如此。东篱多种菊，待学渊明，饮酒诗情不相似。十里涨春波，一棹归来，只做个五湖范蠡。是则是一般弄扁舟，争知道他家，有个西子。^①

有了这条“清溪半篙水”，带湖又增添了新风景，仿佛当年湘江上的落日渔樵。他诙谐地说，去年东篱种菊，今年泛舟春水，却不像陶渊明和范蠡，只因家中缺一个西施。

这条南溪的开凿，是辛弃疾寓居带湖后唯一的一次兴建活动，他很爱这条小溪，曾写《清平乐》词赞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35页。

路转清溪三百曲，香满黄昏雪屋。^②

二 待他年整顿乾坤

（一）咏云洞的三篇词，是辛弃疾寓居上饶以后最重要的山水词。

宋孝宗淳熙九年（1182）秋九月，辛弃疾来到上饶带湖定居之后，在游览上饶的风景名胜时，最先注意到的就是位于信州城西的云洞。为此，他创作了三首《水调歌头》词。其前一首题为“九日游云洞，和韩南涧尚书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772页。

今日复何日，黄菊为谁开？渊明谩爱重九，胸次正崔嵬。酒亦关人何事，政自不能不尔，谁遣白衣来？醉把西风扇，随处障尘埃。为公饮，须一日，三百杯。此山高处东望，云气见蓬莱。翳凤骖鸾公去，落佩倒冠吾事，抱病且登台。归路踏明月，人影共徘徊。^③

韩元吉原词，相对于稼轩词来说，当是其与辛弃疾同日所赋词作，即在同辛弃疾淳熙九年（1182）九月初九游览云洞时所题写下的一首山水词。辛弃疾结合着重九陶渊明饮酒的典故，写下了“渊明谩爱重九，胸次正崔嵬。酒亦关人何事，政自不能不尔，谁遣白衣来？醉把西风扇，随处障尘埃”的句子。“胸次正崔嵬”，是说陶渊明虽然陶

醉在郡守王弘所送来的九日重阳酒中，然而其胸中所蕴含所积累的崑磊不平，却未能消除。“醉把西风扇，随处障尘埃”两句，又用了

《世说新语·轻诋》的典故：“庾公权重，足倾王公。庾在石头，王在冶城坐，大风扬尘，王以扇拂尘曰：‘元规尘污人。’”庾公元规即东晋庾亮，在庾亮的势力威吓下，宰相王导也不得不避让三分。王导把漫天风沙叫作“庾元规尘”，显见其有所不甘而又无力反抗的心态。辛弃疾和好友韩元吉重九这天去游云洞，这其实也正摆明了在谢廓然、王蔭等执政者、台谏们的陷害和威胁面前被迫退让的那种心有不甘的心境。

南宋初年的文人洪刍有一篇《信州岩洞记》：

山有穴曰岫，信之山，大抵皆岫也。

出葛溪门二十五里，西游至月岩。自石梁望之，正如半月形，空洞通达，大树中生，又如月之影也。穿岩胁，登石磴，傍山繚行百步，得西林院浮屠导余行月岩之背，繚西而北转，有大山，前后有田耕者。或闻穴中有笙箫轮囷音，由山后别过一大山，其底洞透，遂与皂隶十余辈俯首而过。既出穴，循山行，又数百步，至一山崦，仰视有大棺阁岩中，上为鹿顶状。自下望之，目可睹，足不可到。乡民坛其下以祷雨焉。

又循山行，深入一源，路穷处，得幽岩，余所名也。岩有泉溜，泠泠然。出山，循道行三里许，隔大田，望远岩极峻，上又有棺，正犹人间所用匣也。又二里至云洞，山形截然如城，世谓之仙人城。相传仙人蜕骨葬于此，有三棺或坏，因大风雨雷电，则复完如初，疑有鬼神云。

洪刍《西渡集附录》，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复出大道，十里至灵岩。^①

曾几《茶山集》卷四《次曾宏父见寄韵》，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由此可以约略计算出，云洞在月岩之北十里许之地。以今之地理知识得知，它的位置大约在上饶枫岭头镇的泉塘附近。南宋初的诗人曾几是去过云洞的。他的诗中曾说：“老去光阴速，人生会合难。竹與云

洞暖，钓艇玉溪寒。小憩饶阳否？吾衰合挂冠。”^②“竹舆云洞暖”一句，表明他是坐着竹轿上了云洞山的。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再用韵，呈南涧》，第777页。

云洞属于石灰岩地貌，与上饶丹霞地貌红岩山体有所不同。此洞分上下两层，下洞现为龙泉寺，上洞则须登石梯而上。洞口形如蛤蟆张口，全如第二首《水调歌头》开头所写的“千古老蟾口，云洞插天开”^③。洞下有暗泉，长年喷涌，现已成为周围村民的饮用水来源。这当就是乾隆《上饶县志》卷一二所记载的“云洞院，在开化乡三十六都，宋大中祥符间建。岩穴瑰奇，梵宇幽爽，有天泉、九仙一线天”诸语之所谓“天泉”。据寺中僧人介绍，此洞常年湿润，时有云气缭绕，春夏季节尤其如此，故古人谓之为云洞，有所谓“天欲雨则兴云”及“四季常润，天欲雨则闻溜滴声”诸记载。

陶渊明《九日闲居》诗序云：“余闲居，爱重九之名。秋菊盈园，而持醪靡由，空服九华，寄怀于言。”其诗有“世短意常多，斯人乐久生。日月依辰至，举俗爱其名”诸句。渊明虽然“乐久生”，但其胸次中所积累的崑崙不平之气，也不是其“爱生”之念所能消除的。更何况辛弃疾所处在在一个尘埃扑面、无力自蔽的现实世界呢？

这三阕词虽是山水词，却保持了稼轩词的整体风貌。即使无法摆脱“斜日透虚隙，一线万飞埃”的社会现实，也依然不改其所宣示的“刘郎更堪笑，刚赋看花回”的那种倔强精神。然而，在保持词人整体风格的同时，这些词作也更体现了一种对其所寓居的上饶山川的深沉挚爱，充满了对新生活的向往与期许，因而具有一种前所未有的乐观与旷达隐寓其间。“买山自种云树，山下斲烟莱。百炼都成绕指，万事直须称好，人世几舆台？”这种规划生计所表见的心态和情趣，在他在上饶生活的十年间所作词中颇为常见。

《朱子语类》卷一三九《论文》上，第3316页。

（二）淳熙十年（1183）后，辛弃疾的生活基本安定，同上饶友人的来往更加密切，其旧友中以韩元吉同他关系最为亲近。韩元吉曾任大理少卿、吏部侍郎，乾道九年（1173）冬使金贺金主生辰，任吏部尚书，后出守婺州，提举太平兴国宫。他退闲上饶在淳熙七年，比辛弃疾早两年。韩元吉有文名，《花庵词选》说他“政事文学为一代冠

冕”，朱熹称其“文做著尽和平，有中原之旧，无南方啁哳之音”^①。

淳熙十一年（1184）五月十二日，是韩元吉六十七岁生日，辛弃疾特赋《水龙吟·甲辰岁，寿韩南涧尚书》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829页。

渡江天马南来，几人真是经纶手？长安父老，新亭风景，可怜依旧。夷甫诸人，神州沉陆，几曾回首？算平戎万里，功名本是，真儒事，公知否？况有文章山斗，对桐阴满庭清昼。当年堕地，而今试看，风云奔走。绿野风烟，平泉草木，东山歌酒。待他年整顿，乾坤事了，为先生寿！^②

《晋书》卷四三《王衍传》。收入《二十五史》，第143页。

南宋多祝寿词，但不落窠臼者少。这首词在为闲居的韩元吉祝寿之际，就南宋当局所面临的紧迫民族矛盾表明态度，立意甚高。词的上片是说东晋南渡后，并没有网罗人才，以至中原沦陷日久，难以收复。当国执政者全是一群空谈误国的人物。夷甫就是王衍，《晋书》说他善谈《老》《庄》，“虽居宰辅之重，不以经国为念，而思自全之计”^③。他被俘后还乞求敌人怜悯，完全是一个自私自利而不顾国家安危的人物。所以连桓温也说“神州陆沉，百年丘墟，王夷甫诸人不得不任其责”。这些话虽是就西晋灭亡和东晋不振的局势说的，但南宋立国以来，统治集团腐败无能，无意恢复中原，甘心向北方的敌人屈服，并且摧残一切有所作为的人才，不仅是东晋的再现，且有过之而无不及。所以，这些话实际上是针对南宋统治集团中的主要负责人物说的。显然，这是他以二十多年的经历总结的对南宋当国者的一个基本的认识，是他久蓄于中急欲一吐为快的话。既然王夷甫们不堪承担平戎的重任，既然万里功名非“真儒”莫属，则辛弃疾和与之志同道合的友人自须当仁不让，一旦风云有变，就要挺身而出，为整顿乾坤而奋斗。“他年整顿乾坤”，这是辛弃疾一直为之神往的终生目标，是支撑他生活和生命的源泉动力。他用了满腔热血浇铸了这样一首伟词，不但要借此表达对国家的一片忠诚，还表明他是把韩元吉当作知己对待的。

从上面这首词中，我们可以看出，在寓居带湖期间，他所写的那些安于田园生活的词句，多少总是有些矫情的成分在内，他的与世无争的神情，“用之则行，舍之则藏”的姿态，是他爱国之情不能自己的另外一种表达方式。他的友人对此也能充分理解。次年的五月十一日辛弃疾生日时，韩元吉步其原韵也酬答了一首《水龙吟》词，上片道：

《南涧诗余》之《水龙吟·寿辛侍郎》，《彊村丛书》本。

南风五月江波，使君莫袖平戎手。燕然未勒，渡泸声在，宸衷怀旧。卧占湖山，楼横百尺，诗成千首。正菖蒲叶老，芙蕖香嫩，高门瑞，人知否？^②

韩元吉的意思是，辛弃疾建功立业的愿望虽未实现，但往日的功绩和名声还在，皇帝会想起他的。这是安慰他的话。韩元吉同辛弃疾的友谊一直保持到他生命的终点。淳熙十四年（1187），韩元吉在过了七十岁生日之后不久就去世了。

（三）在信州，辛弃疾还同李大正、郑汝谐等地方官有较多来往。李大正（字正之，曾任提举坑冶司，常驻信州）于淳熙十一年冬调任利州路提刑，辛弃疾赋《满江红》词送别：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满江红·送李正之提刑入蜀》，第834页。

蜀道登天，一杯送绣衣行客。还自叹中年多病，不堪离别。东北看惊诸葛表，西南更草相如檄。把功名收拾付君侯，如椽笔。儿女泪，君休滴。荆楚路，吾能识。要新诗准备，庐山山色。赤壁矶头千古浪，铜鞮陌上三更月。正梅花万里雪深时，须相忆。^③

利州路提刑司设在兴元府（今陕西汉中），是三国诸葛亮北伐中原的基地，所以词中用“东北看惊诸葛表”的故事。

据同治《上饶县志》卷五：“南屏山在溪南，从狼牙山发脉，拱抱府治如屏，又以形如奔骑，别名天马山。”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南歌子·独坐蔗庵》，第875页。

淳熙十二年初，处州人郑汝谐（字舜举）来守信州。辛弃疾同他友谊颇深，写下《水调歌头·和信守郑舜举蔗庵韵》《南歌子·独坐蔗

庵》词和《和郑舜举蔗庵韵》诗。蔗庵，在与上饶信州郡守宅隔江相对的南屏山^①上，是郑舜举休憩时四顾观览的一处屋舍。山不甚高，辛弃疾有时也来游玩，遇到主人有事，就一人独坐其中，静静地想着心事。他在词中曾写有“玄入《参同契》，禅依不二门。细看斜日隙中尘，始觉人间何处不纷纷”^②的语句。韩元吉也曾为蔗庵题写一首诗，辛弃疾步其原韵的和诗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和郑舜举蔗庵韵》，第42页。

我读蔗庵诗，佳处意已领。平池草树暗，一径松竹醒。虚襟快新晤，窘步豁遐景。虎头痴绝人，妙境千古迥。当年倒食蔗，笑者空齿冷。君侯发余秘，诗笔秃千颖。世间喜颠倒，冠履迷踵顶。况复知至味，苦尽甘自永。由来千钟酒，不如七碗茗。因君蔗庵句，此义试重请：东西互相指，倒正定谁省？酸咸既异嗜，美恶亦同境。贪高蜗壁危，趋炎蛾烛炳。方其未枯焚，胡不权动静？高人坐忘形，昧者走避影。一言难众悟，多辙自殊骋。且酌庵中人，来游歌噬肯。^③

《毛诗正义》卷六《有杕之杜》。收入《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版，第366页。

从“贪高”句开始，讨论的是士大夫的进退出处问题。他说贪恋高位则身蹈危机，趋炎附势则与之俱焚，高人处静以休影息迹，昧于事理者则狂奔疾走，不死不止。“噬肯”指《诗经·唐风》中的诗句：

“有杕之杜，生于道左。彼君子兮，噬肯适我？”^④古人谓此诗讽刺晋武公“不求贤以自辅”。那么，这首诗是不是对他归休四五年来可否再出的问题的一个答复呢？如果说他确曾考虑过这一问题，但经过深思熟虑后的结论却似乎是：宁愿老死林下，绝不向权贵低头乞求。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满江红·送信守郑舜举被召》，第899页。

郑舜举于淳熙十三年（1186）春被召回朝。辛弃疾作了一首《满江红》送他，有句云：“闻道是君王着意，太平长策。此老自当兵十万，长安正在天西北。”鼓励他入朝以后有所作为。又写道：“莫向蔗庵追语笑，只今松竹无颜色。问人间谁管别离愁？杯中物。”^⑤表达了很深的友情。

在寓居信州的这几年里，与辛弃疾往来酬唱的当地人士还有赵善扛（字文鼎）、徐安国（字衡仲）、俞山甫、晁楚老等人。而交情在师友之间的却是他的两个门人范廓之和杨民瞻。

范廓之名开，是北宋作《唐鉴》的学者范祖禹的后人，淳熙九年（1182）从辛弃疾为学，先后八年，几乎与辛弃疾寓居带湖相终始。《稼轩词》中涉及他的词凡十一首，其中有“和廓之韵”的《满江红》二首，《乌夜啼》二首，《念奴娇》《蝶恋花》《柳梢青》《谒金门》各一首。《乌夜啼·山行，约范廓之不至》及《乌夜啼·廓之见和，复用前韵》各有句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78页。

溪欲转，山已断，两三松。一段可怜风月欠诗翁。^①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79页。

人言我不如公。酒杯中。更把平生湖海问儿童。^②

范廓之善文辞，正与辛弃疾诗酒为伴，故极为相得。

赵蕃《淳熙稿》卷五，《丛书集成初编》本。

《涧泉集》卷一三《和民瞻所寄》；卷六《闻民瞻久归一诗寄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1005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1007页。

杨民瞻名籍失考，据赵蕃《以归来后与斯远倡酬诗卷寄辛卿》“宾朋杂沓孰为佳？咸推杨范工词华”^③句、韩淲寄杨民瞻的诗句“园居好在带湖水，冰雪春须积渐消”“我居溪南望城北，最高园台竹树碧，眼前带湖歌舞空，耳畔茶山陆子宅”^④，可推知杨民瞻亦寓居带湖甚久。可惜他的生平别无可考。《稼轩词》中有关他的词共八首。在一首题为“民瞻见和，复用前韵”的《生查子》词中，他用“谁倾沧海珠，簸弄千明月？唤取酒边来，软语裁春雪”^⑤来赞美杨民瞻的诗词。在《八声甘州》题中，他写道：“夜读《李广传》，不能寐，因念晁楚老、杨民瞻约同居山间，戏用李广事，赋以寄之。”^⑥全词櫟括李广有才不遇、南山射虎的事迹，发出“汉开边功名万里，甚当时

健者也曾闲”的叹息，对李广生当汉开边之际而闲置不用，表达了很深的感慨。可以看出他对杨民瞻的赏识，并把他引为知己。

据《菱湖辛氏族谱》所载《辛氏源流图》：“助公，字祐之，行第五，终朝散郎知荆门军。本种学公子，过房。”

淳熙十三年（1186）秋，辛次膺孙辛助自饶州来访。辛次膺字起季，原为山东莱州人，南渡后寓居饶州南城最高山下。隆兴二年（1164）自参知政事退归，乾道六年（1170）病逝。辛助字祐之^⑤，既为次膺之孙，辛弃疾遂以弟相称。辛助辞归浮梁时，辛弃疾携范廓之、杨民瞻送行于信江畔的崇福寺，饮饯告别，席间酒醉，寄宿寺中，辛助乘舟先归。辛弃疾有词记述其事云：

衰草斜阳三万顷，不算飘零，天外孤鸿影。几许凄凉先痛饮，行人自向江头醒。会少离多看两鬓，万缕千丝，何况新来病！不是离愁难整顿，被他引惹其他恨。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1036—1037页。

——《蝶恋花·送祐之弟》^⑥

莫向空山吹玉笛，壮怀酒醒心惊。四更霜月太寒生。被翻红锦浪，酒满玉壶冰。小陆未须临水笑，山林我辈钟情。今宵依旧醉中行。试寻残菊处，中路候渊明。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1041页。

——《临江仙·醉宿崇福寺，寄祐之弟。祐之以仆醉先归》^⑦

钟鼎山林都是梦，人间宠辱休惊。只消闲处过平生。酒杯秋吸露，诗句夜裁冰。记取小窗风雨夜，对床灯火多情。问谁千里伴君行。晓山眉样翠，秋水镜般明。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1042页。

——《临江仙·再用韵，送祐之弟归浮梁》^⑧

这时的辛祐之大概只是一个少年人，但辛弃疾还是以兄弟论交（辛弃疾是范如山的妹夫，而辛助是范如山的女婿，很可能在此次会晤之后。辛弃疾与之从本家论为兄弟，而从亲戚论则非同辈行），对床夜话，饮酒赋诗，情谊深深。

《大清一统志》卷二四二引《广信府志》，文渊阁《四库全书》本。雍正《江西通志》卷四引宋释觉范《信州天宁寺碑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四）信州多佳山水，旧志概括为“北枕灵阜，南带冰溪，东挹琅峰，西瞻层巘”^①。又称：“江南山水冠天下，而上饶又冠江南。鹅湖、博山、龟峰、怀玉号称形胜，而灵山尤秀绝。”^②辛弃疾很爱信州的山水，在他寓居信州的最初几年里，每年都外出纵游，不分季节，不避寒暑，出游成为他退闲生活的重要部分。《最高楼·醉中，有索四季歌者，为赋》的前半阕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43页。

长安道，投老倦游归。七十古来稀。藕花雨湿前湖夜，桂枝风淡小山时。怎消除？须殢酒，更吟诗。^③

从官场上下来以后，他是把诗酒、游山观水作为消除胸中块垒、舒散忧愁的手段，这当然包含他被迫退休的无可奈何及失望，但同时也体现了他对信州山山水水的由衷喜爱。他的一首《和杨民瞻韵》的诗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50—51页。

拄杖闲题祖印来，壁间有句须参怀。从来歌舞新罗袜，不识溪山旧草鞋。（自注：“参怀，晋人语。”）^④

这首诗正是写他游山涉水之乐。他认为，身在歌舞丛中的人，是领略不到这份快乐的。

三 却教山寺厌逢迎

（一）从淳熙十二年（1185）、十三年开始，辛弃疾就与上饶以东的永丰县的博山和博山寺结下了不解之缘。辛弃疾大概是淳熙十二年后，在永丰县（今上饶市广丰区）发现了博山的一处胜地。

同治《广丰县志》卷一之四记载：“博山在县西北二十余里，与鹤山对峙，古名通元峰。”卷二又载：“博山寺在邑西崇善乡。本名能仁寺，五代时天台韶国师开山，有绣佛罗汉留传寺中。宋绍兴间悟本禅师奉诏开堂。辛稼轩为记。”辛弃疾同博山寺的结缘，就是以悟本为媒介的。

博山自韶国师开山，经绍兴间禅宗大慧禅师宗杲的住山而发扬光大。大慧是于绍兴十一年（1141）五月，因鼓唱浮言、反对和议，而为奸相秦桧除名还俗，送衡州编管。绍兴二十六年秦桧死，恢复僧籍，自南安军返归时途中与其弟子无住、悟本留居博山寺，宣讲佛法。后又奉诏遣悟本往博山寺开堂。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1页。

辛弃疾同悟本交谊已久。淳熙三年（1176），辛弃疾在江西提刑任上，送悟本住饶州明教寺，曾写下一首诗，题目即“送悟老住明教禅院。悟自庐山避寇，而来寓兴之资福，盖逾年也”。所谓“避寇”，指江州庐山、兴国军一带遭受茶商武装骚扰。悟本是江州湖口人，其住明教寺，被辛诗称为“籍籍倾众耳”^①。而悟本暂住博山寺，《嘉泰普灯录》卷一八也记下了一段其上堂的说法：

正受《嘉泰普灯录》卷一八《饶州荐福悟本禅师》，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第493—494页。

上堂：“释迦掩室于摩竭，净名杜口于毗耶；须菩提唱无说以显道，释梵绝视听而雨华。大众！这一队不唧 㗎汉，无端将祖父田园私地结契，一时华擘了也！致令后代儿孙，千载之下，上无片瓦遮头，下无卓锥之地。博山当时若见，十字路头掘个无底坑，唤来一时埋却，免见递相钝置，何谓如此？”^②

据此，可知这位大慧宗杲的传人也是因应对恢复旧境这一现实深为关心，才得到辛弃疾的赏识的。佛教谓聚众宣讲佛法禅理为“开堂”

“上堂”。而辛弃疾所写的《记悟老博山寺开堂》一文到明代尚自流传，惜后来也遗失了。

（二）辛弃疾有一首题写博山寺的《鹧鸪天》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鹧鸪天·博山寺作》，第892页。

不向长安路上行，却教山寺厌逢迎。味无味处求吾乐，材不材间过此生。宁作我，岂其卿？人间走遍却归耕。一松一竹真朋友，山鸟山花好弟兄。^①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丑奴儿近·博山道中，效李易安体》，第887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江神子·博山道中书王氏壁》，第857页。

辛弃疾这首词说，他多次逗留山寺，只是要在探讨佛理中求得解脱，并非真的想精研佛学。由此可明确其接近僧徒禅师只是其闲居生活的一段插曲。而松竹花鸟，所有博山的风物，皆为其所爱。“只消山水光中，无事过这一夏。”^②“白发苍颜吾老矣，只此地，是生涯。”^③

博山的丁公岭有雨岩和石浪，这一胜景被发现，距今已有八百三十多年的历史了。

辛弃疾前前后后为永丰的博山和雨岩写下了相当多的歌词。其时间跨度从宋孝宗淳熙十三年（1186）到宁宗庆元五年（1199），长达十三年。

博山在永丰县西境，与上饶接壤，博山寺位于上饶包括铅山前往浙西的重要孔道上。辛弃疾淳熙、绍熙间寓居上饶九年，浙东西有友人来访，辛弃疾送别，都要在博山寺落脚。如淳熙十四年招婺源名医马荀仲来游雨岩，淳熙十五年岁杪送别永康友人陈亮之后追路，皆投宿博山寺，见诸稼轩词中。后来辛弃疾被召赴行在，以及自行在归铅山，除晚年走常山、衢州一路经玉山县外，也大都要从永丰经江山县抵达衢州。

其次是辛弃疾与博山寺之间有着利益和友情方面的联系。唐、宋以来，寺院与居士之间，往往存在相互依存共同利益，寺院和僧人需要居士，特别是有名望的士大夫或文学之士的赠予、交往和联系，以满足寺院的需求，提高寺院的知名度。而居士及文人也需要与僧人寺

院保持友好关系，以提供宗教方面的和世俗方面的游览、借宿、饮食等需要。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水调歌头·赵昌父七月望日用东坡韵叙太白、东坡事见寄，过相褒借，且有秋水之约。八月十四日，余卧病博山寺中，因用韵为谢，兼寄吴子似》，第1543页。

辛弃疾曾有在博山寺卧病的记载。^⑤正因如此，辛弃疾在淳熙九年寓居上饶城北的带湖之后，逐渐把活动范围扩大到永丰和铅山。桃源是王氏酒垆的名字，辛弃疾既题写其酒家壁，又独宿庵中，而博山道是辛弃疾屡次经由之地，以此为题的词就有三首。他丝毫不以频繁往返为倦游。它是辛弃疾在上饶林下生活的二十年间，除了带湖、瓢泉之外最为重要的存在空间。博山词也是稼轩词中的重要组成。

据统计，辛弃疾在永丰的博山写下了众多的词篇，体现在其词题中的就有十八首。其中涉及博山寺、博山道中、雨岩、王氏庵、王氏壁、石浪、龕嵒堂。这些词作，是稼轩词中极宝贵的瑰丽之作，充分反映了他中年以来的人生奋斗历程和丰富的思想感情。

例如，其《水龙吟·题雨岩，岩类今所画观音补陀。岩中有泉飞出，如风雨声》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12页。

补陀大士虚空，翠岩谁记飞来处？蜂房万点，似穿如碍，玲珑窗户。石髓千年，已垂未落，嶙峋冰柱。有怒涛声远，落花香在，人疑是，桃源路。又说春雷鼻息，是卧龙弯环如许。不然应是，洞庭张乐，湘灵来去。我意长松，倒生阴壑，细吟风雨。竟茫茫未晓，只应白发，是开山祖。^⑥

雨岩，位于博山西南，山岩隆起，形似坐莲台观音像，溶洞内亦有钟乳石似观音。今有人在岩头书“稼轩雨岩”四字，颇煞风景。雨岩下有山洞，内有天窗微透日光，山雨则喷薄而下，在洞内如闻风雨，故名雨岩。上饶诗人韩淲有诗，多及雨岩。虽未做细致描写，具体方位则尚有今人所不知者，如谓“樵苏行迹稀，雨岩丁岭头”（《涧泉集》卷四《雪后过雨岩访履道》）及“能为博山游，想度丁公岭。风乎雨岩幽，泉石景逾静”（同上卷五《和韵赵十》），知雨岩所在即丁公岭，乃宋时旧名。

项安世《平庵悔稿》卷八，《宛委别藏》本。又见《辛弃疾资料汇编》，第39页。

辛弃疾同雨岩的遇合，在当时遐迩闻名。湖北江陵诗人项安世在一首题为《高风台歌》的诗中曾提及辛弃疾的《水龙吟·赋盘园任帅子严高风堂》词，有句云：“雨岩居士卧榻高，句有湖海之英风。”并注云：“辛幼安作词。”^②诗作于绍熙元年（1190）。他送给辛弃疾一个很有诗意的称号“雨岩居士”，可见其流风余韵传播之广。

其二是《清平乐·独宿博山王氏庵》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891页。

绕床饥鼠，蝙蝠翻灯舞。屋上松风吹急雨，破纸窗间自语。平生塞北江南，归来华发苍颜。布被秋宵梦觉，眼前万里江山。^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46页。

关于王氏庵，辛弃疾词中有《江神子·博山道中书王氏壁》词，又《江神子·送元济之归豫章》词有“更觉桃源，人去隔仙凡”^④句，而自注乃谓“桃源乃王氏酒垆，与济之送别处”。若王氏庵与王氏酒垆为一处，则王氏庵即酒垆之名。

这首词是稼轩词中的名篇。写的是作者一个人投宿山中小屋时的感受。这时的他，半夜醒来，面对残破荒凉的环境，面对风雨交加、凄冷寂静的空山，平生塞北江南为国辛劳的悲慨，万里山河等待他去整顿的历史责任感，便一齐涌上心头，使他再也不能入眠。也只有此时，才使他白日间那种与物共化、和光同尘的假象和潇洒出尘的风度一一脱尽，还原志士的本色。

这首词所写斗室、风雨，环境的残破、凄凉，引起游子对身世家国的悲感，既有志士独自承受民族苦难的心境，又有为国为民奋斗不息的壮志豪情，使之被赋予了深厚的爱国情感，是一篇以小见大，以近及远的词章，其所能达到的思想高度，可与古往今来的志士仁人相比。

其三则是《山鬼谣·雨岩有石，状怪甚，取〈离骚·九歌〉，名曰山鬼，因赋〈摸鱼儿〉，改今名》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16页。

问何年此山来此？西风落日无语。看君似是羲皇上，直作太初名汝。溪上路，算只有红尘不到今犹古。一杯谁举？笑我醉呼君，崔嵬未起，山鸟覆杯去。须记取，昨夜龙湫风雨。门前石浪掀舞。四更山鬼吹灯啸，惊倒世间儿女。依约处，还问我清游杖履公良苦。神交心许。待万里携君，鞭笞鸾凤，诵我《远游赋》。（自注：“石浪，庵外巨石也，长三十余丈。”）^①

雨岩怪石，被辛弃疾命名为山鬼，又称石浪。这一迤邐三十余丈的石阵，自雨岩洞外直至谷底，突兀盘折而下，青碧可爱，卧于山中，与其地他石明显有别。

辛弃疾所以把这一石阵命为山鬼，我们自当去推寻当年屈原作《山鬼》时的命名意。《九歌·山鬼》中最重要的词句是：“若有人兮山之阿，被薜荔兮带女萝。……路险难兮独后来，表独立兮山之上。……石磊磊兮葛蔓蔓，怨公子兮怅忘归。”屈原把山鬼人性化，总言其身处艰险，孤独不遇。而辛弃疾也赋予这一石阵以鲜活的生命和性格，从其独立幽处山林之一隅，以状其石之不遇于世。故《山鬼》中“路险难兮独后来，表独立兮山之上”就成为这一石阵的写照，当然也是作者人格精神的不屈展现。

上饶诗人徐安国有一首《游雨岩有感》诗也专门写雨岩石浪：

山鬼挽留坚不动，雷师驱策病难禁。何如稳卧寒岩底？一任苍生属意深。

这当是辛弃疾发现山鬼石阵以后，第一个写出石浪诗而对辛弃疾的《山鬼谣》词的精神境界深有同感的上饶人。见于《永乐大典》卷九七六三的这首诗，也证明其所指明的位置就在雨岩下到山底的这段石阵。

（三）和雨岩同样结下不解之缘的还有一人，他就是诗人韩泂的友人赵履道。

赵履道生平仕历不显，故鲜有人涉及其名籍事历。其出现在韩泂《涧泉集》中的诗作，却多达三十六首，加上涉及其兄履常的七首，这四十余首诗基本上可以大致考证出赵履道的事历了。赵履道是绍熙五年

（1194）和次年庆元元年（1195）担任宰相的赵汝愚的次子。赵汝愚及其长子崇宪在《宋史》卷三九二有传。崇宪字履常，登淳熙十一年（1184）进士第。赵汝愚被韩侂胄党羽迫害致死，崇宪在侂胄败亡以后竭力为其父平反昭雪，其主要事迹也都在嘉定改元（1208）以后。据同治《余干县志》卷一八所载刘光祖撰《宋丞相忠定赵公墓志铭》，赵汝愚七子，除崇宪外，余人生平大都无考。

赵履道名崇范，是赵汝愚的第二子。其排行在堂兄弟间为第十，故韩泂诗题除直称履道外，称呼最多的就是赵十。如《涧泉集》卷三诗题为《寄赵十履道》。而同书卷九有《监仓赵十忠训挽诗》，查《宋丞相忠定赵公墓志铭》载，赵汝愚“凡七男子。长曰崇宪，今为朝议郎、秘书监；崇范，宣义郎，监隆兴府苗米仓，蚤世”。两者相参，知履道为崇范之字，其监苗米仓即其早世前的最终官职，故韩泂以“监仓”称之。

赵履道同雨岩的关系，见《涧泉集》卷四《雪后过雨岩访履道》诗：

读书了科诏，公子显扬谋。岁寒松柏坚，高冢蔚而幽。……四载得重来，长言非燕游。樵苏行迹稀，雨岩丁岭头。共饭少徘徊，我志君勿求。

《涧泉集》卷六《赵履道同宿南谿梅大放次其韵》。

《涧泉集》卷一四《欲过履道庵不果因以诗送饼饵》。

《涧泉集》卷五《和韵赵十》。

《涧泉集》卷一一《赵十重整山堂南北苍翠在望》。

宋代每在礼部进士试的前一年初发布科举诏，要求举子于秋季会于各路转运司考试，是谓科诏。为了备考，考生往往苦读应试。永丰的博山雨岩，为赵履道备考用功之地。这和辛弃疾以博山寺、雨岩为游息之地相重合，二者之时间、地点相合，其交集自不言自喻。韩泄的其他有关诗句也可证实这一点。如“老身居山复入山，随山夹路溪弥漫。南谿深处作幽梦，我辈白鸥盟勿寒”^⑤，白鸥盟，辛弃疾寓居上饶之初，即曾写下著名的与鸥鹭结盟的《水调歌头·盟鸥》词，既称“我辈白鸥盟”，知这是辛弃疾寓居带湖新居之初，在其团结感召下所集合的一群上饶青年才俊。又如“乘晴欲过雨岩去，草木空疏霜后寒”^⑥“能为博山游，想度丁公岭。风乎两岩幽，泉石景逾静”^⑦“水南常只见灵山，城市谁曾顾此间？空占巉嵒成晦霭，安能巉嵒尽

回环？”^⑫，龍嵒堂是辛弃疾雨岩的堂名，显示出他们与辛弃疾在博山的交集。这些诗句都记载赵履道以博山雨岩为应试备考之地。这在宋代是经常发生的事情。诗人范成大在绍兴二十四年（1154）登第之前，就在吴县的邻县昆山苦读备考十年。

《涧泉集》卷六。

《涧泉集》卷一二。

和赵履道同居雨岩读书的还有其兄弟。韩淲《赵十同饮》诗云：“君家兄弟非他人，与尔同寓冰溪滨。”^⑬冰溪即信溪，永丰溪为支流，这是赵履常同时在博山读书的证明。而韩淲有一首诗《赵簿留饮望城里海棠因思履道且寄民瞻》，有句云：“相望海棠思故人，最高台是北城闉。……语燕既归惊作社，盟鸥何在且行春。妙年秀发如君少，桃李纷纷只世尘。”^⑭诗中再次提及“盟鸥”。北城闉，指上饶城北的辛弃疾带湖新居，在北城门内伎山上。杨民瞻是辛弃疾的门下弟子，与范廓之并称辛门杨、范。韩淲既以赵履道和杨民瞻并论，且赵履道又寓居雨岩，因而我疑赵履道或者包括其兄履常当也是辛弃疾居带湖期间的门下弟子。

据《监仓赵十忠训挽诗》，韩淲与赵履道相交“仅七年”。《宋丞相忠定赵公墓志铭》载，汝愚妻徐氏夫人卒于淳熙四年（1177），赵履道到永丰博山最早亦必在淳熙七年、八年以后，则履道不幸早世，当晚至淳熙十五年、十六年之顷。这一时期，正是辛弃疾来往于博山最频繁的年份。他之收下门徒，不知是否也像理学宗师那样，为了传播儒学，聚众讲学，但至少其门下有许多弟子与其游从，则是必无问题的。辛弃疾的一首《念奴娇·赋雨岩，效朱希真体》词曾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68页。

一点凄凉千古意，独倚西风寥廓。并竹寻泉，和云种树，唤做真闲客。此心闲处，未应长藉丘壑。^⑮

“此心闲处，未应长藉丘壑。”可见，这是一群有志于当世的年轻人，正在为国家为社会奋起积极努力，而辛弃疾也与这群人为师为友。

四 访泉期思村

见洪刍《石井记》。收入《西渡集附录》，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在信州的几年，辛弃疾特别爱水，无论溪流、湖沼，尤其爱泉。可惜，信州虽然“富于岩岫”，却“啬于水泉”。^⑤要觅得一处清幽可人的泉水，并不是一件容易事。他的行踪扩展到上饶的毗邻地区，也是要在游览山川景色的同时寻觅一处理想的林泉，作为新的栖居地。他的“赋雨岩，效朱希真体”的《念奴娇》词上片就透露他所游雨岩也是为了寻找泉水：“并竹寻泉，和云种树，唤做真闲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定风波·用药名，招婺源马荀仲游雨岩。马善医》，第939页。马荀仲，婺源人，善医，与同郡程约齐名，见《新安文献志》卷一〇〇《南薰老人吴源传》，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另一首用药名招婺源人马荀仲游雨岩的《定风波》词也有“泉石膏肓吾已甚，多病”^⑥的句子。

《陆九渊集》卷二五《鹅湖和教授兄韵》，第301页。
见《陆九渊集》卷三六《年谱》，第490页。

上饶西南六十里，铅山东北十五里有一群山峰，统名为鹅湖山。同治《铅山县志》卷三载：“鹅湖山，在县东北，周回四十余里，其影入于县南西湖。诸峰联络若狮象犀兕，最高者峰顶三峰挺秀。《鄱阳记》云：‘山上有湖，多生荷，故名荷湖。’东晋人龚氏居山，蓄鹅，其双鹅有子数百，羽翻成乃去，更名鹅湖。”山麓有寺名鹅湖寺，淳熙二年（1175），江西陆九渊同其兄陆九龄会朱熹、吕祖谦于此寺中，留十日，讨论学术观点的异同。陆九渊有诗句“易简工夫终久大，支离事业竟浮沉”^⑦讥刺朱熹学术。而后三年，朱熹作和诗，亦有句云：“旧学商量加邃密，新知培养转深沉。”予以反击。这件事成为理学史上的佳话，鹅湖寺也因此名声大振，为学子瞩目。^⑧辛弃疾寓居上饶后，也曾几次来游鹅湖寺。淳熙十三年夏间，他又一次出游铅山，以鹅湖寺为中心，沿途顺便寻泉。他写的《鹧鸪天·鹅湖寺道中》词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820—821页。

一榻清风殿影凉，涓涓流水响回廊。千章云木钩輅叫，十里溪风穉榼香。冲急雨，趁斜阳，山园细路转微茫。倦途却被行人笑：只为林泉有底忙？^①

鹅湖寺路有十余里长松夹道，遮天蔽日，夏日多阴，行人到此顿觉清凉，上片所写正是这番景象。下片则感叹自己栉风沐雨，从早晨直到傍晚都在山间小路上奔波，以致被行人嘲笑：为了林泉何致如此劳碌？旁观者不能理解的是，这位为民族复兴事业曾奋斗半生的爱国志士，纵然是从事一件极为细微的小事，也将搥金伐鼓，投入全部身心，认真加以对待。

从鹅湖归来，正是辛弃疾因其所钟爱的幼子辛噩夭亡，大为伤痛，遂致疾病，而写出《哭噩十五章》及《鹧鸪天·鹅湖归，病起作》一词的时候。辛噩乳名铁柱，是辛弃疾于淳熙三年（1176）任江西提刑时范氏所生的第一个子女。据辛弃疾《清平乐·为儿铁柱作》中的“潭妹嵩兄”语，知其寓居带湖之前所生子女皆以居地为名，后寓居带湖，自号稼轩，诸子名皆改从禾字，意即稼轩之子，以排列辈行。^[1]《哭噩十五章》以下几章写得格外情挚意切：

方看竹马戏，已作《薤露歌》。哀哉天丧予，老泪如倾河。

他年驷马车，谓可高吾门。只今关心处，政在青枫根。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25、28、35页。

昨宵北窗下，不敢高声语。悲深意颠倒，尚疑惊着汝。^②

而《鹧鸪天》词则写他壮士迟暮的悲慨，亦传诵一时：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56页。以“鹅湖归，病起作”为题的《鹧鸪天》词，四卷本《稼轩词》尚有二首，但节候不同，非同时作。

枕簟溪堂冷欲秋，断云依水晚来收。红莲相倚浑如醉，白鸟无言定自愁。书咄咄，且休休，一丘一壑也风流。不知筋力衰多少，但觉新来懒上楼。^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玉楼春·隐湖戏作》，第1461页。

在经历“多方为渴泉寻遍”^②之后，辛弃疾终于在铅山县东南二十五里的奇师村访得周氏泉，并把它买了下来，准备在其四周盖几间茅舍，作为休憩或将来移居之所。奇师又作奇狮，后来他引证《荀子·非相》篇，考定此地即古之期思，因改名期思。他为此作《洞仙歌·访泉于奇师村，得周氏泉，为赋》词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75页。

飞流万壑，共千岩争秀。孤负平生弄泉手。叹轻衫短帽，几许红尘？还自喜，濯发沧浪依旧。人生行乐耳，身后虚名，何似生前一杯酒？便此地结吾庐，待学渊明，更手种门前五柳。且归去父老约重来，问如此青山，定重来否？^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感皇恩·读〈庄子〉，闻朱晦庵即世》，第1612页。

这个周氏泉，就是位于今铅山县稼轩乡期思渡（距原在永平的宋铅山县治二十五里）附近的一处泉水，后来被辛弃疾命名为瓢泉。泉在瓜山下，水从半山喷涌而至，流入一个直径大约不到两米的瓢形石潭中，再流入一个略小的臼形石潭，而后流到山下，入于铅山河，泉水清澈甘甜。辛弃疾高兴极了，他要在此地结庐种柳，想象自己将和陶渊明一样，轻衫短帽，即身着轻便的衣衫，头上着短小的帽子，徘徊于一丘一壑间，栖身林下，以纯洁的山泉洗涤人世上的尘土，不再为身后的虚名而烦恼。这是他寻觅瓢泉之后直到晚年所保持的一种形象，这在十四年后的庆元六年（1200）为哀悼朱熹所作的《感皇恩》中，又重新见于篇什：“一壑一丘，轻衫短帽。白发多时故人少。”^④他说的“人生行乐耳”，不是富贵淫佚之乐，而是仿效古来高洁之士的独善其身精神，决不与恶势力同流合污，是一种安贫守贱之乐。

辛弃疾访得瓢泉之后，作了好些歌词吟咏它。其中著名的一首《水龙吟·题瓢泉》作于淳熙十四年（1187），是他为周氏泉命名之初所作，全词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86—987页。

稼轩何必长贫？放泉檐外琼珠泻！乐天知命，古来谁会，行藏用舍？人不堪忧，一瓢自乐，贤哉回也。料当年曾问，饭蔬饮水，何为是，栖栖者？且对浮云山上，莫匆匆去流山下。苍颜照影，故应零落，

轻裘肥马。绕齿冰霜，满怀芳乳，先生饮罢。笑挂瓢风树，一鸣渠碎，问何如哑？^①

词中所写是瓢泉的命名之意。他说，这半山喷泻的水倘若是一颗颗琼珠，那岂不就能解救他长期以来的贫困？他把周氏泉命名为瓢泉，就是表示他要在这里过着颜回那样箪食瓢饮的生活，而不愿意被人诘问：“饭蔬饮水，为什么还要栖栖惶惶地四处奔走呢？”

现今，瓢泉故居遗址尚在，瓢泉的水也在长年不竭地流淌着，但经过八九百年的沧桑变化，《稼轩词》中“且对浮云山上，莫匆匆去流山下”的景象似乎完全改观。站在瓜山脚下，瓢泉水边，极目眺望，铅山县的佳山好水尽收眼底，辛弃疾当年徘徊丘壑徜徉行吟的身影，仿佛如见。《稼轩词》中的名篇佳作一一浮上心头，使人久久不愿离去。

[\[1\]](#)辛龘，《菱湖辛氏族谱》所载《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又书为龠。按辛龠应为范氏夫人所生的第一个子女，故钟爱异常。《清平乐》词中的“潭妹嵩兄”，应指淳熙六年（1179）或七年在潭州所生第一女辛 璩，而辛嵩则应指辛弃疾夫人赵氏所生第二子辛柅，绍兴二十九年（1159）辛弃疾在北方汴京嵩山时生，长辛龠十五岁。

第十四章

汗血盐车无人顾

一 久废之后主管冲佑观

《宋史》卷一七〇《职官志》一〇，第4081页。

（一）祠禄官之设，本为佚老优贤。《宋史》卷一七〇《职官志》一〇谓：“大抵祠馆之设，均为佚老优贤，而有内外之别。京祠以前宰相、见任使相充使，次充提举；余则为提点，为主管，皆随官之高下，处以外祠。”^①但是，南宋还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定，那就是废黜官吏在任用之前，必以奉祠为起废之阶。辛弃疾于淳熙八年（1181）十一月遭言官论列，朝廷遂即予以罢新任、落职名的处分。按说辛弃疾位已至卿监以上，屡膺帅阃之寄，罢任落职，处分已甚，本应差以宫观，以示宽贷之意。然而，当其被黜时却未与祠禄，可见宋廷对他的谴责态度之峻烈。结果是，直到他闲居很久，宋廷才考虑给予他祠禄的问题。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宋史》本传说：“久之，主管冲佑观。”^②但到底在哪一年，却未说明。相关的文献记载有：《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二〇《宋故少师大观文左丞相鲁国王公神道碑》（以下简称《王公神道碑》）、《攻媿集》卷八七《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致仕赠太师王公行状》（以下简称《王公行状》）和《宋史·王淮传》。《王公神道碑》载：

《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二〇，第4643—4646页。

（淳熙）九年九月己巳，拜公左丞相，克家右丞相。二公对持国秉，同心辅政。……故相陈公俊卿请老，公言其材可惜，未宜遽从。赵公雄请祠，公言人才实难，亦未宜听。右相梁公克家告病求去，公言时方盛寒，请留之以经筵在京祠官之职，俟春暄而后行。部使者曾逢请祠以养亲，公言逢之孝养，宜加以贴职美名之宠，示砥砺于风俗。周极有才而人多议其轻，公言趺弛之士，缓急能出死力，上遂用为郡

守。辛弃疾有功而人多言其难驾御，公言此等缓急有用，上即畀祠官。公之惜人才全始终如此。……十一年冬，边吏言虜主归朔庭。^①

《王公行状》载：

以太夫人将八十，久任机衡，求退甚力，上不许。……天长水害七十余家，或谓不必以闻，公曰：“昔人谓人主不可一日不闻水旱盗贼。”……因拟周极安丰军，公奏：“趺弛之士，缓急可用，临难不顾其身，小廉曲谨者未必能之。平日爱惜人才，正为此耳。”对境报金主归上京，所差人使权止一年。……十二年十一月，为郊祀大礼使。

《宋史》卷三九六《王淮传》亦载：

《宋史》卷三九六，第12072页。

尝言趺弛之士，缓急能出死力，乃以周极知安丰军，辛弃疾与祠。^②

《宋史》卷三五《孝宗纪》三，第682页。

从上面记载看，辛弃疾主管建宁府武夷山冲佑观，与周极知安丰军大致同时或略有先后。但周极知军事史籍亦无考。《王公行状》和《王公神道碑》都将其置于淳熙九年（1182）王淮拜左丞相之后，十一年金主返上京之前。《宋史·孝宗纪》载淳熙十一年十月，“盱眙军言得金人牒，以上京地寒，来岁正旦、生辰人使权止一年”。^③倘据此记载，辛弃疾奉祠自应在淳熙十一年。但邓广铭先生《辛稼轩年谱》认为，《王公神道碑》列举王淮任宰相以后诸事，是综合王淮左相期内的各项政绩，并不以淳熙十一年为断限，且引梁克家罢右相事为例，说明其事在淳熙十三年。《辛稼轩年谱》又引《贵耳集》卷下的记载：

张端义《贵耳集》卷下。

王丞相欲进拟辛幼安除一帅，周益公坚不肯。王问益公云：“幼安帅材，何不用之？”益公答云：“不然，凡幼安所杀人命，在吾辈执笔者当之。”王遂不复言。^④

认为当时除帅例由两相共拟，必是除帅拟议见沮于周必大，故特与其宫观。因此，辛弃疾奉祠必在王、周共相的淳熙十四年（1187）。

邓先生此结论虽言之有理，但我对这一论断仍有疑惑。首先，《辛稼轩年谱》在转引杨万里《王公神道碑》时还摘录王淮两事，一是王淮批评辛弃疾平江西茶商武装“上功太滥”，二是“广西帅刘焞平妖贼李接，上问焞功孰与辛弃疾、王佐？公曰：‘弗如也。’”——王淮对辛弃疾的旧功还是颇为重视的。既然如此，起用辛弃疾乃王淮本意。而王淮任宰相时间甚久：淳熙八年十一月辛弃疾罢官时即已为右相，淳熙九年九月又进左相，梁克家当时虽进右相，但视事未及一月即告病在家，直至淳熙十三年十一月罢右相，大概是挂名为相，实则只有王淮一人独任宰相。倘若王淮真要用辛弃疾为一路帅臣，在他独相的五六年中是不乏这样的机会的，而且这一期间起用官员亦甚多，并非只有二相共同签署才能用人。何至于必须待周必大除右相后才办理此事呢？这实在是很难解释的。

其次，周必大也不是淳熙十四年为右相之后才得以沮抑辛弃疾的起用的。淳熙十五年秋，赵蕃在一首题为《呈辛卿》的诗中写道：

《淳熙稿》卷一五。

南州行卷虽云旧，东阁知名固若新。^①

《攻媿集》卷九四《少傅观文殿大学士致仕益国公赠太师谥文忠周公神道碑》。

句后自注：“蕃顷闻右揆称公文章。”这个“右揆”就是淳熙十四年（1187）二月至十六年正月任右丞相的周必大。周必大自淳熙五年至淳熙末始终位居南宋朝廷之内，在人事安排方面具有很大影响。他向来不喜功名之士，他认为：“凡轻于任事速于求售者，必至败事。若疑儒者不足用，而专用才臣，今既累年，其效可睹。”^②所以他虽和辛弃疾相识已久，但只是肯定辛弃疾的“文章”（大概是指诗词之类），而对其功业却予以否定。他居朝廷为时既久，在辛弃疾起用方面随时施加负面影响，自非在淳熙十四年之后。

《朱子语类》卷一二七《本朝》一，第3061页。

固然，在决定宋廷起用被废官吏方面，最重要的还是宋孝宗的态度。淳熙改元以来，辛弃疾因应付各种棘手的内政问题，表现了非凡的军事和行政才干，声名震耀一时。然而福兮祸所伏，在他创立功业的同时，也受到来自各方面的猜忌、歧视和非难。宋孝宗虽欣赏他的才干，却也不能无所顾忌。使其不能放心的还并不是王蔭论劾的“奸贪凶暴”，而是《王公神道碑》所说的“人多言其难驾御”。况且，在恢复问题上屡被宰执欺骗以后（《朱子语类》卷一二七之《孝宗朝》说：“寿皇本英锐，……只是向前为人所误，后来欲安静，厌人唤起事端。”^②这里所指的便是先后担任宰辅的蒋芾、虞允文、龚茂良等人），宋孝宗壮心销铄，要用老成持重者，而不愿再用趋事赴功之人。这也是他改变对辛弃疾态度的因素之一。

《朱子语类》有两段文字，涉及辛弃疾长期被废置不用的原因，转引于后：

辛幼安亦是个人才，岂有使不得之理！但明赏罚，则彼自服矣。今日所以用之者，彼之所短，更不问之；视其过当为害者，皆不之恤。及至废置，又不敢收拾而用之。

《朱子语类》卷一三二《本朝》六《中兴至今日人物》下，第3179页。

……辛幼安亦是一帅材，但方其纵恣时，更无一人敢道它，略不警策之。及至如今一坐坐了，又更不问着，便如终废。此人作帅，亦有胜它人处，但当明赏罚以用之耳。^③

见《朱子语类》卷一三一《本朝》五《中兴至今日人物》上，第3147—3148页。

黄耑所录，为戊申即淳熙十五年（1188）所闻，见《朱子语录姓氏》，第16页。

在朱熹看来，辛弃疾不免有这样那样的缺点，其中最主要的就是纵恣过当（这表明，认为辛弃疾难驾驭，已是当时朝野上下很多人的共识）。但他也充分肯定辛弃疾的才干，有胜人之处，是个人才、帅才。而且，这两段话的主旨还是对当政者持批评态度，对辛弃疾则予以同情和惋惜。朱熹在此节之前论“数将之才，则岳飞为胜。然飞亦横”时，曾有云：“便是如此，有才者又有些毛病，然亦上面人不能

驾驭他。”^⑪所论与论辛弃疾者同一意思。朱熹论人少有全盘肯定者，其论岳飞、辛弃疾等英雄豪杰人物时，颇多微言。查“辛幼安亦是个人才”一条是朱熹的门人万人杰淳熙七年（1180）以后所记录的，据“不敢收拾而用之”一语，朱熹所言大概要到淳熙十年

（1183）稍后，即辛弃疾废黜后的第三四年间；后一条为黄齋记录朱熹淳熙十五年的话^⑫，这时距辛弃疾被黜已有六年，故言“便如终废”。朱熹的话，已从客观上阐明了辛弃疾长期为宋廷摒弃不用的原因。其领祠时间先后倒还不是主要的。但是，细味朱熹所言，似乎在朱熹说出“便如终废”这段话时，辛弃疾尚未获得祠禄，则其主管冲佑观一事最早也应在淳熙十五年以后。

（二）淳熙十五年的元日，恰也是这年的立春。在带湖居第的新年迎春宴上，按习俗，照例要簪插春幡彩胜，以示庆贺。朝中当此日，亦赐百官春幡胜，各垂于幞头之左入贺。这些回忆引发辛弃疾的无限感慨。自罢归以来，渐为朝廷所遗忘，往事历历，不堪回首，遂作《蝶恋花·戊申元日立春，席间作》词深致叹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82—983页。

谁向椒盘簪彩胜？整整韶华，争上春风鬓。往日不堪重记省，为花长把新春恨。春未来时先借问，晚恨开迟，早又飘零近。今岁花期消息定，只愁风雨无凭准。^⑬

这首词由春幡起兴，却借春花为喻，以为其开迟且又飘零过早，故有“往日不堪重记省，为花长把新春恨”以及“今岁花期消息定，只愁风雨无凭准”之句，盖于出入进退之际颇深致其感慨。

二 印行《稼轩词》甲集

（一）也是在淳熙十五年（1188）元日，辛弃疾的门人范开编辑《稼轩词》甲集成，作序以记其事。序云：

器大者声必闳，志高者意必远。知夫声与意之本原，则知歌词之所自出，是盖不容有意于作为，而其发越著见于声音言意之表者，则亦随其所蓄之浅深，有不能不尔者存焉耳。

世言稼轩居士辛公之词似东坡，非有意于学坡也。自其发于所蓄者言之，则不能不坡若也。坡公尝自言与其弟子由为文至多，而未尝敢有作文之意，且以为得于谈笑之间，而非勉强之所为。公之于词亦然，苟不得之于嬉笑，则得之于行乐。不得之于行乐，则得之于醉墨淋漓之际。挥毫未竟而客争藏去。或闲中书石，兴来写地，亦或微吟而不录，漫录而焚稿，以故多散逸。是亦未尝有作之之意，其于坡也，是以似之。

虽然，公一世之豪，以气节自负，以功业自许，方将敛藏其用，以事清旷，果何意于歌词哉？直陶写之具耳。故其词之为体，如张乐洞庭之野，无首无尾，不主故常；又如春云浮空，卷舒起灭，随所变态，无非可观。无他，意不在于作词，而其气之所充，蓄之所发，词自不能不尔也。其间固有清而丽、婉而妩媚，此又坡词之所无，而公词之所独也。昔宋复古、张乖崖方严劲正，而其词乃复有秾纤婉丽之语，岂铁石心肠者类皆如是耶？

范开《稼轩词》甲集，汲古阁影宋抄本。转引自吴讷《唐宋名贤百家词》。

开久从公游，其残膏剩馥，得所沾焉为多。因暇日哀集冥搜，才逾百首，皆亲得于公者。以近时流布于海内者率多贗本，吾为此惧，故不敢独閤，将以祛传者之惑焉。^①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水调歌头·提干李君索余赋〈秀野〉〈绿绕〉二诗。余诗寻医久矣，姑合二榜之意，赋〈水调歌头〉以遗之。然君才气不减流辈，岂求田问舍而独乐其身耶》，第784页。黄庭坚《山谷集》卷二六《题李白诗草后》，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稼轩词》甲集，是由其门人编辑的第一本词集。在此之前，稼轩词虽在海内广泛流传，但多为坊刻本，故其中真伪混淆。而范开所编辑的一百一十一首，自属绝对可信，如同辛弃疾手编。读范开序，有三点颇可注意：其一，按照范序的介绍，稼轩词的创作乃是发于所蓄，而非刻意为之，勉强为之。所以其词多作于嬉笑行乐或醉墨淋漓之际。辛弃疾退闲于带湖以来，范开始终追随左右，序中所说自然是辛弃疾寄居带湖期间的创作情况。而“闲中书石，兴来写地，亦或微吟而不录，漫录而焚稿”的情形又言明，稼轩词篇章的零落散佚，未被流传下来的词作不知有多少。这似乎表明，辛弃疾的平生志愿在功名

事业，并非专欲以词人名世。其二，范序又指出：辛弃疾固然以气节自负，以功业自许，但那是为世所用时，当其退闲之后，所要敛藏的却正是用世之心。至于如何“敛藏其用”，范序没有说。文章是合为时用的，辛弃疾退闲后，当然不必再为当政者代筹国家大事，而写出类似《十论》《九议》那样的文章。诗言志，辛弃疾退闲带湖之初曾说“余诗寻医久矣”^⑤，其诗中涉及国家大事的亦不多见；而歌词言情，便被辛弃疾用作“陶写之具”。显然，辛弃疾对于歌词创作情有独钟，本来是以全部身心去投入、去从事的，所以才能达到词中巅峰的境界，而范开才得以用黄庭坚评论李白的話“余评李白诗，如黄帝张乐于洞庭之野，无首无尾，不主故常，非墨工槧人所可拟议”^⑥，论述稼轩词艺术风格之多样化。其三，范开于序中谈到稼轩体词的形成，乃是受了苏东坡的影响。序中说，辛弃疾并非有意学习苏东坡，所以，对于苏词的“清旷”（以清旷概括苏词风格，已为今人所认可），辛弃疾虽欲“以事”，却因其“气之所充，蓄之所发”之不同，不能不在苏词之外形成自己的风格。由范开的序中可以考知，词中之稼轩体，在辛弃疾寓居带湖之后已经形成，这是符合实际情况的。

（二）这一年某月，奏邸小报上忽然又刊载出辛弃疾“以病挂冠”的消息，令人莫名其妙，辛弃疾曾作《沁园春》长调词记其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沁园春·戊申岁，奏邸忽腾报，谓余以病挂冠，因赋此》，第1065页。

老子平生，笑尽人间，儿女怨恩。况白头能几，定应独往；青云得意，见说长存。抖擞衣冠，怜渠无恙，合挂当年神武门。都如梦，算能争几许，鸡晓钟昏？此心无有亲冤，况抱瓮年来自灌园。但凄凉顾影，频悲往事；殷勤对佛，欲问前因。却怕青山，也妨贤路，休斗尊前见在身。山中友，试高吟楚些，重与招魂。^⑦

见《宋会要辑稿·刑法》二之一二五，第6558页。

据戴表元《稼轩书院兴造记》，带湖旧居有“桑圃官池”，“是稼轩所耕钓”，则其在带湖虽不曾购置大片田产，但毕竟辟有可供生计的桑园菜圃。而他也经常参与一些力所能及的劳动，如此词所谓“抱瓮年来自灌园”，《水调歌头》所谓“小摘亲锄菜甲”之类。此可见其家居生活的一个侧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蝶恋花·戊申元日立春，席间作》，第982页。

宋代邸报由门下省进奏院负责，编排朝廷诏令、官吏任免等重要事项发送四方，而有人为了射利，编辑小报，将邸报未登载之事或未施行之事加以刊登，也与邸报并行不悖。^⑩辛弃疾“以病挂冠”的消息，可能就是朝列议及其为帅或祠禄的反映。词中说，在他的一生中，对类似小孩子的恩恩怨怨，总以一笑付之。何况白头渐老，余年有几？得意时光总不嫌多，却也不能长久。邸报上说他直到如今才挂冠归休，算来算去，不过为其延长若干年做官生涯，然而相差六七年，这又何足计较！下片“抱瓮年来自灌园”是说居家学圃情景^⑪，“凄凉顾影，频悲往事”，正可为是年元旦所作的《蝶恋花》中“往日不堪重记省”^⑫作注。“却怕青山，也妨贤路”，盖恐山居也遭物议，则栗栗危惧，忧谗畏讥情形可见。“山中友，试高吟楚些，重与招魂”，说本已罢官多年，今邸报又罢了一次，山中友也自不妨再做一次招魂而已。

第十五章

与陈亮的上饶之会

一 极论世事

（一）永康的学者陈亮，在南宋是一个才气横溢、豪放不羁的人物，而同时也是一个一生念念不忘恢复中原的爱国志士。虽然他一生没有建树任何功名事业，但凭借着上述两个方面，就足以使他成为辛弃疾平生所遇到的最亲密的知己和同道了。

辛、陈相识，仅知地点在行都临安。而其相识的时间关系到两位杰出人物之间友谊的一段佳话，是必须加以考证的问题。

陈亮字同甫，生于绍兴十三年（1143），小辛弃疾三岁。他一生除晚年登第即因病逝世，其余的五十年间虽多次到临安，但基本上还是在家乡从事读书和讲学。淳熙十年（1183），陈亮写信给辛弃疾。开头几句便是：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九《与辛幼安殿撰（弃疾）》，第381页。

亮空闲没可做时，每念临安相聚之适，而一别遽如许，云、泥异路又如许。^①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七，第321页。

这等于说，在淳熙十年之前，辛、陈只是在临安有一次会晤，是二人相识之始，而从这次相识之后，二人又并没有机会见面。但是，淳熙五年（1178）四月，陈亮《与吕伯恭正字（祖谦）》书已有“辛幼安王仲衡俱召还”^②语，又可知他与辛弃疾相识，必然在此之前。

见《陈亮集》增订本卷三八《刘夫人何氏墓志铭》，第500页。

见《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中兴五论序》，第21—22页。

见《陈亮集》增订本卷一《上孝宗皇帝第一书》《上孝宗皇帝第二书》《上孝宗皇帝第三书》，第1—15页。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七《复何叔厚》，第328—329页。

查《陈亮集》的某些记载，再参以《宋史·儒林六·陈亮传》，知陈亮此前确有数次前往临安。例如绍兴末年，陈亮曾客居临安三年^②；乾道五年（1169）正月，陈亮首应礼部试，不第，遂上《中兴五论》^③，但这一年辛弃疾通判建康府，无缘与之会晤；淳熙四年陈亮入太学补博士弟子员。次年正月二十一日丁巳，伏阙上书，十日之内，连上三书^④，但由于大臣近习交相沮抑，书连上而终不得见孝宗，乃欲议与一官，陈亮遂谓：“岂有欲开社稷数百年之基，乃用以博一官乎！”^⑤亟渡江而归。而辛弃疾于淳熙五年春才从江西帅任被召，至临安时陈亮已归永康，二人又不得相晤。既然辛、陈相识与史册明确记载陈亮在临安的时间皆不相符，则还须另寻他证。从陈亮《上孝宗皇帝第一书》中我们看到了如下记述：

《陈亮集》增订本卷一，第9页。

臣不佞，自少有驱驰四方之志，常欲求天下豪杰之士而与之论今日之大计。盖尝数至行都，而人物如林，其论皆不足以起人意，臣是以知陛下大有为之志孤矣。辛卯、壬辰之间，始退而穷天地造化之初，考古今沿革之变，以推极皇帝王伯之道，而得汉、魏、晋、唐长短之由，天人之际，昭昭然可察而知也。^⑥

《陈亮集》增订本卷一〇《辛稼轩画像赞》，第114页。

根据这段文字，可知在乾道七年（辛卯，1171）、八年（壬辰）之前，陈亮数次到临安，所与接触的人物中，议论“皆不足以起人意”。而辛弃疾在陈亮眼中，则是真虎——“足以照映一世之豪”“足以荷载四国之重”^⑦。因此，在他所遇到的人物中当不包括辛弃疾。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九，第377页。

《陈亮集》增订本卷三九，第508页。

辛、陈会面既然只能是淳熙初的事件，而这一时期，辛弃疾也只在淳熙二年（1175）在朝任仓部郎中，秋季即出任江西提刑，而陈亮在这年上半年也恰在临安。陈亮《与叶丞相（衡）》书有“亮敬惟相公以硕辅之尊，镇抚坤维，……亮积忧多畏，潭潭之府所不敢登”^⑧语。陈亮又作《贺新郎·同刘元实、唐与正陪叶丞相饮》词，内有“算等

闲，过了薰风，又还商素”^④语，可为确证。也只有这次，辛、陈二人行踪才能真正叠合，因知二人的首次会晤，极有可能是在这年辛弃疾居官临安时。

（二）南宋的李幼武曾这样概括陈亮的性格、思想和前半生经历：

天资异常，俯视一世，常以经纶天下自任。壮岁应乡举，推为褒然之选，继而补太学博士弟子员。其生平议论，以虏仇未雪为国大耻。六诣天阙上书，皆主于恢复。

所谓“六诣天阙上书”大概是指：乾道五年（1169）曾两次上书，淳熙五年（1178）三上书，淳熙十五年再上书。

关于乾道五年两上孝宗书，史传及《陈亮集》皆不见载，只有《元一统志》载云：

《永乐大典》卷三一五六陈字韵引《元一统志》，第1967页。

当乾道中，首上书，……上谕允文曰：“陈亮屡上书，卿呼至都堂，问大纲领为何如。”允文召亮问，则曰：“先罢科举百余年，朝廷内外，专以厉兵秣马为务，以实心实意行实事，庶几良机至而可为。秀才徒能多言，无补于事。”允文壮其言，而参政梁克家由伦魁进，不谓然。翌朝上问，允文未及奏，克家遽言：“不过秀才说耳。”上嘿然。^⑤

此志还摘引乾道五年陈亮上宋孝宗书的一段话，大意是主张迁都金陵，“以恢复为重。若安于海隅，使士大夫溺湖山歌舞之娱，非一祖八宗所望于今日”。既然说“陈亮屡上书”，则此年陈亮所上当非一书，淳熙间陈亮四上宋孝宗书，则此年所上至少有两书。今《陈亮集》中已不见两书踪迹，亦不知何故。旧皆以上《中兴五论》为一次上书，显误。

乾道间陈亮上书的原文既已不可见，淳熙五年（1178）上书则皆见于集中。陈亮屡次上书的宗旨就是反对与金人通和，要说服宋孝宗顺应大有可为的时机，不可苟安以迁延岁月。为了实现恢复中原的目标，他请宋孝宗召见他，以便面陈政治改革的主张，这就是他在第三书中提出的“可以复开数百年之基”的“变通之道”。当他在都堂向执政大臣（指当时的参知政事李彦颖、王淮和同知枢密院事赵雄）略述振

作复仇之气、还郡县兵财之柄、选拔人才而不专主儒生等三策时，二三大臣相顾骇然，窘迫无计之余，乃欲以一官以搪塞孝宗，陈亮遂亟拂袖东归，说“欲开社稷数百年之基，乃用以博一官乎”。

和乾道五年上书相比较，陈亮这三次上书所议论的大都是其平生素所恪守的一些观点，并无前后相违背的议论。陈亮的这些对金积极进取和政治改革的主张，是赢得辛弃疾钦佩、敬仰的主要原因，两人的友谊，并不完全是英雄豪杰间的相互珍惜，其间是有坚实的基础的。

见《陈亮集》增订本卷三八《刘夫人陈氏墓志铭》，第498页。

（三）淳熙五年以后，陈亮“以与世不合，甘自放弃于田夫樵子之间，誓将老死而不悔”，后金华刘渊等两三人“相寻萧寺中，问其旧学为何事，使人惘然如有所失坠，思欲温旧起废，而忘其志念之既落”。^②淳熙九年二月，任浙东提举的朱熹巡视灾伤行部至婺州，曾访陈亮于永康龙窟山间。淳熙十年春，陈亮致书于辛弃疾，表示要在秋天前往上饶相访，然后至崇安会见朱熹（朱熹因上年九月论劾唐仲友而罢新任江西提刑，去任家居）。书函的全文是：

亮空闲没可做时，每念临安相聚之适，而一别遽如许，云、泥异路又如许。本不欲以书自通，非敢自外，亦其势然耳。前年陈咏秀才强使作书，既而一朋友又强作书，皆不知达否？不但久违无以慰相思也。去年东阳一宗子来自玉山，具说辱见问甚详，且言欲幸临教之。孤陋日久，闻此不觉起立。虽未必真行，然此意亦非今之诸君子所能发也。感甚不可言。即日春事强半，伏惟燕处自适，天人交相，台候万福。

亮顽钝浸已老矣，面目稜层，气象凋落，平生所谓学者又皆扫荡无余，但时见故旧则能大笑而已。其为无足赖晓然甚明，真不足置齿牙者。独念世道日以艰难，识此香气者，不但人摧败之，天亦僵仆之殆尽。四海所系望者，东序惟元晦，西序惟公与子师耳。又觉戛戛然若不相入，甚思无个伯恭在中间撙就也。天地阴阳之运，阖辟往来之机，患人无毒眼精硬肩胛头耳。长江大河一泻千里，不足多怪也。

前年曾访子师于和平山间，今亦甚念走上饶，因入崇安。但既作百姓，当此田蚕时节，只得那过秋杪。如闻作室甚宏丽，传到上梁文，可想而知也。见元晦说曾入去看，以为耳目所未曾睹，此老言必不

妄。去年亮亦起数间，大有鸛鵲肖鲲鹏之意，较短量长，未堪奴仆命也。又闻往往寄词与钱仲耕，岂不能以一纸见分乎？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九《与辛幼安殿撰（弃疾）》，第381—382页。书中子师即韩彦古，韩世忠子，据《夷坚志》壬卷三《刘枢干得法》，韩彦古居衢州。伯恭即吕祖谦。

偶有端便，因作此问起居，且询前书达否。此使一去不回，能寻便以一二字见及，甚幸。余惟崇护茵鼎，大摅所蕴，以决天下大计为禱！

注

淳熙八年（1181）、九年，陈亮曾两次致函辛弃疾。九年冬，辛弃疾在玉山遇到来自东阳的赵氏宗室子，询问陈亮近况甚悉，而且表达了去永康拜访陈亮的意愿。这些事仅见于此书中。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八，第3992页；七二之三九，第4007页。

陈亮书中提到的钱仲耕即钱佃，淳熙十年守婺州，同年闰十一月新除司农卿，以臣僚论列奉祠。^②陈亮作此书时，钱佃还在婺州任上。说辛弃疾常寄词与钱佃，而今本《稼轩词》中，却仅有《西河》一阕涉及钱氏，还是辛弃疾帅江西时所作。辛弃疾有一首《破阵子·为陈同甫赋壮词以寄之》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823—824页。

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声。沙场秋点兵。马作的卢飞快，弓如霹雳弦惊。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可怜白发生！^③

大概陈亮有“岂不能以一纸见分乎”的话，引起辛弃疾的感念，因此回忆起少年时在起义军中的战斗生涯，才写出了这首豪气干云霄的著名词章。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八《又癸卯秋书》（按即《又癸卯秋答朱元晦秘书（熹）》），第337页。

见邓广铭《〈永乐大典〉所载〈元一统志·陈亮传〉考释》，《北京大学学报》哲社版1996年第2期。《元一统志》谓陈亮因醉于佛寺有不

敬语导致入狱说有误。

（四）由于营造房屋，还有“营葺小园”^④的工程未完，陈亮秋后访上饶的愿望并未实现。淳熙十一年（1184）春，陈亮又突遇一场意外灾难，因村民的诬告而被捕入狱。乡民卢氏父子与同里吕氏素有仇隙，卢父病亡后，其子遂告吕师愈与陈亮在乡民宴会上置毒药死其父。此间还夹杂着州县对陈亮平昔行为的不满的因素。陈亮于三月初入狱，至五月末始因罪证不足释放，在狱七八十日。^⑤而在他被释之后，随即又陷入一场同朱熹所进行的关于王霸义利问题的大辩论中，这场辩论持续了三年多，因此，陈亮来上饶相访的愿望更被无限期地推延了。

《朱熹集》卷三六《与陈同甫》，第1590页。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八《又甲辰秋书》（按即《又甲辰秋答朱元晦秘书（熹）》），第339页。

陈亮同朱熹的往复辩论，是中国学术思想史上的一件大事，其始因是朱熹在陈亮被囚获释后，写信对陈亮进行规劝，说陈亮的系狱，盖由其平日言行有可招致怨谤之处引起，因而奉劝陈亮“绌去‘义利双行，王霸并用’之说”，“粹然以醇儒之道自律”^⑥，以免脱人事之祸。陈亮认为朱熹的话完全不能接受，遂于秋间写信给朱熹，说“秘书若更高着眼，亮犹可以舒一寸气；若犹未免以成败较是非，以品级论辈行，则涂穷之哭岂可复为世人道哉！”^⑦以系狱一事不能得到朱熹的谅解，陈亮表示遗憾，并针对朱熹尊崇三代、贬抑汉唐的言论，阐明自己的王霸义利观点，即认为三代和汉唐之君只是在实行王道义理过程中有完美或粗疏的差别，绝非三代专行王道义理，汉唐只重霸道功利。在经过多次交换信件切磋辩论磨合之后，两人的观点始终未能一致起来。到了淳熙十三年（1186）秋，辩论才告结束。论战虽收场，然而陈、朱往复书信却在士大夫和学子中间广泛传布，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七《又书》（按即《与章德茂侍郎（森）》之二），第315页。

淳熙十四年春，陈亮就试礼部，突染重病，抵家一个月始能吃饭，一庶弟亦染病死，妻孥又轮番染病，意绪惘惘。秋间大旱，所收不及二分，“逐旋补凑，不胜其苦”^⑧。淳熙十五年二月，陈亮有金陵、京

口之行，目的是观察形势，为退守进攻之计。嗣即前往临安，伏阙再上书，大意欲激励宋孝宗抓住机遇恢复中原。可惜此时的宋孝宗已无此雄心，书入不报。

直到淳熙十五年冬，陈亮始前往上饶，兑现他五年前的承诺，实现与辛弃疾的会晤。

行前，陈亮还写信给朱熹，约请他前来相会。朱熹能来否，尚未得知，陈亮已动身去上饶了。

陈亮来时，辛弃疾正在病中。然而这并没有妨碍陈亮到来所给予他的惊喜及由此激发的万丈豪情。自两人相识以来，虽尚未得到再次会晤的机会，但相互间的思念、爱惜之情则未尝稍减。不但陈亮对辛弃疾的思念无时或释，辛弃疾也极为重视陈亮，对陈亮多次上书的壮举以及不幸系狱的遭遇、同朱熹论战的进程给予极大的关注和深切的同情。因此，这次会晤对两人来说，都是弥足珍重的一次经历。

在带湖雪楼，辛弃疾再次领略了陈亮湖海豪士的风采，说他的豪气不除，直逼三国的陈元龙（陈登），对友人的情谊又绝似汉代的陈孟公（陈遵）。他们开怀畅饮，纵论天下大事及别后遭遇，说到壮怀激烈时，陈亮高声作歌，歌声起处，直惊得楼头的飞雪四散。

全祖望《鲒埼亭集》卷二九《陈同甫论》，《四部丛刊初编》本。

这一年陈亮四十六岁，辛弃疾四十九岁。陈亮犹是布衣，平生只有一次做官的机会，就是淳熙五年（1178）上孝宗皇帝书的时候，宋廷曾准备给予他一官，却被他拒绝了。但陈亮虽志在出仕济世，其目的却只在于为国家报仇雪耻，恢复失地。除此大目标，他是决不肯“急求一售，遂不惜诡遇而得之”的，这种“敝屣一官，且有逾垣以拒曾觌之勇”^①的精神深得辛弃疾赞许。而辛弃疾自淳熙八年罢官以来，虽为当局者所摒弃，却绝无奴颜媚骨，向恶势力低头以期复职起用。在对待“诡遇而得”的富贵方面，两人在不同的处境中表现的却是一致的态度。反映在《贺新郎·同父见和，再用韵答之》词中，辛弃疾是这样记述的：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1079页。

笑富贵千钧如发。硬语盘空谁来听？记当时只有西窗月。^②

为和朱熹于铅山县南四十里与瓯闽相通的紫溪相会，辛弃疾陪同陈亮一路游览信州风景佳胜。鹅湖寺和沿途的十里松林都留下了辛、陈的行踪，瓜山下的一丘一壑和期思溪，令人忘忧，瓢泉的清澈流水，足以洗涤行旅的尘劳。这样边游赏边休憩，待到了紫溪镇时，两人的会晤已在不知不觉间过去了十天，朱熹却不见踪迹，想是不肯赴约来会。于是陈亮告别，飘然东归。

第二天，辛弃疾对陈亮恋恋不舍，又打算追回陈亮，于是循路赶去。不料行至上饶县南上泸溪附近的鹭鸶林，大雪铺地，道路泥泞。面对清江，不得前行，遂颓然而返。傍晚，独饮方村酒家，心中惆怅，颇悔恨没能挽留陈亮。夜半投宿泉湖村吴氏四望楼（距瓢泉十余里），听邻家吹笛声极悲，遂在这种境遇下，写下一首《贺新郎》词以记其事。五天后，陈亮写来书信索词，更感到两人情意相通，虽千山隔万山阻也不能挡住，便把这首词寄给陈亮：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贺新郎·陈同父自东阳来过余，留十日，与之同游鹅湖。且会朱晦庵于紫溪，不至，飘然东归。既别之明日，余意中殊恋恋，复欲追路，至鹭鸶林，则雪深泥滑，不得前矣。独饮方村，怅然久之，颇恨挽留之不遂也。夜半投宿吴氏泉湖四望楼，闻邻笛悲甚，为赋〈乳燕飞〉以见意。又五日，同父书来索词，心所同然者如此，可发千里一笑》，第1072—1073页。

把酒长亭说。看渊明风流酷似，卧龙诸葛。何处飞来林间鹊，蹙踏松梢残雪。要破帽多添华发。剩水残山无态度，被疏梅料理成风月。两三雁，也萧瑟。佳人重约还轻别。怅清江天寒不渡，水深冰合。路断车轮生四角，此地行人销骨。问谁使君来愁绝？铸就而今相思错，料当初费尽人间铁。长夜笛，莫吹裂。

这首词写的全是追路不前的情景和独宿泉湖的心境。上半阙开头是说饯别陈亮，除赞誉陈亮虽为草茅之士却心系天下外，其余各句都是借送行所见暗喻对国势时局的看法：批判统治阶层的弃地辱国行径，对主战派人士的孤立处境深表不安。“剩水残山”句指未被白雪覆盖的山水所余无几，已经不成景致，却被稀疏的梅花点缀，勉强凑成一段风月。这显然是指责南宋朝廷导致国家分裂、山河残破。

陈亮得词后，有和韵之作，题为《贺新郎·寄辛幼安，和见怀韵》：

《陈亮集》增订本卷三九《贺新郎·寄辛幼安，和见怀韵》，第511—512页。

老去凭谁说？看几番、神奇臭腐，夏裘冬葛。父老长安今余几？后死无仇可雪。犹未燥当时生发。二十五弦多少恨，算世间，那有平分月。胡妇弄，汉宫瑟。树犹如此堪重别，只使君，从来与我，话头多合。行矣置之无足问，谁换妍皮痴骨！但莫使伯牙弦绝。九转丹砂牢拾取，管精金、只是寻常铁。龙共虎，应声裂。

陈亮答词大意是说：年龄既长，阅事已多，看不惯人世上的是非颠倒、大义灭绝，然而无人可以诉说。中原之民目睹亡国惨祸者日少，后来者不知国仇家恨，则女真人必以其据有中原为理所当然。彼将半壁江山窃为己有，这才是最为可惧之事。下片只是说彼此年龄迟暮，故重视离别，但最可珍重的还是彼此的议论从来都是合多异少。至于事业，陈亮相信，只要把握机会，九转丹砂，必可点铁成金。

辛弃疾读后，再次以同调词相答，对南宋投降派置神州不顾和对内压制人才的罪行予以谴责。词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贺新郎·同父见和，再用韵答之》，第1079页。

老大那堪说！似而今元龙臭味，孟公瓜葛。我病君来高歌饮，惊散楼头飞雪。笑富贵千钧如发。硬语盘空谁来听？记当时只有西窗月。重进酒，换鸣瑟。事无两样人心别。问渠侬神州毕竟，几番离合？汗血盐车无人顾，千里空收骏骨。正目断关河路绝。我最怜君中宵舞，道男儿到死心如铁。看试手，补天裂！

在辛弃疾作此词后，陈亮又写了两首怀辛幼安的词。次年即淳熙十六年（1189）春间，金华的友人杜仲高（名旃）自兰溪来访，辛弃疾又用前韵作了一首《贺新郎》词送行，其下片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贺新郎·用前韵，赠金华杜仲高》，第1087—1088页。

去天尺五君家别。看乘空鱼龙惨淡，风云开合。起望衣冠神州路，白日消残战骨。叹夷甫诸人清绝。夜半狂歌悲风起，听铮铮阵马檐间铁。南共北，正分裂！

再次表达了对南北分裂、中原衣冠之邦沦陷的关注和爱国志士肩负的责任感。慷慨悲歌，凌空摩云，大有超前绝后的气势。

（五）这次上饶之会，本是陈亮欲偿淳熙十年过访之愿引起，除了却思念之情外，更为了商讨天下大计，绝非朱熹所说的“闲追逐”，故行前又约请了朱熹。而朱熹却违约不至，这其间的背景是颇为复杂的。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自治》，第258页。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七《与王季海丞相淮》，第309页。

在对待历史和现实问题上，陈亮和当时的许多士大夫头脑中，大都存在一种历史循环论的观点。早在奏进《美芹十论》之时，辛弃疾便有“天道好还”的议论，他依据“古今常理”，提出“夷狄所以取之者至逆也，然其所居者亦盛矣。以顺居逆，犹有衰焉，以逆居盛，固无衰乎”^②之说，认为女真族的强盛是暂时的，它必将遵循一定的历史周期由盛变衰。陈亮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则更为明确。淳熙十三年

（1186），靖康之变正好六十年（1127—1186），陈亮在致丞相王淮书中即曾说：“南北分裂，于今六十年，此天数之当复也。阿骨打之兴，于今近八十年，正胡运之当衰也。”^③正是出于“六十年当复”的认识，淳熙十五年春，陈亮在察看京口、金陵形势后上书孝宗皇帝，建议以东宫太子为抚军监国，运用人才，均调天下，以应无穷之变。

《陈亮集》增订本卷一，第15、19页。

陈亮既阐述了这样一些观点，他急于同辛弃疾、朱熹会晤，是为了征求意见，看能否在乘时应变、积极进取的问题上取得一致。陈亮此行的目的是不是已经达到？我以为，至少在和辛弃疾的会晤中已经实现。这是因为，两人积极进取的主张本来就是一致的，在其他方面也多接近，故陈亮说：“只使君，从来与我，话头多合。”而陈亮在重视人才方面也 and 辛弃疾认识相同。陈亮曾说：“有非常之人，然后可以建非常之功。”“第非常之事非可与常人谋也。”这是他的《戊申再上孝宗皇帝书》中的话。这封奏书同时也还指出：“陛下见天下之士皆不足以望清光，而书生拘文执法之说往往有验，而圣意亦少衰矣。故大事必集议，除授必资格；才者以趺弛而弃，不才者以平稳而用；正言以迂阔而废，巽言以软美而入；奇论指为横议，庸论谓有典

则……机会在前而不敢为翻然之喜，隐忍事仇而不敢奋赫斯之怒。”

⑩辛弃疾寄给陈亮的第二首《贺新郎》词中，恰好也表达了志士“趺弛而弃”的感受。

《陈亮集》增订本卷一《上孝宗皇帝第一书》，第9页。

据《陈亮集》增订本卷二八《丙午复朱元晦秘书书》：“张体仁太博为门下士，每读亮与门下书，则怒发冲冠，以为异说；每见亮来，则以为怪人，辄舍去不与共坐。”第355页。

《朱子语类》卷一二三《陈君举（陈同父叶正则附）》，第2965页。

见《宋史》卷四二九《道学》三《朱熹传》，第12758—12762页。

《朱熹集》卷三六《答陈同甫书》有“守之以待上之使令”语。第1609页。

《朱熹集》卷二八《答陈同父书》，第1182页。

《朱熹集》卷二八《答陈同父书》，第1180页。

自淳熙五年（1178）陈亮在上孝宗皇帝书中措辞激烈地批评“今世之儒士自以为得正心诚意之学者，皆风痺不知痛痒之人也。举一世安于君父之仇，而方低头拱手以谈性命，不知何者谓之性命乎”^⑪以来，每一次对南宋理学家的抨击批判，都引起理学宗师朱熹的不快，其门人更是怒发冲冠^⑫。淳熙十三年，当朱、陈就王霸义利问题展开论战已近三年之后，朱熹对说服陈亮失去信心，不愿把论战继续下去。私下对门人说：“天下事不是是，便是非，直截两边去，如何恁地含糊鹵突！某乡来与说许多，岂是要眼前好看？”^⑬朱熹既把陈亮之学置于异端，为捍卫“吾道尊严”，必须加以痛斥。但朱熹之学，却在孝宗朝受到一次颇严重的挫折。淳熙十五年五月，朱熹由宰相周必大举荐任兵部郎官，兵部侍郎林栗弹劾朱熹“窃张载、程颐绪余，谓之‘道学’，……其伪不可掩”。朱熹遂奉祠归乡。九月再召，朱熹又辞，并于十一月进万言封事，认为恢复之事本应行于隆兴初，当时不合罢兵讲和，今宴安日久，东南事尚且不可胜虑，又怎能谈恢复？

⑭朱熹既持此论，而致陈亮书又力劝其“守之以待时”^⑮，则益与陈亮意旨不合。所以当陈亮约其相会时，朱熹首先示之疑虑：“恐无说话处。……或先得手笔数行，略论大意，使未相见间，预得绌绎而面请其曲折。”^⑯揣测陈亮已赴上饶，遂表示不肯前往：“奉告老兄且莫相撻掇，留取闲汉在山里咬菜根，与人无相干涉，了却几卷残书，与村秀才子寻行数墨，亦是一事。”^⑰他既不愿与陈亮共论恢复，又对

同陈亮就学术问题展开辩论失去兴趣，当然只好守住“几畦杞菊”咬菜根了。

《朱子语类》卷一三二《本朝》六《中兴至今日人物》下，第3179页。

朱熹曾说过，辛幼安、陈同甫，“朝廷赏罚明，此等人皆可用”^⑤。可知他对辛弃疾和陈亮还是相当看重的。

二 起废为监司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水调歌头·庆韩南涧尚书七十》，第953页。

（一）宋孝宗本是太祖之后，由宋高宗收养为嗣子，他即位后极尽孝养侍奉之能事，赢得世人的称颂。在宋孝宗和做太上皇的高宗均在世之时，辛弃疾便曾在一首庆韩元吉七十寿辰的《水调歌头》词中写出发自内心的赞叹语句：“闻道钧天帝所，频上玉卮春酒，冠盖拥龙楼。”^⑥所写的就是宋孝宗频繁去德寿宫谒见宋高宗的情景。

《宋史》卷三五《孝宗纪》三，第692页。

宋孝宗锐意恢复，在符离失利后，出于对宋高宗的敬重，虽屡议恢复，却不敢轻易用兵。所谓“重违高宗之命，不轻出师”^⑦。蹉跎二十余年，只能极尽宫廷之孝养，却不能在对金恢复事业上有任何作为。

《四朝闻见录》乙集《孝宗恢复》，第58页。

淳熙十四年（1187）十月，宋高宗做了二十五年太上皇之后病死。他一生奉行对金屈辱求和的政策，禅位孝宗后，依然反对改变其既定政策。他曾明确向宋孝宗表示：“俟老者百岁后，尔却议之。”^⑧高宗逝世，宋孝宗本可以无所顾忌，壮志求伸，陈亮立即上书有云：

《陈亮集》增订本卷一《戊申再上孝宗皇帝书》，第16页。

高宗皇帝春秋既高，陛下不欲大举以惊动慈颜，抑心俯首以致色养，圣孝之盛，书册之所未有也。今者高宗皇帝既已祔庙，天下之英雄豪杰皆仰首以观陛下之举动。

《宋史》卷三五《孝宗纪》三，第687—688页。

宋孝宗却不顾时势民心，表示他要实行三年终丧之制：“大行太上皇帝奄弃至养，朕当衰服三年。”并准备效仿高宗，禅位于太子，以全“圣孝”之名，故此陈亮书入不报。

淳熙十六年正月，宋孝宗以周必大为左丞相，留正为右丞相（上年五月王淮罢相），萧燧为枢密使（萧燧随罢），王藺参知政事，葛邲同知枢密院事。二月二日，宋孝宗禅位，退居重华宫，太子惇即位，是为光宗。在此稍前，金国一代治世之主世宗完颜雍亦于正月病亡，其孙完颜璟登极，即金章宗。两国几乎在同一时间换了新君。

《宋史》卷三六《光宗纪》，第710页。

宋光宗是孝宗第三子，太子愔去世后，以乾道七年（1171）二月立为皇太子，并命尹临安府。宋孝宗在位二十七年，他既随侍于左右，对宋孝宗所经常谋划的一些国家大事，特别是改变对金屈辱求和、以武力恢复失地的那些密谋策划，应该说有深刻的了解。如果他真能秉承宋孝宗的意旨，就应当把其父未竟的愿望付诸实践。而且宋光宗即位时只有四十二岁，正当壮年，即位的第二年便改元绍熙，表明他的施政纲领。史臣说他即位后“总权纲，屏嬖幸，薄赋缓刑，见于绍熙初政，宜若可取”。可惜，以左丞相周必大为首的宰辅大臣，大多是守旧庸碌的官僚，在政治上则主张静默持重，反对纷更变动，抵制任何形式的恢复言行，致使宋光宗即位后，也只能延续淳熙末年的政治格局，无从改革更新。

宋光宗即位及政治格局发生的细微变化，以辛弃疾的政治敏感，本应密切关注。然而，辛弃疾诗词中却不见直接涉及其事者。在现存词中，可以确定为淳熙十六年（己酉，1189）所作的，只有下列几首或多或少地反映了这一事件的某些影响：

《鹊桥仙·己酉山行，书所见》词的上半阕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第1144页。

松冈避暑，茆檐避雨，闲去闲来几度？醉扶怪石看飞泉，又却是前回醒处。^①

尽管沧海扬尘，人事变迁，而他却仍只能看山看泉，无所事事，耗费大好岁月，日复一日地打发着寂寞时光。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第1162页。

他的两名得意门生杨民瞻、范廓之也都在这一年先后离去。杨民瞻是这年秋别去的，辛弃疾《水调歌头·送杨民瞻》词中云：“日月如磨蚁，万事且浮休。……黄鸡白酒，君去村社一番秋。长剑倚天谁问？夷甫诸人堪笑，西北有神州。此事君自了，千古一扁舟。”^②对当国者仍旧无意进取的失望，在词中有清楚无误的表达。稍后，范廓之因宋光宗即位后再次追加元祐党人后裔官职，准备赴临安，将其家世上报朝廷，谋求一官半职，并顺便作建康之游，亦告辞而去。辛弃疾作“席上送范廓之游建康”的《定风波》词，词中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第1130页。

听我尊前醉后歌，人生无奈别离何。但使情亲千里近，须信。无情对面是山河。寄语石头城下水，居士。而今浑不怕风波。借使未成鸥鸟伴，经惯。也应学得老渔蓑。^③

阅尽人世上无数次的风波，辛弃疾相信，如今的自己更加无所畏惧。所以他要范开从容寄语建康城下的流水，看他的渔蓑生涯还要持续到何时。继而又作《醉翁操》词云：

长松，之风，如公，肯余从，山中？人心与吾兮谁同？湛湛千里之江，上有枫。噫送子于东，望君之门兮九重。女无悦己，谁适为容？不龟手药，或一朝兮取封。昔与游兮皆童，我独穷兮今翁。一鱼兮一龙，劳心兮忡忡。噫命与时逢，子取之食兮万钟。

这首词之前写有长序，略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第1132页。

顷予从廓之求观家谱，见其冠冕蝉联，世载勋德。廓之甚文而好修，意其昌未艾也。今天子即位，覃庆中外，命国朝勋臣子孙之无见任者

官之。先是，朝廷屡诏甄录元祐党籍家，合是二者，廓之应仕矣。……念廓之与予游八年，日从事诗酒间，意相得欢甚，于其别也，何独能恻然？顾廓之长于楚词，而妙于琴，辄拟《醉翁操》，为之词以叙别……。

除感念范开从游八年，并预祝他得偿功名之愿外，还为自己终老山中的遭逢发出深深的慨叹。可以看出，宋光宗即位给他带来的那一丝报国用世的希望，以及对这希望迟迟不能实现所流露的无奈和感慨。

淳熙十六年（1189）五月，周必大受右谏议大夫何澹弹劾罢相。周必大在朝居要职十余年，至此被逐出朝中。绍熙元年（1190）七月，留正为左丞相，王藺为枢密使。十二月，为周必大所庇护、以偏激成为其驱逐朝臣工具的王藺亦被罢斥。朝中坚决反对辛弃疾复出起用的两个主要人物皆已出朝，障碍基本扫清，他出仕已不成问题，只是时间早晚而已。

留正字仲至，福建泉州人，绍兴间中进士。据《宋史》本传，留正为小官时，就崇尚名节，倾向恢复，宋光宗为太子，特聘他为东宫官属。在他任宰相期间所进的《皇宋中兴两朝圣政》一书中，至今还保存着标有“臣留正等曰”字样的大量议论，对高、孝两朝政事得失发表意见，确证详明，尤其是力主恢复、反对和议的言论态度十分鲜明。留正和辛弃疾相识，大约在淳熙二年（1175）立朝为官时。淳熙八年辛弃疾任江西安抚使，留正守赣州。辛弃疾被罢，留正继任江西安抚使，他对辛弃疾应有相当的了解。有这样一些因缘，辛弃疾在留正任首相后得以起复，也应在情理中。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第1217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满江红·送徐抚干衡仲之官三山，时马会叔侍郎帅闽》，第1149页。

绍熙二年（1191），温州平阳人王自中（字道甫）来守信州，在任内政绩突出，受到辛弃疾的敬重，两人时相游从。七月十六日，王自中生辰，辛弃疾作《清平乐·寿信守王道夫》，词中道：“此身长健，还却功名愿。”又道：“男儿玉带金鱼，能消几许诗书？”前一句和他淳熙十六年送徐安国赴福建安抚司干官任所作《满江红》词中

“记功名万里要吾身，佳眠食”是同样的意思，即保养好身体，以便应付出山后所担负的繁重的事务。

见《水心文集》卷二四《故知枢密院事资政殿大学士施公墓志铭》。
收入《叶适集》，第485页。

曾于孝宗朝知枢密院事的上饶人施师点（字圣与），绍熙二年（1191）夏秋自提举洞霄宫除知隆兴府^①，辛弃疾作《水调歌头》词送他。下片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水调歌头·送施枢密圣与帅江西。信之谥云：“水打乌龟石，方人也大奇。”方人也，实施字》，第1199页。

金印沙堤时节，画栋珠帘云雨，一醉早归休。贱子亲再拜：西北有神州。^②

据《水心文集》卷二四《故知枢密院事资政殿大学士施公墓志铭》：“终孝宗世，以和为形，以备为实，虏卒不敢背约，策自公始。”收入《叶适集》，第486页。

施师点为官并无显赫功业可述，而且始终坚持以议和为国策。^③辛弃疾在词中提醒施师点，不要忘了西北的神州，其实这应当是他这一时期逐渐恢复的精神状态的反映。

曾任监察御史的上饶人余禹和（字伯熙）生辰，辛弃疾作《鹊桥仙》词祝贺，下片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鹊桥仙·寿余伯熙察院》，第1120页。

东君未老，花明柳媚，且引玉船沉醉。好将三万六千场，自今日从头数起。^④

词中着意表达了一切从头做起的意识，既用以勉励他人，其实也是自励。

《宋史》卷三六《光宗纪》，第701页。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绍熙二年的九月，宋光宗诏令侍从官于“尝任卿监、郎官内，选堪断刑长贰一二人以闻”^①。辛弃疾出山，任一路提刑，当与这一道诏令有关。《宋史》本传载辛弃疾“绍熙二年，起福建提点刑狱”^②。朝廷发布的这一任命，想必已在这年冬季，而辛弃疾起身赴闽宪的时间，则至绍熙三年（1192）春。

绍熙三年正月十五日，辛弃疾在带湖寓所作《好事近·席上和王道夫赋元夕立春》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229页。

彩胜斗华灯，平把东风吹却。唤取雪中明月，伴使君行乐。红旗铁马响春冰，老去此情薄。惟有前村梅在，倩一枝随着。^③

这首词写得很轻松诙谐。苏东坡回忆上元之夜在惠州定武军时的诗句有云：“去年中山府，老病亦宵兴。牙旗穿夜市，铁马响春冰。”被辛词用于下半阕，意思是：当年为帅时，上元出游，也曾红旗铁马过通衢，谁知老去把这些情致渐渐淡忘。如今在这山村过元夜，没有红旗，没有铁马，且叫童仆折下一枝梅花，权作随从。这大概是赴任启行在即，诗兴正高，才有这种闲情逸致。

见《朱熹集》卷八九，第4569页。

据雍正《江西通志》卷六三：“潘友文字文叔，婺州人，开禧间令永丰。政尚宽惠，推诚抚民，时役法弊，所在破家，友文曲为均调使不困，去官，民为立祠。陈同甫、辛幼安皆称其政学本之朱、吕二先生云。”谓潘友文为令在开禧间，同治《永丰县志》卷六所载相同，并误。

（二）辛弃疾在绍熙二年曾有永丰之行。他因何事而东游，已无可考，或许是途中顺便经从。现在仅知他在永丰会见了知县事的潘友文，并盛赞潘友文的政绩，认为潘友文爱民，有古循吏之风。据朱熹《旌忠愍节庙碑》，知潘友文为永丰令在绍熙二年（1191）至三年间。^④潘友文字文叔，东阳人^⑤。其时实行差役法，以每村三十户轮差甲头一人，催纳租税、免役等钱物。永丰百姓不肯就役，甚至破家而不顾。潘友文曲为均调，使法行无弊。辛弃疾在对永丰役法观察之后曾对陈亮说：

《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五《信州永丰县社坛记》，第276页。

役法之弊，民不肯受役，至破家而不顾，永丰之民往往乞及今令在时就役，是孰使之然哉！^②

陈亮认为，潘友文既少从张栻、吕祖谦学，长又卒业于朱熹，故其治县深得三人之家法。

见《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之《陈亮狱事考》，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544—552页。

陈亮曾在绍熙元年十二月被牵连进家童杀人一案而入狱。叶适作《陈同甫王道甫墓志铭》曰：“民吕兴、何廿四殴吕天济，且死，恨曰：‘陈上舍使杀我。’县令王恬实其事。台官谕监司选酷吏讯问，数岁无所得，复取入大理，众意必死。少卿郑汝谐直其冤，得免。”据《四朝闻见录》甲集《天子狱》，吕兴、何廿四之中有一人尝为陈亮家童，而死者吕天济又曾辱陈亮父次尹（次尹已死于乾道九年[1173]）。陈亮淳熙四年（1177）曾为太学上舍生，吕天济所说的“陈上舍”即指陈亮，他临死犹诬此事必系陈亮指使。叶铭所谓“台官”指何澹，此人于绍熙元年以谏议大夫知贡举，因陈亮考试被其黜落有斥责语，何怀恨在心，挟嫌报复，至此遂逮陈亮入大理三衢分狱一年余。^③

《四朝闻见录》甲集《天子狱》，第25页。

陈亮再次入狱，虽以指使家童杀人为借口，但实质还是由平素言行不为官府、乡里所容引发。故入狱年余，营救者寡。适值大理少卿郑汝谐审阅此案，他就是淳熙九年（1182）守上饶，与辛弃疾友谊颇笃的郑舜举。他经辛弃疾从中转圜，得知陈亮之为人及为众人所妒忌的原委，力持公论，最后宣告陈亮无罪释放。《四朝闻见录》说：“亮将就逮，亟走书告辛。辛公北客也，故不以在亡为解，援之甚至，亮遂得不死。时考亭先生、水心先生、止斋陈氏俱与亮交，莫有救亮迹。亮与辛书，有‘君举吾兄，正则吾弟，竟成空言’云。”^④辛弃疾为救援陈亮所做的努力事实俱在。陈亮出狱的时间是绍熙三年（1192）的二月，其时辛弃疾已得福建提刑的任命，动身前往闽地任职去了。

据《陈亮集》增订本卷二五《信州永丰县社坛记》所言“余过永丰道上”“及见文叔”而知，见第276页。

陈亮出狱后即曾往上饶，走玉山，见县令潘友文。^⑫其目的大概是面见辛弃疾表达感激之情，然而辛弃疾已出任闽宪，二人未能再次会晤。

第十六章

短暂的七闽之行

一 在福建提刑任上的政绩及与朱熹的友谊

（一）朱熹自淳熙九年（1182）九月提举浙东常平茶盐公事罢任归崇安，途中访上饶旧友，与辛弃疾等人会晤以来，到绍熙改元之后，一直未有机会与之再会。淳熙十一年至十五年之间，寓居武夷山下九曲溪第五曲畔武夷精舍中从事著书立说和传道授业的朱熹，曾屡次对其门下弟子谈到辛弃疾被废黜后的遭遇，言辞之间，既批评当国者对人才长期废置、不敢起用的做法，又指出辛弃疾在某些方面有“纵恣”“过当”，有以招致横议黜责之处。朱熹的多次谈话，想必都通过某些渠道间接传达给了辛弃疾。

例如淳熙十六年春，杜叔高来上饶与辛弃疾会晤，归后收到朱熹的一封信，书信的后半部是这样的：

《朱熹集》卷六〇《答杜叔高》，第3093页。

辛丈相会，想极款曲。今日如此人物岂易可得？向使早向里来，有用心处，则其事业俊伟光明，岂但如今所就而已耶！彼中见闻，岂不有小未安者？想亦具以告之。渠既不以老拙之言为嫌，亦必不以贤者之言为忤也。^①

从“渠既不以老拙之言为嫌，亦必不以贤者之言为忤”句中，可以约略推知：杜叔高行前，必得悉朱熹此前谈话的内容，而杜叔高前往上饶时，又原原本本将朱熹的谈话转述于辛弃疾，并且还把自己的一些看法也当面直率地向他说出，而这些话又都得到了谅解和认可，并未引起辛弃疾的不以为然或抵触。对于辛弃疾的态度，朱熹得知后极为赞赏，所以在答复杜叔高的信中不无赞叹地说道：“今日如此人物岂易可得？”

绍熙二年（1191），辛弃疾起废为闽宪，朱熹闻知，立即走札致贺；辛弃疾以启通问，朱熹再答以启。朱熹书、辛弃疾启，今俱佚失，朱

熹启尚存，文云：

光奉宸纶，起持宪节。昔愚民犯法，既申震讟之威；今圣上选贤，更作全安之计。先声攸暨，庆誉交兴。

伏惟某官卓犖奇材，疏通远识。经纶事业，有股肱王室之心；游戏文章，亦脍炙士林之口。轺车每出，必著能名；制阃一临，便收显绩。兹久真庭之逸，爰深正宁之思。当季康患盗之时，岂张敞处闲之日？果致眷渥，特畀重权。歌皇华之诗，既谕示君臣之好；称直指之使，想潜消郡国之奸。第恐赐环，不容暖席。

《朱熹集》卷八五《答辛幼安启》，第4414—4415页。此处“闲”原作“间”。

熹苟安祠禄，获托部封。属闻斧绣之来，尝致鼎裊之问。尚烦缙礼，过委骈緘。虽双南金，恐未酬于郑重；况一本薤，亦奚助于高明？但晤对之有期，为感欣而无已。^①

据“晤对之有期”一句，朱熹此启作于辛弃疾赴任之前。朱熹于绍熙二年（1191）二月在知漳州任上因嗣子之卒，请祠营葬，遂除秘阁修撰，主管南京鸿庆宫。此启自称“苟安祠禄，获托部封”，正是归寓建阳，奉领祠官之时。启文对辛弃疾的人才、事业、文章均作极高评价，其中“卓犖奇材”“经纶事业”等联，尤为世人所称颂，更足见朱熹此时对他的推重和期待。“但晤对之有期，为感欣而无已”则表明，朱熹正急切地盼望辛弃疾前来建阳会晤。

（二）赴闽宪途中，辛弃疾有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浣溪沙·壬子春，赴闽宪，别瓢泉》，第1243页。

细听春山杜宇啼，一声声是送行诗。朝来白鸟背人飞。对郑子真岩石卧，赴陶元亮菊花期。而今堪诵《北山移》。^②

这首词是辛弃疾在绍熙三年春赴闽宪时所作，调寄《浣溪沙》。四卷本丙集词题原作“泉湖道中，赴闽宪，别诸君”。泉湖即一首寄陈同父的《贺新郎》词序中的“吴氏泉湖”，在上饶至瓢泉途中。元广信本则改作“壬子春，赴闽宪，别瓢泉”。

据彭百川《太平治迹统类》卷二六：“大中祥符二年夏四月，种放得告归乡里。是日召见，宴饯于龙图阁。上作诗赐放，命群臣皆赋。……杜镐辞以素不属文，诏令引名臣归山故事，镐因诵《北山移文》，其意盖讥放也。”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温庭筠曾有《渭上题》诗云：“吕公荣达子陵归，万古烟波绕钓矶。桥上一通名利迹，至今江鸟背人飞。”白鸟即白鹭。辛弃疾用温诗句意。北宋真宗时，寓居终南山中的隐士种放屡次出山入阙，接受朝廷命官。群臣送行赋诗，杜镐自称不善文辞，朗诵孔稚珪的《北山移文》加以讽刺。^⑤王安石被召将行，作《松间》诗，亦有“野人休诵《北山移》”句。辛弃疾闲居十年，起废出山，来之不易，他必定十分珍惜这一为国效力的机会。然而他回顾十余年来“对郑子真岩石卧，赴陶元亮菊花期”的闲退生涯，却不能忘情，故此引用温庭筠诗，诵《北山移文》，自嘲违背素志，出仕闽宪。万千感慨，均系于这首词中。

辛弃疾途经建阳，访朱熹于考亭。其时陆九渊知荆门军，辛弃疾向朱熹盛赞陆九渊的政绩。《象山先生文集》所附《年谱》于绍熙三年（1192）纪事云：“夏四月十九日，朱元晦来书云：‘……闻千骑西去，相望益远，无从致问。近辛幼安经由，及得湖南朋友书，乃知政教并流，士民化服，甚慰！某忧苦之余，疾病益侵，形神俱瘁，非复昔时。归来建阳，失于计度，作一小屋，期年不成，劳苦百端，欲罢不可。’”所说“作一小屋”指朱熹于绍熙二年在建阳考亭兴建书楼事，三年初朱熹即移居考亭，荆门距考亭道远，陆九渊于绍熙二年七月四日自信州贵溪县赴荆门任，九月三日方到，在途两月。朱熹此书既于四月十九日收到，则作书时间当在三月之前，辛弃疾与朱熹相会的时间也可据此推知，大抵应在正月、二月之间。

陆九渊为学主张简易顿悟，其荆门之政，亦可见其躬行之效。辛弃疾同陆九渊虽同在信州居住，未见直接来往之迹。他得知荆门政绩，可能是通过陆门子弟的途径。辛弃疾会晤朱熹时，还介绍了潘友文在地方上的政绩。朱熹有答潘友文书称：“辛幼安过此，极谈佳政。”可惜原文止此两句，未得其详。陈亮《信州永丰县社坛记》记载辛弃疾有关潘友文政绩的谈话，即“稼轩辛幼安以为文叔爱其民如古循吏，而诸公犹诘其验”、“幼安以为役法之弊”云云，前文已述及，不再重复。辛弃疾得知潘友文政绩，还在他寓居上饶时。他会见朱熹谈其佳政，也一定在此次会面中。

辛弃疾这次来建阳的主要目的，是征求朱熹对他福建施政的意见，朱熹的答复载于《朱子语类》卷一三二之《中兴至今日人物》下：

《朱子语类》卷一三二《本朝》六《中兴至今日人物》下，第3180页。恭甫，指刘珙。

辛幼安为闽宪，问政，答曰：“临民以宽，待士以礼，驭士以严。”恭甫再为潭帅，律己愈谨，御史愈严。某谓如此方是。 ⑤

朱熹的三句话，尤其是“御史愈严”，是有针对性的。淳熙八年（1181）辛弃疾任江西安抚使时，陆九渊曾致书辛弃疾，指责“贪吏害民”“以欺上府”，而守臣不能察其奸。朱熹的意见，正相类似，也是要辛弃疾吸取教训，御史从严。待民从宽，待士有礼，辛弃疾历来从政无不如此，而御史则难免有或宽或严之失，以致为理学诸君子所非议。然而对朱熹的上述意见，辛弃疾显然是全部采纳了。

也许就在这次会晤中，他们抽出时间，乘舟游览了武夷溪九曲胜概。

《朱熹集》卷三六《答陈同甫》，第1607页。

朱熹在淳熙十年（1183）建成武夷精舍，随即迁居武夷山中。次年二月，朱熹作《武夷棹歌》十首。武夷山“冬寒夏热，不可居。惟春暖秋凉，红绿纷葩，霜清木脱，此两时节为胜游耳” ⑥。辛弃疾来游，正当“红绿纷葩”时节，可能是应朱熹的约请，特为赋诗《游武夷，作棹歌呈晦翁十首》：

一水奔流叠嶂开，溪头千步响如雷。扁舟费尽篙师力，咫尺平澜上不来。

山上风吹笙鹤声，山前人望翠云屏。蓬莱枉觅瑶池路，不道人间有幔亭。

玉女峰前一棹歌，烟鬟雾髻动清波。游人去后枫林夜，月满空山可奈何？

见说仙人此避秦，爱随流水一溪云。花开花落无寻处，仿佛吹箫月夜闻。

千丈搀天翠壁高，定谁狡狴插遗樵？神仙万里乘风去，更度槎枒个样桥。

山头有路接红尘，欲觅王孙试问津。瞥向苍崖高处见，三三两两看游人。

巨石亭亭缺啗多，悬知千古也消磨。人间正觅擎天柱，无奈风吹雨打何！

自有山来几许年？千奇万怪只依然。试从精舍先生问，定在包牺八卦前。

山中有客帝王师，日日吟诗坐钓矶。费尽烟霞供不足，几时西伯载将归？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63—75页。

行尽桑麻九曲天，更寻佳处可留连。如今归棹如崩箭，不似来时上水船。

《朱熹集》卷三四《答吕伯恭》，第1516页。

《朱熹集》卷三六《答陈同甫》，第1588页。

辛弃疾的九曲棹歌虽也写了十首，却不似朱熹原作在各诗中标明一曲至九曲的字样，而且，朱熹的《武夷棹歌》作于请祠赋闲之际，辛诗则作于久废起复之时。朱熹此前虽亦一度出守南康军，提举浙东茶盐，但他并不热衷于担任地方官，所以出仕未久即辞归武夷，并且后悔其“无补公私，而精神困弊，学业荒废”^①。在作《武夷棹歌》的同时，亦即淳熙十一年（1184）春夏，朱熹复书陈亮有云：“武夷九曲之中，比缚得小屋三数间，可以游息。春间尝一到，留止旬余。溪山回合，云烟开敛，旦暮万状，信非人境也。尝有数小诗，朋旧为赋者亦多。……此生本不拟为时用，中间立脚不牢，容易一出，取困而归。自近事而言，则为废斥；自初心而言，则可谓爱得我所矣。”^②因此朱熹的《武夷棹歌》尽管也有不耐寂寞之意（如赋写第五曲的“林间有客无人识，欸乃声中万古心”句），但全诗依旧写得恬淡安详，颇能体现陶然悠然、乐游不返的意趣，这和辛诗所展现的感情跌宕、郁怒不平之气概的确有别。辛弃疾积十余年被迫退居林下的悲慨，万事关心，面对此山此水，其悲感壮怀不能不借此一吐为快。所

以化而为诗，就有序曲对溪流湍急和逆水行舟、平澜不上之艰辛的描述，表现其百折不挠、履险如夷的气势；亦有二曲玉女峰，以游人去后月满空山的无奈，模拟玉女的落寞惆怅；亦有六曲天柱峰，赋写历尽摧残、伤痕累累的亭亭巨石，抒发千古英雄不为时用的悲愤。对于隐居山间的朱熹，辛弃疾不但比之堪为帝王之师的太公望，更还希望朝廷不要让他长期赋闲，早些把他请回朝中加以重用。辛弃疾的这份心愿，当然不全针对朱熹，他自己当然也是希望得到朝廷重用的。可以看出，这十首诗最后反映的还是辛弃疾再出大展长才的愿望和情怀。相比之下，朱熹的原诗倒是一片平和之音了。

《朱熹集》卷八五，第4414页。

《宋史》卷三六《光宗纪》，第700页。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五，第4019页。

（三）朱熹的《答辛幼安启》中写有“当季康患盗之时，岂张敞处闲之日”及“称直指之使，想潜消郡国之奸”^①等语句。“季康患盗”出自《论语·颜渊》篇，季康以患鲁多盗，故问于孔子。朱熹这句话当然是针对福建路的治安问题说的。据《宋史·光宗纪》记载，绍熙二年（1191）二月，“福建安抚使赵汝愚等以盗发所部，与守臣、监司各降秩一等，县令追停”^②。这件事在《宋会要辑稿》中的记载是：此年二月十二日，福建提刑丰谊、知建宁府陈倚并予宫观，建宁府浦城县令赵师达追一官勒停，巡检、县尉俱降官放罢，“并坐浦城县盗发，不即收捕故也”^③。对这件事，史书虽未有更详细记载，但帅、宪、守臣皆因此受谴，显然也并非等闲小盗或寻常“盗发”。因此朱熹认为，朝廷在此时起辛弃疾于久废之后，是要仰仗他的名望和治理才能，收“潜消郡国之奸”的成效。

《攻媿集》卷三五《福建提刑辛弃疾太府卿》。

辛弃疾到福州提刑任后，采取了哪些有力措施，使福建一路的治安状况大有好转；又是如何做到立威而不严苛，使企图犯法者有所收敛，不敢以身试法，地方数千里吏畏民安，史书均缺少记载。但可以断定的是，他在改善地方形势上必有很大的作为，所以才得到各方面的赞扬和美誉。宋光宗在稍后所发布的制词中谈到辛弃疾在闽宪任上的举措时，曾评价说：“养迈往之气，日趋于平；晦精察之明，务归于恕，朕则得今日之用焉。……夫气愈养则全，明愈晦则光，于以见之事功，孰能御之哉？”^④意思是：辛弃疾在闽宪任上，施政的风格和

方式都有所改变，能宽和地对待事物，容忍人们的某些过失，以这种态度从事于功名事业，没有谁会超过他。这表明，辛弃疾的确听取了朱熹等人的建议，在除盗安民、折狱定刑方面既不酷暴严苛，也不软弱无力，分寸掌握适当。

《西山文集》卷四六《朝散大夫知常德府鲍公墓志铭》。

《攻媿集》卷三六《太府卿辛弃疾集英殿修撰知福州》。

其时汀州有一件狱案久拖不决，报呈提刑司，辛弃疾指定由上杭县令鲍粹然处理。他对属官说：“自入境惟闻上杭令解事，盍以委诸？”

①鲍粹然调阅案卷后，经过认真分析核实，终于查明真相，为被囚系的犯人平了反，使之得以生还。从仅存的这一事件中可以看出，辛弃疾核查狱案是如何认真负责，珍惜百姓生命，不致草菅人命。对待犯有过失和轻微罪行的百姓，他也是从宽发落，使之改恶迁善。所以后来光宗在另一道制词中说辛弃疾“比居外台，谏议从厚，闽人户知之”

②。

《朱熹续集》卷四《答刘晦伯》。收入《朱熹集》，第5211、5214页。

《朱熹续集》卷五《与林安抚（名枅，字子方）》。收入《朱熹集》，第5242页。

《朱熹集》卷二九《答赵尚书》，第1225页。

辛弃疾任提刑期间的福建安抚使林枅，字子方，福建莆田人，绍熙二年（1191）十二月知福州。林枅为帅，口碑不错。朱熹曾对友人说：

“林帅政事近年已甚艰得，闻其虽严而简，此自为得体。”又说：

“林帅入境，具知吏治美恶，严毅有体，甚强人意。”③林枅施政严毅而简易，辛弃疾执刑则宽严相济，能不扰百姓，维持七闽的安定。朱熹在写给林枅的信中指出：“窃闻开府以来，蠲除逋负以大万计，号令所下，至简而严，是以举措不苟而人自不犯。方地数千里，吏畏民安，近岁所未有也。”④“举措不苟”以下诸句，概括了福建政治形势，其中自然包括辛弃疾的政绩。因此，朱熹于绍熙三年四月在写给前闽帅、现任吏部尚书的赵汝愚的信中又说：“闽中自得林、辛，一路已甚幸。”⑤

元人所编的《延祐四明志》卷五亦称“光宗时名监司凡四人”，辛弃疾为其中之一。

黄榦《勉斋集》卷四《与晦庵朱先生书》，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然而林枬政事虽颇多佳绩，他与同列的关系却很紧张，尤其与提刑司的关系搞得很僵。这中间的责任主要在林枬。朱熹与林、辛关系都不错，但朱熹认为，林枬为帅，钳制和干预宪司的政务，是行不得的，帅司怎能限制提刑视察和巡视州县的权力呢？让他自己做监司，难道就能忍受吗？朱熹的门人和女婿黄榦（字直卿）是福州闽县人，也给朱熹写信说：“刘仲则来访，云渠见摄帅幕。帅于同列多不相下，辛宪又非能下人者。一旦有隙，则祸有所归。渠欲得先生道其姓名于辛宪，榦与之有世契，不能辞，可否幸裁酌。”^②所谓“不相下”表明，林枬在处理安抚司同其他路级职能部门的关系时，显然把自己不适当地放在可以凌驾他人的位置上。即以提点刑狱而言，其不但职掌所部狱讼，还肩负举刺官吏的职事。按行州县是提刑的权力，岂能干预沮抑？所以，辛弃疾对林枬的无理干预不能容忍，是无可非议的。

《朱熹续集》卷一《答黄直卿》。收入《朱熹集》，第5138页。

这年是漕试之年，辛弃疾于八月中旬抵达福建路转运司所在地的建宁府视察，朱熹《答黄直卿》书有云：“牒试中间辛宪汤倅过此，皆欲为问，既而皆自有客，不复可开口。”^③朱熹所要问的是黄榦执意不肯应漕试一事，结果因辛弃疾会客，没有问成。辛弃疾到建宁，除巡视外，可能还负有协调同转运司关系的使命。

不料在辛弃疾离开福州期间，林枬突然得病死于任内，宋廷遂命辛弃疾兼摄福建安抚使，回福州视事，林枬的干预中断。朱熹在答刘晦伯的另一书中详论此事说：

《朱熹续集》卷四《答刘晦伯》。收入《朱熹集》，第5215页。

林帅遽至此，可骇可惜！昨夕赵丞至，方得其书。人生浮脆如此，而某又与之同庚得病，尤觉可惧可惧！章掾事已为言之，但今年缘与宪车相款，大得罪于乡人。其实不曾开口说一字，渠问亦不深应，不谓乃得此谤。今此事虽不同，然此亦不可广也。林帅固贤，然近闻其与宪司不协，亦大有行不得处。岂其神明将去而不思至此耶？抑为州者固得以捍制使，而使者果不可以察县耶？大抵范忠宣所谓恕己则昏者，甚不可不戒。^④

据《杨万里集笺校》卷一一九《朝请大夫将作少监赵公行状》，继辛弃疾之后再任闽宪的赵像之所弹劾的帅属王次春，应即帅幕王君。安抚司属官有参议、主管机宜文字、干办公事、主管书写机宜文字等职。第4596页。

辛弃疾归福州，和赵汝愚词韵，作《水调歌头》，答帅幕王君^①。赵汝愚原词不存，据当时人奉和之作，知为淳熙九年（1182）首次帅闽时为浚治福州西湖而作。辛弃疾和词的下半阕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水调歌头·三山用赵丞相韵，答帅幕王君，且有感于中秋近事，并见之末章》，第1258页。

看尊前，轻聚散，少悲欢。城头无限今古，落日晓霜寒。谁唱黄鸡白酒？犹记红旗清夜，千骑夜临关。莫说西州路，且尽一杯看。^②

《晋书》卷七九《谢安传》。收入《二十五史》，第242页。

林枬生前，既不容辛弃疾按行州县，以至同列僵持不下，帅幕刘仲则甚至要通过朱熹与辛弃疾结识，则其任提刑期间未必得与王姓幕僚相唱酬。这首词下片抒发的古今感慨，以及“莫说西州路”二句，都是针对林枬的遽亡之言。东晋谢安死前还都，乘车过西州门，自念东山之志未遂，对身边人说：“昔桓温在时，吾常惧不全。忽梦乘温輿行十六里，见一白鸡而止。乘温輿者，代其位也。十六里，止今十六年矣。白鸡主酉，今太岁在酉，吾病殆不起乎！”^③谢安死后，他所爱重的太山人羊昙异常悲伤，此后连行路也不愿过西州门。一次酒醉后误过西州门，左右告知这是西州门，羊昙悲痛不已，用马鞭叩门，口诵曹植诗句：“生存华屋处，零落归山丘。”痛哭而去。辛弃疾引用上述典故，显然因林枬之卒而寄托感慨，这与答帅幕王君的背景正相似。

辛弃疾兼摄安抚使，自九月至十二月，为时四个月。这期间，辛弃疾在吏治方面，严格以文法条律约束各级官吏，以整顿纲纪，严明号令。一时官吏皆怀恐惧心理，唯恐因奉行教条不合要求受到责罚，这样一来，福州和安抚司各职事机构果然能够奉公守法，徇私违法的事便大为减少了。某人其兄在闽中供职，转请朱熹向辛弃疾求一封荐书（宋代选人改官，须三任六考，举主五员。所谓荐书即指改官举状），朱熹勉强为其发书，但也知辛弃疾正在整顿风纪，必须秉公办

事，否则就无法做到令行禁止，因而只能驳回人情。朱熹对此也能心领神会，他对某人说：

《朱子语类》卷一〇七《朱子》四《内任》，第2672页。

没奈何，为公发书。某只云，某人为某官，亦老成谙事，亦可备任使。更须求之公议如何，某不敢必。辛弃疾是朝廷起废为监司，初到任，也须采公议荐举。他要使一路官员。他所荐举，须要教一路官员知所激劝是如何人。他若把应付人情，有书来便取去，这一任便倒了。

（四）辛弃疾兼摄安抚使期间，还就汀州实行经界、钞盐两事向朝廷提出建议。辛弃疾的奏札只存概要，节文是：

天下之事，因民所欲行之，则易为功。漳、泉、汀三州皆未经界，漳、泉民颇不乐行，独汀之民，力无高下，家无贫富，常有请也。且其言曰：“苟经界之行，其间条目，官府所虑谓将害民者，官不必虑也，吾民自任之。”其言切矣。故曰“经界为上”。

《永乐大典》卷七八九五汀字韵引《临汀志·福建提刑辛公弃疾论经界钞盐札子节要》。又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论经界钞盐札子（节要）》，第395页。

其次莫若行钞盐。钞盐利害，前帅臣赵汝愚论奏甚详，臣不复重陈。独议者以向来漕臣峴固尝建议施行，寻即废罢。朝廷又询广西更改盐法之弊，重于开陈。其实不然。广西变法，无人买钞，因缘欺罔。福建钞法，才四阅月，客人买钞，几登递年所卖全额之数。止缘变法之初，四州客钞辄令通行，而汀州最远，汀民未及搬贩，而三州之贩盐已番钞入汀，侵夺其额，汀钞发泄，以致少缓。官吏取以借口，破坏其法。今日之议，正欲行之汀之一州，奈何因噎而废食耶？故曰“钞盐次之”。

经界原是清丈田亩、划定租税额度的一种办法，曾于绍兴初年实行。但某些州郡也并未认真进行。因为宋代对于土地兼并问题，一贯采用不干预政策，由此产生的问题是，土地虽然兼并集中到豪强地主手中，而赋税和徭役却仍被摊派到原地主的身上。而福建路的经界问题，始终没有认真推行过，以致如曾任福建安抚使的赵汝愚所言：

“有税者未必有田，而有田者未必有税。”

《朱子语类》卷一二八《本朝》二《法制》，第3083页。

见王懋竑《朱子年谱》卷四上，《丛书集成初编》本。

《朱熹续集》卷四《答刘晦伯》。收入《朱熹集》，第5210页。

朱熹于淳熙九年（1182）八月除江西提刑，陛对上殿时曾对宋孝宗谈到经界法实行后经制钱重一事，并说：“此政是宪司职事。”^①绍熙元年（1190）朱熹知漳州，曾条画经界事宜，上《条奏经界状》，并于致宰相留正的札子中详论经界利弊。朱熹认为，漳州田税不均，每年偷漏税额，动辄以万计；公私田土，都为豪民大姓冒名侵夺，而贫民“产去税存”，困苦不堪，州县收入减少，于是巧立名目，取不应取之财，如各县的科罚、州郡的卖盐，上下不法，不能纠正。^②初时准备在漳、泉、汀三州实行经界，后因朝论反复，又令泉、汀两州暂不经界，据说经界一事遭到泉州某些人的反对，而泉州是留正的乡里，故此只令漳州先行。朱熹本打算在绍熙二年七月后着手措置经界。但他因故提前离开漳州，因此漳州的经界最后也还是个不了之局。辛弃疾在经界问题上的认识同朱熹大致相同，朱熹认为“若不经界，真无下手处”^③，辛弃疾也认为“经界为上”，但他考虑问题更实际一些，所以主张根据民意，先在乐于施行经界的汀州推行此法。

见《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七八《绍兴二十七年十一月癸亥记事》，第3121页。“官般官卖”，也作“官搬官卖”。

《宋会要辑稿·食货》二六之三六，第5251页。

见《宋会要辑稿·食货》二七之四〇，第5275页。

见《宋会要辑稿·食货》二七之四二至四三，第5276—5277页。

钞盐法是商贾以所购盐钞运盐营销的一种卖盐法。自北宋以来，钞盐法大行，独福建一路于绍兴初年罢废钞法，恢复旧法的官般官卖制度。^④绍兴二十七年（1157），福建提举常平曾建议福建恢复钞盐，但遭到同知枢密院事陈诚之驳回，理由是福建山深溪险，商人违法私贩，若实行钞法，则可能助长私贩，亏损钞额。高宗也认为“法贵从俗，不然不可经久”^⑤。乾道八年（1172）正月，新提举福建市舶陈岷（字端仁，闽县人，陈诚之子）言：“福建路……元丰三年转运使王子京建般运盐纲之法，后来州县奉行，积渐生弊。一则侵盗而损公，二则科买而扰民，至今犹甚。且天下州县皆行钞法，于官则可计所入而无侵渔之弊，于民则便于兴贩而免科买之患，公私之利甚博，今独福建受此运盐之害。”他建议福建上四州先行钞法，诏委陈岷措置。^⑥但钞法复行未久，便有福建路转运副使傅自得言钞法敷扰害

民，诏令福建诸州盐纲依旧官般官卖。^④淳熙十三年（1186）十二月，前福建安抚使、新四川安抚制置使赵汝愚进奏札请求在汀州实行钞盐。其奏札节文云：

《永乐大典》卷七八九五汀字韵引《临汀志》。

臣检照嘉祐之时，本路盐法并系自差官兵般运。……至建炎、绍兴间，汀、剑盗贼，商旅不行，权令般运出卖，自后弊物日甚。至乾道八年，本路漕臣陈岷建议行客钞。当时不数日间，转运司已卖钞盐几及递年所卖全额之数，而汀州客钞遍卖缓滞者，盖是四郡通行客钞，互相侵夺，实非钞法之弊。今若用四方之策，专行钞法于汀州一郡，则无前日互相侵夺之弊。^⑤

见《宋会要辑稿·食货》二八之二六至二七，第5291页。

赵汝愚乞于汀州行钞盐的理由是“汀州地僻民贫，而官盐立价最贵，配抑追扰之害，视他路独甚”，其事下福建提举应孟明同汀州守臣赵师愬共议，应孟明以“民食私盐，则客钞不售”为由驳回赵汝愚的建议。^⑥因此，汀州钞盐法迄未实行。钞法既有利于汀州贫民，辛弃疾对这一久议不决的变法之争，就不能不与赵汝愚持同样的立场。从现有史料看，辛弃疾在绍熙三年（1192）虽奏进《论经界钞盐札子》，但不论在朝列中还是在地方上，阻力都是相当大的，故此这一建议也等于全部落空。辛弃疾为此虽耗费心血，但汀州经界土地和卖盐的问题却始终未能得到任何缓解。

二 论荆襄防御

绍熙三年（1192）十二月，郑侨调任福建安抚使，召辛弃疾还朝。

寓居于福州的陈岷设宴为辛弃疾送行，席间辛弃疾赋《水调歌头·壬子三山被召，陈端仁给事饮钱席上作》一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261—1262页。

长恨复长恨，裁作《短歌行》。何人为我楚舞，听我楚狂声？余既滋兰九畹，又树蕙之百亩，秋菊更餐英。门外沧浪水，可以濯吾缨。一杯酒，问何似，身后名？人间万事，毫发常重泰山轻。悲莫

悲生离别，乐莫乐新相识，儿女古今情。富贵非吾事，归与白鸥盟。

注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二之五三，第4014页。

《攻媿集》卷二八。按：陈岷知鄂州被劾在绍熙元年（1190）六月，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一，第4017页。

陈端仁，即辛弃疾《论经界钞盐札子》提到的前福建漕臣陈岷。据《淳熙三山志》，他是绍兴二十七年（1157）进士，乾道八年（1172）提举福建市舶，淳熙间提举浙西、改两浙运判，知平江府，除给事中，缴张说复官诏，出四川安抚制置使，淳熙九年（1182）七月罢。侍御史张大经论其结纳趋附，贪墨无厌。淳熙十六年追两官筠州居住。楼钥这时担任中书舍人，在《缴陈岷差知靖江府》奏状中论及陈岷“顷除鄂渚守臣，公议尚且不容，随即寝罢；桂林重镇，……其可使岷居之乎？闲废虽久，众尚断断”。据知陈岷自淳熙九年罢四川帅后，至此亦废斥家居近十年，其久废不起的情形与辛弃疾相似。故此词多用《楚辞》《离骚》中语，正为作“废放之叹”的陈岷而发，以为“人间万事”，既然“毫发常重泰山轻”（即论人不能取其大节而弃其微过），不如归去与白鸥为盟友。

途经南剑州剑溪，辛弃疾作《水龙吟·过南剑双溪楼》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265页。

举头西北浮云，倚天万里须长剑。人言此地，夜深长见，斗牛光焰。我觉山高，潭空水冷，月明星淡。待燃犀下看，凭栏却怕，风雷怒，鱼龙惨。峡束苍江对起，过危楼欲飞还敛。元龙老矣，不妨高卧，冰壶凉簟。千古兴亡，百年悲笑，一时登览。问何人又卸，片帆沙岸，系斜阳缆？

见《灵谿词说》之《论辛弃疾词》，第416—417页。

这是一首久负盛名的词作。剑溪因“剑跃入水化为龙”而得名，晋张华、雷焕在丰城所得到的龙泉、太阿剑，据说就在剑溪跃入水中，化龙而没。叶嘉莹女士对此词做了很好的解说。她认为词的上片“喻示作者想要恢复中原之壮志”，且“紧扣住题目写有关‘南剑双溪楼’之历史故实，是上冲斗牛的神剑之光焰难销，也是作者的收复中

原之壮志的慷慨长存”。她还提及，此词从高扬激昂向空寂清冷的转变，一方面是作者从“往昔之神剑之传说，折返到了现实的此地的眼前之景象”；另一方面“则也象喻了作者由自己理想中的收复中原之壮志，跌入了现实中的被摈斥和冷落的不足以有为的现实的境遇。举头仰视则是月明星淡的冷漠无情，低头下望则是水冷潭空的凄寒空寂，然则昔日上冲斗牛的神剑之精华今日乃究竟何在？作者的收复中原之壮志又究竟何日得偿？以辛弃疾之感情志意的深切坚强，当然决不是一个轻言放弃的人，于是下面的‘待燃犀下看，凭栏却怕，风雷怒，鱼龙惨’数句，乃写出了他想要有所追寻的心意，和在追寻时可能遇到的危险和阻碍”。

但我认为，这些话固然不错，尽管辛弃疾充分理解和估计到在他面前所遇到的将是“危险和阻碍”，但此词既是在被召还朝途中所写，又是他第一次面见光宗皇帝，他将阐述的毕竟是当前最重要的国家大事，即致力于维护国家安全，进而实现报仇雪耻的建议。他希望宋光宗能够真正继承宋孝宗的未竟之志，把如何通过积蓄武力改变南宋对金人软弱无力、屈辱降服的地位这一问题放在首要位置，从事于实践这些目标的活动。对于以上认识，在辛弃疾看来，是一定要摆在其他问题之上的。这首词中，“举头西北浮云，倚天万里须长剑”两句（意指收复北宋旧疆，必须用武力才能实现），才是辛弃疾久蓄于中、准备向宋光宗提出的头等国家大事，而个人的进退、恩怨等，则都是次要问题。所以尽管词中写了“潭空水冷，月明星淡”，写了“风雷怒，鱼龙惨”，但还是在最后写出“问何人又卸，片帆沙岸，系斜阳缆”数句，通过游玩者的接踵而至，表达抗战派人士前仆后继、奋斗不息的气概和决心。

辛弃疾写出《水龙吟》词表明，他在晋见宋光宗之前，所考虑的仍是如何解决民族矛盾这一国家面临的主要问题，而不是其他。他虽然在《水调歌头》中为遭摒弃已久的陈岷鸣不平，但那也只是认为，南宋最高统治集团在对待人才问题上，未能从有利于国家安全和恢复大局出发把大智大勇者收罗重用，相反却求全责备，以此排斥英雄豪杰而已。这和当时个别极具远见卓识的人物所秉持的，谨小慎微者虽无可指责，却对应付当前局势无所补益的见解一般无二。

但是，在宋光宗即位后的第三、四个年头，纠缠在朝政中的最大一个问题却不是恢复失地，而是因宋光宗未能经常去重华宫谒见太上皇宋孝宗惹来的争端。宋光宗的皇后李氏可称为一个悍妇。她此前与公公

宋孝宗有过几次语言上的冲撞，便心怀不满，钳制光宗，使他不能正常按着节序谒见孝宗。这种有悖于孝道的行为，引起朝野上下的非议，从宰相辅臣到百官布衣，纷纷请求光宗过宫，上疏面谏者不断，但未见奏效，甚至成为绍熙三年（1192）、四年影响政局稳定的最敏感的政治问题。

绍熙四年正月四日，辛弃疾途经建安，知建宁府陈居仁（字安行，福建兴化军莆田人，绍兴二十一年（1151）进士，淳熙十二年（1185）任起居郎兼中书舍人）宴请他，提举常平李沐（字兼济）作陪，辛弃疾作《西江月》小词二首相和。继访朱熹于建阳，留一宿，时朝命除朱熹知静江府，朱熹征求辛弃疾对可否赴广西的意见，辛弃疾力劝其赴任。

《涧泉集》卷一二《送陈同甫丈赴省（癸丑正月十六日）》诗。

十六日，经从浙东婺州，辛弃疾又访陈亮于永康，向陈亮盛赞潘友文政绩。绍熙四年正是省试之年，辛弃疾过访时，陈亮亦正准备赴省试。韩漉有诗送陈亮赴省云：“又见稼轩趋召节，却随举子赴南宫。”^①

辛弃疾到达临安后，宋光宗在便殿召见。在这次登对中，辛弃疾是否回答了宋光宗有关内政问题的询问，是否有奏札涉及当时的政治局势，都已无法考知。我们现在所能考知的是，当朝野一致因过宫问题议论不休、朝臣交章进谏的时候，辛弃疾却置此议论焦点于不顾，于登对时奏进了一篇《论荆襄上流为东南重地疏》的札子，论上游荆襄之地为东南安全的屏障，必须加强防御力量，做好作战准备，显示了他的独特的政治视角。这篇札子的开头说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98页。

臣窃观自古南北之分，北兵南下，由两淮而绝江，不败则死。由上流而下江，其事必成。故荆、襄上流为东南重地，必然之势也。虽然，荆、襄合而为一，则上流重；荆、襄分而为二，则上流轻。上流轻重，此南北之所以为成败也。六朝之时，资实居扬州，兵甲居上流。由襄阳以南，江州以西，水陆交错，壤地千里，属之荆州，皆上流也。故形势不分而兵力全，不事夷狄而国势安。其后荆襄分而梁以亡，是不可不知也。^②

辛弃疾认为，由荆襄可以窥江南，荆襄固则东南安。但是，荆襄稳固的条件是将荆州和襄阳联成一个防守的实体，拥强兵，据形势之地，则东南万无一失。这首先是从国家安全出发对形势的分析。接着，他又针对荆襄守备问题做出种种假设，指出荆南、襄阳、鄂渚这上游三地，如果没有行政和军事上的统一指挥，就极易遭到金军的重点攻击而被各个击破。所以，他又提出下列对策：

陛下胡不自江以北，取襄阳诸郡，合荆南为一路，置一大帅以居之。使壤地相接，形势不分，首尾相应，专任荆、襄之责。自江以南，取辰、沅、靖、澧、常德，合鄂州为一路，置一大帅以居之，使上属江陵，下连江州，楼舰相望，东西联亘，可前可后，专任鄂渚之责。属任既专，守备自固。缓急之际，彼且无辞以逃责。如此，上流之势固不重哉！外不失两路之名，内可以为上流之重，陛下何惮而不为？

在提出有关荆襄上流军事部署方面的对策后，他又对历史上离合、盛衰现象的一反一复、循环周始做了分析和总结，对南宋面临的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极为紧张复杂的状况表示了极大的关注，希望宋光宗以国家的长治久安之计为重。他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99—400页。

天下之势有离合，合必离，离必合。一离一合，岂亦天地消息之运乎？周之离也，周不能合，秦为驱除，汉故合之……唐之离也，唐不能合，五季驱除，吾宋合之。然则已离者不必合，岂非盛衰相乘，万物必然之理乎？厥今夷狄，物夥地大，德不足，力有余。过盛必衰，一失其御，必将豪杰并起，四分五裂。然后有英雄者出，鞭笞天下，号令海内，为之驱除。当此之时，岂非天下方离方合之际乎？以古准今，盛衰相乘，物理变化。圣人处之，岂非栗栗危惧，不敢自暇之时乎？故臣敢以私忧过计之切，愿陛下居安虑危，任贤使能，修车马，备器械，使国家屹然有金汤万里之固，天下幸甚，社稷幸甚。

根据对历史的观察，辛弃疾认为，已分裂的国家，其自身并不能实现统一，而必假手于他人，为之驱除割据，才能谋求天下的再次统一。他举出周的分裂、汉的统一和唐的分裂、宋的统一两例。这两次历史大变动中间，汉的分裂、三国的驱除、晋的统一，以及晋的分裂、南北朝的驱除、唐的统一，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在辛弃疾看来，这几乎是历史发展的一个必然规律。以此规律来观察金国和南宋对峙分裂的局面，则当前的世局岂不正处在“豪杰并起，四分五裂。然后有英雄

者出……为之驱除”的“方离方合”的形势之下吗？在机遇和危难同时存在的形势下，作为君主正应以此为最大的隐患，自当兢兢业业，如履薄冰，如临深渊，“任贤使能，修车马，备器械”，才可应付这种动乱的时代格局，争取国家的稳固和长久。在劫难未除、存亡未卜的情况下，还有什么事情比这件事更重要？

《宋史》卷三九三《黄裳传》，第12002页。

在辛弃疾奏进此疏稍前，中书舍人黄裳亦曾上疏论“荆、襄形势……此今日边备之最可忧也。宜分鄂渚兵一二万人屯襄、汉之间，以张形势而壮重地”，然而《宋史·黄裳传》称其时“朝廷方宴安，裳所言多不省”^②，则辛弃疾此疏得不到应有重视，也在预料之中。

和辛弃疾持类似认识，而与当时把光宗过宫尽孝作为最大政治问题的朝臣和儒生完全不同的，还有一位在二月一日参加了礼部试合格，并于四月初参加了殿试的陈亮。陈亮的廷对应试策十分出色，被考官定为一甲第三名，经宋光宗亲览，又被确定为进士第一人。其所以受到如此重视，是因为这次光宗所出对策题中有如下的文句：“朕以凉菲，承寿皇（孝宗）付托之重，夙夜祇翼，思所以遵慈谟、蹈明宪者甚切至也。”陈亮在对策中除论述君道、臣道外，还出人意料地写出一段涉及光宗缺乏北内温情之礼的文字：

《陈亮集》增订本卷一一《廷对》，第116页。

臣窃叹陛下之于寿皇，莅政二十有八年之间，宁有一政一事之不在圣怀，而问安视寝之余，所以察词而观色，因此而得彼者，其端甚众，亦既得其机要而见诸施行矣。岂徒一月四朝而以为京邑之美观也哉！

^②

见《宋会要辑稿·选举》二之二九，第4259页。

陈亮的这段为光宗不孝行为辩护且因此受到后世人的诸多非议的话，其实也正是要光宗不必计较表面上的尽孝形式，而应把主要精力用于实现宋孝宗二十八年在位期间所未能完成的恢复大业。这种卓越不凡的见解，不被当时深受理学影响的腐儒们所理解，也极为正常，而与辛弃疾在进对中的言论颇相呼应。陈亮的对策博得光宗的赞赏，以为他“善处人父子之间”，把他擢为状元，并依旧例除承事郎、签书建康军判官厅公事。这是五月四日事。^③其时辛弃疾尚还在临安为官。

辛弃疾年初登对之后，被任命为太府卿。太府寺是当时七寺之一，卿为长官，职掌财货政令以及库藏、出纳、商税、平准、贸易等事务。此后一段时间里，人们都习惯以“辛大卿”或“辛卿”称呼他。

绍熙前后任太府卿者往往兼户部侍郎或淮南、湖广等地总领，职权颇重，兼侍郎便可列侍从官行列，辛弃疾距此仅一步之遥，然而不知何种原因，他却始终没有踏过这道门槛。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贺新郎·三山雨中游西湖，有怀赵丞相经始》，第1248页。

绍熙三年（1192）夏，辛弃疾在福建提刑期间，曾于雨中游福州西湖，感念前帅赵汝愚不顾各方责难疏浚西湖的功绩，写出《贺新郎》一词，其末句为“堂上燕，又长夏”^①。时过一年，辛弃疾在临安西湖，追次前韵，又作了一首《贺新郎》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贺新郎·和前韵》，第1273页。

觅句如东野。想钱塘风流处士，水仙祠下。更忆小孤烟浪里，望断彭郎欲嫁。是一色空蒙难画。谁解胸中吞云梦，试呼来草赋看司马。须更把，上林写。鸡豚旧日渔樵社。问先生：带湖春涨，几时归也？为爱琉璃三万顷，正卧水亭烟榭。对玉塔微澜深夜。雁鹜如云休报事，被诗逢敌手皆勍者。春草梦，也宜夏。^②

词的上片由远而近，既忆及当年寓居西湖孤山的林逋，又牵连及福州西湖。盖福州西湖亦有孤山，因而引出小姑嫁彭郎的联想。下片则说带湖春水泛涨，自己却不知何日归去。西湖风光如此迷人，倘若可以暂时摆脱案牍文书的烦扰，则真堪在此经春过夏了。

辛弃疾高卧西湖的梦想终于破灭。此次他也未能久居朝列，进入更高序列以施展其作为。因福建帅郑侨迁知建康府，特加他集英殿修撰知福州。中书舍人楼钥行制词道：

《攻媿集》卷三六《太府卿辛弃疾集英殿修撰知福州》。

敕具官某：七闽奥区，三山为一都会。地大物阜，甲于东南。负山并海，绵亘数千里，举听命于大府，连帅之选，岂云易哉？尔以轶群之才，蚤著事功。寿皇三界大藩，宠以论撰之华，于今几二十年。召对

便朝，擢长外府，益平豪爽之气，而见温粹之容，朕心嘉焉。比居外台，谏议从厚，闽人户知之。升之集贤，增重阙寄。往其为朕布宣德意，抚吾赤子，以宽一面之顾忧，朕岂汝忘哉？^①

《止斋集》卷二三《直前札子》。
戴埴《鼠璞·次对》，第266页。

集英殿修撰虽为中兴后宠六曹权侍郎之补外者，但仍下待制一等。中书舍人陈傅良（字君举，温州瑞安人）曾在一片奏札中谈到：“陛下恶人言去。彼辛弃疾召为大卿，即去为帅，至欲以次对宠其行，然则陛下岂恶人言去耶？”^②宋人以“次对”称待制以上的侍从官。^③陈傅良说光宗欲除辛弃疾待制知福州，但最后却只带殿撰的职名，不知发生了什么变化，或又有何人提出了异议。

当辛弃疾离开临安赴闽帅任时，中书舍人陈傅良赋诗送行：

《止斋集》卷七《送辛卿幼安帅闽》。《宋元诗会》卷四四亦载此诗，其后有陈氏自注云：“幼安词妙一世，而诗句不传，良恨事也。”对稼轩词诗给予了极高的评价。

长才自昔恨平时，三入修门两鬓丝。瓮下可能长夜饮？花间却学晚唐词。潜然北顾关河永，简在西清日月迟。双雁乘鳧沧海上，与君从此恐差池。^④

秘书省正字项安世（字平父，家江陵。淳熙二年〔1175〕进士）亦在包山（在临安城南）为他送行，诗云：

项安世《平庵悔稿》卷九《包山送辛大卿知福州》。

楼头尊酒送将行，楼下江潮意未平。漠漠南天垂雨脚，阴阴长夏作秋声。杜陵恋阙心应苦，楚客思君泪合倾。莫倚轻红宜重碧，男儿报国在尊生。^⑤

上饶诗友韩淲此时也在临安，亦作诗送别：

《涧泉集》卷一二《送辛帅三山》。

暂着鹄行却建牙，此身何地不为家。闽山又作年时梦，吴会分明眼底花。舒卷壮怀公自笑，往来行李士争夸。棠阴应有邦人望，笳鼓西风拥帅华。^⑫

据项诗“阴阴长夏作秋声”句，辛弃疾出国门大约在六七月间。项安世模拟辛弃疾的心情写出了“杜陵恋阙心应苦”的诗句，大概是为他再次失去进入统治集团最高决策层的关键时机而感到惋惜。

三 鬻盐风波和福建备安库事件

（一）绍熙四年（1193）秋，辛弃疾赴福建安抚使任，途次建阳，会晤朱熹，为朱熹生辰赋诗两首。朱熹生日在九月十五日，诗当作于八月之初。前一首诗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寿朱晦翁二首》，第78页。

西风卷尽护霜云，碧玉壶天月色新。凤历半千开诞日，龙山重九逼佳辰。先心坐使鬼神伏，一笑能回宇宙春。历数唐虞千载下，如公仅有两三人。^⑬

见弘治《八闽通志》卷七三《宫室·建宁府》，《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本。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水调歌头·题张晋英提举玉峰楼》，第1277页。

在建安，适当福建提举张涛作玉峰楼成，辛弃疾为赋《水调歌头》。张涛字晋英，常州晋陵人，绍熙四年（1193）自淮东提举移福建提举。玉峰楼在福建提举司后，旧有多美楼、悠然堂，都是原福建提举王柅所创，张涛合为一楼。^⑭由于是新创，所以稼轩词中有“木末翠楼出，诗眼巧安排。天公一夜，削出四面玉崔嵬”句，并由此生出“人间万事变灭，今古几池台。君看庄生达者，犹对山林皋壤，哀乐未忘怀”的感慨。^⑮

辛弃疾是八月间到任与郑侨交接的。当他以提刑兼摄闽帅时，看到福建府库空虚，守备薄弱，治安状况糟糕，曾发出如下的慨叹语：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福州前枕大海，为贼之渊，上四郡民顽犷易乱，帅臣空竭，急缓奈何！^⑫

他认为福建一路靠近大海，是海盗出没的区域，而邵武军、南剑州、建宁府、福州上四郡民风强悍，时常出现暴动一类事件，官府不加强力量不行。

正是出于这种考虑，他接替闽帅之后，立即着手积蓄财力。

辛弃疾用于理财的主要手段之一，就是出售犒赏库回易盐。南宋时，官府常以专项钱物或军资库的钱物从事以营利为目的的经商活动，福州犒赏库回易盐数目较大，辛弃疾轩为帅后，安排官吏，设置坊场、店铺，推销食盐，范围颇广。在卖盐过程中，他又制定严格的纪律，防止官吏从中营私作弊。

见《攻媿集》卷一〇六《朝请大夫曹君墓志铭》。

在福建售盐期间，曾发生过一件小插曲：福州长溪县令曹盅是辛弃疾于淳熙四年（1177）帅江陵时的下属，长溪县售盐事自然要委托曹盅。不料曹盅却对此有不同意见，认为长溪县“为出产之地，开国以来，未尝与民争利”。这话当然不符合实际情况。福建本来就实行官般官卖，按《宋史·食货志》所载，就叫官盐抑配，州县借盐纲以为岁计，不许百姓卖盐，这当然是与民争利，且由来已久，不自辛弃疾始。所以辛弃疾十分生气，但碍于曹盅旧日部属的面子，不便责罚，但还是把他调离长溪，改任福州录事参军（《宋史·职官志》七谓“掌州院庶务，纠诸曹稽违”，故又称纠曹）。曹盅调到福州后，辛弃疾却已消了气，不让他就职，留帅幕十天，相与饮酒作诗，恰福州通判空阙，即荐举曹盅填补了阙空。^⑬

辛弃疾知福州，还与通判陈实交好。陈实字师是，福州莆田人，乃乾道间任宰相的陈俊卿长子。据《复斋先生龙图陈公文集》卷二三《奉直大夫福建路安抚司参议陈公行述》，辛帅福州时，“驭下如束湿，僚吏抑首唯诺趋。公独尽诚不疑，事有不可，必辩止之，气和声亮，帅反加敬。侍同僚有侵公职者，公逊不与校。帅知之，益服公量。暇日与公商略古今，应答如响，皆出入经史百家。故辛公荐公，其章有‘博极群书，见谓远器’之语。”所谓“湿物”易束，言驭吏甚急。这大概也就是朱熹所希望的“御史以严”等施政原则吧。

见《刘克庄集笺校》卷一五六《林经略墓志铭》，第6138页。

林行知字子大，时以承务郎监德清县犒赏库，有“能吏”之声。辛弃疾欲荐之为盐局职事，林行知力辞。^⑤

见道光《福建通志》卷一二三《宦绩志》，清刻本。

辛弃疾在安抚任上，又曾委派福清县主簿傅大声审核长溪县狱案，通过纠正错判，释放五十余名囚徒。县令对此很恼火，甚至拒绝供应其饮食，迫使傅大声典当衣物度日，等到辛弃疾亲自到长溪按视，对傅大声的复审给予肯定，五十余名囚徒都得到了释放。^⑥这大概是曹盅调离之后发生的事。

朱熹《致教授学士帖》。收入《故宫历代法书全集》第一二册。
弘治《八闽通志》卷三六。

这年秋，辛弃疾在福州，还重新修建了郡学，命福州州学教授常浚孙（字郑卿）负责其事，不但修葺了斋馆授学之所，还整饬了厨饌所在，使学员生活得以安定，同时订立了严格的出入制度、考课法规，执教诸人都都勤勤勉勉，教诲不倦。家居建阳的朱熹得此消息，也很高兴，于绍熙五年（1194）正月三十日写信给常教授，言及：“得黄婿书，闻学中规绳整治，深慰鄙怀。若更有以心导劝勉之，使知穷理修身之学，庶不枉费铃键也。”^⑦地方志也记载，辛弃疾的后任詹体仁“尝出钱助修郡学，以毕前守辛弃疾之功”^⑧。

为了贮藏学中图书，辛弃疾又在福州御书阁之后修建了一座藏书楼，命名为经史阁，请朱熹作了一篇《福州州学经史阁记》以记其事。这在《福建通志》中也都有记载。这说明辛弃疾对学校教育的重视。

道光《福建通志》卷二九。

辛弃疾在福州的兴建项目，大都埋没在历史的尘埃中。如福州郡治本是五代王审知旧日宫殿，制度殊为宏丽，署外有两株古榕树，辛弃疾为保护旧迹，特造石栏围护之，石栏上留题“绍熙五年夏六月置”^⑨，这本是辛弃疾为帅时所为，而旧志却把这件小事也划在朱熹的弟子詹体仁名下，殊不知詹体仁此年夏并未曾继任闽帅。

（二）福州府治有怀隐庵，原是绍兴十四年（1144）叶梦得为帅时创建的。北宋时沈括作《怀隐集》，梦得慕其名，作此庵。这年深秋，辛弃疾有《郡斋怀隐庵》两首小诗，其第一首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82页。

天寒秋色入平林，更着西风月下砧。旧日醉吟浑不管，如今节物总关心。

深秋月下，传来民间妇女阵阵捣衣声，引起辛弃疾的关切。他说，往日在带湖闲居时，对此了无反应，而今却对节序的变化如此关心。这反映了作为一路帅臣的辛弃疾，对民生之计的关怀。

《永乐大典》卷三一五六陈字韵引《涧泉日记》。

（三）绍熙五年（1194）新春刚过，突然传来陈亮病逝的消息。陈亮在绍熙四年（1193）廷试高中状元以后，回到永康家中，除安排家事外，还准备调养好因屡遭忧患而支离不堪的身体，以便出任建康签判，担当天下大事。岂料他尚未到官，便于这一年正月一病不起了。

辛弃疾身在闽地，不能前往永康亲临其丧，于是作出了一篇极其沉痛的祭文哀悼他：

呜呼，同父之才，落笔千言。俊丽雄伟，珠明玉坚。

人方窘步，我则沛然。庄周李白，庸敢先鞭！

同父之志，平盖万夫。横渠少日，慷慨是须。

拟将十万，登封狼胥。彼臧马辈，殆其庸奴。

天于同父，既丰厥稟。智略横生，议论风凜。

使之早遇，岂愧衡伊？行年五十，犹一布衣。

间以才豪，跌宕四出。要其所厌，千人一律。

不然少贬，动顾规检。夫人能之，同父非短。

至今海内，称诵三书。世无杨意，孰主相如？

中更险困，如履冰崖。人皆欲杀，我独怜才。

脱廷尉系，先多士鸣。耿耿未沮，厥声浸宏。

盖至是而世之未知同父者，益信其为天下伟人矣！

呜呼，人才之难，自古而然。匪难其人，抑难其天。使乖崖公而不遇，安得征吴入蜀之休绩？代州决胜，即异时落魄之齐贤。方同父之约处，孰不怨望夫上之人，谓握瑜而不宣？今同父发策大廷，天子亲置之第一，是以不忧其不用。以同父之才与志，天下之事，孰不可为？所不能自为者：天假之年！

闽浙相望，信问未绝。子胡一病，遽与我诀！呜呼同父，而止是邪？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祭陈同父文》，第435—436页。

而今而后，欲与同父憩鹅湖之清阴，酌瓢泉而共饮，长歌相答，极论世事，可复得邪？千里寓辞，知悲之无益，而涕不能已。呜呼同父，尚或临鉴之否？^②

祭文说陈亮不愧是一代伟人，他之所以忍受世人的歧视妒忌，一生处在艰险颠沛之中，是为了有机会施展其才能，做出一番大有为的事业，否则的话，像那些谨小慎微、循规蹈矩的儒生，陈亮倘若肯于稍自贬损，不但完全可以做到，且还能优而为之。辛弃疾深为痛惜的是，陈亮一生所追求的是一个建功立业的机会，这个机会只有他“先多士鸣”即得中状元之后才能加以利用，当这一机会真的来临的时候，他却与世长辞了。

曾宏父《凤墅帖》卷一七《南渡文艺帖》。又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第431—432页。

（四）在陈亮去世的打击下，整个春季，辛弃疾心情的忧郁可想而知。而福州本是宗室聚居地，宗子对地方官的请谒骚扰令辛弃疾深感烦恼。在《与曾无玷札子》中他曾写道：“弃疾求闲得剧，衰病不支。冠盖如云，朝求夕索。少失其意，风波汹涌，平陆江海。吁，可畏哉！弃疾至日前，欲先遣孥累西归，单骑留此，即上祠请。或者谓

送故迎新，耗蠹属耳，理有未安。少俟来春，当伸此请，故应有望于门下宛转成就之赐也。三山岁事得中熟，然亦不敢不为救荒之备。弟才薄力腐，任大责重，未知济否……”^②他还作了一些诗和词，抒发这种心情。题福州寺院清凉境界壁的四首七绝，其中的两首是：

从今数到七十岁，一十四度见梅花。何况人生七十少，云胡不归留此耶？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84页。

——《书清凉境界壁》^③

去年冠盖长安道，客里因循过了梅。今岁花开转多事，簿书丛里两三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87页。

——《醉书其壁》^④

辛弃疾在福州曾患伤寒，病方愈，吃青梅，牙痛得很厉害。有一道人为他用灸法疗治，在大指本节凹陷处灸疗三次，第一次觉病牙发痒，再灸觉牙发出声响，三灸则疼痛立止，此后也未再复发。乾道五年（1169）进士、颇懂得医学的王执中在所著《针灸资生经》中记载了这一件事。辛弃疾为此赋《鹧鸪天》三首，次首题中道：“用韵赋梅。三山梅开时，犹有青叶甚盛，余时病齿。”上片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296页。

病绕梅花酒不空，齿牙牢在莫欺翁。恨无飞雪青松畔，却放疏花翠叶中。^⑤

所赋写的正是《资生经》记述的那一事件。其时亦正在是年春。

（五）由辛弃疾所推行的福州鬻盐一事，却在绍熙五年（1194）春受到了各方非议。朱熹首先了解了这一情况，遂于答黄榦书中传语给他，希望适可而止。此书全文是：

《朱熹续集》卷一《答黄直卿》。收入《朱熹集》，第5129—5130页。

彼中且如来喻亦善。世道如此，吾人幸得窃闻圣贤遗教，安可不推所闻以拯斯人之溺？政使不得行于当年，亦须有补于后也。常教整顿学校，亦甚不易。可与晦伯说，渠家有两世奏议，烦晦伯为借录得一本见寄为幸。辛卿鬻盐，得便且罢却为佳。

到了三月一日，福州鬻盐一事，果然引来了臣僚的论列，《宋会要辑稿·食货》二八之三九载：

（绍熙五年）三月一日，臣僚言：“访闻福建安抚司措置出卖犒赏库回易盐，约束甚严，榷贩甚广，多差官吏，至坊场事体骤新，民旅非便，乞令福建帅司日下住罢，所置官吏坊场，今后置铺，不得出门。”从之。

经此弹劾，福州出售回易盐之事，便也只好匆匆收场。

每有一番兴建，接踵而来的都是横加沮抑，一切便都半途而废，使任何有为民之心、干事业之心的官员也不免兴味阑珊。这年春，他作了一首《行香子·三山作》词，表达“要趁归耕”的心愿：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307页。

好雨当春，要趁归耕。况而今已是清明。小窗坐地，侧听檐声。恨夜来风，夜来月，夜来云。花絮飘零，莺燕丁宁，怕妨依湖上闲行。天心肯后，费甚心情？放霎时阴，霎时雨，霎时晴。

梁启超解释此词说：

梁启超《辛稼轩先生年谱》。收入邓广铭《稼轩词编年笺注（定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第341页。

此告归未得请时作也。——发端云：“好雨当春……。”直出本意，文义甚明。次云：“小窗坐地……。”谓受谗谤迫扰，不能堪忍也。下半阙云：“花絮飘零……。”尚虑有种种牵制，不得自由归去也。次云：“天心肯后……。”谓只要俞旨一允，万事便了；却是君意难

测，然疑间作，令人闷杀也。……先生虽功名之士，然其所拳拳者，在雪大耻，复大仇，既不得所藉手，则区区专阉虚荣，殊非所愿。^①

所释词句旨意大体为是。惜其尚未能考知辛弃疾因鬻盐一事而受到弹劾恰在赋此词之前，则此词所指，盖其事业屡为有力者干预阻挠，故此才作归耕之语。并非因恢复之志不遂便亟欲归耕。所谓“专阉虚荣，殊非所愿”，却与辛弃疾的平素意愿了不相涉，因而梁释便不应称之为确解了。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311—1312页。

辛弃疾另有一首《最高楼》词，题作“吾拟乞归，犬子以田产未置止我，赋此骂之”。上片为“吾衰矣，须富贵何时？富贵是危机。暂忘设醴抽身去，未曾得米弃官归。穆先生，陶县令，是吾师”，下片又有“千年田换八百主，一人口插几张匙”^②句，表白了他不慕富贵、不置私产的品德。

是夏，辛弃疾再和“雨中游西湖”的《贺新郎》词，有“自是三山颜色好，更着雨婚姻嫁。料未必龙眠能画”句。下片写出的却是如下词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贺新郎·又和》，第1320页。

回头鸥鹭瓢泉社。莫吟诗莫抛尊酒，是吾盟也。千骑而今遮白发，忘却沧浪亭榭。但记得灞陵呵夜。我辈从来文字饮，怕壮怀激烈须歌者。蝉噪也，绿阴夏。^③

（六）宋末禅僧枯崖禅师所著的《枯崖漫录》卷中记载了辛弃疾仕宦闽地期间，同黄檗寺僧圆悟交往的一段趣事：

肯庵圆悟禅师，建宁人，天姿闲暇，居武夷山余十年，因听牛歌悟道。尝有偈云：“山中住，不识张三并李四。只收松栗当斋粮，静听岭猿啼古树。”瑞世于福唐大目禅苑，尝授儒学于晦庵朱文公。

《枯崖漫录》卷中，《圜续藏》本。

与帅辛公弃疾为同门友，因以黄檗延之。入寺，有谗其行李数十檐。辛闻之，蹶然不乐。后过都运，黄公瓌同访之，且曰：“有道之士，

三衣外无长物。多多益办，不为道人累乎？”庵笑不答。徐而共观诸老手帖，因尽揭笼篋示之，皆古德墨迹、紫阳书翰。辛有惭色。^⑫

这个圆悟禅师为建阳人，与晚宋作《枯崖漫录》的福清人枯崖显非一人。此条谓圆悟亦与朱熹交好，圆悟去世，朱熹有诗哀之，题称“香茶供养黄檗长老悟公故人之塔并以小诗见意二首”，第二首有云：

《朱熹集》卷九，第405页。

一别人间万事空，他年何处却相逢？不须更话三生石，紫翠参天十二峰。^⑬

圆悟与辛弃疾有所交往，应在辛弃疾闽帅任内。文中谓“与帅辛公弃疾为同门友，因以黄檗延之”，“帅”字原作“师”，两字因字形致误，僧徒遂妄改为“师”。圆悟自武夷山移住黄檗寺，正是辛弃疾知福州兼帅闽中时行使的职权行为。且辛弃疾虽然时与僧道有来往，也只是宋代文人的正常举止，不知辛弃疾何以被称为“同门友”。而文中的黄瓌运使也在史籍中无从考知，辛弃疾担任闽帅期间的本路漕司主管也都历历可查，其中并无黄瓌其人。

这段插曲，只是说明辛弃疾在为官之余，交游之广，待人之善，但见人有不足处，便直率提出，而不留情面的性格。

（七）由宋光宗、孝宗两宫不和所引起的政治风波，终于在绍熙五年（1194）酿成了一场政治动乱，导致光宗、宁宗政权的嬗代。

绍熙五年正月，六十八岁的孝宗得了重病。而光宗却借口有病，久不过宫探视，一时朝议汹汹。四月，侍从入对，太学生移书大臣，都以朝谒重华宫为请，当这一请求无效时，侍从、馆学官员纷纷上书请求罢职，职事官请去待罪者多达一百多人，诏书皆不许。台谏也交章弹劾内侍陈源、杨舜卿、林亿年离间两宫，请罢逐三人。

五月，侍从入对，以及宰执诣重华宫问疾，都未能如愿。于是，中书舍人陈傅良出城待罪，宰相留正请宋光宗侍疾，不从，留正以下皆出城待罪，知阁门事韩侂胄请宣押百官入城。十五日，光宗预定将朝重华宫，又受牵制而未行。

见《宋史》卷三六《光宗纪》，第710页。

六月九日夜，宋孝宗在重华宫去世。留正以及知枢密院事赵汝愚等见宋光宗于内殿，力请光宗前往重华宫，皇子嘉王赵扩也泣请朝谒，光宗皆不听。十三日大敛，嘉王入奏，光宗只答应病愈过宫行丧礼。在光宗不能主丧期间，留正率宰执入内，请早立嘉王储位以安人心。二十四日又请，光宗批示甚好，明日，光宗又以御札付宰相：“历事岁久，念欲退闲。”留正得御笔，十分恐惧，七月二日，临朝假作摔倒，即出国门，上表请老。^⑤

留正既去，人心摇动。在形势处于纷纷扰扰、一片混乱的情况下，赵汝愚采纳了工部尚书赵彦逾的倡议，遣韩侂胄通过提举重华宫关礼请示太皇太后（即高宗吴皇后），拟实行禅位礼。五日，太皇太后垂帘，赵汝愚率百官进见，以光宗有病不能主持孝宗丧事，并有御笔表示禅位之意，请求嘉王即皇帝位，太皇太后乃宣谕嘉王为帝，是为宁宗。

《齐东野语》卷三，第38页。

这场政治风波，虽由两宫失和引起，但士大夫不能体谅光宗处境，争以孝道鼓噪其间，也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齐东野语》卷三《绍熙内禅》载：“当是时，诸公引裾恸哭，朝士日相聚于道宫佛寺集议，百司皂隶，造谤伪传，学舍草茅，争相伏阙……扰扰纷纷，无所不至。大抵当时执政无承平诸公识度，不能以上疾状昭示天下，镇静浮言。而缙绅学士，率多卖直钓名之人，遂使上蒙疑负谤，日甚一日。”^⑥局势的发展既不可收拾，最终便以一次不应发生的政变作为结束。

宋宁宗即位后，召还留正，以赵汝愚为枢密使。一场政治动乱虽暂时完结，朝廷上又一场新的政治斗争却即将开始。

（八）汉代飞将军李广野居蓝田南山时，一次行猎归来，被灞陵亭尉呵斥羞辱，有“今将军尚不得夜行，何乃故也”之语。十年被迫退休生涯，在辛弃疾记忆中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他曾说：“千骑而今遮白发，忘却沧浪亭榭。但记得灞陵呵夜。”

本来将要忘却的事物，现在却偏偏跟踪而至，成为又一次新的重复。绍熙五年（1194）七月二十九日，即宋宁宗即位不到一个月，新由右正言进为左司谏的黄艾，方登谏院便论击辛弃疾，一章奏进便得批准，辛弃疾被罢去闽帅职务，主管建宁府武夷山冲佑观。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五九，第4046页。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见《攻媿集》卷三六《太府卿辛弃疾集英殿修撰知福州》。

见《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

黄艾字伯耆，福建兴化军莆田人，乾道八年（1172）进士第二人，曾为宁宗“宗邸”之臣，宁宗即位迁右正言、左司谏。他弹劾的理由，主要是两条：一是《宋会要辑稿》所载的“残酷贪饕，奸赃狼籍”^①；二是《宋史》本传所载的“旦夕望端坐‘闽王殿’”^②（在此句之前还有“台臣王藺劾其用钱如泥沙，杀人如草芥”语，但那是淳熙八年（1181）事，史臣误植于此）。关于“残酷”一条，从朱熹等理学家们对辛弃疾在福建为政的一系列评价看，这种指责没有事实根据。辛弃疾知福州时，制词曾说他“比居外台，谏议从厚，闽人户知之”；调太府卿后，“益平豪爽之气，而见温粹之容”。^③他怎能为帅后一改初衷，变得凶暴残酷起来？所谓“奸赃”问题，也是不成立的。因为《宋史》本传曾明确说，辛弃疾在摄帅时，就曾感叹福州守臣“空竭”，不足以应付突发事件，等到他为帅后，则“务为镇静”，从绍熙四年（1193）八月到来年夏，不足一年的时间，他便通过理财（主要手段大概就是出售回易盐）积累了缗钱五十万贯，把它储备起来，贮存在府库中，并命名为“备安库”，其用意是：福建地土狭小，人口稠密，收成不好的年份需从广东购进粮米。幸好近年连年丰收，宗室和军人请米，即行销售。待到秋天米价低廉时，用备安钱购进两万石，则可以有备无患了。他还打算用这些钱造一万副铠甲，招募强壮，补充军额，严加训练，兵精则可保证地方的良好治安环境。^④从这些为国为民的计划看，他所积累的钱贯是全部贮存在备安库中的，并准备用于对付灾荒和盗贼，而绝没有将这些钱物据为己有的任何迹象。备安库的钱物尚未来得及使用，他便遭到弹劾，既然如此，他又如何能做到“贪赃狼籍”呢？黄艾是闽人，他本来是更有条件了解辛弃疾政绩的，然而他却做出了完全违背事实的恶毒攻击。

至于说“端坐闽王殿”一条，则更纯属政治上的诬陷。据《淳熙三山志》卷七，所谓闽王殿原是五代王审知及其子王延钧称闽王闽帝时所建造的，当时宫名有宝皇、大明、长春等，殿名则有文明、文德、九龙、明威等。王氏失国，福州为吴越所有。北宋建立，吴越钱氏内附，福州宫殿基本上被拆毁了，只留下了面对衙门的明威殿，守臣改为设厅，成为会见僚属和宴集之所，后来又于此殿东西各建大厅、都厅，作为知州及其僚属办公地点。既然闽王宫殿早已改作知州治所，

就不存在什么“端坐闽王殿”的问题，显然，这正是黄艾等政治上的反对派进行诬陷的一种卑劣借口。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浣溪沙·壬子春，赴闽宪，别瓢泉》，第1243页。

尽管黄艾所上弹章全是诬陷不实之词，但按照南宋惯例，对此是不容辩解的。所以，再次受到弹劾的辛弃疾便只好回到带湖旧居，重温“鸥鹭瓢泉社”的旧梦。当绍熙三年（1192）他从铅山赴闽宪任时曾有《浣溪沙》词写他出山的感慨，有“朝来白鸟背人飞”^①句。而今在从闽地返回上饶的归途中，他又想起了三年前的情景，于是用“三山归途，代白鸥见嘲”为题，作了一首《柳梢青》词，用来自我解嘲：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325页。

白鸟相迎，相怜相笑，满面尘埃。华发苍颜，去时曾劝，闻早归来。而今岂是高怀，为千里莼羹计哉？好把《移文》，从今日日，读取千回。^②

瓢泉山光

——第二次废黜

第十七章

再到期思卜筑

一 宋廷人事的大变动和辛弃疾的遭遇

《四朝闻见录》乙集《宁皇二屏》，第64页。

（一）在宋光宗不能主持孝宗丧事的特殊形势下被大臣拥立的宁宗赵扩，可以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守文继体”的皇帝。对于朝政之全无主见、自始至终依赖于辅政大臣，便成为其一代政治的主要特点。

《四朝闻见录》的具体说法是：“大臣进拟，不过画可，谓之‘请批依’。”^④可以说，自绍熙五年（1194）七月以后，这位二十七岁即位的皇帝，便成为权臣窃取国柄、左右摆布的工具。

宋宁宗得以继立为帝，立了大功的有两人：一个是宗室赵汝愚，寓居饶州余干县，是宋太宗长子赵元佐的七世孙，从辈分上说，尚高出宁宗三辈；另一个是外戚韩侂胄，北宋宰相韩琦的曾孙，其父娶高宗吴皇后（即宪圣太后，又称太皇太后）的妹妹，他本人又是宁宗韩皇后的叔祖。赵汝愚面临宰相缺位、朝中无主的混乱局势，勇于担当重任，定议策立嘉王为帝；韩侂胄沟通内宫，获得宪圣太后的同意，垂帘传旨，册立宁宗为帝。这两个立了功的人，在新君即位后，为了控制这位唯唯诺诺的皇帝，相互间展开了一场争夺权势的激烈斗争。而朝臣出于各自的利益，迅速分化，形成了几乎是生死对立的两大政治派系。

赵汝愚当政后，召还留正与之共政，又召湖南安抚使朱熹还朝，超迁焕章阁待制，使兼侍讲，同时又以黄裳、陈傅良、彭龟年为讲读官。朱熹被召时表示，非有大变更，不足以悦天服人心，他要引导天子积诚尽孝，默通潜格。请不以单双日为限，逐日早晚进讲《大学》，并于讲论之余，多次进疏干预朝廷之政。然而外戚韩侂胄却以定策立功未得到应有的封爵而对赵汝愚产生怨恨，于是利用出入宫禁之便，操纵皇帝的内批权，居中用事。八月二十八日，留正以内批罢相。除赵汝愚为右丞相。赵汝愚虽独掌政柄，但重大问题的决策权实际上却由韩侂胄的内批控制。朱熹对韩侂胄弄权十分担忧，约吏部侍郎彭龟年

弹劾，彭龟年出任接待金使的馆伴未果。右正言黄度准备论奏韩侂胄，事情泄露，被韩侂胄抢先以内批罢免。朱熹乃于闰十月进讲之后上疏申斥韩侂胄，认为旬月以来，进退宰执，移易台谏，皆出内批，不与大臣共议，恐人主之权下移。疏入，宋宁宗不悦，再以内批罢免朱熹。赵汝愚及与其持相同观点的台谏、给舍交章请留朱熹，皆不听。十一月，韩侂胄兼枢密都承旨，进一步从宫中发号施令。

韩侂胄决心铲除赵汝愚及其引进的朝臣，通过内批，更换了一批台谏官，以其党羽谢深甫为御史中丞，杨大法为殿中侍御史，刘德秀、刘三杰为监察御史，先后将彭龟年、陈傅良、刘光祖、吴猎等赵汝愚的同党罢逐出朝。

庆元元年（1195）正月，朱熹致书赵汝愚，建议用厚赏酬谢韩侂胄之功，不使之干预朝政，有“防微杜渐，谨不可忽”诸语。采取这种措施本来为时已晚，而赵汝愚仍认为韩侂胄容易控制，不以为意。

韩侂胄正不知以什么理由罢免赵汝愚时，其同党签书枢密院事京镗献策说：“此人是宗室，以‘谋危社稷’为罪名，则可一网打尽。”韩侂胄得计，即擢其侄婿、将作监李沐为右正言，遂奏言赵汝愚以同姓为相，非祖宗典故，欲行周公故事，以定策功自居，将不利于社稷。赵汝愚罢相。正月二十八日，御史中丞谢深甫再劾赵汝愚，遂罢外任与宫观。

三月，国子祭酒李祥、博士杨简上疏为赵汝愚辩冤，皆先后受李沐弹劾罢斥。四月，太府寺丞吕祖俭上疏论赵汝愚忠诚，并论不当罢黜朱熹、彭龟年等，诏祖俭朋比罔上，送韶州安置。太学生杨宏中等六人伏阙上书，言赵汝愚无异志，书上，诏悉送五百里外羁管，朝士中因言韩侂胄被遣者数十人。

韩侂胄认为赵汝愚不被重贬，则朝士言此不止，于是指使御史中丞何澹再劾赵汝愚，落职名；监察御史胡纘诬赵汝愚“唱引伪徒，谋为不轨，乘龙授鼎，假梦为符”，于是责授赵汝愚宁远军节度副使，永州安置。

见《宋史》卷三七《宁宗纪》一、卷三九二《赵汝愚传》、卷四七四《奸臣》四《韩侂胄传》、卷三九四《胡纘传》，《四朝闻见录》甲集《胡纘李沐》，《齐东野语》卷三《绍熙内禅》。

赵汝愚、朱熹等人既被驱逐出朝，韩侂胄一党便完全控制了朝政。韩侂胄除保宁军节度使，京镗、谢深甫均除执政，庆元二年正月，赵汝愚被贬行至衡州，为守臣钱鍪所窘，暴毙于途。韩侂胄在同赵汝愚的斗争中最终获得了胜利。

《朱子年谱》卷四。

韩、赵两个政治派系，代表了不同阶层的政治利益。赵汝愚在执政后依靠朱熹等理学代表人物以及同理学家关系密切的朝臣和儒生，欲以“道心天理”影响宁宗，谋求建立理学思想体系在朝廷上的主导地位，改变宋孝宗以来，理学受到排斥摈弃的境遇；而韩侂胄除了得到宋宁宗及宫禁势力的支持外，还得到士大夫中一批不得志或新进力量的支持。当时自称“善类”的理学诸君都认为，韩侂胄“本武人，志在招权纳贿，士大夫嗜利无耻或素为清议所摈者，乃教以除去异己者，然后可以肆志而莫予违，阴疏姓名授之，俾以次斥逐”。文中“士大夫”即指京镗等朝臣言。双方较量的结果，是韩侂胄十余年专擅朝政局面的最终形成。

（二）辛弃疾在宋廷上的又一次政治大变动中，尽管处在局势之外，却成为两派斗争的牺牲品。弹劾他的黄艾，本是赵汝愚汲引的人物之一。《宋会要辑稿·职官》七四之一载庆元三年（1197）十一月知赣州黄艾放罢，臣僚言黄艾“天资乖厉，谄媚故相”。所谓“故相”，即指赵汝愚而言。辛弃疾被罢免时，赵汝愚以枢密使独执朝政，从赵汝愚、朱熹、辛弃疾三人的关系看，赵汝愚对辛弃疾福建施政应有所了解，但他却听任黄艾的横加诬蔑，并无任何为辛弃疾辩白的言行，倒是中书舍人陈傅良，曾为辛弃疾说了几句公道话，却无济于事。

黄艾不久便罢言职，此后对辛弃疾的进一步弹劾和攻击，则都来自操纵政权的韩侂胄党羽。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五九，第4046页。

九月二十七日，御史中丞谢深甫弹劾辛弃疾“交结时相，敢为贪酷，虽已黜责，未快公论”。于是由集英殿修撰降充秘阁修撰。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一九，第4026页。

十二月九日，谢深甫弹劾陈傅良时，又一次涉及辛弃疾，陈傅良罢中书舍人，罪名是“庇护辛弃疾，依托朱熹”^①。

《宋史》卷三九四《谢深甫传》，第12044页。

《续编两朝纲目备要》卷三《光宗皇帝》，第41页。

谢深甫字子肃，台州临海人，乾道二年（1166）进士，绍熙三年

（1192）以知临安府除工部侍郎，四年兼给事中。宋宁宗即位，除焕章阁待制知建康府，改御史中丞兼侍读。《宋史》本传对谢深甫的记述无贬词，却在卷末评论中指出：“谢深甫出处，旧史泯其迹，若无可议为者。然庆元之初，韩侂胄设伪学之禁，网罗善类而一空之，深甫秉政，适与之同时，诤曰不知，不可也。况于一劾陈傅良，再劾赵汝愚，形于深甫之章，有不可掩者乎？”^②其实谢深甫是不折不扣的韩侂胄党羽。谢深甫孙女后来成为理宗的皇后，南宋晚期所编纂的

《四朝国史列传》大概对谢深甫这样的人是不屑于立传的，所以元人所修《宋史》便只好取材于当时存世的谢氏后人传述之辞，因此谢深甫为韩党帮凶的一切劣迹便都不见于正史。其实，《两朝纲目备要》卷三即曾记载：“（绍熙五年八月）乙卯……谢深甫为御史中丞。深甫，韩侂胄之党也。……以内批除深甫为御史中丞。”^③谢深甫弹章中说的“时相”，则指留正。辛弃疾起为闽宪，以及除太府卿、知罢福州皆在留正为相时。到了绍熙五年（1194）九月，留正罢相，而赵汝愚则拜右丞相，可见弹章所谓“交结时相”就绝不是指辛弃疾同赵汝愚的关系。

（三）绍熙五年秋冬之交，辛弃疾自福建回到信州。可能是以带湖所居太靠近城里的缘故吧，他准备移居到更偏僻的山乡中，另辟长久憩息之所，以避免尘世喧嚣和人事变迁所带来的干扰，于是便有了期思卜筑的想法。他的一首《沁园春》词就题为“再到期思卜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326—1327页。

一水西来，千丈晴虹，十里翠屏。喜草堂经岁，重来杜老；斜川好景，不负渊明。老鹤高飞，一枝投宿，长笑蜗牛戴屋行。平章了，待十分佳处，着个茅亭。青山意气峥嵘，似为我归来妩媚生。解频教花鸟，前歌后舞；更催云水，暮送朝迎。酒圣诗豪，可能无势，我乃而今驾馭卿。清溪上，被山灵却笑，白发归耕。^④

铅山瓢泉附近，本来有几间简单的草屋，是辛弃疾寓居带湖期间作为别墅葺造，用作不时游兴所至的临时驻足之所。假如全家数十人迁居此地，那自然是很不敷用的。辛弃疾居官七闽期间，从福州至临安的往来路线，都是走婺州、上饶、建宁这条闽浙之路。

绍熙四年秋，辛弃疾自太府卿出守福州，路途上想来也一定曾在瓢泉驻足，所以这次重来，为时也不过一年，于是他使用杜甫重归草堂的典故自况。杜甫于唐肃宗上元元年（760）卜筑成都浣花溪草堂，代宗宝应元年（762）冬，因西川兵马使徐知道反，遂往梓州等地避乱，至广德二年（764）春严武再镇蜀，方重归成都草堂，其间相隔一年之久，归后作《草堂》诗，有“四喜”之句，言旧犬、邻里、大官、城郭对他的归来都表示欣幸。辛弃疾这首词，也写得意气轩昂，没有因被谗受谤而通常所表现的那种身在江湖、心忧魏阙的忧谗畏讥之态。他写青山、花鸟、云水都为他的归来而兴高采烈，妩媚多情。只有瓜山的山灵，在嘲笑这位不该出山而又再次归山的白发老翁。北齐周颙曾隐居钟山，后来应诏出为海盐县令，被召入京再过此山，孔稚珪作《北山移文》，假“钟山之英，草堂之灵。驰烟驿路，勒移山庭”，嘲弄讥诮周颙“假步于山扃”，实“情投于魏阙”，借山灵名义，不许其再至此地。辛弃疾此前虽亦一度寓居山间，但他并非素隐，与借助隐居以钓誉取名者自不可同日而语，况且这次是居官被劾，退归山间，故此，瓜山山灵的嘲笑也只是善意的表示，笑他白发尚且归耕而已。

瓢泉之北约半里，有一处狭长地带，依山傍水。山即瓜山，水即紫溪与铅山河，在这里交汇。辛弃疾这次期思卜筑就择地于此。“一水西来，千丈晴虹，十里翠屏”正形象地描述了这里的胜景。辛弃疾新居地势高低起伏，山垄曲折，丘壑宛然。经过精心设计，依地形构筑了一些居室和亭堂等建筑物，其中屡被辛弃疾写入诗词的便有秋水堂，以及晚年多次提到的鹤鸣亭。而其附近的地势便作为天然构造的园林稍做了一番新的安排，被命名为“一丘一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鹧鸪天·吴子似过秋水》，第1582页。

铅山河由铅山南的桐木关下发源，经沙阪绕石塘。而紫溪水亦经由女城山，与铅山河会合于五堡洲南，随后包围五堡洲，二水再会于洲北之崩洪。辛弃疾再到期思卜筑，其住宅即建于五堡洲。洲上有秋水

观，与瓢泉隔紫溪而望，溪上有廊桥，即秋水长廊：“秋水长廊水石间，有谁来共听潺潺。”^①

章谦亨《摸鱼儿·过期思稼轩之居，曹留饮于秋水观，赋一辞谢之》。转引自同治《铅山县志》卷二九。

《灵谿词说》之《论辛弃疾词》，第445页。

丘密《丘文定公词》之《汉宫春·和辛幼安秋风亭韵，癸亥中秋前二日》。

对他在期思卜筑中所付出的心血，稍后词人章谦亨曾在一首词中写道：“想先生跨鹤归去，依然上界官府。胸中丘壑经营巧，留下午桥别墅。”^②再后又有浦源作《辛稼轩先生赞》，有“期思之居，山横水环”句。叶嘉莹女士甚至说辛弃疾“不仅当他用兵论战之时，有他的英雄豪杰式的眼光与手段，就是在他购地置产之时，也同样有他的英雄豪杰式的眼光与手段。……也因为辛弃疾确实是对于山川花鸟一切大自然的景物都有着一份深厚的赏爱之情，所以当他建置房产时，遂在取景布置方面常不惜投入很多心力”^③。诚然如此，但辛弃疾所投入的主要是设计，而不是竞奢侈，不惜物力钱财建筑豪华居第。他是巧妙利用山川地形地势，造就一种山野之趣，因而期思之居仍然和当时达官贵人的住所迥然不同。丘密晚年和辛弃疾的一首词中说到的“闻说瓢泉，占烟霏空翠，中著精庐。旁连吹台燕榭，人境清殊”^④，显然只是得之于传闻，其中的“吹台燕榭”在稼轩词和同时人的诗词中从未提到过，更毋说“中著精庐”了。要说它“人境清殊”，倒是颇相仿佛。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37页。

辛弃疾经营期思之居，是从庆元元年（1195）开始的。他的全部心力，似乎真的投入到新居建设上，以至经常在瓢泉逗留，有时也在此处与来客痛饮。他所作《祝英台近》词题为“与客饮瓢泉，客以泉声喧静为问。余醉，未及答，或者以‘蝉噪林愈静’代对，意甚美矣。翌日，为赋此词以褒之”。词中有云：“老眼羞明，水底看山影。试教水动山摇，吾生堪笑，似此个青山无定。”又云：“一瓢饮，人问翁爱飞泉，来寻个中静。绕屋声喧，怎做静中境。我眠君且归休，维摩方丈，待天女散花时问。”^⑤

《朱熹续集》卷二《答蔡季通》。收入《朱熹集》，第5180页。

庆元元年春，赵汝愚罢相，朱熹曾在一封书信中说：“北方之传果尔，赵已罢去，盖新用李兼济为谏官，一章便行，未知谁代其任，此可深虑。”^⑤他对时局的发展深为忧虑。辛弃疾在此前因同赵、朱关系密切屡被韩党诬陷，现在赵汝愚既被驱逐出朝，其自身前途如何，也正处于难以预料之中，他用水中山影为喻，说自己将像青山摇动那样，长期动荡不定。所以，当客人提出“你要在这深山中寻求一个安静的空间，但这里也有飞泉的喧闹，如何求静”时，他的确是无法做出明确的回答了。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六三，第4048页。

果然，使人捉摸不定的事件再次出现了。庆元元年十月二十六日，辛弃疾又遭到弹劾。这次是由御史中丞何澹上的弹章，说他“酷虐哀敛，掩帑藏为私家之物，席卷福州，为之一室”^⑥。于是，已经降授秘阁修撰的辛弃疾就又受到落职处分。

《续编两朝纲目备要》卷六《宁宗皇帝》，第112页。

何澹字自然，处州龙泉人，亦乾道二年（1166）进士。关于他的事迹，除《宋史》本传外，《两朝纲目备要》卷七“嘉泰元年”载：“澹始以留正荐，自权兵部侍郎除右谏议大夫，首击周必大，罢之。未几迁中执法，一时名士排击殆尽，大为清议所薄。会有本生继母之丧，徘徊不肯去。太学生乔嘉等移书切责之，……澹乃去位。四年，免丧，时赵汝愚已执政，止除焕章阁学士、知明州，澹愈怨恨，祈哀韩侂胄，庆元初遂除御史中丞。自是力主伪学之禁，以至执政。”^⑦何澹品质本来就滥恶不堪，至此更依附韩侂胄以求富贵权势，其抨击辛弃疾不遗余力，自无足怪。他所说“掩帑藏为私家之物”，而福州备安库有五十万缗，尚未及动用，辛弃疾即被劾罢，他如何得以据为自家之物，又安得“席卷福州，为之一室”？不过是一再重复黄艾、谢深甫之流的诬蔑不实之词，更加荒唐得令人难以置信罢了。

淳熙末年，辛弃疾访得周氏泉并改名为瓢泉时，曾写了一首题咏瓢泉的《水龙吟》词，表示愿意在这里长年过着簞食瓢饮的淡泊贫困生活，视富贵如浮云。如今再回到瓢泉，已是经历了人世新的沧桑变迁和感情上的新的体验，他于是用《楚辞·招魂》体又作了一首《水龙吟》词，唱给客人们听：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水龙吟·用些语再题瓢泉，歌以饮客，声韵甚谐，客皆为之醺》，第1340页。

听兮清佩琼瑶些。明兮镜秋毫些。君无去此，流昏涨腻，生蓬蒿些。虎豹甘人，渴而饮汝，宁猿猱些？大而流江海，覆舟如芥，君无助，狂涛些！路险兮山高些。愧余独处无聊些。冬槽春盎，归来为我，制松醪些。其外芳芬，团龙片凤，煮云膏些。古人兮既往，嗟余之乐，乐箪瓢些。

每当时局发生某种重大变化，总有一批无耻的政治投机分子出现，借趋炎附势或投石下井以捞取自身的利禄。这在庆元初年韩、赵两党云泥异途时也不例外。辛词上半阙为泉择地，力戒瓢泉“无去此”。大意是：你一旦流出山间，虽可“流昏涨腻”，但也免不了做蓬蒿的肥料；与其为吃人的虎豹解渴，何如让与猿猱饮用？况且流入江海，更免不了推波助澜，颠覆舟楫！下半阙则为泉招魂：既然外面的世界如此险恶，何不归来与我同处，可以酿酒，可以煮茶，也可以瓢饮，让块然独处的我与你同乐。据下片“冬槽春盎”句，似乎辛弃疾在铅山至少已经一度春秋，则词应作于庆元元年（1195）初或稍后，其时韩侂胄整个控制了朝政，加紧对赵汝愚等政敌实行迫害。辛弃疾历来反对政治压迫，曾在《九议》中写出“私战不解则公战废”等内容。对于庆元初年韩、赵两党的斗争，相比之下，他自然厌恶韩侂胄及其党羽的所作所为。他因此也力诫那些准备投靠这个新政治集团的人士：“大而流江海，覆舟如芥，君无助，狂涛些！”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48页。

既然他一向反对党与交攻，内部倾轧，故而在党争最为激烈之际，他也不肯参与。上面这首词明确表示，要洁身自好，远离政治纠纷。他自闽地归来未久所作的《行香子》词也写道：“名利奔驰，宠辱惊疑，旧家时都有些儿。而今老矣，识破关机。算不如闲，不如醉，不如痴。”

有了上述背景，我们才可以理解，在庆元元年（1195）、二年他何以再到期思卜筑，何以痛饮潦倒，何以时时反省其绍熙间的七闽之行。

他有一组《卜算子》词，共三首，题目是“饮酒不写书”“饮酒成病”“饮酒败德”。由这组词中可知他在这一时期对时局及俗务世事

之不欲过问，持续不断地沉湎于酒，夜以继日，以致因饮酒生病、败事的生活情景。请看第一首“饮酒不写书”的全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70页。

一饮动连宵，一醉长三日。废尽寒温不写书，富贵何由得？ 请看冢中人，冢似当年笔。万札千言只恁休，且进杯中物。^①

这样无休止作长夜饮，置身于醉乡，忘却了冬春，甚至向当权人物问候起居的书札也都一概废免，当然不会得到当权者的谅解，更何谈富贵二字？在韩侂胄当权期间，凡不能依附韩党者，大都沉滞于外任，或长期废居于家，然而改变其一贯行为操守的投机分子，却往往因乞怜于韩侂胄而得权得势。这首词表明，自韩党执政以来，辛弃疾同他们之间便不再有任何直接的联系，包括礼节性质的书札往还，表现的是一种全然不予合作的态度。

他还把汉代李延年所作的“北方有佳人”歌、淳于髡答齐王问时所说的“主人留髡而送客，罗襦襟解，微闻芴泽”等语櫟括入词，以佐酒兴，这自然也是痛饮潦倒时期的作品。

他又有《丑奴儿》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74页。

近来愁似天来大，谁解相怜？谁解相怜，又把愁来做个天。 都将今古无穷事，放在愁边。放在愁边，却自移家向酒泉。^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66—1367页。

他的《兰陵王·赋一丘一壑》词写出了“一丘壑，老子风流占却。茅檐上，松月桂云，脉脉石泉逗山脚。寻思前事错，恼杀，晨猿夜鹤。……遇合，事难托。莫击磬门前，荷蓑人过。仰天大笑冠簪落。待说与穷达，不须疑着。古来贤者，进亦乐，退亦乐”^③等语句，“恼杀”语是从《北山移文》中的“蕙帐空兮夜鹤怨，山人去兮晓猿惊”句脱化而出，则所谓“寻思前事错”指的一定是他的七闽之行。这是他在闲暇时，反躬自省，悔悟前行的结果。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最高楼·吾拟乞归，犬子以田产未置止我，赋此骂之》，第1311页。

《刘克庄集笺校》卷一四九，第5898页。

辛弃疾在福州时曾说“富贵是危机”^①，现在又说“万札千言只恁休，且进杯中物”，似乎到此时他已把福建仕宦之行完全予以否定。其实并非如此。他在孝宗朝被废黜八年，光宗即位后，满怀希望要为国家做一番事业，而他果然也是把这种愿望付诸政治实践中，并在力行有利于人民群众的安居和生产各项措施的同时，不忘为恢复事业积蓄力量。对这些具有良好愿望和效果的政治举措，要他给予彻底的否定，是不可能的。当黄艾对他进行恶毒诽谤时，他心中非常愤怒。他对黄艾这种卑鄙小人的痛恨，甚至在他十余年后接替黄艾为镇江知府时，亦不曾稍有减轻（据《刘克庄集笺校》卷一九四《黄柳州（简）墓志铭》，黄艾“在谏垣，论击辛卿弃疾，辛衔切骨”^②。到了嘉泰间，辛弃疾知镇江府，还要搜集证据，对黄艾进行反击）。可以推知，他的“前事错”，并非谓福建之行有任何错误，而是他未能料到，光宗一朝仅仅存在了五年便夭折了，而他也再次被排挤出政坛。时局的变化如此之大，使他的希望又全部落空，不得不重复十余年前开始的带湖闲居生涯，真的有些愧对“晨猿夜鹤”了。

二 移居瓢泉

庆元二年（1196）春，辛弃疾所居的带湖雪楼发生火灾，一夜之间，雪楼及其相毗邻的居室都化为灰烬。这使他不得不全家离开带湖，移住铅山县期思市瓜山下的五堡洲新居中。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87页。

这年三月，即他迁居期思的稍前，他还曾准备在上饶西北的灵山齐庵逗留。他有一首《归朝欢》词题云：“灵山齐庵菖蒲港，皆长松茂林，独野樱花一株，山上盛开，照映可爱。不数日，风雨催败殆尽。意有感，因效介庵体（指友人赵彦端词）为赋，且以《菖蒲绿》名之。丙辰岁三月三日也。”^③齐庵应是他在灵山附近葺造的茅舍，面向灵山众峰，周围是长松茂林，风景也是极为清幽。辛弃疾原打算在这里修一条新堤，筑成一个烟水蒙蒙的偃湖，作为从带湖迁出后的另一处闲居地点，可能是财力不足，这一想法只停留在词章中，最终并

没有实现。这首写齐庵的词就是被叶嘉莹女士盛赞不已的《沁园春·灵山齐庵赋。时筑偃湖未成》：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90页。

叠嶂西驰，万马回旋，众山欲东。正惊湍直下，跳珠倒溅；小桥横截，阙月初弓。老合投闲，天教多事，检校长身十万松。吾庐小，在龙蛇影外，风雨声中。 争先见面重重。看爽气朝来三四峰。似谢家子弟，衣冠磊落；相如庭户，车骑雍容。我觉其间，雄深雅健，如对文章太史公。新堤路，问偃湖何日，烟水蒙蒙。 ①

据叶嘉莹女士的论说，这首词的真正感发重点，就在“老合投闲”以下抒写情意之处，是以反讽的语气，暗示了作者之不甘投闲置散的心情；而“检校长身十万松”，则又把此一份不甘投闲置散的心情结合着眼前的景物做了极度形象的叙写，遂于言外表现了极深重的悲慨。叶嘉莹女士的精彩见解还在于：

《灵谿词说》之《论辛弃疾词》，第443页。

盖“检校”乃检阅军队之意，“长身”乃将松拟人之语。曰“检校长身十万松”，是直欲将十万松视为十万长身勇武的壮士之意，则辛氏之自憾不能指挥十万大军去恢复中原的悲慨，岂不显然可见。而此词开端之将群山拟比为回旋奔驰之万马的想象，则又正与此句之将松树拟比为十万大军的想象互相映衬生发，遂使此词传达出一份强大的感发之力量。 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93页。

辛弃疾还有一首以“弄溪赋”为题的同调词，据词中“菖蒲”“绿竹”“长松”诸语，知亦灵山所作。在上述词中，除随处可见的“不甘投闲置散”的一面外，却还不时唱出了“算只因鱼鸟，天然自乐；非关风月，闲处偏多。芳草春深，佳人日暮，濯发沧浪独浩歌” ③等闲适之音。

在被迫放弃带湖故居，迁往期思之前，亦即这年春季，辛弃疾曾有一首《水调歌头》词，记载了一次迁居未成的事件。词序云：“将迁居不成，有感，戏作。时以病止酒，且遣去歌者，末章及之。”这是一

个很重要的记载，对了解辛弃疾这一时期的生活极有价值。其上半阕记载此事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水调歌头·将迁居不成，有感，戏作。时以病止酒，且遣去歌者，末章及之》，第1398—1399页。

我亦卜居者，岁晚望三闾。昂昂千里，泛泛不作水中鳬。好在书携一束，莫问家徒四壁，往日置锥无？借车载家具，家具少于车。^①

从词题和上半阕可以看出，他在迁居之前，曾做了若干准备工作，如清理家具，遣放侍女。这大概是为了把家庭规模和开支缩小，以适应期思新居，盖期思新居规模远比不上带湖。可能还有一些善后事宜，所以这次迁居不成。

词题中的“时以病止酒”，是他在庆元二年（1196）的一件大事。联系上文所引的《卜算子·饮酒成病》词题，所谓“病”，完全是因前一段饮酒过量造成的，而止酒期之始，细考词题，似亦在带湖雪楼被焚之前，即本年春季。止酒为期甚长，大约要到翌年春为止。稼轩词中，反映这一时期止酒的作品，数量颇丰，现按先后时序摘录有关词作于下，借以考见止酒期间他的生活和感情。

在止酒之初，他以“将止酒，戒酒杯使勿近”为题，作了一首《沁园春》词，写他与酒杯的一段有趣的对话：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95页。

杯汝来前，老子今朝，点检形骸。甚长年抱渴，咽如焦釜；于今喜睡，气似奔雷？汝说刘伶，古今达者，醉后何妨死便埋。浑如许，叹汝于知己，真少恩哉！更凭歌舞为媒，算合作人间鸩毒猜。况怨无小大，生于所爱；物无美恶，过则为灾。与汝成言，勿留亟退，吾力犹能肆汝杯。杯再拜，道麾之即去，召亦须来。^②

长期饮酒过量，必定危及人体健康，损伤人的咽喉、胃肠。当他“点检形骸”时，觉得因“长年抱渴，咽如焦釜”时，便只有断然采取止酒的措施了。然而在他所写的止酒词中，这项被动之举却变成了一桩极其风雅的趣事：他笔下的酒杯，竟也被赋予朋友一般的感情，能用酒圣刘伶的话来与将要止酒的主人争辩，还很善解人意：既表示服从主人的意愿，又表示在需要的时候，一呼即来；而词人做出止酒决定

时的那种商量口吻，更活画出一种不甘于止酒而又不得不止的神态，真令人忍俊不禁。

止酒初期，尚不能完全不饮，但数量已大为减少：

多病近来浑止酒，小槽空压新醅。青山却自要安排：不须连日醉，且进两三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25页。

——《临江仙》^①

掀老瓮，拨新醅，客来且尽两三杯。日高盘馔供何晚，市远鱼鲑买未回。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73页。

——《鹧鸪天·寄叶仲洽》^②

友人傅岩叟、叶仲洽，与他的来往颇为频繁，傅岩叟连续送来名花、鲜蕈。辛弃疾有四首《添字浣溪沙》词都写于是春，其中“用韵谢傅岩叟瑞香之惠”词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62页。

怪得名花和泪送，雨中栽。^③

另一首“用前韵谢傅岩叟馈名花鲜蕈”词则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86页。

满把携来红粉面，堆盘更觉紫芝香。幸自曲生闲去了，又教忙。^④

“曲生”指酒。此词后自注：“才止酒。”友人得知他止酒，送来名花供他赏心悦目，送来鲜蕈供他品尝，以解他的寂寥。这也可见，他对酒是何等钟爱。陶渊明嗜饮酒，作诗道：“道丧向千载，人人惜其情。有酒不肯饮，但顾世间名。所以贵我身，岂不在一生。一生复能

几，倏如流电惊。鼎鼎百年内，持此欲何成！”古来诗人无不嗜酒，辛弃疾与陶渊明也是如此相似！

止酒期间，词人曾把注意力转移到阅读佛经上：

新葺茅檐次第成，青山恰对小窗横。去年曾共燕经营。病怯杯盘甘止酒，老依香火苦翻经。夜来依旧管弦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39页。

——《浣溪沙·瓢泉偶作》^①

或者在珊珊春雨中，独坐小窗，静听雨声：

窄样金杯教换了，房栊试听珊珊。莫教秋扇雪团团。古今悲笑事，长付后人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12页。

——《临江仙·再用圆字韵》^②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沁园春·城中诸公载酒入山，余不得以止酒为解，遂破戒一醉，再用韵》，第1419页。

止酒期间，寓居上饶城的友人载酒入山过访，辛弃疾不得已破戒，为此，他再续《沁园春·将止酒》词作，用韵解嘲，遂又对酒杯道：

“酒杯，你知道吗？酒泉侯的爵位已经废罢，称为鴟夷的酒具也已退休，高阳酒徒业已离去，造酒的杜康，得到的是不吉利的屯卦。‘细数从前，不堪余恨，岁月都将曲蘖埋。’既然如此，你何必如提壶鸟，苦苦劝我沽酒呢？”^③

三 范夫人去世和开閤放柳枝

见同治《铅山县志》卷三〇《轶事》引《耳闻录》。

“崩洪”为形胜家语，谓两山一水，不应作洪水奔涌解。

（一）辛弃疾移居瓢泉，还有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即其续娶的范氏夫人不久前在其遣去歌者的同时去世了。《菱湖辛氏族谱》之《济南

派下支分期思世系》载：“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公与范硕人俱葬本里鹅湖乡洋源。”而《铅山县志》载，辛弃疾“卜地建居”，选择了崩洪。^⑤崩洪即今辛弃疾墓地所在^⑥，则所谓“建居”，当指卜葬地而言。范氏夫人生了三子辛秬、四子辛旻、五子辛穰。辛弃疾三娶的夫人林氏，乃铅山本地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归朝欢·灵山齐庵菖蒲港，皆长松茂林，独野樱花一株，山上盛开，照映可爱。不数日，风雨催败殆尽。意有感，因效介庵体为赋，且以〈菖蒲绿〉名之。丙辰岁三月三日也》，第1387页。

前举写齐庵菖蒲港的《归朝欢》词下片有句云：“梦中人似玉，觉来更忆腰如束。许多愁，问君有酒，何不日丝竹？”^⑦末句正用谢安“中年伤于哀乐”“正赖丝竹陶写”的语意。似乎这几句词，正是范氏病逝后的伤悼之辞，则范氏之卒，应为庆元二年（1196）春之事。

而另一首《西江月》词实为哀悼范夫人作：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82页。

粉面都成醉梦，霜髯能几春秋？来时诵我《伴牢愁》，一见尊前似旧。诗在阴何侧畔，字居罗赵前头。锦囊来往几时休，已遣蛾眉等候。^⑧

这应是范夫人卒后追思所作。范氏来归，始于乾道末年，至此夫妻相伴已二十余年。汉代扬雄曾作《畔牢愁》，宋人皆作“伴牢愁”，意谓皆依屈原《九章》之离愁诸作也。词中还追忆平日唱和、文字往来情景，可谓一往情深。

苏东坡有《和蔡景繁海州石室》诗云：“前年开阁放柳枝，今年洗心归佛祖。梦中旧事时一笑，坐觉俯仰成今古。”白乐天既老，乃录家事。会经费，去长物。妓樊素者，年二十余，绰绰有歌舞态，善唱杨柳枝，人多以曲名名之。由是名闻洛下，籍在经费中，将放之，惨然泣下，不忍去。历来被传为佳话。周焯《清波别志》卷三记云：“辛幼安……在上饶，属其室病，呼医对脉。吹笛婢名整整者侍侧。乃指以谓医曰：‘老妻病安，以此人为赠。’不数日，果勿药，乃践前约。”

整整既去，辛弃疾思之不已，作《好事近》一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1022页。

医者索酬劳，那得许多钱物？只有一个整整，也盒盘盛得。下官歌舞转凄惶，剩得几枝笛。觑着这般火色，告妈妈将息。^②

这还是辛弃疾未移居瓢泉时的事。仿佛是乐天开阁放樊素以来被文人传诵的又一段佳话，周焯还说：“一时戏谑，风调不群。”可知，在辛弃疾短暂出仕闽地之前，其夫人范氏患病期间，他已经开始遣去歌者了。

（二）在止酒不饮稍前，辛弃疾已经遣散了身边职司笔札和歌舞的几个侍女，据这一时期他写下的歌词，其中便有歌者阿卿、侍者阿钱。有一首词送阿卿，即《鹊桥仙·送粉卿行》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06页。

轿儿排了，担儿装了，杜宇一声催起。从今一步一回头，怎睚得一千余里？旧时行处，旧时歌处，空有燕泥香坠。莫嫌白发不思量，也须有思量去里。^③

“睚得一千余里”，写尽粉卿的留恋不舍。另有一首《西江月·题阿卿影像》词，上片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07页。

人道偏宜歌舞，天教只入丹青。喧天画鼓要他听，把着花枝不应。^④

两首词都是送别侍者的思念之作，对这位长于歌舞的侍女的惜别和思念，意绪很缠绵。

还有三首《临江仙》词，用同韵，其第一首题为“侍者阿钱将行，赋钱字以赠之”，词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08页。

一自酒情诗兴懒，舞裙歌扇阑珊。好天良夜月团团。杜陵真好事，留得一钱看。岁晚人欺程不识，怎教阿堵留连？杨花榆荚雪漫天。从今花影下，只看绿苔圆。

阿钱姓钱，《书史会要》上说她“善笔札，常代弃疾答尺牋”。但他既已因“饮酒不写书”，同权贵中断书札往还，故阿钱亦在被遣散之列。这位钱姓女子，无疑是一名才女，可惜她的名字只在这两个地方留下一点痕迹，她的余生便和历史上更多连姓氏都没有保留下来的杰出女性一样灰飞烟灭了。这首《临江仙》连用了五六处有关钱币和姓钱人的典故，是咏物词的一种独创艺术方法。这类词的高明之处，不在于罗列了钱的典故，而在于这样做的时候，还妥帖地传达了作者的情怀。例如他说自己是由于诗酒兴趣淡薄，才冷落了舞裙歌扇。先是遣去了歌者，留下阿钱，却被他人责怪何以对阿钱情有独钟，于是阿钱也只好离去。他不无伤感地说：从今以后，花影下唯有满地的苔钱相伴此翁了。其不情愿、不得已遣去阿钱的苦衷，表现得这样真诚。

（三）写到这里，我还要对辛弃疾的家室问题再做一个交代。

辛弃疾父辛文郁，母孙氏，尝从辛弃疾南流，终于南宋境内。辛弃疾生平三娶妻室：赵氏、范氏、林氏，所生共九子二女：辛稹、辛柅、辛榘、辛榘、辛榘、辛榘、辛榘、辛榘、辛榘，辛榘、辛榘。

据《菱湖辛氏族谱》所载的《陇西派下支分济南之图》之记载，辛弃疾“室赵氏，再室范氏，三室林氏”。而《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亦载：

初室江阴赵氏，知南安军修之女，卒于江阴，赠硕人。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

辛弃疾长子辛稹、次子辛柅，都是南归前由赵夫人所生。

再室范氏夫人既卒于庆元二年（1196），其受封令人，及卒后赠硕人，据辛弃疾的中年仕历，可以判断其生前受封，自应在淳熙六年（1179）九月宋廷合祭天地于明堂，大赦天下之时。而其卒后再赠封号，则应在嘉泰三年（1203）十一月宋廷祀天地于圜丘之际。范硕人与辛弃疾共同生活了二十二年，生了六个子女，辛榘早卒，辛榘生于淳熙八年四月。辛榘是辛弃疾诸子中仕宦最显著的一个，理宗朝官至朝请大夫、潼川路提刑。四子辛榘、五子辛榘以及二女辛榘、辛榘也

都是范氏所生。辛 璡乃淳熙六年生于湖南，小字潭，绍熙三年（1192）许嫁于福建名士陈成父。次女辛 璣，后来嫁与范如山之子范炎。

范夫人去世后，辛弃疾三娶铅山当地女林氏，以后又诞三子，即六子辛璡、七子辛栝、八子辛褭。辛褭生于开禧元年（1205），辛弃疾已是六十六岁，后二年即世。诸子皆因荫补为官（唯第八子辛褭于理宗朝登进士第），然多至京官而止。有兴趣的读者，可参考本书所附录的有关其妻室子女的三篇论文。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汉宫春·立春日》，第457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471页。

无情未必真豪杰。辛弃疾爱自己的妻室子女和家庭，他的诗词中对此充满了真挚的情和爱。南渡后，辛弃疾写的第一首词《汉宫春》中，开篇就写下了“春已归来，看美人头上，袅袅春幡”^①数语，勾画出赵氏夫人婀娜艳丽的少妇形象，表达了浓浓的爱。任广德军通判时暂别娇妻，他又有《满江红·中秋寄远》词，写下“但愿长圆如此夜，人情未必看承别。把从前离恨总成欢，归时说”^②这些深情之语。赵氏早逝后，他长达八九年未娶，直到邂逅了范氏夫人。

辛弃疾乾道七年（1171）任司农寺簿时，曾写下《青玉案·元夕》词，词中隐隐坦露出他心中所爱的女人，是一位耐得寂寞、不慕繁华而自怜幽独的佳人。到了乾道九年，在镇江府京口，当是有一次偶然的相逢，“来时诵我《伴牢愁》，一见尊前似旧”，让辛弃疾续娶了范如山的女弟。开始了辛弃疾和范氏患难相守的二十二年以上的人生历程。

范氏夫人知书达理，极为贤惠。辛弃疾有一首《定风波》词题写道：“大醉，自诸葛溪亭归，窗间有题字令戒饮者，醉中戏作。”这是辛弃疾在带湖居住期间，自葛园饮酒而归，却见窗纸上题写了无数劝诫饮酒之语，让这位饮酒不醉不醒的词人深为感动。其下片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第980页。

欲觅醉乡今古路，知处。温柔东畔白云西。起向绿窗高处看，题遍。刘伶元自有贤妻。^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82页。

范夫人擅书法，亦能诗。《西江月》曾写道：“诗在阴何侧畔，字居罗赵前头。锦囊来往几时休，已遣蛾眉等候。”^⑩所谓“锦囊”二句，是说唐代李贺背一锦囊出游，每晚得诗，即有婢探囊取之。辛弃疾寓居带湖期间，每每出游山水之间，及将归，范氏必遣人等候相迎，故有“蛾眉等候”语。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第827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30页。

范夫人为辛弃疾所生的第一个儿子乳名铁柱，大名辛龘，深为夫妇所钟爱，曾为作《清平乐·为儿铁柱作》，盼望其“无灾无难公卿”^⑪。可惜铁柱于淳熙十一年（1184）因病早夭，辛弃疾特为作《哭龘十五章》以纪念，诗中有句云：“汝父诚有罪，汝母孝且慈。独不为母计，仓皇去何之？”^⑫辛弃疾对其母子的钟情，屡屡见诸诗文。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七，第4098页。

《刘克庄集笺校》卷一六六，第6464页。

袁桷《清容居士集》卷四六《跋朱文公与辛稼轩手书》，《四部丛刊初编》本。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一，第1265页。

（四）辛弃疾移居期思，约在庆元二年（1196）的夏秋之间。《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载：“庆元丙辰（按即二年），徙铅山州期思市瓜山之下，所居有瓢泉、秋水。”刘克庄在《诗境集序》中曾说：“诗境方公少时，语出惊人，为诚斋、放翁所知。稼轩所居雪楼火，公唁之，有‘何处卧元龙’之句。”^⑬方公即方信孺，字孚若，兴化军人，淳熙四年（1177）生，辛弃疾帅福建时，方信孺年方十八岁。刘克庄作《宝谟寺丞诗境方公行状》称“公美姿容，性疏豁豪爽，幼及交辛稼轩、陈同父诸贤”^⑭。据知方信孺与辛弃疾相识，当在福建。元人袁桷亦载“公所居号带湖，一夕而烬，时文公犹无恙”^⑮。带湖虽已灰飞烟灭，但人终要有一个家，哪怕是一个简陋不堪的穷窝，如鸟兽之必有巢穴一样。所以他说：“老鹤高飞，一枝投宿，长笑蜗牛戴屋行。”如今既有了新居，正可引用他在经南剑州时所作的《水龙吟·过南剑双溪楼》词句回答方信孺：“元龙老矣，不妨高卧，冰壶凉簟。”^⑯即又可以山中高卧而不下楼了。

见同治《玉山县志》卷一。

《漫塘集》卷三二《章泉赵先生墓表》。

自辛弃疾移居后，友人纷纷寄诗赋词相贺。可惜这些作品多已不存，其中包括著名诗人赵蕃（字昌父）的诗作。赵蕃所居在玉山县八都双峰山下^②，地名章泉，距永丰县仅五里。赵蕃“自少喜作诗，答书亦或以诗代。援笔立成，不经意而平淡有趣，读者以为有陶靖节之风”

^③。

庆元三年（1197）春，赵蕃自玉山来访期思，辛弃疾当即步其贺诗的原韵和一首七律，名为《和赵昌父问讯新居之作》：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97—98页。

草堂经始上元出，四面溪山画不如。畴昔人怜翁失马，只今自喜我知鱼。苦无突兀千间底，岂负辛勤一束书？种木十年浑未办，此心留待百年余。^④

杜甫成都浣花溪畔的草堂始建于上元元年（760），期思之居则始建于庆元元年（1195）。尽管周围风景画家亦难描摹，但比起带湖来，期思却还是相当简陋。然而新居毕竟为主人喜爱，所以他借《庄子·秋水》篇“庄子与惠子游于濠梁之上。庄子曰：‘儻鱼出游从容，是鱼乐也。’惠子曰：‘子非鱼，安知鱼之乐？’庄子曰：‘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鱼之乐？’”来表达移居之适。他又说：自己虽然也有杜甫广济天下苍生之愿，而“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风雨不动安如山”的理想却也同样可望而不可即。又韩愈《示儿》诗有云：“始我来京师，止携一束书。辛勤三十年，以有此屋庐。”他自二十三岁南渡，至今也已三十余年。这和韩愈诗句所写也正相仿，既然在功名事业上迄无所就，那也不妨在此课徒教子，把后辈培养成国家急需的人才，以尽自己的一份心意吧。

见同治《铅山县志》卷二三。

据铅山旧志记载，辛弃疾曾在铅山期思创办瓢泉书院，并著有《瓢泉秋月课稿》。^⑤这可见在兴办教育方面，他其实也是十分热心的。见于著录的，例如上饶城西的黄沙书院，永丰的博山书院，都是辛弃疾读书的所在，其经始大概也都与他有关，可惜没有引起人们的重视。

赵蕃还为辛弃疾作了一首“一丘一壑”词，调名《蓦山溪》，此词亦不传。辛弃疾称其“格律高古”，遂亦效其体和之。词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蓦山溪·赵昌父赋一丘一壑，格律高古，因效其体》，第1433—1434页。

饭疏饮水，客莫嘲吾拙。高处看浮云，一丘壑中间甚乐。功名妙手，壮也不如人。今老矣，尚何堪？堪钓前溪月。病来止酒，辜负鸂鶒杓。岁晚念平生，待都与邻翁细说。人间万事，先觉者贤乎？深雪里，一枝开，春事梅先觉。

上半阙说自己功名事业略不如人意，垂暮之年退处丘壑之间，老无所用，只堪前溪垂钓，了此一生。下半阙则因止酒，对昌父不免细说平生遭遇。他说，先知先觉未必都贤。他自己就是先于昌父而归，然而如同深雪中的梅花，难道是其中先开花的那一枝，最先感觉到春天的信息吗？

四 复职奉祠之命

（一）宋代理学，亦即宋代学者对儒家“道德性命之理”进行阐述解释而创立的学说，在北宋，由程颢、程颐和张载发其端，到了南宋，又由朱熹等人发扬光大，理学遂成为当时最有影响的学术流派。宋末人周密曾说：

《齐东野语》卷一一《道学》，第202页。

伊洛之学（指二程的学说）行于世，至乾道、淳熙间盛矣。其能发明先贤旨意，溯流徂源，论著讲解卓然自为一家者，惟广汉张氏敬夫、东莱吕氏伯恭、新安朱氏元晦而已。朱公尤渊洽精诣，盖以至高之才，至博之学，而一切收敛，归诸义理。其上极于性命天下之妙，而下至于训诂名数之末，未尝举一而废一。盖孔孟之道，至伊洛而始得其传，而伊洛之学，至诸公而始无余蕴。

《朱子语类》卷九三《孔孟周程张子》，第2350页。

在这段话中，“孔孟之道，至伊洛而始得其传”一句，与以朱熹为宗师的理学家们推崇的二程学说“得孔孟不传之绝学”的说法并无不

同，甚至可以说这实际上是从朱熹的“此道更前后圣贤，其说始备。……孔子……孟子后数千载，乃始得程先生兄弟发明此理”^⑧话语中照抄来的。其实这不过是理学家们门内自我推崇之言，但他所说的理学在宋代的发展过程，则是比较完全的，代表了宋人的一般见解。

见《朱子年谱》卷三下。

《宋史》卷三九四《林栗传》，第12031页。

朱熹等南宋理学家们，虽然生在女真贵族不断进犯的时代，虽然口头上也经常谈到抗金御侮的话，但由于他们从北宋二程、张载传承下来的学说核心内容就是关于道德性命问题的阐释，所以尽管处在亟须抵抗女真族压迫进犯的时期，而每当接触到具体的政治经济问题，却总是把引导南宋君相“正心诚意”作为头等大事。淳熙十五年（1188）六月，朱熹朝见宋孝宗，在途中有人就向朱熹提出，“正心诚意为上所厌闻”，戒以勿言。朱熹答道：“吾生平所学，只有此四字，岂可回互以欺吾君乎？”^⑨朱熹把当时行政要务如政、刑、兵、农、财放在次要位置，侈谈性命道德，因此在崇尚实际、倡导事功的孝宗朝，其学说受重视，在许多时候甚至被排斥。如淳熙十五年（1188）在宰相王淮的支持下，兵部侍郎林栗即上疏论劾朱熹“本无学术，徒窃张载、程颐之绪余，为浮诞宗主，谓之道学，妄自推尊。所至辄携门生十数人，习为春秋、战国之态，妄希孔、孟历聘之风，绳以治世之法，则乱人之首也”^⑩。

《朱熹集》卷六〇《答杜叔高》，第3093页。

朱熹不仅对君相倡导“正心诚意”之说，就是对于在政治思想上有所建树的人物，包括同样从事学术活动的学士大夫如陈亮，从事政治活动的英雄人物如辛弃疾，朱熹也不厌其烦地告诫他们，应以醇儒自律，惩忿窒欲，迁善改过。他在淳熙末曾经写信给杜叔高说：“辛丈相会，想极款曲。今日如此人物岂易可得？向使早向里来，有用心处，则其事业俊伟光明，岂但如今所就而已耶！”^⑪他的意思是要辛弃疾在个人的身心修养上痛下功夫。

宋宁宗即位后，赵汝愚在策立宁宗过程中立了大功，独执朝政，由于他和朱熹及理学家关系极为密切，他执政后做的第一件事便是荐用朱熹做侍讲，真正使理学成为施政的指导思想，巩固赵朱一派在朝中操

权得势的地位；并想通过进讲，把韩侂胄排斥出朝，防止左右小人窃取政柄。但朱熹操之过急，反而先被罢免。庆元元年（1195）二月，韩侂胄之党李沐诬赵汝愚谋为不轨，不利社稷，赵汝愚罢相。韩侂胄就此将赵、朱一党及所有不附和自己的朝臣指为道学（亦即理学），全部驱逐出朝，又认为道学二字并不是恶名，于是改为“伪学”。从庆元元年（1195）开始，韩党开始了一轮又一轮打击伪学的攻势。

《续资治通鉴》卷一五四，第4131、4133页。

庆元元年六月，右正言刘德秀奏疏，论“邪正之辨，无过真与伪而已”，有“昔孝宗锐意恢复，首务核实，凡言行相违者，未尝不深知其奸。臣愿陛下以孝宗为法，考核真伪以辨邪正”诸语，意思是要宋宁宗继续孝宗朝排斥理学的做法，辨别真伪邪正。七月，御史中丞何澹上疏，也要求天下学者以孔孟为师，“听言而观行，因名而察实，录其真而去其伪”^①。

见《宋会要辑稿·选举》一之二五，第4243页。

《宋会要辑稿·选举》五之一八，第4321页。

俞文豹《吹剑四录》，张宗祥校订，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8年版。

庆元二年正月，右谏议大夫刘德秀论劾前宰相留正“引用伪学之党以危社稷”，留正落观文殿大学士罢宫观。三月礼部试，吏部尚书叶翥知贡举，吏部侍郎倪思、右谏议大夫刘德秀同知贡举^②，进言：“二十年来，士子徇于伪学，汨丧良心。以六经、子史为不足观，以刑名、度数为不足考，专习语录诡诞之说，以盖其空疏不学之陋，杂以禅语，遂可欺人。……望因今日之弊，特诏有司，风谕士子，专以孔孟为师，以六经、子史为习，毋得复传语录，以滋其盗名欺世之伪。”又言：“伪学之魁，以匹夫窃人主之柄，鼓动天下，故文风未能丕变。请将语录之类并行除毁。”^③有诏从之。于是“是科所取稍涉义理之说皆黜之，六经、《语》、《孟》、《中庸》、《大学》为世大禁”^④。

倪思字正甫，湖州归安县人。据《鹤山集》卷八五《显谟阁学士特赐光禄大夫倪公墓志铭》记载，此人乾道二年（1166）登第后，曾在淳熙初调江西筠州判官，办吉州刑事案件，受到江西提刑辛弃疾的重视，此后周围各郡疑狱，往往由他断决。就是这样一个曾受辛弃疾赏识任用的人，却在庆元党禁时期钻营投机，在辛弃疾去世后，攻击辛

弃疾“迎合韩侂胄开边”，迎合当权者，弹劾辛弃疾，请史弥远追削其爵秩，夺从官恤典。真是一个极为无耻之人。

此后，朝论攻击伪学愈急，先后有淮西总领张釜、中书舍人汪义端、太常少卿胡纮、大理司直邵襃然上奏疏攻击伪学，于是宁宗下诏，要求宰执停止进拟伪学之党官职，以及“伪学之党勿除在内差遣”，监司郡守荐举改官，并须于奏牒前申明非伪学之人。

台谏官急欲论列朱熹，胡纮曾对朱熹心怀怨愤，及为监察御史，锐然以攻击朱熹为己任，经过长期酝酿，草成章疏，只因改官太常少卿，未能奏进。恰沈继祖因追论程颐进监察御史，胡纮将章疏交沈继祖，遂于庆元二年（1196）十二月奏进。

《四朝闻见录》丁集《庆元党》，第146页。

章疏罗列了朱熹的十大罪状，其中并涉及多处个人隐私事。其中自然有不尽符实之处，例如“除是人间别有天”诗句，乃是淳熙十一年（1184）朱熹所作的《武夷棹歌》第十首最后一句。沈继祖却诬为悼赵汝愚之诗。章疏奏进，宁宗立即将朱熹落职罢祠，而同章涉及的储用镌官，蔡元定送道州居住。朱熹拜表，则做自我检讨，说“弗谨于彝章，遂自投于宪网，果烦台劾，尽发阴私，上渎宸严，下骇闻听，凡厥大谴大呵之目，已皆不忠不孝之科，至于众恶之交归，亦乃群情之共弃”^②，并承认“私故人之财”“纳其尼女”等事。

《四朝闻见录》丁集《庆元党》，第149页。

《朱子语类》卷一〇七《朱子》四《内任》，第2670页。

朱熹被论劾，反伪学势力并没有就此罢休。其后有选人余嘉上书，乞斩朱熹以绝伪学。在韩侂胄及其党羽的政治压迫下，朱熹门徒，“清修者，深入山林以避祸，而贪荣畏罪者，至易衣巾、携妓女于湖山都市之间以自别。虽文公（朱熹）之门人故交，尝过其门，凜不敢入”^③。朱熹虽曾说：“某又不曾上书自辨，又不曾作诗谤讪，只是与朋友讲习古书，说这道理。更不教做，却做什么事！……遇小小利害，便生趋避计较之心。古人刀锯在前，鼎镬在后，视之如无物者，盖缘只见得这道理，都不见那刀锯鼎镬！”^④但他也多次远离建阳，到闽中各地避难。

见《续编两朝纲目备要》卷五《宁宗皇帝》，第83页。

庆元三年（1197）十二月丁酉，知绵州王浚效仿北宋绍圣间制定党籍的故智，乞置伪学籍。韩侂胄从之，于是制定伪学逆党籍，在籍者五十九人，其中宰执是赵汝愚、留正、王藺、周必大，侍从以上朱熹、徐谊、彭龟年、陈傅良、薛叔似等十三人，余官刘光祖、吕祖俭、叶适、项安世等三十一人，武臣三人，士人八人。^⑧伪学籍的确立，使伪学禁达到了高潮，标志着赵、朱一党在政治上的失败。

应当说，庆元二年之前，韩侂胄、京镗同赵汝愚、朱熹之间的斗争，主要是争夺最高权力的斗争。赵汝愚被迫害致死，朱熹及其支持者被驱逐出朝，都是这场政治斗争的结果。庆元二年以后，韩侂胄及其党羽，不但要在政治上继续打击政敌，还要在学术思想上清除理学学派的影响。所谓“伪学”的提出，以及臣僚的前后奏疏和党籍的最后确立，都是韩党这方面所获得的战绩。科举考试对士子的新规定，朝臣荐举和选人改官的具保说明，也是企图从政治上阻止理学的传播。尽管韩侂胄一党对理学学派实行了严厉禁止的政策，但重点还是对理学宗师及其门徒在政治上加以限制，如对朱熹的揭发弹劾主要着眼于言行不一致方面，并不曾也不打算从学术思想上对理学学派的空谈性命道德、脱离实际无补国计民生给予应有的足够的批判，因此，所谓伪学禁就主要是政治上的压迫，而不是学术上的批判，因而其效果就是极其有限的。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明韩侂胄一党只属于政治利益上一致而学术思想上并无任何建树和见解的一个集团，甚至可以说是表面上激进而实际上更加腐败的政治集团。

（二）庆元党禁时期的社会现实如前所述，是一个丧失道德和社会正义的历史时期，不但朱熹等理学派系的学术活动受到严禁，伪学中人被剥夺了政治权利，许多不属于理学派系的人物的正常学术活动亦受到干扰；凡是不肯附和韩侂胄的从政人士和士大夫阶层人士也都被排斥，遭受打击。朝野上下，处于韩侂胄及其党羽的控制之下。

辛弃疾在宋宁宗即位之初，本来是被迎合赵汝愚的黄艾弹劾而失去了官职，到了韩侂胄取代赵汝愚之后，反过来却又受到韩党接连不断的弹击。宋末人谢枋得注解《唐诗选》曾在一首诗注中说：“辛稼轩中年被劾，凡十六章，不堪谗险。”我们就今日所能见到的历史资料言，辛弃疾屡遭言路弹击，则以庆元党禁时期最为严厉，虽不足十余章之数，但其遭遇也是相当险恶的。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辛弃疾受到的弹劾，大都在韩党点名论劾朱熹之前，即绍熙五年（1194）下半年

至庆元二年（1196）之间，可以说，辛弃疾是在赵、朱一党之外，最受韩党排斥的人物之一。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沁园春·城中诸公载酒入山，余不得以止酒为解，遂破戒一醉，再用韵》，第1419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念奴娇·和赵国兴知录韵》，第1446页。

辛弃疾的如许遭遇，恰好说明，在庆元二年（1196）、三年中，他何以卜地瓜山，移居瓢泉，毅然抛弃了信州城郊的带湖居第；何以对屈子、陶令产生了那么大的兴趣，写出“记醉眠陶令，终全至乐；独醒屈子，未免沉灾”^⑤以及“万斛愁来，金貂头上，不抵银瓶贵”^⑥的词句。他虽止酒，而不忘情于酒，很可能同他的移居一事，都是在严苛的政治压迫面前，远祸避害的某种特殊表达方式。

到庆元二年九月，辛弃疾又一次受到弹劾，罢了宫观。《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六六载：

《宋会要辑稿·职官》，第4049页。

（庆元二年）九月十九日，朝散大夫主管建宁府武夷山冲佑观辛弃疾罢宫观。以臣僚言弃疾赃污恣横，惟嗜杀戮，累遭白简，恬不少悛。今俾奉祠，使他时得刺一州，持一节，帅一路，必肆故态，为国家军民之害。^⑦

这里的臣僚是谁，文中未载，但一定是当时担任台谏官的韩侂胄党徒无疑，如刘德秀、沈继祖之流。从绍熙五年（1194）开始，经屡次弹劾，至此，辛弃疾所有的职名、祠官均被剥夺无遗。

庆元三年以后，韩侂胄集团把攻击的目标对准朱熹及所谓“伪学”，党禁甚严，而对辛弃疾的政治迫害反而有所缓和。由于辛弃疾并未参与赵汝愚拥立宋宁宗的政治活动，又是在赵汝愚当政期间被论罢，所以，尽管他同朱熹之间也有某些过密的交往，但考虑到上述背景，以及他并非理学派系中人，韩侂胄党羽所制定的“伪学逆党籍”并没有把他列入。因此，相对来说，庆元三年（1197）以后，辛弃疾在铅山的林下生涯所受到的干扰已经减少，他还是比较平静地度过党禁最艰难时期的岁月的。

然而，考查他再到期思卜筑以来所作的全部诗词，却可发现这样一个问题，即庆元三年之前，辛弃疾在屡遭弹击之余，虽不能忘怀世事，却保持极冷静的态度，即以退避的姿态，淡泊超然的心境对待韩侂胄党羽的诬陷，表现出两度经历退闲的考验及已经大大增强了的政治适应能力。如他在一首题为“山居即事”的《满江红》词中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483页。

几个轻鸥，来点破一泓澄绿。更何处一双鸂鶒，故来争浴？细读《离骚》还痛饮，饱看修竹何妨肉。有飞泉日日供明珠，五千斛。春雨满，秧新谷。闲日永，眠黄犊。看云连麦陇，雪堆蚕簇。若要足时今足矣，以为未足何时足。被野老相扶入东园，枇杷熟。^⑫

这里写的正是他在屡遭弹击之余，尚能自我宽慰、自我排解的心态。类似这种旷达语，在他的诗词中并不只是一二见的。

可是，到庆元三年以后，朱熹的被弹劾，伪学逆党籍的颁布，以及理学门下几被一网打尽，朝廷之上布满韩侂胄党羽，却使他感到忍无可忍。而他过去所交往的友人中，以及闻其名而未曾谋面的人士中，也有人主动投靠韩侂胄，立致富贵，这种情势，又令他极为忧虑，愤怒不已，促使他创作了不少愤世嫉俗的诗词作品。例如：

吾道悠悠，忧心悄悄，最无聊处秋光到。西风林外有啼鸦，斜阳山下多衰草。长忆南山，当年四老，尘埃也走咸阳道。为谁书到便幡然，至今此意无人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74页。

——《踏莎行·和赵国兴知录韵》^⑬

《毛诗正义》卷二《柏舟》。收入《十三经注疏》，第297页。“群小”，《诗》笺谓“众小人在君侧者”。

开头两句，他用杜甫《发秦州》“大哉乾坤内，吾道长悠悠”、《诗经·邶风·柏舟》中“忧心悄悄，愠于群小”^⑭诗句，表明他对时局的忧虑，对群小当道的愤切心情。下半阕则借用四皓故事，讥讽那些变节投靠韩侂胄的小人。汉代张良为吕氏出谋划策，聘请汉高祖所不能获致的四老，出而辅佐吕氏子，打消了汉高祖改易太子的念头。辛

词借用四皓故事，是借批评四皓的言论反讽那些“尘埃也走咸阳道”的人们。据《殷芸小说》卷二，张良曾写书与四皓，希望四皓见书后，幡然而悟，出辅太子。此书语言鄙陋，当然是后世人的托名杜撰，不足为据，然辛词之意却正是讥讽“书到便幡然”、不惜毁名败节依附韩侂胄某些名士，所以对四皓也就不免有不敬之词了。

另一首《满庭芳·和章泉赵昌父》词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69页。

西崦斜阳，东江流水，物华不为人留。铮然一叶，天下已知秋。屈指人间得意，问谁是、骑鹤扬州。君知我，从来雅兴，未老已沧洲。无
穷身外事，百年能几，一醉都休。恨儿曹抵死，谓我心忧。况有溪山杖屨，阮籍辈须我来游。还堪笑，机心早觉，海上有惊鸥。

词的主旨仍是说富贵危机，庆幸自身得以早退，未曾卷入党禁的漩涡中。但这首词所说的“君知我，从来雅兴，未老已沧洲”“一醉都休”“阮籍辈须我来游”等语，也只是表面上的话，是故作旷达语，从“恨儿曹抵死，谓我心忧”一句所透露的信息看，他身边的人，主要是其儿辈，大都认为，他实际是无时无刻不在为时局而忧虑。

据同治《铅山县志》卷三：“隐湖山，县东二十里崇义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声声慢·櫟括渊明停云诗》，第1459页。

期思北五里，有一隐湖山^①，因山下一处湖泉得名，此泉常年不竭，若隐若现，故名隐湖。庆元三年（1197），辛弃疾在此山上遍种杉松，并建造了一座停云堂。这个停云堂，在辛弃疾瓢泉居所最北端。

“停云”，原是陶渊明一首诗名，诗前小序说：“停云，思亲友也。樽湛新醪，园列初荣，愿言不从，叹息弥襟。”说《停云》写思念亲友，杯中有新酿的甜酒，园中有新发的枝叶，思念之情无处可诉，心中充塞了感慨。诗中写“八表同昏，平路伊阻”（意即八方纷乱，旅途艰难不通），又写“东园之树，枝条再荣；竞用新好，以招余情”。作于同时的另一首《荣木》诗则有“采采荣木，于兹托根。繁华朝起，慨暮不存。贞脆由人，祸福无门”句，两诗皆作于陶渊明四十岁以后，刘裕讨平桓玄之乱，逐渐控制东晋政权之时，大概总有勉励亲友好自为之的意思。辛弃疾作停云堂，并把《停云》诗改写成词，为赋《声声慢》词，用意何在？是否也有劝勉亲友之意？看词的

下片“叹息东园佳树，列初荣枝叶，再竞春风。日月于征，安得促席从容”^②，恐怕也难免有针对当时某些人的进退出处的话吧？

辛弃疾还有三词，涉及隐湖停云堂种松竹事。《玉楼春·隐湖戏作》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61页。

客来底事逢迎晚，竹里鸣禽寻未见。日高犹苦圣贤中，门外谁酣蛮触战。多方为渴泉寻遍，何日成阴松种满。不辞长向水云来，只怕频频鱼鸟倦。^③

“何日成阴松种满”说的就是隐湖种松事。《庄子·则阳》寓言说，蜗牛左角有触氏国，右角有蛮氏国，相互间为夺地而战，往往伏尸百万，失败者至半月而后归。辛词用此典故，说自己日饮醇酒，世人却在为争名夺利而苦战不休。这表明他对庆元党禁这种内耗极端不以为然的態度。《浣溪沙·种松，竹未成》词则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65页。

草木于人也作疏，秋来咫尺异荣枯。空山岁晚孰华予。孤竹君穷犹抱节，赤松子嫩已生须。主人相爱肯留无。^④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56—1457页。

词题似乎应是“种松，竹未成”。竹瘁松荣，这大约也是党禁时期有人屏伏丘壑，有人驰竞富贵现象的写照吧。还有一首《永遇乐》题为“检校停云新种杉松，戏作。时欲作亲旧报书，纸笔偶为大风吹去，末章因及之”。前片对他种松一事作自嘲语：“投老空山，万松手种，政尔堪叹。何日成阴，吾年有几？似见儿孙晚。古来池馆，云烟草棘，长使后人凄断。”后片则说：“停云高处，谁知老子，万事不关心眼？梦觉东窗，聊复尔耳，起欲题书简。霎时风怒，倒翻笔砚。天也只教吾懒。”^⑤

为了排遣“投老空山”（意即临老反闲卧空山中）的心情，他连续作了六七首《鹧鸪天》抒写他的感慨。其中一首的前半阕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鹧鸪天·有感》，第1495页。

出处从来自不齐，后车方载太公归。谁知寂寞空山里，却有高人赋采薇。^②

其意与《浣溪沙》“秋来咫尺异荣枯”正相似，都是对党禁时期各人沉浮荣辱命运的慨叹。另一首题作“读渊明诗不能去手，戏作小词以送之”，词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496—1497页。

晚岁躬耕不怨贫，只鸡斗酒聚比邻。都无晋宋之间事，自是羲皇以上人。千载后，百篇存，更无一字不清真。若教王谢诸郎在，未抵柴桑陌上尘。^③

这首词是读陶渊明诗有感而作。陶渊明生活在东晋末年、刘宋初年这样一个历史时期，尽管他中年以后弃官归隐，在《与子俨等疏》中写出“偶爱闲静，开卷有得，便欣然忘食。见树木交荫，时鸟变声，亦复欢然有喜。常言：五六月中，北窗下卧，遇凉风暂至，自谓是羲皇上人”的语句，似乎与当时的世局完全隔绝。但陶渊明却未能做到与世相忘。他在东晋末年目睹桓玄、刘裕的篡弑行为，不胜愤慨，写下了《拟古》诗中的“饥食首阳薇，渴饮易水流”、《读山海经》组诗中的“精卫衔微木，将以填沧海”等寄寓愤世之意的诗句，并通过《述酒》等诗表达他对篡弑事件极端痛恨和控诉，表现了一种绝不合作的精神。辛词对陶渊明愤世嫉俗的态度做出评价，认为“都无晋宋之间事，自是羲皇以上人”。“都无”二字的解释，有说是“若无”，有说是“全无”，无论何种解释，其实都可表明辛词中的陶渊明，虽是晚年归耕，不计较贫困，并与邻里保持极其真率友好的关系，但在他自诩“羲皇以上人”的同时，还不能把“晋宋之间事”置于身外。这首词作于庆元党禁时期，显然是肯定陶渊明的愤世的一面，是有感而发，针对着党禁时期的黑暗政治而言。陶渊明不能忘怀世事，而辛弃疾这位以天下事为己任的英雄人物难道会对世局全然忘怀吗？他说陶诗“千载后，百篇存，更无一字不清真”，又说“若教王谢诸郎在，未抵柴桑陌上尘”，对陶渊明崇敬非常，而对“王谢诸郎”则给予相当的蔑视，如果说有所影射的话，也一定是指庆元间热衷名利、甘心投靠韩侂胄的人们。

（三）庆元三年（1197）底所公布的“伪学逆党籍”中，辛弃疾既没有挂名其中，这已表明他不是伪学中人，自然不应再受到朱熹等在籍

人物同样的禁锢。在韩侂胄及其党羽看来，伪学籍公布后，他们要重点打击的主要政敌是朱熹等伪学中人，而对于不属于赵、朱一党的人物，则应尽量拉拢，至少也应表示某种善意。所以，相比之下，在绍熙五年（1194）之后，韩侂胄党羽弹劾辛弃疾的种种借口，到此便算不上什么问题，可以免于追查。

于是，庆元四年（1198），辛弃疾的集英殿修撰、主管武夷山冲佑观的职名和祠官便都恢复了。

辛弃疾作了一首词，对突然而至的宽宥发表感想：

老退何曾说着官，今朝放罪上恩宽。便支香火真祠俸，更缀文书旧殿班。扶病脚，洗衰颜，快从老病借衣冠。此身忘世浑容易，使世相忘却自难。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01页。

——《鹧鸪天·戊午拜复职奉祠之命》^①

对时局方面的变化，及其复职奉祠的原因，他的心中有数。但他却把“今朝放罪”归为“上恩”宽贷的结果。这其中并未对韩党有任何感激的表示，同时又摆出一副认真准备当官的样子：支香火，缀文书，借冠带袍履。其实复职也好，奉祠也好，只是支领一半俸禄，并不曾也不会改变他目前山间闲居的状况。他的颇带戏谑的词句，不过是对突然降临的恩遇开一个玩笑而已。

第十八章

借歌词为反抗压迫之具

一 与铅山友人的往来酬唱

（一）庆元五年（1199）、六年，辛弃疾在铅山山间度过了一段平静安然的赋闲生活。不管尘世如何纷争，毕竟尚有三二个旧友新知，可以说文论道。

《朱子年谱》卷四。

朱熹大约庆元四年底从避难场所回到建阳，十二月，上章请求致仕。

《朱子年谱》记载，朱熹“以明年年及七十，初疑犹在罪籍，不敢有请，继以尚带阶官，义当纳禄，具申建宁府，乞保明申奏致仕”^①。庆元五年四月，有旨令其守朝奉大夫致仕。

《菱湖辛氏族谱》卷首所载。

朱熹回到建阳，已恢复了主管武夷山冲佑观名义的辛弃疾便借机前去看望。据传为朱熹所作的《济南辛氏宗图旧序》就有这样的语句：

“熹始得遇公于庆元戊午，公复起就职，来主建宁武夷冲佑观，益相亲切。”^②朱熹申乞致仕并获批准的消息，辛弃疾在邸报上应能得知，借此事由，想必有书信问候。朱熹答书则以“克己复礼”相勉。辛弃疾后来就用这四个字作为自己在期思书斋的名字，并写了一首《癸亥元日题克己复礼斋》的小诗。

（二）在铅山，这一时期与辛弃疾交往密切的还有这几个友人：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〇，第1171页。

赵充夫，原名达夫，字兼善，铅山人，寓居水北东山。曾知汀州、秀州、湖州诸郡。绍熙末，因守湖州得罪宰执之亲属，罢归故里。庆元间始终居家，筑亭二十五，放怀岩壑，若将终身。辛弃疾绍熙元年

（1190）就曾有小词送其出知汀州，即《虞美人·送赵达夫》词，谓

“看君天上拜恩浓，却怕画楼无处着春风”^①。庆元四年（1198），当赵达夫因谗返乡后，辛弃疾为其赋“题赵兼善龙图东山园小鲁亭”之《贺新郎》词，是稼轩词中著名的“邑中园亭，仆皆为赋此词”的六首同调词之最早的一首。其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02—1503页。

下马东山路。恍临风周情孔思，悠然千古。寂寞东家丘何在，缥缈危亭小鲁。试重上岩岩高处。更忆公归西悲日，正蒙蒙陌上多零雨。嗟费却，几章句。谢公雅志还成趣。记风流中年怀抱，长携歌舞。政尔良难君臣事，晚听秦筝声苦。快满眼松篁千亩。把似未垂功名泪，算何如且作溪山主。双白鸟，又飞去！^②

东山，在铅山县东三里，山高葱翠处有小鲁亭。“寂寞”二句言众人不知东家丘为何人，而我是知公者。下片“把似未垂功名泪，算何如且作溪山主”，则直言：假如做不成志在苍生的东山谢安，就不如去做溪山的主人！这是用以况比赵达夫，当然也是自况。全词感慨激昂，为赵达夫在绍熙、庆元世态巨变中的不平遭遇倍感痛惜。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84页。

《陆九渊集》卷一九《经德堂记》，第235页。

吴子似，名绍古，鄱阳人，庆元四年（1198）到六年任铅山尉，是一位颇有才干的能吏。在任时多有兴建，曾创居养院，救济贫民和旅途穷困者，又创撰《永平志》，搜罗地方典实。辛弃疾也在一首《破阵子·硖石道中有怀吴子似县尉》的词中称赞吴子似“莫说弓刀事业，依然诗酒功名”，并介绍其“时修《图经》，筑亭堠”。^③吴子似是陆九渊的弟子，陆九渊曾为吴子似写《经德堂记》，勉励他“经德不回，非以干禄也”^④。

辛弃疾平生敬重不事虚名、勇于践行的事功派人物。这和陆九渊的观念颇为不合。同年，他写下一首“和吴子似县尉”的《沁园春》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06页。

我见君来，顿觉吾庐，溪山美哉！怅平生肝胆，都成楚越；只今胶漆，谁是陈雷？搔首踟蹰，爱而不见，要得诗来渴望梅。还知否？快清风入手，日看千回。直须抖擞尘埃。人怪我柴门今始开。向松间

乍可，从他喝道；庭中切莫，踏破苍苔。岂有文章，谩劳车马，待唤青刍白饭来。君非我，任功名意气，莫恁徘徊。

这是在吴子似初次登门拜访时所写。上片是吴子似来访时作者的喜悦兴奋心情，下片是对吴子似的殷殷期望——“君非我，任功名意气，莫恁徘徊”。换句话说就是：吴子似当以立功名为己志，不可如我之徘徊丘壑也。

稼轩词中，词调下署吴子似名字的词作就有十七首之多，可见辛弃疾同其友谊之笃。尽管辛弃疾同陆九渊学术见解不同，但两人毕竟多有交往。然而在吴子似这一后辈面前，辛弃疾也并不回避同陆九渊的分歧。稍后辛弃疾又有一首《水调歌头·题吴子似县尉瑱山经德堂》词，点明“堂，陆象山所名也”。词的下片，就是专门来探讨堂名“经德”二字的意义：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26页。

耕也馁，学也禄，孔之徒。青衫毕竟升斗，此意政关渠。天地清宁高下，日月东西寒暑，何用着工夫？两字君勿惜，借我榜吾庐。

《陆九渊集》卷一九《经德堂记》，第23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47页。

陆九渊在《经德堂记》文中引用了《孟子·告子章句上》的文字：

“古之人修其天爵，而人爵从之。今之人修其天爵以要人爵，既得人爵而弃其天爵，则惑之甚者也。”然后告诫吴子似曰：“后世发策决科而高第可以文艺取，积资累考而大官可以岁月致，则又有不必修其天爵者矣。”所谓“人爵”，指公卿大夫等名禄；而“天爵”，就是“仁义忠信，乐善不倦”这些道德观念。辛弃疾言下之意，是说陆九渊虽然以功名无足轻重，而其本人却是进士出身，门下弟子也多以功名为念，毕竟这是关乎生计之事，唯有探讨宇宙自然界之变化则不关人生升斗之计，何须高谈阔论呢？这和辛弃疾在同一时期写下的《玉真书院经德堂》诗中，写下的两句诗“却把一杯堂上笑，世间多少啖名儿”表达了同一主旨。从中可以看出辛弃疾对陆九渊学说的不以为非，也可看出他为人之耿爽率真、直言不讳。

（三）与赵茂嘉、赵晋臣及其子侄的交往和唱和。铅山赵士初，是永平镇北三里暇乐园最早出仕而又声名显赫的赵氏宗室。其八子皆进士出身，握麾持节，甚至位至次对。其中有二子与辛弃疾为唱和之友，即赵茂嘉和赵晋臣。

赵茂嘉名不遑，嘉靖《铅山县志》载其“仕至直华文阁。尝慕黄兼济平糴之说，立兼济仓于邑之天王寺左，州上其事，除直秘阁以旌之”，徐元杰《群贤堂赞》亦载：“置兼济仓，夏糴冬粢，粢直损于糴时。闾里德之，绘像勒石祠焉。庆元间，州状其事于上，诏除直秘阁，以示旌异，继升华文。”同治《铅山县志》则载其直秘阁在庆元五年（1199）。而《永乐大典》刊其自作《兼济仓文》，有“庶穷民无艰食之忧，同此身有一饱之乐”诸语。赵茂嘉创兼济仓，是铅山的一件大事。辛弃疾亲逢此际，特作一《满江红·寿赵茂嘉郎中。前章记兼济仓事》词，以记其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486页。

我对君侯，怪长见两眉阴德。还梦见玉皇金阙，姓名仙籍。旧岁炊烟浑欲断，被公扶起千人活。算胸中除却五车书，都无物。山左右，溪南北；花远近，云朝夕。看风流杖屦，苍髯如戟。种柳已成陶令宅，散花更满维摩室。劝人间且住五千年，如金石。

永平北二里有彭溪，后流入铅山河。赵茂嘉家族就居住在彭溪北，风流杖屦，苍髯如戟，活画出一位居家努力为民做好事的乡间长者的形象。

赵晋臣名不迂，是赵士初的第四子，绍兴二十四年（1154）登进士第，官终中奉大夫直敷文阁。庆元六年（1200）初，任江西转运副使的赵晋臣罢官归来，与辛弃疾相识并成为诗酒唱酬的好友。

赵晋臣年龄比辛弃疾约大十余岁。他的归来，给辛弃疾晚年（庆元六年辛弃疾年六十一）比较寂寞的山居生活增添了新的乐趣。《稼轩词》中赠答赵不迂的词作竟至二十四首，足见二人友谊之深，感情之笃。而这些词作却几乎又都作于庆元六年以后的嘉泰元年（1201）、二年间。可以这样说，赵晋臣归来，的确激发起了他的强烈的创作欲望。

少年风月，少年歌舞，老去方知堪羨。叹折腰五斗赋归来，问走了羊肠几遍？高车驷马，金章紫绶，传语渠侬稳便。问东湖带得几多春，且看凌云笔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18页。

——《鹊桥仙·席上和赵晋臣敷文》^②

老子平生，元自有金盘华屋。还又要万间寒士，眼前突兀。一舸归来轻似叶，两翁相对清如鹄。道如今吾亦爱吾庐，多松菊。人道是，荒年谷。还又似，丰年玉。甚等闲却为鲈鱼归速？野鹤溪边留杖屨，行人墙外听丝竹。问近来风月几篇诗？三千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19页。

——《满江红·呈赵晋臣敷文》^③

铅山县西三里，有一座杨梅山观音石，又名积翠岩，五峰相对，是铅山的一处风景名胜。现代由于在此处采铜，挖断了擎天柱，仅余群山环绕。庆元六年（1200），赵晋臣在山上开辟佛堂，辛弃疾为作《贺新郎·用韵题赵晋臣敷文积翠岩，余谓当筑陂于其前》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627页。

拄杖重来约。对东风洞庭张乐，满空箫勺。巨海拔犀头角出，来向此山高阁。尚依旧争前又却。老我伤怀登临际，问何方可以平哀乐。唯是酒，万金药。劝君且作横空鹗。便休论人间腥腐，纷纷乌攫。九万里风斯在下，翻覆云头雨脚。快直上昆仑濯发。好卧长虹陂十里，是谁言听取双黄鹤。推翠影，浸云壑。^④

莽莽群山之中，擎天一柱（积翠岩）犹如沧海中拔角而出的巨犀，在云海中争前又却。九万里长空，云头雨脚，一鹗横飞而下，扫荡腐朽，如乌攫肉。这些形象化的描写，坦然显露了作者荡涤污浊的雄心壮怀。

嘉泰元年（1201）十月十五日，为赵晋臣生日，辛弃疾应其请，为赋其生日词《念奴娇》：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念奴娇·赵晋臣敷文十月望生日，自赋词，属余和韵》，第1698页。

看公风骨，似长松磊落，多生奇节。世上儿曹都蓄缩，冻芋旁堆秋
飐。结屋溪头，境随人胜，不是江山别。紫云如阵，妙歌争唱新
阕。尊酒一笑相逢，与公臭味，菊茂兰须悦。天上四时调玉烛，万
事宜询黄发。看取东归，周家叔父，手把元龟说。祝公长似，十分今
夜明月。 ②

《晋书》卷四五《和峤传》。收入《二十五史》，第148页。

据《晋书》记载，颍川太守和峤为政清简，被人称为“森森如千丈
松，虽磊砢多节目，施之大厦，有栋梁之用” ③。而世上儿，不过是
萎缩的冻芋和秋瓜。辛弃疾用以比之为党禁学禁期间趋炎附势的人士
和芸芸众生，全无风骨和气节可言。

在和赵晋臣兄弟交往唱和的过程中，辛弃疾同时也和其子侄辈多有往
来。其中有赵国兴、赵国宜等人。赵国兴名善 卿，国宜名善 郎。辛弃
疾为之作《踏莎行·和赵国兴知录韵》《南乡子·送赵国宜赴高安户
曹。赵乃茂嘉之子。茂嘉尝为高安幕官，题诗甚多》词。

（四）婺州金华人杜旂（叔高）再次来铅山过访。杜叔高兄弟五人，
俱博学工文，人称“金华五高”。据陈亮《复杜仲高（旂）》书，杜
叔高的诗同其兄伯高之赋同样有名：“叔高之诗如干戈森立，有吞虎
食牛之气。”叔高之诗大概也极富变化，各体兼备。杜叔高这次来
游，盘桓一月有余。辛弃疾同他观瀑布，游云洞，饮岐亭，宿山寺，
至春末始送别叔高归金华。其间作诗赋词十余首。

竹杖芒鞋看瀑回，暮年筋力倦崔嵬。桃花落尽无春思，直待牡丹开后
来。

只要寻花子细看，不妨草草有杯盘。莫因红紫倾城色，便去摧残黑牡
丹！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43页。

——《同杜叔高、祝彦集观天保庵瀑布，主人留饮两日，且约牡丹之
饮二首（庚申岁二月二十八日也）》 ④

花向今朝粉面匀，柳因何事翠眉颦？东风吹雨细于尘。自笑好山如好色，只今怀树更怀人。闲愁闲恨一番新。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91—1592页。

——《浣溪沙·偕杜叔高、吴子似宿山寺，戏作》^①

落花时节，杜鹃声里送君归。未消文字湘累，只怕蛟龙云雨，后会渺难期。更何人念我，老大伤悲？已而已而。算此意，只君知。记取岐亭买酒，云洞题诗。争如不见，才相见便有别离时。千里月两地相思。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96—1597页。

——《婆罗门引·别杜叔高。叔高长于楚辞》^②

古道行人来去，香满红树，风雨残花。望断青山，高处都被云遮。客重来风流觞咏，春已去光景桑麻。苦无多，一条垂柳，两个啼鸦。人家。疏疏翠竹，阴阴绿树，浅浅寒沙。醉兀篮舆，夜来豪饮太狂些。到如今都齐醒却，只依旧无奈愁何。试听呵，寒食近也，且住为佳。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605—1606页。

——《玉蝴蝶·追别杜仲高》^③

以上所引诸词，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对友人的鼓励和劝勉。对此时还是布衣的杜旂，辛弃疾认为，牡丹花虽以红紫为贵，但其中也有奇异的品种，例如黑牡丹，虽无倾城之色，也决不应对它加以摧残。其关心、爱护之情溢于言表。

（五）与信上二泉赵昌父、韩仲止的交往和唱和。信上二泉是南宋中期信州的两位著名诗人：赵蕃和韩淲。

赵蕃字昌父，上饶玉山人，南渡寓居永丰县南之章泉，因自号章泉先生。据刘宰《漫塘集》卷三二《章泉赵先生墓表》载，赵昌父自淳熙十六年（1189）从衡州安仁县瞻军酒库奉祠退归以后，寓居于家中三十三年。《中兴以来绝妙词选》卷四称赞说：“赵昌甫名蕃，号章

泉，负天下重望，屡召不起。刘后村所谓‘一生官职监南岳，四海诗名仰玉山’者此也。”刘克庄原诗题为《寄赵昌父》，见载于《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为刘克庄嘉定八年（1215）前后所作。全诗云：“世上久无遗逸礼，此翁白首不弹冠。一生官职监南岳，四海诗盟主玉山。经岁著书人少见，有时入郭俗争看。何因樵服供薪水，得附高名野史间！”表达了无比的敬仰。

庆元间，辛弃疾同赵昌父的唱和，前文已有介绍。而嘉泰间所作词，如稼轩词中长调的《哨遍》词，有一长长的题目略云：“赵昌父之祖季思学士，退居郑圃，有亭名鱼计，字文叔通为作古赋。今昌父之弟成父，于所居凿池筑亭，榜以旧名。昌父为成父作诗，属余赋词，余为赋《哨遍》……”其后，还引《庄子》的言论，研讨其文中的语义，如同一篇小型的论文。姑引其下片所言：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62—1763页。

噫。子固非鱼，鱼之为计子焉知？河水深且广，风涛万顷堪依。有网罟如云，鹈鹕成阵，过而留泣计应非。其外海茫茫，下有龙伯，饥时一啖千里。更任公五十犗为饵，使海上人人厌腥味。似鲲鹏变化能几？东游入海此计，直以命为嬉。古来谬算狂图，五鼎烹死，指为平地。嗟鱼欲事远游时，请三思而行可矣。 ③

所谓鱼计亭，同治《玉山县志》卷一载：“鱼计亭，赵旻父叡居郑州时所名字，字文虚中为之赋，后四世孙藏复作亭于县之章泉，以旧赋刻石，亦以名亭。”因《庄子·秋水》中有庄子与惠子关于鱼的辩论，遂引发对庆元以来士大夫出处问题的论争，词的下片所表达的，依然是辛弃疾为鱼择地而居出谋划策：江河不可往，洋海不要赴，请鱼若事远游，尚须三思而行。这和几年前他在《水龙吟·用些语再题瓢泉……客皆为之醺》词中为泉择地的心态和情趣相当一贯，并无不同。

韩仲止名澂，韩元吉（字无咎）之子。其父所居上饶南屏山上有流泉，南涧即无咎之自号，而涧泉为仲止之号。仲止以诗词鸣于信上，与赵蕃齐名。

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九七《赵逢原诗序》亦盛称韩澂高节：“上饶郡为过江文献所聚，南涧、方斋之文，稼轩之词，皆名世。至章泉、涧泉，又各以其诗号为大家数。然世之所以共尊翊二公，帖然

无异论者，岂直以其诗哉？其人皆唾涕荣利，老死闲退，槁而不可荣，贫而不可贿，有陶长官、刘遗民之风，虽无诗亦传，况其诗自妙绝一世乎？”查韩澆以荫补官，绍熙末年，供职行在太平惠民药局，《涧泉集》卷一五有诗，题为“庆元庚申二月，药局书满。七月还涧上”云云。又《三月下旬药局书满》诗，有“卖药居吴市，人犹识姓名。自惊无遁志，谁信有浮荣”句。庚申即庆元六年（1200）。辛弃疾《贺新郎》词题称“韩仲止判院山中见访，席上用前韵”，以“判院”相称，应即指判惠民药局而言。而周文璞《方泉诗集》卷三《送涧泉》诗，亦有“长安卖药市，堇堇十载强”句。十载所指就是自绍熙至庆元六年之十一年间。

辛弃疾与韩仲止相识甚早。淳熙九年（1182）九月二十八日，辛弃疾寓居上饶带湖之初，曾在上饶南十余里的南岩会见来访的朱熹，在座的有韩仲止和其父韩无咎、上饶诗人徐安国及辛弃疾的门人范廓之等。辛弃疾特为赋《满江红·游南岩，和范廓之韵》词。

韩仲止的仕宦，和他人略有不同。自绍熙改元以后，整个庆元间皆在行在所任职于惠民药局。《涧泉集》卷一五有诗，题为：“庆元庚申二月，药局书满。七月还涧上。嘉泰元年秋，入吴试罢，冬暮得阙而归，今五年矣。”而其后，周文璞《方泉诗集》卷三《送涧泉》诗云：“长安卖药市，堇堇十载强。复缀守藏史，得近中书堂。”知韩仲止又在开禧间入朝，任中书门下省的“内府守藏史”一类官员。总之，其因与当权者韩侂胄有些宗族连带关系，故其出仕都在韩党执政期间。庆元党禁以来，韩仲止虽不曾与韩侂胄走得很近，却也不是反韩的斗士。迨至开禧三年（1207）韩侂胄败亡，韩仲止痛绝政敌史弥远，从此弃官，居乡不出。如《东南纪闻》卷一所云，“以荫补京官，清苦自持。史相当国，罗致之，不少屈，一为京局，终身不出，人但以韩判院称”。

庆元六年（1200）秋，韩仲止自行在归，山中见访时，辛弃疾赋《贺新郎》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贺新郎·韩仲止判院山中见访，席上用前韵》，第1630页。

听我三章约。有谈功谈名者舞，谈经深酌。作赋相如亲涤器，识字子云投阁。算枉把精神费却。此会不如公荣者，莫呼来政尔妨人乐。医俗士，苦无药。当年众鸟看孤鹗。意飘然横空直把，曹吞刘攫。老

我山中谁来伴，须信穷愁有脚。似剪尽还生僧发。自断此生天休问，倩何人说与乘轩鹤？吾有志，在丘壑。

正因为韩仲止政治上倾向于韩侂胄，所以在庆元六年其暂时归乡来访席上，辛弃疾便因此约法三章，“此会不如公荣者，莫呼来政尔妨人乐”。相约与友人只谈情谊，只言丘壑而已。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七《赵逢原诗序》，第4089页。

刘克庄曾谓韩漉“唾涕荣利，老死闲退，槁而不可荣，贫而不可贿”，这是辛弃疾敬重韩仲止，与其始终保持友谊的原因。

上饶还有一位诗人名徐文卿，字斯远，也是一位淡泊名利的人，辛弃疾庆元二年（1196）曾因其落第，写了一首《贺新郎·和徐斯远下第谢诸公载酒相访韵》给他，为之鸣不平。叶适写过《徐斯远文集序》，称：“斯远与赵昌父、韩仲止，扶植遗绪，固穷一节，难合而易忤，视荣利如土梗，以文达志，为后生法。”

二 寓悲愤于歌词

（一）庆元中，辛弃疾的歌词创作进入了第二个高潮。其中庆元五年前后他为期思秋水堂所作的两首《哨遍》以及一首《兰陵王》、一首《六州歌头》，是他长调慢词中的杰作。《哨遍》词第一首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哨遍·秋水观》，第1529—1530页。

蜗角斗争，左触右蛮，一战连千里。君试思，方寸此心微。总虚空并包无际。喻此理，何言泰山毫末？从来天地一稊米。嗟小大相形，鲲鹏自乐，之二虫又何知？记跖行仁义孔丘非，更殒乐长年老彭悲。火鼠论寒，冰蚕语热，定谁同异？噫。贵贱随时，连城才换一羊皮。谁与齐万物？庄周吾梦见之。正商略遗篇，翩然顾笑，空堂梦觉题秋水。有客问洪河，百川灌雨，泾流不辨涯涘。于是焉河伯欣然喜，以天下之美尽在己。渺沧溟望洋东视，逡巡向若惊叹，谓我非逢子。大方达观之家未免，长见悠然笑耳。此堂之水几何其？但清溪一曲而已。

秋水堂，在期思瓜山下的一丘一壑间，是期思居第的主要建筑。辛弃疾以“秋水”命名，自是出于《庄子·秋水》篇“秋水时至，百川灌河。泾流之大，两涘渚崖之间，不辩牛马。于是焉河伯欣然自喜，以天下之美为尽在己”诸语。《秋水》是主张“万物一齐，孰短孰长”的。河伯以一涘之流，不知北海之大，正如秋水堂前的期思溪，不过是清溪一曲。然而，又正如泰山和毫末，鹏和鸪，孔丘和盗跖，彭祖和殇子，火鼠和冰蚕，它们的大小都是相对的。从广袤的空间和时间看，世上一切斗争，也就像蜗牛一角上的蛮触之战，是为了蝇头小利而争个不休，毫无价值。在庆元党禁时期，发出这类泯没是非、取消矛盾的议论，显然是对当时所不应出现的党争现象的一种否定。

汉朝人贾谊作长沙王太傅，有鸪鸟飞入屋舍，止于座隅。贾谊以鸪为不祥鸟，恐自己寿命不永，乃作《鸪鸟赋》，有“野鸟入室兮，主人将去。请问于鸪兮，予去何之？……鸪乃叹息，举首奋翼，口不能言，请对以臆”等语句。辛弃疾“属得疾，暴甚，医者莫晓其状。小愈，困卧无聊，戏作以自释”，于是仿效《鸪鸟赋》，作《六州歌头》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六州歌头·属得疾，暴甚，医者莫晓其状。小愈，困卧无聊，戏作以自释》，第1538页。

晨来问疾，有鹤止庭隅。吾语汝：只三事，太愁余，病难扶。手种青松树，碍梅坞，妨花径，才数尺，如人立，却须锄。（其一）秋水堂前，曲沼明于镜，可烛眉须。被山头急雨，耕垄灌泥涂。谁使吾庐，映污渠？（其二）叹青山好，檐外竹，遮欲尽，有还无？删竹去，吾乍可，食无鱼。爰扶疏。又欲为山计，千百虑，累吾躯。（其三）凡病此，吾过矣，子奚如？口不能言臆对：虽卢扁药石难除。有要言妙道（事见《七发》），往问北山愚，庶有瘳乎？^②

这是一首奇特的词，它假设秋水堂主人同鹤的一段对话，由主人向前来问疾的鹤解释致疾的三件事：亲手种植的松树妨碍了梅坞花径，新开池（辛弃疾庆元移居之初曾新开池，见《南歌子·新开池，戏作》）被山雨挟带泥沙灌满，竹林遮挡了看山的视线。而作者代鹤所拟的答词却是让他问北山愚公，去求一个彻底的解决办法（《列子·汤问》载，北山愚公因大山当道，率子孙开山筑路不止）。词中没有像《鸪鸟赋》那样大谈人世兴衰、万物变化以及“其生若浮，其死若休”的道理，而只是讲青松、池塘、竹林引起的烦恼，在哲学家眼

中，可谓俗之又俗，而作者却因忧虑及此而致疾，所以莫名其妙，不可理解。既然“医者莫晓其状”，那么，此词主旨何在？作者想要表达的到底是什么？其实，辛弃疾之疾，就是对其居处的山水草木爱之至深，因爱而致疾，他人不晓，所以无药可医。此举既不被理解，所以他要作词自嘲。然而天下滔滔，为了功名利禄奔走尘埃，到了无所不用其极的地步，在庆元党禁时期，那些助韩攻伪的人中还少吗？作者的用意是否在于通过自嘲，反衬他对卑鄙污浊人物的鄙视呢？

在庆元间党禁最严酷的日子里，辛弃疾的词作别开生面，其中往往把悲愤寄寓于娱情山水之中。如果上词是写辛弃疾因爱我铅山之山、爱我铅山之水而得病，那么，作于庆元五年（1199）八月二十三日的一首《兰陵王》，则把悲愤世事的寓意几乎和盘托出。这首词前有一长序：

己未八月二十日夜，梦有人以石研屏见饷者，其色如玉，光润可爱。中有一牛，磨角作斗状。云：“湘潭里中有张其姓者，多力善斗，号张难敌。一日，与人搏，偶败，忿赴河而死。居三日，其家人来视之，浮水上，则牛耳。自后并水之山，往往有此石，或得之，里中辄不利。”梦中异之，为作诗数百言，大抵皆取古之怨愤变化异物等事，觉而忘其言。后三日，赋词以识其异。

这篇序详载梦中的异事，并说明作词的原委。辛弃疾被张难敌斗败死后精气犹化为牛作困斗之状所感动，推广此意作下这首记梦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46页。

恨之极，恨极销磨不得。苌弘事人道后来，其血三年化为碧。郑人缓也泣：吾父，攻儒助墨。十年梦沉痛化余，秋柏之间既为实。相思重相忆。被怨结中肠，潜动精魄。望夫江上岩岩立。嗟一念中变，后期长绝。君看启母愤所激，又俄顷为石。难敌。最多力。甚一忿沉渊，精气为物，依然困斗牛磨角。便影入山骨，至今雕琢。寻思人世，只合化，梦中蝶。^①

这首词上中两片“大抵皆取古之怨愤变化异物等事”所举苌弘、郑缓、望夫妇、启母四人都是因冤愤或抱怨而身化为石。《庄子·外物》篇载：“苌弘死于蜀，藏其血，三年而化为碧。”注解说明，苌弘是因忠而遭谮，刳肠而死。《列御寇》篇又载：“郑人缓也，呻吟裘氏之地。只三年而缓为儒，……使其弟墨，儒墨相与辩，……十年而

缓自杀，其父梦之，……既为秋柏之实矣。”武昌北山有望夫石，为妇人送夫赴役，死而化为石。华山有启母石，夏启生而其母化为石。以上四例中，苌弘化碧玉，玉自石出；郑缓化秋柏之实，实与石同音；望夫妇与启母均化为石。这四个因怨愤化为石的典故，辛词以为其变化原出于“恨之极，恨极销磨不得”，或“相思重相忆。被怨结中肠，潜动精魄”，或“一念中变，后期长绝”所致。下片赋张难敌虽斗败，但抵死不屈，化作石仍为困斗之状，则全篇重点即在于赞美张难敌的斗争精神。张难敌是失败的英雄，其身虽死，精魄长存。此词作于庆元五年（1199）八月党禁高潮时期，是否有某种隐喻寄托呢？肯定是有的。篇中特别写出“攻儒助墨”“十年梦”字样，其为伪学受害者及所有受韩党攻讦的群贤大鸣不平，含意是很明显的。

在作此词的稍后，辛弃疾又作了一首《念奴娇·重九席上》词。亦寓讥刺之意。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646页。

龙山何处？记当年高会，重阳佳节。谁与老兵供一笑，落帽参军华发。莫倚忘怀，西风也解，点检尊前客。凄凉今古，眼中三两飞蝶。须信采菊东篱，高情千载，只有陶彭泽。爱说琴中如得趣，弦上何劳声切？试把空杯，翁还肯道：何必杯中物？临风一笑，请翁同醉今夕。

《鹤林玉露》甲编卷一《落帽》，第7页。

据陶渊明《晋故征西大将军长史孟府君传》，孟嘉为征西大将军桓温参军，九月九日会于龙山，众僚属宾客之前，风吹落孟嘉帽，而全无知觉。桓温令左右和宾客不说破，要看他的笑话。这则故事，《晋书》《世说新语》都有记载，但都是赞美孟嘉善于周旋权臣。然而在辛弃疾看来，孟嘉落帽虽未失态，但亦仅供老兵桓温一笑而已。南宋人罗大经曾评论此词说：“桓温凶猛盖一时，宾僚相从燕赏，岂应有失礼于前者？孟嘉落帽，恐如祢正平褻服搯捩嫚侮曹瞒之意。陶渊明，嘉之甥也，为嘉作传，称其在朝仗正顺，门无杂宾。则嘉亦一时之望，乃肯从温，何也？温尝从容谓曰：‘人不可无势，我乃能驾驭卿。’亦颇有相靳之意。辛幼安《九日》词云：‘谁与老兵供一笑，落帽参军华发。莫倚忘怀，西风也解，点检尊前客。凄凉今古，眼中三两飞蝶。’意谓嘉不当从温，故西风落其帽以贬之，若免冠然。”

⑤罗大经认为，孟嘉以一名士，甘心受不可一世的桓温钳制，当然因其以势相临之故，所以西风有意落其帽以贬之。按罗氏解释，则词中的“点检”二字，不仅是“挑选”，还应含有“专门戏侮嘲弄某人”的意思。如此看来，这首词对依附于桓温的孟嘉是不客气的，词语之间含讥带刺，这对庆元党禁时期追随韩侂胄的党羽，自然有所影射。

《朱子语类》卷一三六《历代》三，第3235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九《贺新郎·陈同父自东阳来过余，留十日，与之同游鹅湖……可发千里一笑》，第1072页。

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时期，他对陶渊明的褒美和对诸葛亮的摒弃态度。在南宋理学家朱熹心目中，“孟子以后人物，只有子房与孔明”⑥。辛弃疾虽然也有过“东北看惊诸葛表”的语句，但在稼轩词里，最早也仅仅把他和陶渊明并列：“把酒长亭说，看渊明风流酷似，卧龙诸葛。”⑦在其平生所敬仰的历史人物中，处于分裂时期的英雄，他只提到孙权，甚至对刘裕也不无称誉，然而对诸葛亮的隆中对策和六伐中原却只字不提。

诸葛亮在隆中议论天下大事，一开口便说不可与魏、吴争锋，只可成就霸业。建安二十三年（218）刘备夺取汉中，诸葛亮据守成都。第二年关羽出兵取樊城，诸葛亮并未实践隆中对策的承诺，率益州之众以出秦川，结果关羽孤军作战，终至败亡。到了三国鼎立，天下三分不可逆转时，虽六出祁山又何济于事？兴汉大业本应天下人共同承担，事必躬亲，又岂能挽救事业的失败？不以成败论英雄，是宋儒的迂腐之见，所以，志大才疏的张浚才会被他们捧到极高的地位。这或许是辛弃疾不能苟同的。庆元间，辛弃疾目睹时艰及侪辈的背弃，遂于词章中大加颂扬陶渊明。如：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31—1432页。

一自东篱摇落，问渊明岁晚，心赏何如。……空怅望风流已矣，江山特地愁余。⑧

——《汉宫春·即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59页。

岁岁有黄菊，千载一东篱。^⑫

——《水调歌头·赋傅岩叟悠然阁》

一尊搔首东窗里。想渊明《停云》诗就，此时风味。江左沉酣求名者，岂识浊醪妙理？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46页。

——《贺新郎·邑中园亭，仆皆为赋此词。一日独坐停云，水声山色，竞来相娱，意溪山欲援例者，遂作数语，庶几仿佛渊明思亲友之意云》^⑬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49页。

想东篱醉卧参差是。千载下，竟谁似！^⑭

——《贺新郎·再用前韵》

也许辛弃疾服膺陶渊明的用意，是在这场政治斗争中，坚守住阵地，不肯有稍许的动摇。所以肯为天下一出的诸葛亮成了词中屡加嘲讽的对象。在一首“题傅岩叟悠然阁”的《贺新郎》词中，他反用黄庭坚诗意：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53页。

路入门前柳，到君家悠然细说，渊明重九。岁晚凄其无诸葛，惟有黄花入手。^⑮

黄庭坚在《宿旧彭泽怀陶令》诗中有“凄其望诸葛，肮脏犹汉相”句，辛弃疾却说，他这时心中只有陶渊明，没有诸葛的位置。另一首《玉蝴蝶》词中他又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玉蝴蝶·杜仲高书来戒酒，用韵》，第1607页。

侬家。生涯蜡屐，功名破甑，交友抔沙。往日曾论，渊明似胜卧龙些。^⑯

陶渊明一生没有建树什么功业，却赢得辛弃疾的敬重。反观诸葛亮，既不能恪守“不求闻达”的素志，又无力恢复中原，反不如陶渊明终老林下的操守。所以，当庆元党禁时期，许多人投靠韩侂胄之际，辛弃疾一再于诗词中称颂陶渊明。在《念奴娇》词中，他写孟嘉落帽，即如罗大经所觉察到的含讥寓贬，良具苦心。他通过“凄凉今古，眼中三两飞蝶”词句表明，古往今来，真正不为权力所动心的人物，亦即悠游于林下、高尚的情操超迈千古的，为数不多。而他所最敬慕的，就只有一度担任彭泽令的陶渊明一人而已。这也是庆元党禁时期，辛弃疾无数次地吟诵陶渊明的高风亮节的缘故。

（二）从绍熙改元以来，辛弃疾生平友好凋零殆尽。陆九渊、任诏、范成大、陈亮、马大同、王正己、范如山、陈居仁、钱之望、王自中，相继于这一期间病逝。眼看朋辈相继归于尘土，进入暮年的辛弃疾所感受的寂寞可想而知。特别是在庆元六年（1200）的春天，一代理学宗师、辛弃疾的好友朱熹也在日益严酷的迫害中溘然长逝了。

朱熹病逝于这年的三月九日。辛弃疾得知朱熹去世的消息，已经进入四月份了。接到讣告时，他正在读《庄子》，就用《庄》语赋悼词《感皇恩》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感皇恩·读〈庄子〉，闻朱晦庵即世》，第1612页。

案上数编书，非《庄》即《老》。会说忘言始知道。万言千句，不自能忘堪笑。今朝梅雨霁，青天好。一壑一丘，轻衫短帽。白发多时故人少。子云何在，应有《玄经》遗草。江河流日夜，何时了？^③

这首词上半阕分明是他阅读《庄子》时的感受，《庄子·外物》说：“言者所以在意，得意而忘言。吾安得夫忘言之人而与之言哉！”只有“得意而忘言”之人才可称得上知大道者。可惜自己读罢《庄子》却始终不能忘掉其千言万语，故而可笑。“梅雨”正初夏节候，与得知朱熹逝世的时间完全相符。下半阕“一壑一丘”数句，正说自家屏伏丘壑、渐入老境之际，而忽得故人噩耗，遂有“白发多时故人少”的浩叹，所寓隐痛确实因朱熹而发。汉代扬雄（字子云）作《太玄》解释《易》经。“子云何在，应有《玄经》遗草”比喻朱熹注释经传的著作必尚有未传者，而“江河”二句则概括杜甫《戏为六绝句》中“王杨卢骆当时体，轻薄为文哂未休。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

古流”语句，反讽当时攻击、禁止伪学的人们。认为朱熹必将垂名不朽，如同江河万古长流永无了时一样。

《四朝闻见录》丁集《庆元党》，第147页。

朱熹去世之时，党禁正严。《四朝闻见录》载：“庆元六年，公（朱熹）终于正寝。郡守傅伯寿以党禁不以闻于朝，犹遣人以赙至，其家辞焉。”^②傅伯寿字景仁，淳熙间名士傅自得的不肖子（辛弃疾寓居带湖初曾有词与傅自得），庆元元年（1195）曾草诏丑诋善类。

十月，朱熹葬于建阳。《两朝纲目备要》详细记载了葬礼前所发生的事情：

《续编两朝纲目备要》卷六《宁宗皇帝》，第99—100页。

三月甲子朱熹卒。……十月壬申葬于建阳县唐石里之大林谷。黄榦主丧礼，蔡沈主丧役。时伪党禁严，太守则韩侂胄之党傅伯寿也。然会葬者亦几千人。先是，正言施康年言：“四方伪徒期以一日聚于信上，欲送伪师朱熹之葬。……今熹身已歿，其徒不忘，生则画像以事之，歿则设位以祭之，容有此事，然会聚之间必无美意，若非妄谈世人之短长，则是谬议时政之得失，望令守臣约束，仍具已施行申尚书省。”从之。^③

在朝廷已明令守臣约束，不得聚众会葬的情况下，参与葬礼者犹有近千人，恐怕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夸大之词。理学门下在党禁期间，既已四散，且多改易衣冠，以自别于理学门徒，怎么可能不顾朝廷禁令，有勇气参加朱熹的葬礼呢？史书记载，朱熹卒后，士大夫及朱熹故旧甚至不敢表达哀悼之意，作祭文者只有不在伪学籍的两位文学大师，一位是寓居浙东会稽的陆游，另一位就是寓居铅山的辛弃疾。

《四朝闻见录》又载：

《四朝闻见录》丁集《庆元党》，第147—148页。

庆元六年，公终于正寝。……时故旧莫敢致哀，陆公游仅以文祭云：“某有捐百身起九原之心，倾长河注东海之泪。路修齿耄，神往形留。公歿不忘，庶其歆飨。”仅此六句，词有所避而意亦至矣。……陆公之祭文公，……不敢以一字诵其屈。盖当时权势熏灼，诸贤至不敢出声吐气，惟以目相视而已。^④

《宋史》卷四〇一，第12165页。

从这一记载看，当时朱熹的故旧友好尚且不敢有任何哀痛不满的表示，何况诸生？所以，“会葬者亦几千人”同《宋史·辛弃疾传》中“门生故旧至无送葬者”^⑩的记载相比较，是很不真实的。

《杨万里集笺校》卷三六《寄陆务观》，第1866页。

《朱熹集》卷六四，第3339、3341页。两书当作于庆元五年（1199）。

陆游是朱熹生前友好。在庆元党禁期间，他同韩侂胄有联系，韩侂胄有意请他出山修史。江西庐陵诗人杨万里曾写诗规劝陆游：“不应李杜翻鲸海，更羡夔龙集凤池。道是樊川轻薄杀，犹将万户比千诗。”

^⑪意思是作为一代大诗人，不应过分热衷名利。朱熹生前在《答巩仲至》的两封书中也曾担心陆游“迹太近，能太高，或为有力者所牵挽，不得全此晚节”，又说：“放翁近报亦已挂冠，盖自不得不尔。近有人自日边来，云今春议者欲起洪景庐与此老，付以史笔。……已而当路有忌之者，其事遂寝。……然在此翁，却且免得一番拖出来，亦非细事。”^⑫虽然朱熹对陆游同韩侂胄的联系颇有微词，但陆游却仍然对朱熹的去世表达了沉痛的哀悼之情，这在举世滔滔皆欲同伪学划清界限之时，能有一位局外人站出来为朱熹之死说句公道话，已十分难得，的确显示了放翁陆游极其可贵的正义感。

早在两年前，韩党已对抗战派中著名人士如辛弃疾停止了弹劾，恢复了政治地位和名誉。但是，辛弃疾却始终不同韩侂胄有任何个人来往。至于朱熹，辛弃疾则一如既往，仍旧维持与其正常的联系。朱熹去世后，辛弃疾不顾伪学禁网，在朱熹的故旧与门生都表示缄默甚至不敢送葬的情况下，作祭文前往哭之。《宋史》本转载：

《宋史》卷四〇一，第12165—12166页。

熹歿，伪学禁方严，门生故旧至无送葬者。弃疾为文往哭之曰：“所不朽者，垂万世名。孰谓公死，凛凛犹生！”^⑬

《东雅堂昌黎集注》卷五，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这篇祭文现仅存片羽如上，全文已不得见。但它的意思也和哀词相仿佛。韩侂胄党羽本以为，伪学宗师一死，朱熹的声名和学术即将一落

千丈，此后便可以为所欲为地实行文化学术上的专制。然而辛弃疾的观点却全然不同，认为朱熹虽死犹生，不但不会遗臭万年，还将永垂不朽。韩愈《调张籍》诗云：“李杜文章在，光焰万丈长。不知群儿愚，那用故谤伤？蚍蜉撼大树，可笑不自量。”^①辛弃疾不是理学体系中人，对政治上只尚空谈、不务实际的倾向也并不赞成，但他反对实行党禁学禁，反对专制统治，在大是大非面前，立场极为鲜明。他敢于公开赞扬朱熹，若非不畏强暴而正气凛然，信念执着而不挠不屈，笃于友谊而死生不渝，又哪里能做得到呢？

三 词体改革的新成果

庆元六年（1200）夏季过后，辛弃疾在铅山山间，继续作词，亦有讥刺朝政、议论时事之作。他有两首《雨中花慢》，其一题为“登新楼，有怀赵昌甫、徐斯远、韩仲止、吴子似、杨民瞻”，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637页。

旧雨常来，今雨不来，佳人偃蹇谁留？幸山中芋栗，今岁全收。贫贱交情落落，古今吾道悠悠。怪新来却见，文《反离骚》，诗《发秦州》。功名只道，无之不乐，那知有更堪忧。怎奈向儿曹抵死，唤不回头！石卧山前认虎，蚁喧床下闻牛。为谁西望。凭栏一饷，却下层楼。^②

《前汉书》卷八七上《扬雄传》。收入《二十五史》，第326页。

《扬子云集》卷五《反骚》，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反骚》即《反离骚》。

《杜诗详注》卷二五《秋述》，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2208页。

扬雄虽然喜读《离骚》，却对屈原悲愤忧君、以身殉国无法理解，这当然和他的政治态度有关，《汉书》记载，扬雄“以为君子得时则大行，不得时则龙蛇，遇不遇命也，何必湛身哉！乃作书，往往摭《离骚》文而反之，自岷山投诸江流以吊屈原，名曰《反离骚》”^③。扬雄投靠新莽，《反离骚》却讥笑屈原不能回复旧都，“何必湘渊与涛濞”^④，他不是吊屈原，分明是为他自己的“剧秦美新”行径辩护、解嘲。由是可知词的意旨在于痛斥士大夫中某些人不甘贫贱，为谋求富贵谄媚当权派。值得注意的是，词中多用散文的语言，如开头“旧

雨常来”两句，就出自杜甫《秋述》诗的小序：“秋，杜子卧病长安旅次，多雨生鱼，青苔及榻。常时车马之客，旧雨来，今雨不来。”

⑤用以切旧时友人急于追求富贵的行径，最为贴近。“功名只道，无之不乐，那知有更堪忧”以下各句，也都是散文语言。作者为了议论，借鉴和运用散文的创作手段，在这一时期的词作中多有体现。

《水心文集》卷一二《徐斯远文集序》。收入《叶适集》，第214页。

在党禁期间，也曾有少数和辛弃疾关系较切近的人，劝他和光同尘，与世沉浮。这首《雨中花慢》词正是通过指斥社会上趋炎附势的现象表明他的严正立场，即坚守“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信条。赵昌父已弃官家居。吴子似仅做铅山县尉，不求闻达。韩仲止名澆，韩元吉之子。韩元吉生前官至吏部尚书，韩仲止却在行在任管理药局的小官。徐斯远名文卿，玉山人。叶适曾说：“斯远有物外不移之好，负山林沉痾之疾。……斯远与赵昌父、韩仲止，扶植遗绪，固穷一节，难合而易忤，视荣利如土梗，以文达志，为后生法。”⑥杨民瞻则是辛弃疾的得意弟子，其时并未出仕。这首词怀念的这几位在上饶、玉山以及行在所的朋友大都能与辛弃疾持同一信条，此词与侪辈共勉之意显然可见。

庆元六年（1200）秋九月，吴子似铅山县尉任满，辛弃疾再赋《雨中花慢》词相送：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雨中花慢·吴子似见和，再用韵为别》，第1640页。

马上三年，醉帽吟鞭，锦囊诗卷长留。怅溪山旧管，风月新收。明便关河杳杳，去应日月悠悠。笑千篇索价，未抵蒲桃，五斗凉州。停云老子，有酒盈尊，琴书端可销忧。浑未解倾身一饱，渐米矛头。心似伤弓塞雁，身如喘月吴牛。晓天凉夜，月明谁伴，吹笛南楼？⑦

《三国志·魏书》卷三《明帝纪》。收入《二十五史》，第13页。

作者用整个上半阙为吴子似的仕途忧虑。《三国志·魏书·明帝纪》注引《三辅决录》载：“中常侍张让专朝政，……（孟他）以蒲桃酒一斛遗让，即拜凉州刺史。”⑧一斛为十斗。杜甫不是有“李白斗酒诗百篇”的诗句吗？依此推算，“千篇索价”正应为十斗亦即一斛。

然而同样一斛酒，在孟他可换得凉州太守，而在吴子似，“马上三年”所吟哦成的一千篇诗，却不抵其一半（即五斗），然则今人卖官的索价又可谓远远高过了古人。正是通过这些词句，暴露了作者对赂遗盛行这样的黑暗社会现实的谴责。把议论藏于词意的背后，确是作词的好手段！

同一时期，辛弃疾还写了一首《西江月·遣兴》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51页。

醉里且贪欢笑，要愁那得功夫。近来始觉古人书，信着全无是处。昨夜松边醉倒，问松“我醉何如”？只疑松动要来扶，以手推松曰“去”。^⑤

《孟子·尽心下》载：“孟子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仁人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孟子的疑古精神很强烈，他怀疑周武王讨伐殷纣王之战血流漂杵的记载是否真实，其实是对武王“以至仁伐至不仁”的真实性提出疑义。辛弃疾何以要到庆元党禁时期才始觉悟到孟子观点的正确呢？我想，这必又是针对性很强的感受。学术文化领域的是是非非，只有经过时间的沉淀和社会发展的验证才能分辨清楚，自应采取较短论长、自由争论的态度，促进其解决，采取专制压迫手段并不能证明真理必然在压迫者一边。词的下半阕，用了辛弃疾最常见的散文笔法，即以对话的形式，描摹词人醉后的情态，体现词人刚健不移的坚定性格。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46页。

庆元前后六年，此后宋宁宗改元嘉泰元年（1201）。这年春，辛弃疾写了一首颇有名气的《贺新郎》词，词前有题曰：“邑中园亭，仆皆为赋此词。一日独坐停云，水声山色，竞来相娱，意溪山欲援例者，遂作数语，庶几仿佛渊明思亲友之意云。”^⑥

所谓“仆皆为赋此词”和“援例”，指的是庆元间，辛弃疾应友人之请，为铅山各处山园亭阁赋写的五首《贺新郎》，即题赵充夫东山园小鲁亭一首、题傅岩叟悠然阁二首、题傅君用山园一首、和题赵晋臣积翠岩一首。如今，独坐停云堂上，为主人献媚竞妍的溪山也要求他依照旧例为停云堂赋写一首。

辛弃疾庆元间为铅山园亭所赋各首《贺新郎》词，大都寓意深刻，其中颇能展示他这一时期词体改革的意向。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贺新郎·用前韵再赋》，第1557页。

见郑騫《成府谈词》。收入《词学》第十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46页。

如题傅岩叟悠然阁的第二首，既有“叹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谩赢得伤今感旧”伤怀语，又有“投阁先生惟寂寞，笑是非不了身前后”这样重在议论的词句。^①对扬雄的评价，南宋以前大都以孟子、荀卿并提，到南宋，贬之者渐多。^②其是是非非，一时也难以说清。这恐怕是作者有感于理学诸君子在庆元党禁时期的命运而发出的感慨吧。而词多议论，更是以文为词的显著特点。

又如题赵晋臣积翠岩的《贺新郎》词，其中有“劝君且作横空鹗。便休论人间腥腐，纷纷乌攫”的词句。意境既雄浑奇伟，又寄寓词人希望，盼有一只横空出世的鹗鸟，专司荡污涤垢之职，把人间一切腥臊臭腐的东西清除干净。

而为停云堂所作的《贺新郎》词，所寓词旨更为沉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贺新郎·邑中园亭，仆皆为赋此词……庶几仿佛渊明思亲友之意云》，第1746页。

甚矣吾衰矣。怅平生交游零落，只今余几？白发空垂三千丈，一笑人间万事。问何物能令公喜？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情与貌，略相似。一尊搔首东窗里。想渊明《停云》诗就，此时风味。江左沉酣求名者，岂识浊醪妙理？回首叫云飞风起。不恨古人吾不见，恨古人不见吾狂耳。知我者，二三子。^③

见《词林纪事》所引楼敬思语，成都古籍书店1982年版，第310页。

以上这些词作以及这一时期的许多词作中，除了议论入词之外，运用散文的章法、句法以及多用散文语言也是稼轩词体的重要特征之一。如《贺新郎·韩仲止判院山中见访，席上用前韵》词的开头结尾各句是：“听我三章约。有谈功谈名者舞，谈经深酌。作赋相如亲涤器，识字子云投阁。”“吾有志，在丘壑。”而词中则大谈高士之会不可

因俗士而败兴的道理，并用了三句词“当年众鸟看孤鹗。意飘然横空直把，曹吞刘攫”，盛赞后汉祢衡辱骂曹操及侮慢刘表的气概，则此词几乎就是一篇高士论或医俗士赋。词中出神入化地借用了《世说新语》《后汉书》等书中的散文语句，其“驱使《庄》、《骚》、经、史，无一点斧凿痕”^①，令熟读古代典籍者亦为之神往。

如果说以赋为词或以文为词的词体革新手段，在出使闽地之前，辛弃疾曾偶一为之，那么，自绍熙五年（1194）带湖归来，特别是庆元、嘉泰间寓居瓢泉之后，其风则大炽。其中以两首涉及辛茂嘉的词为主要代表，分别是：

烈日秋霜，忠肝义胆，千载家谱。得姓何年？细参辛字，一笑君听取。艰辛做就，悲辛滋味，总是辛酸辛苦。更十分向人辛辣，椒桂捣残堪吐。世间应有，芳甘浓美，不到吾家门户。比着儿曹，累累却有，金印光垂组。付君此事，从今直上，休忆对床风雨。但赢得靴纹绉面，记余戏语。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74—1575页。

——《永遇乐·戏赋辛字，送茂嘉十二弟赴调》^②

绿树听鹈鴂，更那堪鹧鸪声住，杜鹃声切！啼到春归无寻处，苦恨芳菲都歇。算未抵人间离别。马上琵琶关塞黑，更长门翠辇辞金阙。看燕燕，送归妾。将军百战身名裂。向河梁回头万里，故人长绝。易水萧萧西风冷，满座衣冠似雪。正壮士悲歌未彻。啼鸟还知如许恨，料不啼清泪长啼血。谁共我，醉明月？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31页。

——《贺新郎·别茂嘉十二弟。鹧鸪杜鹃实两种，见〈离骚补注〉》^③

据陈柏泉《江西出土墓志选编》，辛勣为次膺孙。江西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第145页。

辛茂嘉名勣，是辛次膺的孙子^④，庆元间曾为提举福建市舶司属官，嘉泰间曾知仁和县，赴调过铅山，辛弃疾写下这两首悲壮激烈的歌词送他。

今人刘永濬先生曾有专门言论涉及第二首词，他说：

刘永濬《读辛稼轩送茂嘉十二弟之〈贺新郎〉词后》。收入邓广铭《稼轩词编年笺注（定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第548—549页。

谈此词者多以《恨赋》或《拟恨赋》相拟，以予考之，实本之唐人赋得诗，与李商隐咏“泪”之七律尤复相似。……唐人每用此体赠别。……李商隐咏“泪”之七律云：“永巷长年怨绮罗，离情终日思风波。湘江竹上痕无限，岷首碑前洒几多！人去紫台秋入塞，兵残楚帐夜闻歌。朝来灞水桥边过，未抵青袍送玉珂。”此诗题只一泪字，实亦赋得泪以送别。诗中列举古人挥泪六事，句各一事，不相连续，至结二句方表达送别之意，打破前人律诗起承转合成规。稼轩此词列举别恨数事，打破前人前后二阙成规，与之正复相似。又，李诗用“未抵”字以承上作结，辛词用“未抵”字以承上之啼鸟而起下之别恨；李诗用在列举典实之后，辛词用在列举典实之前，殆所谓拟议以成其变化者欤？^②

《怀古录校注》卷中，第61页。

《怀古录》亦曾言：“（稼轩）尽是集许多怨事，全与李太白《拟恨赋》手段相似。”^③而前所举出的《六州歌头》则是以汉赋为词。虽通篇模拟《七发》，但其中渗透着义理，杂引着经传、诸子百家之言，最终却仍然符合词的曲子音律。至如《兰陵王》，前有长篇序言记一次离奇的梦游，后有韵文赋咏其事，小序固然是典型的散文，韵文何尝不是小序的延伸和深化、变化和神化？

正是由于辛弃疾有意识地对词体进行了多样化的探讨，把辞赋、散文等文学体裁的创作手段融会贯通，给词体的发展变化开创了一条全新之路，如后来刘辰翁所说：“稼轩横竖烂漫，乃如禅宗棒喝，头头皆是；又如悲笳万鼓，平生不平事，并尽卮酒，但觉宾主酣畅，误不暇顾。”然而，这种艺术上成熟期的到来，却正是在庆元党禁以后，是这一时期作者为了反抗政治上的压迫，抒写胸中久郁的不平之气，适应词中多议论、多说理、多抚时感事、多讥刺嘲讽的需要而产生的一种文学现象。

赋咏停云堂的《贺新郎》词正是这一时期以文为词的代表作。这首词所表达的意旨与前数首同调词基本一致，词中斥责江左沉酣于名利的

士人是虚伪的名士，作者感叹知音的稀少，发出了“不恨古人吾不见，恨古人不见吾狂耳”的豪壮言辞，以表达心中极度的愤慨和狂放之态。以语录、史传的原文，略加改动，即成华章，充分展现了调动散文语言的功力，无怪乎其流传之广。

辛弃疾于绍熙四年（1193）在临安结识的友人张鎡读到这首词，曾作了一首和章。张鎡字功父，号约斋，寓居临安，是循王张俊的曾孙，当时后起的优秀诗人。他的和词是：

张鎡《贺新郎·次辛稼轩韵寄呈》。转引自《全宋词》，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2137页。

邂逅非专约。记当年、林堂对竹，艳歌春酌。一笑乘鸾明月影，余事丹青麟阁。待宇宙、长绳穿却。念我中原空有梦，渺风尘、万里迷长乐。愁易老，欠灵药。别来几度霜天鹞。厌纷纷、吞腥啄腐，狗偷乌攫。东晋风流兼慷慨，公自阳春有脚。妙悟处、不存毫发。何日相从云水去？看精神峭紧芝田鹤。书壮语，遍岩壑。

张词回忆了在临安相识聚会之乐，盛赞辛弃疾一念一意在于恢复中原、还我河山的凌云壮志，肯定其反对派别倾轧的态度，认为辛弃疾有东晋人物的流风余韵、慷慨悲歌之概；同时也反映出，辛弃疾这几首“书壮语，遍岩壑”的《贺新郎》词，其影响早已超越铅山，如有脚阳春一般，传播于更广泛的地域。

第十九章

稜层势欲摩空

一 与傅岩叟、傅君用的友谊

（一）铅山县南七里，是辛弃疾友人傅岩叟的居址。傅岩叟名为栋，自幼研习儒学，有不凡的抱负，成年以后要一展平生“爱人利物”之志。可惜未能实现，其志向受抑而不伸，所谓“以物视物则忤，以身体物则仁。人有冻馁，若己不饥温；人有困苦，若己不安适。是不以己为己，而以物为己”。这是说，当傅岩叟有志可伸，首先便是为乡里做好事。其言有曰：“士有穷达，道无显晦。”“乃以是理施之家，而达之乡。”辛弃疾同傅岩叟的交往始于庆元二年（1196），傅岩叟向辛弃疾赠送睡香花，约请其前往赏花，而辛弃疾则有宝剑之回赠。见所赠的七绝一首：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送剑与傅岩叟》，第105页。

鏖耶三尺照人寒，试与挑灯子细看。且挂空斋作琴伴，未须携去斩楼兰！^①

见陈文蔚《克斋集》卷一〇《傅讲书生祠堂记》。

庆元四年（1198）铅山遭遇灾荒，稻谷连年不熟，老百姓嗷嗷待哺。州家遣官吏到县劝富户开仓赈济。^②而百姓却说，傅岩叟不等州县发话，早已率先捐直发廩，并且遍谕乡豪，闭余无助于恤灾。对于傅岩叟的义举，在州县将其事迹逐级上报后，辛弃疾也以其在朝中的影响，欲通报当权者，授予岩叟官职，以表彰其善行。傅岩叟以非其志推辞，辛弃疾也只好作罢。但内心深处对傅岩叟却颇为加敬。此后，两人的交往增多，辛弃疾赠予傅岩叟的词作也较之前大增。

县南七里玉虚观前，是傅岩叟的住处。庆元五年，傅岩叟在家里建了一个悠然阁，辛弃疾后来特作“题傅岩叟悠然阁”之《贺新郎》词，为其阐释建阁的命名之意：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53—1554页。

路入门前柳。到君家悠然细说，渊明重九。岁晚凄其无诸葛，惟有黄花入手。更风雨东篱依旧。陡顿南山高如许，是先生拄杖归来后。山不记，何年有？是中不减康庐秀。倩西风为君唤起，翁能来否？鸟倦飞还平林去，云自无心出岫。剩准备新诗几首。欲辨忘言当年意，慨遥遥我去羲农久。天下事，可无酒！^①

陶渊明九月九日出东篱赏菊，忽值郡守前来送酒，遂饮醉而归的故事，天下文人学士皆知，而“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诗句更是天下人尽知。下片的“是中不减康庐秀。倩西风为君唤起，翁能来否”各句，乃是将陶潜翁视为彼此的相知同道。而在同时写就的另一首《贺新郎·用前韵再赋》词的上片，辛弃疾写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57页。

右手淋漓才有用，闲却持螯左手。谩赢得伤今感旧。投阁先生惟寂寞，笑是非不了身前后。持此语，问乌有。^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59页。

“投阁先生”者，汉代的扬雄也。扬雄受刘歆等谄媚王莽的牵连，乃从校书阁上投下，几乎身死。其时，南宋的理学宗师朱熹刚去世不久，而围绕学术泰斗的是是非非，其生前身后，纷纷扰扰，正在争执不休。而傅岩叟与辛弃疾，对这些纷争，予以高度的关注。在别一首《水调歌头·赋傅岩叟悠然阁》词中，辛弃疾又写下“回首处，云正出，鸟倦飞。重来楼上，一句端的与君期”^③等语，显示作者在激烈的党争之下，始终未能漠然置身度外的一种心态。

傅岩叟大概小辛弃疾十余岁，进入嘉泰以后，辛弃疾还作过一首《念奴娇·赋傅岩叟香月堂两梅》词，再次表达对傅岩叟人格高尚的敬意。

香月堂也在傅岩叟居址内，因其园内有两棵白梅而命名。陈文蔚《克斋集》有一首诗，是写给傅岩叟的：“曾共傅岩孙，同坐傅岩石。纪游未抄寄，双梅解相忆。天涯思美人，折花陡岑寂。所幸柱上题，如新未陈迹。”并在诗后写有小注：“双梅在岩叟家香月堂，清古可

爱。昌甫每与稼轩同领略之，柱为稼轩题。”诗是写在辛弃疾身后的嘉定初，所以，“天涯”以下各语，都是怀念辛弃疾的诗句。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61页。

香月堂词，上片写了一个“香”字，下片写了一个“月”字。“疏影横斜，暗香浮动，把断春消息”，是写梅香。下片“香山老子，姓白来江国。谪仙人字，太白还又名白”，只写了白字。^①而楚两龚之洁，自与汉代的关心世务及后来仙去的梅福并不相同。

在辛弃疾笔下，傅岩叟就是以这样的高尚人格赢得了尊敬。

（二）辛弃疾庆元六年（1200）冬所和傅君用的两首词分别是：

是谁调护，岁寒枝？都把苍苔封了。茅舍疏篱江上路，清夜月高山小。摸索应知，曹刘沈谢，何况霜天晓！芬芳一世，料君长被花恼。惆怅立马行人，一枝最爱，竹外横斜好。我向东邻曾醉里，唤起诗家二老。拄杖而今，婆娑雪里，又识商山皓。请君置酒，看渠与我倾倒。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564页。

——《念奴娇·余既为傅岩叟两梅赋词，傅君用席上有请云：“家有四古梅，今百年矣，未有以品题，乞援香月堂例。”欣然许之，且用前篇体制戏赋》^②

曾与东山约。为鲙鱼从容分得，清泉一勺。堪笑高人读书处，多少松窗竹阁，甚长被游人占却。万卷何言达时用，士方穷早与人同乐。新种得，几花药。山头怪石蹲秋鹞。俯人间尘埃野马，孤撑高攫。拄杖危亭扶未到，已觉云生两脚。更换却朝来毛发。此地千年曾物化，莫呼猿且自多招鹤。吾亦有，一丘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第1625页。

——《贺新郎·题傅君用山园》^③

前一首词是用“赋傅岩叟香月堂两梅”词体例的再和词，其词意是说：是谁来营护四棵古梅？江上之路疏篱茅舍。暗中摸索，亦应得

知，何况霜天早晓？下片则云：我本爱梅，曾于醉中唤起诗中李公、白公二老。而如今，又在茫茫雪中，识得商山四皓。这首词仍然沿用赋写两梅体例：上片写香，下片赋月。

傅君用的山园，位于铅山县南四里（即今永平镇南）傅家山，铅山河流经其前。当庆元四年（1198）前后，辛弃疾为友人赵达夫赋东山园小鲁亭时，即曾对赵达夫“遄归故里”“放怀岩壑，若将终身”大加称颂，写下“把似未垂功名泪，算何如且作溪山主”的名句。现在，他题写傅君用山园，先就从东山写起：“曾与东山约。为鲦鱼从容分得，清泉一勺。”鲦鱼出游，即《庄子》所载庄、惠之间的那篇关于“鱼乐”谁知问题的讨论。士虽穷，却如东晋的退休宰相谢安石那样，仍然要与人同乐。

高适《同观陈十六史兴碑》（并序）。收入《全唐诗》卷二一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影印版，第499页。

“山头怪石蹲秋鹗。俯人间尘埃野马，孤撑高攫。拄杖危亭扶未到，已觉云生两脚。更换却朝来毛发。”这几句实写傅家山高处的险峻，恐怕也有暗示时局险恶的用意。高适作诗，称“楚人陈章甫继《毛诗》而作《史兴碑》，远自周末，迨乎隋季，善恶不隐，盖国风之流。未藏名山，刊在乐石，仆美其事而赋是诗焉”。其诗中有句云：“我来观雅制，慷慨变毛发。季主尽荒淫，前王徒貽厥。东周既削弱，两汉更沦没。西晋何披猖，五胡相唐突。作歌乃彰善，比物仍恶讦。感叹将谓谁？对之空咄咄。”^④辛弃疾的“换却朝来毛发”，如同“慷慨变毛发”，言登高而涉险，几乎导致登山者发白胆破之意。这和高适《同观陈十六史兴碑》诗之观史而毛发俱变一样，皆为身处疑难之际生出的感慨。这在庆元党禁之时，似为应有的感受。

乾隆《铅山县志》卷一五载，铅山县南一都为傅家山。而前一首词中曾有“我向东邻曾醉里，唤起诗家二老”，所谓“东邻二老”，即借指傅岩叟居址之二古梅。因此，地志所载的一都傅家山，应即傅君用山园。这是我们在之前所知道的关于傅君用生平的唯一消息。

（三）2018年年底，好友寄给我一份铅山新出土有关傅君用生平的石刻文字，十分罕见。现把这份石刻全文列于此处：

年月日，傅商弼治寿藏于鹅湖乡第四都之陈原。生于□□，时年七十有六。恐将来子孙，习于世俗之弊，过有僭礼，故预为终制。

予娶赵氏，亡已十五年。生子皆不育，惟茂良一人，甫冠，未娶而亡。以族孙炎为后。女一人，适从事郎赵耘夫，已亡二十年。庶子节。孙男三人。

余少而好学，限于有司程度而不遇，无行事可纪，将来不必求志铭于他人，亦不得受人谥美挽章，只填死葬年月日，附葬祖妣莹所。余少学礼，又尝学佛教，今明圣人之礼，以示子孙，使不得违。辩佛氏之非，使之不惑。别书于壁，仍自预为铭曰：

少而好学，志也。老而不遇，命也。厚葬之僭，礼不可违也。佛老之非，当破千载之惑也。

右《寿藏铭》，先君所自作也。往年，先君尝亲题《宗谱》云：“始祖岩生四子，仕南唐，官至宣徽使，与宰相徐铉议不合，出为信州刺史，卒于郡治，葬于旁罗，子孙因家焉。一子（诜）迁东洋，先君其七世孙也。曾祖（抗）、祖（缜）皆不仕，父（钦时）赠承事郎。生三子。”

先君讳商弼，字君用，居次。生于绍兴之戊寅五月丁卯日，卒于端平之甲午十月辛巳日，享年七十有七，在正寝也。绍定六年秋，尝预卜寿穴二所，一曰陈原，一曰谢坞，皆其平生所注意者。今年秋九月，一病寝革。未歿前一日迟明，自知将终，折简以命方生志，遂有“病躯危笃，昨来所托写遗文，可急来，忍死以待，为书于壁，以示子孙”之语。其文即所为《寿藏记》是也。起视其书，反卧而逝，了不乱。节痛思治命，欲不逾月，而葬于陈原。卜不吉，且为日甚迫，事弗克集。因友人王明甫质疑于克斋陈先生，先生者，先君之所敬畏者也，亦以为礼贵从宜，择吉地而葬之可也。节遂改卜于谢坞，亦所以承先志也。其地坐坤甲而面寅甲，于阴阳家为宜，且密迩稼轩先生之佳城，生得其所亲，葬得其所依，渊源有灵，亦必安安。遂用是年十二月壬午日襄事焉。惧后人不知此心，敬序其颠末如右云。

这篇奇文题为《宋儒生傅处士寿藏铭》，是以其子傅节跋文的形式代替墓埋铭。

据此文及其他资料得知：傅君用名商弼，铅山县鹅湖乡东洋人。其祖父傅缜，因发廩赈济被称为“傅长者”，入选历代《铅山志》的群贤堂。其师友陈文蔚（号克斋先生）、余大雅（朱熹门人），都是当地的学者诗人。傅君用名字皆有用世之义，而遗嘱却以平生无遇，不可

求铭溢美，匿迹销踪，自甘淡泊，只求“密迩稼轩先生之佳城”，即薄葬于辛弃疾墓地附近。遗愿有“生得其所亲，葬得其所依”语，不仅是辛弃疾生前的诗友，而且生死相依于辛弃疾，也是极为难得的奇士奇闻了。

二 苍壁的现身

（一）庆元六年（1200）十二月，诏改翌年为嘉泰。执政的韩侂胄意欲试行新政，当伪学禁正严之时，朝廷内部却在酝酿改革，韩侂胄实行了七年的党禁学禁即将解除。

庆元党禁以来，韩侂胄把“海内知名士”自赵汝愚、朱熹、彭龟年以下，用逆党、伪学的名义斥逐贬死，不可胜数，极不得人心。嘉泰改元后，韩侂胄渐生悔意，为了收买人心，也为了免于将来的报复之祸，同时在他心中又渐渐产生了同金国作战恢复中原巩固权位的念头，他做出了同伪学党人和解的姿态，开始松弛并解除了党禁。据史书记载，宣布解除党禁是在这年二月。促成党禁解除的具体因素是：

《续编两朝纲目备要》卷七《宁宗皇帝》，第124页。

其一，《两朝纲目备要》卷七载：“初，学禁之行也，京镗、何澹、刘德秀、胡纘四人者，实横身以任其责，为韩侂胄斥逐异己者，群小附之，牢不可破。庆元五年二月，纘罢吏部侍郎，七月，德秀自吏部尚书出知婺州，六年八月，镗以左相死于位，去年七月，澹罢知枢密院事。魁愠尽去。侂胄亦厌前事，欲稍示更改，以消中外意。时亦有劝其开党禁以杜他日报复之祸者，侂胄以为然。……是春，赵汝愚追复资政，于是党人之见在者……咸先后复官自便，或典州、宫观。”

①不仅如此，韩侂胄政权的另一重要支柱右丞相谢深甫也在嘉泰三年（1203）正月罢相。

见《宋史》卷四七四《奸臣》四，第13774页。

其二，据《宋史·韩侂胄传》，当时力主“不弛党禁，后恐不免报复之祸”的，是张孝伯，嘉泰二年正在知隆兴府任上。②另一位与党禁解除有直接关系的人物是陈景思，嘉泰二年在朝为官，两人都与韩氏有亲戚关系。

《齐东野语》卷三，第51页。

其三，当时有劝韩侂胄立盖世功名以自固者。据《齐东野语》卷三《诛韩本末》记载，韩侂胄倾向抗金由来已久，“孝宗锐意恢复。……侂胄习闻其说，且值金虏浸微，于是患失之心生，立功之念起矣”^①。而用兵必须巩固后方，稳定内部，这也是韩侂胄松弛伪学禁的重要原因之一。

韩侂胄解除学禁，实行同反对派的政治和解，将内部矛盾移向民族矛盾，这种政策上的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具有重大的意义，它不仅受到爱国人士的欢迎，也受到理学家和四方名士的欢迎。从宋孝宗隆兴和议以来，南宋向金国输纳岁币已经三十七年，爱国志士和全国人民所盼望的北伐中原的一天始终没有到来。韩侂胄用事八年以后，调整政策，团结爱国人士和反对派人士，有利于加强抗金力量，符合国家和民族的利益。不管韩侂胄是否别有用心，他这种转变，毕竟值得称赞，一切正直的爱国者是应给予相应的支持的。据记载，当时不但辛弃疾、陆游等爱国人士对庆元党禁的解除深感欣慰，被废斥的理学中人包括在籍的庆元党人，如徐谊、薛叔似、楼钥、何异、叶适、吴猎、詹体仁等也都应韩侂胄之召，以出任州郡等地方官员的行动表示对党禁解除的支持。

当然，士大夫中甘于偏安江左，维持同金国的和议，反对用兵北伐的人也是有的。大约在绍熙间，杨万里就曾写出两首诗，明确表示，反对破坏南北之间的和议，美化南宋同金国的和平局面。诗写道：

中原父老莫空谈，逢着王人诉不堪。却是归鸿不能语，一年一度到江南。

《杨万里集笺校》卷二七，第1404页。

——《初入淮河四绝句》^②

佛狸马死无遗骨，阿亮台倾只野田。南北休兵三十载，桑畴麦垄正连天。（元颜亮辛巳南寇，筑台望江，受诛其上，土人云）

《杨万里集笺校》卷二七，第1394页。

——《过瓜洲镇》^③

杨万里后来为反对韩侂胄用兵，绝食而死，反映出土大夫人士中守旧无所作为的浓厚意识。

（二）辛弃疾移居瓢泉的晚期，即嘉泰元年（1201），在秋水堂所在期思岭的山深之地发现了一处石壁，深得其喜爱，遂命名为苍壁。作有《千年调》词，调后小序曰：“开山径得石壁，因名曰苍壁。事出望外，意天之所赐邪？喜而赋。”全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42页。

左手把青霓，右手挟明月。吾使丰隆先导，叫开阊阖。周游上下，径入寥天一。览玄圃，万斛泉，千丈石。钧天广乐，燕我瑶之席。帝饮予觞甚乐：“赐汝苍壁。”璘珣突兀，正在一丘壑。余马怀，仆夫悲，下恍惚。

苍壁，在期思岭山后三里，一半路程须在山间行走。除上词及以下《临江仙》词外，《铅山县志》及诸书皆无记载。然此石壁历经近千年风雨的洗磨，至今犹存。恐怕是藏在深山无人识的缘故吧。自五堡洲北行至横畈，亦即期思渡之西，期思岭南之花园里中，深入三里，北山中有一石壁，突兀立于山间，斑斓耀目，与山间他石颇异，当地人称之为乌石公，高十余米，与此词所谓“璘珣突兀，正在一丘壑”堪堪相似。2012年10月，我和上饶师院的一位教授在村干部指引下，披荆棘，分茅草，效辛弃疾当年的“开山径”而行，在山中访得此石。作者开山径得苍壁事，《临江仙》词小序既以抚州的岩石、玲珑山之胜对比，可知必始于辛弃疾为好友何异赋浮石山庄的《洞仙歌》词之后。其事当在嘉泰元年（1201）间。

《临江仙》词的题目是：“苍壁初开，传闻过实。客有来观者，意其如积翠、清风、岩石、玲珑之胜，既见之，乃独为是突兀而止也，大笑而去。主人戏下一转语，为苍壁解嘲。”借此词题可知：当苍壁最初现身于世时，见者皆以为不过山中一小石壁而已，无不大笑而去。见之者既对苍壁的现身全无感觉，辛弃疾遂再作词，对苍壁的价值再作引申和诠释：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44页。

莫笑吾家苍壁小，稜层势欲摩空。相知惟有主人翁。有心雄泰华，无意巧玲珑。天作高山谁得料？《解嘲》试倩扬雄。君看当日仲尼

穷。从人贤子贡，自欲学周公。^⑫

积翠岩，在铅山县旧治永平镇西四里，巨石十余丈屹立，傲视诸山，又名状元峰。然而它毁于20世纪经济开发中。清风峡，在铅山县永平镇西北六里，两山对峙，中有清风洞，北宋状元刘焯读书于此。遗迹残存。岩石和玲珑，都是何异浮石山庄的山名。据道光《崇仁县志》卷二记载，抚州崇仁县二十三都有岩石山，在县东南二十五里。何异在此做浮石山庄，榜称三山小隐，即所谓浮石、玲珑、岩石三峰者，《直斋书录解題》卷八谓：“三山者，浮石山、岩石山、玲珑山，其实一山也。……其山闻今芜废矣。”《崇仁县志》卷二则称山庄毁于元至元元年（甲子，1264）。这三处石山，在当时闻名遐迩。历经近千年的沧桑巨变，或摧毁或湮灭于草莽中。而苍壁，在辛弃疾始发现的当时，就遭到友人的嘲笑，其名不扬。然而，它久晦而终显，是由于一位长期在铅山县工作的有心人发现了它。享有盛名者毁于一时，微不足道却大放光彩，历史终究不会埋没英杰不凡者。

上饶山岩，多石灰岩性质，颇易风化残蚀。辛弃疾自淳熙九年（1182）寓居信州以后，所能寻奇觅胜，多为石英石一类岩壁，故能历久而不蚀不腐。苍壁及其主人之英杰不凡，也是历久而后知。

《毛诗正义》卷一九《天作》。收入《十三经注疏》，第585页。

《诗经·周颂·天作》有句云：“天作高山，大王荒之。”^⑬据《毛诗》的注疏，知所谓“高山”，实指周代先王极为尊崇的岐山，而为文王有之。“天作高山谁得料”，天生苍壁，虽不足以和岐山以及泰山、华山相比拟，然而其雄心壮志，却也是不屑与浮石、岩石、玲珑山的奇巧为伍的。这种心态，又有谁能理解？当孔子穷困潦倒之时，有不少人说过孔门弟子子贡贤于仲尼的话。然而孔子任凭他人评说，只是自称要学周公而已。

辛弃疾在这首词中，并没有用写实的笔法，去详尽描绘苍壁的雄姿，如何与期思岭他石均有不同，又如何俯视众石的存在。然而，这块奇石，却在众人的嘲笑中，志存高远，以其平常的心态，向往崇高的岐山、泰山、华山。显然，这是辛弃疾以奇石寄托理想信念。这种创作手段，是完全符合庆元党禁以来，辛弃疾在日益强化的学禁党禁中顽强不屈的精神状态，同时也是其人格魅力的集中反映。

悲壮的晚年

——为恢复事业所做的最后努力

第二十章

为抗金出山

一 第二次复出

虽然在此之前，辛弃疾曾多次受到韩侂胄集团的排斥和政治报复，而辛弃疾也在言行方面表达了反对庆元党禁、反对政治迫害、反对学术文化禁锢的态度，并且屡屡抨击时政，对依附于这一集团的群小予以讥讽、揭露，然而一旦韩侂胄改变这种不得人心的政策，并且决定从国内团结的愿望出发实行恢复中原的战略决策，辛弃疾就不能不改变态度，从反对转向赞同。嘉泰二年（1202）八月，袁说友自吏部尚书除同知枢密院事，辛弃疾曾撰写了一篇贺启，借祝贺之机表达了他的意愿。贺启有云：

畴咨兵本，眷用老成。清乎尚书之言，久受知于南面；任以天下之重，爰正位于中枢。明良庆千载之逢，宗社增九鼎之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贺袁同知启》，第441—442页。

共惟某官，……维时宥密，并注安危。智勇若子房，乃能决胜于千里；文武非吉甫，孰当为宪于万邦？今而付之真儒，上将属以大事。尽发所蕴，聿观厥成。复郢、设、龟阴之田，请从今日；致唐、虞、成周之治，何待来年？^①

袁说友字起岩，本是建安人，寓居湖州安吉，自号东塘居士。绍兴四年（1193）辛弃疾任太府卿，袁说友以直显谟阁知临安府，又以知临安府兼太府少卿，与辛弃疾同官。袁说友在庆元党禁时期虽并无攻讦表现，却颇得韩侂胄信任。启中“复郢、设、龟阴之田，请从今日；致唐、虞、成周之治，何待来年”，明确表达对韩侂胄北伐意向的赞同和支持。

党禁解除之前，辛弃疾在山中与来访的客人基本上是不谈政治，也很少涉及时事。他尤其厌烦谈功名谈利禄的俗客。他在一首苦俗客的《夜游宫》词中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夜游宫·苦俗客》，第1635页。

有个尖新底，说底话非名即利。说得口干罪过你。且不罪，俺略起，去洗耳。^②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贺新郎·韩仲止判院山中见访，席上用前韵》，第1630页。

友人韩仲止山中来访，辛弃疾于席次赋《贺新郎》云：“听我三章约。有谈功谈名者舞，谈经深酌。作赋相如亲涤器，识字子云投阁。……医俗士，苦无药。……自断此生天休问，倩何人说与乘轩鹤？吾有志，在丘壑。”^③

然而到了庆元党禁解除后，辛弃疾思想上活跃起来，他感到形势的发展有可能推动举国上下一致努力实现北伐，恢复中原失地。作为一个矢志不渝随时准备投身于北伐大业的爱国志士，到了新的历史转折时期，他自然而然地为逝去的时光惋惜，为自己的衰老感到痛心。当友人慨然来谈功名的时候，他不仅不再予以拒绝，还追念少年时事，写出了一首极其雄壮而又极其沉郁悲凉的词《鹧鸪天·有客慨然谈功名，因追念少年时事，戏作》：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11页。

壮岁旌旗拥万夫，锦襜突骑渡江初。燕兵夜娖银胡觥，汉箭朝飞金仆姑。追往事，叹今吾，春风不染白髭须。却将万字平戎策，换得东家种树书。^④

词人回忆壮岁往事：旌旗之下统率了上万人的部曲，并率领了这些壮士突骑渡江。追昔抚今，感慨良多：四十年往事如烟消散，当年英姿飒爽的壮士如今成了一个须发皆白的老人，一个不得不丢弃满腹文韬武略却学老农种树的闲人。这种悲剧岂不完全是由腐败无能而又不思进取的朝廷所造成的吗？

这一年五月生朝，辛弃疾作了一首生日书怀的《临江仙》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临江仙·壬戌生日书怀》，第1730页。

六十三年无限事，从头悔恨难追。已知六十二年非。只应今日是，后日又寻思。少是多非惟有酒，何须过后方知？从今休似去年时：病中留客饮，醉里和人诗。

六十二年都在不断地进行自我否定的反思中过去了，他渴求从今往后有一种新的生活，一种不同于去年的生活。他对未来充满了期盼：自己执着追求了一生的愿望能在晚年实现。作者只是检讨自己过分爱酒，这里却毫无庆元二年（1196）“因病止酒”的意思。

韩侂胄已经决定促成这位抗金人士中最孚威望的老英雄出山，用以号召广大的爱国志士拥护和响应北伐。辛弃疾的起用，被任命为何种职务，只是时间早晚和形式上安排的问题了。

对于是否应韩侂胄之请，垂老之际再次出山，从嘉泰二年（1202）开始，辛弃疾犹豫已久。一方面，韩侂胄解除党禁，团结各阶层人士共论恢复，的确具有一定的吸引力；另一方面，实施了八年的党禁又确实使韩侂胄声名狼藉，同这样一个人物合作，势必辱及一生的名节。可是，在南归四十年间，辛弃疾为之奋斗的抗金事业迄未成功，现在机会来临，尽管主持其事者实非其人，但对辛弃疾来说，这可能是他一生中最后的机遇了。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第1759—1760页。

嘉泰二年秋，辛弃疾曾作一首《水龙吟》词，上片说“老来曾识渊明，梦中一见参差是。……白发西风，折腰五斗，不应堪此。问北窗高卧，东篱自醉，应别有，归来意”。又说“须信此翁未死，到如今凛然生气。吾侪心事，古今长在，高山流水”。这时他对拟议中的再出还并未认真对待，所以词中说到谢安东山再起一事，仍有几分嘲谑：“富贵他年，直饶未免，也应无味。甚东山何事，当时也道，为苍生起。”

作于嘉泰三年（1203）元日的绝句《癸亥元旦题克己复礼斋》，以及作年无考的另一首绝句《偶题》（似应题作《偶题夙兴夜寐室》），所表现的还是这位迈向晚年的烈士的衰惫之感，迟暮之感：

老病忘时节，空斋晓尚眠。儿童唤翁起，今日是新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72页。

——《癸亥元旦题克己复礼斋》^②

逢花眼倦开，见酒手频推。不恨吾年老，恨他将病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73页。

——《偶题》^③

病中连新岁都已忘掉，要儿辈提醒呼唤；花和酒也失去了魅力，不再让人留恋，似乎一切都可不必在意。

刘过《龙洲集》卷一一《沁园春·送辛幼安弟赴桂林官》，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92—93页。

然而，“猛士云飞，狂胡灰灭，机会之来人共知”^④。嘉泰三年三月，浙东安抚使李大性被召，浙东阙帅，朝廷起辛弃疾知绍兴府兼浙东安抚使，他接受了这一职务。

黄榦《勉斋集》卷四《与辛稼轩侍郎书》。

这一年辛弃疾已经六十四岁。南归四十余年，垂老出山，正如朱熹的门生黄榦所说，“明公以果毅之资，刚大之气，真一世之雄也。而抑遏摧伏，不使得以尽其才。一旦有警，拔起于山谷之间，而委之以方面之寄，明公不以久闲为念，不以家事为怀，单车就道，风采凛然，已足以折冲于千里之外”^⑤，表达了当时爱国志士、各阶层群众的共同认知。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785页。

北陇田高踏水频，西溪禾早已尝新。隔墙沽酒煮纤鳞。忽有微凉何处雨，更无留影霎时云。卖瓜人过竹边村。^⑥

这首题为“常山道中即事”的《浣溪沙》词，正是嘉泰三年（1203）夏辛弃疾赴浙东安抚任途经衢州常山县时所作。在词人笔下，衢州农民的生活较为安宁宽裕。虽然政治上连续发生了一些较大事件，但对社会经济生活的影响不大。

二 驳郑騫、吴企明“以病止酒于嘉泰二年”说

吴企明先生新出的《辛弃疾词校笺》中，于《水调歌头·将迁新居不成……》词的“系年”中认为：

邓注系本词于庆元二年，因题上有“将迁新居”，以为即是迁居期思，则又以为以病止酒亦在此年。……这则系年，大误。按，稼轩以病止酒之年，有确年可考。稼轩有七律诗《感怀示儿童》：“安乐方思病苦时，静观山下有雷颐。十千一斗酒无分，六十三年事自知。错处真成九州铁，乐时能得几絢丝。新春老去惟梅在，一任狂风日夜吹。”此诗逗漏几多消息：一、写此诗时，正是“病苦时”；二、止酒时，六十三岁，即壬戌年，为嘉泰二年；三、写本诗时，在新春；四、自知嗜酒乃“错处”。词人又有《临江仙》，题云“壬戌岁生日书怀”，词云：“六十三年无限事，从头悔恨难追。已知六十二年非。只应今日是，后日又寻思。少是多非惟有酒，何须过后方知。从今休似去年时，病中留客饮，醉里和人诗。”词专为止酒而赋，壬戌，即嘉泰二年，词作于本年夏。词人又有《添字浣溪沙》，四印斋本作《山花子》，题云：“用前韵谢傅岩叟馈名花鲜蕈。”词尾有自注：“才止酒。”上阕云：“杨柳温柔是故乡，纷纷蜂蝶去年场。大率一春风雨事，最难量。”止酒时正逢春日。又有《清平乐》，题云：“呈赵昌甫。时仆以病止酒。昌甫日作诗数篇，末章及之。”下阕云：“门前万斛春寒，梅花可瞰摧残。使我长忘酒易，要君不作诗难。”时在春季。据此数证，本词作于嘉泰二年可定。

本词既云以病止酒，又云将迁新居，这里的迁居，不是庆元二年从带湖迁至期思，而是迁居期思数年后，又在期思别筑新居。稼轩有《和赵昌父问讯新居》之作：“草堂经始上元初，四面溪山画不如。畴昔人怜翁失马，只今自喜我知鱼。苦无突兀千间庇，岂负辛勤一束书。种木十年浑未办，此心留待百年余。”首句用杜甫草堂“经营上元始”意，知经营新居在嘉泰元年，迁入乃在二年。

吴企明《辛弃疾词校笺》卷三，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年版，第342—344页。辛弃疾诗题“感怀示儿辈”，此书误作“感怀示儿童”。

本词之系年，关系重大，牵涉到许多首稼轩词作年之考定，又可纠正邓《注》、蔡《谱》之误失，故详采郑騫《辛稼轩先生年谱》“嘉泰

元年”“嘉泰二年”之谱文内容。……可惜，邓、蔡两位先生并未采纳郑先生的考述，很遗憾。

以上转引吴企明的长论，我认为，他之所以得出辛弃疾因病止酒在嘉泰二年的结论，其根源全在于他对辛弃疾诗词仅凭意会的错误理解上。

细读《感怀示儿辈》诗，虽然首句即说到“病苦”，然而全诗并未提到因病止酒。“十千一斗”句也只是说酒美而价高，自己买不起而已。《芥隐笔记》解说白居易的诗十千一斗“恐未必酒价，言酒美而价贵耳”。辛弃疾自和此诗的其他三首也同样未涉及因病止酒的内容，岂能遽尔确定“以病止酒亦在此年”？况且，同时唱和的诗佚句尚有“酒肠未减长鲸吸，诗思如抽独茧丝”一联，前一句是说酒量未减，仍如长鲸吸水一般，可见，在嘉泰二年哪里能看到因病止酒的影子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38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赵文远见和用韵答之》，第167页。

辛弃疾因病止酒和移居期思都在庆元二年（1196），这是科学合理的解读。其止酒期始于庆元二年的春末，迄于翌年的正月。《添字浣溪沙·用前韵谢傅岩叟馈名花鲜蕈》词是始止酒时所作，“大率一春雨事”句可以为证。风雨急时，春末景象也。而前引嘉泰二年

（1202）的诗作于正月立春前后，和诗有“我无妙语酬春事”可证。陆游诗注谓“壬戌开岁四日立春”，可知和庆元二年的始止酒时在时间上有相当的差距。显然，郑、吴二位，把嘉泰二年作为辛弃疾因病止酒与移居的时间起点是难以自圆其说的。

我以为，郑、吴二位的上述稼轩词系年，既经不起推敲，更是一个伪命题。

说它伪命题，是因为庆元二年（1196）丙辰的移居期思，乃是历史典籍有明确记载的一个不容怀疑的结论。因病止酒既与移居期思及遣去歌者同为一时之事，三者不可分割，故编年也不应随便予以安排。

《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曾明确记载：辛弃疾“初寓京口，后卜居广信带湖，为煨烬所焚，庆元丙辰，徙铅山州期思市瓜山之下，所居有瓢泉、秋水”。说“迁居期思数年后，又在期思别

筑新居”，这是在没有根据时的编造。二位既不能指出嘉泰二年（1202）辛弃疾又从期思移居到了何地，便完全丧失了立论的基础，不知二位从何处得来的结论自信？

三 在浙东任上的政绩及交游

（一）辛弃疾是此年六月十一日到达浙东路帅治绍兴府的。

辛弃疾始终关心人民群众的疾苦，每当担任亲民的官吏，便要以认真负责的精神，为农民兴利除弊，尽力做一些有益于发展生产、解除人民痛苦的事。他到任之后，体察民情，看到各州县存在损害农民利益的弊病，特别是地主豪绅和贪官污吏的不法渎职行为，就写奏章给宋宁宗，请求朝廷下诏给御史台和各路监司，严加查处，不予宽贷。其中的一件事就是：“输纳岁计有余，又为折变，高估趣纳。”“折变”本是依法应当交纳谷物的，却因某些特定的需求而改为入纳钱帛。依法规定的赋税既定量定物，本不允许随意折变为钱帛，而地方官吏不遵守规定任意改变输纳物；折变按规定应用评估，即所易物与原输纳物价值相当，而官吏任意增加其值，超前征收，严重损害平民百姓的利益。他还举出一件典型事例予以揭露：

《文献通考》卷五《田赋考》五。

往时有大吏，为郡四年，多取斗面米六十万斛及钱百余万缗，别贮之仓库，以欺朝廷曰：“用此钱籴此米。”还盗其钱而去。^①

所谓大吏，指知某个州府的地方大员，假借备荒的名义，从民众那里聚敛钱米，假称六十万斛米是用这百万贯钱买来的，卸任时便乘机中饱私囊，把这百万贯钱归为己有。这样的官吏竟也逍遥法外，所以辛弃疾要予以纠察。

浙东民众还深受卖盐之害，辛弃疾予以“销弭”，为此颇费心力。可惜史料没有对此详加记载。到了翌年入朝时，辛弃疾首先论奏的便是现行盐法的利弊。

据《刘克庄集笺校》卷一五二《刑部赵郎中墓志铭》：“帅稼轩辛公罗致幕下，辛性严峻，公独从容规益。”第5979页。

据《洺水集》卷一一《朱惠州行状》：“邑当东浙会府之下，三司委送纷沓，判决昼夜不倦。前后连率如辛公弃疾、李公大性、李公浹，皆敬赏之。”

见《刘克庄集笺校》卷一五六《林经略墓志铭》，第6138页。

在浙东，辛弃疾也同他在各地为官时一样，很注意网罗人才。赵汝鎡字明翁，担任诸暨县主簿，在被召入帅幕之后，他能对辛弃疾的施政举措“从容规益”^②。会稽县丞朱权字圣与，因帅、漕、提刑司送来的文件纷至沓来，昼夜应付不倦，也深得辛弃疾的赏识。^③林行知字子大，监德清县尹部犒赏库，是一名能吏，“有能声”，以父丧免官，辛弃疾聘他为盐局执事。^④

（二）绍兴府原名会稽，是大禹足迹所至之地。这里自开辟以来，一向人文荟萃，留下无数历史遗迹让后人凭吊怀古。

辛弃疾在绍兴为时不到半年，其为国为民焦劳之情状，史籍语焉不详，而其公余所作歌词却脍炙人口，在文坛上传为佳话。现存《稼轩词》中的绍兴之作五首，四首词调是《汉宫春》。其一题为“会稽蓬莱阁观雨”，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787页。

秦望山头，看乱云急雨，倒立江湖。不知云者为雨，雨者云乎？长空万里，被西风变灭须臾。回头听月明天籁，人间万窍号呼。谁向若耶溪上，倩美人西去，麋鹿姑苏？至今故国人望，一舸归欤！岁云暮矣，问何不鼓瑟吹竽？君不见王亭谢馆，冷烟寒树啼乌。^⑤

蓬莱阁在绍兴府郡治，面对卧龙山。秦望山则在绍兴东南四十里，秦始皇登此山望东海，故名秦望。这首词所写的浙东大雨，如“乱云急雨，倒立江湖”（乌云满天如大地倒置，雨流如注，故谓之倒立江湖），不知何者为雨，何者为云，以及须臾之间云廓天晴，明月复现的景象，应当是七八月间多暴雨的时节。写雨气势磅礴，倒立江湖、云雨变灭以及万窍号呼的联想，把眼前景物同《庄子》《维摩诘经》及杜甫赋中的文学语言融会贯通，对自然界的深刻观察、对人生的哲学思考浑然而形成一体。会稽是西施的故乡，西施是越人的骄傲。词的下片深沉发问：是谁人从若耶溪边发现了浣纱的绝代美女西施，请她为国分忧，西去姑苏，最终把吴宫夷为麋鹿来游的荆棘之地的？西

子虽然“一舸逐鸱夷”而去，但至今故国父老，还在盼望她返回故乡。越人的雪耻复仇精神，一直是被辛弃疾看作“吴楚足以争衡中原”的证据之一。对西子的赞誉，正是这种爱国思想的具体体现。

这首词，引来另一位著名词人姜夔的唱和。和词题作“次韵稼轩蓬莱阁”。词云：

姜夔《汉宫春·次韵稼轩蓬莱阁》。转引自《全宋词》，第2188页。

一顾倾吴，苕萝人不见，烟杳重湖。当时事如对弈，此亦天乎。大夫仙去，笑人间、千古须臾。有倦客、扁舟夜泛，犹疑水鸟相呼。秦山对楼自绿，怕越王故垒，时下樵苏。只今倚阑一笑，然则非欤！小丛解唱，倩松风、为我吹竽。更坐待、千岩月落，城头眇眇啼乌。^⑤

姜夔的和作把吴越相争看作一局棋，认为越之胜吴，是天意非人力。对面前的恢复大业，姜夔是持犹疑态度的。姜夔词写得清空优美，是大家手笔。但他写于淳熙三年（1176）的《扬州慢》词，却说绍兴末完颜亮南犯，扬州“自胡马窥江去后，废池乔木，犹厌言兵”，反映了他流落江湖、伤心离乱的心态。这和坚定的爱国志士辛弃疾的词作也是有明显区别的。

辛弃疾另一首《汉宫春·会稽秋风亭怀古》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792页。

亭上秋风，记去年裊裊，曾到吾庐。山河举目虽异，风景非殊。功成者去，觉团扇便与人疏。吹不断斜阳依旧，茫茫禹迹都无。千古茂陵犹在，甚风流章句，解拟相如？只今木落江冷，眇眇愁余。故人书报：莫因循，忘却莼鲈。谁念我新凉灯火，一编《太史公书》？^⑥

据《明一统志》卷四五，秋风亭在卧龙山东麓观风亭之侧，辛弃疾作亭，见下引张镃和章。

秋风亭也在郡治卧龙山东，是辛弃疾创建的。^⑦亭子后来废坏，但这首“秋风亭”词却脍炙人口，广泛流传。《楚辞·九歌·湘夫人》的“帝子降兮北渚，目眇眇兮愁予。裊裊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及汉武帝《秋风辞》“秋风起兮白云飞，草木黄落兮雁南归。……箫鼓鸣兮发棹歌，欢乐极兮哀情多，少壮几时兮奈老何”，都是历史上有

名的悲秋之作。而晋人张翰在洛阳为曹掾，见秋风起，思吴中菰菜、莼羹、鲈鱼脍，遂言曰：“人生贵得适意尔，何能羁宦数千里以要名爵？”辛弃疾因铅山友人来书，中有“莫因循，忘却莼鲈”句，所以托言秋风，寄寓深意。辛弃疾晚岁出山，本来只有一个目的，就是争取为出兵北伐、收复失地做最后的奋斗。这绝不是贪恋富贵。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里，只要他肯向当权者稍做让步和解，富贵便唾手可得。庆元二年（1196）臣僚弹章，言其“累遭白简，恬不少悛”，正可说明这一点。一个历经久困不变志节、不改初衷的人，显然如《孟子》所说，是个富贵、贫贱、威武都安之若素的人，他怎么会经受不住富贵的考验呢？司马迁在受刑之后发愤写作《史记》，说“西伯拘羑里，演《周易》；孔子厄陈蔡，作《春秋》；屈原放逐，著《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而论《兵法》；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抵贤圣发愤之所为作也”。他的《太史公书》，正是为了表彰古来圣贤奋发有为的精神而作。辛弃疾既以司马迁作《史记》的精神自励，正是为了表明他要效仿古来的英雄豪杰，有所作为，做出一番永垂青史的事业，则其“新凉灯火，一编《太史公书》”的心境，理应得到世人的理解。可惜，秋风依旧，吹不断的是万古斜阳，吹断的是越地上的远古英雄大禹所留下的一切痕迹。难道一切真的不可寻觅吗？故旧对此竟也全然不理解，怎能不让人感到伤痛呢？

辛弃疾这首《汉宫春》怀古词，打破了词坛的沉寂，各方友人纷纷写出和章。他们之中有来游会稽的姜夔、知庆元府的丘密、任浙东提举的李洙、在临安的张镃，还有任淮东总领所干办公事官的吴绍古。

见丘密《汉宫春·和辛幼安秋风亭韵，癸亥中秋前二日》。转引自《全宋词》，第1742页。

姜夔《白石道人歌曲》之《汉宫春·次韵稼轩》。

丘密和姜夔在和作中没有对稼轩“新凉灯火，一编《太史公书》”的慨叹做出反应。丘密是辛弃疾的旧友，他的和作，只盛赞期思楼台之美，“闻说瓢泉，占烟霏空翠，中著精庐。旁连吹台燕榭，人境清殊”，是豪华别墅，这与辛弃疾所描写的“十分佳处，著个茅亭”大相径庭；又说秋风亭之作，表现主人“胸次恢疏。天自与，相攸佳处，除今禹会应无”。^②姜词也只说“秦碑越殿，悔旧游、作计全疏。分付与、高怀老尹，管弦丝竹宁无”^③，惭愧从前游越时未能领略此地的人文佳胜，与词人的称号不符。

张镃的和章于题中称：“稼轩帅浙东，作秋风亭成，以长短句寄余。欲和久之，偶霜晴，小楼登眺，因次来韵，代书奉酬。”其词下片云：

张镃《南湖集》卷一〇。

江南久无豪气，看规恢意概，当代谁如？乾坤尽归妙用，何处非予？骑鲸浪海，更那须采菊思鲈？应会得文章事业，从来不在诗书。②

对辛弃疾“人正在秋风亭上”的“高情”，张镃却别有会心。自宋室南渡以来，统治集团对民心士气大肆摧残，孝宗即位，除符离一役尚多少表现了一点生气外，数十年所奉行的仍旧是对金屈辱求和的政策。在这样的大环境下成长起来的一代知识分子中，有相当数量的人丧失了民族自尊心，精神上萎靡不振，对恢复大计漠然置之度外。当然，文章事业两项，还须志士和精英承担，从来不是普通儒生所能胜任的。具有冲天豪气、恢复意概的人物，除了辛弃疾以外，还能找出谁来呢？张镃以为，爱国志士要乘长风破万里浪，便不须理会“采菊思鲈”一类嘲讽。这正是对稼轩词中“一编《太史公书》”的回应。会心不在远近，谁能说“高情远解知无”呢？

在作这首《汉宫春》之前，张镃曾作《八声甘州·秋夜奉怀浙东辛帅》词：

张镃《南湖集》卷一〇。

领千岩万壑岂无人？唯欠稼轩来。正松梧秋到，旌旗风动，楼观雄开。俯槛何劳一笑？瀚海荡纤埃。余事了鳬鹭，闲命尊罍。江左风流旧话，想登临浩叹，白骨苍苔。把龙韬藏去，游戏且蓬莱。念乡关偏怜霜鬓。爱盛名何似展真才？怀公处，夜深凝望，云汉星回。③

张镃在词中认为，凭辛弃疾的声望，不须“俯槛一笑”，便可让瀚海无波，氛埃全消。下片更指出，江南人民为抗金事业，不知牺牲了多少生命，令人登临浩叹。所可惜者：英雄已老，纵然满怀甲兵韬略，却不被重用。张镃久居中朝，对韩侂胄自有更深层的了解，辛弃疾的起用，只不过是韩侂胄要利用他的盛名，作为扩大影响力的招牌。张镃对辛弃疾的遭遇寄予了极大的同情和惋惜。

辛弃疾帅浙东时，还与当时文坛几位著名的人物多有交往，成为一时的盛事。

杜旂字仲高，是金华诗人。帅浙东期间，辛弃疾曾出钱代他开山田，仲高为此作《辛田记》。

会稽住着杰出的爱国诗人陆游。陆游字务观，号放翁，生于宋徽宗宣和七年（1125），比辛弃疾大十五岁。陆游在宋高宗末年任敕令所删定官，孝宗即位后，特赐进士出身，通判镇江、隆兴府，以鼓唱用兵罢免。乾道七年（1171）通判夔州，辟四川宣抚司干办公事，在蜀八年，召赴行在，提举福建、江西常平茶盐，奉祠四年，起知严州，召为礼部郎中，又被谏议大夫何澹弹劾，奉祠归。韩侂胄执政期间很重视陆游，请他为其园林作《南园记》和《阅古泉记》。陆游已于庆元五年（1199）致仕，嘉泰二年（1202）五月，复召入都，落致仕，以本官提举在京宫观兼实录院同修撰兼同修国史，免奉朝请，专修孝、光宗两朝实录。嘉泰三年又除宝谟阁待制。五月，实录修成，陆游去国归乡。辛弃疾帅浙东时，陆游正闲居绍兴府山阴县镜湖家中。

陆游《剑南诗稿》卷四《八月二十二日嘉州大阅》。收入《陆放翁全集》，第63页。

《剑南诗稿》卷九《感兴》。收入《陆放翁全集》，第151页。

《剑南诗稿》卷八《步出万里桥门至江上》。收入《陆放翁全集》，第125页。

陆游一生仕途蹭蹬，但他不论在朝在野，还是在州郡为官，始终如一力主用兵收复失地，恢复中原。其《剑南诗稿》存诗万首，“要挽天河洗洛嵩”^⑤是最主要的内容。他“常恐先狗马，不见清中原”^⑥；并且要以身许国：“丈夫等一死，灭贼报国仇。”^⑦这一信念支配着他，至老至死不变。陆游是南渡诗人之冠，其诗风豪迈，影响很大。两位伟大的爱国词人、爱国诗人的相识和会晤，应当是千载难逢的盛事。

《剑南诗稿》卷六一。收入《陆放翁全集》，第861页。

辛弃疾到任不久就去拜访陆游。陆老不仅是辛弃疾慕名已久的大诗人，也是一位为抗金事业奔走一生的仁人志士，又是高宗朝仅存于世的老前辈，种种原因使辛弃疾格外敬重他。他亲临镜湖草堂，问候老诗人的健康，看到他生活清贫，房舍简陋，提议为他建造新的居舍

（南宋郡守有公使钱，可由郡守支配，资助文化事业、馈赠友人或用作其他事宜），陆游却诚恳地谢绝了。这件事，还是陆游过了两年之后，于开禧元年（1205）春在一首名为《草堂》的诗中提到的：“幸有湖边旧草堂，敢烦地主筑林塘。”自注：“辛幼安每欲为筑舍，予辞之，遂止。”^②

《剑南诗稿》卷五五。收入《陆放翁全集》，第795页。

陆游平生不愿与郡守交结，从绍熙元年（1190）开始的十余年“囚山”生涯中，历任知绍兴府的名字从来不曾出现在他的诗中。用陆游的诗句说，是“非关畏轩冕，本自乐江湖”，这样做本有自食其力、不受官府接济的意思，可以避免“交结郡守，贪图馈赠”的恶名。他谢绝辛弃疾为之筑舍，在诗文中缄口不提与辛弃疾的交往，恐怕也出于这种考虑。这年五月，他出国门归乡，曾在绍兴府住了一宿，到这年十月，他再次入城，有《入城》《出城》和《不入城半年矣作短歌遣兴》诸诗。《入城》有句云：“贸贸残躯健，芒芒去日遒。亲交喜握手，随处小迟留。”^③似乎此次入城，亦曾回访辛弃疾，只是放翁不肯如实地记述而已。

在与词人的一次会见中，诗人陆游谈及登山所见，辛弃疾谈到他年轻时登上泰山之顶的经历，诗人们共抒早日平定齐鲁的愿望。

见《剑南诗稿》卷五五，收入《陆放翁全集》，第789页。

日前，互联网上流传某一作者的短文，称沈际飞《草堂诗余新集》载云：“公（陆游）与稼轩论少游、鲁直《千秋岁》，公推少游，轩推鲁直，数年无辩。”然《草堂诗余》全书并无此记事，谨记载于此以待考。

《剑南诗稿》中收入一首《客有言太山者因思青城旧游有作》诗。陆诗中，“我登青城山，云雨顾在下”等十句回忆起淳熙四年（1177）他自成都送四川制置使范成大东归途中留宿青城山的情景，而后十句则提起“有客谈泰山，昔尝宿石室。夜分林采变，眇谷看浴日”的话题。^④此“客”，应即此年的绍兴府主辛弃疾。其时正在嘉泰三年（1203）秋，辛弃疾向他说起早年盛夏登泰山，夜宿石室，晨起观看日出的往事，至今犹有“九州皆片尘，盛夏犹惨栗”的感受。“但愿齐鲁平，东封扈清跸”二句，正是体现了全国抗金舆论沸腾、爱国志士信心高涨之时，两位大诗人兴奋不已的生动场景。^⑤

四 陆游送行诗

（一）嘉泰间，不仅南宋政治形势遽变，金国形势也与以前有很大不同。

《金史》卷八《世宗纪》下，第204页。
见《朱子语类》卷一三三《本朝》七《夷狄》，第3196页。

金世宗完颜雍（原名褒，后改雍）于金大定四年（南宋隆兴二年，1164）与南宋议和后，又做了二十五年皇帝，于金大定二十九年（南宋淳熙十六年，1189）病死，皇太孙完颜璟即位，史称章宗。世宗在位期间，鉴于海陵废帝穷兵黩武、国亡身死的教训，力行巩固边防，与南宋保持睦邻关系的政策，把力量投放于国内安定上。《金史》说世宗统治时期，“群臣守职，上下相安，家给人足，仓廩有余”^①，虽不无溢美，大体为是，所以世宗被史臣称为“小尧舜”，是金朝九帝中治国有方的一位皇帝。连南宋理学家朱熹评论弟子“葛王在位，专行仁政，中原之人呼他为‘小尧舜’”问语时，也有“他岂变夷狄之风？恐只是天资高，偶合仁政耳”的话。^②

《金史》卷一二《章宗纪》四，第286页。

金世宗在位的二十九年是金国和平稳定的时期，金章宗在位的二十年，却是金国由强盛向衰微的转折时期。据《金史·章宗纪》，章宗朝“婢宠擅朝，冢嗣未立，疏忌宗室而传授非人。向之所谓维持巩固于久远者，徒为文具，而不得为后世子孙一日之用”^③。因章宗无子，由世宗子卫王永济即位，不久又被叛乱的右副元帅胡沙虎所杀害，金朝陷入混乱之中。金朝之衰，章宗的屠戮疏忌宗室是其重要原因之一。而金朝衰微的根本原因，还在于金国北部边疆所受到的蒙古族的滋扰和威胁。

章宗即位后，北疆连续受到鞑靼族和蒙古族的骚扰进犯。鞑靼诸部居于今内蒙古呼伦贝尔湖以西，蒙古诸部则居于伊敏河（内蒙古海拉尔）以东。金承安元年（南宋庆元二年，1196），金右丞相完颜襄率诸路纠军（各族军）征讨鞑靼，东路军被围于龙驹河三日。蒙古族的合底忻、山只昆、广吉剌诸部，也自此年开始，相继南犯。金承安三年，广吉剌部犯边，后被北京（辽宁宁城西）留守完颜宗浩击败。为防卫北疆，金朝在北部穿壕筑障，绵延数百里，用以自卫。

《金史》卷九六《李愈传》，第2130页。

金泰和二年（南宋嘉泰二年，1202）夏，金章宗行幸长乐川，顺义军节度使李愈上言：“北部侵我旧疆千有余里，不谋雪耻，复欲北幸，一旦有警，臣恐丞相襄、枢密副使阁母等不足恃也。”^⑧蒙古乞颜部铁木真在同蒙古诸部的不断战斗中逐渐强大起来，直至征服各部，统一蒙古，成为北方一支新兴的强大力量，对金朝后方构成更大的威胁。

金国自边境多警，连年用兵，修筑壕堑，征调频繁，对老百姓骚扰加剧，自泰和始，国内多盗。

见《金史》卷九五《张万公传》，第2104页。

《金史》卷四八《食货志》三，第1078页。

对鞑靼等部族用兵连续失败，主兵者认为士气不振，是由于军队屯田户土地太少，提出括冒税民田分给战士，平章政事张万公奏“军旅之后，疮痍未复，百姓拊摩之不暇，何可重扰，……夺民而与军，得军心而失天下心，其祸有不可胜言者”。章宗不听。^⑨为弥补财政亏空，章宗又下令推排西京、北京、辽东诸路物力（清查民户物力以确定赋税）并大量发行交钞，“自是而后，国虚民贫，经用不足，专以交钞愚百姓，而法又不常，世宗之业衰焉”^⑩。

见《金史》卷一〇《章宗纪》二，第240页。

见《金史》卷一一《章宗纪》三，第248页。

金承安元年（南宋庆元二年，1196），特满群牧契丹族曾举行起义，反抗金朝的压迫骚扰。^⑪此后，金国国内盗贼历年不断，三年三月，章宗敕随处盗贼须以据实奏闻，违者杖百。^⑫

《金史》卷八《世宗纪》下，第203页。

绍兴末年金主完颜亮南犯前后，辛弃疾投身农民反金起义，后率众南归。在这几年的宋金对峙斗争中，他看到了金国表面强大之下掩盖着的致命弱点。到隆兴二年（1164）写作《美芹十论》时，他已经总结出金国可以被战胜的基本因素，即：金国外有契丹等少数民族的叛乱，内有中原民众的反抗，财政收入日渐萎缩亏空，各族军队离心离

德，加上嫡庶未定，骨肉僭弑成风，这些都是金国灭亡的征兆。岂料金世宗即位后，特别是在符离之战后，金国改变了政策，决意与南宋议和，同时采取“思与百姓休息”的一系列措施，如“躬节俭，崇孝弟，信赏罚，重农桑，慎守令之选，严廉察之责”^②，缓和了国内矛盾。因此世宗在位的近三十年间，辛弃疾所预言的金国国内大动乱的局面并没有出现。再加上这一时期漠北蒙古、鞑靼等民族相对平静无事，使金国得以维持了一段不为短暂的和平时期，辛弃疾期待的恢复中原的机会始终没有到来。

金章宗即位后，北部蒙古、鞑靼日渐强大，而女真族建立的金国却日渐衰落，北疆的连年战事激化了国内矛盾，而世宗在位时潜伏下来的嫡庶争立的祸机再度表面化。金明昌四年（南宋绍熙四年，1193）十二月，章宗以谋反罪诛其叔郑王永蹈；六年五月又以“语涉不道”

“素有妄想”罪诛其伯永中（世宗庶长子）。而章宗因无子，储嗣未定，元妃李氏干政，后继问题悬而未决，成为其晚年政治局势捉摸不定的重大问题。辛弃疾在隆兴间对金国“不亡何待”所揭示的内乱、财亡、兵叛、嫡庶不定诸项祸端，至此一一应验，金国败亡有征，确实处在急遽衰亡的过程之中。

《续编两朝纲目备要》卷六《宁宗皇帝》，第102页。

宋、金两国，虽然订有和约，每年元旦和皇帝生辰，双方互派使臣祝贺，边境上也有榷场，民间贸易往来长年不断，但对于双方国内形势，从来都是相互封锁、严加防范的。所以，庆元以来，金国连年在北疆用兵，以及国内出现动乱的情况，南宋方面所了解的并不很多，也并不很及时。嘉泰间，亦即金章宗泰和间，金国山东、河北连遭大旱，饥民大量南徙，往往不顾金国边境的盘查，偷越淮河。这样，金朝内部的消息渐渐传到南宋上层统治阶层中。庆元六年（1200），宋朝派赵善义等出使金国，在归途中因与女真人为下车地点问题发生争执，在气愤之余，竟向金朝馆伴使说道：“尔方为蒙国鞑靼所扰，何暇与我较！莫待要南朝举兵夹攻耶？”^③这反映了南宋政府某些人要利用这一机会收复失地的想法。韩侂胄也曾于庆元二年出使金国贺生辰，对金朝国内混乱情况应当有所知闻。在他成了南宋政府权势最大的人物之后，为弥补其不足以负重之声望，便想利用金国的事端，趁机对金用兵，并在嘉泰初聚财募兵，教阅民兵，建造战舰，做了北伐的一些准备工作。而制造舆论、提出北伐倡议就成为这一时期的最引人注目的事件。

据史料记载，北伐的倡议者是邓友龙。《齐东野语》卷一一《邓友龙开边》条载：

邓友龙长沙人。尝从张南轩游，自诡道学。既登朝，时论方攻伪学，因讳而晦其事。……未及受告，……出为淮西漕，日久，谋复入。

《齐东野语》卷一一，第203—204页。

时金人方困于北兵，且其国岁荐饥，于是沿边不逞之徒号为“跳河子”者，时时剽猎事状，陈说利害。友龙得之以为奇货，于是献之于韩。韩用事久，思钓奇立功以自盖，得之大喜。附而和者虽不一，其端实友龙发之也。^⑤

邓友龙字伯允，据考，嘉泰二年（1202）正月，邓友龙任监察御史，是年底出任淮西漕，其“谋复入”事必在嘉泰三年内。

《鹤林玉露》甲编卷四，第62—63页。

罗大经《鹤林玉露》甲编卷四《邓友龙使虏》条称：“嘉泰中，邓友龙使金，有赂驿吏夜半求见者，具言虏为鞑之所困，饥馑连年，民不聊生，王师若来，势如拉朽。友龙大喜，厚赂遣之。归告韩侂胄，且上倡兵之书，北伐之议遂决。”^⑥邓友龙使金在嘉泰三年十二月，韩侂胄于翌年春得到邓友龙的信息，“北伐之议遂决”，也说明北伐的提议始于邓友龙，也取决于邓友龙。

见《水心文集》卷二二《厉领卫墓志铭》，收入《叶适集》，第422页；《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一八《边防》一《丙寅淮汉蜀口用兵事目》，第825页。然《杂记》漕臣作帅臣，时淮西帅为宇文绍节，此人反对北伐，而邓友龙适为漕臣，故知报闻者必邓友龙。

《宋会要辑稿·职官》，第4036页。

提议北伐的人还有厉仲方及郑挺。厉仲方字约甫，婺州东阳人，嘉泰三年知安丰军，“尝奏‘淮北饥民扣关求救接’”，漕臣邓友龙以闻，“柄臣遽从夜半下其议”。^⑦郑挺字唐老，其父郑兴裔是宋徽宗显肃后的外孙。嘉泰二年，郑挺帅京西，四年改帅淮东。《平园续稿》之《武泰军节度使赠太尉郑公兴裔神道碑》载：“嘉泰四年，……挺……忠州团练使，新知扬州。”《宋史·韩侂胄传》谓郑

挺附和北伐之言。《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三之三九载开禧三年臣僚论郑挺“引惹边事，震动一方”^②。

（二）辛弃疾于嘉泰三年（1203）底被召，十二月二十八日离会稽赴行在。

辛弃疾被召赴行在时，曾亲临山阴镜湖，拜访陆游，征询这位一生都在坚持抗金的老诗人对北伐的意见。他们围绕这一中心进行了广泛的探讨，陆游的意见后来写入《送辛幼安殿撰造朝》诗中。陆游此诗并非作于送别的当时，而是经过几个月的修改，定稿于第二年的三月末。这首诗对于了解辛弃疾北伐的观点有极重要的价值：

《剑南诗稿》卷五七。收入《陆放翁全集》，第815页。本诗被编入嘉泰四年《三月三十夜闻杜宇》诗之前。

稼轩落笔凌鲍谢，退避声名称学稼。十年高卧不出门，参透南宗牧牛话。功名固是券内事，且葺园庐了婚嫁。千篇昌谷诗满囊，万卷邺侯书插架。忽然起冠东诸侯，黄旗皂纛从天下。圣朝仄席意未快，尺一东来烦促驾。大材小用古所叹，管仲萧何实流亚。天山挂旆或少须，先挽银河洗嵩华。中原麟凤争自奋，残虏犬羊何足吓。但令小试出绪余，青史英豪可雄跨。古来立事戒轻发，往往谗夫出乘罅。深仇积愤在逆胡，不用追思灞亭夜。^③

陆游和辛弃疾都是宋代伟大的爱国者，一生坚持抗金复仇的信念，为恢复中原而奋斗不息；他们又分别是成就最大、最杰出的诗人和词人。由于行踪难定，两人直到晚年始终只是慕名心仪，未有机缘会晤。如今在会稽遇合，得识英雄，老眼为明。对辛弃疾的诗篇、胸怀、才干，陆游衷心称颂不已，尤其他的政治才干，陆游以为足以匹敌古代名相管仲和萧何，甚至超过他们。只要给他以施展才能的机会，便一定会创造比青史上的英豪更杰出的业绩来。然而辛弃疾一生经常处在被排斥打击的境遇中，使人为他的大材小用而惋惜。令人兴奋的是，这次辛弃疾被召，是朝廷征询他对用兵北伐的意见。这表明，最高当局对这位老臣的重视，是对他一生所坚持的爱国立场的充分肯定，以及对他的智计韬略的充分肯定。陆游希望辛弃疾摈弃个人恩怨，把自己的智计全部贡献出来，推动北伐事业，这样，恢复中原就大有希望。看到这一片光明的前景，老诗人备感兴奋，欢欣鼓舞。

南宋出师北伐，应该确定一个最终的目标。在会见中，辛、陆二人深入探讨了这一问题。早在三四十年前，辛弃疾在《美芹十论》和《九议》中，提出要“使燕山塞南门而守”的恢复计划，那时辛弃疾便认为，所谓“恢复中原”不仅要收复北宋京都所在地河南，还要收复北宋全盛时期的全部领土。但此后，随着形势的变化，特别是漠北蒙古等少数民族相继兴起，使辛弃疾的认识有了新的改变。为了长远的和根本的利益，南宋用兵不应该仅仅以金国灭亡为最终目标，还应该深入沙漠以北，直捣龙庭，阻止蒙古族的崛起和统一强盛，使之不能构成对南宋王朝的威胁。用诗词的语言表达，就是“西北洗胡沙”或“天山挂旆”。“胡沙”“天山”都是借用语，南宋时期，天山处在西辽的控制之下，东与西夏接壤。西辽是辽朝西迁后由耶律大石建立的国家，国势衰微，对南宋不构成任何威胁。辛弃疾急于“挂旆”的地方当然不会真在天山，而应当是金国的北方。陆游对辛弃疾的意见表示赞同，但认为用兵有先后，当前先要把中原收复，把嵩华洗涤干净，然后才可“挂旆天山”。

辛弃疾同陆游谈到的这些意见，在13世纪初，应当是具有超越其时代的特殊意义。对历史问题的高瞻远瞩，以及决策的雄才大略，在这个历史的重要转折时期充分显现出来。

13世纪的蒙古于1206年建国，1234年灭金，1279年亡宋。蒙古铁骑践踏蹂躏了大半个欧洲和几乎整个亚洲大陆，使各国人民长期沦为蒙古帝国的奴隶，人类文明遭受到一次巨大的浩劫。历史不能重演，逝去的岁月不能恢复。假如辛弃疾提出如上决策意见之后，南宋王朝能一改对他的歧视排斥，接受他的主张，把他擢用到决策和执行机构中，以他的才智胆略，不但足以应对事变，而且有恢复旧疆的可能。一个强大统一的南宋王朝若能屹立于世界东方，应付和震慑还处在落后和分裂状态下的蒙古，或许世界的历史、中国的历史就会改变进程，人类现代文明会在不受摧残的情况下更早地到来。以宋代高度发达的经济文化为先导，中国社会的发展必然更加民主、进步、开放。中国或许不会经历元明清三代的落后、专制和封闭自大，将与世界各国同步进入科学、民主、发达的现代文明之中。1204年正处在历史的大转折时期，可惜，目光短浅、庸碌腐败的南宋统治者并没有抓住这一时机，此后，北伐的失败不但为这一腐朽王朝的灭亡创造了条件，也为中国历史的倒退拉开了序幕。

高似孙《答辛幼安》。收入《刘克庄集笺校》卷一八〇《诗话》五，第6935页。

正如寓居会稽的诗人高似孙在一首送别辛弃疾的诗里所写的：“青天不惜日，壮士偏知秋。自古有奇画，如今空白头。”辛弃疾对历史的大局观和奇谋远虑，是他此次临安朝见的胸中底蕴，“彼时当再来，吾老不可留。天推璧月上，星入银河流。躔度若此急，人生与之浮”^①。嘉泰三年（1203）岁杪所面临的，恰是这样一个紧要的历史时刻。

五 临安觐见纵论敌国形势

嘉泰四年正月初到临安后，辛弃疾立刻被宋宁宗召见。在觐见中，辛弃疾论述了自己对北伐的意见。现在这篇奏疏已不存在，文献仅有以下简略的记载：

会辛殿撰（弃疾）除绍兴府，过阙入见，言夷狄必乱必亡，愿付之元老大臣，务为仓猝可以应变之计。侂冑大喜，时四年正月也。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一八《边防》一，第825页。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一八之《丙寅淮汉蜀口用兵事目》

^①

嘉泰四年甲子，春正月，辛弃疾入见，陈用兵之利，乞付之元老大臣。侂冑大喜，遂决意开边。

——《庆元党禁》

会辛弃疾入见，言敌国必乱必亡，愿属元老大臣预为应变计。

《宋史》卷四七四《奸臣》四《韩侂冑传》，第13774页。

——《宋史·韩侂冑传》^②

这次入见所言恢复事，观点是三条：一是论金国形势和发展趋势，“必乱必亡”指金国由于内外交困，导致出现动乱，国内各种矛盾激

化，民众起而反抗，统治集团分崩离析，国家必将因此走向灭亡；二是论南宋最高决策当局的对策，目前南宋所要做的是把对金的决策交付元老大臣讨论，统一认识，形成总的战略原则；三是论实施战时计划。即从现在开始，做好用兵作战的一切准备，在出现用兵的最佳时机时，兴师北伐，以应仓猝之间的事变。

根据金国几年来受到蒙古、鞑靼的滋扰，以及各族人民的反抗事件不断和最高统治集团的危机不断的事实，辛弃疾所做出的对金国总的形势的分析判断，基本上是实事求是和正确的。女真民族所建立的金朝帝国，在经历了九十年的勃兴、发展壮大之后，的确已进入衰败时期。而在其背后勃兴的蒙古民族却正处在完成统一各部、建立新兴的蒙古帝国的历史过程中。辛弃疾曾在乾道八年（1172）预言“仇虏六十年必亡，虏亡则中国之忧方大”，而今距乾道八年已是三十多年，按照辛弃疾的预言，再过二十余年，金国将走向灭亡。辛弃疾的这些分析同他三十多年前的预言是一致的，而且这一分析和预言不但为金国的现状所证实，也为金国后来的灭亡（金亡于1234年）所证实。

金国的灭亡趋势既如此明显，是无动于衷、坐失良机，等待一个强大的蒙古帝国出现，灭亡金国之后威胁南宋的生存呢，还是不失时机、有所作为，利用金国的衰败，在灭金中加强南宋的力量，以便有强大的实力更积极地同未来的蒙古帝国相抗衡呢？辛弃疾认为，面对如此严峻的形势，必须“付之元老大臣，务为仓猝可以应变之计”。在这里，辛弃疾并没有对韩侂胄一党的北伐动议予以肯定和支持，而是表示应当审慎对待，以应付突然事变。

见《四朝闻见录》戊集《臣僚上言》，第177、174页。

辛弃疾所说的“元老大臣”，所指应包括德高望重的旧臣、老臣和宰相（《朝野类要》卷二《元老》条谓指“国之老旧名臣也”），并非专指宰辅大臣。嘉泰四年（1204）韩侂胄才五十二岁，虽已拜太师，但并非宰相加太师，本不应干预政事，故只能暗中操纵政权。开禧元年（1205）韩侂胄始加平章军国事，正式执政。韩侂胄败亡后，臣僚弹劾他以“一介武弁，自环卫而知阁，自知阁而径为平章太师者”，又说“窃据平章军国事，此乃祖宗所以待元老大臣，侂胄何人，乃以自处”。^⑤可见时人并不认为身为武弁的韩侂胄堪称元老大臣。可以断言，辛弃疾所论的“付之元老大臣”中，即使也把韩侂胄和宰相陈自强等包括在其中，也绝不专指韩侂胄。若论嘉泰间的老旧名臣，经

历了高、孝、光、宁四朝而尚在世的，在朝只有辛弃疾，在野则还有周必大、杨万里、陆游等少数人而已。故辛弃疾所言，亦必把自己当仁不让地包含在内。《汉书·赵充国传》载：“时充国年七十余，上老之，使御史大夫丙吉问谁可将者，充国对曰：‘亡逾于老臣者矣。’上遣问焉，曰：‘将军度羌虏何如，当用几人？’充国曰：‘百闻不如一见。兵难隃度，臣愿驰至金城，图上方略。然羌戎小夷，逆天背畔，灭亡不久。愿陛下以属老臣，勿以为忧。’”辛弃疾熟读《汉书》，赵充国的故事多次在他的诗文中引用，可以想见，当辛弃疾论述对金决策时，他必然要像赵充国那样当仁不让地把自己纳入决策层中。

北伐中原，是宋廷四十多年来所做出的最重大的决策。当宋廷征询其意见时，论文韬武略、胆识经验最适合担当北伐军事指挥重任的辛弃疾，怎会把自己排除在外？何况复仇雪耻是他南归以来梦寐以求的愿望。

辛弃疾挺身而出，纵论敌国形势，这从另一方面来说，已经是韩侂胄集团最希望得到的结果。但这绝不是谄媚韩侂胄，而是为了南宋国家的最高和最长远的利益。

辛弃疾朝见宁宗后，被加宝谟阁待制职名，提举内祠佑神观，不畀事任，使之奉朝请，陪议大计。宝谟阁是新建的光宗御书阁，待制为从四品，凡获此职名者即为侍从官，可以参与朝廷集议。

谢枋得《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

以辛弃疾的事功、声望、资历，至少在光宗朝便应列班从官，如今晚年始得到这一称号，已是迟到的荣誉了。所以谢枋得也替他鸣不平，说他“列侍清班，久历中外。五十年间，身事四朝，仅得老从官号名”^②。

《朝野类要》卷四《奉朝请》条载：“在京宫观仍奉朝请者，依旧赶赴六参也。”《梦粱录》卷一五《城内外诸宫观》谓临安在城宫观有太乙、万寿，余杭有洞霄，其他属县有醴泉、佑神、集禧、崇禧等观，“此朝廷以待老臣执政闲居，侍从、卿监除提举主事之职，优宠也”。

辛弃疾去国十年，再到京都，在朝诸公没有几个旧交，都是新进者。在一首《感怀示儿辈》的诗中，他感叹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79页。

穷处幽人乐，徂年烈士悲。归田曾有志，责子且无诗。旧恨王夷甫，新交蔡克儿。渊明去我久，此意有谁知？^②

《晋书》卷六五《王导传》。收入《二十五史》，第204页。

蔡克是蔡谟之父。《晋书·王导传》载，王导为丞相，司徒蔡谟戏之，王导大怒，对人说：“吾往与群贤共游洛中，何曾闻有蔡克儿也？”^③辛弃疾用这一典故，表明他对当时在朝人物主要是韩侂胄所扶植的党羽这一事的态度。

留临安期间，诗人刘过曾有投赠辛弃疾的《呈稼轩》五首七绝：

精神此老健于虎，红颊白须双眼青。未可瓢泉便归去，要将九鼎重朝廷。

闭门翘足观山睡，松桧郁然云气高。说梦向人应不信：碧油幢下有旌旄。

书来赐以兰溪酒，下视潘葑奴仆之。吾老尚能三百盏，一杯水不直吾诗。

卧庐人昔如龙起，鼎足魏吴如等闲。若结梅花为保社，林逋只合住孤山。

《龙洲集》卷八，第68页。

书生不愿黄金印，十万提兵去战场。只欲稼轩一题品，春风侠骨死犹香。^④

刘过字改之，是吉州太和人，一生屡试不第，漫游四方，作客诸侯。刘过性格豪爽，狂放不羁，以一介布衣，勇于议论古今治乱，受到陆游、陈亮等友人的赞赏。陆游赠诗道：

《剑南诗稿》卷二七《赠刘改之秀才》。收入《陆放翁全集》，第438页。

放翁七十病欲死，相逢尚能刮眼看。李广不生楚汉间，封侯万户宜其难！^①

陈亮所赠诗则更为雄健，其诗有云：

《刘龙洲词》附录陈亮《赠刘改之》，《蟪隐庐丛书》本。收入《龙洲集》，第132页。

刘郎才如万乘器，落溲轮困难自致。强亲举子作书生，却笑书生败人意。合骑快马健如龙，少年追逐曹景宗。弓弦霹雳饿鸱叫，鼻尖出火耳生风。安能规行复矩步，敛袂厌厌作新妇？黄金挥尽唯空囊，男儿虎变那能量！会须斫取契丹首，金印牙旗归故乡。^②

《龙洲集》卷一，第2页。

刘过积极主张恢复中原。他有一首《瓜洲歌》追记绍兴末完颜亮南犯毙命于瓜洲事，其中说：“败军惨无主，蛇豕散莫收。势当截归路，尽与俘馘休。甲兵洗黄河，境土尽白沟。天予弃不取，区区乃人谋。金帛输东南，礼事昆夷优。参差女墙月，深夜照敌楼。泊船运河口，颇为执事羞。”^③对四十年来南宋君臣忍耻包羞，向金人纳币屈膝的可耻行径进行揭露和谴责。

《龙洲集》卷一一《满江红·寿》，第96页。

刘过一方面笑傲王侯，另一方面也奔走权门。在他晚年流寓临安期间，曾代人或亲自向韩侂胄献词祝寿，其中自然多阿谀奉承之语。嘉泰三年（1203）十月韩侂胄生辰，刘过献《满江红》为寿，便有“功甚大，心常小。居廊庙，思耕钓。奈华夷休戚，系王颦笑。盟府山河书带砺，成周师保须周召”^④句。为求取功名，作为江湖人士也自无可厚非。

《程史》卷二《刘改之诗词》，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23页。

辛弃疾闻知刘过诗名，当出于陆游、姜夔等友人的推荐。临安与会稽地近，于是遣人招刘过越中一会，刘过仿效稼轩《沁园春》“杯汝前

来” 阕的拟人问答体作词代答。据岳珂《桯史》所载，其词“下笔便逼真”^②：

《龙洲集》卷一一《沁园春·寄辛承旨，时承旨招，不赴》，第88—89页。

斗酒彘肩，风雨渡江，岂不快哉！被香山居士，约林和靖，与东坡老，驾勒吾回。坡谓：“西湖，正如西子，浓抹淡妆临镜台。”二公者，皆掉头不顾，只管衔杯。白云：“天竺飞来。图画里、峥嵘楼观开。爱东西双涧，纵横水绕；两峰南北，高下云堆。”逋曰：“不然，暗香浮动，争似孤山先探梅？须晴去，访稼轩未晚，且此徘徊。”^③

辛弃疾得词十分高兴，向刘过赠钱数百缗，约他至会稽幕下会面，可惜刘过以事未往。二人在会稽和临安都错过了相会的机遇。但刘过所赠诗，却把晚年辛弃疾红颊白须、两瞳如电、壮健如虎的形态神情活画出来，是一首绝妙的画像赞。刘过甚至表示，只要辛弃疾给他一个好评语，便会感到死而无憾。但辛弃疾却没有留下一篇为刘过作的诗词。

第二十一章

京口壮图

一 与程秘再论北伐用兵

（一）辛弃疾既以晓畅军事知名，南渡以后曾率领部队讨平茶商武装，具有实战经验和军事韬略，在觐见宁宗时又表示要像赵充国请缨那样承担起更重的责任，南宋王朝的决策当局何以不让他担任指挥部作战的职务，或者是能够参与决策的枢密院高级官员呢？在辛弃疾奉朝请的两个多月间，韩侂胄召集了几次侍从以上官员的会议，讨论北伐决策问题，辛弃疾也曾从钱财物货的源流、敌国山川的险易等方面分析双方的优劣，对宋金战争的前途做实事求是的判断，提出切实可行的战略计划。然而，韩侂胄却最终没有把他安排在更为重要的军政决策岗位上，充分发挥他的军事长才，这说明，韩侂胄虽然要建立前所未有的功业，决定用兵北伐中原，但他却不愿意起用真正可以领导和指挥北伐的英雄人物，更为可能的是，韩侂胄过高估计了自己的能力，以为他自己便是建立不朽功名的领袖人物，根本不愿意与他人共同建立丰功伟绩。所以，尽管辛弃疾是担任军政领导的合适人选，他却无意予以重用。

嘉泰四年（1204）三月，宋廷派侍从近臣辛弃疾出任知镇江府。

赴京口途中，得知友人黄榦监石门酒库，辛弃疾遂专程往嘉兴府访之。

见《勉斋集》书后所附《黄文肃公年谱》。

黄榦字直卿，福州闽县人，朱熹的女婿。辛弃疾绍熙间任福建提刑及帅闽期间，与朱熹及黄榦来往密切。监库是诸州镇酒税酒务专卖的监当官，由选人差充，是黄榦补官后第一任职官，其到任后，认真对待职务，使原先所酿酒味由浇薄转至醇香，而且不行抑卖，不捕私酤，于是旧户尽复，新课日登，不到一年便补足亏欠的旧额。门人曾言：“琐琐者，何足以烦君子？”黄榦笑答道：“孰非公家事耶？惟无事

不知，无事不能，乃为通材。世之仕者，务为简佚，俨然如神明，竟亦何用？”^②

辛弃疾平生对儒生中重视实务、肯于践行的人物十分赏识。这次驱车骑过石门，见其官政，不由得叹道：

是所谓圣贤尝为委吏、乘田者也。

“委吏、乘田”，言会计及苑囿刍牧之吏。孟子谓孔子尝为乘田委吏，张载《正蒙》曰：“仁者先事后得，先难后获，故君子事事则得食，不以事事，‘虽有粟，吾得而食诸’？仲尼少也，国人不知，委吏、乘田得而食之矣。”言圣贤皆从委吏、乘田诸事做起，方能有所成就。

（二）镇江是南宋在长江上的重镇，三国时谓之京城，又称京口。辛弃疾到任，适当夏初，遂作《生查子》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05页。

梅子褪花时，直与黄梅接。烟雨几曾开？一春江里活。 富贵使人忙，也有闲时节。莫作路边花，长教人看杀。^③

见余嘉锡《世说新语笺疏》之《容止第十四》，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614页。

春天在大江中活跃着，澎湃着。春天充满了生机，但短暂易逝。晋朝人卫玠，下都人久闻其名，环拥而睹，本来虚弱的卫玠，不堪劳苦，终被看杀。^④词的意思是：不要做路边的春花，中看不中用。尽管宋廷并没有付与他特别的权限，但他决心在镇江任上有所作为。

韩侂胄派出元老重臣镇守京口，似乎给人以重用这位抗金名宿的印象，其实这只是表面文章而已。因为，倘若不任命为江淮宣抚使一类兼职，辛弃疾就不能主持任何军事行动，更谈不到统率军队作战了。辛弃疾自然明白，所以词中有“富贵使人忙，也有闲时节”的语句。

镇江学者刘宰为辛弃疾来守此邦，作启以贺。刘宰字平国，镇江金坛县人，绍熙元年（1190）进士，以父丧免官，除服后到临安，韩侂胄

方谋用兵，刘宰致启邓友龙、薛叔似言不可。刘宰的《贺辛待制知镇江》启是考察辛弃疾入见以来活动的重要史料，全文是：

奉上密旨，守国要冲。三辅不见汉官仪，今百年矣；诸公第效楚囚泣，谁一洗之？敢因画戟之来，遂贺輿图之复。岂比儿童之拍手，谩夸师帅之得人。

某官卷怀盖世之气，如圯下子房；剂量济世之策，若隆中诸葛。大儿仅数文举，上床自卧元龙。赫然勋名，付之谈笑。绳雁鹜于三尺，俾愁恨叹息之俱无；隶羆虎于五符，使灾害祸乱之不作。田园归去，翰墨生涯。驰骋百家，搜罗万象。得其小者，风蝉碎锦襮；宏而肆之，金薤垂琳琅。落纸云烟，争光日月。上会稽，探虎穴，方八命九命之增崇；坐宣室，思贾生，忽一节二节之促召。

皇图天启，敌运日衰。壶浆以迎，久郁遗民之望；肉食者鄙，谁裨上圣之谋？星拱百僚，雷同一说。自介圭之入覲，借前箸以为筹。究财货之源流，指山川之险易。金马玉堂之学士，闻所未闻；灞上棘门之将军，立之斯立。

眷惟京口，实控边头。虽地之瘠，民之贫，然酒可饮，兵可用。茧丝保障，岂惟增北固之雄？约軹错衡，旋即首东都之会。

《漫塘集》卷一五。

某年几四十，才仅下中，向须菽水之供，故五斗米是为；今罹风树之感，虽万钟禄何加？未忘父教之忠，有喜国仇之雪。矧鷦巢之有托，岂燕贺之敢稽！未终素鞶之期，莫扣黄堂之下。执舍人之役，虽阻见于曹参；勒燕然之铭，尚或须于班固。^①

这篇贺启之价值在于：包括刘宰在内，当时士大夫都以为辛弃疾来守京口，有宋宁宗密旨，是用兵恢复的一个标志，故此皆“因画戟之来，遂贺輿图之复”，感受到极大的鼓舞，此为一；刘宰对辛弃疾气概、方略、文才、学识所做的称誉和评价，如把他和张良、诸葛亮相提并论，不是没有道理，而是同晚年的辛弃疾在上层知识分子中获得的威望声誉相一致的，辛弃疾十年高卧之后，毅然出山，在当时影响巨大，不能不引起宁宗和韩侂胄的重视，所谓“八命九命之增崇”，不知确指何事（辛弃疾帅浙东时官朝请大夫，守京口仅增一秩，为朝议大夫），而“一节二节之促召”，则是指急召此老入都，参商大

计，此为二；虽然此时朝野上下，抗金北伐的呼声甚高，但朝堂之上，文武群僚“雷同一说”，并没有真知灼见，仅仅附会当权者而已，在此情况下，辛弃疾“借前箸以为筹”，论证恢复之艰难，边境财源方面的准备，使学士大夫和将领闻所未闻，多受启迪。这表明，辛弃疾本年春间在临安的言行，是负责任和审慎的。他平生所一贯坚持的主张，这时也并没有改变。

刘宰此时以父丧闲居京口，“未忘父教之忠，有喜国仇之雪”，竟尔赞同辛弃疾的备战活动。

这年四月，曾经在淳熙九年（1182）知抚州的钱象祖，自吏部尚书除同知枢密院事，辛弃疾认为，这是增重庙堂、交欢军国之举，遂因早与之相识，特写了一篇贺启给他。贺启对钱象祖的为人和业绩做了必要的恭维，随后便针对当前形势和北伐大计，表达了相关的意见和希望。其中两段文字是：

盖必有非常之人，乃可当不次之举。惟枢机运动之地，须帷幄谋画之才。精神折千里之冲，文武为万邦之宪。久积苍生之望，果闻涣号之扬。虽周伯仁怅望神州，共当戮力；然管夷吾复生江左，此复何忧？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五《贺钱同知启》，第451页。

某风雨孤踪，山林晚景。候西清之对，疏浅奚堪？分北顾之忧，切逾已甚。所托万间之庇，殆成一己之私。富贵功名之及时，行快风雨之会；王侯将相之有种，更增茅土之传。^①

“不次之举”指议决中的北伐用兵。辛弃疾入对所说的“务为仓猝可以应变之计”，就是要做好用兵的准备，事变机遇一旦到来，从容应付，不为匆忙造次之举。然而不次之举，要待非常之人，没有英雄豪杰主持，则事不成。这些话，仍然是对他觐见宁宗时所讲的那番话的阐释和发挥。人才问题，是当前的首要问题，择有所作为之人而用之，是应变的需要，是北伐胜利的需要。恰恰这一问题没有引起南宋决策当局的足够重视。所以才在此再三提出，以期有所反响。

充沛的爱国热情和责任感驱使他自觉自愿地承担起“分北顾之忧”的使命。辛弃疾在他到京口不久所作的《生查子》《南乡子》两首词中，便充分反映了渴望战胜敌人、建立丰功伟业的愿望。前阕为“题京口郡治尘表亭”，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06页。

悠悠万世功，矻矻当年苦。鱼自入深渊，人自居平土。红日又西沉，白浪长东去。不是望金山，我自思量禹。^②

尘表亭在镇江府北固山上，建于北宋。辛弃疾登亭远眺，想起当年大禹平治水土、拯救万民的伟业，心情不能不澎湃激扬。红日西沉，暮色霭霭；白浪东去，大江无尽。他要效仿一代先哲，创建盖世之功，去拯救陷于水火之中的中原人民。

《南乡子·登京口北固亭有怀》一词则更其激昂悲壮，词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09页。

何处望神州？满眼风光北固楼。千古兴亡多少事？悠悠，不尽长江滚滚流。年少万兜鍪，坐断东南战未休。天下英雄谁敌手？曹刘。生子当如孙仲谋。^③

《北固山志》卷一二，清刻本。

北固楼在北固山顶。南宋乾道五年（1169），辛弃疾友人陈天麟（字季陵）为知府时补建，并写有碑文，其中有一段文字是：“夫六朝之所以名山，盖自固耳。其君臣厌厌若九泉下人，宁复有远略？兹地控楚负吴，襟山带江，登高北望，使人有焚龙庭空漠北之志。神州陆沉殆五十年，岂无忠义之士奋然自拔，为朝廷快宿愤、报不共戴天之仇，而乃甘心恃江为固乎？”^④陈天麟的意思是：六朝称此山为北固山，本来就有恃江为险、负隅固守、无意中原逐鹿的含义。这未免令英雄豪杰扼腕叹息。辛弃疾同意陈天麟的意见，“何处望神州？满眼风光北固楼”亦正有一种不甘于置中原于度外的积极进取精神及肩负千古兴亡的历史责任感。下半阙的“年少万兜鍪”数句，评论孙权在当时面对曹刘两家枭雄，不和不降，虽坐断江南一隅，却争战不休。当今统治集团中，有哪一个能比得上孙仲谋这样的少年英雄？这些意思和贺钱象祖启中的“富贵功名之及时，行快风雨之会；王侯将相之有种，更增茅土之传”诸语是一致的，所以使用了积极进取的典故。

辛弃疾到镇江任职以后，在日常政务之外，把主要力量放在建立一支可以对抗金任务的新军上。他的作为，曾在同程秘的一次谈话中有所披露。嘉泰四年（1204）夏，新任建康府府学教授的程秘过京口，

辛弃疾谈起有关北伐的方略以及镇江目前的备战活动。这次谈话，后来被程秘写进《丙子轮对札子》（丙子即宋宁宗嘉定九年，1216）中，成为研究和探讨辛弃疾兵家韬略的珍贵资料。

程秘字怀古，徽州休宁人，绍熙四年（1193）登进士第，是宰相王淮的孙女婿。

《洺水集》卷二《丙子轮对札子》二。

京口素有“酒可饮，兵可用”的说法。但辛弃疾却在这次谈话中认为，南宋军队不战自溃之风，从隆兴元年（1163）李显忠指挥的符离之战开始。近一百年来，这一风气在一代又一代的士兵中间相互感染传承，即使把溃兵全部正法，一时也很难加以改变。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将禁军各分守区驻扎在大江南岸，以军威震慑敌人。“至若渡淮迎敌，左右应援，则非沿边土丁断不可用。”^②

南宋正规军的战斗素质如此之差，颇使辛弃疾忧虑。符离之战中所调用的正是南宋正规军部队，那种未战趾高气扬，一遇硬仗便畏缩不前，稍须坚韧苦战便生退避之心，以致不经大战即溃不成军的风纪和习气，虽然过了四十余年，仍让人记忆犹新，可见那次战役带给他的影响是何等深刻，以至到这时仍不能不旧事重提，以引起南宋主持军政的人物注意。

辛弃疾谈到，自他到镇江后，立即部署组建一支新军：造一万件红色军服，并准备先招募一万名军人。因为沿淮河边生长的当地人，处在宋金的边界，要经常防备敌人的滋扰，所以从小就练习武艺，骑马射箭，长大了便在淮河两岸出没，不少人做了强盗。他们对女真军，平常没放在眼里，一向持戏侮的态度。至于靠近长江北岸各州郡，如淮东的通、泰、真、扬州，淮西的舒、蕲、无为等州军，这里的人则由于地理位置的关系，以务农为生，一辈子用惯了锄头犁杖，很少与女真人打交道，一听到战场上敲锣打鼓声便心惊胆战，与江南吴地的人一样，他们是不能算作边丁的。

辛弃疾既懂得招募士兵必须有所选择，又要懂得招募来的军队必须独立驻扎，不与正规军掺杂在一起。因为相互掺杂，日久就会渐受官军影响，全都养成了临阵弃甲逃窜的风气，一旦面临紧急情况，彼此相互推诿，不肯奋勇向前。有了立功受奖的机会，则相互争夺，甚至为此大打出手，哪有工夫一致对敌？当然，招募来的军队除不能与正规

军掺杂外，还要振军威。淮东和淮西要屯驻两支军队，每支要有两万人才能成军。淮东可屯于山阳，淮西则屯于安丰，选择依山阻水的地势安营设寨，让随军老幼家属都安置在其中，使之无反顾之忧。然后更新统帅，严格训练，使之气势壮而势力雄，可以收到不战而屈人之兵的结果。

在南宋立国之初的若干年内，当时的大军，例如张、韩、刘、岳大军，大多由西北壮士组成，士大夫阶层认为北方和西北方人体格健壮，英勇善战，而江南人则多柔弱不振，所以能与女真人抗衡的只有西北健儿。然而，过了五六十年之后，南宋正规军中的西北健儿早已老病死亡，其成员换了不止一代，现兵丁多为江南之人，不但战斗力大不如前，而且骄堕成习，军队素质之低是人所共知的事实。在西北流人日渐减少的情况下，不得已而求其次，则应选择淮河两岸生长起来的边民为兵丁，经过教阅训练，使之成为北伐作战的主力（当年的西北忠义如今也已同辛弃疾一样进入了暮年，自然不能披甲上阵了）。辛弃疾是头脑清醒冷静、经验丰富的军事家，四十年来，他虽然不再担任军队中的职务，却时刻关注着军队建设等重大问题。现在正值北伐前夕，他所焦虑的重点便是军政整顿和训练新军的问题。如果说，他在江西平定茶商军时拣选精锐士兵和当地土丁组成敢死队，是针对实战对象的确当之举，那么，他在湖南创立飞虎军和在福建准备“造万铠，招强壮，补军额，严训练”，便是有意识地针对未来的恢复中原战争采取的有效措施。他是一贯主张建立几支强大的有战斗力的军队，代替南宋的所谓御前诸军。这充分体现了他的兵家韬略。

在同程秘的谈话中，辛弃疾的另一个重要观点就是加强对敌情的了解和掌握。他说：“谍者，师之耳目也，兵之胜负与夫国之安危悉系焉。而比年有司以银数两、布数匹给之，而欲使之捐躯深入，刺取敌之动息，岂理也哉？”他拿出一尺见方的锦帛给程秘看，只见上面写满了金国步兵骑兵的数目、驻扎地点及将帅的姓名，他指着这块锦帛说：“此已废四千缗矣。”

辛弃疾还说：“弃疾之遣谍也，必钩之以旁证，使不得而欺。如已至幽燕矣，又令至中山，至济南。中山之为州也，或背水，或负山，官寺帑廩位置之方，左右之所归，当悉数之。其往济南也亦然。”他又补充道：“北方之地，皆弃疾少年所经行者，彼皆不得而欺也。”

《洺水集》卷二《丙子轮对札子》二。

然后他又对程秘说：“敌之士马尚若是，其可易乎？”^⑫

辛弃疾同程秘的谈话，尚在嘉泰四年（1204）的夏季，最晚在六月，上距他到镇江就职也不过四个月，而他所派遣的间谍不但到了金国的首都中都，还到了山东和河北，并且从金国安全返回，刺探了有价值的情报，从这些情况看，辛弃疾派出间谍的时间，显然早在一年之前，即他帅浙东之时，并不是到镇江后才始遣谍的。

辛弃疾既然是一到浙东安抚使任就派出间谍深入金国刺探情报，这就再清楚不过地说明，他晚岁再出的唯一目标，只是为了恢复中原，他不单从口头上呼吁抗金救国，而且在实践行动上做出了表率，这在当时的南宋朝野中，除了辛弃疾之外，没有第二个人。

嘉泰四年，辛弃疾在镇江任上所开始的招募新军计划，后来又有哪些进展，还有哪些备战活动，都是读者所关心的。但是，除了上引《丙子轮对札子》做了介绍外，却不见任何史书有所记载；《丙子轮对札子》也只说到这年夏天以前的情况，下半年的备战活动全不得而知，这实在是令人遗憾的事。

然而，从现存的一些零碎资料和下半年辛弃疾所作诗词来看，有理由推断，由于这些备战措施与当权的韩侂胄等人的主张大相径庭，各方面压力和阻挠必定接踵而来，使他在镇江所做的一切工作被迫终止，使他的爱国热情和进取精神受到严酷的打击和挫伤。

辛弃疾虽“奉上密旨，守国要冲”，却没有迹象表明他曾受到宋宁宗和韩侂胄的授权，可以便宜行事。既然遣谍一事早在他帅浙东时便已着手进行，则当时绝不是经南宋当局同意而后实施的。迨至对金的侦察告一段落，募军计划将要实行时，他一定要将其侦察所得及根据这些情报制订的北伐计划如实汇报给南宋朝廷，如此一来，必定引起南宋王朝的震惊和哗然议论。自南宋两次与金议和以来，南宋的军政首脑和保守的士大夫官僚在对金关系上一直持非常敏感的态度，不敢有一丝一毫触及女真统治者利益的行为，深恐因此开罪金人，惹来无穷的麻烦。遣谍一事本来涉及国家的安危，但在这些人看来，无异于向金国挑衅，作为地方官，干预军国重事，有越权之嫌，是不能容忍的。韩侂胄公开倡议北伐，已招来朝野一片反对声，使其不得不有所收敛，只与二三党羽和某些亲信将领秘密筹备此事。辛弃疾遣谍一事遭到非议，自在事理之中。

见《宋史》卷一八七《兵志》一，第4582—4583页。

《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卷一九五《（与）林黄中少卿》，第90页。

《朱子语类》卷一三〇《本朝》四《自熙宁至靖康用人》，第3102页。

创建新军的动议更是触犯了主和派和守旧臣僚的大忌。冗兵庸将原是南宋军政上的一大弊病，军队数量庞大，每年耗费大量财政收入用于养兵，仅沿长江和汉中的都统司大军便有二十余万人^①，而军队战斗力却很差，遇敌即溃的事屡见不鲜。对于如何改变这种局面，主和和守旧人士提不出任何办法，却坚决反对建立精锐新军代替屯驻大军的主张。淳熙六年（1179），辛弃疾创建飞虎军，这些人便以加重人民负担为借口加以沮抑阻挠。当时周必大即说：“长沙将兵元不少，……若精加训练，自可不胜用。而辛卿又竭一路民力为此举，欲自为功且有利心焉。”^②甚至朱熹也在私下说：“潭州有八指挥，其制皆废弛。而飞虎一军独盛，人皆谓辛幼安之力。以某观之，当时何不整理亲军？自是可用。却别创一军，又增其费。”^③这些观点前后习染，一脉相承，此时也不例外。很难想象，辛弃疾创建新军的主张能得到朝廷的应允。

辛弃疾的抗金计划不能落实，还因为他对韩侂胄的认识太过宽厚了。韩侂胄及其党羽起用某些负有时望的人物，为的是提高自身的威望，抗金主张既已取得这些人物的赞同和支持，他们便觉得目的达到，不再需要这些人物瓜分唾手可得的功名。特别是嘉泰以来，各都统司屯驻大兵的管军大都是韩侂胄拔擢和倚恃的人，他们多为纨绔子弟，从未经过战阵和疆场的锻炼，但韩侂胄正企图依靠他们建立不世之功，对于辛弃疾所严厉批评的军中那些恶劣风气和重组北伐新军的主张，特别是由辛弃疾组建一支归他自己指挥的新军的实践，韩侂胄怎么可能欣然接受呢？

当镇江备战不了了之之后，这年秋，辛弃疾曾连续作了三首《瑞鹧鸪》词，除一首无题外，另两首分别题为“京口有怀山中故人”“京口病中起登连沧观，偶成”，与上半年所作的《生查子》词“不是望金山，我自思量禹”所表现的抗金热情高涨截然不同，都是一些官情淡漠、意兴阑珊之作。怀铅山友人的一首所表达的竟然是欲归不得的矛盾痛苦情怀：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12页。

暮年不赋短长词，和得渊明数首诗。君自不归归甚易，今犹未足足何时？偷闲定向山中老，此意须教鹤辈知。闻道只今秋水上，故人曾榜《北山移》。

铅山友人韩仲止见此词后，写出和章道：

南兰陵郡《鸛鹄》词，底用登临更赋诗？贵不能淫非一日，老当益壮未多时。人间天上风云会，眼底眉前岁月知。只有海门横北固，宦情随牒想推移。

虽赞扬辛弃疾“贵不能淫”非一日一时，而是一贯如此，却也认为“老当益壮”的日子不多了。其仕宦之情随着时间推移必有所变化。

接下来辛弃疾又作了一首登镇江府治连沧观的同调词，其上阕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13页。

声名少日畏人知，老去行藏与愿违。山草旧曾呼远志，故人今又寄当归。

顾炎武《日知录》卷一三《辛幼安》，岳麓书社1994年集释版，第501页。

这后两句被明末清初学者顾炎武注意到了，且做了歪曲性的解释：

“幼安久宦南朝，未得大用，晚年多有沦落之感，亦颇思用赵人之意尔。”远志、当归都是中药名，晋郝隆戏谢安：“处则为远志，出则为小草。”曹操曾寄当归于太史慈，招其北归。顾炎武以为，辛弃疾晚年颇悔仕宦南宋不得重用，有还归北方之心，这完全是错误理解前辈词意。辛弃疾平生志愿在报国复仇，宋朝是他的祖国，他与女真人有亡国之恨，即使他在南宋未得重用，但他恢复旧物的信念从少年至老年，从无改变。正所谓“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不因自身出处荣辱而动摇。“寄当归”之前冠以“故人”二字，正是前词“山中故人”之谓，岂能随意指为仕宦于敌国的旧相识？

显然，上述词作一定是辛弃疾在镇江的一切备战活动均遭南宋当局摧遏后，心情激愤，表达一时生出的归卧山林旧居之念而已。其无题的《瑞鸛鹄》词正明白无误地说清了这一点：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17页。

胶胶扰扰几时休？一出山来不自由。秋水观中山月夜，停云堂下菊花秋。随缘道理应须会，过分功名莫强求。先自一身愁不了，那堪愁上更添愁？^①

既然韩侂胄及其党羽剥夺了辛弃疾参与北伐的权力，作为镇江知府，辛弃疾若不上章请祠，则只有在地方建设上尽其余力了。

见《漫塘集》卷一五《谢辛待制弃疾》。

《宋史》卷三八《宁宗纪》二，第736页。

辛弃疾曾念及刘宰家贫，赠其五十镒（二十两或二十四两为一镒）助家用。刘宰作启表示感谢，还顺便提及，入夏以来，旱情严重，里正、县吏隐瞒不报，如果各级官吏到八月还不把灾情如实报告，则恐怕难以及时申奏朝廷，所以希望他揭榜公布，让官吏据实来报，及早采取救灾措施。^②据《宋史》，这一年七月甲子，“以旱诏大理、三衙、临安府、两浙及诸路决系囚。戊辰，禱于天地、宗庙、社稷”^③。辛弃疾有哪些救灾举措，史书别无记载。

辛弃疾在镇江修葺桥梁多座，便利百姓通行，见于地方志记载的有以下数处：

见卢宪《嘉定镇江志》卷二。收入《宋元方志丛刊》，第2337页。

清风桥，在嘉定桥南。宋景祐间郡守范公希文重建，俗呼为范公桥（民怀范公之德，故名。苏子瞻《怀刁景纯》诗有“伤心范桥水”之句）。嘉泰、开禧间郡守辛弃疾复甃以石。^④

见光绪《丹徒县志》卷四，清刻本。

梦溪桥，在朱方门外，水源自园通沟入漕渠，以沈内翰括居梦溪，故名。嘉泰中郡守辛弃疾重修。^⑤

见光绪《丹徒县志》卷四，清刻本。

嘉泰桥，在市东紫金坊，宋嘉泰间造，故名。俗名真子桥，后废，重建，更名中市桥。^⑥

二 罢知镇江

开禧元年（1205）春，韩侂胄等既以北伐为唾手可得的功名，决意先行对金采取挑衅行动，以达到用兵的目的。从这年正月开始，襄阳都统司等守边宋军密受韩侂胄旨意，派出小股兵力，进入金朝管辖的唐、邓、蔡、巩各州，实施抢掠烧杀，率先破坏了边境的安宁。

韩侂胄用兵的准备尚未完成，大军未加训练，将领庸懦无能，却要首先向敌人挑衅，这是辛弃疾坚决反对的。早在乾道中虞允文当政时，辛弃疾就坚决反对在开战之前向敌人进行挑衅，张扬用兵之声，引起敌人的戒备。现在韩侂胄又正重蹈虞允文的覆辙，企图挑起边衅后再用兵北伐，这正与辛弃疾对敌人实行突然袭击，以攻其无备，出其不意的主张背道而驰，倘若韩侂胄果然继此出师，结局就很难预料了，这是辛弃疾深为忧虑的事情。

这年二月二十日戊申，是元月八日立春后的第五个戊日，亦即开禧元年的春社日（此年秋辛弃疾被罢免，不及在镇江过秋社）。辛弃疾在镇江作了一首《永遇乐·京口北固亭怀古》词，表达他对时局的深切关怀和忧伤情绪：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18页。

千古江山，英雄无觅，孙仲谋处。舞榭歌台，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斜阳草树，寻常巷陌，人道寄奴曾住。想当年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元嘉草草，封狼居胥，赢得仓皇北顾。四十三年，望中犹记，烽火扬州路。可堪回首？佛狸祠下，一片神鸦社鼓。凭谁问廉颇老矣，尚能饭否？^②

这首词所用的在镇江开创帝业之君孙权、刘裕（字寄奴）的典故，尽人皆知。孙权与曹刘争战不休，《南乡子》一词亦曾对此大加赞扬。这首词对刘裕率师北伐，收复京洛的豪气大为嘉许，然而对刘裕之子刘义隆的北伐却只有斥责。刘义隆只会说大话，全无乃父风范，听了王玄谟的陈说，便欲立盖世之功，如汉代霍去病之“封狼居胥”。元嘉间草草北伐，结果被魏太武帝拓跋焘（小字佛狸）打得溃不成军，仓皇逃回，北顾流涕，招致拓跋焘饮马长江，建行宫于瓜步，虎视江南。这些历史事件的回顾，没有一件不同眼前的时局相联系，显然是针对韩侂胄集团的轻率无谋而发。赞同什么，反对什么，在对历史教

训的这一系列反思中已经袒露无遗，不必有更多的解释。所可忆念者，是四十三年前自己从烽火连天的中原战场拔身南归，最使人不堪回首。到如今大仇未复，大耻未雪，而南宋境内却已是一片歌舞升平景象，在魏太武帝行宫的基础上建造的太武庙，社鼓震天，人们忘记了民族的耻辱，淡化了杀敌意识。末句用廉颇遭谗故事也是最切题目的话语。据《史记》，廉颇晚年在魏国，思归赵国。赵王派使者视其堪用否，廉颇的对头郭开买通使者，回报赵王说，廉颇虽能用饭，但坐间三次如厕。结果赵王以为老而不用廉颇。词人的用意是：自己虽老而有廉颇之勇，报国之心，可惜由于郭开之流的谗毁，当局却不能用它。

“凭谁问廉颇老矣，尚能饭否？”这是全词最关键的诘问。请谁来，由谁来问一声：廉颇虽老，尚能为国杀敌否？

见《鹤林玉露》甲编卷一《辛幼安词》，第13页。

《景定建康志》卷一四。收入《宋元方志丛刊》，第1506页。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四》，第344页。

这首词，据《鹤林玉露》记载，是写给丘密的。^①丘密与辛弃疾均为久废起用。丘密于嘉泰四年（1204）四月守建康^②，刘过《上谯江州》诗所谓“丘公镇金陵，辛老治京口”是也。丘密反对先事北伐，主张持重，后发制人。辛弃疾虽素来主张对金人不能讲信义，只要力所能及，出兵袭取全无可^③，但他也是主张慎重用兵，且坚决反对未战先事挑敌。《永遇乐》词涉及开禧北伐的重大决策问题，由于在朝臣中缺少同道和知音，因而寄致丘宗卿，也是朋友间磋商探讨之谊。

这时的辛弃疾，身体已经不很健康，常生病，去年秋已有《京口病中起登连沧观，偶成》之作。岳珂《桯史》记述了开禧元年（1205）春他在担任监镇江府户部大军仓时所了解到的辛弃疾的一些日常生活情况。原文称：

《桯史》卷三《稼轩论词》，第38页。

辛稼轩守南徐，已多病谢客。予来筮仕委吏，实隶总所，例于州家殊参辰，旦望贄谒刺而已。余时以乙丑南宫试，岁前莅事仅两旬，即谒告去。稼轩偶读余《通名启》而喜，又颇阶父兄旧，特与其洁。余试

既不利，归官下，时一招去。稼轩以词名，每燕必命侍妓歌其所作。特好歌《贺新郎》一词，自诵其警句曰：“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又曰：“不恨古人吾不见，恨古人不见吾狂耳。”^⑤

岳珂曾任总领所管仓储的官吏，和地方官本来并无上下级关系，只因他以在职官参加礼部试，考试不利而再归京口，才因进见时的《通名启》而受到辛弃疾的重视和接待。

岳珂述写这大段记事是为了炫耀他如何得到了辛弃疾的重视，其中恐难免有渲染之处。地方官虽不免迎来送往，常有歌筵舞席，但也会因此招致意料不到的流言蜚语，成为谗夫乘罅的口实。

果然，三月二日，因辛弃疾举荐的通直郎张瑛违法，辛弃疾坐谬举，被降两官。

《水心文集》卷二五。收入《叶适集》，第503页。

四月，荆鄂副都统兼知襄阳府李奕被调任镇江都统制。《水心文集》卷二五《朝请大夫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陈公墓志铭》载：“开禧元年，襄阳前帅李奕，后帅皇甫斌，密受韩侂胄意，谋先事扰虏，纵亡命劫界外。……由是七州民无强弱相扇为盗，纵横入虏地，复归自寇。……处处杀掠，城扉昼掩。侂胄不知其情，将遂出师。公（陈谦）谓侂胄：‘……乃倚群盗剽夺行之，岂得以败亡为戏乎？’既屡论斌、奕罪，力陈四不宜动，且求罢。侂胄患之，弥年不决。”^⑥李奕正是是年春间挑起边衅的主要负责人。

李奕既是韩侂胄的心腹将帅，来镇江后欲与郡守保持良好关系，曾作诗给辛弃疾。今辛弃疾诗中乃有《和李都统诗》之作。诗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81页。

破屋那堪急雨淋（自注：官舍皆漏）？且欣断港运篙深。老农定向中宵望，太岁今年合守心。^⑦

这首七绝写初夏大雨景象：郡守衙门年久失修，处处漏雨。诗人虽身居漏室，却不愠而喜。所喜者，一是搁浅已久的港口因此复可通航，二是干涸少雨的农田因此旱情缓解，丰收在望。去年以来，浙西大旱，至此得雨，诗人喜民生之复苏，故作此诗，这同杜甫《茅屋为秋

风所破歌》所反映的那种身在江湖心忧元元的至仁之心同一机杼。李奕祸国殃民，其人本不足道，辛弃疾此诗却是有关国计民生的好诗，李奕得此冠其姓氏，亦是其大幸。

此年夏，辛弃疾的友人刘过游历京口，一偿数年前相会之约。《程史》卷二载：

《程史》卷二《刘改之诗词》，第22—23页。

庐陵刘改之（过）以诗鸣江西，厄于韦布，放浪荆楚，客食诸侯间。开禧乙丑，过京口。……辛稼轩（弃疾）……邀之去。馆燕弥月，酬唱亶亶，皆似之，逾喜。垂别，赙之千缗，曰：“以是为求田资。”改之归，竟荡于酒，不问也。^①

《诗人玉屑》卷一九引吕炎《近录》亦载：

《诗人玉屑》卷一九，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441—442页。

刘（过）改之《送王简卿归天台》：“欲数人才难倒指，有如公者又东归。……归期趁得东风早，莫放梅花一片飞。”……辛稼轩简云：“夜来见示送王简卿诗，伟甚。真所谓‘横空盘硬语，妥帖力排奭’者也。健羨，健羨！”^②

王简卿名居安，台州黄岩人，因反对韩侂胄党羽苏师旦建节而罢校书郎，刘过时在中都，作诗送王居安归乡。而辛弃疾在京口得见其诗，大加赞扬，足见二人的正义感及作诗理念之接近。

见《宋史》卷三八《宁宗纪》二，第738页。

开禧元年（1205）六月五日辛卯，南宋当局下令内外诸军，“密为行军之计”；十二日，又“命诸路安抚司教阅禁军”。^③十九日，却调辛弃疾改知隆兴府，远离江上防区。

在辛弃疾尚未离开镇江时，担任江西转运司干官的林镒，已写下了一篇贺启，欢迎辛弃疾来江西任职。启文有云：

畴庸北固，易镇南昌。棠舍阴浓，顿改江山之旧；松阶望峻，载观戟纛之新。先声鼎来，阖郡欲舞。顾趋承于秉属，尤感发于私衷。盖谓

自三光五岳之气分，叹英豪其有几；更四圣百年之治足，慨功业之良难。早聆季子之来归，众喜夷吾之复见。使表饵得行其策，则规恢岂俟于今？方期父老之椎牛，开关持劳；岂谓儿童之竹马，夹道俟迎。抑九重深轸于此方，乃三锡重勤于老手。

恭惟某官，蓄雄刚之至德，负卓越之奇才。九卿高惟月之班，四国遍子蓄之绩。维是胸中之湖海，飘然与造物者游。发为笔下之波澜，殆非食烟火人语。脱略轩裳之表，逍遥岩壑之姿。然而当世望其有为，吾君引以自近。旋由次对，荐畀辅藩。居中则可寝谋于淮南，捍外则尚何忧于江左？虽咽喉之内地，实襟带于上流。眷顾周行，见大夫无可使者；仪图宿望，一敌国岂不隐然？不妨玉节之重临，伫听金瓯之有命。

林铤《通待制辛帅启》。收入《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四九。

某低徊一第，遭蹇半生。素亡逾人，矧未更事。猥玷公朝之荐口，重惭计幕之素餐。会逢十乘之启行，欣托二天之覆露。岂若秦之视越瘠，当不动心；倘如晋之用楚材，或堪为役。

贺启反映了当时士大夫阶层对辛弃疾所寄予的厚望和殷切期待。然而，辛弃疾还未来得及去赴任，七月二日，就以臣僚论列，于七月五日改畀宫观。《宋会要辑稿·职官》载：

《宋会要辑稿·职官》七五之三七至三八，第4092—4093页。

开禧元年七月二日，新知隆兴府辛弃疾、太府卿……陈景思并与宫观，理作自陈。以臣僚言弃疾好色贪财，淫刑聚敛。景思荐进驱吏，锻炼平民。

在北伐正需人才的时候，辛弃疾却被罢免事任，难道真如臣僚所论劾，因其“好色贪财，淫刑聚敛”吗？

自开禧改元以来，韩侂胄急于兴兵北伐，为争取舆论支持，先后指使沿边守军派遣小股兵马袭击金国边境，制造出兵借口。但韩侂胄并没有因此赢得舆论的支持，反而招致士大夫和知名人士的批评。韩侂胄没有就此收敛，一意孤行，排斥和拒绝任何不同意见。

开禧元年（1205）四月，武学生华岳上书宋宁宗，谏朝廷不宜用兵，痛斥韩侂胄及诸将误国之罪，韩侂胄得知大怒，既下大理狱，复下建宁府编管；五月，进士毛自知于殿试策中倡议用兵，即被擢为第一名。

《水心文集》卷一八《朝请大夫主管冲佑观焕章侍郎陈公墓志铭》。收入《叶适集》，第359页。

与辛弃疾同章被弹劾的陈景思，其罢免的真正原因也不是“荐进驂吏，锻炼平民”。《水心文集》载，陈景思“迁太府卿，兼夏官侍郎，时开禧元年二月也。初，用事者专国久，规钩奇功，威服内外，术不素讲，而先事挑敌，在廷不获闻，思诚闻而未察也。一日，集侍从官议虏移文，变色叱咤曰：‘国耻未报也，彼乃以近事责我，盍遂正名乎？’众相顾皇恐，对不坚决，思诚曰：‘昔孝宗虑此久矣，迟回二十余年，终不敢发。惧发不胜，则安危存亡之所从分也。今财窘兵穷，贪将朘剥，外约难信，内心弗齐。且辛巳之役，只劳师一项，倾倒经费，遗患至今。征伐重事也，后不可悔。悔而复和，耻益甚尔，何报之有！’用事者与思诚亲，冀其助己，至是大怒，亟命提举玉局观”^⑫。文中的“用事者”即韩侂胄。其所谓“盍遂正名”，意即废除和议，正敌国名义，对金宣战。韩侂胄挑起边境冲突的用意本就是制造用兵借口，但“术不素讲，而先事挑敌”的策略却是错误的。陈景思在用兵问题上不肯附和韩侂胄，遂因此而罢免。辛弃疾同日遭到弹劾，同章被罢免，恐怕真正的原因也是他在镇江的言行有违韩侂胄意旨，其抗金举措触及当政者的顾忌。所谓“好色”云云，以及陈景思的“锻炼”云云，都是表面言辞，不是韩党真正旨意，是不必认真看待的。

第二十二章

悲壮的晚年

一 仙人矶下的风雨

开禧元年（1205）秋，辛弃疾提举武夷山冲佑观，自镇江奉祠回归铅山。途经建康府，友人程秘赋《六州歌头》送别。词中櫟括辛弃疾寓居铅山期间所作的几首歌词所开辟的意境，向他提出有关三件事的质询：

向来抵掌，未必总谈空。难遍举，质三事，试从公。记当年，赋得一丘一壑，天鸢阔，渊鱼静，莫击磬，但酌酒，尽从容。一水西来他日，会从公、曳杖其中。问前回归去，已笑白发成蓬。不识如今，几西风？蒙庄多事，论虱豕，推羊蚁，未辞终。又骤说，鱼得计，孰能通？叹如云罔罟，龙伯啖，眇难穷。凡三惑，谁使我，释然融？岂是匏瓜者，把行藏、悉付鸿蒙？且从头检校，想见迎公，湖上千松。

这次回铅山，辛弃疾心情复杂，感慨很深。国家兴亡，民族恩怨，身世沉浮，种种情怀，交织融会在一起。上两次罢归，他所不能忍受的只是对个人的不公正对待，而这次却有所不同，既没有淳熙间罢归上饶时的愤嫉不平，也没有绍熙末再次罢归时的凄凉悲笑，有的只是对国事的忧愁，对社稷千秋的焦虑以及对负有进退人才之责的当国者的深切谴责，在从镇江溯江而上、入湖口、过鄱阳、东归铅山的漫长途中，伴随着顶头风雨，新凉秋水，牵魂入梦，郁结而不解。

题为“乙丑京口奉祠西归，将至仙人矶”的《玉楼春》词，作于泛江行程中：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25页。

江头一带斜阳树，总是六朝人住处。悠悠兴废不关心，惟有沙洲双白鹭。仙人矶下多风雨，好卸征帆留不住。直须抖擞尽尘埃，却趁新凉秋水去。^①

仙人矶，在建康府西南江畔，西距马家渡不远。濒江处有巨石十余，矗立江边，地势颇为险要。“双白鹭”是实指，也指白鹭洲，在建康江南，新林浦（离建康二十里）西，上多白鹭，故有此名。

归舟行驶在波涛汹涌的夹江之中，突然而至的风雨打乱了归人的思绪。本欲在此地休憩的词人却不再停留，要在征衫抖尽尘埃之后，尽快赶回家中。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何况一位对国家民族的前途命运负有特殊责任的人呢？六朝兴废，虽已去日悠悠，却让每一个经过此地的人难以忘怀。辛弃疾虽被罢黜，仍不能不寄情于时代的风风雨雨。历史的重担，在这位爱国志士的肩上是何等的沉重！

这次晚岁再出，给人的思考和教训实在是太多了。当西归的江行继续，行程过半，已从鄱阳湖进入余干江时，词人又作了一首《瑞鹧鸪·乙丑奉祠，舟次余干赋》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27页。

江头日日打头风，憔悴归来邴曼容。郑贾正应求死鼠，叶公岂是好真龙？孰居无事陪犀首，未办求封遇万松。却笑千年曹孟德，梦中相对也龙钟。^②

归途中，每天所遭遇到的都是顶头的西风，船行于逆水中，风尘憔悴，可以想见。词人把自己比作汉人邴曼容。邴曼容为官不过六百石（州郡从事一类官），即自求免。此盖叹息自己每次为官数年便被罢免的遭遇。“郑贾”两句皆用典故。《战国策·秦策》三记载，周人称死老鼠为朴，郑国的璞却是玉。周人问郑贾：“买朴吗？”郑贾说买，拿来一看却是老鼠，只好称谢不买。这叫作“眩于名，不知其实”。《新序·杂事》也载，叶公好龙，屋里雕画的都是龙。真龙得知现身堂上，叶公看见了，吓得六神无主。可见叶公所好，并不是真龙。用前一典故是自喻，说自己好比无知的郑贾，不明周人之所谓朴并非玉璞，结果求璞而得死鼠。辛弃疾晚年为恢复大计出山，以为当国者真心实意要报祖宗的仇耻，恢复祖国旧有河山，谁知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而是假借恢复名义行其个人之私，这使他非常失望。他责备自己无知人之明，所以正应求璞得鼠之讥。通过两年来的自身体验，词人已经认识到，当国者口头上重视人才，实际上并不准备重用人才，之所以要笼络一些负有时誉的人物，是要用作招牌以争取舆论的支持，一旦目的达到，便会把有用的人才随意抛弃，正如叶公实际

上是害怕真龙出现的一样。词中投枪所指，不言而喻，正应当是把持朝政的韩侂胄。

下片所引用的典故来自《史记·张仪传》：谓犀首无事而好饮酒。词人是说自己在镇江，既不得参与北伐谋划，亦不过日与二三客人饮酒而已。“求封遇万松”一句连用宋长万和张伯松两处典故，甚为罕见。《新序·义勇》载：“万怒，遂搏闵公颊，齿落于口，绝吭而死。仇牧闻君死，趋而至，遇万于门，携剑而叱之，万臂击仇牧而杀之。”《公羊传·庄公十二年》亦载“仇牧闻君弑，趋而至，遇之于门，手剑而叱之，万臂杀仇牧”。《汉书·王莽传》载：“（居摄元年）四月，安众侯刘崇与相张绍谋曰：‘安汉公莽专制朝政，必危刘氏。……吾帅宗族为先，海内必和。’绍等从者百余人，遂进攻宛，不得入而败。绍者，张竦之从兄也。竦与崇族父刘嘉诣阙自归，莽赦弗罪。竦因为嘉作奏……，愿为宗室倡始，父子兄弟负笼荷锬，驰之南阳，猪崇宫室。……于是莽大说。……封嘉为师礼侯，嘉子七人皆赐爵关内侯。后又封竦为淑德侯。长安为之语曰：‘欲求封，过张伯松；力战斗，不如巧为奏。’”宋长万因言语冲突，鲁莽杀人。刘崇与张绍为反对外戚王莽专政，保卫刘氏政权，举兵倡义。兵败身死后，这两人的亲属刘嘉与张竦（字伯松）为求与刘崇、张绍划清界限，主动向王莽作奏，要给刘氏宗族做出表率，亲手掘毁刘崇的宫室，凿为污水塘。结果这两个人都因此而封列侯。张竦和刘嘉的卑鄙丑恶行为，说穿了还是由当时王莽专制统治的政治压力造成的。当权者实行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高压政策，士大夫中便会产生这种趋炎附势、投石下井、卖亲求荣的人物。词人运用这些典故，说自己“未办求封”，已经把韩侂胄比成了作乱的宋长万、篡汉的王莽，态度极为严峻尖锐。这实际上是声称此次出山，除了恢复中原的大目标外，自己是决不会为了求取封侯改变对韩侂胄的立场的。

有人说，辛弃疾的这两首词作，反映了词人的愤懑不平的心情。他怀着满腔愤怒，不想在归途经过临安，和当权者见面，表现了决绝的态度。这其实是完全误解了词人虽然悲愤难平却仍然情系祖国，责之深而爱之益深的一片丹心。

回到铅山后，辛弃疾又作了数首诗词，多以古喻今，讥刺时世之语，也都与暮年出处遭遇之感有关：

偶向停云堂上坐，晓猿夜鹤惊猜。“主人何事太尘埃？”低头还说向：“被召又还来。”多谢北山山下老，殷勤一语佳哉。“借君竹杖

与芒鞋，径须从此去，深入白云堆。”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32页。

——《临江仙·停云偶作》^①

期思溪上日千回，樟木桥边酒数杯。人影不随流水去，醉颜重带少年来。疏蝉响涩林逾静，冷蝶飞轻菊半开。不是长卿终慢世，只缘多病又非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34页。

——《瑞鹧鸪》^②

池鱼岂足较浮沉，丘貉何曾异古今？末路长怜鞭马腹，淡交端可炙牛心。山方高卧云长乱，松本忘言风自吟。昨日溪南鸡酒社，长卿多病不能临。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83页。

——《和前人韵二首》之一^③

词中借猿鹤口吻，嘲笑主人“太尘埃”，以及自称司马长卿慢世，都是自嘲自伤的语句。而诗中所言，更是借《汉书》所记载的杨恽的语言，讽刺“大臣为画善计不用”的统治者，“古与今如一丘之貉”。

二 北伐溃败后坚拒出山

（一）在自认准备工作一切就绪，翻手覆手之间便可以成就不世功名之后，韩侂胄终于在开禧二年（1206）夏下令北伐金国。

韩侂胄北伐用兵的军事部署是：以邓友龙为御史中丞、两淮宣抚使，郭倪兼山东、京东路招抚使，出兵淮北，自泗、宿、寿州取河南；以薛叔似为兵部尚书、湖北京西宣抚使，皇甫斌为副使，出兵唐、邓，会两淮兵取河南；以程松为四川宣抚使，吴曦为副使兼陕西、河东招抚使，出兵汉中取陕西。这三路出兵的计划基本上沿袭了当年宋孝宗

与虞允文的设想，所要攻取的目标和用兵策略都无所改动，仍然是南宋传统的用兵路线。

从四月下旬镇江都统制陈孝庆渡淮开始，北伐战事大致可分三个阶段：

一是中路、东路攻势受阻，宋军溃败，西路吴曦叛变；二是开禧二年（1206）十月，金军分兵南下反击；三是开禧三年（1207）二月，金人退兵，吴曦被诛，宋金议和。

开禧二年四月二十六日，镇江武锋军统制陈孝庆以所部毕再遇军自盱眙渡河，攻克泗州；二十七日，光州忠义人孙成等克复蔡州褒信县；二十八日，归投人彭宣、终明和金部押官成润等结集庄民五百人迎光化军忠义统领成表等军同为乡导，克复顺阳县；五月二日，淮西统制卞兴克复虹县；忠义人杨荣等克复蕲县。

五月七日，韩侂胄得知宋军已复上述州县，乃命直学士院李壁草诏，宣布讨伐金国。诏书有云：“天道好还，盖中国有必伸之理；人心助顺，虽匹夫无不报之仇。”在声讨金人的罪行之后又说：“含垢纳污，在人情而已极；声罪至讨，属胡运之将倾。兵出有名，师直为壮。”虽然话语颇为强项，但战争的胜负并不因此而受到决定性的影响。

见《宋史》卷三八《宁宗纪》二，第741页

五月十三日，皇甫斌引兵攻唐州，溃败；兴元都统秦世辅出兵至城固县，亦溃败；五月十四日，池州副都统郭倬、主管马军行司公事李汝翼会兵攻宿州失败；二十三日，郭倬等还军至蕲县，金人追击包围，郭倬顺从金人旨意，将马军司统制田俊迈献与金军，才得脱身而归；六月九日，建康都统兼知庐州李爽领兵攻寿州，溃败。^①

宋军多路出击，分兵取金国沿边城镇，但稍遇金军阻击，或攻城略受阻碍，即溃败而归，全无战斗力。其中最明显的溃败是郭倬、李汝翼攻宿州的一路，其整个过程，在《宋会要辑稿·兵》九之二〇至二一有详尽记述：

《宋会要辑稿·兵》，第6915—6916页。

三日，马军司后军统制知濠州田俊迈率所部兵渡淮。四日，池州都统制郭倬兵继之。……六日，主管侍卫马军李汝翼兵渡淮。……二十一日，虏出骑三千来攻，其夜倬、汝翼、俊迈率军退屯蕲州，至西流村复为虏邀击，多所杀伤。二十三日，虏兵围蕲县，我师势不敌，虏乘胜登城，焚城北门县治、仓库等，倬等战不利，兵多死。是晚，倬、汝翼受虏伪书，使人执俊迈送虏军。虏既得俊迈，即鸣金敛兵北归。其夜倬、汝翼引余众南还。是役也，兵初渡淮，三帅所统合部骑民兵几三万人，倬、汝翼孱懦无谋，兵无斗志，又值连雨，器甲烂脱，弓矢皆尽，所至水潦横溢，粮食不继，军还，溃乱不整，士卒多奔散，至灵璧，两军所存才五千余人而已。（先是，俊迈知濠州，尝遣忠义人吴忠等入北界，结集徒党，事觉，为虏捕获，尽得俊迈所给旗号等。又俊迈常遣人抄略彼界杀人，夺其鞍马橐驼等，故虏知俊迈名甚久，至是，倬等受虏伪书，其语谓能执送俊迈，则开以生路，免万人性命。倬等愚怯，信之，用其帐下余永宁计，诈作请俊迈议事，遂拥众围簇俊迈，夺其马及佩刀兜鍪等，相与执缚送虏寨。）^①

郭倬、李汝翼军溃败的情形以及二将所演出的自残保命的丑剧，按《宋会要辑稿》一书的原注，是据郭倬狱案修入，真确可信。《程史》卷一四有《二将失律》条，亦载郭、李溃败及出卖田俊迈一事，其细节则较此更为详尽。

西线的情况是：四川宣抚副使吴曦早有叛变之谋，当四月二十六日韩侂胄令其出兵时，他便暗中遣其亲信将关外四州献与金人，以此作为代价求金人封他为蜀王。所以他只是装装样子，遣兵越过秦陇，与金人作战，但随即传令退军。六月，吴曦接受金人封王诏印，正式叛变降金。

这样，韩侂胄用兵不到两月，西线按兵不动，中路东路的襄阳、鄂、江、池州、建康、镇江府都统司分别出兵进攻唐、蔡、寿、宿、泗诸州，除夺取了泗州及少数县城外，主力宋军大都是略一接触敌人便溃败下来。担任监镇江府户部大军仓的岳珂，在北伐中曾受命渡淮，犒赏军前，目击宋军溃败情形，他记载道：

《程史》卷一四《开禧北伐》，第164页。

王师失利，溃兵蔽野下，泣声不忍闻，皆伤痍，或无半体，为之潸然，……是役也，殿司兵素骄，贯于炊玉，不能茹粝食，部餽者复幸不折阅，多杂沙土，军中急于无粮，强而受之。人旦莫给饭二孟，沃

以炊汤，多弃之道；复负重暑行，不堪其苦，多相泣而就罄，道旁逃屋皆是，臭不可近。地多智井，亦或赴死其间。每憩马一汲，辄得文身之皮，浮以桶面。^①

韩侂胄在六月四日将指挥东线战事不力的邓友龙罢免，以知建康府丘密为刑部尚书、两淮宣抚使，取代邓友龙。程秘曾随从丘密处理善后，到淮甸，他看到：

所集民兵皆锄犁之人，拘留维扬，物故几半。臣言之密，一日而纵去者不啻万人，此盖犯招兵不择之忌也。禁旅、民兵混而不分，争泗攻寿，相戕殆尽，此盖犯兵屯不分之忌也。兵数单寡，分布不敷，人心既寒，望风争窜，此盖犯军势不张之忌也。

这是程秘追记辛弃疾嘉泰四年（1204）论恢复的谈话后，引证开禧北伐惨痛教训的一段话。他认为，开禧北伐的失败，完全证明辛弃疾之前论断的正确。他说：

《洺水集》卷二《丙子轮对札子》二。

明年乙丑（开禧元年），弃疾免归。又明年丙寅，始出师。一出涂地，不可收拾：百年教养之兵，一日而溃；百年葺治之器，一日而散；百年公私之盖藏，一日而空；百年中原之人心，一日而失。邓友龙败，朝廷以丘密代之。臣从丘密至于淮甸，目击横溃，为之推寻其由，无一而非弃疾预言于二年之先者。^②

辛弃疾两年前所提出的是：招募新军应有选择；民兵和正规军应分别驻扎训练；兵力应相对集中，使军威振作起来。而开禧北伐正是违背了这些原则，军队未加整顿，便以不教之兵临敌，失败当然在预料之中。辛弃疾在嘉泰四年（1204）的谈话中谈到的还有两点，也是开禧北伐失败的重要原因。一是韩侂胄北伐所依恃的各路都统司大军和殿前司诸军素质极差，缺少艰苦作战的锻炼，一遇强敌，立即不战而溃。甚至如岳珂所记述的，连粗米都不能下咽，困毙于道，又如何能驱使他们披坚执锐？二是韩侂胄这次出兵也根本不讲战略战术，多路出兵，攻取近边小城，这在以歼灭宋军为主要目标的金军面前，已失先机，胜负的预兆从战争一开端便显现出来。

《金史》卷一二《章宗纪》四，第273页。

由于宋人的大肆声张，金人对南宋败盟用兵早有准备。开禧元年（1205）以后，韩侂胄指使边将挑起边境冲突，便已暴露了用兵意图。金国立即以平章政事仆散揆为河南宣抚使，借诸道兵严守河南，后来因南宋三省枢密院发牒向金国做了解释并表示道歉，金方才取消了河南行省和宣抚司。开禧二年初，金章宗对南宋使臣陈景俊说：

“比来群臣屡以尔国渝盟为言，朕惟和好岁久，委曲涵容。”^①可知金国并未放松警惕。四月十二日，金尚书省奏，河南统军使遣谍入襄阳，得知皇甫斌将遣兵四万人取邓州，三万人取唐州。于是调郑、汝、钧州之兵屯驻许州，毫、陈、睢州之兵屯驻于归德府，河南统军司兵屯驻于汴京，又调山东两路兵七千人驻大名府，河北东西路兵一万七千人屯驻河南。四月十五日，又以平章政事仆散揆领行省于汴京，许以便宜行事，部署陕西、河南、山东诸路兵马。这些军事部署都在宋军攻取泗州、揭开北伐战事之前，五月战事激烈时，金国又命河北、大名、北京等发兵一万五千人屯驻真定、河间、清、献之间。从上述部署看，金国对南宋用兵路线知之甚悉，全力防守河南、河北西路这一条北上通道。

辛弃疾在《美芹十论》和《九议》中批判过的南宋以河南为首要攻取目标的战略思想，以及“求用兵之名而泄用兵之机”的策略思想，开禧北伐的指挥者却一一继承下来，结果自然要遭到金军的有力阻击。

北伐出师不利，韩侂胄起用丘密代替邓友龙。丘密到扬州后，以三衙江上诸军分守江、淮要害。韩侂胄遣人来商议招收溃军，丘密则把民兵全部遣散。并请韩侂胄公布“苏师旦、周筠等僭师之奸”，惩处“李汝翼、郭倬等丧师之罪”。丘密力主自守，要求放弃泗州，撤军回守淮东，韩侂胄从之，于是王大节、皇甫斌、李爽、李汝翼等败将相继贬逐。

《宋史》卷三九八《李壁传》，第12108页。此事亦见《西山文集》卷四一《故资政殿学士李公神道碑》。

六月，韩侂胄渐悔被苏师旦所误，在召集礼部尚书李壁饮酒时，语及苏师旦主用兵一事，李壁略举苏师旦过失以窥韩侂胄意，韩侂胄以为然，于是极论“师旦怙势招权，使明公负谤，非窜谪此人，不足以谢天下”^②。这样，负责北伐军事指挥的苏师旦罢枢密都承旨，七月二十一日，又除名韶州安置。八月十七日，斩郭倬于镇江。

（二）开禧二年（1206）四五两月，北伐战事激烈之际，辛弃疾正家居铅山。韩侂胄用兵既不利，又想到辛弃疾，大约在这年七八月间，再起辛弃疾知绍兴府兼浙东安抚使。特授制词是：

卫泾《后乐集》卷一《降授朝散大夫充宝谟阁待制提举建宁府武夷山冲佑观赐紫金鱼袋辛弃疾依前官特授知绍兴军府兼管内劝农使充两浙东路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赐如故制》，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师帅承流，本以宽大奉行为首；会稽并海，思得文武牧御之才。属此畴咨，得于已试。惟素望夙烦于镇压，则赤子必善于抚摩。其即祠廷，往分阃制。具官某：谋猷经远，智略无前。方燕昭碣石之筑宫，何愧海滨之至；驾华山騄耳以行远，讵忘烈祖之知？久矣践扬，蔚有风采。爰擢登于禁从，将旋畀以事功。其才任重有余，盖一旦缓急之可赖；为吏太刚则折，此三期贤佞之未齐。朕惟徇四方而用俊民，岂以一眚而掩大德。其以济南之名彦，载新浙左之旌麾。夫才固有所长，政亦贵于相济。往者盗鬻为害，赖卿销弭居多，今闻怀绶以重来，必且望风而屏去。惟宽严之不倚，庶操纵之适宜。噫，黄霸治如其前，终归长者；粤人轻而好勇，务在安之。可。

制词通篇没提到北伐战事，只有一句“盖一旦缓急之可赖”透露了某种消息。这时的韩侂胄，还没有重用辛弃疾的意思，所以先任以浙东帅，并用此试探他的意向。

在辛弃疾尚未应命期间，镇江故交、任浙东仓司干官的刘宰已先作来贺启：

恭审祇奉尧言，载临禹会。五侯九伯，即专鉞钺之征；万壑千岩，重仰诗书之帅。神人胥豫，宗社有休。

恭惟某官，命世大才，济时远略，挺特中流之砥柱，清明寒露之玉壶。十载倦游，饱看带湖之风月；一麾出镇，迴临越峤之烟霞。上方为克复神州之图，公雅有誓清中原之志。乾旋坤转，虎啸风生。俟对西清，入陪闲燕；承流北府，出分顾忧。肆烦十乘之启行，尽董六师而于迈。然念京口之兵可用，徒侈流传；太仓之粟相因，未多红腐。必考杜牧自治之策，庶收宣王外攘之功。众窃迟之，我则异是。上还印绶，归卧林园，既乖曲突之谋，屡见俗庖之折。旋悔雁门之失计，轻用王恢；欲使淮南之寝谋，莫如汲黯。起家有诏，贺厦无涯。竹马欢迎，误喜细侯之至；木牛馈运，正须丞相之来。

《漫塘集》卷一四《上安抚辛待制》。

某跪别风姿，骤更岁律。曩窃棠阴之覆，兹欣芝检之颁。一天独有二天，敢恃门墙之旧？今日以至后日，所祈山藪之容。诵咏深深，敷陈罔既。^①

刘宰贺启可考见开禧元年（1205）、二年辛弃疾有关北伐的主要观点。其中自“京口之兵可用”到“我则异是”一段，正是概括了刘宰两年前在镇江所听到的议论。辛弃疾在镇江必曾对刘宰等人谈到，南宋正规军既无作战能力，不能委以重任（“京口之兵可用”只是历史上的佳话，今天已完全不同了），府库的积蓄不够充盈，必须讲究自治之策，然后实施用兵计划。主战者以为太迟，辛弃疾却认为非此不能成功。

元人袁桷在一篇跋文中谈到朱熹和辛弃疾论恢复用兵时记载说：

《清容居士集》卷四六《跋朱文公与辛稼轩手书》。

尝闻先生（朱熹）盛年，以恢复为最急议，晚岁则曰：“用兵当在数十年后。”辛公开禧之际亦曰：“更须二十年。”阅历之深，老少议论自有不同焉者矣。^②

“更须二十年”正是“众窃迟之，我则异是”的最好注释。

“上还印绶”四句，是说辛弃疾推迟用兵的建议，是北伐取胜之道，而韩侂胄不能采纳，才导致了用兵的一再失败。

“旋悔雁门之失计，轻用王恢；欲使淮南之寝谋，莫如汲黯”四句，是说北伐失败后，韩侂胄后悔用人不当，欲挽回国事，非起用辛弃疾不可。

根据刘宰引用的许多典故看，辛弃疾再次帅浙东，必已在北伐屡败之后，即开禧二年（1206）的七八月间。北伐的失败，说明辛弃疾的预见完全正确，所以要再次起用他。但辛弃疾在此形势之下，已不愿再为韩侂胄出谋划策、收拾残局，故辞免新命。大概是一辞不允，又有再辞或三辞，方始改命他人为浙东帅。查继为浙东帅的是钱象祖，他于八月二十二日到任。钱象祖先于开禧二年三月因不肯任北伐之责罢免参知政事兼知枢密院事。

见《四朝闻见录》戊集《侂胄师旦周筠等本末》，第181页。

《宋史》卷四五五《忠义》十《华岳传》，第13376页。

（三）开禧北伐以来，韩侂胄所信任、倚为心腹的文臣武将，无不在北伐中暴露出贪婪腐败、委琐无能的面目。苏师旦本是平江府的一名书吏，曾供韩侂胄奔走之役，韩侂胄秉政后冒充宁宗潜邸旧臣，知阁门事，拜节钺，除枢密都承旨，及指挥用兵失败，被窜于海上，韩侂胄败亡后抄籍其家，其平日招权纳贿所得金及金器动辄上万两，可见其为人之贪。^②邓友龙、薛叔似以及郭倪、皇甫斌、郭倬、郭僎、李汝翼、李爽、王大节等人，“雕瘵军心，疮痍士气，……苞苴侂胄，以至通显”^③，本来就不得军心，其丧师辱国，皆在辛弃疾的预料之中。

《宋会要辑稿·兵》九之二一，第6916页。

用兵失败后，韩侂胄不得不将负有责任的败将一一责处。其中攻宿州的郭倬、李汝翼所受责罚最重。《宋史·宁宗纪》载，六月七日，夺郭倬、李汝翼三官，八月十七日，斩郭倬于镇江。按郭倬、李汝翼出卖田俊迈逃归后，“倬、汝翼寻逮送诏狱，鞫得其实，倬伏诛，余人论罪有差”^④。岳珂当时目睹郭、李军败及下狱诸事，他在《二将失律》中详述其事：

《桯史》卷一四《二将失律》，第167页。“平原”即韩侂胄。“九月”恐为‘八月’之误。

余归，病中得邸状，汝翼、倬俱薄谪湘、湖间，意泯熄矣。居亡何，有旨，命大理正乔（梦符）即京口置狱，推俊迈事，皆莫测所以发。既乃闻余永宁者，适以事至宣司，遇俊迈之馭，执之，呼冤，丘枢讯焉，得其情。以事已行，不欲究，第杖永宁脊，黥流海岛。倬之弟僎，轻佻人也，好大言，闻永宁得罪而怒，实不知其事之出于倬，妄谓不然，以诉于平原，平原谓之曰：“平反易耳，第万或一，然国有常宪，彼时何以为君地？不如姑已。”僎固称枉，请直之。乔遂来复追永宁于道，俱下吏，左验明甚。九月，狱具，永宁磔死，倬弃市，从者皆论极典，汝翼以不出语，得减死，窜琼州。^⑤

按郭、李之谪窜湖湘，是在丘密极论苏师旦误国之罪的稍后，即七月初的事。而二将下诏狱（即京口特置的大理寺狱），则应在七月中

旬。诸将下狱一事传到铅山山中，辛弃疾特作了一首《丙寅岁山间竞传诸将有下棘寺者》的七律诗以记之：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88页。

去年骑鹤上扬州，意气平吞万户侯。谁使匈奴来塞上？却从廷尉望山头。荣华大抵有时竭，祸福无非自己求。记取山西千古恨，李陵门下至今羞。^②

见《程史》卷一五《郭倪自比诸葛亮》，第180页。

“去年”句指开禧元年（1205）北伐战事之前，诸将皆骄傲自负，不可一世，以为大功可成，富贵立致。《程史》卷一五《郭倪自比诸葛亮》条载，郭倪自负，以诸葛亮自比。岳珂开战后至泗州见郭倪，见座上客扇，皆题写杜诗“三顾频频天下计，两朝开济老臣心”句。其弟郭倬败于符离，郭僎败于仪真，始自料前景不妙，对客哭泣，数行俱下。^③“匈奴来塞上”句用的是王恢诱引匈奴入塞事，指开禧元年以来，诸将竞相派遣小股部队化装成百姓深入对境，杀掠骚扰，挑起边塞争端，以致金人警觉，北伐无功事。“谁使”两字是说，诸将既把北伐意图暴露给敌人，则用兵不胜，正是自取其祸。“荣华”一联，则直言诸将今日入狱，罪有应得，无不是前日的行为造成的。尾联用李广之孙李陵投降匈奴事。《史记·李将军列传》载李陵兵败降敌，“自是之后，李氏名败，而陇西之士居门下者皆用为耻焉”。按郭倪、郭倬等皆郭浩之孙，郭棣、郭杲、郭果之诸子，世代为将，至此身败名裂。开禧北伐，诸将僭师之罪责是无法逃脱的。辛弃疾闻诸将入狱，作诗痛斥之，非幸灾乐祸，而是忧国伤时，对断送恢复大业的罪人不能不予以口诛笔伐。

开禧二年（1206）九月十三日，宋廷祭天地于明堂，辛弃疾因进宝文阁待制，封历城县开国男。

九月二十八日，辛弃疾再作七律一诗，表达坚拒出山的意愿。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丙寅九月二十八日作明年将告老》，第192页。

渐识空虚不二门，扫除诸幻绝根尘。此心自拟终成佛，许事从今只任真。有我故应还起灭，无求何自别冤亲？西山病叟支离甚，欲向君王

乞此身。 ⑫

在韩侂胄的把持下，国事被搞得一团糟，辛弃疾不堪忧国忧民，心神憔悴困急，亟欲摆脱这一局面，求得自身的安宁，因此表示要在翌年申乞致仕，不再为国事操心焦虑。

三 晚岁的心路历程

（一）开禧二年十月，北伐战事已进入第二阶段，金左副元帅仆散揆分兵九路南下，出颍、寿、唐、邓、涡口、清河口，以及陕西成纪、陈仓、临潭、盐川、来远。金兵势如破竹，到十二月，中路光化、枣阳军、信阳军、随州皆陷没，东路的安丰军、濠、滁、真、和州亦皆陷没。至开禧三年（1207）正月，金人南犯既已得手，便以此为资本胁迫南宋，遂又主动退兵，诱使宋人遣使议和。

开禧二年十二月，宋廷罢免湖北、京西路宣抚使副薛叔似、陈谦，以湖北安抚使吴猎为宣抚使，又命辛弃疾为湖北安抚使，进职龙图阁待制，并且不准其辞免，令先赴行在议事。

其时金人已有关议和意，江淮宣抚使丘密上疏，请朝廷移书金帅，与金议和。并说，金人既指称韩侂胄为用兵首谋，如致书金人，应暂时避免由韩侂胄系衔。韩侂胄得疏大怒，罢丘密宣抚使，以知建康府叶适兼江淮制置使。宋廷召辛弃疾觐见，所征询的大概就是有关议和的对策。

辛弃疾不得已奉命启程赶赴临安。据行程和当时形势推断，这时或当在开禧二年的岁杪。他在到达行在后向朝廷提出什么建议，现在已无从查知了，只知他被留在行在，任命为兵部侍郎。这是执掌兵卫、仪仗、武举、民兵、厢军、土军及舆马、器械等政事的职务，并不负责军务，与抗金没有直接关系。辛弃疾不准备接受这一职务，于是上章辞免，宋廷不允其所辞时有一道制词说：

《后乐集》卷三《辛弃疾辞免除兵部侍郎不允诏》。

敕具悉。朕念国事之方殷，慨人材之难得。外而镇临方面，欲借于威望；内而论思禁列，将赖之于訏谟。熟计重轻之所关，莫若挽留而自近。卿精忠自许，白首不衰。扬历累朝，亶为旧德。周旋剧任，居有

茂庸。建大纛以于蕃，趣介圭而入覲。虽戎阃正资于谋帅，而武部尤急于需贤。勉图厌难之勋，宜略好谦之牒。所辞宜不允。^①

此时，福州旧友黄榦写来一封书信，对当前形势及辛弃疾的出处选择问题多有评论：

榦拜违几舄，十有余年。祸患余生，不复有人世之念。以是愚贱之迹，久自绝于门下。今者不自意乃得俯伏道左，以慰拳拳慕恋之私。惟是有怀未吐，而舟驭启行。深夜不敢造谒，坐局不敢离远，终夕展转，如有所失。

恭惟明公，以果毅之资，刚大之气，真一世之雄也。而抑遏摧伏，不使得以尽其才。一旦有警，拔起于山谷之间，而委之以方面之寄，明公不以久闲为念，不以家事为怀，单车就道，风采凛然，已足以折冲于千里之外。

虽然，今之所以用明公，与其所以为明公用者，亦尝深思之乎？古之立大功于外者，内不可以无所主，非张仲则吉甫不能成其功，非魏相则充国无以行其计。

今之所以主明公者何如哉？黑白杂揉，贤不肖混淆，佞谀满前，横恩四出。国且自伐，何以伐人？此仆所以深虑夫用明公者，尤不可以不审夫自治之策也。

《勉斋集》卷四《与辛稼轩侍郎书》。

国家以仁厚揉驯天下士大夫之气，士大夫之论，素以宽大长者为风俗，江左人物，素号怯懦，秦氏和议又从而销靡之。士大夫至是，奄奄然不复有生气矣。语文章者多虚浮，谈道德者多拘滞。求一人焉，足以持一道之印，寄百里之命，已不复可得，况敢望其相与冒霜露、犯锋镝，以立不世之大功乎？此仆所以又虑夫为明公用者，无其人也。内之所以用我，与外之所以为我用者，皆有未满足吾意者焉。^②

黄榦从绍熙五年（1194）辛弃疾罢免福建安抚使以后，至嘉泰四年（1204）辛弃疾知镇江府赴任之年始见了一面。中间因伪学之禁，黄榦列名于伪学逆党籍中，仕途受到禁锢，书中“祸患余生，不复有人世之念”就指此事。据《宋史》本传，黄榦于朱熹死后，特持三年心丧，此后党禁解除，调任监嘉兴府石门酒库。吴猎帅湖北（吴猎于开

禧元年〔1205〕十二月帅湖北），辟黄榦为安抚司准备差遣。吴猎改任宣抚，黄榦赴行在，改任临川令，得见辛弃疾于临安，又因忙于启行，不得面叙委曲，才致此书。

黄榦希望辛弃疾慎重考虑的，是当前掌握用人大权的为何等人物，而果真付与辛弃疾重任，可以使用的又有何等人物。黄榦认为，古来在外立功，朝中必有支持者。而如今朝廷之上，决策者们“黑白杂揉，贤不肖混淆，佞谀满前，横恩四出”，用人者自治未理，如何攻人？江左历来缺少人才，尤其是有所作为的人才。秦桧专权以来，人才更是备受摧残，可以胜任地方官的尚且没有几人，怎能指望一些毫无生气的庸碌之辈去舍生忘死、冲锋陷阵呢？黄榦显然认为，辛弃疾一生所期待的复仇雪耻的机会，开禧间也并不存在。在当时，和黄榦持相同观点的当不乏其人。对这些，辛弃疾也显然有过认真考虑，所以自镇江罢归后，便不准备再次接受韩侂胄所授予的各种差遣。一年来，知绍兴府、江陵府、兵部侍郎的任命，他都一一推辞掉了。然而韩侂胄对他仍予挽留，尽管他坚辞兵部侍郎不就，还是给予在京宫观，不让他离开临安。

开禧三年（1207）二月，四川兴州中军正将李好义同监兴州合江仓杨巨源、四川转运副使安丙等共诛叛徒吴曦。吴曦公开僭位仅四十一日。

三月二十六日，在朝侍从及执刑法官员共议吴曦族属连坐的刑名，同上奏状，辛弃疾以龙图阁待制在京宫观列名于吏部尚书兼给事中陆峻、兵部尚书宇文绍节、吏部侍郎兼直学士院卫泾、工部侍郎兼知临安府赵善坚之后，吏部侍郎雷孝友、户部侍郎梁季琬等人之前。

接着，辛弃疾又因此次“霑宥”，恢复了朝议大夫的官阶。

（二）说到辛弃疾晚年的经历，必须联系到宁宗即位以后的政治局势变化以及韩侂胄集团的内外政策。从绍熙五年（1194）七月赵扩登上帝位，到开禧三年十一月韩侂胄被诛，前后十四年，正是宋宁宗在位期间第一个控制政权的权臣韩侂胄从发迹、发展到最终覆灭的历史时期。辛弃疾病逝于开禧三年的九月，几乎目睹了韩侂胄集团的兴亡始终。如果说辛弃疾两首江行词主要是写他晚年对宋廷态度的变化，还不如说两词充分体现了他对韩侂胄集团的好恶感情。因此，研究他的晚年心路历程，就与韩侂胄集团的兴亡进程密不可分。

宋高宗放弃政权之前和其后，南宋政治进程曾发生了重大的变化。高宗在位三十六年之间，由大奸大恶的权相秦桧主政的时间长达十九年。其中，驱逐忠良，杀害抗金大将岳飞，与金国达成丧权辱国的绍兴和议，成为其当政时期的主要历史事件。秦桧死后，驱逐秦桧余党的努力直到绍兴末年才告完成。但新即位的孝宗却仍然维持了同金国的议和，虽有振奋人心的符离之战，对历史的大趋势却仍然无力加以改变。

而且，从孝宗受禅开始，直至二十七年后再次上演的禅位光宗，及至短短五年之后重新传位宁宗的宫廷政变，前后六十余年的孝、光、宁三朝政坛，其主要特点又都与高宗朝有所不同，其最突出的政治生态就是近习、佞幸、宦官的干政和外戚的专断。其间的激烈矛盾和给社会的影响也都是前所未有的。

韩侂胄集团的暴起，是随着光宗皇位的替代而发生的。在此之前，辛弃疾受到宦官、佞幸集团政治上的打击报复，从舞台上退出，导火索还是淳熙二年（1175）的扑灭赖文政茶商武装叛乱事件。淳熙四年冬，辛弃疾在江陵湖北安抚使任上，因抵制江陵驻军的都统制率逢原纵容部曲殴打百姓，与率逢原的后台宦官发生冲突，淳熙八年成为因逢迎言兵而同时与虞允文、赵雄等被孝宗骤用的言官王藺的弹劾对象，从此终孝宗之世，不再起用。众所周知，虞允文、赵雄等人，都是靠浮夸言兵，而得到孝宗重用，而又一贯勾结宦官、佞幸以固权势。

宁宗即位后，辛弃疾更是屡受言官的弹劾。绍熙五年（1194）七月，因左司谏黄艾的弹章，他被罢免了知福州和福建安抚使。所论有二，一为过度用钱，二为杀人。前者谓其在闽帅任上多所兴建，后者则全为诬陷。自淳熙首遭言章之后，辛弃疾七闽为官，听从了朱熹的建议，并没有如前此帅湖北时痛治茶商武装的余党，因而不存在杀人之事。而创建地方武装，加强军备，则是辛弃疾平生坚持抗金事业的一贯主张，在福建，亦“欲造万铠，招强壮，补军额，严训练”，以此招致执政的赵汝愚的猜忌，而被辛弃疾“衔之切骨”的这次弹劾，当与此有关。此后有记载的两三次弹劾，都来自新兴的韩侂胄集团。一次是绍熙五年（1194）九月，韩侂胄党羽御史中丞谢深甫言其“敢为贪酷”，遂降其贴职。一次是此年十二月，言其受到理学中人中书舍人陈傅良的庇护。而翌年庆元元年（1195）十月，韩侂胄党羽御史中丞何澹再劾辛弃疾“酷虐哀敛”，遂致其落职。谢、何二人，都是韩

党的重要成员，是发起庆元党禁的“魁儉”，可知，在赵汝愚被排除政坛之后，辛弃疾的主要政敌，都来自韩侂胄集团。

虽然庆元党禁初期，辛弃疾屡受韩侂胄集团的排斥和迫害，但是，由于他并不是赵、朱一党，而且曾受赵汝愚信任的谏官所弹击，所以，到了庆元三年十二月，宋廷公布伪学逆党籍时，辛弃疾并不在其中。而到了庆元四年，辛弃疾恢复了贴职宫祠，算是宋廷正式恢复了其政治地位。而到了嘉泰二年（1202），宋廷宣布解除党禁学禁，此后他便面临再度出仕的问题，这才有了嘉泰三年他的出知绍兴府、四年改知镇江府等事件。

（三）总括韩侂胄执政以来，辛弃疾晚年同宋廷和韩党的关系，的确是复杂和矛盾的，是不能一言以蔽之的。

韩侂胄集团的兴亡，以其主要政治事件划线，大致可分三个时期。一是庆元间的学禁党禁，二是嘉泰间的政治转型，三是开禧间的对金北伐战争。以下详述辛弃疾在这三个时期的遭遇及其心态变化。

绍熙五年七月五日，宋宁宗继承生病不能主政的光宗，成为南宋第四代皇帝。在拥立宁宗时立有大功的赵汝愚成为执掌朝政的宰执大臣，而外戚韩侂胄也以沟通内宫的吴皇后之功成为朝中新生的潜在势力。为了争夺对朝政的控制，两人之间的斗争，促使朝中政治力量迅速分化，从而拉开了韩侂胄执政十四年的序幕。

为把赵汝愚、朱熹一党的势力驱逐出朝，并从思想文化上清算朱熹的理学思想，韩侂胄集团仿前人故智，实行党禁、学禁。庆元三年（1197）十二月，遂设立伪学逆党籍，把赵、朱一党的五十八人打入党籍，在政治上实行禁锢，直至庆元六年。

鉴于庆元党禁的不得人心，嘉泰二年（1202），韩侂胄改弦更张，废除了实行六年的党禁学禁，恢复遭到禁锢的伪学党人的官职，欲体现举国一致的团结，并准备对金用兵，收复中原失地。

开禧二年（1206）五月，北伐战争开始，但准备不足的宋军在战争初起时即遭遇挫败，此后宋金双方处于胶着状态。直到开禧三年十一月，礼部侍郎史弥远等朝臣发动政变，刺杀韩侂胄，与金人再度议和，执政的韩党彻底失败。

辛弃疾在绍熙五年（1194）以后，受到赵、韩两党的排挤和打击。曾遭到多次弹劾。黄艾虽未列入伪党禁名单，却被赵汝愚擢为言官。他的弹劾，使辛弃疾在福建任职期间的政绩全被抹杀，为此辛弃疾衔之入骨，却无可奈何。而谢深甫、何澹等言官，皆为韩侂胄死党。在庆元初，辛弃疾是和赵、朱理学党徒同样受到诬陷而被清除的对象。对此，辛弃疾不能不站在受打击的理学家一边，反对韩侂胄的政治压迫。因此在党禁期间，他断绝了同韩侂胄一党的一切联系，还利用诗词为武器，对这一时期险恶的政治环境加以谴责和批评，对主政者的倒行逆施加以嘲讽和斥责。

而庆元四年（1198），宋廷恢复了辛弃疾的职名和宫祠，其后解除政治和学术的双禁，最终决定举国一致对金用兵。韩党的这一转变，却使辛弃疾对这一系列的新政充满了好感和希望。他基于一生力主抗金的坚定不移的立场，因而也乐于看到韩侂胄转变立场，团结抗金人士，一致对外。因此，辛弃疾对其所倡议的抗金之举，给予了一定的理解和支持，他以出任知绍兴府兼浙东安抚使的行动支持了韩侂胄的北伐决策。

嘉泰四年（1204）春，当辛弃疾临安朝见时，他向宋宁宗提出金国必乱必亡的判断，提出“愿付之元老大臣，务为仓猝可以应变之计”的建议。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生查子·题京口郡治尘表亭》，第1806页。

宋廷改任他为抗金重镇镇江府的知府，他高兴地接受任命。在京口，他的一首《生查子》词写下了“悠悠万世功，矻矻当年苦。……不是望金山，我自思量禹”^②的词句，表达他欲创建像大禹一样拯救万民的丰功伟业的壮志。

辛弃疾不是徒有虚名的人士，他是军事上具有战略远见又有实战经验的人物，他到镇江之后，即着手备战工作：派遣间谍深入金国边境和内地，了解敌人的实力；针对宋军的弱点和备战情况，准备招收沿边壮丁，组成一支具有实战能力的北伐先遣部队。

他还在读宋高宗《亲征诏草》时写下激励人心的语句：“今此诏与此虏犹俱存也，悲夫！”展示他不与敌人共存的战斗意志。这些言行，

当然都源于他长期秉持的爱国热情的迸发，并非一时的冲动，是他以实际行动支持开禧北伐的正当表现。

然而，围绕在韩侂胄身边的并不是真正的爱国者和抗金派人士，而多半是一批怀有各种私心的文武臣僚，韩侂胄信任并倚仗用兵的，如邓友龙、苏师旦、李奕、皇甫斌等轻率狂躁而又浮夸的人物，也并不肯同当代的豪杰贤能之士共创功名，一旦其笼络人心的行为稍有进展，便又开始对持不同意见者加以排挤、打击和报复。开禧元年（1205）三月辛弃疾坐谬举降官，只是他们报复辛弃疾在镇江府擅自备战的尝试之举而已。但从这件事上，仍能看出韩侂胄集团对辛弃疾任用上的限制，是排除异己的前奏。果然，到了此年六月，韩侂胄集团便免除了辛弃疾新的任命，迫其奉祠而归，这才有了是年秋间的回归铅山及途中两首小词的写作。

早于辛弃疾降官之前，开禧元年的二月下旬，辛弃疾已经写下了《南乡子》和《永遇乐》两首名词，其中所表达的思想感情，已同前岁新知京口所赋词章的豪情万丈有所不同。《南乡子》一词是作者在登北固亭高处北眺中原时，对实现北伐的一种深切的隐忧。而《永遇乐》则是对韩侂胄即将发动的对金战争的切实的告诫。“仓皇北顾”和“神鸦社鼓”等警句，如同他前一年同程玙谈话时所提出的警告一样，“无一而非弃疾预言于二年之先者”，具有真知灼见和预判的前瞻性。所以，当韩侂胄集团不顾一切地罢免辛弃疾时，他情绪之激动，反响之强烈，前所未有。

《洺水集》卷二《丙子轮对札子》二。

《仇池笔记》卷上《白乐天诗》。收入《宋人笔记小说：东坡志林·仇池笔记》，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218页。此处借用苏轼评白居易“当君白首同归日，是我青山独往时”所语。

开禧二年，韩侂胄出兵攻金，然而，正如辛弃疾两年前所预料的，“一出涂地，不可收拾：百年教养之兵，一日而溃；百年葺治之器，一日而散；百年公私之盖藏，一日而空；百年中原之人心，一日而失。”^①郭倬战败，出卖部将给敌人，以换取自己的性命。对此行径，辛弃疾愤怒斥责：“荣华大抵有时竭，祸福无非自己求。”其中并无幸灾乐祸之意，而是彰显了民族大义。辛弃疾“岂幸人之祸者哉？盖悲之也”^②。

简锦松《现地研究与辛弃疾词的新读法》。收入《数字人文》2020年第1期，第60页。

开禧北伐的失败，验证了韩侂胄一党危害国家利益的丑恶行径。虽然在战败后，韩党又企图用官爵利禄再次笼络辛弃疾，为开禧之战收拾残局，一而再地任命辛弃疾为知江陵府、湖北安抚使，进兵部侍郎，加宝文阁待制、龙图阁待制，直至进枢密都承旨，最后是把指挥战争的权力给予辛弃疾，但辛弃疾始终没有接受这些职务。这并不能说明辛弃疾已经同韩侂胄集团彻底划清了界限，决绝破裂，如某些根本不了解历史事实的人所说，是“怀此怨愤之心，不愿生入临安，故此选择了冲犯长江风涛，迂回余干远路，大大绕路，回到铅山瓢泉，并写下《玉楼春》和《瑞鹧鸪》这两阕词，将他的选择明示世人”^⑤。我要说的，这种论证，完全不是事实。从开禧元年（1205）三月辛弃疾的被降官开始，虽然他对韩侂胄的愤恨不平尽人皆知，而且也确曾赋诗明志：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江郎山和韵》，第198页。

三峰一一青如削，卓立千寻不可干。正直相扶无依傍，撑持天地与人看。^⑥

他以山石为譬，前有永丰雨岩的石浪，后有铅山期思的苍壁，在挺特不凡中，他发现了其奇杰和独立不阿。他以一个爱国者的磊落心态，在祖国需要他的时候，依然挺身而出，为国纾难。

开禧三年（1207）春，宋廷以知江陵府、兵部侍郎召辛弃疾觐见，因其时韩侂胄在四川安排的都统制吴曦叛变，宋廷要征求辛弃疾就如何处理这一事件的意见，这时的辛弃疾不顾晚年多病之躯，毅然应诏赴京。他所写下的这首《江郎山和韵》就说明，他不肯依附韩侂胄，但也不可能和朝廷隔断联系。他是怀着这样的心态面对这次召见的。辛弃疾《题桃符》云：“身为参禅老，家因赴诏贫。”他的委婉表示，仍然是说他身处矛盾之中但始终以国事为重的情感经历。

《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

辛弃疾是一位坚定的爱国志士。他的一生虽然历经坎坷，但报效祖国、实现恢复中原和统一国家的愿望十分强烈，不是一时一事能使之发生动摇的。韩侂胄集团的十余年专制，尽管在历史进程中是一个逆

流，也受到了辛弃疾等爱国者和正直的人士的反对，但当他举起抗击金人的旗帜时，却也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举国的拥护和欢迎。及至因其准备不足等主客观原因，导致开禧北伐失利，为辛弃疾等人所诟病和斥责，也是出于公议公理。辛弃疾西归江行二词，虽说充满了幽怨不平之气，谴责之语气极为严峻，却也表达了他不以个人荣辱为念，关心国家命运和时局发展的一片爱国热忱。词人总结其晚年再出的是非，表达的只是除了恢复的大目标外，决不肯为求取功名谄媚韩侂胄等当权者的铮铮风骨。史料记载，辛弃疾垂歿之际曾淡淡地表示：

“侂胄岂能用稼轩以立功名者乎？稼轩岂肯依侂胄以求富贵者乎？”

⑨一个坚定的爱国志士在大是大非面前，表现得如此分明，是不容歪曲和误解的。

第二十三章

赍志以歿

一 正直相扶无依傍

据《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祖弃疾，故任中奉大夫、龙图阁待制。”

晚年的辛弃疾，在屡经颠沛忧伤之余，已经日渐衰弱。开禧三年（1207）夏，在辛弃疾的一再要求下，免去了在京宫观，畀与外祠，使他能够回归铅山养病。辛弃疾晚年阶官特迁中奉大夫，可能也在此时。^②归途经过衢州的江山县，他看到江郎山三峰挺拔耸立，心有所感，《江郎山和韵》诗中已有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198页。

正直相扶无依傍，撑持天地与人看。^③

表明自己绝无依傍权势之心、贪慕富贵之意，此心之光明磊落，是可以坦然面对天地的。

从开禧三年（1207）夏到九月，辛弃疾在故居度过了最后的时光。这期间，他只写了《题鹤鸣亭》和题为“偶作”的若干首诗以及题为“丁卯八月病中作”的一首《洞仙歌》词。从其中几首是可以看出这位杰出的爱国者是以何种心情走完人生的最后行程的。

莫被闲愁挠太和，愁来只用道消磨。随流上下宁能免，惊世功名不用多。闲看蜂衙足官府，梦随蚁斗有干戈。疏帘竹簟山茶碗，此是幽人安乐窝。

林下萧然一秃翁，斜阳扶杖对西风。功名此去心如水，富贵由来色是空。便好洗心依佛祖，不妨强笑伴儿童。客来闲说那堪听？且喜近来耳渐聋。

种竹栽花猝未休，乐天知命且无忧。百年自运非人力，万事从今与鹤谋。用力何如巧作奏，封侯元自曲如钩！请看鱼鸟飞潜处，更有鸡虫得失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202—204页。

——《丁卯七月题鹤鸣亭》三首 ^②

儿童谈笑觅封侯，自喜婆娑老此丘。棋斗机关嫌狡狴，鹤贪吞啖损风流。强留客饮浑忘倦，已办官租百不忧。我识箪瓢真乐处，《诗》《书》执《礼》《易》《春秋》。

一气同生天地人，不知何者是吾身。欲依佛老心难住，却对渔樵语益真。静处时呼酒贤圣，病来稍识药君臣。由来不乐金朱事，且喜长同垄亩民。

老去都无宠辱惊，静中时见古今情。大凡物必有终始，岂有人能脱死生？日月相催飞似箭，阴阳为寇惨于兵。此身果欲参天地，且读《中庸》尽至诚。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二，第206—209页。

——《偶作》三首 ^③

贤愚相去，算其间能几？差以毫厘缪千里。细思量义利，舜跖之分，孜孜者，等是鸡鸣而起。味甘终易坏，岁晚还知，君子之交淡如水。一饷聚飞蚊，其响如雷，深自觉昨非今是，羨安乐窝中泰和汤，更剧饮无过，半醺而已。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五，第1842页。

——《洞仙歌·丁卯八月病中作》 ^④

回到铅山，他已然清醒地认识到仕宦生涯接近尾声，而身体的遽然衰病，又将使他的生命走向终点，他以平静、坦然甚至是前所未有的超脱、旷达的心情对待这一切。

摆脱了功名的束缚，他“闲看蜂衙足官府，梦随蚁斗有干戈”“静处时呼酒贤圣，病来稍识药君臣”。《题鹤鸣亭》的第三首“百年自运”大概是说天道自运，不是人力所能挽回。韩侂胄的败亡既无法避免，辛弃疾坚欲摆脱纠缠，置身事外。这位“林下萧然一秃翁”，已不再喜欢生死搏斗的围棋、贪吃无厌的仙鹤，在相催如飞的日月中，只凭《诗》《书》等圣贤著作，打发一瓢饮、一箪食的生涯了。

绝笔词《洞仙歌》重要的几句是“细思量义利，舜跖之分，孜孜者，等是鸡鸣而起”。其意为：世上的事总要分清孰真孰伪，同样是兢兢业业，鸡鸣而起，然而一个为义，一个为利，表面上从事同一事业，其实目的并不相同，他同韩侂胄不正是这样吗？虽然同样主张北伐，却无法进行合作。

这些诗词都表明，他最后的日子，在表面上的平静中潜藏着矛盾和忧虑。

二 大呼“杀贼”而终

早在开禧二年（1206）十二月，督视江淮军马的丘密即遣使同金左副元帅仆散揆商谈和议。开禧三年二月，仆散揆病死，金主命左丞相完颜宗浩主行省事。四月，韩侂胄以萧山丞方信孺为国信所参议官，使汴京议和，因金人追究用兵首谋，故以知枢密院事张岩领衔。

从四月到九月，方信孺三次出使，同金帅反复辩论，商议讲和条件。金人的条件十分苛刻，包括割两淮、增岁币、索归正人、犒师银及惩处主战罪犯。方信孺归来，韩侂胄坚问第五个条件，方信孺回答说：“欲得太师头耳。”韩侂胄大怒，夺方信孺三官，送临江军居住。

韩侂胄怒金人欲追究战争罪犯，中止和议，准备再次用兵。于是，起用辛弃疾为枢密都承旨（都承旨掌传达旨命，通领枢密院事务。开禧间，苏师旦以枢密都承旨负责北伐军事指挥）。

北伐战事进入议和阶段后，韩侂胄处于极其不利的境地。尽管南宋方面力图说明用兵是苏师旦、邓友龙、皇甫斌所为，但金人并不相信，认为韩侂胄若无用兵意，苏师旦等人岂敢专擅。因此，把惩处战争罪犯作为允许和议的重要条件。韩侂胄对金用兵失利，求和又遇到这种难以接受的先决条件，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把最后的希望寄托在辛

弃疾身上，企图通过付与辛弃疾军事指挥之权，换取他的支持，扭转战争局势的被动不利。

辛弃疾任枢密都承旨之命是九月四日下达的，同时还附加了一道命令，要他“疾速赴行在奏事”。——从嘉泰四年（1204）起，韩侂胄虽然多次征询辛弃疾对北伐的意见，但始终不信任他，对他心存歧视或疑忌，不肯付与他任何直接指挥作战或参与决策的职权。直到北伐一败涂地，宋金双方激烈斗争的形势已将韩侂胄逼入死胡同时，才似乎真的要发挥辛弃疾的军事长才了。命令中既有“疾速”二字，可知这项召命已是十万火急，不容拖延。朝廷特遣枢密院官员马不停蹄，直驰铅山促驾。无奈辛弃疾这时已经病危，他只对枢府官员说了两句话：

《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

侂胄岂能用稼轩以立功名者乎？稼轩岂肯依侂胄以求富贵者乎？^②

说韩侂胄不是一个肯让他去创立恢复之功的人，而他也不是一个肯依附韩侂胄求取富贵的人。可知在临终之际，辛弃疾仍然头脑清醒。如果他不是已经病危，他是否有可能接受韩侂胄授予的这一迟到的职务呢？

九月十日，一代的英雄豪杰辛弃疾带着恢复大业未完成的遗恨病逝于铅山家中，年六十八岁。

崇祯《历城县志》卷一〇《辛弃疾传》：“临卒，以手北指，大呼‘杀贼，杀贼’，数声而止。”

临终时，他还手指北方，大呼几声“杀贼！杀贼！”后，溘然辞世。

^③

《剑南诗稿》卷八〇《寄赵昌甫》。收入《陆放翁全集》，第1095页。

据说，辛弃疾于是日午时，“暴薨于瓢泉秋水院”，瓢泉秋水院即五堡洲秋水观。好友陆游的悼诗也说“君看幼安气如虎，一病遽已归荒墟”^④，说明他不是因久病而亡没的。

结语

辛弃疾一生功绩及稼轩词的历史地位

辛弃疾统一中国的战略构想

（一）毕生坚持以武力收复失地的主张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15—216页。

《美芹十论》的奏进札子中开头便提到：“虏人凭陵中夏，臣子思酬国耻，普天率土，此心未尝一日忘。……大父臣赞，……每退食，辄引臣辈，登高望远，指画山河，思投衅而起，以纾君父所不共戴天之愤。”^①这几句话所反映的事实是：当辛弃疾的祖父辛赞在金朝居官时，他还只是一介少年，却已把用武力恢复中夏、一雪国耻当作了自己毕生的奋斗目标。

《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

是否坚持用武装力量抗击女真贵族的进犯，收复失地，是南北宋巨变时期乃至宋金议和之后的更长时期内区分抗金派与主和派的主要标志。辛弃疾自七岁开始，就跟随祖父仕宦于河南、山东乃至汴京等地，至其二十二岁在金朝发动武装抗金起义，十五年间在金的所作所为，曾深受谢枋得的称赞：“一少年书生，不忘本朝，痛二圣之不归，闵八陵之不祀，哀中原子民之不行王化，结豪杰，志斩虏馘，挈中原还君父，公之志亦大矣。”^②而这一时段，在南宋恰是宋高宗绍兴十六年（1146）到三十一年，其间南宋的政权长期处在以出卖国家利益、结好女真贵族为职志的秦桧及其同党的控制之下，其所执行的当然是一贯的对金屈辱求和的政策。辛弃疾能够自少年开始，不屈从于女真贵族的统治，坚定地树立收复失地的信念，并以南宋为自己的祖国，显然是出自其自觉的爱国之心，其报国之志并不视南宋最高统治者制定和执行的对金政策而转移。

《菱湖辛氏族谱》卷首转引《铅山志》。此条记事诸语，现存铅山县志中均不见载。

从绍兴三十一年乘金主亮南犯之机发动武装起义，到翌年奉表南归，辛弃疾“结义士耿京等，纠合忠义军二十五万，以图恢复。斩寇取城，报功行在”^①，及辛弃疾在北方策划和参与的攻克济州的战役、配合南宋水师的胶州湾之战和奉表南归的重大决策，无一不是为了实现其用武力推翻女真贵族在中原的统治的夙愿。迨至其南归之后，不顾自身担任江阴军签判这样一个微不足道的官职，既进言于一贯主张抗金而为主和派长期排斥的江淮宣抚使张浚，复经深思熟虑，写出著名的论战文章《美芹十论》，进献于即位未久却已对武力抗金颇为动摇的宋孝宗。在这之前，他还深入金地六百里，在济州（山东济宁）军营中活捉叛贼张安国，解送南宋行在所临安将其正法，用实际行动振奋民族精神，鼓舞南宋军民的抗金斗志。以上所为，其目的只有一个：说服南宋的决策者，坚持绍兴末年以来实施的正确对金策略，实现自己用武力恢复中夏的主张。

不管南宋抗金斗争的形势如何发展变化，对于辛弃疾来说，他素所坚持的主张始终不变。

辛弃疾南归之初，尽管对南宋内部的局势和抗金主和两派政治势力的消长还不甚熟悉，他却毫无顾虑，积极向最高决策当局进献自己的抗金计略。绍兴三十二年（1162）的夏天，辛弃疾向张浚建言，提出“分兵杀虏”的战略设想。这时宋孝宗方始即位，尚未实施符离攻敌之役。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八《辛稼轩集序》，第4113页。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进美芹十论》，第216页；
《美芹十论·久任》，第302页。

到了隆兴二年（1164）夏秋之交，当符离之战溃败的阴影笼罩在南宋朝野各派人物头脑之中挥之不去，“举一世以咎任事将相”^②之时，辛弃疾却本着鼓励南宋决策者坚持抗金原则不变的目的出发，积极评价符离之役“粗有生气”，并认为张浚“虽未有大捷，亦未至大败”。^③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进美芹十论》，第217页。

据《宋史》卷三三《孝宗纪》一所载，隆兴二年秋，宋金两国已就再次议和交换了多次使节。为了尽快实现与金讲和，宋孝宗已把唯一一

位主张抗金的右仆射张浚驱逐出朝，这时的宰执大臣如左仆射汤思退，同知枢密院事洪遵，参知政事周葵、贺允中、王之望等人，几乎都是主张对金求和的，其中汤思退、王之望更是极力破坏抗金事业，排挤抗金人士不遗余力。主和派既控制朝政，此年夏秋，遂有弃海、泗、唐、邓四州及罢招军、鬻两淮所括马、遣使求和等一系列献媚金人、自毁防务的举措。辛弃疾在这时撰写并进奏《美芹十论》，能够在宋孝宗犹疑不决时力排主和派众议，仍然坚持对金用兵的立场，这在当时朝野人士中，是最为突出的。《美芹十论》坚决反对同敌人议和，坚持同敌人对峙、积蓄力量、攻取战胜的方针。“其三言虏人之弊，其七言朝廷之所当行。先审其势，次察其情，复观其衅，则敌人之虚实，吾既详之矣，然后以其七说次第而用之，虏固在吾目中。”

尤其是《美芹十论》的最后一章《详战》，所论述的是如何用武力攻取中原、对金战而胜之的问题。显然，《美芹十论》所提出的是一条以武力恢复失地的战略计划。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二》，第338页。

辛弃疾反对议和，主张对金用兵，却不是草率行事，匆忙浪战。乾道改元以后，宋孝宗深悔议和之失，与宰相虞允文谋划败盟用兵。然而，这时的辛弃疾却认为，虞允文等人所提议的“明日而亟斗”之策“非真能斗也，其实则恫疑虚喝，反顾其后，而不敢进”^①，乾道备战的结果完全证明了他的这一论断。所以，在写给虞允文的《九议》中，辛弃疾严肃地批评虞允文派遣范成大借泛使身份使金，以挑起事端谋求出兵的用意。他说：

日者，兵用未举而泛使行，计失之早也。夫用兵之道有名实，争名者扬之，争实者匿之。吾惟争名乎？虽使者辈遣，冠盖相望，可也。吾将争实乎？吾之胜在于攻无备，出不意，吾则捐金以告之：“吾将与汝战也。”可乎？……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九议·其四》，第344—345页。

里人有报父之仇者，力未足以杀也，则市酒肉以欢之，及其可杀也，悬千金于市，求匕首，又从而辱之。意曰：“汝詈我则斗。”曾不知父之仇则可杀，以酒肉之欢则可图，又何以詈为哉？计虏人之罪，诈之不为不信，侮之不为无礼，袭取之不为不义，特患力不给耳。区区

之盟，曾何足云？故凡求用兵之名，而泄用兵之机者，是里人之报仇者也。^①

《宋史》卷四〇一，第12162页。

《宋史》本传说“（乾道）六年，孝宗召对延和殿。时虞允文当国，帝锐意恢复，弃疾因论南北形势及三国、晋、汉人才，持论劲直，不为迎合”^②。显见辛弃疾对宋孝宗和虞允文的草率浪战不予“迎合”，并不是反对用武力攻敌，而是真正坚持了用武力恢复失地的一条正确路线。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论荆襄上流为东南重地疏》，第400页。

宋光宗在即位后的三四年内，即陷入与退位的宋孝宗的矛盾之中，朝野上下都把注意力集中在能否说服光宗去重华宫朝见孝宗的问题上。辛弃疾久废之后又一次仕于中朝，却不为时势和虚名所动，在召见之际提醒宋光宗注意国防，“居安虑危，任贤使能，修车马，备器械”^③，以应对缓急之变。

《漫塘集》卷一四《上安抚辛待制》。

《洺水集》卷二《丙子轮对札子》二。

见《清容居士集》卷四六《跋朱文公与辛稼轩手书》。

辛弃疾晚年恰逢权臣韩侂胄发动的开禧北伐。韩侂胄在实行了十年极不得人心的庆元党禁之后，欲效仿宋孝宗的符离北伐，对金用兵。这对一生坚持用武力恢复失地的辛弃疾来说，何去何从，是一次严峻的考验。辛弃疾在晚岁再出，为抗金事业做最后的努力之时，按照自己一生素所坚持的主张，对韩侂胄的用兵意愿给予了一定的支持。但同时，他也绝不同意韩侂胄重蹈符离之役的覆辙，提出“必考杜牧自治之策，庶收宣王外攘之功。众窃迟之，我则异是”^④，相对于韩侂胄党羽急欲开战的图谋，实事求是地指出：“敌之士马尚若是，其可易乎？”^⑤并认为应准备二十年而后再战。^⑥

总之，以武力恢复失地，是辛弃疾行之一生的奋斗目标，他为此而生，为此而死，不因时局形势发生变化而有所改变，也不因一生荣辱加身而有所改变。

（二）敢于提出光复旧物、统一中国的设想

见《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58、260页。

辛弃疾在《美芹十论》的第四篇《自治》中，希望宋孝宗“姑以光复旧物而自期，不以六朝之势而自卑”，鼓励其“陵跨汉唐”，“然后为称”。^⑤可知辛弃疾所要恢复的是汉唐的旧有疆域，绝不是某种南北两朝分治的情形。

从北宋徽宗开始，几代宋朝的皇帝都对女真人有一种深刻的恐惧心理，认为自女真族暴兴，汉族政权已不是敌手。所以，能够实现南北分治，已经是最理想的境况，至于恢复汉唐疆域，则是他们从来不敢奢望的。所以，当年宋徽宗写在给粘罕的书信中，就建议金与南宋划黄河（指改道入淮的黄河）而分治。后来，金朝曾一度把河南地割让给南宋，虽然不久即反悔而再次占领了河南，但从那以后，南宋君相们的所谓恢复大业，无不把终极目标确定在收取黄河以南的土地上。

《宋史》卷三六七《李显忠传》，第11431页。

《宋史》卷三八三《虞允文传》，第11799页。

对于历来南宋的抗战派来说，通过发动军事上的攻势，改变宋金既有的斗争形势，其目标中都是只有河南、陕西两地而已。宋孝宗即位初年发动的符离之战，战前宋孝宗所下达给李显忠、邵宏渊二将的指令，就是“自宿、亳趋汴，由汴京以通关陕”^⑥。乾道八年（1172）九月虞允文罢相任四川宣抚使，行前允文“自谗北伐”，孝宗遂“谕以进取之方，期以某日会河南”^⑦。而数十年后的开禧北伐，所谓三路出师，亦即由两淮攻宿、亳，由荆襄出唐、邓，由四川攻陕西，全都遵循隆兴、乾道间的出兵路线而无所改变。可知其所谓战略目标，也是不曾有所变动的。

《朱子语类》卷一一〇《朱子》七《论兵》，第2706页。

然而，辛弃疾南归伊始，在其向张浚提出的建议中，就提出了与此全然不同的战略计划：出兵收山东，直取幽燕。其谈话中“才据山东，中原及燕京自不消得大段用力”^⑧语，正是要攻取幽燕，恢复北宋乃至汉唐的旧境。到了隆兴、乾道间，在《美芹十论》和《九议》等论战文章中，辛弃疾虽然不再提及攻取燕京，但在其用兵计划中，仍然

是兵出洮阳，下山东，震河北，使燕山塞南门而守。所谓“使燕山塞南门而守”，乃是攻取除燕京以外的河北、河东及山东地区，恢复北宋的全部疆土。可知辛弃疾虽不提北取燕京，但他的计划也仍然是一个志在统一中国的战略构想。

嘉泰三年（1203）底，辛弃疾在浙东安抚任上被召，宋宁宗及当权的韩侂胄要征求他对北伐用兵的看法。行前，辛弃疾拜会寓居绍兴的爱国诗人陆游，在谈话中涉及这次应对北伐一事。后来，陆游在送行诗中写下这样的几句：

《剑南诗稿》卷五七《送辛幼安殿撰造朝》。收入《陆放翁全集》，第815页。

大材小用古所叹，管仲萧何实流亚。天山挂旆或少须，先挽银河洗嵩华。中原麟凤争自奋，残虏犬羊何足吓！^①

陆游认为，只要朝廷予以重用，辛弃疾一定能实现平生为之奋斗的理想。陆游要辛弃疾稍迟再实现“天山挂旆”，而要他首先攻取的中原地区的嵩山和华山，却与辛弃疾的战略计划不符：辛弃疾平生坚持的是从山东进兵，取河北，然后再收复河南。先取嵩山、华山所在的河南地，不是他的战略首选。所以，他在派遣间谍潜入金国时，要求间谍所到之地，就既有自河南北上的中山，又有山东的济南，当然还有幽燕。可以说，辛弃疾在南归之初为南宋恢复事业所设计的战略构想，至其晚年也仍然不曾有所改变。

辛弃疾的战略构想，是一个高瞻远瞩而又确实可行的计划，虽然在他提出乃至坚持不变的那个历史时期，能够从皇帝和宰执大臣那里获致的支持和赞同几乎为零，但这只能说明在统治阶层中控制人们的思想的是传统的失败主义和无所作为的保守主义，却不是这个计划之缺乏理性和实践的客观可能。

见《历代名臣奏议》卷二三四《请止北伐以待天变奏》。摘要亦见于《宋史》卷三七二《王之望传》，第11538页。东昏，即金熙宗。

符离之役后，南宋主和派大肆鼓吹南北有定势，吴楚不足以争衡中原之说。户部侍郎王之望曾说：“臣窃观天意，南北之形已成矣，未易相兼。我之不可绝淮而北，犹敌之不能越江而南也。在东昏时，渐有败盟之端，未几自毙。敌帅凶悖，决意并吞，气凌风云，众如山海，

较其强弱，可为寒心。然欲取蜀则困于散关，欲涉汉则败于襄阳，欲渡江则折于采石。衅起萧墙，一夕灰烬。敌之南侵，其祸如此。我师数十万，东西并举，岂不可以制敌？守疆圉则粗安，图攻取则必衄。川陕之师，歼于德顺。江淮之众，溃于符离。我之北伐，其祸又如此。”^②而辛弃疾却在《美芹十论》的《自治》篇中分析古今南北形势之异同，列举项羽以江东子弟攻破强秦的实例，说明具有正义性质的抗金战争，必能驱逐女真统治者，完成光复旧物的大业。

辛弃疾不但在理论上确信其统一中国的主张具有可行性，而且在其一生中，也是屡次要要把这一目标付诸实践的。

《洺水集》卷二《丙子轮对札子》二。

《程史》卷一四《开禧北伐》，第164页。

见《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4页；《历代名臣奏议》卷一八五卫泾奏状。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辛弃疾努力要创建一支有战斗力的军队，作为北伐的奇兵和主力。辛弃疾平生仕宦的江阴军、镇江、建康府、鄂州、襄阳府等地，都是南宋江上御前诸军的主力驻扎之地，因而他有机会对这些大军的战斗力做出正确的评估。从他得之于军中的结论看，他认为这些军队素骄而不堪征用。开禧之役前，他曾说：“中国之兵不战自溃者，盖自李显忠符离之役始。百年以来，父以诏子，子以授孙，虽尽僇之，不为衰止。惟当以禁旅列屯江上，以壮国威。至若渡淮迎敌，左右应援，则非沿边土丁断不可用。”^③开禧之役中，岳珂曾亲见“殿司兵素骄，贯于炊玉，不能茹粝食，部餽者复幸不折阅，多杂沙土，军中急于无粮，强而受之，人旦莫给饭二孟，沃以炊汤，多弃之道。复负重暑行，不堪其苦，多相泣而就罄”^④，证明辛弃疾所论断的全都是事实。所以，他仕宦所及，必以建立一支强有力的军队为主要政务。淳熙七年（1180），他在湖南创建飞虎军，虽以弹压盗贼为名，却马步军兼有，以正规军战法加以训练，其着眼点显然放在这支军队的战斗力上。飞虎军后来果然成为一支劲旅，被誉为“江上诸军之冠”，甚至“北虏颇知畏惮”。^⑤它之未能充任开禧北伐的主力，只是由于统御无术之故。绍熙四年（1193），辛弃疾知福州，用理财所得的五十万缗中拨一部分缗钱打造万副铠甲，准备招募强壮，补充军额，严加训练。事未及行，便被罢免。开禧元年

（1205），他在镇江知府任上，又造红衲万领，欲先招万名土丁（即沿边壮丁），与官军分屯，新其将帅，严其教阅，使之势合而气震。

很显然，他三次创建军队的努力，是要造就一支可以担任北伐奇兵的军队，亲自率领它去实现统一祖国的历史使命。历史虽然没有给他这一机会，但他的爱国主义主张和实践却是当时的壮举。

（三）对发展传统兵家理论的杰出贡献

《齐乘》卷六《人物·辛幼安》，第628页。

《秋涧集》卷二〇《江山万里图》。

见《辛弃疾词鉴赏》序言，齐鲁书社1986年版，第14页。

辛弃疾是南宋时期为数不多的通晓兵事的人物，但这方面的研究却不多见。他既起家兵间，深谙南北形势及兵家利害，所以他的几部著作如《美芹十论》《九议》等，也都蕴含着他的军事韬略。后世人对此颇有一致的见解，即认为以他的军事才能，是可以完成恢复中原的统一大业的。元朝人于钦说：“稼轩豪杰之士，枕戈待旦，有志于中原久矣。宋人举国听之，岂无所成？”^⑤王恽也赋诗道：“千古《美芹》高议在，不应成败论终初。”^⑥而邓广铭先生则径以“战略家”称之。^⑦

辛弃疾论兵的最大特点是：他善于把古代兵学的抽象理论同宋金军事斗争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形成具有鲜明时代特征的军事理论，所以，他的兵学著作，是把古代兵学推向与时俱进新高度的重要标志。我以为，他的贡献主要有三点：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41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250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美芹十论·详战》，第310页。

1. 辛弃疾强调人民群众参与民族战争。在《美芹十论》中，辛弃疾认为，金国的实力虽较南宋为强，但仍“有弊之可乘”。只要上下一心，志在必行，就一定可以“雪耻酬百王，除凶报千古”。他的坚定信念基于以下两点：一、抗金战争是正义战争，解除女真贵族的进犯威胁，收复失地，能够得到南宋人民的理解和支持。辛弃疾曾在《九议》之三提及，南宋用兵，“官任其费，不责之民，缓急虽小取之，不至甚病，虽病，而民未变也”^⑧。二、中原人民心系祖国，反对女真贵族的统治。《美芹十论·观衅》开篇便说：“自古天下离合之

势，常系乎民心。”^⑫他们的武装起义，是对南宋恢复事业的有力支援。辛弃疾特别强调这第二点，认为中原人民群众的反金斗争是南宋在同金国对峙中能以弱攻强、不被敌人所消灭的重要条件。而在确定南宋的战略方面，辛弃疾进而提出，在出奇兵攻山东的计划中应当把“山东之民必叛虏，以为我应”^⑬考虑进去。在中国封建社会中，正面肯定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的言论并不多见。辛弃疾能做出上述论证，不但观点十分精辟，而且提出这样的观点本身就具有重要意义。他的上述观点显然已经超越了同时代人们的认识水平，更是在产生《孙子》和《孙膑兵法》的时代不可想象的。

《水心别集》卷一五《终论》三。收入《叶适集》，第823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6—307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6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42页，《九议·其三》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四，第353页，《九议·其六》

2. 辛弃疾倡导进攻战略。翻看宋金战史可知，自斡离不率数千骑兵直趋汴京，“使古之兵法皆尽废不可用”^⑭以来，向来都是女真军对南宋实施以进攻为主的战略决策，而南宋统治阶层则一贯在对金战争中奉行消极防御的战略。然而，经过绍兴末年中原反金战争洗礼的辛弃疾，却反其道而行之，同样倡导进攻战略，主张对金国发动致命一击。他在《美芹十论》的《详战》篇中提出这样的战略策划：“兵法有九地，皆因地而为之势。不详其地，不知其势者，谓之‘浪战’。故地有险易，有轻重，先其易者，险有所不攻；破其重者，轻有所不取。今日中原之地，其形易、其势重者，果安在哉？曰：山东是也。不得山东，则河北不可取，不得河北，则中原不可复。”^⑮如果算上绍兴三十二年（1162）他向张浚的口头建议（因其只见于《朱子语类》，尚不知他在当时是否已形成文字），在他南归之初，已有三次郑重向南宋决策当局提出这一建议。虽然每一次都没能在最高统治者那里得到某种回应，但这只能说明包括宋高宗、孝宗和张浚等决策人物在内的南宋当局的平庸和难有作为，却不能用此来衡量这一建议的价值。《详战》认为：“明知天下之必战，则出兵以攻人，与坐而待人之攻也，孰为利？战人之地，与退而自战其地者，孰为得？均之不免于战，莫若先出兵以战人之地。”^⑯针对宋金力量的强弱差距，他认为宋金战争作为不对称战争，“是谓小谋大，寡遇众，弱击强。以情言之，则其大可裂也，其众可蹶也，其强可折也”^⑰。而促进这种转变的关键则是“谋而后战”。他进而提出，“故凡强大之所以见败

于小弱者，强大者分，而小弱者专也。知分之与专，则吾之所与战者寡矣。所与战者寡，则吾之所以胜者必也”^①。

3. 在对敌战略确定之后，辛弃疾提出了进攻方向上“击其首”的原则性主张。

朱彝尊《经义考》卷二四七《群经》九，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孙武《孙子》之《九地第十一》，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唐顺之《武编》前集卷四《孙武子常山蛇阵辩》，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中国古代论兵者众多，孙武兵法冠其首，是公认的“秦汉兵学之祖”^②。孙子曾有一段重要论述：“故尝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击其首则尾至，击其尾则首至，击其中则首尾俱至。敢问可使如率然乎？曰可。”^③《武编》卷四谓“孙子所谓率然者，谓士卒深入死地，其情不得不相救”^④，是强调相互支援的重要。辛弃疾却在《美芹十论》的《详战》篇中针对孙子的论证写下如下一段话：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7页。

古人谓用兵如常山之蛇，击其首，则尾应，击其尾，则首应，击其身，则首尾俱应。臣窃笑之。夫击其尾则首应，击其身则首尾俱应，固也。若夫击其首，则死矣，尾虽应，其庸有济乎？^⑤

王守仁语。见《王文成公全书》卷三四《年谱》三，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叶子奇《草木子》卷二《钩玄篇》，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所谓“击其首”的进攻手段，实即对一击致其命的歼灭战，而非对击溃战的恰当表达。战略确定之后，选择何地为进攻方向，是战争成败的关键。辛弃疾这段话从理论上批评了孙子论述战争进程的粗疏。明人王守仁曾言：“譬之打蛇得七寸矣，又何忧不得耶？”^⑥叶子奇《草木子》卷二亦言：“‘打蛇断尾时如何？’曰：‘末去而本犹存也。’曰：‘断头时如何？’曰：‘本去则末不存矣。’曰：‘立命岂无其所乎？’曰：‘有之，存乎神，神去则机息矣。’”^⑦辛弃疾在《美芹十论》《九议》以及向张浚提出的建议中，提出了一个分兵佯攻、奇兵突袭、直捣敌后的用兵构想。他认为，当金人以重兵屯聚

中原，其山东空虚，而山东可直趋燕京，占领山东，河北及幽燕可下。依据打蛇击其首的原则，应当出奇兵攻取山东，而后则依次攻取河北、中原。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三，第307页。

辛弃疾以“痛其心，则手足无强力”“噪其营，则士卒无斗心”^②的比喻，说明“击其首”即瘫痪敌方的指挥中枢。这同后世的“斩首”理论相比，虽表述方式有所不同，但战役效果却是相同的。辛弃疾在这里展示了很高的战争理论境界，其认识之卓绝，影响之深远，也为后世的战争实践所证明。

二

辛弃疾抗金事业的历史影响

（一）始终如一的爱国志士

《稼轩词编年笺注（定本）》卷首《略论辛稼轩及其词》，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第20—21页。

辛弃疾一生，正如邓广铭先生所说：从1161年金主完颜亮南犯到1206年韩侂胄北伐，“这两次战役，以及介居于这两次战役之间的宋金两国间的其他斗争，辛弃疾几乎每一次都是很奋勇地投身在内，为保卫汉族人民及其文化的安全而贡献出他的智能和力量”^①。因此，我们可以确认，他是南宋历史上一位始终如一、坚定不移的爱国志士。

辛弃疾出生于金国统治的山东济南，在他二十二岁时，山东、河北人民为反抗民族压迫，乘金主亮南犯之机，爆发了大规模的反金起义。辛弃疾的祖父曾做过金朝南京开封府的知府，他本来是可以正常途径出仕为官的，但他却受民族大义的刺激，纠集二千余人，同耿京共同组建了山东最大的起义军队伍。并且担任军中掌书记，成为起义军的谋主，策划了攻占东平府、支援南宋水师的胶州湾之战，并做出了奉表南归的重大决策。

《菱湖辛氏族谱》卷首转引《铅山志》。

《梅野集》卷一一。

《东浦词》。

《朱子语类》卷一一〇，第2705—2706页。

当宋高宗在建康府接见起义军代表时，辛弃疾“陈大计八条奏闻，上伟其忠”^②。徐元杰的《稼轩辛公赞》也说：“高宗劳师建康，亟入，条奏大计，上伟其忠。”^③这八条大计，今虽不得其详，但必然是就南宋抗金的各种问题，经过深思熟虑才发表的意见，按其思辨的新颖和卓越（此后他每有建言，必得到舆论的注意和耸动，可知其初出茅庐的这八条建议亦必如此。韩玉的《水调歌头·上辛幼安生日》有句云：“夙蕴机权才略，早岁来归明圣，惊耸汉廷臣。言语妙天

下，名德冠朝绅。”^①可见也应是南宋王朝和宋高宗本人前所未闻的，所以才“伟其忠，骤用之”。后来他又曾向江淮宣抚使张浚建言出奇兵取山东，《朱子语类》卷一一〇之《论兵》载：“辛弃疾颇谙晓兵事，云：……某向见张魏公，说以分兵杀虏之势。……才据山东，中原及燕京自不消得大段用力。”^②这段记载，详述他的整个战略决策计划。其缜密及高瞻远瞩的思路与识见，又能从他再后所进献的《美芹十论》和《九议》等专门研讨战略问题的著作中窥见一斑。

《稼轩记》。

辛弃疾南渡之初，不仅以提供战略理论名震江南，而且他又是一个有胆识的实践家。在与金兵浴血奋战的日子里，他曾“斩寇取城”“壮岁旌旗拥万夫”；在回归南宋之后，闻知其战友耿京为叛徒杀害，他亲率五十骑，深入金地六百里，在济州（今山东济宁）军营中活捉叛贼张安国，解送南宋行在所临安将其正法。他的这一英勇行为，振奋了民族精神，极大地鼓舞了南宋军民的抗金斗志。就连以怯懦著称的南宋文人洪迈，对此也表达了由衷的敬仰：“予谓侯本以中州隍人，抱忠仗义，章显闻于南邦。齐虏巧负国，赤手领五十骑，缚取于五万众中，如挟毚兔。束马衔枚，由关西奏淮，至通昼夜不粒食。壮声英概，懦士为之兴起，圣天子一见三叹息。”^③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一八《边防》一《丙寅淮汉蜀口用兵事目》，第825页。

《漫塘集》卷一五《贺辛待制知镇江》。

尽管辛弃疾南渡以后的四十多年间仕途坎坷，屡受南宋对金投降派的谗毁和排挤，但他抗金报国的壮志始终不曾消泯。为了国家的利益和民族的振兴，他不惜在垂暮之年出山，为抗金事业做最后的奋斗。嘉泰四年（1204）正月，辛弃疾入见，言金国必乱必亡，应当委托元老大臣，“务为仓猝可以应变之计”^④，表达了勇于承担抗金重任的决心。并就理财用兵提出了具体的有价值的建议：“究财货之源流，指山川之险易。金马玉堂之学士，闻所未闻；灞上棘门之将军，立之斯立。”^⑤随后，他又在知镇江府备战期间，派遣间谍深入金朝腹地，对金国兵力部署情况做充分的侦察，表明了对未来的抗金战争必须慎重对待、不可匆遽浪战的负责态度。当专制朝政的韩侂胄不顾及一切不同意见，执意发动北伐而遭惨败后，已被罢黜回归铅山家中的辛弃

疾，痛愤抗战大好局势的崩溃，积忧成疾，一病不起。临终之际，他还大呼“杀贼”数声而止。

（二）南宋乃至中华民族历史上的英雄

辛弃疾的英雄业绩、宏伟志愿和忠贞不渝的爱国情结，八百多年来，感动着、激励着无数的中华儿女。辛弃疾的爱国精神，是祖国传统思想中闪耀璀璨光芒的精髓所在，是历史长河中可以长久地凝聚人心的一种力量源泉。

《东浦词》之《水调歌头·上辛幼安生日》。

见《朱子语类》卷一三二《本朝》六《中兴至今日人物下》。

《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

当辛弃疾以二十三岁的英年，纵横驰骋于抗金前线，两渡江淮，诛叛逆，进忠荃，在绍兴末年便已成震撼南北两朝的风云人物。洪迈说他以“中州隼人，抱忠仗义，章显闻于南邦”，又以其“壮声英概”，获得了南宋君臣的叹服。韩玉说他“夙蕴机权才略，早岁来归明圣，惊耸汉廷臣”^②。南宋最有名的理学家朱熹，则详载辛弃疾诛杀叛贼张安国的英雄行为及其军事韬略，把他和南宋初年的张浚、赵鼎、岳飞等人并称为“中兴人物”。^③而李幼武的《宋名臣言行录》续录未能收入他的英雄事迹，显然不是朱熹本意。到了南宋晚期，爱国志士谢枋得则力赞辛弃疾“有英雄之才，忠义之心，刚大之气”，且认为，辛弃疾以“一少年书生，不忘本朝，痛二圣之不归，闵八陵之不祀，哀中原子民之不行王化，结豪杰，志斩虏馘，挈中原还君父，公之志亦大矣。耿京死，公家比者无位，犹能擒张安国归之京师，有人心天理者，闻此事莫不流涕”^④，南宋有这样的英雄人物而不能用，是当国者的责任。

《鄂州小集》卷一《送辛殿撰自江西提刑移京西漕》；卷五《谢辛大卿启（幼安）》。

《双峰舒先生存稿》卷三《及第谢辛帅启》。

辛弃疾南渡后，三次上书，皆论恢复大计。时人大都认为，以辛弃疾的志节和才干，是足以担当起恢复重任的。当辛弃疾脱离下级僚吏，初次任一路漕节时，罗愿就已以“英风杂文武，公独可肩差”及“文

武兼资，公忠自许”称许于他。^⑫舒邦佐也称其“抱经纶廊庙之材，负拯顿乾坤之业”^⑬。对于辛弃疾进献《美芹十论》等论战著作，刘克庄则有大段评价：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八《辛稼轩集序》，第4113页。

辛公文墨议论，尤英伟礧落。乾道、绍熙奏篇，及所进《美芹十论》、上虞雍公《九议》，笔势浩荡，智略辐凑，有《权书》《衡论》之风。……其论与尹少稷、王瞻叔诸人绝异。乌虜，以孝皇之神武，及公盛壮之时，行其说而尽其才，纵未封狼居胥，岂遂置中原于度外哉？^⑭

元人王恽过辛弃疾铅山墓地，赋诗说：

相秦审势不明理，坐使炎兴失远图。力主备边伸大义，先生真是孔明徒。

《秋涧集》卷三一《过稼轩先生墓》。

遗编三复美芹辞，睿眷曾蒙孝庙知。黄壤不埋忠义气，至今烟草见蟠螭。^⑮

《秋涧集》卷二〇。

又在《江山万里图》诗中再三致意：“千古《美芹》高议在，不应成败论终初。”^⑯

《陈亮集》增订本卷一〇《辛稼轩画像赞》，第114页。

《稼轩词》甲集序。

《勉斋集》卷四《与辛稼轩侍郎书》。

辛弃疾长期被南宋统治集团弃置不用，当时许多有识之士大都表达了深为惋惜的意念。杰出的思想家陈亮，认为辛弃疾虽被放归山林，然而仍然“足以照映一世之豪”“足以荷载四国之重”^⑰。其弟子范开则说：“公一世之豪，以气节自负，以功业自许。”^⑱友人黄榦则认为：“恭惟明公，以果毅之资，刚大之气，真一世之雄也。而抑遏摧伏，不使得以尽其才。”^⑲

《勉斋集》卷四《与辛稼轩侍郎书》。

《南湖集》卷一〇《汉宫春·稼轩帅浙东……代书奉酬》。

《漫塘集》卷一五《贺辛待制知镇江》。

《通待制辛帅启》。

迨至嘉泰、开禧之际，辛弃疾一生的恢复愿望行将破灭，而适逢把持政柄的韩侂胄欲借开边以巩固权位，面对这仅有的机遇，辛弃疾顶住压力，毅然出山，要为统一大业付出最后的努力。黄榦赞叹道：“一旦有警，拔起于山谷之间，而委之以方面之寄，明公不以久闲为念，不以家事为怀，单车就道，风采凛然，已足以折冲于千里之外。”^①诗人张镃赞叹道：“江南久无豪气，看规恢意概，当代谁如？”^②学者刘宰则祝贺他：“三辅不见汉官仪，今百年矣；诸公第效楚囚泣，谁一洗之？敢因画戟之来，遂贺舆图之复！”^③诗人林铉则感慨道：“早聆季子之来归，众喜夷吾之复见。使表饵得行其策，则规恢岂俟于今！……居中则可以寝谋于淮南，捍外则尚何忧于江左？”^④

《叠山集》卷七《宋辛稼轩先生墓记》。

自宋末爱国人士谢枋得大力称扬辛弃疾的爱国精神，以为其“精忠大义，不在张忠献、岳武穆下”^⑤，有识之士无不深以为然。故元、明之际，辛弃疾的一生业绩多受人们的关注。由于《宋史》的《韩侂胄传》未能删除对辛弃疾对开禧用兵的支持（宋代国史在谢枋得的提议下，在《辛弃疾传》中已剔除了据倪思弹章写成的支持开禧用兵等事节，《韩侂胄传》则失于删削），亦颇有人借此对辛弃疾晚年加以讥刺。然而，也有人对此力加驳斥。如元代的于钦言：

《齐乘》卷六《人物·辛幼安》，第628页。

《宋实录》载，幼安赞韩侂胄用兵，侂胄败，幼安获罪于士论。非也。稼轩豪杰之士，枕戈待旦，有志于中原久矣。宋人举国听之，岂无所成？侂胄之败，正陈同父所谓“真虎不用，真鼠枉用”之所致，以此议公，可乎？^⑥

《困学纪闻》有“绍兴、隆兴主和者皆小人，开禧主战者皆小人”语，清代的学者阎若璩则在注语中反驳道：

时辛弃疾亦主战。余谓此即《西涯乐府》云：“议和生，议战死；生国仇，死国耻。两太师，竟谁是？”潘辰评：“都无一是者也。”

而李慈铭更在《越缦堂读书记》中指出：

李慈铭《越缦堂读书记》，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年版，第1188页。

稼轩以附会开禧用兵，稍损名节，然其拔贼自归，固无日不枕戈思效，即此四十六字（指《跋绍兴辛巳亲征诏草》），满腔忠愤，幅际天地间，如闻三呼渡河声矣。^①

明末富有爱国思想的学者顾炎武早年曾在《日知录》中怀疑辛弃疾晚年颇有思归金国之情，完全歪曲了爱国志士的一生忠义大节。然而他后来觉察到自己的错误。在一首题为《济南》的诗中，写下了这样的诗句：

《日知录》卷一三。又见《亭林诗集》卷三。

湖上荷花岁岁新，客中时序自伤神。名泉出地环岩郭，急雨连山净火旻。绝代诗题传子美，近朝文士数于鳞。愁来独忆辛忠敏，老泪无端痛古人。^②

可知爱国志士之心，异代追慕，终能得到人们的理解。尽管在文字狱的压迫下，清朝的知识分子大多讳言辛弃疾抗金恢复的爱国精神。但清朝颇具眼力的统治者康熙皇帝，却几次提到辛弃疾的英雄行为，多有善评。如其论批《续资治通鉴纲目》中辛弃疾斩杀张安国一事时指出：

《纲目》前书起兵复东平，皆所以予之也。安国阴蓄异志，杀京降金，则其叛逆之罪固无足论者。弃疾痛主将之无辜，愤逆贼之背国，谋于诸将，执送临安，其讨贼之义正矣。苟非明于大义，奚能尔哉？

君子观弃疾之事，不可谓宋无人矣。特患高宗不能驾馭之耳。使其得周宣王、汉光武，其功业奚止是哉！

以满族入主中原的康熙皇帝，作为女真族的后裔，充分肯定辛弃疾反金起义的正义性质，充分评价辛弃疾能够担负恢复大业的英雄才干，

具有超越常人的认知能力，又能超越民族狭隘观念的影响，也可谓识见不凡了。

近代以来，辛弃疾的民族气节、爱国思想和行为依然受到人们的爱戴，在中国人民前仆后继反抗侵略者和压迫者的斗争中，继续发挥着振顽起懦的作用，成为人尽皆知、人人敬仰的英雄人物。这里不再赘论。

辛弃疾忧心时事的爱国词作

辛弃疾不但是南宋历史上一位具有文才武略的英雄豪杰式的人物，而且是中国文学史上富有爱国主义思想的杰出词人。

同历史上许多各有特长的伟大作家一样，辛弃疾把全部精力和热情投入到歌词创作中，成为这一领域的代表词人。他的歌词，以杀敌报国、恢复失地为主题，集中反映了人民群众盼望祖国统一和民族强盛的愿望，表达了高昂的战斗精神。

《刘克庄集笺校》卷九八《辛稼轩集序》，第4113页。

辛弃疾痛愤女真贵族对中原的残暴统治，不能容忍南北分裂、山河破碎、神州陆沉的局面，他用自己的歌词创作表达矢志不渝的爱国情结，抒发恢复失地、一统华夏的愿望。在《声声慢》（开元盛日）、《水龙吟》（渡江天马南来）、《贺新郎》（细把君诗说）等词中严斥女真民族的进犯，深刻反映中原沦陷、胡骑纵横带给祖国的灾难和带给人民的痛苦，唱出了“平戎万里”“西北洗胡沙”等时代最强音，体现了爱国志士“何日去，定天山”“了却君王天下事”“好都取山河献君王”的强烈愿望。他的爱国精神和宏伟词篇，被后人誉为“自有苍生以来所无”^①。

刘辰翁《须溪集》卷六《辛稼轩词序》，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怀古录校注》卷中，第61页。

我国各族人民自来有保家卫国的优良传统。面对其他民族的压迫，为保卫民族的经济文化不至受到蹂躏、摧残以至毁灭，奋起反抗，以武装斗争对付敌人，是坚定的爱国主义思想的集中体现。辛弃疾就是12世纪宋金对立斗争中涌现的杰出爱国者的代表。尤为难能可贵的是，辛弃疾既以爱国志士的身份活跃在南宋的政治舞台上，同时又以词人的身份占据了宋代词坛的制高点。他既在南宋抗金事业中显露才华，成为抗战派众望所归的人物，以其所具有的影响和号召力，加之其独树一帜、以恢复大业为创作主题的歌词，遂使其人与其歌词终能最完美地结合在一起，这在我国文学史上，是前所未见的一种“天地奇

观”^②，是历史所造就的英雄诗史，陈模所谓“万古一清风”^③，并不是过誉。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第490页。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满江红·建康史帅致道席上赋》，第496页。

辛弃疾南渡从政以后，首先面临的的就是隆兴和议以后宋孝宗、虞允文的乾道备战。尽管他强烈反对虞允文的那些对敌策略和施为举措，但在这一期间的歌词创作中，还是写出了“闻道清都帝所，要挽银河仙浪，西北洗胡沙”^④的句子，对宋孝宗的不依恃和议、不忘抗金事业的决策深表支持。对于因出任都大发运使而备受时人责难的史正志，辛弃疾在一首贺词中充分肯定他的抗金意识：“袖里珍奇光五色，他年要补天西北。且归来谈笑护长江，波澄碧。”^⑤迨至淳熙改元之后，虞允文病死，宋孝宗斗志阑珊，抗金事业半途而废，辛弃疾则充满忧虑地写出一首《菩萨蛮》词：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六《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第582页。

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⑥

词人深情地注视着在民族矛盾斗争中苦苦挣扎的人民群众，对故国山河无限神往。恢复的艰难和前途的迷茫莫测并不能动摇词人百折不挠的抗金信念。在以往的伟大文人中，只有屈原的九死而不悔的诗人气质方能相比。

徐鉉《词苑丛谈》卷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第12页。

辛弃疾以抗金为己任，时刻准备率领千军万马，亲冒矢石，用武力收复失地，创建不朽功勋。他常以历史上抗击匈奴、突厥的英雄人物如霍去病、李广、薛仁贵自期，并勉励他人，“取山河”“定天山”

“了却君王天下事”。他经常回忆起早年抗金的英雄行为，用以自励。宋孝宗搁置恢复大业，转向自治，决定放弃辛弃疾这样有所作为的人而不用。在这之后，辛弃疾被迫开始了长达二十年的放归林下生涯。这期间，辛弃疾虽不在军旅，却时时忆念着戎马生涯，向往有朝一日亲践戎阵，“开边功名万里”，为完成统一大业而冲杀。稼轩词

中，遂有“醉里挑灯看剑”“却笑将军三羽箭”“检校长身十万松”这样的词句。稼轩词“以激扬奋厉为工”^②，充分展示了我国人民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和民族气节，在中国古代诗歌史上是首屈一指的。

辛弃疾放归林下既久，一次独宿永丰博山王氏草庵，为赋《清平乐》词，感人至深：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八《清平乐·独宿博山王氏庵》，第891页。

绕床饥鼠，蝙蝠翻灯舞。屋上松风吹急雨，破纸窗间自语。平生塞北江南，归来华发苍颜。布被秋宵梦觉，眼前万里江山。^③

词人在深秋的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独处王氏小屋，荒废、凄凉、残破的环境和一个人惊醒时的身世孤立的悲感，却被眼前祖国万里大好河山所赋予志士的神圣使命完全压倒，以至忆念平生，枯坐待明。词人伟大高尚的爱国情操，即使是以心忧黎元为己任的杜甫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恐也难以与之相比拟。

《须溪集》卷六《辛稼轩词序》。

南宋统治集团一贯迫害打击抗金人士不遗余力，辛弃疾对此极为痛心和憎恶。他的词作如《满江红》（倦客新丰）、《贺新郎》（老大那堪说）、《八声甘州》（故将军饮罢夜归来）、《玉楼春》（江头一带斜阳树）等篇，对此力加谴责，显现词人铮铮铁骨、猎猎雄风。稼轩词对黑暗的社会现实予以一再揭露和嘲讽，“英雄感怆，有在常情之外”^④，他的许多词作，反映当时的政治现实，展示了词人反抗政治压迫的坚强性格。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三《念奴娇·重九席上》，第1646页。

《鹤林玉露》甲编卷一《落帽》，第7页。

庆元党禁期间，辛弃疾反对党争，反对压制不同政见，风骨凛然。他曾借用东晋孟嘉九日落帽一事，作《念奴娇》词，表达对韩侂胄侮慢知识分子的不满及对投靠韩党以求功名富贵的某些士人的鄙薄。他的“谁与老兵供一笑，落帽参军华发。莫倚忘怀，西风也解，点检尊前客”^⑤诸语，被时人理解为指斥名士孟嘉投靠一老兵桓温，“故西风落其帽以贬之”^⑥。像这样冷嘲热讽的词作，在这一时期的稼轩词中

并非仅一二见。然而，敢于在诗词中就时局、权臣表达如此显露的斥责和讥刺，在历来文学家中并不多见。

辛弃疾人在深山更深处，却无法远离当权者的政治迫害。尘世的喧嚣，更使他以陶渊明自期，遂作《贺新郎》词以自见：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四《贺新郎·邑中园亭，仆皆为赋此词……庶几仿佛渊明思亲友之意云》，第1746页。

一尊搔首东窗里。想渊明《停云》诗就，此时风味。江左沉酣求名者，岂识浊醪妙理？回首叫云飞风起。不恨古人吾不见，恨古人不见吾狂耳。知我者，二三子。

《千年调·蔗庵小阁名曰卮言，作此词嘲之》《贺新郎·用韵题赵晋臣敷文积翠岩，余谓当筑陂于其前》等篇，同样展示了他不反抗政治压迫和敢于议论时势的不屈性格。

辛弃疾还创作了大量词作，描绘当时的农村生活、壮丽山河、人生情感，内容之丰富，情绪之饱满，显示了词人对祖国人民的深厚感情及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如《丑奴儿近·博山道中，效李易安体》《清平乐·村居》《西江月·夜行黄沙道中》等许多歌词，都脍炙人口。

四

稼轩词在中国文学史上的杰出成就

辛弃疾一生写作六百多首词，为两宋词人之最，其质量也是出类拔萃的。辛词取得很高的艺术成就，不但善于创造栩栩如生的艺术形象，还善于运用诗的比兴手法、句法，长于用典，活用诗文中的成语，善于运用民间生动活泼的口语，使之成为南北两宋歌词艺术的集大成者。他还对词体进行了大量多样化、规范化的革新尝试，创建出独具一格的稼轩体词。

王国维《人间词话》，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年版。

运用神奇想象，表现富有生命活力的形象，原为辛词所擅长。其中的《沁园春·灵山齐庵赋。时筑偃湖未成》以驰骤回旋的万马比喻灵山的重峦叠嶂，以十万待命出征的壮士比喻偃湖的松林，把静止的山水写得活灵活现，赋予其鲜明的个性。他在《木兰花慢·中秋饮酒将旦，客谓前人诗词，有赋待月，无送月者，因用〈天问〉体赋》词中以“词人想象，直悟月轮绕地之理”^②为后人所乐道：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二，第1453页。

可怜今夕月，向何处，去悠悠？是别有人间，那边才见，光影东头？是天外空汗漫，但长风浩浩送中秋？飞镜无根谁系？姮娥不嫁谁留？谓经海底问无由，恍惚使人愁。怕万里长鲸，纵横触破，玉殿琼楼。虾蟆故堪浴水，问云何玉兔解沉浮？若道都齐无恙，云何渐渐如钩？^③

以极其丰富的想象力、绘声绘色的语言，合以神话瑰丽奇异的故事情节，用一百字的短歌编织成了一幅《天问》图，的确可以想见词人的创作能力是何等高超。他如《太常引·建康中秋夜为吕叔潜赋》等词也都以浪漫的想象寄托了他的审美情趣。

辛词运用诗的比兴象征手法，表达词人的思想感受。典型之作如《摸鱼儿·淳熙己亥，自湖北漕移湖南，同官王正之置酒小山亭，为赋》，其上片是：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七，第647页。

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惜春长怕花开早，何况落红无数！春且住，见说道天涯芳草无归路。怨春不语，算只有殷勤，画檐蛛网，尽日惹飞絮。^①

见陈廷焯《白雨斋词话》卷一，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23页。

词人用了半阙笔墨，反复咏写春归。借用几番风雨、天涯芳草、蛛网飞絮、烟柳斜阳等阑珊迷乱的景物刻画其惜春、伤春的情怀，表达他对南宋国势和恢复事业的关注、忧伤、愤惋。《贺新郎·赋琵琶》等词运用状物写志的手段，集中唐开元全盛至其衰败的典故，表达逸豫亡国的兴亡之感。辛词采用象征借喻的写法，自是继承了《诗经》《离骚》以来诗的优秀传统，提升了词的艺术表现能力。陈廷焯称其“词意殊怨，……极沉郁顿挫之致”，起句“从千回万转后倒折出来，真是有力如虎”^②。

《词苑丛谈》卷一，第12页。

《怀古录校注》卷中，第61页。

前人称辛词为“稼轩体”（范开《稼轩词》甲集序），此即指辛词借鉴诗的创作理论和表现形式，进一步拓展了词的内容；同时，还借鉴了辞赋、散文等多种文体的创作方法，丰富和拓展了词的创作手段和表现能力。辛词又是一个融汇了多种形式多种艺术风格的组合体，它虽以“悲壮激烈”为主，却能在“激扬奋厉”之外时时“昵狎温柔，魂销意尽”^③，呈现出不主故常、摇曳多姿的面貌。“盖曲者曲也，固当以委曲为体。然徒狃于风情婉变，则亦不足以启人意。”^④就其风格而论，辛词既可豪放沉郁，亦有秣纤绵密、淡雅妩媚之作。而其驱遣语言，无论文雅蕴藉、清新脱俗还是平易幽默，都充分显现了歌词原起源于民间的本色。

稼轩词不拘一体，广泛吸取我国传统诗歌各种体裁的艺术表现形式，在词体允许的范围内加以丰富扩充。辛弃疾在创作中借鉴了《诗经》的四言体、《离骚》的杂言体、汉魏乐府的五言体以及格律诗的七言体的特点，使词可以反映和包容更为复杂广泛的各个层面的社会生活。稼轩词以文为词，以赋为词，不但极大地提高了歌词的语言表达能力，扩展了词的语言适用范围，而且对辞赋、散文的构架结体进行

艺术处理并恰到好处地加以吸纳，使其歌词的艺术表现力得以大幅度提升。这是辛弃疾在对词的艺术手段力加丰富革新所取得的辉煌成果，在宋词发展的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创新。

辛弃疾不但是歌词大家，他在诗文创作方面也取得了很大的成就。

稼轩诗现仅存一百多首，遗佚甚多。就现存各类体裁而言，稼轩诗取法甚广，然其基调却同其歌词一样以沉郁雄健为主，同时兼具俊逸平易的风格，用以抒写爱国豪情，讥刺时政，亦与其歌词异曲同工。

至于辛弃疾的散文和四六文体文，则在当时即获致文人学士的普遍称誉。其散文尤以政论文、军事论文最著名。刘克庄称其《美芹十论》《九议》等著作“笔势浩荡，智略辐凑，有《权书》《衡论》之风”，谢枋得称其“文似西汉”。其四六体文的名篇佳句，成为许多四六选本的名句。可惜其各体文多数散佚不传。

总之，辛弃疾的歌词，用来反映抗金报国的重大主题和爱国志士壮志难酬的坎坷遭遇，其境界的雄奇阔大、气势的郁勃激荡，自然为历来歌词作者所不具备，甚至在词史上以旷放为宗旨的著名词人苏轼也都无法比拟。辛词在南宋文坛上享有很高的声誉，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崇高的地位，是我国传统文化中的瑰宝。

附录

辛弃疾年表

宋高宗绍兴十年（1140） 一岁

五月十一日生于山东历城四风闸。

绍兴二十三年（1153） 十四岁

在金领乡荐。

绍兴二十四年（1154） 十五岁

应金礼部试。

绍兴二十七年（1157） 十八岁

再有燕山之行。

绍兴二十九年（1159） 二十岁

次子辛柅生。

绍兴三十一年（1161） 二十二岁

聚众二千人起义反抗金朝统治，并参加耿京领导的山东忠义军，任掌书记，参与攻取济南、兗州之战，参与决策援助胶州海道之战。

绍兴三十二年（1162） 二十三岁

奉耿京表南渡后，至建康，为宋高宗召见，授右承务郎。耿京为部将张安国所杀，亲率五十骑北上劫张安国于金军营中，押归南宋。改授江阴军签判。张浚作江淮宣抚使，进直取山东之策。

宋孝宗隆兴二年（1164） 二十五岁

进奏《美芹十论》。江阴签判任满。

乾道元年（1165） 二十六岁

是年或稍晚，妻赵氏卒于江阴军。改任广德军通判。

乾道三年（1167） 二十八岁

广德军通判任满。以镇江为家，或自此年为始。

乾道四年（1168） 二十九岁

改建康府通判。

乾道六年（1170） 三十一岁

召对延和殿，奏进《论阻江为险须藉两淮疏》和《议练民兵守淮疏》。迁司农寺簿。

乾道七年（1171） 三十二岁

虞允文为宰相，作《九议》上之。

乾道八年（1172） 三十三岁

正月，出知滁州。滁州旧荒敝凋残，实行宽征薄赋政策，短时间内面貌一新。

乾道九年（1173） 三十四岁

正月入琅琊山赏雪。冬，因病退归镇江，与友人范如山相识，或即此时。

淳熙元年（1174） 三十五岁

正月，辟江东安抚司参议官。范如山来访，迎娶其女弟或即此时。是年十一月，叶衡为右丞相，力荐弃疾慷慨有大略，召见，迁仓部员外郎。

淳熙二年（1175） 三十六岁

迁仓部郎中。夏，上疏论行用会子。湖北茶商赖文政反于常德，后再入湖南，蹂践江西，官军屡败。六月，弃疾出为江西提点刑狱，节制诸军，进击茶商武装。九月，围困赖文政于瑞金县，迫其投降，送赣州杀之。进秘阁修撰。

淳熙三年（1176） 三十七岁

冬，移京西路转运判官兼本路提举、提刑。

淳熙四年（1177） 三十八岁

二月，差知江陵府兼湖北安抚使。以军法严禁沿边州县以耕牛战马负茶进入金界，对境内盗贼严法禁治，盗贼屏迹。冬，以江陵统制率逢原纵部曲殴打百姓，与帅守冲突，徙知隆兴府兼江西安抚使。

淳熙五年（1178） 三十九岁

筑两埽于新建县宝气亭前，以遏洪水。三月，召为大理少卿。大理狱空。秋，出为湖北转运副使。与张栻、马大同等具议湖北土丁刀弩手，不合。

淳熙六年（1179） 四十岁

三月，改湖南转运副使，自鄂州移潭州。与湖南帅臣王佐议春耕不合。五月，王佐率兵入徭洞，擒起义者陈峒以归。弃疾曾至衡州耒阳以供军需。目睹湖南农民为州县横征暴敛所害，进奏《淳熙己亥论盗贼札子》。秋，孝宗批答弃疾所奏札子，告以改除湖南帅，行其所知，无惮豪强之吏。始于信州上饶县城北建带湖新居。长女辛 穉生。

淳熙七年（1180） 四十一岁

在湖南安抚使任内，赈济永、邵、郴三州。整顿湖南乡社。置郴州宜章县、桂阳军临武县学。创建湖南飞虎军。为筹集军费，于长沙实施榷酒法。冬，加右文殿修撰，改知隆兴府兼江西路安抚使。

淳熙八年（1181） 四十二岁

江西大饥，到任即张榜约束饥民与不法商贩，平停粮价，量借钱物，购丰收地区粮食发糴。荒政修举，诏迁一官。是年四月，三子辛 穉

生。十一月，改除浙西路提刑，以监察御史王藺论劾，落职罢新任。归上饶带湖新居，开始十年退闲生涯。

淳熙九年（1182） 四十三岁

友人朱熹来上饶，与韩元吉并其子韩淲同游南岩，有题名。

淳熙十五年（1188） 四十九岁

家居上饶。范开编《稼轩词》甲集。主管冲佑观。冬，友人陈亮来会，也同游鹅湖、瓢泉。

宋光宗绍熙二年（1191） 五十二岁

除福建提刑。

绍熙三年（1192） 五十三岁

春，赴福州闽宪任。途经建阳，与朱熹同游武夷山。在闽宪任折狱定刑，务从宽厚。九月，福建安抚使林杗卒，摄帅。以法治下。长女妻闽士陈汝玉。十二月，被召。

绍熙四年（1193） 五十四岁

赴召途中访朱熹，晤陈亮。光宗召见，论荆襄上流为东南重地。迁太府卿。秋，加集英殿修撰知福州兼福建安抚使。

绍熙五年（1194） 五十五岁

置备安库，以备军需及宗人请米。有书与曾三复。出卖犒赏库回易盐。修建福州郡学及经史阁。七月，以左司谏黄艾弹劾，罢任，主管建宁府武夷山冲佑观。继以御史中丞谢深甫论列，降秘阁修撰。十二月，谢深甫再论陈傅良庇护辛弃疾。自上饶再赴期思卜筑。

宋宁宗庆元元年（1195） 五十六岁

家居上饶。十月，御史中丞何澹论奏，落职。

庆元二年（1196） 五十七岁

妻兄范如山与妻范氏先后卒。卜葬地于铅山阳原山崩洪。是年，以带湖居第火，徙居期思市瓜山瓢泉、五堡洲。九月，以言者论列，罢宫观。

庆元四年（1198） 五十九岁

家居期思。复集英殿修撰、宫祠。与朱熹多来往。

庆元六年（1200） 六十一岁

家居。友人杜旂来访。朱熹卒，有悼词祭文。

嘉泰三年（1203） 六十四岁

夏，起知绍兴府兼浙东安抚使。疏奏州县害农六事。与陆游游从。岁杪召赴行在。

嘉泰四年（1204） 六十五岁

正月召见，言盐法，并论敌国形势。加宝谟阁待制提举佑神观，奉朝请。三月，差知镇江府。在镇江多有备战之举。

开禧元年（1205） 六十六岁

三月坐谬举，降朝散大夫。六月，改知隆兴府，以臣僚论列，与宫观。归铅山。

开禧二年（1206） 六十七岁

秋，差知绍兴府兼浙东安抚使，辞免。冬，进宝文阁待制，知江陵府，封历城县开国男，进龙图阁待制，令赴行在奏事。

开禧三年（1207） 六十八岁

试兵部侍郎，辞免，提举佑神观。叙复原官。归铅山，进中奉大夫、枢密都承旨。九月十日病卒。

辛弃疾家室再考

一

见邓广铭《稼轩词编年笺注》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第3页。

对辛弃疾家室和子女的考索，是辛弃疾生平研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辛弃疾在全部六百多首词中，不止一次地提到他的妻子。例如，在邓广铭先生的修订本《稼轩词编年笺注》中，《汉宫春·立春日》居于全部词作之首，邓先生认为这首词首句“春已归来，看美人头上，袅袅春幡”所言的“美人”，应即辛稼轩的夫人范氏。而此书的《增订三版题记》中又说：“辛稼轩在‘锦檐突骑渡江初’的绍兴三十二年（1162），便已有了家室，亦即和先已寓居京口的范邦彦之女、范如山之妹成婚了。”又说，据此词“‘年时燕子，料今宵梦到西园’句，知其违别故乡济南仅及一年；‘却笑东风……又来镜里，转变朱颜’诸句，为稼轩以‘朱颜’形容自己面貌仅有的一次，知其确作于青年期内”^①。又如辛弃疾有一首《定风波》词，题为“大醉，自诸葛溪亭归，窗间有题字令戒饮者，醉中戏作”，下片是：“欲觅醉乡今古路，知处。温柔东畔白云西。起向绿窗高处看，题遍。刘伶元自有贤妻。”此词作于退归带湖新居既久之后，沉酣于山水诗酒之时，而所涉及的那位把“绿窗”题遍的“贤妻”，当然也是指范氏而言，而且据此可以考定她竟是一位知书达理、颇具风趣且善解人意的女子。

稼轩词中，涉及其夫人的词作，当然不只上举的两首。又如辛稼轩还有一首《满江红·中秋寄远》词，明显是其宦游思家的“寄内”词；其另一首《浣溪沙·寿内子》更是直接写给他的夫人的作品。稼轩其他诗词涉及这一题材的还有一些，而对于这些诗词作品的理解及写作背景的考释，则因对辛弃疾家室的研判不清，至今尚多歧义，未能有效解决。

由此看来，对辛弃疾这样一位重要作家的生平和家室做进一步的考察和探索，对于稼轩词的研究所具有的重要价值是不言而喻的。然而，自清人辛启泰作《稼轩先生年谱》以来，虽然有兴趣研究辛弃疾生平

的学者阵营亦颇为庞大，却因为资料的匮乏，能对这些问题做出有说服力的解答的人寥寥无几。辛启泰当清嘉庆之际，尚能见到传世的《铅山辛氏族谱》，本应有条件对此有清晰的记载，但他只是在《稼轩年谱》的《后记》中稍稍提到了辛稼轩九子之名，对稼轩的祖母、母亲、夫人、女儿，竟然没有写下一个字。我们今天可以明确地指出，辛启泰在利用《铅山辛氏族谱》的过程中，舍弃了大量有价值的资料，而不加以充分利用，这表明他确实不具备一个史学家的才识。

陈思《稼轩先生年谱》，辽海书社1931年《江海丛书》本；梁启超《辛稼轩先生年谱》，《饮冰室合集》本；郑骞《辛稼轩先生年谱》，台北华世出版书店1977年版；邓广铭《辛稼轩年谱》，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蔡义江等《辛弃疾年谱》，齐鲁书社1987年版。

见《辛稼轩年谱》1957年版。此后，邓先生又多次加以补充，增补了一些内容。

此谱为铅山紫溪乡辛氏宗族的家谱，此族清初自福建泉州迁居铅山。此谱编于1947年，编谱时，把《辜墩辛氏宗谱》所载的几篇序跋和《辛稼轩历仕始末》转录谱中。详可见拙著《跋〈铅山辛氏宗谱〉和〈辛稼轩历仕始末〉》一文，《中国史研究》1984年第2期。

见《略论辛稼轩作于立春日的〈汉宫春〉词的写作年份和地点——读郑骞教授〈辛稼轩与韩侂胄〉书后》。收入《邓广铭治史丛稿》，北京大学1997年版。

20世纪初以来，辛弃疾和他的稼轩词研究，成为古典文学研究的一个热门课题。仅编著《辛稼轩年谱》的学者就有陈思、梁启超、郑骞、邓广铭、蔡义江等多人。^①由于辛启泰所著《稼轩先生年谱》留给后人有用的资料太少，故此诸人的年谱，对辛弃疾生平事迹的研究遂依据其所占有的历史文献资料的多寡做出各自的论证，因而使辛弃疾生平事迹异说纷纭，错误丛生，对辛弃疾的家室研究也就一无所获，以迄于今。邓广铭先生所著《辛稼轩年谱》，曾受到多数辛弃疾研究者的好评，成为这一类著作中的佼佼者。但是，今日看来，其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其中之一就是对辛弃疾家室的直接资料掌握得不多。不过，邓先生还是在资据不足的情况下考出了辛弃疾的妻子范氏，并对范氏的家世情况有所考证。^②1997年，邓先生在增订《辛稼轩年谱》时借助1984年新发现的《铅山辛氏宗谱》中《辛稼轩历仕始末》^③一文，以及宋刘宰《漫塘集》中《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牟巘《陵阳集》中《书范雷卿家谱》等文，考定辛弃疾“南归之初，寓

居京口娶妻范氏，为邢台范邦彦（子美）之女，如山（南伯）之女弟。邦彦父子亦绍兴辛巳岁相偕南下归正者”，并作按语说：“据牟氏文，知稼轩于南归后方婚娶，其事当即其南归之初。”这一论断，邓先生充满了学术的自信，在《辛稼轩年谱》增订本的《增订题记》中，在《稼轩词编年笺注》的《增订三版题记》中，和在词集的若干有关词作注释中，以及在他晚年所写的论文中都一再重复提及这些观点。

然而，随着辛弃疾研究新资料的发现，邓先生的这些结论，或许有被修改和被完善的可能。

二

《菱湖辛氏族谱》，题“怡和堂重修”，共八册，1935年印行。其中涉及辛弃疾的内容还有辛弃疾画像、《稼轩公词稿》、《稼轩公历仕始末》、《稼轩公祠记》、《铅志稼轩公事迹》、《稼轩公赞》等。

2006年，江西抚州友人辛乾林君把他收藏的一部《菱湖辛氏族谱》提供给我。这是一部辛弃疾家族最完整的历史记录，是在辛启泰利用《铅山辛氏族谱》撰写辛弃疾家世以来最重要的发现。20世纪80年代所发现的《铅山辛氏宗谱》全名为《铅山鹅南辛氏宗谱》，是铅山紫溪西山的一支辛氏后裔编写的族谱，其中仅有关于辛弃疾的一篇《历仕始末》，却并无辛弃疾手撰的《济南辛氏宗图》和有关辛弃疾在铅山的后裔的任何记载。这部《宗谱》还转载了几篇转引自《辜墩辛氏宗谱》的序跋。在发现这个《宗谱》时，邓先生和我是最先看到它的，然而，对于所谓“辜墩辛氏”，我们当时既不清楚它的所在，也不知道由辛改为辜姓的辛氏后裔是否存在，所以，当时的注意力全都集中在那篇《辛稼轩历仕始末》对辛弃疾研究所能发挥的作用上去了。至于辛弃疾家室的情况，那时尚无暇顾及。邓先生关于范夫人于绍兴末即嫁于辛弃疾的论断，却是他后来提出的，现在看来，并不确切。

这次所发现的是由辛弃疾次子辛柅的后裔编次的《菱湖辛氏族谱》。菱湖辛村位于抚州市以北数公里处，全村辛氏一族，人口有上千人。他们全都是辛柅的后代，是由抚州东乡县的辜墩分迁出的辛氏族人。而这部《菱湖辛氏族谱》，就收录了辛弃疾手撰的《济南辛氏宗图》

《辛稼轩历仕始末》以及铅山、辜墩、菱湖及其余各地辛氏后裔的名录和小传，起自宋代，下迄近世。这些记载，据谱前的各序，知即原属《辜墩辛氏宗谱》所载，惜辜墩谱于20世纪已毁，而八卷本的《菱湖辛氏族谱》却保存完整。通过此谱，我们得以看到清嘉庆间辛启泰曾见到的《铅山辛氏族谱》中有关辛弃疾先世及后裔的谱牒，得到了我们多年来追寻未见的资料。

辛弃疾所撰《济南辛氏宗图》，共《源流总图》和《密州位》《京师位》《郑州位》《福州位》《莱州位》《东京位》《东平位》《济南位》和《期思位》十部分。其中《期思位》应即辛弃疾后裔所续补。而前九部分也有宋代之后续补的内容。其中的《济南位》，又称《陇西派下支分济南之图》，涉及辛弃疾及其夫人、子女的则有如下记载：

第六世，幼安公，讳弃疾，行第一，号稼轩。宋绍兴十年庚申五月十一日卯时生。开禧丁卯年九月初十日卒。葬洋源。室赵氏，再室范氏，三室林氏。

生子九：稹、秬、稷、穰、穰、穰、秸、褭、麇。女二：长 穠，幼 穠。

这两段内容，当然不可能是辛弃疾手撰《宗图》的内容，而应当是其后裔的续补。但所记辛弃疾的生卒年月日时，以及葬地，夫人、子女的姓名，则完全符合族谱的体例，可知其必然是宋代所撰族谱的原文，经历来修谱者辗转传抄而流传至今，其内容应当是极其珍贵而且应当是十分可靠的。

在《济南之图》之后，《族谱》又载《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有关辛弃疾生平的记载，则大部分与《辛稼轩历仕始末》相同，唯在“开禧丁卯年九月初十日卒于正寝”之后，又有下列记载：

初室江阴赵氏，知南安军修之女，卒于江阴，赠硕人。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公与范硕人俱葬本里鹅湖乡洋源，立庵名圆通。

公生平出处、事迹详见《行状》《年貌谱》。有《稼轩文集》行于世。生子九：长名稹，次名秬，三名稷，四名穰，五名穰，六名穰，七名秸，八名褭，幼名麇。女二：长名 穠，次名 穠。

以上两部分记载，亦多我们未知的内容，如辛弃疾坟庵名圆通，又如所提及的《行状》《年貌谱》，其中《年貌谱》为何书，皆所未详。特别是其中对辛弃疾夫人和女儿的记载，是这个《族谱》中最有价值的内容，也是我们前此从未见到的重要文献。它的重要性，是让我们得知，在辛弃疾南渡娶妻范氏之前，他已经有了发妻赵氏。而在范氏之后，他又曾娶妻林氏。

三

《济南之图》已经记载：辛弃疾“室赵氏，再室范氏，三室林氏”。这表明，赵氏是辛弃疾的原配夫人，范氏为再娶，林氏为三娶。

有关辛弃疾赵氏夫人的记载，是辛弃疾家室研究的一个重大发现。辛启泰在《稼轩先生年谱》中对辛弃疾的夫人避而不载，以至近代作年谱的人如梁启超、陈思等人的《辛稼轩年谱》也对此概付阙如。至20世纪30年代末，邓广铭先生考知辛弃疾夫人为范氏，但对于范氏何时入嫁，却又多年考而未得。1997年邓广铭先生重订《辛稼轩年谱》，对这一个半世纪未能解决的问题重又做了考证，他据《历仕始末》中的辛弃疾“初寓京口”一语，联系到范氏之父兄之前南归亦寓居京口的事实，断定范氏于绍兴末南归之初即嫁给了辛弃疾。邓广铭先生虽有了这一新论断，却并不符合史实，由此推考出的一部分辛词的解释及编年，相应地也出现了论断过于匆遽而不能圆融的问题。

赵氏是辛弃疾的原配夫人，不仅《济南之图》和《期思世系》的记载确凿可信，而且在2006年，我们通过一位收藏文物的上饶友人，得到了一块新近出土的碑石拓本，上面记载的是辛弃疾的孙子辛鞬的生平事迹。这篇题为《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以下简称《辛鞬圻志》）的碑石（碑石高140厘米，宽80厘米，志文二十四行，行三十五字，楷书，现已入藏铅山县博物馆），其最前面的一部分内容是：

先君讳鞬，字仲武，家世济南辛氏。自稼轩公仗义渡江，寓居信州铅山县之期思，因居焉。

曾祖文郁，故任中散大夫，妣太令人孙氏。祖弃疾，故任中奉大夫、龙图阁待制，累赠正议大夫，妣硕人赵氏、范氏。父秬，故任朝请大夫、直秘阁，赠中奉大夫，妣韩氏，赠令人。所生陈氏，封安人。

据知辛鞬是辛弃疾三子辛秬的长子，辛弃疾之孙，寓居铅山期思。而《辛鞬圻志》明确记载：辛弃疾为其祖父，其祖妣即被封赠为硕人的赵氏和范氏。《辛鞬圻志》没有提及辛弃疾三娶的林氏夫人，其中原因可能是：辛秬本是范氏夫人所生，故记述辛鞬身世事迹时仅及赵氏及范氏二夫人，却未及林氏。然而，仅此记载，也已证明，《菱湖辛氏族谱》中的《济南辛氏宗图》及《期思世系》所载辛弃疾家室的正确。

《辛鞬圻志》谓辛弃疾“妣硕人赵氏、范氏”，《菱湖辛氏族谱》谓辛弃疾“室赵氏，再室范氏，三室林氏”，而以赵氏为辛弃疾的原配，这是在此之前我们从未得知的一个史实。《菱湖辛氏族谱》的《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于记述辛弃疾生平之后继载：“初室江阴赵氏，知南安军修之女，卒于江阴，赠硕人。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所载稍详。

《宋史》卷四〇一《辛弃疾传》，第12162页。
《归潜志》卷八，第84页。

对于赵氏，目前我们所知不多。因为限于体例，《辛鞬圻志》不可能对赵氏的本末有更多记载。然而，通过《族谱》的记载，我们得知，赵氏是寓居江阴的赵修之之女。赵修之知南安军，仅见于《族谱》。经查明嘉靖《南安府志》和清同治《南安府志》，郡守题名均无赵修之。再查《宋史·宗室世系表》，宋宗室名修之者为四人，其中三人书为“脩之”，四人皆为魏王廷美五世孙，唯均未载其任何仕历及寓居地，故此我们无法得知赵修之何时为南安守。但是，辛弃疾自绍兴三十二年（1162）闰二月捉获叛贼张安国返回南宋，宋廷仍授予其右承务郎，而改差江阴军签判。其何时赴任，据现存的几部《常州府志》或《江阴县志》，知辛弃疾于当年就到了签判任，于隆兴二年（1164）任满。辛弃疾于隆兴二年秋冬奏进《美芹十论》时应还在江阴签判任上，因此，《奏进札子》中有“官闲心定”语，即指其官江阴签判。由此，断定他于绍兴三十二年夏赴江阴军，是不成问题的。江阴军本是其夫人赵氏所居地，可以想见，辛弃疾作为归正人首任江阴签判，必定和其夫人赵氏为江阴人有关。而且，还可以推知，当辛弃疾于绍兴三十二年初因耿京之命，“奉表归宋”之际，以及后来张安国叛降金人，辛弃疾“约统制王世隆及忠义人马全福等径趋金营，安国方与金将酣饮，即众中缚之以归，金将追之不及。献俘行在，斩安国于市”^①的过程中，“率数千骑南渡”^②，赵氏必即这数千骑中

的一位。而赵氏后来卒于江阴，如果不在辛弃疾居官江阴时，也必然在他南渡之后不甚久远的时日内（或许在辛弃疾乾道四年〔1168〕通判建康府之前）。赵氏生前，因辛弃疾官卑位微，不可能有封号，而其所赠的硕人，为妇人封号第三阶（妇人封号随夫、子的官阶而定，北宋末年确定妇人封号有九阶），这必然是在辛弃疾晚年任侍从官以后所赠予。至于赵氏何时而与辛弃疾成婚，显而易见应当在辛弃疾起义南归之前。而范氏，既然是辛弃疾再娶之妻，虽邓广铭先生已考其为范邦彦之女、范如山之女弟，但邓先生认定范氏为辛弃疾原配之说不能成立，而且，在邓先生修订的《辛稼轩年谱》中也没有考知范氏的卒年，今据《菱湖谱》的记载，可知范氏亦早于辛弃疾而病逝，故可得与赵氏同时赠为硕人。

辛弃疾的歌词作品中，其早年所作的《汉宫春》开头就有“春已归来，看美人头上，袅袅春幡”诸句，邓广铭曾考定这个“美人”为新婚的范夫人。现必须做出订正，此时辛弃疾并未同范夫人结婚，因而此“美人”非赵氏莫属。而且，同时所作的《满江红·暮春》首句“家住江南，又过了清明寒食”以及稍后所作的同调词《中秋寄远》，也同样与范氏无关，都是指他的江阴妻子赵氏而言（《中秋寄远》词如果是辛弃疾在广德军通判任上所作，必其时赵氏未能与其同赴通判任。“谁念监州，萧条官舍，烛摇秋扇坐中庭！……欹高枕梧桐听雨，如是天明”，稼轩这首《绿头鸭·七夕》词已证明他是一个人到广德任上的，因而“中秋寄远”之寄予赵夫人，则为最合理的解释）。

《菱湖辛氏族谱》之《济南之图》记载辛弃疾长子辛榘，行九一，字兆祥。辛弃疾次子辛柅，行九二，字广润。《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更详载云：

九二公，讳柅，字广润，任抚州崇仁县尉。避难下至临川之广东乡七节桥九株松下，后见神山之胜概，有取曰辜墩，子侄遂定居焉。宋绍兴己卯年生，室熊氏，司马温公之女孙。

这段原文个别文字很可能有误。如辛柅原配既为熊氏，何以成司马温公女孙？或为“外孙”之误。然而《族谱》的这段记载却具有很大的考证价值。仅就辛柅生年而言，辛柅既生于绍兴二十九年（己卯，1159），而此年辛弃疾才二十岁，尚未南渡归宋。因此，他之娶妻生子，尚还在他居留金国之时，而其长、次子的生母，必即赵氏无疑。

辛弃疾有九个儿子，两个女儿，《族谱》上所提到的那个早夭的九子辛龘，其实并不是第九子，而应当是辛弃疾续娶的范夫人所生的第一个儿子。《稼轩词编年笺注》1993年增订本卷二有一首《清平乐·为儿铁柱作》，词云：

灵皇醮罢，福禄都来也。试引鹓雏花树下，断了惊惊怕怕。从今日日聪明，更有潭妹嵩兄。看取辛家铁柱，无灾无难公卿。

1978年邓广铭先生在《稼轩词编年笺注》中作注道：“铁柱，当是乳名，未详为稼轩第几子。”又云：“潭妹嵩兄，均未详为稼轩第几子女。”而《稼轩词编年笺注》增订本的此词注释文字是我增补的，其中释“铁柱”云：

稼轩诗集有《哭龘十五章》，其中有“汝方游浩荡，万里挟雄铁”之句，以诗意推测，辛龘必即此词中乳名铁柱者。嵩、龘、潭当皆为稼轩仕宦东南期间所得之子女。嵩应为淳熙三年（1176）于京西转运判官任上所生，龘应为淳熙五年（1178）于江西安抚任上所生，潭则应为淳熙六或七年（1179或1180）居官湖南时所生之女。淳熙八年稼轩退居上饶之后，以稼名轩，其子之名皆从“禾”字旁，唯龘早夭，或未及改也。又，稼轩有《题鹅湖壁》一诗：“昔年留此苦思归，为忆啼门玉雪儿。鸾鹄飞残梧竹冷，只今归兴却迟迟。”诗作于淳熙十五年冬春之间，亦为怀龘之作（以《哭龘》诗中有“玉雪色可爱，金石声更清”句与之相合）。据诗之语意，可以推知，辛龘之夭折，盖在淳熙十年之后，与写作数首“鹅湖归，病起作”之《鹧鸪天》词同时，其年龄不过五六岁也。

这里推考辛嵩为辛弃疾京西运判任上所生实为不得已，因为当时绝没有关于诸子的任何其他信息。到1995年出版《辛稼轩诗文笺注》时，我在《哭龘十五章》的注解中又进一步考证说：“‘挟雄铁’即寓‘铁柱’之名，因知铁柱实即辛龘之乳名。八子名皆从禾，意即‘稼轩之子’。然稼轩退归上饶之前，诸子女并以地方命名。辛潭似即淳熙六年、七年居官潭州所生。辛龘为其兄，必淳熙二年、三年稼轩任江西提刑时所生。江西提刑置司于赣州，故以命名。”把辛龘释为辛弃疾在江西提刑任上所生，较前之释为江西安抚使任上生更合理。我至今仍坚持这一看法。此注释又说，当诸子皆改名从禾后，“龘因早殇，未能从序列也”。辛启泰所著诸子，以及《菱湖谱》都以辛龘为第九子，行九九，乃后世不了解事实而误作的注释。

辛龠在诸子中实为第三，这是一个极端重要的内容。在《菱湖谱》中，辛弃疾第三子名稹，谱载其生年，为淳熙八年（1181）。辛龠生于淳熙二年或三年，此时其二兄辛柅已十六七岁了。辛柅与辛龠年龄相差这么大，说明二人并非同母所生，辛龠应当是赵氏夫人病逝后续娶的范氏夫人生的第一个子女，辛柅与辛龠是同父异母兄弟。正由于辛龠是范夫人所生第一子，以故夫妇钟爱异常，诗词中屡言及之，且于其早殇时，葬之以成人之礼，哭之有过情之哀（见稼轩诗《哭龠十五章》）。辛龠既生于淳熙改元之后，按照常理，若无特殊情况，范氏夫人之与辛弃疾的成婚，最早不能早于乾道末年。

辛龠就是铁柱，而《清平乐》词中的“潭妹嵩兄”，辛潭应即辛弃疾的长女辛 璡，而辛嵩，就只能是赵氏所生的辛稹、辛柅兄弟中的一人。

再考辛弃疾在金国的行踪，其自七岁时随从在河南亳州谯县为县令的祖父辛赞，其后转徙无常，曾宦游山东、河南各地。大概在绍兴二十八年（1158）前后，辛赞任开封府尹兼南京留守。辛弃疾既然跟随辛赞仕宦各地，绍兴二十九年辛赞正在开封府任上，辛柅的出生，就必然在开封府或其附近。这个辛柅，应当就是辛弃疾在《清平乐·为儿铁柱作》中的“嵩兄”。嵩山在河南府登封境内，距开封仅二百五十里。辛弃疾何事至河南府，望嵩山而生辛柅虽不可考，但自开封一带北上燕京，是辛弃疾在金国期间着重考察的一条北伐进军路线，他对开封、洛阳一带做过周密的实地考察，却是必有的事实。

由此我们的结论就是，辛弃疾的长子和次子既都生于金国，则其母亲必然就是那位籍贯在江阴军的宗室之女赵氏夫人。辛弃疾迎娶赵氏的时间，应当在绍兴二十七年前（假定辛稹生于此年），即辛弃疾十八岁之前。这个结论的产生跟着便又产生一个疑问，即生活在北方的辛弃疾是如何能够与籍贯在长江以南江阴军的赵氏相结合的？目前尚不能给以回答。辛弃疾少年时期的经历充满太多传奇色彩，他在北方驻足之地最接近南宋边境的是海州，辛赞曾任海州刺史。但无法考出赵夫人为何事到了北方。其中的奥秘，可以留给文学家们更多的想象空间。

四

对于范氏夫人，经邓广铭先生考证，我们已知其为范邦彦之女，范如山之妹。因宋人刘宰有一篇《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载云：

《漫塘集》卷三四。

公讳如山，字南伯，邢台人。……父讳邦彦，……宣政间入太学，其后陷虏，……念惟仕可以行志，乃举进士。以蔡近边，求为新息令。岁辛巳，率豪杰开蔡城以迎王师，因尽室而南。公幼力学，……女弟归稼轩先生辛公弃疾。辛与公皆中州之豪，相得甚。^②

辛弃疾何时续娶范氏夫人，即可从此文中所言辛弃疾与范如山“相得甚”一语论证得知。据稼轩词集所载，辛范二人的交往，乃自乾道末年开始。淳熙元年（1174），辛弃疾任江东安抚司参议官。是年，范如山到建康府，辛弃疾有《西江月·为范南伯寿》词，全词云：

秀骨青松不老，新词玉佩相磨。灵槎准拟泛银河，剩摘天星几个？
（南伯去岁七月生子）奠枕楼头风月，驻春亭上笙歌。留君一醉意如何？金印明年斗大。

据《景定建康志》卷二四：“府廨之东北，其上为钟山楼，其后为清溪道院。木犀亭曰小山，菊亭曰晚香，牡丹亭曰锦堆，芍药亭曰驻春，皆在堂之左。”收入《宋元方志丛刊》，第1711页。

查辛弃疾乾道八年（1172）知滁州，创奠枕楼于州市。而驻春亭，邓广铭先生的笺注称“未详，疑亦滁州之一亭也”。其实非是。遍查滁州地方志，无此亭名。据我考证，驻春亭应即建康府知府衙内钟山楼左边的四亭之一，因其周围种植芍药，故曰“驻春”。^③此词作于建康府，即淳熙元年辛弃疾任江东路安抚司参议官之时，江东安抚司治所在建康府。《稼轩词编年笺注》编置于乾道八年是不对的，应予纠正。必范如山前此曾在滁州与辛弃疾相识，再访辛弃疾于建康府，遂以女弟嫁辛弃疾。由此可以推知，辛弃疾再娶范氏，不在乾道末年，自须在淳熙改元以后，非其南渡之初，而范氏所生第一子铁柱生于淳熙二年或三年，也就完全符合情理了。

文献记载若是，但在《菱湖辛氏族谱》的《期思世系》中，却载为：“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公与范硕人俱葬本里鹅湖乡洋源，立庵名圆通。”

查《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范如山“曾祖讳存”，“祖讳清臣”，未云更早的世系。而据《期思世系》，所谓范蜀公应即范镇，字景仁，成都人，宋神宗时以户部侍郎致仕，哲宗立，召不起，累封蜀郡公。据苏轼《东坡集》卷八八《范景仁墓志铭》，范镇五子为燕孙、百揆、百嘉、百岁、百虑，十孙皆以“祖”字为序排列，无名“存”或“清臣”者。两者既不能合，不知《族谱》所云“范蜀公孙女”是否有误。

见《海外新发现永乐大典十七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3年版。

范氏夫人之卒年，《期思世系》的“封令人，赠硕人”与“葬本里鹅湖乡洋源”数语极为重要。首先，范氏曾在辛弃疾生前被封令人，其卒后，再赠硕人，并且是与赵氏同时获赠。据此信息，疑范氏亦在辛弃疾在世时病卒。范氏“葬本里鹅湖乡洋源”，洋源即阳原山，为辛弃疾葬地，知范氏与辛弃疾同葬一地。此地今在铅山县陈家寨，旧志又称其地为崩洪，见载于同治《铅山县志》卷首的地图中。《县志》卷三载鹅湖山脉亦有“由梧桐湾过沙坂，绕石塘，达崩洪”语，小注谓“紫溪、汪家源、黄柏坑诸水出紫溪十都，由左而会”，可知崩洪在期思之左，而石塘镇在期思东南五里。但《县志》卷三〇《杂类·佚事》却载：“辛稼轩卜地建居，形家以崩洪、芙蓉洲示曰：‘二地皆吉，但崩洪发甚速，不及蓉洲悠久耳。’辛取崩洪。形者曰：‘贪了崩洪，失却芙蓉，五百年后，只见芙蓉，不见崩洪。’后其言果验。”（《耳闻录》）这条记事是铅山修志者历代相传的，但其中说辛弃疾选择崩洪是为了“卜地建居”，似乎期思的辛弃疾旧居应即文中所说的“崩洪”，显然是错误的。辛弃疾在期思的居址，虽依山傍水，却不能称作崩洪。盖据《永乐大典》卷一四二二〇地字韵引李淳风《地理小卷》、《地理全书》的《十大崩洪图》等地理书，葬地称为崩洪者，大体为两山夹一水之谓，这正符合阳原墓地的地形特点。

⑤ 总之，风水地理家只称墓地为崩洪，未有卜居住宅于崩洪者。因此，我怀疑，当庆元二年（1196）因上饶带湖的雪楼被焚，被迫移居铅山期思及瓢泉新居时，范氏夫人适卒，故辛弃疾于移居期思新居的同时，选择了崩洪为葬地。如果这一推论正确，范夫人必然是在带湖焚毁之同时或前后病逝。

辛弃疾何时另娶林氏，因没有任何记载，只能从辛弃疾诸子的年龄上入手，进行判断。考《期思世系》，辛弃疾第三子辛秬生于淳熙八年（1181），他是范氏所生绝无问题。然而，自辛秬以下至第八子辛

褒，只有辛褒在《期思世系》中有生年记载，即其生于开禧元年（1205）。辛褒既生于范夫人卒后第十年，他是辛弃疾三娶的林夫人所生，也是可以认定的。假若辛弃疾三娶林氏在庆元二年以后，则很可能辛弃疾的第五子辛穰、第六子辛穉、第七子辛秬都应是林氏所生。辛穉、辛秬都应出生在嘉泰间。

对于林氏，由于《菱湖谱》的《济南之图》仅有“三室林氏”一语，而《期思世系》载至范氏而止，《辛鞬圻志》亦仅载赵氏、范氏，未及林氏，所以对林氏的出处我们一无所知。既不知其来历，亦不知其生卒时间。据我们的了解，林氏是铅山的一大姓。辛弃疾的诗词中仅有一首题为《林贵文买牡丹见赠至彭村偶题》的七绝诗涉及林姓人物，诗云：

《辛弃疾集编年笺注》卷一，第151页。

宝刀和雨剪流霞，送到彭村刺史家。闻道名园春已过，千金还买暨家花。^①

彭村，今地仍存，同治《铅山县志》卷七谓高山庵在县东三十五里彭村，亦即在期思东南十里，与石塘镇相近。而暨为姓，《期思世系》载辛弃疾第六子辛穉没，葬紫溪暨家。紫溪亦在期思之东南，可知林氏亦必居住于铅山东南，不知林贵文与辛弃疾的林氏夫人有关联否。

元人刘一清的《钱塘遗事》卷三记载：辛弃疾去世后，其儿子与母亲在赵方制置使幕下，赵方为报答辛弃疾生前的知遇之恩，最终为辛弃疾之子经营到七张荐举状纸。此事所记时地俱无误，应当属于纪实可信。其文有云：

《钱塘遗事》卷三《赵方威名》，第73页。

辛死，其子遇赵作荆湖制置，适在幕下僉属，谓赵以乃父曩畴之故，赐以提挈。不料待之反严，无时程督，几不能堪，至与其母对泣。幸三年官满，辞赵告归。赵曰：“且可留一日。”即开宴，请其母夫人同来。樽前与其母子曰：“某三年非待令嗣之薄，吾受先公厚恩，正恐其恃此不留心职业故尔。今已为经营到诸监司举纸，七状皆足，并发放在省部讫。自即当奉少费，请直去改官。”辛母子方感谢无涯。

赵方是淳熙八年（1181）进士。淳熙七年，赵方在参加湖南解试时，以《礼记》亚榜卷受湖南帅辛弃疾的赏识，被取为第十七名。此见于《宋史·辛弃疾传》。其后登第，作尉于蒲圻，赴任访辛弃疾，又蒙辛弃疾赠送赆仪与荐书，多方提携。对此，前引《钱塘遗事》的前半部分有记载。而赵方为京湖制置使则在嘉定十年（1217），上距辛弃疾去世已十年。这位随子居赵方幕府中的母夫人，应当就是辛弃疾去世后还在世的林氏夫人，应无可疑，而其子则以辛弃疾第五子辛穰的可能性最大。

根据新发现的资料，所能考证辛弃疾的家室的内容只有上述诸端。但愿今后还会有新的资料发现，以丰富和验证我们的所知与论断。

原载《文学遗产》2007年第6期

《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考释

一

辛弃疾生平及家世研究，自20世纪80年代发现《铅山鹅南辛氏宗谱》及其中所载《辛稼轩历仕始末》以后，曾一度有所突破，取得了颇为重要的进展（例如，考知了辛弃疾生平事迹中过去存在的空白处，为稼轩词、诗文的考释提供了帮助）。然而，当时所发现的那个宗谱，只是后来由外地迁居铅山县的一支辛氏族人（并非辛弃疾后裔），在修谱中偶然发现了辛弃疾后裔编写的族谱，遂转录了其中的辛弃疾传略（即《辛稼轩历仕始末》），因而辛弃疾家世和后裔的情况，在那本宗谱中，是一无记载的。

进入21世纪以来，我一直关注着发现辛弃疾研究新资料的进展情况。2006年，连续取得了这一研究工作的两项重大进展：一是由辛弃疾次子辛柁的后裔编次的《菱湖辛氏族谱》的发现，其中载有辛弃疾生前手编的《济南辛氏宗图》，以及清嘉庆间辛启泰曾见到的《铅山辛氏族谱》中辛弃疾先世及后裔的谱牒，包含了我们多年来追寻未见的资料，其中有许多我们未知的事实。

另一重要发现就是，辛弃疾的孙子辛鞬圻志的拓录，从出土文献角度证实了传世文献的正确。为辛弃疾生平、家世和后裔的研究，提供了有力的证据。我现根据宋以来史料及新发现的《菱湖辛氏族谱》，对该圻志加以考释和补正。江西抚州辛乾林君和东乡县辜墩村的辛叶发君，以及铅山县博物馆的王立斌先生，为传拓和保护这块碑石，费心费力，其志可感，谨此致以诚挚敬意。

二

这篇圻志全名为“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以下简称《辛鞬圻志》），出土时间是在2006年9月，出土地点在铅山县稼轩乡詹家村。该圻志因墓被盗掘，碑石遭遗弃，为有心人所收购。经县博物馆追回，现收藏于馆中。碑石高140厘米，宽80厘米，志文二十四行，行三十五字，楷书。其全文是：

先君讳韃，字仲武，家世济南辛氏。自稼轩公仗义渡江，寓居信州铅山县之期思，因居焉。

曾祖文郁，故任中散大夫，妣太令人孙氏。祖弃疾，故任中奉大夫、龙图阁待制，累赠正议大夫，妣硕人赵氏、范氏。父稹，故任朝请大夫、直秘阁，赠中奉大夫。妣韩氏，赠令人。所生陈氏，封安人。

先君生于嘉定己巳四月二十三日。宝庆元年二月，以父任京西宪漕，该理宗皇帝登极恩，补将仕郎。绍定五年，铨试合格，授迪功郎、吉州永新县主簿。未上，六年正月赏，循从事郎。适秘阁公有潼川宪节之命，私计不便，移籍，定差重庆府江津县酒税。被台檄摄尉，捕盗有功。端平元年秩满，定差镇江军节度推官，未上。夔宪上前功于朝，嘉熙四年十月，特旨改承务郎，知严州淳安县丞。淳祐二年三月，以父忧解官。四年六月，复隆兴府新建县丞。八年二月磨勘，转承奉郎。四月，知江州瑞昌县事。九月磨勘，转承事郎。宝祐元年四月磨勘，转宣义郎。八月，堂差通判永州。开庆元年三月，以平剧贼郑恩豪赏，转宣教郎，敕差充提领犒赏酒库所主管文字，未上。辟差两浙运管。十月磨勘，转通直郎。景定二年十一月磨勘，转奉议郎。十二月，差知英德军府事，未上。四年十二月，主管建康府崇禧观。咸淳元年闰月，以度宗皇帝龙飞，该转承议郎。九月，差知辰州军州事，仍借紫，未上。以亲老，改差江东安抚司参议官。四年二月磨勘，该转朝奉郎。五年二月，丁生母忧。七年八月服阕，差知南雄州。先君至是年六十有三矣。早从秘阁公跋履襄蜀，险阻备尝，及暮年而多病，无复荣进念。屡欲上致仕之章，未果，八年七月，卒于正寝。

先君娶魏氏，乃绍兴名御史魏公砮之女孙也。先□□□□：衍、冲。□□，衍，衡州军事判官。孙男三人：寿翁、关郎、进弟。先君卒之明年十有一月，奉柩迁□□□□，明年十有一月丙申，葬于山之麓，从治命也。

先君端简严重，不言而躬行。事亲孝，莅官廉，□□自政□□曲，和而不同。生一岁失母，间关求访，垂晚岁得之。世皆□□寿昌事为□，历任□□州，及官輶轂下，清白一节，诚可以质诸鬼神。性雅节俭，处绮纨，欲然有韦布风，无一毫矜骄之颜，□三仕三已，喜愠不形之色。官四十年矣，位至二千石，先畴之外不加益。身死，家无遗赀。死之日，铅人如悲亲。则先君之大概可睹矣。不肖孤将求铭于当世之大手笔，远日□汇次未□，□□其略，刻之幽宫云。

咸淳十年甲戌十一月，孤哀子衍泣血百拜谨记。

契家生奉议郎、直秘阁、广南东路转运判官兼提举常平盐事徐直谅书讳。

原圻志保存较好，但也有两处损坏漫漶，致一些文句无法释读，我曾据拓片考出大部分文字，又亲至铅山博物馆对照原石进行勘比，已尽力考辨，但仍恐个别释义不合原意。

圻志中，“淳祐二年三月，以父忧解官”一句，“淳祐”二字原石漏书漏刻，补在圻志左下角。

“咸淳元年闰月，以度宗皇帝龙飞，该转承议郎”一句，“飞”与“该”字皆石泐不清。查右志作于咸淳十年（1274）十一月，是年七月，度宗病逝，八月上度宗庙号，故圻志有度宗庙号之称。则“龙”下一字，必指度宗即位而言，故补以“飞”字。“该”字，则循下文“该转承奉郎”例补。

“四年二月磨勘，该转朝奉郎”句，“四年”难辨，当是“三”或“四”字，以意补。

“江东安抚司参议官”句，“官”难辨，以意补。

“先君娶魏氏，乃绍兴名御史魏公缸之女孙也”句，“缸”字仅存半边“工”字，《菱湖辛氏族谱》之《期思世系》之《辛韃小传》作“缸”。

“衍，衡州军事判官”句，“衍”字难辨，据《期思世系》，辛韃次子冲，弱冠而卒，知任衡州判官者，必衍也。

“明年十有一月丙申，葬于山之麓，从治命也”句，“明年”二字难辨，按辛韃卒于咸淳八年（1272），圻志既有“明年十有一月，奉柩迁”语，则此处之葬年，必即咸淳十年无疑，而圻志所署年月亦正是咸淳十年（1274）。

“无一毫矜骄之颜”句，“骄”字难辨，以意补。“颜”字仅存左半边，尚可判断。

三

过去我们所知的辛弃疾先世情况，仅为辛启泰在《稼轩先生年谱》中所列辛氏迁济南始祖维叶、高祖师古、曾祖寂、祖赞、父文郁等五世，其下所注各人事迹亦极简略。如辛弃疾父文郁，也只有“赠中散大夫”一句，而除了辛启泰的著录外，从清代嘉庆以还的近二百年间，我们无从看到超出辛启泰著录的一字一句。当然，在《菱湖辛氏族谱》发现之后，我们看到辛弃疾手订的《济南辛氏宗图》有关其先世的记载，虽也仍很简略，却有超出辛启泰所记者。例如，自辛维叶以下五世，《济南辛氏宗图》都著录了各代妻室的姓氏，以及生子情况。这些宝贵的线索却都因辛启泰任以己意做了删削而湮没了近二百年，如果没有《菱湖谱》的发现，则必底于亡佚。如《宗图》载：

“赞公之子，第五世，文郁公，赠中散大夫。室孺氏，封令人，生子一，幼安公。”记辛文郁妻的姓氏，封号，以及辛弃疾为其独生之子，这当然是非常珍贵的资料，使我们得知了辛弃疾母亲的姓氏。而《辛鞬圻志》则载：“曾祖文郁，故任中散大夫，妣太令人孙氏。”辛弃疾母亲的姓氏，《辛鞬圻志》作孙氏，应当是正确的，“孺”应当是族谱多次传刻所致误（《族谱》虽有误字，但封号却与《辛鞬圻志》相同，则知姓氏仅为传刻之讹）。

辛文郁所赠中散大夫，不是金朝的官阶。《宗图》谓“赠”，这说明他在金朝并没有官职，是辛弃疾南归后的封赠，因此可以肯定的是，辛文郁早在辛弃疾成人之前已经去世。而辛弃疾母亲孙氏，却是在生前受封为令人。宋代官制，自政和二年（1112）改定妇人封号皆随夫子官阶，共八阶，见《宋会要辑稿·仪制》一〇之二八。这表明，孙氏在绍兴三十二年（1162）辛弃疾起义南渡，即随子渡江，以后就定居在江南。令人的封号为八阶中的第四阶，显而易见是多次接受封号由低到高所至，因此，孙氏的卒年，很可能在辛弃疾淳熙八年

（1181）退居上饶带湖以后。辛弃疾的现存著作中没有提及其母，历来的辛弃疾研究者对此也一无所知，因而这两处记载至为珍贵。

四

辛弃疾在《宋史》有传，但是，有关他平生事迹的更直接资料，如行状、墓志铭、神道碑之类，至今尚未发现。《辛鞬圻志》是迄今为止

所发现的唯一一块涉及辛弃疾的石刻文献。因而对于以实物证史，具有极为特殊的意义。

《辛旼圻志》限于其体例，不可能对辛弃疾事迹作更多的记载，志中也仅有“家世济南辛氏，自稼轩公仗义渡江，寓居信州铅山县之期思”及“祖弃疾，故任中奉大夫、龙图阁待制，累赠正议大夫，妣硕人赵氏、范氏”诸语而已。然而，这些语句虽短，却对于补充史实订正谬知，具有极其重要的学术价值。

《辛旼圻志》对辛弃疾一生仕历仅记载了最后的官职。龙图阁待制于史无谬。而其最后官阶，据查辛弃疾是开禧三年（1207）九月十日去世，之前曾于夏季叙复了朝议大夫的官阶，见《育德堂外制集》卷一。南宋官阶，朝议大夫为第十五阶，《宋史》本传载辛弃疾逝世时“守龙图阁待制致仕，特赠四官”，由朝议大夫赠四官应为太中大夫（第十一阶），而《辛旼圻志》所载中奉大夫为第十三阶，可知中奉大夫并非由朝议大夫再赠四官所致。《菱湖谱》中首册所载《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此文亦载《铅山鹅南辛氏宗谱》，文字大致相同，两谱皆从原《辜墩辛氏宗谱》抄录，唯《菱湖谱》系清代早期直接抄录，而《鹅南谱》为后来转录）则谓辛弃疾“官通奉大夫”。通奉大夫为阶官第九阶，由中奉大夫上迁四阶，正是通奉大夫。因知中奉大夫必系其叙复朝议大夫之后，又于其逝世之前的几个月内所迁转。这一事实不见于史传和现存记载，《辛旼圻志》的发现，填补了辛弃疾晚年的一段仕历，使《历仕始末》的记载释然而通。而辛弃疾累赠的正议大夫为第八阶（见《辛旼圻志》），这一赠官应当在什么时期呢？查辛弃疾逝世时，虽因身为侍从官有四官之赠（自中奉大夫赠四官应为通奉大夫，第九阶），但其逝世第二年因给事中倪思的弹劾，“夺从官恤典”，见于《鹤山集》卷八五之《倪思墓志铭》，则通奉大夫自在剥夺之列。而辛弃疾的正议大夫，一定是其第三子辛穰仕至升朝官以后遇郊祀大礼时所赠。《历仕始末》所载辛弃疾最后的官阶是“官通奉大夫，赠光禄大夫”，通奉大夫应即辛弃疾去世时所赠，而光禄大夫则应当是南宋末年由谢枋得奏请为其平反时的最终赠官（第五阶）。《历仕始末》与《辛旼圻志》两者的记载并不矛盾。

而有关辛弃疾赵氏夫人的记载，却是辛弃疾家世研究的一个重大发现。辛启泰在《稼轩先生年谱》中对辛弃疾的妻室避而不载，以至近代作《辛稼轩年谱》的人如梁启超、陈思等人也对此概付阙如。至20

世纪30年代末，邓广铭重作《辛稼轩年谱》，始据《漫塘集》中的《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考知辛弃疾夫人为范氏，并认为辛弃疾平生仅娶范氏。而对于范氏何时入嫁，却又多年考而未得。1979年邓广铭重订《辛稼轩年谱》，对这一个世纪未能加以解决的问题又做了考证，他据《历仕始末》中的辛弃疾“初寓京口”一语，联系到范氏之父兄之前南归亦寓居京口的事实，断定范氏于绍兴末南归之初即嫁给了辛弃疾。邓广铭先生虽有了这一新论断，却并不符合史实，因而是错误的，由此推考出的一部分辛词的解釋及编年，相应地也都成为错误的结论。

《辛鞬圻志》谓辛弃疾“妣硕人赵氏、范氏”，赵氏为辛弃疾的原配，这是在此之前我们从未得知的一个史实。然而，《菱湖辛氏族谱》的《济南派下支分期世系》于记述辛弃疾生平之后继载：“初室江阴赵氏，知南安军修之女，卒于江阴，赠硕人。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即已记载了赵氏为辛弃疾的原配夫人，《辛鞬圻志》的记载证实了《族谱》记载的可靠性。

当然，限于体例，《辛鞬圻志》不可能对赵氏的本末有更多记载。然而，通过《族谱》的记载，我们得知，赵氏是寓居江阴的赵修之之女。赵修之知南安军，仅见于《族谱》。《宋史·宗室世系表》记载，名修之者为四人，其中三人书为“脩之”，四人皆为魏王廷美五世孙，唯均未载其仕历，故终致无考。但是，辛弃疾自绍兴三十二年（1162）闰二月缚叛贼张安国返回南宋，宋廷仍授予其右承务郎，而改差江阴军签判。其何时赴任虽不能确考，然而各种《常州府志》或《江阴县志》都记载辛弃疾于当年到任，于隆兴二年（1164）任满，而辛弃疾于隆兴二年秋奏进《美芹十论》时却还在江阴签判任上，有“官闲心定”语。因此，他之于绍兴三十二年夏赴江阴，就可以据此推算出来。江阴军本是其夫人赵氏所居地，可以想见，赵氏之卒于江阴，如果不在辛弃疾居官江阴时，也必然在他南渡之后不甚久远的时日內。赵氏生前，辛弃疾官卑位微，不可能有封号，而其所赠的硕人，为妇人封号第三阶，这必然是在辛弃疾晚年任侍从官以后所赠予。至于赵氏何时而与辛弃疾成婚，显然不可能是辛弃疾南渡之后，必然是在起义南归之前，有关此事，还可长考。而范氏，既然是辛弃疾再娶之妻，虽邓广铭先生已考其为范邦彦之女，范如山之女弟，但邓先生认定范氏为辛弃疾原配之说显然不能成立，而且，在邓先生的著作中，如其所修订的《辛稼轩年谱》中并没有考知范氏的卒年，今

据《菱湖谱》的记载，可知范氏亦早于辛弃疾而病逝，故可得与赵氏同时赠为硕人。

五

《辛鞬圻志》记载，辛鞬是辛弃疾第三子辛榘的长子，过去我们对此一无所知。

关于辛榘，据辛启泰《稼轩先生年谱》记载，辛弃疾九子，其一早夭。其第三子名榘，《年谱》记载最为详尽，但也只有“榘官朝请大夫、直秘阁、潼州提刑，四子皆官于朝，五世孙乐迁福建崇安县，又有从铅山迁贵溪之瑶墟者，皆榘裔也，今亦不著”数语，似乎是依据其所见的《铅山辛氏族谱》。但涉及辛榘本人则只有“朝请大夫直秘阁，潼州提刑”一语。

辛榘仕宦，于辛弃疾九子中最显赫。邓广铭先生在其《辛稼轩年谱》中据史料对其生平有重要增补。如在洪咨夔《平斋文集》卷二一，查得《辛榘潼川府路提点刑狱赵希浚夔州路提点刑狱张起良成都府路提点刑狱公事制》，纠正“潼州提刑”之误。又如引《历代名臣奏议》中宋理宗时监察御史吴昌裔的奏疏记载，考知辛榘于理宗端平三年（1236）尚在潼川提刑任上。同时，他又全文引用了徐元杰《梅野集》中的《挽辛宪若》组诗五首，论证徐元杰所挽者为稼轩之子，即辛榘，并对所涉及的辛榘生平多有考证，如证知其持使节于边远之地，其地即古之巴蜀，及病卒之年仅逾五十岁，等等。这些，对研究辛弃疾的后裔情况都是极有价值的。

现今《辛鞬圻志》的发现，对于辛榘生平事迹的考证不仅证实了邓广铭先生的考证大部正确，又增添了极为重要的证据。《辛鞬圻志》载：“父榘，故任朝请大夫、直秘阁，赠中奉大夫。妣韩氏，赠令人。所生陈氏，封安人。”朝请大夫、直秘阁与辛启泰《年谱》的记载相同。所赠中奉大夫，为辛《谱》所无，不知为何时之事，现已无考。然而，《菱湖谱》对辛榘却有较详尽的记载：“九三公，讳榘，字望农。官朝请大夫、直秘阁、潼州提刑，任正议大夫。淳熙辛丑年四月十四日巳时生，淳祐壬寅年三月廿九日卒，葬北福寺。室熊氏，赠恭人。继室范硕人女甥韩氏，生子四：鞬、律、棣、肃。”《菱湖谱》的记载，除了潼州为潼川之误以外，其他记载应当是准确无误的。正议大夫高于中奉大夫，不知是否也是赠官。《辛鞬圻志》所补

充或证实《年谱》与《菱湖谱》的是辛秬妻韩氏及辛鞬的生母陈氏的记载，这当然是重要的。

例如辛秬的卒年，《菱湖谱》载为“淳祐壬寅年三月廿九日”，而《辛鞬圻志》则有辛鞬“淳祐二年三月以父忧解官”的记载，淳祐二年（1242）的干支恰为壬寅，这证实了《菱湖谱》记事的准确。邓广铭曾推断辛秬卒年仅逾五十，即在其自巴蜀归来之后。自巴蜀归来无误，但据《菱湖谱》，辛秬却是得年六十二，“年仅逾五十”一语的推断是错误的。

再如辛秬的夫人韩氏，《菱湖谱》谓是辛弃疾夫人范氏的女甥，亦仍为续娶。据刘宰《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范氏兄范如山有女四人，其次女适韩居仁，则辛秬夫人韩氏即韩居仁之女无疑。《辛鞬圻志》的记载证实了《菱湖谱》记载的可靠。《辛鞬圻志》未载辛秬的原配熊氏，这或许是因熊氏未生子，所以生子的陈氏最终留子于辛秬而别去，直至辛鞬晚岁始得母子团聚，这在宋代极为常见，故《辛鞬圻志》略而未提。

《辛鞬圻志》对辛秬生平事迹的记载最有价值的，是其中“宝庆元年二月，以父任京西宪漕，该理宗皇帝登极恩，补将仕郎”的记载。按：刘克庄的《辛稼轩集序》（《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九八）载有“公嗣子故京西宪秬，欲以序见属”一语，徐元杰《挽辛宪若》诗中也有“麾节两朝推”及“急流缘底勇，路口岷山碑”句，都记载辛秬在宁宗朝曾持京西使节事（晋杜预在襄阳岷山立碑，见《舆地纪胜》卷八二《京西南路·襄阳府》），并不仅在理宗朝任宪使。而邓广铭先生对此均未予考证。今查宝庆元年（1225）之前一年即宁宗嘉定十七年（1224），辛秬任京西提刑必始于宁宗在位时。另查京西提刑例兼京西转运判官、京西提举，故《辛鞬圻志》谓其任京西宪漕。这一仕历对辛秬生平，可以说是一个重要的补充。

六

《辛鞬圻志》虽有残缺，但辛鞬一生仕历却已基本清晰，虽然具体事迹殊少体现。现据这篇圻志列辛鞬一生仕宦年表如下：

辛鞬字仲武，辛弃疾孙，辛秬长子，生于宋宁宗嘉定二年（己巳，1209）。

宋理宗宝庆元年（1225），十七岁，因理宗登极，补将仕郎。

绍定五年（1232），二十四岁，转迪功郎、吉州永新县主簿。未上，六年循从事郎，改差重庆府江津县酒税。摄江津县尉。

端平元年（1234），二十六岁，秩满，差镇江军节度推官。

嘉熙四年（1240），三十二岁，改承务郎，严州淳安县丞。

淳祐二年（1242），三十四岁，丁父艰。

淳祐四年（1244），三十六岁，除服，复隆兴府新建县丞。

淳祐八年（1248），四十岁，转承奉郎，知江州瑞昌县。再转承事郎。

宝祐元年（1253），四十五岁，转宣义郎。通判永州。

开庆元年（1259），五十一岁，因平剧贼郑恩豪，转宣教郎，充提领犒赏酒库所主管文字。未上。差两浙运管。转通直郎。

景定二年（1261），五十三岁，转奉议郎，知英德军府事。未上，主管建康府崇禧观。

宋度宗咸淳元年（1265），五十七岁，转承议郎，知辰州军州事，借紫，未上，改江东安抚司参议官。

咸淳四年（1268），六十岁，转朝奉郎。

咸淳五年（1269），六十一岁，丁生母忧。

咸淳七年（1271），六十三岁，生母服阕，知南雄州。

咸淳八年（1272），六十四岁，卒。

据以上所列，知辛鞬一生大都沉浮于州县佐吏，晚年得知英州、辰州、南雄州，但都未能到任，因此，这些地方的现存地方志中也都不载其姓名及事迹。

《菱湖谱》对于辛鞬的记载，却是所载辛弃疾后裔生平中最为混乱的一条，有关辛鞬生平的记载虽达九十余字，然而几乎每句都有错误。这条记载的全文是：“十三公讳鞬，字仲武，仕奉正大夫，镇江军节度、江州瑞昌知县。绍定二年三月，以平剧贼郑思升御史，再知南雄府，仕止忠议大夫。嘉定己巳年四月初四日生，咸淳甲戌年十月卒，丙辰年葬八都东山万寿山庵，有墓志。室三衢卫中丞魏缸女孙，生子二：衍、冲。”这是辛弃疾后裔中错误最多的一条，亟须借此圹志加以纠正。例如奉政大夫乃是元代官阶，而所谓忠议大夫，南宋与元代并无此官名。辛鞬官止朝奉郎，赠官虽不详，但若说因其子衍仕于元而赠官勉强可通，但何来忠议大夫？又如镇江军节度使乃节推之误，郑思为郑恩豪之误，而辛鞬平郑恩豪后仅进官一阶，并无升御史之事。至于《菱湖谱》所载年代也多错误。如生于嘉定己巳（二年）四月初四，初四为廿四之误。卒年谓咸淳甲戌（十年）十月，据碑石，应为咸淳八年七月。丙辰年葬，应为丙子年葬等。《菱湖谱》唯一有价值的记载是辛鞬的葬地在八都东山万寿庵，此可补碑石的残缺。按：据同治《铅山县志》卷七，八都即今稼轩乡所在地詹家村。东山庵在县东南三十里，万寿庵在县东二十五里九都。两地实际相距甚近，即都在辛弃疾所寓居的期思村东北。可知辛弃疾去世后，其三子辛秬及其后裔并未离期思居所而他徙。

为《辛鞬圹志》书讳的徐直谅，署衔为奉议郎直秘阁广东转运判官兼提举，徐直谅是上饶徐元杰之子，与其兄徐直方并称“英英二徐”，见赵汝腾《庸斋集》卷一。又见雍正《江西通志》卷二二“徐直方疏请祀其父忠愍公徐元杰”语。曾于景定中知兴化军，见《闽中理学渊源考》卷二〇。德祐元年（1275）知广州，元兵大至，弃城，见《宋史》卷四七《二王纪》。其父徐元杰字仁伯，上饶人，绍定五年（1232）进士第一人，卒于淳祐四年（1244），仅晚于辛秬二年，有《梅野集》传世，《宋史》卷四二四有传。其生前曾为辛秬作哀词，而其子徐直谅也为《辛鞬圹志》书讳，上饶徐氏和铅山辛氏忠义相知，可谓两世文字之交。

七

《辛鞬圹志》，是自宋代以来，所出土的第一块涉及辛弃疾的石刻碑铭文字，故弥足珍贵。

辛弃疾是南宋历史上始终如一的爱国志士，是我国文学史上最杰出的词人。自清代中期辛启泰决心撰述辛弃疾生平事迹并悉心收集其遗作以来，辛弃疾的爱国精神和他那独树一帜的稼轩词赢得了后代无数人的尊敬和热爱。几乎大部分研究者都力图挖掘出尽可能多的可靠资料，以求把他的生平行实考证得更具体更准确些。然而，由于辛弃疾逝世后，面临着执政的史弥远集团的诬陷迫害，因而很可能是草草埋葬了事，有关其生平的行状、墓志铭是否在埋葬的同时即已做好，仍是一个疑问。到了南宋晚期，辛弃疾的冤案虽经陆续昭雪，但除了谢枋得有两篇相关的《祠堂记》《墓记》外，士大夫中亦未再见其他记述。铅山现存最早的地方志嘉靖《铅山县志》卷八《丘墓门》载：

“辛稼轩先生墓，在七都。宋绍定间赠光禄大夫，敕葬于此，有墓碑。旧有金字牌立于驿路旁，曰‘稼轩先生神道’。”虽称“有墓碑”，但是否就是《辛稼轩神道碑》仍很可疑，因为此志接着便引用了载于谢枋得《叠山集》卷七的《宋辛稼轩先生墓记》的全文，似乎当时就是以此文充当《神道碑》的。明代中叶，广信知府姚堂编撰

《广信先贤事实录》，曾于卷六收录了记载辛弃疾生平的三篇文字，即都冠以“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辛先生弃疾”等字的《传赞》《事实始末》和《墓志》，其中的《传赞》很可能是尚载于各种《铅山县志》、收入铅山群贤堂名人传、由南宋人徐元杰所作的《稼轩辛公赞》，而《事实始末》应是20世纪我们在《铅山鹅南辛氏宗谱》中发现的那篇《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至于《墓志》，据我的推考，很可能是由当时尚未佚失的《稼轩集》中转录来的。辛启泰生于清代，虽不能看到《稼轩集》，他却也没有搜集到

《广信先贤事实录》；他虽然得到《济南辛氏宗图》和《铅山辛氏族谱》，却没有认真研究，充分加以利用。因而，他所作的《辛稼轩年谱》实在不堪称为一部经得起研究考验的学术著作。这样，到了20世纪，在资料大部佚失的情况下，考证辛弃疾生平及其家世问题的困难，是可想而知的。

20世纪，邓广铭先生多次修改出版的《辛稼轩年谱》，是在充分汇集了当时尚可搜罗的历史资料之后悉心考索写成的。特别是80年代发现了《铅山鹅南辛氏宗谱》中引用的《宋兵部侍郎赐紫金鱼袋稼轩公历仕始末》以后，对辛弃疾生平的研究，遂补充了以下若干内容：一、辛弃疾“初寓京口”；二、通判广德军；三、自仓部员外郎进郎中；四、晚年曾有历城县开国男的封爵；五、官通奉大夫，赠光禄大夫。此外，辛弃疾于绍兴三十一年（1161）十二月奉表南归，庆元二年（1196）丙辰徙铅山期思等事节的时间都有了明确的记载。然而，在

邓先生晚年最后修订的《辛稼轩年谱》中，以上多条内容并没有吸收进去，而对于“初寓京口”这样不确定年代的记载，却做了充分的想象和发挥，以致出现了误解。

本来我们以为，传世的辛弃疾生平和家世资料不大可能有新的发现了。《菱湖辛氏族谱》和《辛旼圻志》的发现及出土，完全出乎我们的意料。尽管在辛弃疾生平事迹上，《族谱》和《辛旼圻志》所能补充的资料不多（《族谱》也只载有《历仕始末》一文），但在家世资料上，却是空前的突破。例如，研究辛弃疾的先世，有辛弃疾自撰的《济南辛氏宗图》，除了可以考证辛氏的族源和沿革外，还对南宋当时辛氏诸族的状况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再如，《族谱》记载了辛弃疾祖母、母、妻、子、孙、曾孙、玄孙等极为丰富的内容，其诸子以下且多有小传，甚至包括生卒年，是研究辛弃疾后裔的最直接的宝贵资料。而《辛旼圻志》的最重要价值，并不在于它所记载的墓主辛旼的事历及其先世后裔情况，而在于它以出土的金石碑刻的形式，第一次证实了《菱湖辛氏族谱》记载的辛弃疾家世的可靠。能够用第一手资料验证历代流传的族谱资料，为研究辛弃疾家世提供坚实可信的基础，我以为，这应当是考释《辛旼圻志》的意义所在。

原载《中国典籍与文化》2008年第3期

辛弃疾子女后裔新考

一

辛弃疾九子，见于辛启泰编的《稼轩先生年谱》。邓广铭先生于20世纪30年代末亦作《辛稼轩年谱》，于辛弃疾后裔的记述，皆本之于辛启泰所编年谱，而稍有增益。

《辛弃疾家室再考》载《文学遗产》2007年第6期；《〈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考释》载《中国典籍与文化》2008年第3期。今均收入本书。

2006年，辛弃疾家世研究取得了新的突破。一是发现了载有辛弃疾后裔的《菱湖辛氏族谱》，一是出土了辛弃疾的孙子辛鞬的墓志铭，即《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我在随后连续发表了《辛弃疾家室再考》和《〈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考释》两篇论文^①，对这次新发现所取得的辛弃疾家室研究的突破性成果做了阐述。现在，再将有关辛弃疾子女研究的新进展向关心此事的研究者做一交代。

在《菱湖辛氏族谱》中，辛弃疾有子九人的记载与辛启泰根据《铅山辛氏宗谱》的述写并无齟齬。但不同的是，辛启泰的年谱所载极为简略，且多有错误，以致给予研究者继续探讨此事的线索和帮助甚少。尤其遗憾的是，他在年谱中不载女子之事，对辛弃疾祖母、母亲、妻室、女儿的姓氏、名字及封号等等一概省略，使研究者无法就辛弃疾诸子所出、年龄以及就20世纪80年代发现《铅山鹅南辛氏宗谱》记述辛弃疾长次二子移居辜墩改姓诸事做出任何考索和研判，也使老一辈学者和当代学者未能写出类似《辛弃疾家室考》和《辛弃疾子女考》这样的论著，这是主要原因。然而，新资料的发现，使辛弃疾研究的整体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其中，《菱湖辛氏族谱》的重要价值尤为突出，它所提供资料的详尽与可靠，几乎自南宋之世直至当世，将八百余年几十代辛弃疾后裔的资料尽收于一编之中，其中多有小传，与宋元以来的历史记载之相互印证吻合，若合符契。这种连贯的世系记载，在流传至今的家谱中，实不多见，是极为珍贵有价值的资料。以下所考述的辛弃疾子女事迹，则仅及第二代。对第三代、第四代以下，除非与史实的印证相关，否则不予涉及。

二

辛弃疾有子九人。长次子名稹、秬。辛启泰《稼轩先生年谱》之后所载稼轩后裔，以及前二子的事历仅云：

公九子：稹、秬、稭、穰、穉、秸、衰、龠。龠早殇。其八子名皆从禾，盖即名轩之意焉。稹无子。秬任崇仁尉，抚浮兴伍俱之子为嗣，传八世止。

拙作《跋〈铅山辛氏宗谱〉和〈辛稼轩历仕始末〉》，载《中国史研究》1984年第2期。

1984年，江西铅山紫溪发现《铅山鹅南辛氏宗谱》，其中转载的几篇《辜墩辛氏宗谱》的序跋中，都提到“吾家本信之铅山期思辛氏……不合权奸，遭谗危间，子孙易姓，避患散处。吾祖秬公迁居古墩神山，仍加古于辛，易姓辜氏。尤恐后世而忘其本，故名其地曰辛峰里。凡冠婚丧祭，昭告祠堂，皆曰辛公嗣孙某某，令子孙世传而知其所自也。迄今数百年，子孙日繁，宗族无恙”。又说：“其子秬公后以难故，易姓而逃七节桥九枝松下，遥望神山，……号曰古墩，我族之蕃，实自此始。”这些记载，不仅与辛启泰“传八世止”之说^①不合，而且又突然出现一个“易姓避患”之说。在当时，由于研究资料的限制，邓广铭先生和我都认为，易姓之说离奇难合，假如辛启泰记载无误，则只能证明《辜墩谱》的记载并不可靠。

然而，《菱湖谱》的发现证明我们当初的认识并不准确。菱湖辛村位于今江西省抚州市北七公里处，全村一千余人，全部是辛弃疾次子辛秬的后裔。这支辛氏的来源，就是位于抚州市东乡县东北十四公里小璜镇古圳的辜墩辛氏，大约在元顺帝至元二年（1336）以后迁居菱湖。《菱湖谱》的旧谱资料是清代乾隆间从原《辜墩辛氏宗谱》转抄来的，其中载有辛弃疾手撰《济南辛氏宗图》、元代所修《铅山辛氏宗谱》的期思世系，以及《辜墩谱》的多篇序跋文。上述文献资料与实地考察所得的调查资料相互检验，证实了辛弃疾长次子迁居的事实俱在，也说明这两支辛氏易姓的事实俱在，是不应予以抹杀的。

今按：《菱湖辛氏族谱》的《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载：

第二世：九一公，讳稹，字兆祥，避难居兴安之姚铺，得其山曰辜坊，遂就居焉。生子三：奇、章、童。生女一，赘丰城县进士李迺，后为白珩李氏祖母。

九二公，讳柜，字广润，任抚州崇仁县尉。避难下至临川之广东乡七节桥九株松下，后见神山之胜概，有取曰辜墩，子侄遂定居焉。宋绍兴己卯年生，室熊氏，司马温公之女孙。生女一，适赵若璜。继立浮兴伍之子名立中，行十一。公再室李氏孺人。公葬何家楼，李氏孺人葬东山窠。生子四：三七、三八、三九、四十。

据朱弁《曲洧旧闻》卷一〇：“今之中散大夫，则昔之大卿监也。旧说谓之‘十样锦’……妻封郡君，二也；……不隔郊奏荐，三也；奏子为职官，四也。”

辛弃疾长子辛稹，《世系》未载其官（辛弃疾中年出仕闽地时即已为大卿，已可“奏子为职官”^②，辛稹似乎不应无官），而是记载其最早“避难”之地是兴安县姚铺。兴安，明嘉靖间始置县。在宋代，它属弋阳县的横峰镇，今为横峰县。同治《兴安县志》卷二载：“招贤乡下四都，在县治之西，距城十里，有上铺、下铺及姚家垅。”姚家垅即姚铺，今为姚家乡。辛稹所生三子，据《菱湖谱》载，辛奇后迁居南昌石亭。雍正《江西通志》卷三八载石亭：“唐元和初韦丹刺洪州。……后其子丞相宙守豫章，建石为亭以覆之，今城西石亭观音院是其遗址。”而辛章迁居辜尾岭，辛童迁居永湖渡辜墩，依其叔父辛柜。此两地皆在东乡县。所以明万历二年（1574）辛子实所作《辜墩宗谱后序》中说：“尾岭、永湖、清平、南昌各地，虽出自稼轩公后，乃元子稹公之苗裔也。旧策昭然，循迹足征。”今南昌辛氏亦有称辜氏者，如能溯其源流，恐其中或有辛稹后裔。

《明一统志》卷五一；《读史方輿纪要》卷八五。

辛柜仕历，仅知为抚州崇仁县尉，其在何时无可考。其所迁居的东乡七节桥，在南宋本属抚州金溪县，明正德八年始置东乡。^③同治《东乡县志》卷八载：“崇德桥，俗名七节桥。宋景定甲子郡守家坤翁建石桥，上为屋十三间，屋废桥圯，正德辛巳提学宪副邵公锐重建。”“后见神山之胜概，有取曰辜墩，子侄遂定居”，指辛稹子辛奇、辛童皆从辛柜寓居于此。

辛柅小传中最有价值的是其生年。绍兴己卯为二十九年（1159）。众所周知，辛弃疾生于北方，当绍兴三十一年金主亮南犯时，他率家乡民众起义，后来渡江南归。而绍兴二十九年，正是辛弃疾随其任开封府尹的祖父辛赞旅居金国之时。据邓广铭先生《辛稼轩年谱》所载，绍兴二十七年，辛弃疾十八岁，当有第二次燕山之行，既是应金国礼部试，又是为了完成祖父辛赞的嘱托，深入金国都城，谛观形势，为随时反金起义做好准备。然而“谋未及遂，大父臣赞下世”。辛柅的出生，恰在辛赞去世之前。

辛柅的母亲，应即辛弃疾的原配夫人赵氏。《菱湖谱》的《济南之图》载：“幼安公，讳弃疾，行第一，号稼轩。……室赵氏，再室范氏，三室林氏。”而《期思世系》则载：“初室江阴赵氏，知南安军修之女，卒于江阴，赠硕人。继室范氏，蜀公之孙女，封令人，赠硕人。”《辛公圻志》亦载：“祖弃疾，故任中奉大夫、龙图阁待制，累赠正议大夫，妣硕人赵氏、范氏。”我在《家室考》中曾考证赵氏是辛弃疾在北方所娶，后来在南归时又携之渡江，其长子次子，皆应为赵氏在金所生。而这篇论文还考证，辛启泰和《菱湖谱》所载的辛弃疾第九子辛龠，实即早夭的辛弃疾第三子铁柱，其母应为范氏。辛弃疾有《清平乐·为儿铁柱作》词和《哭龠十五章》诗，铁柱即辛龠的乳名。《哭龠》诗有“汝方游浩荡，万里挟雄铁”句。旧典有楚王夫人抱铁柱而生铁，楚王命莫耶铸雌雄二剑之说，则挟雄铁的铁柱即辛龠无疑义。而词中有“从今日日聪明，更有潭妹嵩兄”句。辛弃疾中年寓居带湖之后，诸子“名皆从禾，盖即名轩之意”。而在稼轩筑成之前，所生子则当以地为名，龠应即辛弃疾于淳熙二年

（1175）、三年任江西提刑，治所在赣州时所生。而其“嵩兄”，必即生于北地嵩山的某一子，其即辛柅无疑。盖嵩山在金国南京开封之西一百二十五公里处，辛弃疾当年随其祖父辛赞居开封，或因考察形势，而得至河南府嵩山，辛柅遂生于此地。辛柅约年长辛龠十六七岁。

辛启泰作《稼轩先生年谱》，谓辛柅“任崇仁尉，抚浮兴伍俱之子为嗣，传八世止”是非常错误的。在《菱湖谱》之《辜墩派下支分辜染辛氏、菱湖辛氏、东山辛氏世系》中，有关辛柅的后裔是这样记载的：

室熊氏，生女一，继立浮兴之五子，讳立中字正则为嗣。再室李氏，生子四：三七、三八、三九、四十。

这里的记事较《济南派下支分期思世系》的辛秬小传更为清晰。据此可知，辛秬除了过继一子外（至于辛立中是否原姓伍，关系都不大），还有四子，生平皆可考，其后裔一直延续至今。以下把从辛弃疾至菱湖支始祖辛训的流传情况列表于后，借以考知辛启泰的诬妄：

辛弃疾——辛秬——辛康弼（行三七，字仲安，淳熙二年生）——辛德燭（行百一九，嘉泰四年生）——辛绍贤（行庆九，字英奇，淳祐四年生）——辛云二（字大霖，德祐元年生）——辛德五（字甫望，元大德三年生）——辛训（行受一，字建忠，元至治二年生，明永乐七年歿，为菱湖辛氏始祖）

三

辛弃疾第三子名秬，辛弃疾诸子中事历最可考者。《菱湖谱》之《期思世系》载其小传云：

九三公，讳秬，字望农，官朝请大夫、直秘阁、潼州提刑，任正议大夫。淳熙辛丑年四月十四日巳时生，淳祐壬寅年三月廿九日卒，葬北福寺。室熊氏，赠恭人。继室范硕人女甥韩氏。生子四：韃、律、棣、肃。生女二：长适朝散大夫赵汝愚，幼早卒。

小传中除潼州为潼川之误、辛秬长婿赵汝愚之“汝”字为误字外，其他所载均极确切，极具价值。辛启泰《稼轩先生年谱》载辛秬的事迹则为“秬官朝请大夫、直秘阁、潼州提刑。四子皆官于朝”，很显然，其记载出自《期思世系》，但《世系》中最有价值的部分几乎全被辛启泰忽略了。

查辛丑为宋孝宗淳熙八年（1181），辛秬生于是年四月，时辛弃疾四十二岁，正在江西安抚使任上。他是辛弃疾第四子，其同父异母兄辛秬，是年已二十三岁，其同母兄辛蘧也有六七岁了。后因辛蘧早歿，故《世系》列为行三。

此制见《平斋文集》，《四部丛刊续编》本。《四库全书》本未收此制。

《宋史》卷四一三《赵彦呐传》，第12400页。

辛穰以荫补官，仕历颇为显赫。关于其任潼川路提刑，洪咨夔《平斋文集》卷二一有《辛穰潼川府路提点刑狱赵希浚夔州路提点刑狱张起艮成都府路提点刑狱公事制》，其中涉及辛穰的语句是：“尔穰，世传威望，身佩材名。直指夔巫，奸宄屏息。其进以典东川之狱。”^②查《历代名臣奏议》卷三三九载理宗时监察御史吴昌裔《同台论边防事宜疏》的《帖黄》载云：“今闻虏骑径破阆中，分为两队，一沿江至顺庆，一绝流指潼川。曹友闻以转战败于芭蕉谷，刘孝全以食尽溃于鸡翁隘，赵彦呐以羸卒退保剑门，今又之江油，杨恢以无兵御阆寇，今已趋东关，辛穰以按部行，项容孙以新除去，潼、遂、顺庆皆无守臣，惊移之舟邀截于虏，掩面赴江死者以数十万计。此得于著作郎李心传十月十七日成都书报如此。吁，蜀亡矣。”按：这里所记载的是宋理宗端平三年（1236）十月，蒙古皇子阔端军攻破蜀郡，入成都时事。其时辛穰正在潼川提刑任上，以行部不在潼川，成都乃至潼川皆受蒙古兵屠戮。文中曹友闻此时守大安军，英勇抗击蒙古军，以至战死。赵彦呐时为四川制置使，项容孙时知潼川府。赵彦呐以兵败后贬衡州^③，不知辛穰是否受到处分。

徐元杰《梅野集》卷一二《挽辛宪若》诗五首，是考证辛穰生平事迹的最重要资料。其全诗是：

在昔我先翁，礼廛先正隆。潭潭带湖府，凛凛玉溪风。夜韭觞筹里，春花唱咏中。怀哉秋水去，世好孰如公？

荣显宜超躐，威声憺外陲。边疆多险历，麾节两朝推。范子甲兵有，张名草木知。急流缘底勇？路口岷山碑。

十载居间学，瓢泉映洁清。陶潜黄菊趣，杜老白鸥盟。云自无心出，春随有脚行。知非古巴蜀，使指若为情？

旌廉优召节，丐佚得临漳。静退家庭旧，清芬滋味长。病中知命见，力上挂冠章。了了遗言善，虽亡实不亡。

眷义门墙旧，交游手足如。方勤来妣赙，忍写慰公书。继世多先烈，诸郎总令誉。观音山路黯，飞些重欷歔。

《辛稼轩年谱》增订本，第170页。

诗题之“辛宪若”，意即辛宪某，指辛穰。邓广铭先生于《辛稼轩年谱》中曾考证此诗“所挽者必为稼轩之子”，“所挽之人必尝持使节于边远之地”，“所挽者持节之地为古代巴蜀，正为潼川府路，则必为挽辛穰之诗无可疑”，“可知穰之病卒盖仅逾五十岁耳”，“据此知穰之子必多英俊者”^②。其实此五诗还多有待考知的事迹。如第二首有“边疆多险历，麾节两朝推”句，则知辛穰不但在理宗朝居潼川提刑，此前在宁宗朝即已居一路使者之位。而此诗最后两句提及“岷山碑”，知其在宁宗时必已为京西路转运判官。据新近出土的《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乃辛穰子辛鞬的墓志（辛鞬子辛衍撰），其中就自述云：“先君（辛鞬）生于嘉定己巳四月二十三日。宝庆元年二月，以父（辛穰）任京西宪漕，该理宗皇帝登极恩，补将仕郎。”宁宗于嘉定十七年（1224）闰八月病逝，理宗即位，翌年改元宝庆元年（1225）。墓志载明，辛穰在宝庆元年二月正在京西宪漕任上，则其到任必在宁宗在位期间。南宋京西路提刑、转运判官、提举常平由一人兼任。故墓志谓之宪漕。此为邓谱所未及者一。

《辛公圻志》又载：“（绍定）六年正月赏，循从事郎。适秘阁公有潼川宪节之命。”据知辛穰于绍定六年（1233）被命提点潼川府路刑狱公事，在任共四年。《挽》诗第四首有“旌廉优召节，丐佚得临漳”语，临漳即漳州。辛穰知漳州，未见记载。此亦邓谱所未及者二。

《辛公圻志》又载：“淳祐二年三月，以父忧解官。”《菱湖谱》谓辛穰“淳祐壬寅年三月廿九日卒”，壬寅即淳祐二年（1242）。出土碑石证实了传世族谱记载的正确。而辛穰卒时年已六十二，邓谱推断其得年仅逾五十，不确。

《挽》诗第五首言：“观音山路黯，飞些重欷歔。”观音山在铅山县，同治《铅山县志》卷三载：“观音石，县西三里，一名七宝山，又名积翠岩，即古之杨梅山。洞中石壁上有石如佛指，因名观音石。下有平坑，石窍中胆泉涌出，山故多铜，宋人尝于此采焉。”辛弃疾诗词中有多处涉及积翠岩。据此，知辛穰始终居于铅山，卒后即葬于铅山。《菱湖谱》谓葬于北福寺，今存铅山地方志中查不到北福寺所在，据诗句，疑墓地在铅山县北之积翠岩附近。

《菱湖谱》谓辛穰“室熊氏，赠恭人。继室范硕人女甥韩氏。”《辛公圻志》则载：“父穰，故任朝请大夫、直秘阁，赠中奉大夫，妣韩

氏，赠令人。所生陈氏，封安人。”两者可以互为补充。查刘宰《漫塘集》卷三四《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辛弃疾续娶的夫人范氏兄范如山，有四女，其次女适韩居仁。辛秬续娶的夫人韩氏，应即范如山次女所生。

《菱湖谱》记载辛秬四子，其长子辛鞬，既出土了圹志，其一生事迹据此可考。有关其事迹，请参拙作《〈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圹志〉考释》。其余三子，谱中仅载辛律葬地，辛棣则谓其“字仲举，仕止文林郎、台州宁海尉。嘉定壬午年生，咸淳戊辰年卒，葬隐湖”，辛肃则谓其“字仲恭，仕止文林郎、广东帐官。宝庆乙酉年生，戊辰年卒，葬轸源”。不知辛启泰之“四子皆官于朝”从何而来。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九八《辛稼轩集序》载有“公嗣子故京西宪秬，欲以序见属，未遣书而卒。其子肃，具言先志”诸语。可知编辑刻印辛弃疾的文集，是辛秬及辛肃两代的遗志，后世流传的《辛稼轩集》可能就完成了于辛肃之手。

四

辛弃疾第四子辛穉，辛启泰仅谓“仕至迪功郎”。《期思世系》则载为：“九四公，稼轩公四子讳穉，字子尚，仕至迪功郎、潭州冲县尉。卒葬洋源。室聂氏，生子一：健。”

辛穉生年，《世系》未载。辛弃疾有一首题为“第四子学《春秋》，发愤不辍，书以勉之”的五律诗，全诗云：

《辛稼轩诗文笺注》，第174页。

春雨昼连夜，春江冷欲冰。清愁殊浩荡，暮景剧飞腾。身是归休客，心如入定僧。西园曾到不？要学仲舒能。

据诗中涉及的“春江”“西园”等语句，知此诗即作于辛弃疾居于带湖期间。因其带湖居址以南即流经上饶的信江，而带湖西园亦为其所命名，其词中屡有“蝴蝶西园”“西园人去春风少”“流莺不肯入西园，去唤画梁飞燕”等句。辛穉既已到了苦读《春秋》的年龄，而此诗之作年必还在绍熙三年（1192）辛弃疾出仕闽宪之前。可以推知，辛穉的生年应当在淳熙十一年（1184）、十二年间，他自应为范氏所生。

辛弃疾第五子辛穰，辛启泰载为“至承务郎，无子”。《期思世系》则载为：“九五公，稼轩公五子讳穰，字康功，仕至承务郎。卒葬隐湖。室祝氏，生子一：肇。”其后又于辛肇小转载“十九公讳肇，字仲初，嘉定癸未生，早卒”。可知辛穰一支至其子肇而止，而无子者乃辛肇而非辛穰。辛穰或亦范氏所生。

《世系》虽载辛穰仕至承务郎，其官恐不止此。李刘《梅亭先生四六标准》卷三八有一篇《代回辛宣教穰辨谤》文，其中涉及辛穰的部分是：“恭惟某人，象贤济美，燕誉蜚英。李师中之读书，不难擢第；王文正之有子，犹未沾恩。是非以久而明，公侯必复其始。”邓《谱》曾载“嘉定某年，稼轩第五子辛穰为文辨谤”。可知辛穰官已至宣教郎，而《世系》却未加记载。

辛弃疾第六子辛穉，辛启泰载为“仕至承务郎。子庸，黄朴榜进士。子徽，官承德郎，无子”。记载稍详。显据《期思世系》：“九六公，稼轩六子讳穉，字君实，仕遗泽至承务郎。寿七十三，葬紫溪暨家。岁因兵火，改葬里之胡墀。室黄氏，复室王氏，三室丁氏。生子一：庸。”《世系》又载：“十二公，讳庸，字仲登，己丑年生，黄朴榜及第。仕至从仕郎、平江司户。歿葬旌孝乡。室刘氏，生子一：徽。”又载：“百六公，讳徽，字庆美，仕承德郎、江西招干。续陈乞祖泽，任通仕郎归。后除余姚教谕。室三衢魏中丞女孙，生子一：寿南。”则辛启泰记载，除误谓辛徽无子外，皆本之《世系》而无误。谢枋得《同会辛稼轩先生祠堂记》载咸淳七年（1271）过辛弃疾坟庵金相寺，与志同道合者相会，文中即载“外有稼轩之孙辛徽庆美如会”语，可与《期思世系》的记载相参。

考证详见拙作《辛弃疾家室再考》。

按：《世系》中的辛庸生于己丑必误。盖黄朴为绍定二年（1229）己丑状元。其生年之“己”或为“乙”之误，以辛庸二十五岁登第计，则其应生于开禧元年（1205）乙丑。由此上推其父辛穉的生年，我以为应在庆元以后为当。辛弃疾夫人范氏已卒于庆元二年（1196），疑辛穉乃辛弃疾三娶之夫人林氏所生。

辛弃疾第七子辛桔，第八子辛褰，辛启泰载为“桔，生子早卒，褰，无子”。而《期思世系》却载为：“九七公，稼轩公七子讳桔，字宾夫，卒葬花园坞。室林氏，生子一：韦。九八公，稼轩公八子讳褰，字仲举，乙丑年生，黄朴榜及第。仕至从仕郎、平江府司户。庚戌年

卒，乙未年葬信州之毛村。生子一：逮。”又载：“十四公，讳韦，早卒。……十六公，讳逮，嘉定壬午年生，咸淳庚午年卒，葬隐湖。”据此，知辛褭多有事迹可载，且辛褭并非无子，其子逮生于嘉定十五年（1222，壬午），卒于咸淳六年（1270，庚午），年四十九，唯未言有子而已。

辛褭生于开禧元年。其年辛弃疾已经六十六岁，后二年即卒于铅山。其后之登进士第诸事，皆为辛弃疾所未见。

五

《辛稼轩年谱》增订本，第4、5页。

辛弃疾有二女，然而辛启泰所作年谱却未予记载。邓广铭先生续作年谱，始经考证记录“女子之可考者二人：一适范黄中（炎），一适陈汝玉（成父）”，且言“稼轩至少当有二女子，一适范炎，即稼轩妻兄范南伯之子；一适在闽幕宾陈成父。唯其孰为长，孰为次，抑更有他女与否，则概不可考”^②。

对照《菱湖谱》的记载，邓先生的考求是正确的。因谱中载辛弃疾“女二，长名 稹，次名 穉”。邓先生虽然说孰长孰次不可考，然而，由于《菱湖谱》的发现，二女子孰长孰次的问题，现在已能得到解决了。

辛弃疾的《清平乐·为儿铁柱作》下片云：

从今日日聪明，更有潭妹嵩兄。看取辛家铁柱，无灾无难公卿。

见《万姓统谱》卷一八《陈成父传》；《辛稼轩年谱》，第119页。

所谓铁柱，即辛龘的小名，其上有兄嵩，下有妹潭。辛嵩，当即辛穉，而辛潭，应即辛弃疾长女辛 稹。其必淳熙六年（1179）或七年辛弃疾知潭州兼湖南安抚使时所生，故因地命名。据此，知其尚年长于辛穉。到绍熙三年（1192）辛弃疾作闽宪时，年已十三四岁，故许嫁于福建名士陈成父^③。

而辛 榘，即辛弃疾的次女，应即嫁与范炎者，其生年的推考，还多有曲折。

其一，范炎的生平仕历，以《至顺镇江志》卷一九所载最详：“炎字黄中，如山子。以恩授新淦主簿、德安司理，改授通直郎，知晋陵县，治绩上最。西山真德秀帅湖南，辟主管文字。年四十，以母老弃官归养，特聘朝散郎，提举华州云台观。号闲静先生，卒于家，有诗集行世。”查刘宰《漫塘集》卷三四《故公安范大夫及夫人张氏行述》，范炎母张夫人卒于嘉定十四年（1221），年九十一。另据《咸淳毗陵志》卷一〇记载，范炎以宣义郎知晋陵县，事在嘉定十年十月，至十三年十二月则有陈艾代之。而其母卒于嘉定十四年正月，应即范炎离晋陵县令任未久。则知所谓“年四十，以母老弃官归养”，必然在其知晋陵县之时。另查真德秀《西山文集》卷一七《奏举潭州官属状》，确有真德秀荐举“宣教郎湖南运司主管范炎，事亲有孝谨之称，治邑有循良之誉，浙右荐绅，具能言之”事，然而真德秀之帅湖南，事在嘉定十六年至十七年间（1223—1224），范炎除湖南转运司主管文字，自当在母丧除服之后，亦即嘉定十六年秋。假如范炎“以母老弃官归养”事在嘉定十二年，是年其四十岁，则其生年亦应在淳熙五年（1178）前后。

其二，辛 榘的生年，据范炎的生年推算，必不能晚于淳熙十年，她与辛弃疾四子辛穉不知孰长孰幼。至其出嫁之年，则应在笄年之后，疑在庆元间。辛弃疾庆元间所作《浣溪沙·寿内子》词下片就有“婚嫁剩添儿女拜，平安频拆外家书”句，所谓“剩添”，意即“屡添”，与“频拆”对举也。

六

以上已就辛弃疾的子女做了一番考证。以下就有关辛弃疾长次子易姓问题以及《菱湖谱》的真实性问题再略做说明。

此序为清乾隆六年（1741）作，作序者署十二代孙辛畏岩。

辛 榘就是铅山辛氏迁居抚州的一支的始祖，其后裔绵远，据《菱湖谱》记载，今江西东乡县的瑶溪、东山、万石塘、石溪、岭上、南源、徐坊、汶田、冈背、斗桥、石港、陈坊、仁源，抚州市临川区的

菱湖、永湖渡、瑶津、店下，金溪县艾家桥、黄狮渡、杭桥、白沙，进贤县涌桥、冷井等地的辛氏族人，大都为辛柎的后裔。辜墩辛氏的流传是：辛柎长子辛康弼（谱载，辛康弼字仲安，宋孝宗淳熙二年乙未生，曾知临江军。葬南丰县太和镇寨里）、辛康弼第五子辛德荣（谱载，辛德荣生于宋光宗绍熙四年）、辛德荣子辛绍贤。辛绍贤为辛弃疾五世孙，又迁至抚州之北。谱中有一篇《东山家谱旧序》载：“吾辜氏始本辛姓，发源铅山五宝州，曰稼轩公者，为南宋朝名臣。后以家难，其子若孙易姓避患，徙抚之东乡七节桥古墩下居焉。五代孙名绍贤庆九公者，又以兄弟众多而更迁临之北隅。”^⑫而菱湖辛氏，则因辛弃疾七世孙辛训（字受一）迁居抚州北菱湖而为菱湖辛氏始祖。辛训生于元至治二年（1322），自其迁菱湖以后，其后裔情况，族谱记载未曾中断，可称流传有绪。因此，《菱湖谱》的记载，与史籍所载，皆能一一符合。

此墓志为作者2007年秋访问抚州时所亲见，现即藏于该村。

从上面的记载可知，辛弃疾第二子辛柎迁徙至抚州以后，其子孙虽已改姓为辜，然而确有谱牒的记载为证，知其为辛弃疾后裔。而辜墩恢复辛姓，据记载，是在元至正六年（1346），而菱湖辜氏之恢复辛姓，则至清代乾隆以后。今菱湖辛村出土明嘉靖丁卯（1567）《辜公玉器墓志》亦可为证。^⑬

辛忠《辜墩辛氏宗谱序》，作于万历二年（1574）。

黄作求《辛氏三修族谱序》，作于嘉庆十二年（1807）。

辛弃疾长次子何以自铅山迁居南昌或抚州，且改姓为辜？对于这一疑问，在20世纪发现《铅山辛氏宗谱》时尚不能回答。现在发现了《菱湖谱》，或许能对这一问题稍做探讨。由于年代久远，在族谱中有两种说法。明代以前的说法是：“祖曰弃疾幼安者，别号稼轩，宋谥忠敏公也。来自山东济南，志切澄清，扫除腥膻，挈还君父。不合权奸，遭谗危间，子孙易姓，避患散处。吾祖柎公迁居古墩神山，仍加古于辛，易姓辜氏，尤恐后世而忘其本，故名其地曰辛峰里，凡冠婚丧祭，昭告祠堂，皆曰辛公嗣孙某某，令子孙世传而知其所自也。”

^⑭“稼轩先生当宋南渡时，忠贞自期，以不合权贵，挂冠林泉，卒以贝锦致谮，遂至子孙易姓，加辜于辛。”^⑮此为避患说，其中提到“避患”和“贝锦致谮”（意即编织入罪），虽都是后世人之说，但大体反映了辛氏后裔的说法，即辛弃疾晚年得罪权奸，死后被追削爵

秩事。但到了清代乾隆六年（1741）六修族谱时，辛弃疾二十代孙、秀才辛苏在跋谢枋得《宋辛稼轩先生墓记》时提出新说，以为改姓辜乃辛弃疾所为，是为了避“帝”字之嫌。其说云：“非遭大难，决不易姓；非遭大逆之议，决不易姓为辜。辜者罪也，其予姓盖自表志以避祸也。轩公以辛改帝之诬，事虽载于宗图，而书传多无考合，盖以叠山此文为据。”

魏了翁《鹤山先生大全文集》卷八五《显谟阁学士特赠光禄大夫倪公墓志铭》，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辛弃疾四子葬洋源，即辛弃疾葬地，五子葬隐湖，距期思仅数里，六子葬紫溪暨家，在铅山县南。

对流传在辛氏家谱中的这两种说法，我认为，大概都不能言之成理。首先，辛弃疾晚年为了恢复中原，曾在一定程度上支持韩侂胄对金用兵，但他又切实反对韩侂胄的浪战，并且又没有参与开禧北伐的决策和实施。所以，史弥远通过杀害韩侂胄取得对南宋政权的决断地位后，在清理韩侂胄党羽的过程中，也对辛弃疾进行了弹劾。臣僚们的弹章全文虽未保存下来，但弹劾者倪思的墓志铭却记载道：“公又言辛弃疾迎合开边，请追削爵秩，夺从官恤典。”^①宋廷大概是按照倪思的意见对辛弃疾实施了剥夺遗恩的惩处。所以，嘉定间，辛弃疾第五子辛穰才奔走呼吁，要为其父雪冤。而南宋灭亡前夕的谢枋得才在《宋辛稼轩先生墓记》中为辛弃疾辩冤，并大声疾呼：“枋得倘见君父，当披肝沥胆，以雪公之冤，复官，还职，恤典，易名，录后，改正文传。”至于辛启泰在《年谱》中所说的“先生因韩侂胄将用兵，值其生日，作词寿之。……先生卒后为倪正甫所论，尽夺遗恩，即指此词”，却未得到现存文献的证实。但无论如何，辛弃疾卒后在倪思论列下，估计只是被剥夺了特赠的四官及生前的龙图阁待制、历城县开国男职名爵位、其一子的荫补资格，并且在国史的本传及《韩侂胄传》中写入辛弃疾迎合开边的内容，不可能遭受抄家或危及子女生存的打击。所以，“不合权奸，遭谗危间，子孙易姓，避患散处”的理由并不很充分。况且，除了辛弃疾长次子外迁，其第三子以下六子，一生皆居于铅山期思，其葬地亦皆在铅山期思乡周围^②，终其子孙，未离铅山。

辛秉乾《辛氏五修族谱序》，署为“光绪三十一年仲冬”。

其二，辛苏的避讳易姓说，尤不能成立。此说在族谱中，又有光绪时裔孙辛秉乾加以补充：“尝考我辛氏之改姓为辜也，秦始皇以辛似帝，故诏改辛字以避帝之形。当日宋帝中左右之谗，于是有谮辛似帝之语。稼轩公之改姓为辜，所以畏谗说也。亦如子陵之改庄为严，德秀之改慎为真，此我辛氏改姓之原由也。后蒙谢公枋得奏稼轩公当年受以辛似帝之诬，赐复原姓，此我辛氏复姓之原由也。”^②此二序提出的避讳说，在族谱的明代人作序中从未提及，辛苏所谓“载于宗图”，查族谱中载有传为辛弃疾手订的《肇周大夫甲公后迁居陇西源流之图》，即辛启泰所谓《济南辛氏宗图》，完整无缺，但其中并未载有避讳之说。而辛秉乾之说则更以为，辛弃疾在世之时，即有人言于宋朝皇帝，说辛氏字形似帝字，应当改姓，这在史册上并无任何可征之处，实在是荒唐的说法。

我在认真考虑了易姓的种种说法之后，对辛弃疾长子、次子易姓外迁的原因进行探讨，最后的结论是，辛弃疾长子、次子在辛弃疾卒后，因家庭的矛盾而外迁的可能性最大。

辛弃疾在世时，受到当权者的排斥，被废置上饶农村长达二十年，因此其诸子的宦途受到很大的影响。特别是其长子、次子，与其他诸子年龄相差太大，所受影响也就更为突出。当辛弃疾在光宗绍熙间出任闽帅时，其长子、次子即提出买田置地的要求，受到其父的斥责。辛弃疾特作《最高楼》词，在序中说：“吾拟乞归，犬子以田产未置止我，赋此骂之。”下片更写下了“千年田换八百主，一人口插几张匙？咄豚奴，愁产业，岂佳儿”的句子。绍熙五年（1194），辛弃疾次子辛柅已年三十六岁，而其三子辛秬却仅有十四岁，显然，被辛弃疾所斥骂的犬子，只能是其长子和次子。

辛弃疾去世后，其诸子荫补入仕的资格被剥夺，使其长子、次子更受打击，加以其三子以下，皆辛弃疾二娶和三娶的夫人范氏、林氏所生。范氏虽亡，而林氏尚在，诸子必因财产等矛盾不能解决，遂导致分裂，迫使其长子、次子外迁，因激愤不已，乃产生易姓之事。这虽然全是推理得出的结论，但我想，在前二说既不能自圆的情况下，这恐怕是今日我们所能做出的唯一较为合理的解释了。

原载《中国韵文学刊》2010年第1期

增订再版后记

一

辛弃疾是南宋时期的一位英雄豪杰式的人物，也是中国历史上杰出的爱国词人。他的英雄事迹和爱国词篇，感染了无数的后人，至今还激励着中华儿女为了祖国的统一和富强而进行英勇斗争和不懈的拼搏。

以往出现的许多辛弃疾传记，虽然也尽力去挖掘辛弃疾一生事迹，研读其诗词创作，以揭示词人的思想感情，体现其忧国爱民、杀敌抗金的斗争精神。然而，由于对辛弃疾一生经历缺乏深入细致的研究，对他的被誉为“文中之虎”与“词中之龙”的全部作品认识较为肤浅，不仅未能很好地体现辛弃疾这位伟大的爱国志士对祖国人民的忠诚和贡献，也未能对稼轩词所具有的强烈而又深沉的爱国之情和自强不息、奋发有为的民族精神做出应有的阐释。

从南渡开始，辛弃疾抱持复仇雪耻的抗金大目标，在南宋生活战斗的四十多年间，其最初的雄心始终不变。所谓“刚方有为，清苦无玷。年老而风节愈厉，官久而初心不改”（杨一清《关中奏议》卷二）。乾道八年，在他第一次出守滁州时，虽然还不是出任淮东帅臣，但他仍在太守的旗帜上标出了“抚军恤民，斩贼配吏”的口号，意气风发地宣示着他的主张。后虽屡次被诬黜责，“中年被劾，凡一十六章，不堪谗险”，而其坚守如初。他临终病危时，还手指北方，大呼“杀贼”不已。

英雄是时代的产物。辛弃疾处在宋金激烈斗争的年代，为适应抗金战争的需要，他在《美芹十论》和《九议》等一系列论战著作中提出了一整套对抗乃至战而胜之的战略方针，并在有关章节中规划了具体的行动方式方法，展现了其雄才大略。在南宋中央和地方任职的二三十年里，他也在施政过程中展现出超人的机智和才干。其在金国的农民起义军中，追擒击杀叛徒义端和尚和张安国，力主出兵海道并仗义南归，显示了在极端困难环境中的战斗能力和处变应变能力。在南归后，他从较低的官位做起，屡次为南宋朝廷出谋划策，助力解决当时棘手的一些行政和国内矛盾问题，如应对武装叛乱、农民起义。在解决货币危机、兴办盐酒事业、应付抗洪救灾、处理走私盗贼、创建地

方武装等一系列活动中，政策适宜，方法得当，善于应对突发事件并及时快速予以扑灭，让紧急的商品流通更加顺畅，使城市面貌短时间内焕然一新。这些都反映了他的行政才干、执政手段以及他的管理智慧和谋略都属于第一流的水平。

这样一位历史上数百年罕见的英雄人物，又因其品德高尚而受到历代文人学士的称赞。《宋史》本传说他“豪爽尚气节，识拔英俊”，南宋理学家宗师朱熹、浙东学派著名学者陈亮等海内名士都是他的好友，对他评价极高。而他平生仕宦所到之处，在从政之余，也都能识拔选用不事空谈、注重实践的能吏。本传又说他重视农业生产，重视农村、农民问题，主张人生“当以力田为先”；他反对兼并土地，不欲因末作而病农。《历仕始末》说他“家无余财”，是说他一生廉洁奉公，不事财帛。这显然有力地驳斥了腐朽势力称其贪腐的污蔑。

这样一位被陆游称为“管仲萧何实流亚”的人物，又是本传所说的“雅善长短句，悲壮激烈”的宋代一流词作家，他的《稼轩长短句》和《稼轩词》两个版本共收他的词作五六百首，是宋代以来中国词作领域的高产作家。他的雄词名句，被近代以来的评论家誉为宋代爱国词的巨擘。他的《稼轩词》受到宋代以来文学界的高度重视，更是文学史上的一个奇迹。

能够为这样一个文武兼备的英雄人物作传，是许多作家理想中的选题。然而，真正能够圆满完成这个艰巨任务，却并不那么轻而易举。

二

辛弃疾虽然在文学界光彩耀眼，万众瞩目，然而在宋代以后的七八百年间，也并非众口一词，毫无争议。此外，由于处在舆论的焦点，人们的认同感难免歧异，因此在辛弃疾身上，也还存在许多需要答疑解惑的问题。

以下我要对有关辛弃疾研究领域需要释疑的以及曾一度引起争议的问题先做出回答：

其一，就是对辛弃疾这一历史人物，应如何定位的问题。

我看到有不少人都认为，辛弃疾是军人武将、行伍出身。例如，他曾在山东起义军中任掌书记，“壮岁旌旗拥万夫”；做江西提刑时，曾“节制诸军”。然而，看一个人的出身，应考察其最初所履践的事业。辛弃疾生于官宦家庭，自幼从亳州刘瞻学习举业，曾两赴金朝的首都燕京应举，自是儒生出身。谢枋得曾说他是“一少年书生”，已经指明其身份。

按金朝官制，其仕宦之门，亦分为科举和荫补两途。但金朝文臣子弟只能荫补为武官，辛弃疾若欲在金取得文阶，唯有应试一条途径。而他南归时，南宋当局所授予的官职更是右承务郎，文官京官的最低一阶，他虽自起义军中拔身南渡，被授予的仍然不是武阶官。

所以，辛弃疾投笔从戎，参与抗金战争，南归以后曾率兵平息茶商武装，以及在湖南任帅臣时创建“飞虎军”，并不是改变身份，不过是职务需要，由文人带兵而已，完全符合宋代职官重文、文官带兵统兵的常态。因此，不能因辛弃疾参加过战争，后来又写词，便颠倒先后，说他是武将能文；或者因其能文能武，上过抗金战场，便称之为军人、“少年将军”。他一生所任官职，也都是文职官。

其二，《宋史》本传说辛弃疾“豪爽尚气节”，这不仅表现在他一生坚持抗金斗争的正确立场，还体现在对各种政治派系斗争所持态度上。他在南归之初所著《美芹十论》中，就曾对饱受争议的抗金派领袖张浚予以维护，又在《九议》中反对内部倾轧，有“私战不解则公战废”之说。

南宋真正的抗战派人士为数甚少。以宋孝宗为首的主张恢复的人士中，很多都是轻率而缺乏实际干才的人物，长期执政的虞允文如此，赵雄更是只会空喊抗金的庸才。而孝宗所信任的正是这几个大臣和围绕在他身边的一群宦官、佞幸和近习。后者也时而打着恢复的旗号，用以获取孝宗的信任，攻击排斥真正抗金和具有才干的朝士。所以，辛弃疾第一次被迫退归山林，正是赵雄一党和近习等人合力将他排挤出朝的。

然而，在辛弃疾身后未久，就有人对他的政治立场大加诬蔑。南宋晚期的张端义，在《贵耳集》卷下曾载之云：

孝宗朝幸臣虽多，其读书作文，不减儒生；应制燕闲，未可轻视。当仓卒翰墨之奉，岂容宿撰？曾觌、龙大渊（本名齋，孝宗写开二

字）、张抡、徐本中、王抃、赵弗、刘弼，中贵则有甘昺、张去非、弟去为，外戚则有张说、吴玕，北人则有辛弃疾、王佐，伶人则有王喜，棋国手则有赵鄂。当时士大夫，少有不游曾、龙、张、徐之门者。

在这里，作者竟然把辛弃疾诬之为归正人中的幸臣，真是荒唐。

张端义提到的近习包括曾、龙等七人，宦官甘昺等三人，外戚张说等二人，伶人与棋手各一人。此外，还把辛弃疾及王佐列为北人，即归正人中的幸臣。此十余人中，多为孝宗即位以后的知名人物，所不详者，如赵弗即是。不甚详者，如刘弼，尝知阁门事，向韩侂胄建言任台谏以驱逐赵汝愚（见《宋史·韩侂胄传》）。又如王喜，为优伶，曾任阁门祗候，扮朱熹戏弄之于宁宗朝堂（见《两朝纲目备要》卷三）。再如赵鄂，孝宗朝以棋供奉，官至浙西路钤（见《贵耳集》卷上）。

按：曾、龙、张、徐四人的确是孝宗以来宋廷弄权的近习的主要代表。其劣迹斑斑，历来受到史学家们的斥责和嘲笑。其中，曾觌是孝宗朝第一佞幸。龙大渊死得早。而徐本中是曾觌之鹰犬，孝宗朝幸臣，本右阶，孝宗时自知阁门事改文阶，除江东转运副使（见《齐东野语》卷九《李全》条、《贵耳集》卷上）。而张去为则为高宗朝的宦官，其弄权事主要在高宗朝，也不应算作孝宗朝的近习。

辛弃疾的情况与以上诸人全然不同。他既不曾与曾、龙、张、徐同朝为官，也不曾与之有过私谊和交集。他虽以归正人仕宦于南宋，所凭借的仅为年资、政绩和能力。从他数十年的经历看，未见其与上述人物有些许交往之迹。《宋史》本传说他“豪爽尚气节”，从性格人品看，他也不可能降节交往当时为士大夫所不齿的曾、龙一班人。张端义举同为北人的王佐，也以为是孝宗朝的幸臣。其实并不准确。据陆游所作《尚书王公墓志铭》，王佐之曾大父王仁、大父王忠、父俊彦，三代居于会稽，是真正的绍兴土著，并非北方的归正人，与辛弃疾有所不同。而其一生，以从容应对事变，“窒漏察欺，事无不集”（陆游《渭南文集》卷三四），堪称能吏，著称于世。其唯此一条，与辛弃疾相似。而墓志铭中亦未见其与近习有何种交集。可知，张端义把辛弃疾和王佐作为归正人中之幸臣，是何其谬误。

张端义仅仅因辛弃疾的文才，便把他列为孝宗朝的幸臣，既是不公正的，当然也是不正确的。然而，时至今日，仍然有一些人，在毫无根

据的情况下，对这位被广大读者十分喜爱的爱国志士和杰出词人公然肆加诬蔑。其中就有一些论者寻找到一些破绽百出的资据。近日，我便见到有一位作者写文章，称辛弃疾的“去国帖”是写给曾觌的，其理由是举荐辛弃疾平定茶商武装的宰相叶衡就是曾觌的党羽，是曾觌的举荐才使叶衡由小官不十年入相。

曾觌对叶衡的荐举，虽然《宋史》在《佞幸传》和《叶衡传》中有过记载，但均标明为当时的传闻。叶衡之获得孝宗信用，适当其时，而叶衡在理财用兵方面的突出才干，是其在言而无实的前宰相虞允文失势之后快速登位的首要原因。辛弃疾具有更加超出侪辈的才干，为叶衡所欣赏，平定茶商武装只是其小试而已。其实，虞允文、赵雄之流，才是擅权的曾觌之流所要物色倚仗的代言者。辛弃疾在乾道间，“持论劲直，不为迎合”，所反对的正是虞允文一类所谓“主战派”。从乾道至淳熙间，辛弃疾虽也曾一度居于朝列，但官位不高，并无以诗词献媚孝宗之举，他绝不是徐本中之类活动于士大夫与宫闱之间的投机家，而且在稼轩词中，更无“侍宴应制”“仰赓圣制”一类词作。所谓“作书与曾觌”，纯属猜测。他的《摸鱼儿》（更能消几番风雨）所写，更招致宋孝宗与曾觌之流的反感，因而当代某些人的“辛弃疾是近习党羽”之说，全然是对爱国词人的刻意诬陷。

其三，辛弃疾在生前，受到王蔭、黄艾、谢深甫、何澹、倪思等人的轮番弹劾，甚至是恶毒的诬陷。谢枋得谈及辛弃疾平生所遭遇到的“谗险”，谓“辛稼轩中年被劾，凡一十六章”（《唐诗选》卷二）。然而，历史文献有记录的，今天所能查及的仅七章而已。但即便如此，近年来乃有几位论者，却拣拾王蔭等人的污蔑之辞及对辛弃疾的攻讦，用作对他进行诽谤的炮石箭弩。

例如，淳熙八年底，王蔭指言辛弃疾“奸贪凶暴，帅湖南日虐害田里”“用钱如泥沙，杀人如草芥”“凭陵上司”“方广赂遗”；绍熙五年秋，黄艾指摘辛弃疾“残酷贪饕，奸赃狼籍”；何澹攻讦他“酷虐哀敛，掩孥藏为私家之物，席卷福州，为之一室”；开禧元年六月，又有言官弹劾辛弃疾“好色贪财，淫刑聚敛”。总之，诽谤者们的言论，集中到一点，就是竭力攻讦辛弃疾贪污腐败。

读过这本辛弃疾传记的人，都应能了解，与辛弃疾同时的这些政治上的反对派对辛弃疾所提出的指摘，都不过是对其抗金和施政举措极尽构陷能事之借口，而非辛弃疾品格和处事风格上有任何缺欠。《宋史》本传评论他“豪爽尚气节，识拔英俊，所交多海内知名士”，已

从正面否定了同时的卑污政治投机者们的对他的诬陷。辛弃疾晚年在绍兴府为友人杜旂开山田，为诗人陆游筑舍，赠词人刘过千缗，在镇江府一次馈学者刘宰五十缗，如此仗义疏财，岂是奸赃之人所为？更何况，宋代自徽宗大观以后，便允许言官“风闻言事”（《宋史》卷一六七《职官志》七）。《宋史·吕诲传》亦载：“时廷臣多上章讦人罪，诲言：‘台谏官许风闻言事，盖欲广采纳以补阙政。苟非职分，是为侵官。今乃诋斥平生，暴扬暧昧，刻薄之态浸以成风。请下诏惩革。’”此风一开，就为“邪曲之害公”大开方便之门。开禧元年辛弃疾罢知镇江府一条，叶适已经揭露，言官的弹劾不过是承袭前此台谏们的谰辞、为当国者韩侂胄压制异己寻找的借口而已。对辛弃疾贪污一说，《辛稼轩历仕始末》上已载，辛弃疾“卒之日，家无余财，仅遗生平词、诗、奏议、杂著书集而已”。若然，其平生贪污所得，都用到哪里去了？

近年来，在铅山县稼轩乡出土了辛弃疾之孙辛鞬墓，其中有一篇墓志，题目是《有宋南雄太守朝奉辛公圻志》，就载及：“先君端简严重，不言而躬行。……历任□□州，及官輶轂下，清白一节，诚可以质诸鬼神。性雅节俭，处绮纨，欲然有韦布风，无一毫矜骄之颜。……官四十年矣，位至二千石，先畴之外不加益。身死，家无遗赀。”“家无遗赀”一语，验及《历仕始末》的“家无余赀”，知其确为实录。而所谓“先畴之外不加益”，指其奉守祖产，并无兼并乡里土地之举。又据其墓中出土的陪葬品，仅有一对淡素青色的梅瓶而已。其孙辛鞬也是官至州郡太守，而清贫若此，岂不令那些污蔑爱国先贤的人们深自惭愧！

三

辛弃疾研究所面临的一个大问题，就是有关他的生平事迹、著作背景方面的资料太少。同样是杰出的词作家，辛弃疾和苏轼就不同，苏轼的资料浩如烟海，可以取之不竭，而辛弃疾在这方面就特别缺乏。邓广铭先生就曾感叹资料之短缺，其作《辛稼轩年谱》时，就说：“是谱搜考所及，凡现尚可征之南宋一代重要文献——史籍、文集、方志、笔乘之属，均旁蒐博采，以资参证发明。不分主辅，唯是为从。”又说：“材料之收辑，以细大不捐为原则：披览所及，其中凡有涉及辛氏之单词只字，均加以钩稽而分别甄录，期能集枝节为轮廓，积破碎为整体。”然而，邓先生多年所搜集，又经过整理写作而

于1956年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的《辛弃疾（稼轩）传》，也只有区区六万字而已。从中亦可见这项搜集资料工作之艰棘。

对于这样一位历史人物，我们必须有足够的事实、完整的理据作为支撑，才能充分反映历史的真实。

2008年，我在人民出版社出版了《辛弃疾研究》一书。这本书是由杭州社科院主编的“南宋史研究丛书”当中的一部。书出版后，反响还好，到现在，时间已经过去了十二年。拙著《辛弃疾研究》，虽已达到三十八万字，但根据我的经验，在述写传主事迹及词作佳话上应当还有许多遗漏和不足。因此，这一次修订，我就把这些年来研究过程中所发现的新的资料不断加以补充，最后形成了目前这个修订本的规模，并更名为《辛弃疾新传》。

我们正处在一个前所未有的世界大变局中，历史研究恰当其时，辛弃疾研究也恰当其时。我从青年时代开始研读稼轩词，迄今已逾半个世纪。在前辈研究所达到的高地上，尽管在七八百年积累的历史资料中进行梳理和撷取十分艰难，但我们的认识终究有了相应的提升。所谓前修未备，后出转精，正是常理。

细节研究决定了人物的真实性和可信程度。辛弃疾研究，由于很多经历和情节都需要经过整理和考证而获得，而稼轩词中所要表达的隐蔽的立场和态度，所包含的词人的思想和情感，更需要深入挖掘。而在许多人看来，他的词作为探索辛弃疾的词学艺术提供了绝佳的样本，而我，不但看到了“宋词第一人”的创作轨迹，还从他的词作中看到了他一生的奋斗和生活，是他全部战士生涯的总结。因此，我必须把这部分内容充分运用到对他生平事迹的认知上。

辛弃疾逝世以后，虽然有不少有识之士对其敬仰有加，推崇有加，但总的说来，七八百年来，仍然是识之者少。元人于钦所说：“宋人既以仓荒遇之而不柄用，中原又止以词人目之。”因此，为了避免堕入只以词人视之的片面境地，本书亦在《辛弃疾研究》的基础上着力增补了许多最新考订的辛弃疾事迹，以求对这一历史人物有更全面的解读。

“得读人间未见书”，不但是学者的终身梦想，更应是历史传记作家追求的目标。辛弃疾平生经历，波澜壮阔，从传世的记载中去梳理他的事迹，固然是为其作传的首要途径。但从他主要用以为“陶写之

具”的歌词而言，其所体现的“以气节自负，以功业自许”的理想和抱负，是研讨词人内心世界最好最有力的资料和根据。结合词人所处的历史环境、时事和政治背景，才能完整清晰地分析这些诗词的内涵和词人的真实情感。

为了追寻词人生平的履迹，我曾在塞北江南沿着词人经行的路线进行过大量的实地考察工作。上饶的云洞，博山的雨岩，让我聆听到八百年前词人留下的心声；在长江的夹江上，手抚巉岩峭壁，我读到词人抒写“仙人矶下多风雨，好卸征帆留不住”的心底波澜。实地考察和履迹追踪，让我更深刻地了解词人的不平常经历，体悟其各个时期的非凡的心路历程，使我更多地读懂了稼轩词。

本书对辛弃疾旧有事迹的增补，其最重要者当有以下诸条：

金国进犯和山东被占领蹂躏的史实；

亲闻京畿转运使韩元英遣仆岱岳进香事；

早年登顶泰山；

擒获张安国事迹的考订；

乾道间，著《杜鹃辞》以见意；

出守滁州于车前张旗事件；

邀请周孚权摄滁州教授；

平定茶商军事事件，定性为茶商的武装暴动；

对乾道六年、七年以后宋孝宗、虞允文、赵雄等施行的政治、经济、军事诸方面决策以及对金策略所采取的否定态度，激怒了当权的近习佞幸，进而成为日后被劾罢官的首要原因；

对带湖新居的正确认知和考证；

辛弃疾和上饶云洞；

博山寺、雨岩和赵履道；

任闽帅时与悟老的交游；

开阁放柳枝；

庆元二年的因病止酒和移居铅山，以及就此问题同吴企明的辩论；

五堡洲与秋水观；

与赵茂嘉、赵晋臣及其子侄的交往和唱和；

稜层势欲摩空；

与陆游纵论收复齐鲁；

赴京口途中，专程往嘉兴府探访友人黄榦于石门酒库；

两首西归江行词的再阐释；

辛弃疾的晚岁心路历程；

辛弃疾逝世的细节。

而上述这些增补是否适当合理，还要请读者朋友加以鉴定和认可。在此，谨诚挚希望得到各界人士的批评指正，不胜至祷。

辛更儒

2021年3月19日于哈尔滨市